

河南通史

HNTS

HENAN TONGSHI

第二卷

主编 程有为 王天奖

本卷主编 程有为

河南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杨卫民
责任校对　赵红宙
封面设计　孙宪勇
版式设计　胡颖君


ISBN 978-7-215-04985-7
定价：380.00元（全4卷）



主编　程有为　王天奖　本卷主编　程有为

主要撰稿人　程有为　王大良　李绍连　王秉伦等

河南人民出版社

《河南通史》编委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河南通史/程有为,王天奖主编.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5.12(2007.2 重印)
ISBN 978-7-215-04985-7

Ⅰ.河… Ⅱ.①程…②王… Ⅲ.河南省-地方史
Ⅳ.K29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1132 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电话:65723341)

新华书店经销　河南省瑞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80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　158

字数　2188 千字　插页　22

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2007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

定价:380.00 元



永城汉梁王墓出土金缕玉衣



洛阳出土秦错金银青铜鼎



洛阳烧沟汉墓出土彩绘四神陶壶

原阳秦博浪沙遗址



登封北魏嵩岳寺塔

始建于北魏的登封少林寺



安阳北齐墓出土黄釉瓷扁壶



浚县大伾山北朝石佛

洛阳北魏宣武帝陵



洛阳出土隋石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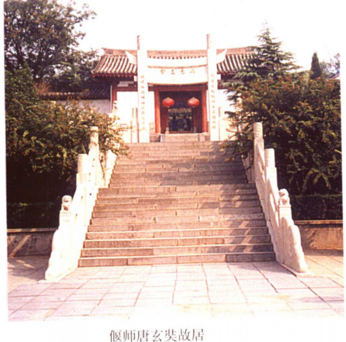


安阳隋墓出土龙柄象首白瓷壶

林州北齐洪谷寺塔

安阳隋墓出土仆侍陶俑

龙门石窟奉先寺大佛



偃师唐玄奘故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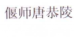
登封唐嵩阳观纪圣德感应之颂碑



洛阳唐墓出土螺钿铜镜



吴道子画《维摩诘像》



偃师唐恭陵





洛阳出土唐彩绘马及牵马俑

巩义唐杜甫诞生地



龙门香山唐白居易墓

孟州唐韩愈墓



永城柿园汉梁王墓壁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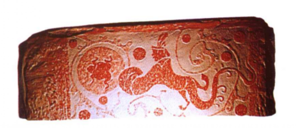


洛阳金谷
园新莽墓壁画
《太一阴阳图》



偃师出土东汉石辟邪

孟津汉光武帝陵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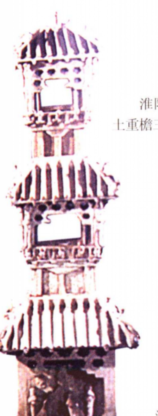




南阳汉画像石《嫦娥奔月》和《斗牛搏狮》图



立于东汉洛阳太学的《熹平石经》（残块）



淮阳九女冢汉墓出土重檐三层陶楼



洛阳出土东汉彩绘陶百花灯



魏钟繇书《宣示表》



东晋顾恺之《洛神赋图》（局部）

新密打虎亭东汉彩色壁画图



立于曹魏洛阳太学的《正始石经》（残块）



洛阳出土魏白玉杯



洛阳出土西晋玛瑙璧

洛阳东汉关羽墓园（关林）

南阳东汉张衡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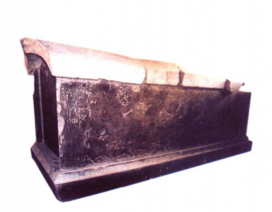
临颍繁城魏受禅台



东晋名相谢安像

太和九年十一月使持節司空公長樂
王丘穆陵亮夫人尉遲為亡息牛橛請工
鏤石造此弥勒像一區願牛橛捨於分段
之鄉騰遊无礙之境若存託生生於天上
諸佛之所若生世界妙樂自在之處若有
苦累即令解脫三塗惡道永絶因趣一切
衆生咸蒙斯福

龙门石窟北魏造像题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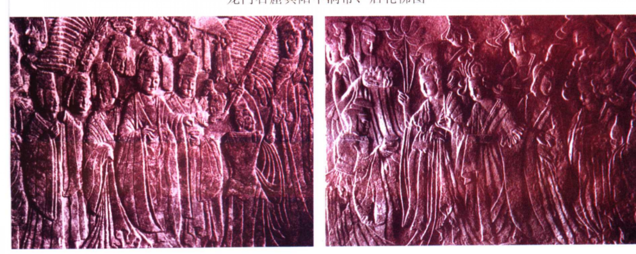
洛阳出土北魏升仙石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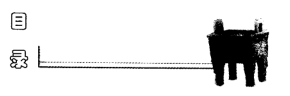


偃师西晋辟雍碑

龙门石窟宾阳中洞主佛像

龙门石窟宾阳中洞帝、后礼佛图





目　　录

（第二卷）

目录

第十一章
秦、西汉时期的河南郡县

第一节 秦朝的残暴统治与人民的反抗斗争

秦王嬴政二十六年(前221年),秦国最终灭亡关东六国,结束了春秋战国时期的分裂战乱局面,实现了国家的统一,建立了秦王朝。秦朝废除了诸侯分封制,建立了统一的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这是中国历史上一个有重大影响的事件。以秦朝的建立为标志,中原地区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

今河南地区在战国时期主要有韩、魏两个大国,又包括楚国的北部境土,秦统一前后在这里设立了郡县。由于河南地区所在的关东既与秦朝都城咸阳所在的关中地区毗邻,又属于秦王朝的腹地,秦始皇嬴政非常重视这一地区,任命丞相李斯的儿子李由为三川郡守,以加强其统治。但是秦朝的严刑苛法和横征暴敛,给人民带来了极大的痛苦。对国破家亡有切肤之痛的韩、魏及楚国的旧贵族也希望推翻秦王朝,恢复故国。因此,这一地区阶级矛盾和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日益尖锐,终于爆发了陈胜、吴广领导的农民大起义。农民起义军在陈县(今淮阳)建立了“张楚”政权,并发兵攻秦掠地,继之而起的刘邦、项羽率军攻入关中,灭亡了秦王朝。

一、秦王朝对韩、魏故地的统治

秦朝建立伊始，围绕建立哪种地方制度，展开了激烈的争论。丞相王绾主张将秦始皇的儿子分封到各地，建立诸侯国；廷尉楚国上蔡（今属河南）人李斯则力主实行郡县制。他总结了周代实行分封制的历史教训，认为周初大封宗室子弟，后来诸侯相攻如同仇敌，周天子也无法禁止。因此，"置诸侯不便"。如果设立郡县，皇子功臣仅衣食租税和接受赏赐，使"天下无异意，则安宁之术也"[①]。秦始皇嬴政采纳了李斯的主张，在全国推行郡县制。

秦朝建立后，在全国设立了36郡，后来增加到40郡。"其在河南者八，曰三川、颍川、东郡、南阳、砀郡、邯郸、南郡、九江。"[②]郡治设在今河南省境内的是三川、颍川、东郡、南阳、砀郡、陈郡、河内等七郡，邯郸、九江等郡治所虽不在今河南境内，却管辖今河南部分属地。其中南阳、三川、东郡、颍川、河内、砀郡等六郡为战国后期秦国始置，秦统一后因袭而未改，陈郡则为秦朝建立后新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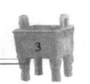
南阳郡战国时属楚地，秦昭襄王三十五年（前272年）始置郡，因在南山（伏牛山）之南、汉水之北而得名。秦朝建立后沿置，治所在宛县（今南阳市区）。辖宛县、阳城、郦县、湖阳、穰县、丹水、析县、叶县、犨县以及鄛县、筑阳、山都、邓县、隋县诸县邑，相当于今河南省南阳市辖县、平顶山及洛阳市的一部分和湖北省襄樊市若干县。

三川郡战国时属韩地，秦庄襄王元年（前249年）始置郡，因境内有河（黄河）、洛水、伊水而得名。治所在洛阳，后迁荥阳[③]。辖洛阳、河南、缑氏、巩县、荥阳、京县、卷县、阳武、新安、渑池、陕县、宜阳、梁县等13县，相当于洛阳市辖境及三门峡、郑州、平顶山、新乡市的部分地方。

东郡战国时属魏地，秦王嬴政五年（前242年）始置郡，因位于东地而得名。治所在濮阳（今濮阳县）。辖濮阳、白马、燕县、长垣、酸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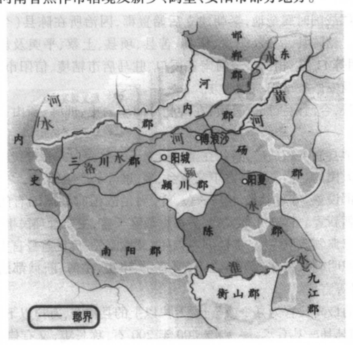
---

① 《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② 《中国省志汇编》卷十四，乾隆《河南通志》（一），台湾华文书局股份有限公司，1967。
③ 三川郡治所历来有洛阳、荥阳两说。马非百《秦集史·郡县志上》引宋白云"治洛阳，后徙荥阳"，并言"当以宋白说为是"。今采其说。



以及宛朐、定陶、成武、城阳、都关、甄城、范阳、东阿、茌平、聊城等15县，相当于今河南省濮阳市辖境、新乡市一部分县及山东省的菏泽、聊城部分地方。

河内郡战国时亦属魏地，秦王嬴政十七年（前230年）始置郡，因黄河环绕其西、南、东三面而得名。治所在怀县（今武陟西南），一说在朝歌（今淇县）[①]。辖怀县、野王、河雍、武德、修武、朝歌、安阳诸县，相当于今河南省焦作市辖境及新乡、鹤壁、安阳市部分地方。



秦朝河南地区诸郡图

颍川郡战国时属韩地，秦王嬴政十七年（前230年）始置郡，因境内有颍水而得名。治所在阳翟（今禹州）。辖阳翟、郏县、颍阳、襄城、

① 怀县说见《水经注》卷九《沁水注》。朝歌说见林剑鸣：《秦史稿》，第363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笔者以前者为是。

昆阳、舞阳、颍阴、许县、长社、新郑、苑陵、尉氏等12县，相当于今许昌市辖境及郑州、平顶山、漯河市、开封市的部分地方。

砀郡战国时属魏地，秦王嬴政二十二年（前225年）始置郡，因治所在砀县（今永城北）而得名。辖砀县、芒县、鄼县、栗县、虞县、睢阳、蒙县、菑县、襄邑、外黄、雍丘、陈留、开封、大梁及谯县、单父、昌邑、东缗、爰戚等19县，相当于今河南省的商丘市、开封市辖境以及山东省巨野泽以南数县和安徽省亳州部分地方。

陈郡战国时属楚地，秦朝建立后始置郡，因治所在陈县（今淮阳）而得名。辖陈县、固陵、阳夏、柘县、苦县、项县、上蔡、平舆及新阳、寝县、汝阴等11县，相当于今河南省周口、驻马店市辖境、信阳市淮水以北部分及安徽省阜阳一些地方。

此外，今河南省部分县市，在秦朝分属于内史、邯郸、衡山、九江诸郡管辖。

与郡县制度相适应，秦朝在全国建立了一整套地方官僚机构，实施对各地人民的统治。在县之下又有乡、亭、里等基层组织。

各郡设置"守、尉、监"等长官。守、尉是战国时秦国旧有的官职，监为秦朝新置。郡守亦称太守，为本郡最高长官，主要管理民事。郡尉佐助郡守典领武职甲卒；郡监即监御使，又称监公，负责监督官吏百姓。三者分职明确。在守、尉、监之下，又有丞、卒吏、主簿、断狱都尉、主吏掾、狱掾等官吏。

县的最高长官为县令或县长，万户以上的县称令，万户以下的县称长，掌知其县。县有丞、尉，俸禄400至200石，称长吏，又有俸禄百石以下的斗食佐史，称少吏。

县以下的乡官，"大率十里一亭，亭有长。十亭一乡，乡有三老、有秩、啬夫、游徼。三老掌教化。啬夫职听讼，收赋税。游徼徼循禁贼盗"①。亭长之下，有亭父、求盗各一人，平时练习五兵（弓、弩、戟、刀、

① 《汉书》卷十九上《百官公卿表上》。



剑),接待往来的官吏,兼管为政府输送、采购、传递文书等事[1]。里有宰,又称正、典,还有监门。需要指出的是,属于治安系统的亭和属于行政系统的乡里,"是两种不同性质的统治机构,乡亭之间没有统属关系"[2]。

各郡县均驻有军队,由军官统领。在函谷、成皋、武关等关隘,也配置兵卒,由关都尉统领,以防备事变。

秦朝在全国各地建立了严密的封建统治机构,以巩固自己的统治。但是秦朝统治者实行严刑峻法,加上横征暴敛,使阶级矛盾迅速激化。

秦朝建立后,在韩、魏及楚国故地存在着两种尖锐矛盾。

秦统一六国后,"令黔首自实田",承认小农和地主占有土地的合法性,确立了封建经济制度。当时的阶级构成,有地主、小农,也存在着没有土地的雇佣农。小农的经济状况是,拥有少量土地,可以维持低水平的生活,但要负担繁重的赋役。如阳武(今原阳东南)户牖乡人陈平,"少时家贫,好读书,有田三十亩,独与兄伯居。伯常田耕,纵平使游学"。而常食不果腹,"亦食糠核耳"[3]。还有部分农民没有土地或者土地很少,必须接受占有大量土地的地主的雇佣,出卖自身的劳动力,方得以生存。如阳城(今登封告成)人陈胜"尝与人佣耕"[4]。雇农受地主的剥削很重,对现状强烈不满,具有较强的反抗精神。地主阶级占有较多土地,靠雇佣或出租土地剥削农民而生活。工商业主则靠雇佣破产的农民从事工商业。

此外,在韩、魏、楚故地还存在着秦朝统治者与各国旧贵族的矛盾。秦国灭亡韩、魏、楚国后,旧贵族官僚从统治阶级的地位中跌落下来,经受了国破家亡的痛苦。例如原魏国外黄县令大梁(今开封)人张耳与名士陈余,在秦灭魏后,分别被通缉,悬赏千金、五百金,于是"变名姓,

---

① 林剑鸣:《秦史稿》,第366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
② 朱绍侯:《汉代乡亭制度浅论》,载《河南师大学报》,1982(2),第14—21页。
③ 《史记》卷五十六《陈丞相世家》。
④ 《史记》卷四十八《陈涉世家》。

俱之陈(今淮阳),为里监门以自食”[①],他们对秦统治者有着强烈的仇恨。秦朝建立后,为了巩固统治,曾将六国旧贵族强行迁徙到关中、巴蜀和南阳等地。例如秦始皇二十六年(前221年),将各地的豪富之家十二万户迁到咸阳(今属陕西)。秦始皇三十五年,又“徙三万家丽邑(今河南南阳市西北),五万家云阳(今陕西淳化西北)”[②]。秦破魏后,将魏国的豪富孔氏迁至南阳。秦既灭韩,“徙天下不轨之民于南阳”[③]。秦王朝迫使贵族豪富离开故土,目的是在政治上进行打击,在经济上削弱其势力,自然会引起贵族豪富的强烈反抗。

在韩国贵族中有张良,其父祖五世相韩,颇得韩王的信赖,家族既贵且富,有家僮300人。张良虽因年少不曾仕韩,却遭遇了国破家亡的苦痛,因而对秦统治者有刻骨铭心的仇恨。他弟死不葬,悉以家财求客,欲刺秦始皇,为韩报仇。张良募得一力士,并为他制造了重120斤的大铁锤。秦始皇二十九年,“秦皇帝东游,良与客狙击秦皇帝博浪沙中,误中副车。秦皇帝大怒,大索天下”[④],张良遂藏匿起来。博浪沙在今原阳,即旧阳武县城东南隅,邑令谢包京所立博浪沙碑尚存。唐诗人李白《经下邳圮桥怀张子房》诗曾写此事道:“子房未虎啸,破产不为家。沧海得壮士,椎秦博浪沙。”[⑤]

在楚国故地,旧贵族的复仇之心也很强烈。他们扬言:“楚虽三户,亡秦必楚。”[⑥]后来陈胜起义,建立的政权名“张楚”,就有复兴楚国之意。

秦朝统治者为了满足自己的穷奢极欲,向人民征发无休止的徭役,索取沉重的赋税。秦时的租税包括按土地征收的田租、稿税:“一夫百亩”交纳租谷15石,刍稿5石。军赋称口赋,每人约120钱。此外,还

① 《史记》卷八十九《张耳陈余列传》。
② 《史记》卷六《秦始皇本纪》。
③ 《汉书》卷二十八《地理志》。
④ 《史记》卷五十五《留侯世家》。
⑤ 《全唐诗》卷一百八十一,中华书局,1960。
⑥ 《史记》卷七《项羽本纪》。



有临时征调的杂赋。农民每年要交纳数量比前代多一二十倍的田租和口赋，当时的人们称这种横征暴敛为“头会箕敛”。秦朝在荥阳设有著名的敖仓，在南阳、陈留等地也都设有大粮仓，贮藏着从人民那里搜刮的粮食。秦代兴修了许多规模浩大的工程，征发了大批劳动力，如修骊山始皇陵、北筑长城、南戍五岭，动用民夫刑徒多达一百五六十万人。此外，农民还要向官府转输粮草，戍守边防。戍边和徭役给人民带来了极大的苦难，所谓“戍者死于边，输者偾于道”[①]，就是这种情景的真实写照。

秦朝建立后，“明法度，定律令”，对秦国原有的法律进行了修订，在全国颁行。秦朝的法律极为繁杂严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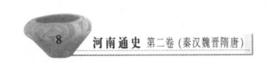
秦代法网严密，律文繁杂。1975 年在湖北云梦睡虎地出土的秦墓竹简，多为战国末期至秦朝初期的法律文书。简中抄录的法律条文，仅为秦律中的一小部分，但律名多达 29 种。律文的规定十分琐细。如《厩苑律》规定：在四月、七月、十月和正月评比耕牛。满一年，在正月举行大考核，成绩优秀的，赏赐田啬夫酒 1 壶、干肉 10 条，免除饲牛者一次更役，赏赐牛长资劳 30 天；成绩低劣的，申斥田啬夫，罚饲牛者资劳 2 个月。如果用牛耕田，牛的腰围减瘦了，每减瘦 1 寸要笞打主事者 10 下[②]。秦律几乎对人民生活的一举一动均作出明文规定，进行严格限制，甚至治罪。如“步过六尺者，有罚”，“妄言者无类”，“敢有挟书者，族”等。

秦律又十分苛酷。刑法包括死刑、肉刑、罚作、迁刑和赎刑。死刑有斩、戮、磔（车裂、肢解）、枭首（斩首并悬首于木）、弃市（在市井当众处死）以及生埋（坑杀）、赐死或夷族（灭族）等；肉刑有黥刑（刺面涂黑）、劓（割鼻）、宫刑（男子割势，女子幽闭）、刖刑（断足）、笞刑（棒打）等。刑罚极重，如“五人盗，臧（赃）一钱以上，斩左止（趾），有（又）黥以为城旦”；“或盗采人桑叶，臧（赃）不盈一钱，可（何）论？赀繇（徭）

---

① 《汉书》卷四十九《晁错传》。

② 睡虎地秦墓竹简整理小组：《睡虎地秦墓竹简》，第 30—31 页，文物出版社，1978。



三旬”①。

秦朝的严刑苛法,妨碍了人民的自由生活,百姓动辄得咎,形成了“赭衣塞路,囹圄成市”的局面②。

秦朝的残暴统治使阶级矛盾迅速激化。秦始皇三十六年,一块大陨石落到东郡(治今濮阳)地面,当地百姓在陨石上刻了“始皇帝死而地分”七个大字。秦始皇下令追查,无人承认;于是将附近的百姓全部杀死,并将陨石烧毁。

阶级矛盾的激化终于导致大规模的农民起义。

二、陈胜农民起义军的战斗历程

秦始皇在世时,韩、魏及楚国故地的阶级矛盾已非常尖锐。秦朝统治者也感到这一地区反抗力量较大,控制不牢固。秦始皇五次巡游,就有四次经过这一地区,图谋宣扬“皇威”,弹压人民的反抗。当时身为泗水亭长的刘邦,因为押送的刑徒和服役的农民“多道亡”,无法交差,干脆将押送的人全部放走,自己“隐于芒、砀山泽岩石之间”③;彭越也率领一些少年在巨野泽“为群盗”。各地出现了反对秦朝统治的零星力量。

秦始皇死后,二世皇帝胡亥即位。统治者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和压榨更加残酷,“赋敛愈重,戍徭无已”④。人民无法生活,被迫铤而走险,进行反抗斗争,出现了“欲为乱者,十室而五”和“群盗满山”的局面。大规模农民起义的时机成熟了。

最初点燃反秦战火的是阳城(今登封东南)人陈胜和阳夏(今太康)人吴广。秦二世元年(前209年)七月,秦政权下令征调平民去戍守边地。陈胜和吴广等900名贫苦农民也被征发,在两个武官——尉的押送下前往渔阳(今北京市密云)戍边。他们到达蕲县大泽乡(今安徽宿县东南刘村集附近)时,遇到大雨,道路受阻。秦朝法律规定,戍

① 《睡虎地秦墓竹简》,第150、154页。
② 《汉书》卷二十三《刑法志》。
③ 《史记》卷八《高祖本纪》。
④ 《史记》卷八十七《李斯列传》。



卒不按期报到，一律斩首。陈胜和吴广决定发动起义，得到了戍卒的拥护。于是他们杀死押送的两尉，“斩木为兵，揭竿为旗”，组建了一支农民起义军。起义军首先攻占了大泽乡所在的蕲县，接着兵分东西两路，迅速攻占了铚（今安徽宿县西南）、酂（今永城县西）、谯（今安徽亳州）、苦（今鹿邑）、柘（今柘城县北）五个县城。在十余日内，起义军横扫数百里，所到之处，农民纷纷前往投奔，队伍迅速壮大。进入陈县（今淮阳）境时，已经拥有战车六七百乘，骑兵一千多人，步兵数万人。

陈县曾经是楚国的都城，秦王朝建立后是陈郡的治所，也是一个重要的城市。起义军到达陈县时，郡守和县令已经逃走，郡丞率秦军负隅抵抗。丽谯门一战，郡丞被杀死，起义军占领陈县，就将它作为根据地。陈胜被陈县的三老、豪杰推举为王，建立了“张楚”政权，提出了“伐无道，诛暴秦”的口号。

陈胜字涉。他在陈县建立农民政权的消息不胫而走，“诸郡县苦秦吏者，皆刑其长吏，杀之以应陈涉”①。郦商在高阳（今杞县西南高阳集）起义，队伍很快发展到数千人。沛县人王陵聚众几千人，占据南阳（今南阳市）地区。昌邑（今山东巨野南）人彭越也在梁地（今开封以东）聚众千余人。

除了广大贫苦农民纷纷投奔陈胜起义军外，其他各阶级、阶层人士，也在反秦的旗帜下，参加了陈胜的队伍。如曾被秦王朝追捕的名士张耳、陈余，孔子的八世孙孔鲋，人称“房君”的上蔡人蔡赐，都在农民起义的高潮中归附陈胜，并在农民政权中担任官职。

陈胜在陈县站稳脚跟后，就开始部署军队向西、北、南三面出击，扩大战果。南面由邓宗率领士兵，进攻九江郡；北面由武臣、张耳、陈余率领军队，渡过黄河攻取赵地，周市领兵攻打魏地。起义军的主力又兵分三路西进，攻打关中以灭秦。一路由假王吴广率领，进攻战略要地荥阳，占领敖仓，打开通往秦都咸阳的通道；一路由宋留率领，经南阳直趋武关，进入关中；一路由周文率领，人数最多，经函谷关（今灵宝东北）

① 《史记》卷四十八《陈涉世家》。

直趋咸阳。

吴广率领的军队一直攻到荥阳城下。荥阳为中原重镇，系东方通往关中的必经之地。秦朝派宰相李斯的儿子李由为三川郡守，率军防守荥阳。义军到达荥阳，李由龟缩在城中，不敢与义军交锋，却依靠坚固的城堡顽抗。义军与李由率领的秦军相持不下。吴广的部将邓说、伍逢等率少量士兵占领了郏、许等县。由于吴广率领的义军将秦军包围在荥阳城中，周文率领的农民军得以顺利通过三川郡，向关中挺进。

周文率领的农民起义军势如破竹，横扫淮河、黄河流域，沿途收编士卒，到达函谷关时，已经有兵车千乘、步卒几十万人。起义军突破函谷关，进兵到距秦都咸阳仅百里之遥的戏（今陕西临潼境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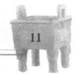
宋留率领的另一路义军，也经由南阳向武关进发。

在各路农民军打击之下，秦王朝的统治处于风雨飘摇中。当周文率领的劲旅逼近咸阳时，秦二世惊恐万状。少府章邯提议，将兵器授予修筑郦山墓的刑徒，令其与起义军作战。于是秦二世命令章邯率领数十万武装起来的刑徒反击周文的义军。

这时，起义军内部发生了分裂。率军北攻赵地的武臣在张耳、陈余的鼓动下自称赵王；周市所率义军攻下魏地后，立魏国旧贵族魏咎为魏王。他们忙于攻城略地，扩大自己的势力。当陈胜命令他们率军西进、增援进攻咸阳的周文部义军时，武臣等人却拥兵自重，拒绝执行命令。

章邯率领几十万刑徒和“人奴产子”向周文的农民军反扑，义军处于孤军深入又无后援的危险境地。由于周文缺乏指挥作战经验，数十万士兵刚组建不久，又缺乏训练，因而不能抵挡章邯的进攻，被迫退出函谷关，屯驻曹阳（今灵宝东北）。义军坚守曹阳两三个月，因作战失利，又退守渑池（今渑池县西）。义军在渑池浴血奋战十余日，终因寡不敌众，被章邯打败。周文自刭而死，士兵溃散。

吴广的部将田臧等见周文部义军战败，知秦军很快就到，荥阳难以马上攻克，打算以一小部分义军牵制荥阳城内的秦军，而以大部分精兵抵抗章邯的反扑。但他们不愿与吴广商议，却认为“今假王骄，不知兵



权,不可与计,非诛之,事恐败”①,竟将吴广杀死。陈胜对此无可奈何,只得拜田臧为令尹,封上将。田臧留李归等继续围荥阳,自率主力在敖仓迎击章邯的秦军,不幸兵败身死。章邯进攻包围荥阳的义军,李由也领兵出战。围城义军被内外夹击,腹背受敌,李归战败身死。

陈胜称王以后,开始骄傲和奢侈起来,逐渐失去人心,曾经与他同甘苦、共患难的“故人”纷纷离开。又因有功者不能赏,有罪者不能罚,诸将不再亲附,从而埋下了失败的种子。

章邯的军队逼近陈县,陈胜已没有多少兵力抗击,只好派房君蔡赐领兵出战,另派张贺率军在城西策应。秦军攻势凶猛,蔡赐、张贺等不能抵挡,死在战场,义军失败。十二月,陈县失陷。陈胜率领残余军队且战且走,到达下城父(今安徽蒙城西北),被御者庄贾杀害。

陈胜死后,他的部将吕臣组织“苍头军”,在新阳(今安徽界首北)重举义旗。他们又攻下陈县,杀死叛徒庄贾,为陈胜报仇,使“张楚”的旗帜继续在陈县城头飘扬。不久,秦军再次反扑陈县,吕臣等寡不敌众,转移到鄱阳湖一带与英布起义军会合,后来在青陂(今新蔡西南)击败秦左、右尉,再次夺回陈县。



永城秦陈胜墓

宋留率领的义军尚未到达武关,传来陈胜被害的消息,南阳又落入秦军之手,他们的后路被切断。宋留率部众向新蔡撤退,遭到秦军的猛烈攻击。宋留投降,军众瓦解。宋留最终被送到咸阳,处以车裂的极刑。

---

① 《史记》卷四十八《陈涉世家》。

陈胜起义最终失败了。但是陈胜作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反对封建统治的农民领袖，有着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由他开创的反秦事业也没有停止。不久，刘邦和项羽先后领兵入关，结束了秦王朝的残暴统治。陈胜不畏强暴，勇于反抗压迫剥削的斗争精神永远彪炳于史册。

陈胜起义失败后，楚国旧贵族项梁、项羽率领反秦军队向西挺进，章邯率领的秦军在栗县（今夏邑）阻挡。项梁派朱鸡石和余樊君领兵出击，余樊君战死，朱鸡石败退胡陵（今山东鱼台东南），项羽攻克襄城（今属河南）。项梁立楚怀王孙芈心为王，仍称楚怀王，以从民望。

秦二世二年（前208年）七月，项梁在东阿（今属山东）大败章邯的秦军，又率军追击，在濮阳再败秦军。八月，项羽与刘邦率军西攻雍丘（今杞县），与秦军激战，刘邦部将曹参杀死秦三川郡守李由。项羽、刘邦正准备进攻陈留（今开封县陈留镇），项梁在定陶遭秦军偷袭，兵败被杀，于是项羽、刘邦退保彭城（今江苏徐州）。

章邯在定陶击败项梁后，自以为“楚地兵不足忧”，领兵前往巨鹿（今河北平乡西南），援助与赵王歇、张耳、陈余激战的秦将王离。楚怀王芈心遂命令宋义、项羽率主力救赵；刘邦领兵西进，直取关中。

刘邦引军到达高阳（今杞县西南高阳集），监门郦食其向刘邦献策，先进攻陈留，取得秦粮食积储。刘邦采纳这项建议，得到秦积粟，解决了军粮问题，遂在曲遇（今中牟东）大破秦将杨雄军。然后长驱直入，在南阳郡大败郡守齮率领的秦军，齮退守宛城（今南阳市）。刘邦率军包围宛城。后来他接受陈恢建议，约降秦军，封郡守齮为殷侯，陈恢为千户。义军既解除后顾之忧，遂攻进武关，在蓝田大败秦军，到达霸上（今陕西西安市东），秦王子婴出降，秦朝灭亡。

第二节　西汉时期的政治状况

秦朝灭亡后，刘邦和项羽中原逐鹿，荥阳（今郑州古荥）、成皋（今荥阳汜水）之间成为楚汉相争的主要战场。刘邦最终战胜项羽，在长



安(今陕西西安)建立了汉王朝,史称西汉。

西汉时期,河南郡的重要地位仅次于关中的京兆尹,洛阳在全国的重要性也仅次于都城长安。汉武帝时,王夫人为子求封洛阳,武帝断然拒绝,说:"洛阳有武库、敖仓,当关口,天下咽喉。自先帝以来,传不为置王。"[1]洛阳"居天下之中",在政治、军事上有十分显著的作用。朝廷对东方用兵,往往首先占据洛阳;地方割据势力与中央争强,也多利用洛阳控扼四方的地理形势,"绝成皋之口","据三川之险"。

西汉前期,"汉独有三河、东郡、颍川、南阳,自江陵以西至蜀,北自云中至陇西,与内史凡十五郡"[2],其余为诸侯王封地。"三河"中的河南、河内和东郡、颍川、南阳五郡,均在今河南省境内。也就是说,今河南省的西部、中部和北部,当时均直接隶属汉朝廷,东、南部则有梁、淮阳二诸侯王的封国。汉景帝以后,梁国逐渐缩小,淮阳国则时断时续,汉朝廷在这一地区设置了陈留郡和汝南郡。郡设太守,郡下置县。县设令(长),下有乡里、亭邮,成为基层行政和治安组织系统。

西汉前期,统治者实行"清静无为"、"与民休息"的政策,阶级矛盾较为缓和,社会经济发展较快,汉武帝时期中央集权制得到加强。但由于汉武帝"好大喜功",滥用民力,社会矛盾激化。武帝后期改弦更张,矛盾有所缓和。昭宣时期继续实行稳定政局、轻徭薄赋的政策。但是豪强地主对土地的兼并有增无已,土地和奴婢问题成为突出的社会痼疾,中原地区的表现更为突出。代汉的王莽实行托古改制,反而使社会矛盾更加激化,刘崇和翟义先后在南阳、东郡起兵反抗,绿林、赤眉起义军随之进军中原,宣告了王莽政权的灭亡。

一、楚汉战争的主战场

在大规模的秦末农民战争中,刘邦和项羽先后率军西入关中,秦朝灭亡。先行入关的刘邦自感兵力不足,难以和项羽抗衡,只好表示服从。汉高祖元年(前206年)正月,项羽分封诸侯将领为十八王。他自

---

① 《史记》卷一百二十六《滑稽列传》。

② 《史记》卷十七《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第五》。

称西楚霸王,都彭城(今江苏徐州),拥有梁(今河南东部)、楚(今安徽、江苏北部)九郡之地。而封刘邦为汉王,都南郑(今陕西汉中),拥有偏远的汉中巴蜀之地。又在关中封雍、塞、翟三王,以阻止刘邦东下。

在河南地区,除了项羽领有梁地之外,还分封有三王。瑕丘(今山东兖州东北)人申阳首先领兵攻占河南郡(今洛阳一带),并到黄河边迎接楚军,因此被封为河南王,都洛阳。韩成是战国时期韩国的宗室,因举兵反秦,被封为韩王,以韩国故都阳翟(今禹州)为都城。不久,项羽废黜韩成为穰(今邓州)侯。赵将司马卬平定河内(今新乡、焦作一带),多立战功,被封为殷王,都朝歌(今淇县),一说都武陟。是年四月,诸王离开戏(今陕西临潼东),前往各自封地。

刘邦首先率军进入关中,按先前楚怀王与诸将之约,应该做关中王。项羽却违约封刘邦于南郑。刘邦的军吏士卒皆山东人,多思东归。于是刘邦采纳韩信的计谋,引军从故道返回,击败雍王章邯,平定关中,然后引兵东向,与项羽争夺天下。

河南地区与关中毗邻,西有崤山、函谷之险,控关中与关东要道之咽喉;中有虎牢、敖山,处于西部丘陵与东部大平原的接合部,扼四方水陆交通之枢纽。荥阳西经洛阳可进入关中,北过黄河可达河内、燕、赵;东可至齐、鲁,东南可通江、淮。清人顾祖禹言:"河南古称四战之地也,当取天下之日,河南有所必争。"[①]刘邦东下与项羽争天下,河南地区遂成为楚汉相争的主要战场。

汉高祖二年(前 205 年)初,汉军东出函谷关,到达陕县(今三门峡),河南王申阳望风投降。项羽以故吴县(今江苏苏州)令郑昌为韩王,抵拒汉王刘邦。刘邦则封战国时韩襄王的孙子韩信为韩国太尉,领兵经略韩地。韩信在阳城(今登封东)击败了郑昌,刘邦就以韩信为韩王。三月,汉王刘邦从河东(今山西南部)出兵,攻下河内(今武陟西南),俘虏殷王司马卬,然后南渡黄河,到达洛阳。他先后设立了河南郡和河内郡,以控制今河南省西部和北部地区。

① 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稿本》第五册《河南方舆纪要序》,第 1 页,中华书局,1957。



不久,刘邦率领韩、魏、殷、河南、常山等诸侯士兵,共56万人,东下伐楚。彭越领3万士兵在外黄(今兰考东南)归汉,刘邦拜他为魏相国,让他略定魏地。当时项羽正和自称为齐王的田荣作战,汉兵乘虚攻陷彭城。项羽急忙领兵返回,在灵璧(今安徽睢溪)大败汉军。五月,刘邦与诸将会合,屯兵荥阳。萧何征发关中地区男子无论老少全部参军,送到荥阳,韩信也领兵前来,汉兵大振。汉军在京、索(均在今荥阳)击败楚军骑兵,阻止了楚军西进,从而形成了楚汉相持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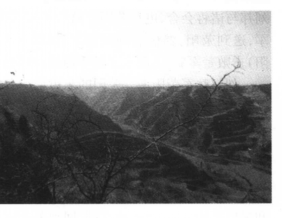
刘邦驻军荥阳南。荥阳的东边是广袤的大平原,西部是丘陵山地,又紧邻黄河。黄河南岸有敖仓,秦朝囤积有很多粮食。西有虎牢关。荥阳控扼东方至洛阳、关中交通要道之咽喉,地理位置相当重要,历来为兵家所必争。刘邦令士兵修筑甬道直达黄河边,取敖仓的粮食作为军粮。项羽多次派兵侵夺汉军甬道,进而包围汉军。刘邦遂向项羽讲和,要求割荥阳以西的土地给汉,项羽不许。于是刘邦派陈平离间项羽和谋臣范增,又设计逃出重围,回到关中收集士卒,准备再战。后来,刘邦采纳袁生计谋,引军出兵宛(今南阳)、叶(今叶县),收编士卒,扩大军队,引诱项羽的军队南下,使荥阳的汉军得以休整。

魏相国彭越在魏地(今河南东部)黄河南北转战,抗击楚军。他领兵渡过睢水,在下邳(今江苏睢宁)击败楚将项声和薛公。楚军后方不稳。项羽让终公镇守成皋(今荥阳汜水),亲自领兵东击彭越。刘邦乘机引军北上,打败终公,夺取成皋。项羽击败并赶走彭越后,又领兵西来,攻克荥阳,烹汉将周苛,活捉韩王信,包围成皋。刘邦仅带数骑北渡黄河,驰入赵王张耳和汉将韩信的军营,夺其军士,而让张耳和韩信到赵地(今河北邯郸一带)收集士兵。不久成皋失守,汉军退到巩县(今巩义)继续抵抗。

刘邦得到韩信的军队以后,兵势复振。他深沟高垒,不同项羽正面交锋,而派卢绾、刘贾率2万士兵东渡白马津(今滑县东北),与彭越会合,在燕郭(今延津北)击败楚军,攻下魏地十多座城邑,烧毁了楚军积聚的粮草。项羽为了巩固后方,又派曹咎谨守成皋,阻止汉军东进,自带军队再次东击彭越、卢绾等军。汉高祖四年(前203年)十月,汉军

包围成皋。曹咎遵从项羽的叮嘱，不与汉军争锋。汉军将士连日骂阵，曹咎怒不可遏，引军出成皋，渡汜水，欲与汉军决战。士卒渡过一半，汉军发起攻击，楚军大败，曹咎自杀。刘邦引军南渡黄河，夺取成皋，驻军广武（今郑州西北）。

项羽领兵收复魏地十几座城池，赶走了彭越，急忙回到荥阳，驻军广武，与汉军争雄。广武三皇山上有两座山头，中隔一条山谷，东称霸王城，西称汉王城，据说就是当年项羽、刘邦相持之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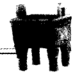


郑州汉、霸二王城遗址

项羽要求刘邦与之决战，刘邦不应。彭越又在魏地骚扰楚军，断绝楚军粮道，韩信也领兵进入齐地。项羽担心后方不稳，就和刘邦约定，平分天下，以鸿沟为界。鸿沟以西的土地归汉，以东的土地归楚。于是各自从荥阳撤军。

项羽带领军队东归。刘邦采用张良、陈平计谋，领兵追击楚军，并和韩信、彭越约定，在阳夏（今太康）南合击项羽。汉高祖五年（前202年），刘邦率军到达固陵（今太康南），韩信、彭越失约不赴，项羽回击刘邦，汉军大败。刘邦又派使者转告韩信和彭越，许诺合力击败楚军之后，将陈县（今淮阳）以东至海边的土地给韩信，将睢阳（今商丘市南）以北到谷城（今山东平阴西南东阿镇）的土地给彭越。于是韩信、彭越出兵与刘邦联合，在垓下（今安徽灵璧南）击败楚军，项羽自杀。刘邦在定陶（今属山东）称帝，建立了西汉王朝。

河南地区是长达五年之久的楚汉战争的主战场。残酷的战争给这一地区人民带来了沉重的灾难。楚汉双方在荥阳相持，长期不分胜负，



"丁壮苦军旅,老弱罢转漕"①。河南郡、河内郡和魏地尤甚。史称刘邦与项羽"战荥阳、成皋之间,大战七十,小战四十;使天下之民,肝脑涂地,父子暴骨中野,不可胜数"②,"楚、汉久相持不决,海内摇荡,农夫释耒,工女下机"③。生产遭受严重破坏,人民大量死亡。河南地区乃至全国人民均受其害。

刘邦在洛阳修建宫殿,准备定都于此。娄敬劝他西都关中。张良也说:"洛阳虽有此固,其中小,不过数百里,田地薄,四面受敌,此非用武之国",而关中是"金城千里,天府之国"④。于是刘邦迁都长安。但是洛阳仍为战略要地,举足轻重,因而洛阳一带归司隶管辖,不作为诸侯王封地。

二、行政设置与吏治

西汉时期实行郡国并行的地方制度。在朝廷之下,有郡和王国;在郡之下,又有县和侯国。汉武帝时期,在郡国之上,又设立 13 部刺史,作为朝廷派出监察地方的机构,无固定治所。后来它逐渐变成一级政权机构,称做州或司隶部,于是形成了州、郡、县为主的三级地方制度。

汉高祖刘邦在楚汉战争期间及其以后,在河南地区设置了若干郡和诸侯王国。吕后和文帝、景帝时期又有些改变,到汉武帝时期,行政区划基本固定下来。新莽时期在地区名称上多有更改。

河南郡秦时称三川郡,秦亡后为河南国,是河南王申阳的封地。汉高祖元年(前 206 年),高祖领兵出函谷关,申阳归降,在洛阳设河南郡。汉武帝时将河南郡西部一些县分出,新建弘农郡。河南郡管辖洛阳、荥阳、偃师、京县、平阴、中牟、平县、阳武、河南、缑氏、卷县、原武、巩县、谷城、故市、密县、新城、开封、成皋、苑陵、梁县、新郑等 22 县邑。新莽时改称保忠信乡。辖境西起函谷新关(今新安),东至今开封,南至今汝州,北至黄河边。

---

① 《史记》卷七《项羽本纪》。
② 《资治通鉴》卷十一,高帝五年。
③ 《资治通鉴》卷十,高帝三年。
④ 《史记》卷五十五《留侯世家》。

弘农郡辖境以秦三川郡西部地区为主,加上南阳郡西部和内史东南部若干县。以弘农(今灵宝北)为治所,管辖弘农、卢氏、陕县、宜阳、渑池、丹水、新安、商县、析县、陆浑、上洛等11县邑,辖境西至陕西省商洛、丹江流域,东至今宜阳、嵩县,南至淅川,北临黄河。新莽时改为右队。

河内郡始设于秦朝,秦灭后为殷国,是殷王司马欣的封地。汉高祖元年刘邦领兵东下,俘获司马欣,仍改为河内郡,治所在怀县(今武陟西南)。管辖怀县、汲县、武德、波县、山阳、河阳、州县、共县、平皋、朝歌、修武、温县、野王、获嘉、汤阴、沁水、隆虑等18县邑,辖境西至今济源,东至汤阴,北至安阳、林州,南临黄河。新莽时改称后队。

陈留郡秦朝时属砀郡,秦灭后为魏国和梁国。汉武帝元狩二年(前121年),削梁国西部土地,设陈留郡,治所在陈留(今开封县东南),辖陈留、小黄、成安、宁陵、雍丘、酸枣、东昏、襄邑、外黄、封丘、长罗、尉氏、傿县、长垣、平丘、济阳、浚仪等17县邑。辖境西至今尉氏、延津,东至虞城南,北至长垣,南至安徽省亳州。

东郡始设于秦朝,西汉时保留下来,治所在濮阳(今濮阳县)。辖濮阳、观县、聊城、顿丘、发干、范县、茌平、东武阳、博平、黎县、清县、东阿、离狐、临邑、利苗、须昌、寿良、乐昌、阳平、白马、南燕、廪丘等22县邑。辖境西临古黄河,东至今山东省东阿,北至古黄河,南至山东省东明北。王莽时改称治亭。

南阳郡始设于秦朝,西汉时保留下来,治所在宛县(今南阳市)。辖宛县、犨县、杜衍、酂县、育阳、博山、涅阳、阴县、堵阳、雉县、山都、蔡阳、新野、筑阳、棘阳、武当、舞阴、西鄂、穰县、郦县、安众、冠军、比阳、平氏、随县、叶县、邓县、朝阳、鲁阳、舂陵、新都、湖阳、红阳、乐成、博望、复阳等36县邑。辖境西至武当山,东至桐柏山,北至今鲁山,南至湖北省广水。新莽时改称前队。

颍川郡始置于秦朝。秦灭后为韩国。汉高祖六年(前201年)仍改为颍川郡,治所在阳翟(今禹州)。辖阳翟、昆阳、颍阳、定陵、长社、新汲、襄城、郾县、郏县、舞阳、颍阴、崇高、许县、傿陵、临颍、父城、成安、



周承休、阳城、纶氏等20县邑。辖境西至今登封、宝丰，东至今鄢陵，北至长葛，南至舞阳。新莽时改称左队。

汝南郡，西汉高帝时设置，秦时属陈郡。治所在平舆。管辖平舆、阳安、阳城、灈强、富波、汝阳、鲖阳、吴房、安成、南顿、朗陵、细阳、宜春、汝阴、新蔡、新息、灈阳、期思、慎阳、慎县、召陵、弋阳、西平、上蔡、寖县、西华、长平、宜禄、项县、新郪、归德、新阳、安昌、安阳、博阳、成阳、定陵等37个县邑。辖境西至今西平，东至安徽省颍上，北至西华，南至淮河。

梁国，秦朝属砀郡。秦灭后为魏国，汉高祖五年（前202年）改名梁国，治所屡有变更，景帝时始定都睢阳（今商丘南）[①]。文景时期国土广大，武帝以后削至8县邑，就是砀县、杼秋、蒙县、己氏、虞县、下邑、睢阳、甾县。基本上与今河南商丘市相当。

淮阳国秦朝为陈郡，汉高祖十一年（前196年）始设淮阳国，治所在陈县（今淮阳）。管辖陈县、苦县、阳夏、宁平、扶沟、固始、圉县、新平、柘县等九县。辖境比今周口市略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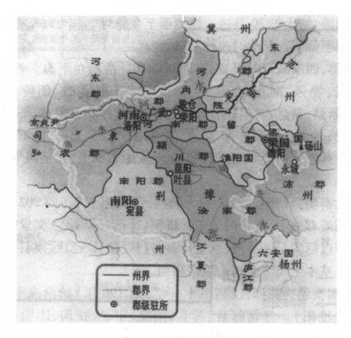
以上10个郡国，河南、河内、弘农属司隶校尉部，东郡、陈留属于兖州刺史部，南阳属于荆州刺史部，颍川、汝南、淮阳国、梁国属于豫州刺史部。

今河南信阳市的大部分属县当时属于设在西陵（今湖北新洲）的江夏郡管辖，商城当时属于设在舒县（今安徽庐江西南）的庐江郡，固始属于设在六安（今属安徽）的六安国。滑县、浚县、内黄等地当时属于设在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的魏郡管辖。

郡的长官称守，汉景帝中元二年（前148年）改称太守，总管郡中事务。又有丞，协助郡守。武官曰尉，辅佐郡守典武职甲卒。中元二年更名都尉，也有丞。

诸侯王国有王掌管本国，有太傅辅佐诸侯王，内史治国民，中尉掌

① 参见程有为：《论西汉梁国的都城迁徙》，载《河南大学学报》，1995(6)，第43—47页。



西汉河南地区诸郡图

武职，丞相统众官，卿、大夫、都官和汉朝相同。景帝中元五年诏令诸侯王不再治国，由汉朝皇帝委派官吏治理，丞相改称相，省去御史大夫、廷尉、少府、宗正、博士等职，大夫、谒者、郎等官长的职数也有所减少。成帝绥和元年（前 8 年）省去内史，使相治民，如同郡太守；中尉掌武职，如同郡都尉。

县的最高长官是县令或县长。万户以上的大县称令，万户以下的小县称长。各县都设有丞和尉，统称为长吏，此外还有佐史等小吏。

和县同级的行政机构还有侯国和汤沐邑。宗室和功臣封为侯，其封地也称为国，太后、皇后、公主所食称作邑。侯国的行政长官为相，秩级和县长相同，他不向侯称臣，但是要向侯交纳其所封户的租赋。侯国比县多一套家臣编制，即有侯家丞 1 人，仆、行人、门大夫 3 人，先马、中庶子 14 人。公主的家臣住在京城，汤沐邑的建制与县相同。

在函谷、成皋诸关，均设有关都尉，领兵卒。汉武帝时，又在郡国设



农都尉、属国都尉等。

关于县以下的乡亭里伍，史书说得较笼统："大率十里一亭，亭有长。十亭一乡，乡有三老、有秩、啬夫、游徼。"[①]随着研究的深入和新材料的发现，人们方认识到，乡和亭是两种不同性质、不同系统的机构[②]。近年出土的《尹湾汉墓简牍·集簿》记载：

乡百七十，□百六；里二千五百三十四，正二千五百三十二人。

亭六百八十八，卒二千九百七十二；邮州四，人四百八，如前。

显然，乡与里属于一个系统，是垂直的上下级关系；亭与邮属于一个系统，也是垂直的上下级关系。简牍中的□，有学者断定为"仓"字，指"乡中管理税收、仓库的员吏"。"三老不是行政职务，亦无俸禄"，在编乡官为有秩、啬夫、游徼、乡佐[③]；里有正；亭有长，有亭夫、求盗等卒吏；邮有邮人，其职掌与秦代大体相同。城市之乡称都乡，城市之亭称都亭，乡村之亭称乡亭[④]。这些，构成了县以下的基层行政和治安组织系统。

西汉朝廷在河南地区设立了郡（王国）、县（侯国）和乡、里等地方行政机构，委派官职，辟除吏员，以统治人民，征收赋役。各郡国均驻有军队，设有监狱；在洛阳设有武器库，并驻扎重兵，旨在防止和镇压人民的反抗，巩固自己的统治。

西汉承秦制，完善了户籍制度，称为"名数"。因刻在竹木简上，亦称"版籍"、"名籍"。每年八月调查人口，编造户籍，登记的内容包括户口和财产情况，如户主姓名、职务、籍贯、爵级、年龄及家属，动产不动产及赀算。人人必须登记入籍，成为"编户"。迁徙须经批准，否则即为

---

① 《汉书》卷十九上《百官公卿表上》。

② 王毓铨：《汉代"亭"与"乡""里"不同性质、不同系统说》，载《历史研究》，1954（2），第127—135页。

③ 朱绍侯：《〈尹湾汉墓简牍〉解决了汉代官制中的几个疑难问题》，载《许昌师专学报》，1999（1）。

④ 高敏：《秦汉"都亭"考略》，载《秦汉史探讨》，第224—240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98。

“亡命”。户籍还分为“齐民”、“宗室”和“市籍”(商人)等种类。

鉴于三河(河南、河内与河东)、颍川、南阳诸郡地位举足轻重,西汉朝廷多选派干练多能的官员担任郡守,以加强对这一地区的统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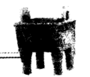
汉文帝时,因汝南上蔡(今属河南)人吴公曾师从李斯学习法术,很有才干,被任命为河南郡守,“治平为天下第一”①。后因政绩卓著,被征入朝廷,担任廷尉要职。

汉昭帝时,赵广汉任阳翟(今禹州)县令,治行优异。宣帝时迁颍川太守。郡中大姓原氏、褚氏宗族横恣,宾客犯法成为盗贼,以前的2 000石官员不能擒制。赵广汉到任几个月以后,诛杀原、褚二家族中的首恶,在郡中引起震动。先前,颍川郡的豪杰大姓互相结为婚姻,吏俗又形成朋党,势力盘根错节。赵广汉采取措施分化瓦解,使强宗大族家家结仇,朋党涣散,吏民互相告讦。于是赵广汉耳聪目明,“盗贼”难以发生,发生后又容易捕获。郡中诸事治理,赵广汉的威名远扬,连北方的匈奴都有所传闻。

“颍川多豪强,难治,国家常为选良二千石。”韩延寿任颍川太守,欲改变吏民互相告讦、民多怨愁的风俗,教以礼仪。他屡次召见郡中长老为乡里所尊信者,“问以谣俗,民所疾苦,为陈和睦亲爱销除怨咎之路。长老皆以为便,可施行。因与议定嫁娶丧祭仪品,略依古礼”,不得逾制。又“令文学校官诸生皮弁执俎豆,为吏民行丧嫁娶礼。百姓遵用其教”。后来他迁任东郡太守,“所至必聘其贤士,以礼待用,广谋议,纳谏诤;举行丧让财,表孝悌有行;修治学官,春秋乡射,陈钟鼓管弦,盛升降揖让;及都试讲武,设斧钺旌旗,习设御之事”,“又置正、伍长、相率以孝悌,不得舍奸人。闾里阡陌有非常,吏辄闻知,奸人莫敢入界”。他在东郡三年,令行禁止,“断狱大减,为天下最”②。

淮阳阳夏(今太康)人黄霸,曾任河南太守丞,处事合法,得人心,为吏民爱敬。宣帝时任颍川太守,“使邮亭乡官皆畜鸡豚,以赡鳏寡贫

① 《汉书》卷四十八《贾谊传》。
② 《汉书》卷七十六《韩延寿传》。



穷者。然后为条教，置父老师帅伍长，班行之于民间，劝以为善防奸之意，及务耕桑，节用殖财，种树畜养，去食谷马”。“吏民见者，语次寻绎，问它阴伏，以相参考。”吏民咸称神明，“奸人去入它郡，盗贼日少”。黄“霸以外宽内明得吏民心，户口岁增，治为天下第一”①。他在颍川郡前后八年，郡中大治。汉宣帝亲自下诏称扬，并赐爵关内侯，黄金百斤，俸禄增为中2 000石，作为褒奖。

召信臣曾任上蔡县长和南阳太守。他视民如子，“为人勤力有方略，好为民兴利，务在富之”。他在南阳兴修水利工程，灌溉民田多达3万顷。“为民作均水约束，刻石立于田畔，以防分争。禁止嫁娶送终奢靡，务出于俭约。府县吏家子弟好游敖，不以田作为事，辄斥罢之，甚者案其不法，以视好恶。其化大行，郡中莫不耕稼力田，百姓归之，户口增倍，盗贼狱讼衰止。吏民亲爱信臣，号之曰召父。”②荆州刺史启奏朝廷，说召信臣为百姓兴利，郡以殷富，朝廷赏赐黄金40斤。迁任河南太守，治行常为第一，朝廷多次增秩赐金。南阳郡百姓为他立祠。

汉代河南地区有一些为政宽和、兴利富民的良吏，也有一批为政严苛、贪残害民的酷吏，他们虽打击了一些豪强奸猾，但也对人民进行压迫盘剥。

义纵曾任长安县令，依法行治，不避贵戚。皇帝以为能干，调任河内都尉。“至则族灭其豪穰氏之属，河内道不拾遗。”后自河内迁为南阳太守，“遂按宁氏，破碎其家。（宁）成坐有罪，及孔、暴之属皆奔亡，南阳吏民重足一迹”。又有王温舒，由广平（今河北鸡泽东南）都尉迁任河内太守，“捕郡中豪猾，相连坐千余家。上书请，大者至族，小者乃死，家尽没入偿赃。奏行不过二日，得可，事论报，至流血十余里”。尹齐为淮阳都尉，“所诛灭淮阳（人）甚多”。田广明迁河南都尉，“以杀伐为治”③。严延年迁河南太守，“其治务在摧折豪强，扶助贫弱。贫弱虽

---

① 《汉书》卷八十九《循吏传》。
② 《汉书》卷八十九《循吏传》。
③ 《汉书》卷九十《酷吏传》。

陷法,曲文以出之;其豪杰侵小民者,以文内之”。“冬月,传属县囚,会论府上,流血数里,河南号曰‘屠伯’。令行禁止,郡中正清。”[①]汉平帝时,颍川人钟元任尚书令,领廷尉,炙手可热,权势很大。他的弟弟钟威为颍川郡掾属,贪墨枉法,有赃千金。何并拜颍川太守,钟元为其弟请罪,要求减死一等,受髡钳之刑,被拒绝。何并选用勇猛通晓文法的官吏十几人,令文吏办案,武吏擒拿。钟威负隅顽抗,在格斗中被武吏杀死。何并将钟威的人头悬挂在颍川街市上示众,并公布他的罪行[②]。又把鱼肉乡里、跋扈郡中的赵秀、李款捉拿归案,斩首示众。因而郡中清静,治绩名声仅次于黄霸。

三、西汉前期的梁、淮阳二国

今河南地区在西汉时期有两个相当于郡的诸侯国,这就是梁国和淮阳国。西汉在景帝以前由诸侯王自行管理国家,设置官吏,以后诸侯王不再治国,主要官职由朝廷委派。梁国和淮阳国在西汉前期国土广大,地位重要。后来随着削藩和推恩政策的实行,国土日渐缩小,影响也不复存在。

1. 梁国的兴衰

秦末陈胜、吴广起义爆发后,昌邑(今山东金乡)人彭越率领巨野泽渔民起兵响应,成为一支较强的反秦力量。汉高祖二年(前205年)春,彭越归附汉王刘邦。楚汉战争期间,彭越在魏地游击楚军,断绝楚军粮道,牵制项羽西进。后来又率军和刘邦协同作战,在垓下(今安徽灵璧东南)大败楚军。由于彭越在楚汉相争、汉朝建立过程中起了极重要的作用,汉高祖五年被封为梁王,以魏故地为国土,定陶(今属山东)为都城。彭越是梁国的第一位国王,管辖今河南东部和山东西南部一二十个县邑。

汉高祖十一年,彭越死,高祖的次子刘恢被立为梁王。又把东郡(治今濮阳)撤销,土地划归梁国,梁国国土增大许多。

---

① 《汉书》卷九十《酷吏传》。

② 《汉书》卷七十七《何并传》。



高后七年(前181年)二月,吕后为发展吕氏势力,徙梁王刘恢为赵王,以侄子吕产为梁王,但是吕产本人并未到梁国去,而是在西汉朝廷担任太傅和相国,掌握军政大权。这时梁国的都城可能在吕都(今山东菏泽西)。

高后八年,吕产被杀。这年九月,徙济川王刘太为梁王。但是刘太年幼,仍住在长安。不久,汉朝大臣以为刘太并不是惠帝的儿子,又是吕后所立,就把他杀死。

汉文帝前元二年(前178年)三月,文帝立自己的少子刘揖为梁王,史称梁怀王,而以贾谊为太傅。刘揖喜好《诗》、《书》,深为文帝宠爱。十年后,刘揖从马上掉下摔死。文帝采纳贾谊的建议,徙次子淮阳王刘武为梁王,史称梁孝王。孝王在位的二十四五年,是梁国最为兴盛的时期。

梁孝王时,梁国的土地"北界泰山,西至高阳,得大县四十余城"[①],疆域最大。梁孝王初封在大梁(今开封),因为土地卑湿,将都城迁到睢阳(今商丘南)。筑睢阳城方13里。在城内修建宫室,在平台修建离宫,又修筑复道30多里,将宫室和平台离宫连接起来。紧靠平台,又有一宏大壮观的苑囿,称作梁苑或兔园、东苑。"苑中有落猨岩、栖龙岫、雁池、鹤洲、凫岛。诸宫观相连,奇果佳树,瑰禽异兽,靡不必备。"[②]他又"广睢阳城七十里,开汴河"[③]。将汴水引到睢阳城南。为了满足自己享受奢华生活的欲望,梁孝王营建睢阳,筑城开河,修建宫室苑囿,征用了无数民工,花费了无数钱财。

汉初诸侯王皆自行聘贤治民。梁孝王广延四方豪俊,山东游士归之如水,以司马相如、公孙诡、羊胜、邹阳、枚乘、严忌最为出名。梁国设有太傅、丞相、御史、中尉、内史、郎中令、太仆等一整套官职。在文景之世,梁国在诸侯国中享有不少政治特权。"梁王以至亲故,得自置相、

---

① 《汉书》卷四十八《贾谊传》。
② 葛洪:《西京杂记》,中华书局,1985。
③ 《元和郡县图志》卷七《河南道三》。

二千石。”[①]于是梁孝王任命贤士担任要职，设立了军队、监狱等一套国家机器。

汉文帝恢复梁国并扩大其疆土，目的在东捍齐、赵等国，藩卫朝廷。梁孝王也以汉朝的东方藩屏为己任，高城深池，训练士卒，设置壁垒，以备不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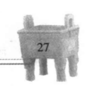
汉景帝时发生吴、楚等七国的叛乱，梁孝王“饬车骑，习战射，积粟固守”[②]，极力阻挡叛军的西进。他躬自“城守睢阳，而使韩安国、张羽等为大将军，以拒吴楚”[③]。梁国军队和周亚夫率领的汉军同吴楚叛军在梁国土地上相持3个月，梁国将士杀死和俘虏的叛军士兵人数和汉军所俘杀人数大体相当。战后，梁国又加强了武备。

由于梁国在阻击吴、楚叛军时功勋卓著，加上梁孝王是窦太后少子、汉景帝的同胞兄弟，因而备受宠遇。孝王“得赐天子旌旗，出从千乘万骑。东西驰猎，拟于天子。出言跸，入言警”，“入则侍景帝同辇，出则同车游猎，射禽兽上林中。梁之侍中、郎、谒者著籍引出入天子殿门，与汉宦官无异”[④]。于是梁孝王更加骄奢僭越，图谋在景帝死后登上汉朝皇帝的宝座。

梁国“为大国，居天下膏腴地”[⑤]。土地肥沃，适宜农作物和树木桑麻的生长，利于桑蚕纺织和家畜饲养，河渠陂塘较多，便于渔捞，又有矿产，可以冶铸。自然条件优越，物产丰富。梁国全盛时，户数约有五六十万，人口约有250万至300万。当时正值文景盛世，社会较为安定，生产发展较快。因此梁孝王能广殖财货，再加上窦太后的“赏赐不可胜道”，于是梁国“府库金钱且百巨万，珠玉宝器多于京师”。尽管梁孝王挥金如土，他死后“藏府余黄金尚四十余万斤，他财物称是”[⑥]。由此

---

① 《汉书》卷五十二《韩安国传》。
② 《汉书》卷五十一《枚乘传》。
③ 《史记》卷五十八《梁孝王世家》。
④ 《史记》卷五十八《梁孝王世家》。
⑤ 《史记》卷五十八《梁孝王世家》。
⑥ 《史记》卷五十八《梁孝王世家》。



可见梁国经济实力之雄厚。

今河南永城东北30公里的芒山，是梁国的墓葬区，现已发现梁孝王的陵墓、寝园和多座墓葬。梁孝王墓位于保安山东麓柿园村北。“斩山为郭，穿石为藏。”墓葬“坐西向东，全长56.32米，最宽处30.5米，由墓道、甬道、后室及两侧室和回廊组成”。墓室“结构规整，布局对称，总面积约650平方米，高度均在2米以上，工程浩大，气势壮观”①。此墓葬在东汉末被曹操领兵盗掘，“破棺，收金宝数万斤”②。在梁孝王墓之外，又有两座墓葬位于柿园和僖山堌上村，近期被发掘保护。



永城西汉梁孝王墓

① 河南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第5章，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

② 《曹操别传》,《艺文类聚》卷八三引。

景帝中元元年（前 149 年），梁孝王死去。梁国国土被一分为五，建立梁、济川、济东、山阳、济阴等五国，以梁孝王的五个儿子为王。此后梁国土地仅剩十余县。汉武帝元朔年间，因不孝罪，“削梁王五县，夺王太后汤沐成阳邑”，梁国尚有八城。成帝元延年间，梁王立杀人，“削立五县”[①]，梁国土地仅剩三县。汉末王莽时梁国被废除。

梁国是西汉前期的一个重要诸侯国。它国土广袤，和汉王朝关系密切，有较强的经济和军事实力，对西汉前期的政治有较大的影响。

2. 淮阳国变迁

淮阳国北与梁国毗邻，西与颍川郡接壤，也是西汉的一个重要诸侯国，都城在陈县（今淮阳）。

淮阳国始建于汉初。汉高祖十一年（前 196 年），高祖刘邦封自己的儿子刘友为淮阳王。罢去颍川郡建制，将颍川郡土地和原秦朝陈郡的北部诸县作为淮阳国的国土，管辖一二十个县邑。惠帝元年（前 194 年），赵隐王刘如意死，徙刘友为赵王。

高后元年（前 187 年），吕后立惠帝的儿子刘强为淮阳王。五年八月，刘强死，又立惠帝的儿子壶关侯刘武为淮阳王。但是刘武年少，没有就国，居住在长安。次年，朝臣诛灭吕氏，刘武也被杀死。

汉文帝前元五年（前 175 年），文帝将自己的儿子代王刘武徙封淮阳王。前元十一年，梁怀王刘揖死，贾谊上书说：“淮阳之比大诸侯，仅如黑子之著面，适足以饵大国耳，不足以有所禁御。”“愿举淮南地以益淮阳”，使“淮阳包陈以南揵之江”，“足以禁吴楚”，“陛下高枕，终亡山东之忧矣”[②]。文帝部分采纳了贾谊的意见，将淮阳王刘武徙为梁王，增大了梁国的国土，而对将淮南土地给淮阳国的建议却没有采纳。

汉景帝前元二年（前 178 年）三月，汉景帝立自己的儿子刘余为淮阳王，以防御吴、楚。次年，吴、楚等七国之乱被平定，徙刘余为鲁王。刘余任淮阳王仅一年多。

---

① 《汉书》卷四十七《文三王传》。

② 《汉书》卷四十八《贾谊传》。



元康三年(前63年),汉宣帝又立自己的儿子刘钦为淮阳王,史称淮阳宪王。刘钦身体高大强壮,爱好经术法律,聪达有才,深得汉宣帝喜爱,他的生母张婕妤也深为宣帝宠幸。因此宣帝曾有意立刘钦为太子,因不忍废太子,最终封刘钦为淮阳王,专门选择经明行高的韦玄成任淮阳中尉作为辅佐。汉元帝即位后,刘钦方去到淮阳国。

淮阳宪王的舅父张博倾巧无行,每年到淮阳国看望母亲,常向宪王索取钱财,到长安交结权臣,要求让宪王到朝中辅政。事情被告发,张博等被杀。刘钦向朝廷谢罪,得免予处罚。汉成帝即位后,因为刘钦是他的叔父,有意敬宠,待遇和其他诸侯王不同。宪王在位36年。

河平二年(前27年),宪王死,他的儿子刘玄继承,史称文王。在位26年。元寿二年(前1年)死,儿子刘缜嗣位。新莽始建国元年(9年)贬爵为公,次年,国除。

淮阳国诸王均为高祖刘邦、文帝、景帝和宣帝爱子,与皇帝为至亲,但迁徙较频繁,王位中绝,因而实力和影响次于梁国。

在梁、淮阳二国之外,汉景帝曾立自己的儿子刘非为汝南王,建立汝南国,都城在平舆(今属河南)。吴楚七国之乱爆发,刘非年方15岁,有才力,上书朝廷,愿领兵迎击吴军。景帝赐给他将军印绶,率军与吴兵作战。叛乱平定后的第二年(前154年)六月,徙刘非为江都王,以吴国故地为国土。于是汝南国仍改为郡。

四、社会阶级矛盾的激化

在西汉时期,基本的阶级是彼此对立的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居于统治地位的地主阶级包括贵族、官僚和一般地主。农民阶级则包括自耕农、佃农和雇农。手工业者的经济地位和农民相当,二者是主要的被统治阶级,也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大商人一般都是大地主,因而是统治阶级的一部分。奴婢数量颇大,他们的身份和经济地位最为低下,在生产中具有一定地位。

在社会经济的发展进程中,各个阶级也在发生变化。地主和大商人强占民田,役使和盘剥农民,掠夺钱财奴婢,势力迅速扩充,其中的一部分逐渐发展成豪强大族。农民阶级中的自耕农则逐步陷入困境,不

少人从中分离出来,或成为“游食”的小商贩,或加入佃农、佣工和奴婢的行列。

地主阶级中的上层,就是贵族地主。它以皇帝为首,包括诸侯王、列侯和大官僚。在反秦战争和楚汉战争中获得官爵的军功地主,也是一个重要阶层。此外还有一般的中小地主。地主阶级对土地的掠夺日趋严重,官僚地主更为突出。例如,南阳人郭丹,“累世千石。父稚为丹买田宅居业”①。

西汉时期颍川、南阳、河内诸郡出现了一批豪强地主,他们大肆兼并土地,役使贫民,鱼肉乡里,残酷剥削和压迫劳动人民,过着奢侈腐化的生活。

汉景帝时,颍川颍阴(今许昌)人灌夫与吴楚叛军作战有功,曾任淮阳太守,因犯法被解职。他“诸所与交通,无非豪杰大猾。家累数千万,食客日数十百人。陂池田园,宗族宾客为权利,横颍川”。颍川儿歌之曰:“颍水清,灌氏宁;颍水浊,灌氏族。”②认为只有清清的颍水什么时候变浊了,灌氏才会衰亡。后来灌夫得罪了丞相田蚡,被处死刑,灌氏家族方败落下去。汉宣帝时,颍川郡大姓原氏、褚氏宗族横恣,宾客犯法为盗贼,而且“豪杰大姓相与为婚姻,吏俗朋党”,“二千石莫能禽制”③。阳翟(今禹州)豪侠“赵季、李款多畜宾客,以气力渔食闾里,至奸人妇女,持吏长短,从横郡中”④。河内郡也有穰氏等豪强奸猾,称霸乡里,为非作歹。

汉宣帝时,南阳郡新野县(今属河南)人阴子方暴发致富,占有田地 700 多顷,家中钱财成千上万,车马仆隶可以同诸侯王比高下。汉成帝的舅舅红阳侯王立,让他的宾客勾结南阳太守,占垦草田(荒地)数百顷。其中不少是少府租佃给贫农的陂泽田,属于开垦过的良田。后来王立上书,表示愿将这些土田入官,朝廷令州郡用钱收买,有的每顷

---

① 《太平御览》卷八百二十一。
② 《汉书》卷五十二《灌夫传》。
③ 《汉书》卷七十六《赵广汉传》。
④ 《汉书》卷七十七《何并传》。



价值1亿钱以上①。湖阳(今唐河西南)人樊重,世代耕稼,又兼经商。他善于经营,物品从不废弃,僮仆各用所长,财富逐年增加,占有土田300多顷,还有一个长10里、宽5里的陂塘,人们称作"樊氏陂"。樊氏田庄规模巨大,兼营农、林、牧、副、渔,又从事商业和放高利贷。在田庄内从事生产的主要是奴婢和佃客。汉末绿林起义后,他的儿子樊宏同宗室亲戚修建营堑自保,附近农民依附的有1 000多家。穰县(今邓州)人宁成,曾在汉朝廷担任中尉和内史。后犯罪受刑,做官无望,遂返回乡里。他宣"称曰:'仕不至二千石,贾不至千万,安可比人乎!'乃贳贷陂田千余顷,假贫民,役使数千家。数年,会赦,致产数千万,为任侠,持吏长短,出从数十骑。其使民,威重于郡守。"②

郑州市南关西汉墓中出土了一座陶宅院,它是一处"封建坞堡式住宅,由门房、望楼、仓楼、正房、厨房、厕所、猪圈等组成,系当时中小地主宅院的建筑模型"③。1981年11月淮阳县于庄西汉墓出土的三进陶院落,左为宅院,右为田园。院落四周有围墙。大门两侧墙上绘有一主、二仆形象。前院两侧有马厩。二门门楼为重檐楼阁式。中院主体建筑为重檐庑殿式,建于高台上。殿内有伎乐俑,分别鼓瑟吹竽和拍手,俑前置各种饮食器,属宴乐场面。在大殿二层前廊可凭栏鸟瞰全院。后院有仓楼、猪圈、厕所和厨房等。宅院右边有稻田畦22垄,还有灌溉沟洫和田埂、水井等④。它反映了豪族地主的生活状况。

地主兼并土地,役使剥削贫民,造成大批自耕农破产,沦为奴婢。豪强横行霸道,鱼肉乡里,欺压平民。这不仅减少了国家的赋税收入和劳役人数,也损害了社会的治安,因而造成了豪强与国家政权的矛盾。于是国家也对他们进行了抑制和打击,或者诛灭家族,或者强迫迁徙到关中与边郡。

---

① 《汉书》卷七十七《孙宝传》。

② 《汉书》卷九十《酷吏传》。

③ 杨焕成:《河南陶建筑明器简述》,载河南省古代建筑保护研究所编:《古建筑石刻文集》,第109页,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9。

④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第8章。



淮阳于庄汉墓出土陶院落

西汉时期，导致河南地区阶级矛盾激化的除了豪强和酷吏，还有列侯、公主。当时“汉独有三河、东郡、颍川、南阳，自江陵以西至蜀，北自云中至陇西，与内史凡十五郡，而公主列侯颇食邑其中”①。“三河”中的河南、河内与东郡、颍川、南阳等郡，均在今河南省境内。这一地区分布着众多列侯、公主的汤沐邑，列侯、公主不仅衣食其租税，靠剥削当地农民来维持他们奢侈的生活，而且他们的子弟和家奴，又依仗权势，欺压百姓。

商人在西汉王朝实行的“重农抑商”政策之下，社会地位不高。但是在各种产业中，商业致富最快。当时俗语说：“夫用贫求富，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市门。”②文景之世以后，商人力量发展迅速。晁错曾向汉

① 《史记》卷十七《汉兴以来诸侯王年表第五》。
②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文帝说:“今法律贱商人,商人已富贵矣。”[①]这些商人或兼营手工业,或长途贩运,或放高利贷,迅速致富。如孔氏在南阳大规模冶铁,占夺陂池,致富千金,交结王侯;洛阳师史专车贩运,车辆成百,遍行诸侯国。一些大地主、大官僚也兼营商业。大商人“以末”致财,却须“以本守之”,即依靠掠夺土地,成为大地主,才能守住产业。所以大商人多规陂池,求田宅,凭借自己的财富来役使贫民。大商人投入土地兼并,加速了自耕小农的破产,因而也遭到统治者的限制和打击。

农民阶级中人数最多的是自耕农,它是编户齐民中的主体。此外还有佃农和雇农。

自耕农既要向国家缴纳赋税,又要服各种徭役和兵役。西汉时期农户承担的赋税剥削,包括田租、刍稿、算赋、口赋、赀赋等。田租的征收数量实行“十五税一”或“三十税一”,刍稿则按人户和田亩征收。算赋向成人征收,惯例 120 钱,口赋对儿童征收,约 23 钱。赀赋是一种财产税。此外,百姓在 23 岁至 56 岁期间,每年要服 1 个月的徭役。不愿服役的则要交代役钱,即“过更”和“践更”。西汉的赋税徭役比秦代要轻,但对农民来说仍是很重的负担。关于自耕农的经济状况,早在西汉前期的文景之世,洛阳人贾谊就说:“失时不雨,民且狼顾;岁恶不入,请卖爵、子。”[②]可见,小农经济非常脆弱,经不起天灾人祸的打击。颍川人晁错说得更为明白:“今农夫五口之家,其服役者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过百亩,百亩之收不过百石。春耕夏耘,秋获冬藏,伐薪樵,治官府,给徭役;春不得避风尘,夏不得避暑热,秋不得避阴雨,冬不得避寒冻,四时之间亡日休息;又私自送往迎来,吊死问疾,养孤长幼在其中。勤苦如此,尚复被水旱之灾,急政暴虐,赋敛不时,朝令而暮改。当具有者半价而卖,亡者取倍称之息,于是有卖田宅鬻子孙以偿债者矣。”[③]贾谊和晁错都是河南地区人,他们所言反映了这一地区农民的经济情况,

---

①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上》。
②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上》。
③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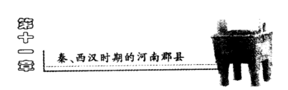
包括人口、耕地数量、年收入、赋税徭役和辛勤劳苦。小农在正常年景尚可勉强维持，遇到水旱灾害，或者赋敛不时，就得借贷。借贷无法偿还，就得卖田宅，鬻子孙，以至流亡。于是自耕农的土地被地主商人兼并，自身也失去人身自由，或沦为奴婢，或“耕豪民之田，见税什五”[①]，将田地上收获物的一半缴给地主，成为租种土地的佃户。此外，也有“假”国有土地，成为国家佃户的农民，如在南阳郡就“颇有民所假少府陂泽”的情况[②]，他们要向国家缴纳高额租税，称做“假税”。

奴婢分为官奴婢和私奴婢两类，数量颇大。官奴婢由罪犯及其家属、战俘转化而来，或者原为私奴婢被官府募取没入。官奴婢多在宫廷、官府服役，或从事官府手工业、筑城等劳作。私奴婢主要来自破产农民，他们可以像牛马那样被买卖，生命没有保障。私奴婢除从事家务劳动外，也被驱使从事农业、手工业生产或商业活动。

西汉统治者为了保证赋役收入，稳定社会秩序，巩固自己的统治，曾实行重农抑商和“限民名田”、禁止兼并的政策，但因地主阶级的反对而难以行得通。土地兼并、小农破产而沦为奴婢成为西汉社会的主要问题。这个问题在豪强地主势力较强的南阳、颍川诸郡尤为突出。

阶级矛盾激化的原因除了地主的土地兼并以外，也与统治者的政策举措有关。例如，汉武帝好大喜功，拓土开边，兴建营造不已，导致“多杀士众，竭民财力，奢泰亡度，天下虚耗，百姓流离，物故者半”[③]。他又“以法制御下，好尊用酷吏，而郡、国二千石为治者大抵多酷暴，吏民益轻犯法”。因而造成了“东方盗贼滋起，大群至数千人，攻城邑，取库兵，释死罪，缚辱郡太守、都尉，杀二千石，小群以百数掠掳乡里者，不可胜数，道路不通”的情况[④]。虽然统治者也曾将国有土地赋给贫民耕种，例如汉昭帝元凤三年（前78年），“罢中牟苑赋贫民”[⑤]，但终难改变

①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上》。
② 《汉书》卷七十七《孙宝传》。
③ 《汉书》卷七十五《夏侯胜传》。
④ 《资治通鉴》卷二十一，天汉二年。
⑤ 《汉书》卷七《昭帝纪》。



小农破产的状况。

人民生活的痛苦和悲惨，主要是因为人祸，即封建统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但是频繁的天灾也加剧了人民的苦难。

高后元年（前 187 年），“伊水、洛水溢，流千六百余家；汝水溢，流八百余家”。文帝前元十二年（前 168 年）冬，“河决酸枣，东溃金堤”。酸枣在今延津西南，金堤在濮阳一带。汉武帝建元六年（前 135 年），“河南贫人伤水旱万余家，或父子相食”。元朔元年（前 128 年），“关东五谷数不登，年岁未复，民多贫困”。元狩三年（前 120 年），“山东大水，民多饥乏”。元鼎二年（前 115 年）夏，“大水，关东饥死者以千数”，次年，“关东郡国十余饥，人相食”。可见，西汉前期，河南地区水灾频仍，人民生活没有保障。

西汉后期，河南地区也是灾情不断。汉元帝初元元年（前 48 年），“关东郡国十一大水，饥，或人相食”；永光元年（前 43 年），“颍川水流杀人民”；汉成帝建始四年（前 29 年），“大雨水十余日，河决东郡金堤，泛滥兖、豫及平原、千乘、济南，凡灌四郡三十二县”；阳朔二年（前 23 年），“关东大水”。

关于当时农民的处境，正如鲍宣上书所说：民有七亡七死。“阴阳不和，水旱为灾，一亡也；县官重责更赋租税，二亡也；贪吏并公，受取不已，三亡也；豪强大姓蚕食亡厌，四亡也；苛吏徭役，失农桑时，五亡也；部落鼓鸣，男女遮列，六亡也；盗贼劫略，取民财物，七亡也。”“酷吏殴杀，一死也；治狱深刻，二死也；冤陷亡辜，三死也；盗贼横发，四死也；怨仇相残，五死也；岁恶饥饿，六死也；时气疾疫，七死也。”[①]由于公卿守相贪残成性，贫民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父子夫妇不能相保，或者流亡他乡，或者起来反抗。

汉武帝天汉二年（前 99 年），南阳郡爆发了梅免和百政领导的农民起义。汉成帝阳朔三年（前 22 年）六月，“颍川铁官徒申屠圣等百八

---

① 《汉书》卷七十二《鲍宣传》。

十人杀长吏,盗库兵,自称将军,经历九郡”[1]。西汉朝廷派丞相长史、御史中丞逐捕,以军兴从事,方将这场起义镇压下去。永始三年(前14年)十一月,“尉氏男子樊并等十三人谋反,杀陈留太守,劫略吏民,自称将军”。十二月,“山阳铁官徒苏令等二百二十八人攻杀长吏,盗库兵,自称将军,经历郡国十九,杀东郡太守、汝南都尉”[2],最后被汝南太守严䜣镇压下去。

五、王莽在河南的统治和人民的反抗

王莽是汉元帝皇后王政君的侄子。王皇后诸兄弟以外戚封列侯,在元、成之世相继辅政。永始元年(前16年),王莽被封为新都侯,封地就在新野都乡(今新野县东),食邑1 500户。后出任大司马,辅政。哀帝时罢官就国,以棘阳黄邮聚(今镇平东)350户益封。王莽回到新都国,南阳太守派门下掾宛县(今南阳市)人孔休为新都相。王莽杜门自守,韬光养晦。他的儿子杀奴,王莽切责,令其自杀。王莽在新都三年,官吏上书为他伸冤的多达数百人。哀帝死后,王莽东山再起,复任大司马。拥立汉平帝刘衎(年方9岁),太后临朝,委政于王莽。王莽逼令太后弟红阳(今舞阳西北)侯王立就国,排斥异己,拔擢同党。不久,又被封为安汉公,朝廷以“召陵、新息二县户二万八千益封莽,复其后嗣,畴其爵邑”[3]。王莽让还封畴爵邑。后来王莽的女儿成为平帝皇后,朝廷又加封王莽新野田25 600顷。王莽又加以辞让,以收买人心。于是朝廷又加“九锡”。

平帝死后,王莽居摄朝政,立刘婴为太子,称孺子。王莽的专权和篡夺阴谋导致官僚贵族的反抗。反抗斗争首先在王莽封邑所在的南阳郡开始。居摄元年(6年)四月,安众(今镇平东南)侯刘崇与国相张绍商议:“安汉公莽专制朝政,必危刘氏。天下非之者,乃莫敢先举,此宗室耻也。吾帅宗族为先,海内必和。”[4]他们率领百余人起兵反莽,进攻

---

① 《汉书》卷十《成帝纪》。
② 《汉书》卷十《成帝纪》。
③ 《汉书》卷九十九上《王莽传上》。
④ 《汉书》卷九十九上《王莽传上》。



宛县,以失败告终。

次年九月,东郡太守汝南上蔡(今属河南)人翟义以宰相之子和大郡太守的身份,同"东郡都尉刘宇、严乡侯刘信、信弟武平侯刘璜结谋",在九月都试日,"勒其车骑材官士,募郡中勇敢,部署将帅"①,在濮阳起兵,移缴郡国,众十余万。翟义立刘信为天子,自号大司马、柱天大将军,以东平王傅苏隆为丞相,中尉皋丹为御史大夫。

翟义在濮阳起兵,天下震动。王莽派王邑、孙建等八位将军进攻翟义,屯关守塞。王邑等领兵至陈留郡菑县(今兰考),与翟义的军队相遇。两军交锋,翟义兵败,将领刘璜被杀。翟义退保圉县(今杞县南),王邑进军包围圉县,城被攻破,翟义逃出,在固始被杀。王莽下令挖开翟义父祖在汝南的坟墓,烧毁棺椁,诛灭三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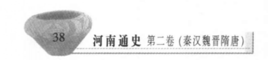
发生在河南地区的汉宗室刘崇和地方官翟义的反莽斗争,均被镇压下去。王莽于始建国元年(9年)正式当上皇帝,建立新朝。

新朝建立后,王莽改变了中央和地方的官名与郡县名。他以长安为西都,称常安,以洛阳为东都,称义阳。改称南阳郡为前队(遂),河内郡为后队,颍川郡为左队,弘农郡为右队,河南郡为保忠信乡。称东郡为治亭,汝南郡为汝汾,淮阳郡为新平,梁郡为陈定,取消陈留郡,将河南郡属县增加到30个,置六郊州长各1人,每人主管5县。改郡太守为大尹,河南大尹称保忠信卿,都尉为属正。县令长称宰。这种名称的更改,实际上是一种文字游戏,繁碎混乱,徒劳无益。

王莽在洛阳和宛县设立了五均司市史和钱府官。以洛阳为统治东方的中心。天凤元年(14年),王莽欲迁都洛阳,令太傅平晏、大司马王邑在洛阳营建宅兆,起宗庙、社稷、郊兆。地皇元年(20年),王莽又封他的儿子王安为新迁王,建国于新蔡;王临为义阳王,建国于洛阳。

王莽称帝以后,为了缓和日益加剧的社会矛盾,遂附会《周礼》,实行托古改制。他下令更名天下田曰"王田",奴婢曰"私属",皆不得买卖。凡男口不满八人而土地超过一井(900亩)者,分余田予九族邻里

① 《汉书》卷八十四《翟方进传》。



乡党，无田者按一夫百亩的制度受田，这就是王田私属制。他还推行五均和六管，屡改币制。这些措施在实行的过程中遭到了地主和商人的抵制和反对，造成农商失业，食货俱废，没入官奴婢以十万数，愁苦而死者达十之六七。王莽改制未能解决当时的社会问题，反而导致社会的大混乱。

新莽时期，河南地区灾害频繁，加重了人民的苦难。元始二年（2年），郡国大旱，蝗灾。天凤三年（16年）春二月，大雨雪，关东尤甚，深者一丈，竹柏或枯。地皇二年（21年）秋，严霜冻坏豆苗，关东大饥。洛阳以东，米价每石高达二千钱。次年，关东人相食。蝗虫自东方来，遮天蔽日。流民入关者数十万人，饿死者十之八九。各种自然灾害，使百姓贫者不能生存，富者难以自保，于是反对新莽的农民起义就在关东地区爆发了。

六、绿林军、赤眉军在河南的战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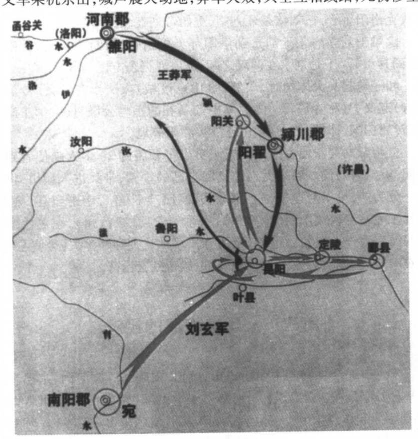
天凤五年（18年），新市（今湖北应城西北）人王匡、王凤在绿林山（湖北大洪山）领导饥民起义，史称绿林起义。南阳郡的马武，颍川郡的王常、成丹等前往参加义军。起义军在数月之间发展到8 000人。

地皇三年（22年），南阳郡遇到灾荒，农民饥馑，难以度日。蔡阳（今湖北枣阳西南）人刘秀在新野逃避官司，到宛县（今南阳）贩卖粮食，宛县人李通劝他起兵反莽。十月，刘秀和李通的兄弟李轶等在宛县起义，他的兄长刘𬙂也在舂陵（今湖北枣阳南）起兵。刘秀率部回到舂陵与刘𬙂会合。刘𬙂召集绿林军的新市兵和平林兵，西击长聚，杀新野县尉，北屠唐子乡，杀湖阳（今唐河南）县尉，进拔棘阳（今南阳市南）。地皇四年初，刘𬙂等领兵与王莽前队大夫甄阜、属正梁丘赐在比水西交锋，临阵斩甄阜、梁丘赐，大获全胜，又在淯阳（今南阳市南）击败王莽纳言将军严尤、秩宗将军陈茂，进围宛县城。二月，义军立汉宗室刘玄为帝，以刘𬙂为大司徒，刘秀为太常偏将军，建立了政权。王凤、刘秀领兵攻克昆阳（今叶县南）、定陵（今舞阳东北）和郾县（今郾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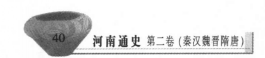
同年，汉钟武（今信阳市东南）侯刘望在汝南起兵反莽，被绿林军击败的新莽将领严尤和陈茂前往投奔。八月，刘望称帝，以严尤为大司

马，陈茂为丞相。

王莽见南阳、汝南等地兵起，派大司空王邑镇守洛阳，镇压义军。王邑和大司徒王寻到达洛阳后，聚集各地精兵百万，其中甲士42万，浩浩荡荡南下，包围昆阳。莽军列营数百，旗帜蔽野，用楼车撞城，掘地道攻城。城内的义军不过八九千人，由王凤、王常率领，坚守不下。刘秀率领十余骑乘夜色出城，调集周围义军救援。援军从背后进攻莽军，刘秀率敢死勇士3 000人，从城西猛攻王寻所率领的中军，杀死王寻。城内义军乘机杀出，喊声震天动地，莽军大败，兵士互相践踏，死伤惨重。



昆阳之战示意图



王邑仅带领数千残兵返回洛阳。昆阳之战是我国历史上以少胜多的一个著名战例。

昆阳之战以后，刘秀领兵平定颍川郡诸县。王莽又委派太师王匡、国将哀章守洛阳。刘玄派定国上公王匡进攻洛阳，西屏大将军申屠建、丞相司直李松进攻武关。这时，析县（今淅川）人邓晔、于匡在南乡（今内乡）起兵响应，攻击武关都尉朱萌，朱萌投降，又进攻王莽右队大夫宋纲，并将他杀死，西拔湖城（今灵宝西）。邓晔开武关迎接义军，义军进入长安。更始元年（23 年）九月，王莽被杀，悬首宛县市中。不久，王匡攻克洛阳。十月，刘信杀死刘望，更始帝刘玄北都洛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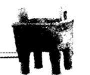
汉梁王刘立的儿子刘永到洛阳拜见更始帝，被封为梁王，都睢阳（今商丘市）。于是刘永在两汉之际，得以专据东方。

和绿林起义大体同时，琅邪（今山东诸城）人樊崇在莒县（今属山东省）起义，号称赤眉军。赤眉军击败新莽的平均公廉丹、太师王匡军后，转战楚国、沛郡、汝南、颍川、陈留、濮阳等地。

更始帝刘玄派使者招降樊崇。樊崇带领将帅 20 多人随使者到达洛阳，被封为列侯。后来樊崇等逃回自己的军营，带兵进入颍川，将部众一分为二，樊崇与逢安领一部攻拔长社（今长葛），南击宛县；徐宣、谢禄领另一部攻拔阳翟（今禹州），引军到梁县（今汝州），杀更始帝委派的河南太守。更始二年冬，30 万赤眉军从武关和陆浑关（今嵩县）经弘农（今灵宝东北）入关，进入长安，更始帝刘玄出降。

第三节 迅速发展的经济

今河南地区在秦朝主要由三川、颍川、南阳、陈郡、河内、东郡和砀郡等七个郡管辖，在西汉王朝则分属于司隶部（东南部）、豫州刺史部（西部及北部）、兖州刺史部（西南部）及荆州刺史部（北部）。河南是秦汉王朝的腹里地区，位于当时全国最大的经济区——关东经济区的西部，可细分为三河中的河南河内、颍川南阳和梁宋三个小经济区。它



不仅在当时全国经济中居于举足轻重的地位，也是最为发达的地区之一。

秦朝实现了国家的统一，使黄河中下游地区的关东经济区和关中经济区连成一片。关中地区战国时期属于秦国版图，由于秦国进行了当时最为彻底的经济、政治改革，积极推行"奖励耕战"的政策，加上这一地区战争较少，社会安定，因而农业生产最为发达。关东地区是战国七雄角逐、兼并的主要地区，经济常遭受破坏。因而秦朝至西汉前期，关东地区的经济比不上关中，但在全国仍属富庶地区。

秦西汉时期河南地区的农业发展水平仅次于关中的三辅地区，是全国粮食和丝麻的主要产区。当时这一地区已经普遍使用铁器和牛耕，兴建了一批大型水利工程，而在岭南等边疆大部分地区尚采用火耕水耨的粗放耕作方式，例如"九真俗烧草种田"①，而江淮、江汉地区还是猛兽出没的地方②。河南地区的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更为突出，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就官营手工业而言，西汉朝廷在全国设有铁官 40 余处、工官 8 处，河南地区就有铁官 6 处、工官 4 处。陈留郡的襄邑（今睢县）设有服官，为全国仅有的两三个丝绸纺织与服装制作中心之一。河南地区还分布着较多的商业都市。史书记载武帝时全国的都市 20 个，河南地区就有周（洛阳）、宛（南阳）、温、轵（今济源东南）、睢阳（今商丘南）、陈（今淮阳）、颍川（今禹州）7 个，占全国都市总数的 1/3 以上③。宣帝时"富冠海内"的"天下名都"11 个，河南地区就有温、轵、荥阳、宛、陈、阳翟、洛阳 8 个，占全国总数的 2/3④。

经过西汉 200 年的发展，河南地区已经形成了以若干重要都市为依托的联系密切的强大经济区。就其对全国的经济联系和控制而言，也远较关中地区优越。这就为王莽的迁都洛阳之议以及后来的刘秀定都洛阳，奠定了坚实的经济基础。

---

① 《后汉书》卷七十六《循吏传》注引《东观汉记》。

② 《后汉书》卷四十一《宋均传》，卷三十八《法雄传》。

③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④ 马非百：《盐铁论简注》，《通有》第三，第 20—21 页，中华书局，1984。

一、发展经济的政策措施

秦王朝建立了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结束了分裂割据和战乱的局面,有利于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秦朝建立之初,也曾经“使黔首自实田”,承认私有土地的合法性,而且实行“上农除末”政策,希望出现“男乐其畴,女修其业”的良好局面,以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但是由于秦朝维持着庞大的军队和官僚机构,又进行了大规模的战争,再加上修筑长城等巨大的国防建设和土木建筑工程,大大增加了租赋和力役的征发,以至于当时“一岁屯戍,一岁力役,三十倍于古;田租口赋,盐铁之利,二十倍于古”,形成了“男子力耕不足粮饷,女子纺绩不足衣服。竭天下之资财以奉其政”的局面[①]。横征暴敛使农民“衣牛马之衣,食犬彘之食”,困苦达到极点,社会生产力遭到严重破坏,非但社会经济不可能恢复和发展,秦王朝的统治也难以维持下去。

反秦战争和楚汉战争,使黄河中下游地区的经济遭受严重破坏。史称“楚、汉久相持不决,海内摇荡,农夫释耒,工女下机”[②],百姓成批死亡,土地大片荒芜,到处呈现凄凉景象。西汉建立后,汉高祖刘邦下令“兵皆罢归家”,“以有功劳行田宅”[③];号召在战乱中流亡山泽的百姓各归本土,恢复故爵、田宅;因饥饿自卖为奴婢者,一律免为庶人;减轻田租,十五税一;抑制商人,限制其对农民的兼并。这些措施使脱离生产的农民重新回到土地上,使农业生产逐步恢复起来。文帝和景帝时期,继续“与民休息”,田租减至三十税一,赋役也有所减轻,自耕农户口增加,社会经济逐渐发展。到汉武帝时期,出现了一种繁荣景象。

汉武帝时期继续推行重农抑商政策,统一货币,建立管盐铁和均输、平准制度,采取告缗、算缗措施,试图扩大财政收入,稳定农业生产。但是商人、地主和官僚对小农的兼并仍然有增无减。土地兼并造成了农民的破产流亡,沦为奴婢,土地和奴婢问题成为当时社会的主要问

---

①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上》。
② 《资治通鉴》卷十,高帝三年。
③ 《汉书》卷一下《高帝纪下》。



题。汉武帝的大规模用兵也直接加重了农民的负担,激化了社会矛盾。武帝晚年至昭、宣时期又实行"与民休息"的政策,"流民稍还,田野益辟,颇有蓄积"①。汉元帝以后,土地和奴婢问题更为突出,社会矛盾再度尖锐起来。朝廷实行的限田限奴婢政策也无济于事。王莽时实行托古改制,包括王田私属制、五均六管以及币制改革等,不仅难以行得通,反而引起了社会的大混乱,导致新莽政权的灭亡。

西汉统治者实行的"与民休息"、"劝课农桑"、"重本抑末"等经济政策,对黄河中下游地区的经济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

二、人口的增长与分布

人民群众是生产者,也是消费者,一个地区的人口状况也反映着这个地区的经济状况。西汉时期是河南地区人口迅速增长的时期。

战国时期的大规模兼并战争主要发生在中原地区。"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人盈城。"②这一地区百姓不断死亡,人口难以增长。秦朝实现了国家统一,社会相对和平安定。但国祚短暂,好景不长。秦末的战争和楚汉战争也发生在中原地区。楚汉战争时"大战七十,小战四十,使天下之民肝脑涂地,父子暴骸中野,不可胜数"③。又造成河南地区人口锐减。西汉初年,"故大城名都散亡,户口可得而数者十二三"④。

汉高祖时实行奖励生殖的政策。高祖七年(前200年)规定"民产子,复勿事二岁"⑤,即免除二年徭役。它有利于战争过后的人口繁衍。西汉前期的文景之世,统治者实行"轻徭薄赋,与民休息"的政策,社会安定,经济发展,户口增加。有些地方官劝课农桑,政治清平,导致本地区人口增长。如召信臣守南阳,"躬劝耕农","郡中莫不耕稼力田,百

---

①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上》。
② 杨伯峻:《孟子译注》卷七《离娄章句上》,中华书局,1960。
③ 《汉书》卷四十三《娄敬传》。
④ 《史记》卷十八《高祖功臣侯者年表》。
⑤ 《汉书》卷一下《高帝纪第一下》。

姓归之，户口增倍”[1]。黄霸为颍川守，“户口岁增”[2]。汉武帝好大喜功，滥用民力，至其末年“海内虚耗，户口减半”。其后的统治者又实行与民休息的政策，人口又有所恢复。西汉朝廷还实行迁民政策，将河南等地的豪右迁至关中诸陵，从而导致河南人口数量的减少。

《汉书·地理志》记有汉平帝元始二年（2年）各郡国的户数和口数，以此为依据，可以估算出西汉末河南地区的人口数量。现列表如下：

郡国	辖县	户数	口数
河南郡	河南等22县	276 444	1 740 279
河内郡	怀县等18县	241 246	1 067 097
颍川郡	阳翟等20县	432 491	2 210 973
陈留郡	陈留等17县	296 284	1 509 050
淮阳郡	陈县等9县	135 544	981 423
汝南郡	平舆等28县*		2 019 226
南阳郡	宛县等27县*		1 456 538
弘农郡	弘农等9县*		389 417
东　郡	濮阳等8县*		603 282
梁　国	睢阳等6县*		80 064
沛　郡	祁乡等7县*		384 962
魏　郡	黎阳等5县*		252 682
江夏郡	西阳等4县*		62 634
京兆尹	湖县*		56 872
山阳郡	黄县*		34 839
庐江郡	雩娄县*		38 111
六安国	蓼、安丰二县*		71 446

注：带*号者，为今属河南省的县份。其人口取该郡每个县人口的平均数与今属河南省县数的乘积。

① 《汉书》卷八十九《循吏传》。
② 《汉书》卷八十九《循吏传》。



由上表可知，西汉时期的河南地区人口，以中部、南部、伊洛河平原、南阳盆地和太行山南的平原地区最为稠密，东北部、东部次之，西南部山区和西部山区较为稀少。就当时的政区而论，以颍川、汝南两郡人口最多，合计约423.02万口，约占河南地区总人口的33%。其次以河南、陈留、南阳等郡为多。人口密度也以颍川郡为最大。可见，西汉河南地区人口分布很不平衡。

颍川、汝南两郡是西汉时期全国人口最多的两个郡。西汉时期全国人口分布，以黄河中下游地区最为密集。其中兖州人口最多，豫州和司隶部次之。豫州的土地面积仅占当时全国土地面积的2%，而它的人口却占全国的13%以上；反之，比豫州面积大一倍的豫章，人口则仅有豫州的1/20[①]。地属荆州的南阳郡人口则居长江流域诸郡国之首。

据有关资料统计，西汉元始二年，河南地区人口约为1 289.93万人，占全国总人口的22.7%，山东地区人口约为1 210.09万，占全国总人口的21.5%。而当时广东省约有29.20万人，仅占全国总人口的0.5%，福建省约有3.92万人，仅占全国总人口的0.07%。以人口密度而论，河南、山东两省人口密度为81人/平方公里，河北为32人/平方公里，青海仅为0.13人/平方公里[②]。总之，西汉时期，河南地区人口数量居全国各省人口数量之首位，人口密度也和山东并列第一。由此可见，河南地区是汉代全国经济最为发达的地区之一。

三、水利工程与农业

河南大部分地区属于旱作物农业区，年降水量偏少，季节分布不均。实行灌溉，既可以栽种水稻，增加农作物品种，又能弥补降水的不足，提高产量。因此，水利是农业生产的命脉。流经这一地区的黄河、淮河及其一些支流又常发生洪水，防涝除害既是农业生产的保障，也关系到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于是，秦汉时期的统治者不得不重视开渠修堤，以兴水利，除水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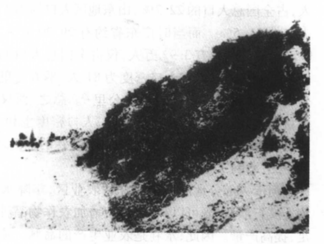
① 翦伯赞：《秦汉史》，第177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

② 袁祖亮：《中国古代人口史专题研究》，第183—184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

秦朝建立后，曾下令“决通川防，夷去险阻”，使黄河堤防有可能连接起来。濮阳有“秦始皇跑马修金堤”的传说，《滑县志》有关于“瓠子堤即秦堤”的记载①，说明秦统一后，黄河下游曾修过堤防。秦时在今济源市东修有枋口堰，以木为闸门，开凿沟渠，引沁水灌溉农田。

西汉时期，朝廷和郡国长官为了兴水利、除水害，征发民工吏卒修建了不少大型水利工程。其中以黄河的治理和鸿隙陂的兴建最为著名。

秦汉时期，黄河进入平原地区后，从荥阳向东北方向流淌，经现在的滑县、濮阳、内黄等地，在今河北省境内入海。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它哺育了两岸的儿女，但也发生过多次的决口和改道，给人民带来了不少灾难。西汉时期水灾频仍，黄河在今河南境内的决口就有四次，当时治理决溢的办法有二：一是修筑堤防；二是堵口。汉代自今武陟经获嘉、新乡、卫辉，北抵浚县、滑县直至山东高唐、茌平的黄河岸均修筑有堤防。1987 年春在汲县柳卫村出土一《柳卫峰堠碑》，文曰：“西至上界永，汲县河堤下界峰堠，福村八十里。”据推测此碑立于汉高祖二年以后，就是证明。



滑县西汉黄河大堤遗址

汉文帝时，黄河从酸枣（今延津西南）决口，东溃金堤（今滑县、濮阳间的堤防）。东郡

① 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总编辑室：《黄河志》卷11《人文志》第一篇第二节，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



(治今濮阳)征用士卒填塞,终于堵住了决口。

汉武帝元光年间,黄河又在瓠子(今濮阳西南)决口。河水泛滥,东入巨野泽中,和淮水、泗水连通,没有得到及时治理。元封二年(前109年),天旱少雨,黄河水量减少,正是治理黄河的大好时机。汉武帝委派汲仁和郭昌征发士卒数万人,堵塞黄河瓠子决口。汉武帝东巡回京途中,亲自到瓠子决口察视,命令群臣和随从自将军以下都背柴草填决口。东郡的柴草一时供不应求。当时河内郡有淇园,园中有茂密的竹林。汉武帝下令砍伐淇园的绿竹,用竹竿编成竹排插入决口,织成密集的竹墙,再用草填塞缝隙,然后填上土石。这是一种沿口门全面打桩填堵的办法。终于使决口合拢,引导河水北流。汉武帝在此吟诗两首,其一首说:"河汤汤兮激潺湲,北渡污兮浚流难。搴长茭兮沈美玉,河伯许兮薪不属。薪不属兮卫人罪,烧萧条兮噫乎何以御水!穨林竹兮楗石菑,宣房塞兮万福来。"该诗反映了汉武帝对黄河水患的关心和堵塞瓠子决口的实际情况。汉武帝下令在瓠子筑宫,称宣房宫。"道河北行二渠,复禹旧迹,而梁、楚之地复宁,无水灾。"[①]后来王尊为东郡太守,又修筑金堤[②]。汉成帝建始四年(前29年),黄河在东郡金堤和馆陶两处决口,"泛溢兖、豫","凡灌四郡三十二县,水居地十五万余顷,深者三丈,坏败官亭室庐且四万所"。汉成帝委派河堤使者王延世堵塞东郡黄河决口。王延世率领工卒,"以竹落长四丈,大九围,盛以小石,两船夹载而下之。三十六日,河堤成"[③]。这是采用先自两岸向中间进堵,最后一次沉船堵合的办法。由于这次堵塞决口,节约了大量的人力和经费,王延世受到汉成帝的嘉奖,赐爵关内侯,黄金百斤。

汉武帝亲临瓠子堵塞黄河决口以后,各地纷纷兴建水利工程。"汝南、九江引淮","穿渠为溉田,各万余顷"[④]。汝南郡的鸿隙陂水利工程就是这一时期修建的。

---

① 《史记》卷二十九《河渠书》。

② 《元和郡县图志》卷八《河南道四》。

③ 《汉书》卷二十九《沟洫志》。

④ 《史记》卷二十九《河渠书》。

鸿隙陂是利用自然地势修建的用于灌溉的水库。它位于汝阳（今汝南）东汝水和洪水之间，也有人说在息县西北淮、慎二水之间。它的陂塘面积巨大，周围有良田数千顷。鸿隙陂的兴建，使大片土地得到灌溉，可以种植水稻，于是汝南郡成为当时富饶的鱼米之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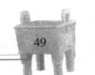
由于西汉时期水灾频繁，鸿隙陂的修防费用较高。汉成帝时，鸿隙陂水溢，造成了房屋倒塌和百姓死亡。灾情传到西汉朝廷，当时汝南上蔡（今属河南）人翟方进任宰相，他和御史大夫孔光派掾属视察鸿隙陂灾情后，决定挖开堤坝，放掉积水。他们认为这样做，一可无水患之忧，二可省堤防之费，三可得到大片肥沃的土地。于是翟方进上奏成帝，毁弃了鸿隙陂。

鸿隙陂的平毁，使周围的水田失去灌溉之利，变成了靠天降雨的旱地，无法种稻，只好改种耐旱的豆类作物。新莽时，连年大旱，人们呼吁修复鸿隙陂。当时汝南郡有一首童谣："坏陂谁？翟子威。饭我豆食羹芋魁。反乎覆，陂当复。谁云者？两黄鹄。"[①]子威是翟方进的字。但是在西汉末年的政治危机中，统治者自顾无暇，没有余力主持修复鸿隙陂工程。

汉元帝时，召信臣任南阳太守，以劝课农桑，为民兴利，使百姓富裕为己任。他常住宿乡亭，出入阡陌，行视郡中水泉，引导百姓开挖沟渠。在建昭五年（前 34 年）截断湍水，立穰西石堨。"于穰县理（今邓州）南六十里造钳卢陂，累石为堤，傍开六石门以节水势"，灌溉面积逐年增加，多达 3 万顷[②]。为了防止农民争水，他为百姓制定了平均用水的规约，镌刻在石碑上。农田既得灌溉，百姓无不努力耕作，于是收获增加，蓄积有余。至元始五年（5 年），又开三门，为六石门，故号称"六门堨"，灌溉穰、新野、涅阳三县土地五千余顷。

秦汉建都关中，需要关东地区谷帛的支持，运输成为一大问题。西汉武帝时开凿一漕渠与渭水并行，至潼关附近进入黄河。潼关以下有

① 《汉书》卷八十四《翟方进传》。
② 杜佑：《通典》卷二《食货二》。



砥柱当黄河中流，是黄河漕运的最大障碍。汉成帝鸿嘉四年（前17年），“杨焉上言：‘底柱之隘，可镌广之。’上乃令镌之。才没水中，不能复去，而令湍流沸怒，为害弥甚”①。虽然由于技术条件的限制，疏浚河道没有成功，但是前人开发黄河航运之利的精神却是值得肯定的。黄河漕运米粮每年最多达600万石。

西汉前期，梁孝王始都大梁（今开封），以其地卑湿，东徙睢阳（今商丘南）。乃开汴河，修筑蓼堤，从大梁“至宋州凡三百里”，堤“高六尺，广四丈”②，也是当时一项较大的水利工程。

汉高祖刘邦实行重农政策，已如前述。文帝时，颍川（今禹州）人晁错上《贵粟疏》，提出“贵粟之道，在于使民以粟为赏罚”，以达到主用足、民赋少、劝农功的目的。汉文帝采纳了这项建议，粮食价格有所提高，激发了农民的种粮积极性。水利的兴修为农业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当时黄河中下游地区普遍使用铁农具和牛（马）耕地，农业技术也有所进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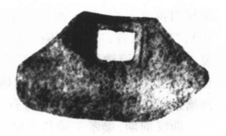
洛阳烧沟汉墓出土铁犁

西汉时期，铁犁的使用不仅普遍，而且形制更为完美。出现了一种部件完整的长直辕犁。犁头由犁铧冠、犁铧、犁壁三个部件组成。犁壁

① 《元和郡县图志》卷六《河南道二》。

② 《元和郡县图志》卷七《河南道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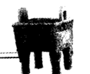
又有马鞍形、板瓦形、菱形、方形缺一角等式样。犁有大中小三种。今鹤壁、中牟、巩义、南阳等地,发现有西汉时期的铁犁镜、V形铁口犁铧和铧范。当时铁制的犁铧上口加宽,两侧犁叶加长,铧锋角度变小,从而加强了破土的力量。中牟还出土有铁犁壁,便于翻土。汉武帝时,赵过推广耦犁,犁铧全用铁制,犁加大,由过去的一牛拉挽,改为二牛抬杠共挽一犁。一人扶犁,一人按辕,一人牵牛。西汉末期,二牛三人的犁耕方式已改变成二牛一人的犁耕方式。在缺牛的地区,实行人力换工挽犁。在与今三门峡市一河之隔的山西平陆枣园村发现的西汉末期墓葬中,有二牛抬扛一人扶犁的壁画,说明当时已普遍掌握用牛鼻穿环来控制犁牛方向及用犁控制耕地深浅的技术。


郑州古荥镇出土汉代铁锄


鹤壁鹿楼出土汉代铁镰

在南阳发现有西汉时期的耧足范,山西平陆县枣园村的西汉末期壁画墓中有三足耧画像。说明当时播种已采用耧播。耧有三足,同时播种三行,一人一牛,一天可播种一顷地。耧播可使开沟、播种等工序一次完成,而且撒播均匀,深度一致,它是当时的一种先进技术。

在弘农郡(治今灵宝东北)曾实行赵过的代田法。就是把耕地分治成圳(田间小沟)和垄,圳垄相间。圳宽一尺,深一尺,垄也宽一尺。种子播种在圳底,不受风吹,可以保墒。幼苗长在圳中,也能得到较多



的水分,有利于健壮生长。锄地时,将垄上的土同草一起锄入圳中,培壅苗根。最后垄上的土削平,圳垄平齐,作物的根扎得深,可耐旱抗风,防止倒伏。次年,以原来的圳为垄,垄为圳,这样圳垄轮替使用,便于恢复地力①。这是一种适宜北方旱作地区的一项耕作技术,可大面积增加产量。

到了西汉后期,在一些地方,又实行更加精耕细作的区种法。它可以在小块土地上集中使用人力物力,精耕细作,防旱保收,提高单位面积产量。

西汉时期的粮食作物品种很多,在今河南地区发现的就有粳稻、大麦、小麦、黍、豆、麻、高粱、薏米等。其中不少作物名称见于明器陶囷文字。洛阳金谷园车站 11 号汉墓随葬陶器上的文字,有小麦、黍、麦、粟、豆、大豆等。

洛阳出土的西汉陶仓中,有"稻种万石"陶仓,内装有稻种。由于粮食产量的提高,百姓家中有储备粮食的仓囷,郡国治所则有大型粮仓。仅《洛阳烧沟汉墓》一书中就收录 983 件明器陶囷,实用的仓囷在洛阳也有发现。其中有土圆茅囷四处,内有朽谷痕迹。秦西汉时期著名的粮仓除敖仓、黎阳仓外,在陈留、宛县等地也都有仓储积粟。敖仓遗址位于荥阳北邙乡和高村乡的苏庄、马沟村一带。考古调查发现多处圆形仓窑,部分仓窑中有少量炭化物的遗留。敖仓"天下转输久矣","其下乃有臧粟甚多"②。它是位于粮食产地和交通要冲的一个大粮仓,是全国著名的粮食转运、贮存中心。

除了粮食作物外,这一地区还有桑麻的栽培种植,以满足人民生活的需求。"汉代的蚕桑事业的兴盛地区主要在黄河流域,尤其以今天的山东省、河南省北部和河北省南部为最盛。"③河内、东郡等地栽有许

---

① 孙毓棠主编:《中国大百科全书·秦汉史》,第 29—30 页,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

② 《汉书》卷四十三《郦食其传》。

③ 孙毓棠:《战国秦汉时代的纺织业》,见《孙毓棠学术论文集》,第 132 页,中华书局,1995。

多桑树,桑葚可食用,桑叶可养蚕。此外,人们还种植麻,品种有大麻、苎麻和苘麻,西汉时又从西域传来了胡麻。蚕茧和麻为纺织业提供了原料。史称"古之漆园在中牟","陈、夏千亩漆","共、汲好漆","河、济之间千树萩"①。萩树是较好的木材。在这些地方出现了从事商品生产的专业户。他们多栽种漆树,河南是漆的重要产地。淇县一带又有规模巨大的竹园。竹木的栽培,为手工业生产提供了原料。

秦汉时期的农民还从事家畜家禽饲养和畜牧业。牛是耕地用的牲畜,农民多饲养。在一些建筑明器中发现了鸡、鸭、猪、羊等。秦朝尉氏县陵树乡有"乐厩"②,就是饲养马匹的场所。汉代出土文物有"陕县马丞印、梁厩丞印"③,可见各郡国大都设有专门主管马匹饲养的机构和官吏。河南郡人卜式"以田畜为事","入山牧,十余年,羊致千余头,买田宅"④。卜式以牧羊为业,得以发家致富,其他以畜牧为生者当不会太少。

总之,秦、西汉时期,河南地区农业和水利事业不断发展,成为全国重要的粮食和丝绸产区。当时人说:"宋、卫、韩、梁好本稼穑,编户齐民,无不家衍人给。"⑤

四、手工业的飞速发展

河南地区有丰富的矿产资源,"汝、汉之金"驰名遐迩;"兖、豫之漆丝絺纻"也很丰富,农业和畜牧、林果业的发展为手工业提供了原料。秦、西汉时期河南地区的手工业最为发达,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手工业门类主要有金属冶铸、陶瓷、纺织、木漆器和粮食加工等。

西汉河南地区的手工业生产有官营和私营两种经营方式。就官营手工业而言,西汉朝廷在河南地区设置了许多管理机构,负责各门类的手工业生产,管辖许多手工作坊。这些手工业管理机构分为铁官、工

---

①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② 《后汉书》志第二十一《郡国志三》引《陈留志》。
③ 罗福颐:《汉印文字征》第十四部,第11页,文物出版社,1978。
④ 《汉书》卷五十八《卜式传》。
⑤ 马非百:《盐铁论简注》,第22页,中华书局,1984。



官、服官三类，和县同级，不隶属于县。铁官管理冶铁铸器，工官负责金银漆器及兵器制造，服官则负责丝织制服。官府手工业的劳动者主要是官奴婢、刑徒、"更卒"、工匠、工师等。现在以工官为例，说明西汉河南地区官营手工业包括铁官、工官和服官的组织机构。

关于工官的组织机构，居延出土的箭杆铭文言："五年，河内工官令僵，丞辰武，作府啬夫从，佐望，冗工疑，工子造。丙。"[①]而西汉未央宫出土的骨签有文曰："五年，河南工官令朔，丞果成，作府雀，冗工毕何，工兹造。"(3:01505)"甘露元年，颍川守卒口，工官令口，左丞易，掾胜……"(3:14368)"甘露三年，颍川工官工定造，冗工横意口嘉，守卒史信令横，左丞免，掾……"(3:00850)[②]吴荣曾先生说："据铜器、漆器铭文，西汉时蜀中的成都、广汉两工官，其主管为长、丞，从西汉到东汉一直不变。设于中原的几个工官则不然，从签文看到，自汉武帝到昭、宣时，河内、南阳、颍川三工官的主管者都是令和丞。从箭杆铭得知，河内工官也是令和丞。这表明中原四工官，其规模和重要性都在蜀、广汉之上。值得注意的是，丞往往有左丞和右丞。"[③]可见中原的工官由三部分人组成：一是管理行政的令、丞(左丞、右丞)和掾等官员；二是工官下设作府，就是作坊，作坊中有管理生产的啬夫和佐，也有承担具体生产劳动的冗工和工；三是进行监督的护工卒史，他们多由上面所说的机构派遣而来。西汉朝廷在全国设有工官八处，河南地区就有四处。这四处是：河南郡洛阳、河内郡怀县、颍川郡阳翟，南阳郡宛县。其他四处分布在山东和四川。

关东诸郡的工官主造兵器产品[④]。"河内工官，主要造兵器，见《汉金文录》卷六，二十九页，河内工官弩机；兼造一部分漆器。"[⑤]上揭《汉

① 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居延汉简补编》，第173页，1998。
② 刘庆柱：《汉长安城未央宫》，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6。
③ 吴荣曾：《西汉骨签中所见的工官》，载《考古》，2000(9)。
④ 方诗铭：《从出土文物看汉代"工官"的一些问题》，载《上海博物馆集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⑤ 陈直：《汉书新证》，第144页，天津人民出版社，1979。

金文录》，收录一件，铭刻为"河内工官，七千四百十，甲"[1]。汉代工官虽在外郡，而所做器械实属京师。1986—1987 年在西汉长安城内未央宫三号建筑遗址中出土为数不少的"南阳工官"铭铜弩机，通长 10.6 厘米，前宽 2.4 厘米，后宽 3.3 厘米，铭文格式为"南阳工官第二千一百卅"，"南阳工官第二百一十"等[2]。法国人沙畹《斯坦因在东土耳其斯坦所获中国文书考释》所记第 39 号《敦煌汉简》，其释文为"杜充，口刀一完，鼻缘刀利，后石砼经，神爵四年缮，盾一完，元康三年，南阳工官造"。由此可见，西汉时期河内、南阳等工官主要制造铜弩机和刀、盾等兵器，制造数量很多。此外，还制造车器和漆器等。

西汉朝廷在全国设有铁官 40 多处。河南地区有 6 处，即弘农郡宜阳和渑池，河南郡，颍川郡阳城（今登封），汝南郡西平，南阳郡宛县（今南阳市），河内郡隆虑（今林州）。可见这一地区是全国钢铁的主要产地之一。上述铁官，均属大铁官，有长、丞、采铁、冶府等属吏，领有若干个大型作坊，负责铁矿的开采、冶炼和铸造铁器。其他郡国则设小铁官，负责铁器的专卖。

西汉朝廷在全国设有二处服官，河南地区就有一处，即陈留郡的襄邑。另一处是齐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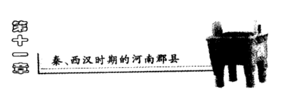
由上述工官、铁官和服官的设置情况不难看出，河南地区是全国手工业最为发达的地区之一。

就河南地区内部而言，河南郡、河内郡、南阳郡既有铁官，又有工官，官营手工业较为发达。陈留郡襄邑，则是丝织刺绣和服装制作的中心。除了官营手工业外，河南地区也有私营手工业。虽然秦汉王朝实行"上本抑末"政策，对私营手工业进行限制，但私营手工业仍有很大发展。南阳宛县的孔氏就是全国闻名的冶金铸造手工业主。"宛孔氏之先，梁（今商丘）人也。用铁冶为业。秦伐魏，迁孔氏南阳。大鼓铸，

---

① 《汉金文录》卷六百二十八。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汉城工作队：《汉长安城未央宫第三号建筑基础发掘简报》，载《考古》，1989(1)。



规陂池，连车骑，游诸侯，因通商贾之利"，"家致富数千金"①。汉武帝时，又有孔仅，为"南阳大冶"，"致产累千金"②。当时冶铁用木炭为燃料，因此有人专门烧炭。例如窦少君，"家贫，为人所略卖"，"传十余家，至宜阳，为其主人山作炭"③。至于平民百姓的家庭手工业，则更为普遍。

河南地区的手工业有如下几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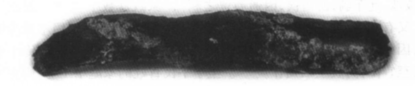
(一)冶金铸造

西汉时期的金属冶炼和铸造，主要是铁和铜。河南地区的冶铁业较为发达。史载河南地区设有铁官六处，田野考古资料可以和文献记载相互印证。从出土铁器所标作坊看，河南、汝南铁官都有3处作坊，南阳、河内、弘农铁官各辖2处作坊，颍川铁官辖1处作坊。这些铁官属于大铁官或者特大铁官，不但负责铁器的经销，还负责铁器的生产。西汉时期河南地区发现的冶铁遗址就达十多处。其中以巩义铁生沟、郑州古荥镇、南阳瓦房庄、渑池车站、鲁山望城岗、鹤壁鹿楼、林州正阳集、新安孤灯、西平冶炉城等处的冶铁遗址较为著名。

古荥冶铁遗址位于荥阳故城外西侧，面积约12万平方米，为河南郡铁官的一号作坊。遗址中发掘出两座规模较大的汉代冶铁高炉残迹。这是全国发现的最大的西汉冶铁高炉，估计日产铁可达1 000公斤。遗址出土有陶质鼓风管、耐火砖和陶器、铁器等。陶模有犁镜、犁铧、铲、锸、六角承、镢、铺首和鼎足范等。冶炼的钢铁种类有灰口铁、白口铁、麻口铁、脱炭铸钢、铸铁脱炭钢和球墨铸铁等④。

铁生沟冶铁遗址位于巩义城南20公里铁生沟村，面积约2.16万平方米，是河南郡铁官的三号作坊。遗址清理出炼铁炉17座，大量铁块以及耐火砖、木炭、煤饼和矿石等。出土的铁器有锤、铲、铧、板、锛、镢等，还有箭头、铁剑、五铢钱、"大泉五十"和剪郭五铢钱等。铁的品

①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② 《汉书》卷二十四下《食货志下》。
③ 《史记》卷四十九《外戚世家》。
④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第3章第3节，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



巩义铁生沟汉冶铁遗址出土铁刀

种有白口铁、灰口铁、麻口铁、高炭钢、中炭钢、展性铸铁和石墨球化铁等[1]。此遗址的发现表明，西汉时期河南地区已经使用煤为燃料炼铁，这是现在所知的中国历史上最早用煤的遗存。钢铁种类很多，制造的器具种类繁多。该遗址出土的一件铁镢，经化验，有十分良好的球状石墨，有明显的石墨核心和放射性结构，与现行球墨铸铁国家标准一类 A 级石墨相当[2]。球墨铸铁的发现将世界球墨铸铁的历史提前了两千多年，意义十分重大。

南阳瓦房庄冶铁遗址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发现汉代炼铁炉和烘范窑 17 座，铁块、坩埚和大量陶范，出土铁器有刀、镰、马衔、矛和环鼻等[3]。鲁山望城岗冶铁遗址位于鲁山南关外岗上，面积约 36 万平方米。遗址地面遍布矿石粉、石灰石、木炭、残范和陶片。西部有成排的大型烧结炉底，南部有许多小高炉底，北部和南部发现有铁锄、镢、犁铧、轮及大量铲、镢和铧范，其中有的铧范带“阳一”铭文，当为南阳郡一号作坊制品[4]。

巩义铁生沟出土铁剪

渑池冶铁遗址位于渑池车站东南，面积 5.5 万平方米。土层内含

①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考古队：《巩县铁生沟》，文物出版社，1962。

② 河南博物馆等：《河南汉代冶铁技术初探》，载《考古学报》，1978(1)，第 1—24 页。

③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第 3 章，河南人民出版社，1993。

④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第 4 章。



有炼铁渣、耐火材料残块和炼炉积铁块。遗址附近有一铁器窑，出土铁器成品 4 043 件，铁范 152 件。其中有铭文者 400 多件[①]。孤灯冶铁遗址位于新安县石寺镇古灯村东，面积 4 000 多平方米。局部发掘出冶铁渣块、铁铲范、铧范和刀等。还出土有带"弘一""弘二"铭文的铁范、陶范以及王莽时期的布币等物。这是弘农郡铁官的冶铁作坊[②]。

正阳集冶铁遗址位于林州城西 20 公里处，面积 15 万平方米。遗址南端壕沟的两岸发现有炉渣、红烧土和耐火材料等遗物[③]。鹿台遗址位于鹤壁市东南 3 公里处的河岸台地，面积 2.7 万平方米。发现有炼铁炉和草拌泥鼓风管及铁矿石。出土的器物有犁面、犁铧、䦆、锛、铲、锸、斧、削等[④]。二者属于河内铁官管辖。冶炉城冶铁遗址位于西平县城西南 37 公里冶炉城村，面积 35 万平方米。这是汝南郡西平铁官管理的一处冶铁作坊。

综上所述，秦西汉时期河南地区的冶铁和铁器制造业相当发达。炼铁炉大小不同，形制各异，内壁用耐火砖，鼓风助燃。将铁矿石粉碎，以石灰石作熔剂，以木炭和煤作燃料，可以炼成各种生铁和钢材。然后通过铸造或锻造，制成各种铁器。铸造使用陶范或铁范，产量多，质量高。辉县琉璃阁汉墓出土有铁刀、铁剑，洛阳烧沟汉墓出土有铁制的灯、釜、剪、刀等，反映了西汉中期铁器生产和使用情况。钢铁制品可适应农耕、手工业和兵器等方面的需要，促进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

除了铁器制造外，洛阳、南阳等地也有炼铜作坊，铸造铜器和钱币。河内、南阳工官所属作坊，主要生产铜兵器。1979 年在洛阳市西郊小屯窑藏中出土一件秦代的错金银青铜鼎，通体饰错金银图案，盖、口沿、耳和足饰三角云纹带，其余皆饰柿蒂纹。造型小巧玲珑，制作精致华丽[⑤]。1978 年泌阳县秦墓出土一件平安君鼎，敛口方唇，沿下和腹下嵌有 12 块

---

①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第 4 章。
② 《洛阳市志》第 14 卷《文物志》第 3 章，中州古籍出版社，1995。
③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第 4 章。
④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第 4 章。
⑤ 《洛阳市志》第 14 卷《文物志》第 8 章。

方形铜饰。双耳外撇，鼓腹。盖与腹外壁4处刻小篆铭文①。这两件铜鼎反映了秦朝河南地区的铜器铸造工艺水平。洛阳出土的西汉铜器有鹤纹壶、盉、温酒炉等，出土的许多铜镜，形制相当精美。

洛阳王城公园原西汉河南县城内发现有“郡国五铢”钱石范，就是铸造铜钱的范模，说明河南郡有五铢钱的铸造。南阳也发现有铸币钱范及炼渣。永城芒山西汉梁国墓中发现数量巨大的五铢钱币。在西安城门外，发现带有“汝南富波苑里田戎”卖给官府字样的铜块②，说明私营冶铜的存在。

（二）陶瓷器和砖瓦制造

陶（瓷）器是汉代的主要生活用具，砖瓦则是主要的建筑材料。陶瓷器和砖瓦的制造也是西汉河南地区的重要手工业门类。

河南各地有很多陶器作坊。1974年冬，在洛阳金谷园路中段两侧清理出多处西汉制陶窑址。前期窑址的窑室平面为方形，烧坑为长方形竖井式，前为拱券顶窑门，以小砖砌成。半圆形火膛后为窑床，周边为竖直的台式窑壁，火膛上部的窑壁向后呈弧形。窑顶亦为弧形。单烟道，拱形排烟孔。出土的陶器有深腹盆、直腹盆、碗、圆孔甑等，工具有陶锤、瓦垫等。后期陶窑均为方形，以砖坯垒成窑壁，用小砖修补，抹草拌泥。流行半圆形窑门，火膛平面亦半圆形，窑床平面作长方形，边沿规整，排烟孔增至3—5个，向后深0.3米，开凿竖直向上烟道。出土物有盆、瓮、吊桶、釉陶壶以及纺轮、陶锤、陶拍等③。

西汉河南地区陶制生活用器种类较多，常见的有盆、豆、壶、瓮、井圈、水管、灶等。就其质地而言，可分为泥质灰陶、泥质红陶及沙质灰陶、沙质红陶等，其中有部分釉陶，或作浓黄，或作深绿，色彩纯正。说明当时人已懂得加入氧化铁和掌握火候等技术。

作为明器出土于墓葬中的陶器数量颇多，形制精美。例如1981年

①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第8章。
② 陈直：《两汉经济史料论丛》，陕西人民出版社，1958。
③ 《洛阳市志》第14卷《文物志》第3章。



11月在淮阳县于庄西汉墓中出土的三进陶院落，为泥质红陶。模型分为两部分：左为院落，右为田园。院落四周有围墙。脊瓦顶盖，门楼有两扇门扉，两侧绘墓主夫妇生活形象。前院两侧有马厩。二门门楼为重檐楼阁式，上面四层有长方形格棂窗。中院主体建筑为重檐庑殿式，殿内有伎乐俑，俑前置饮器，为宴乐场景。后院有仓楼、猪圈、厕所、厨房等。田园有稻田畦、沟渠和水井①。洛阳西汉墓出土的彩绘陶壶，亦为泥质灰陶。有盖，敞口，细颈、鼓腹，空心假圈足。肩部有对称的二铺首，器表以白粉为底，用红、绿、黑等色分层绘出云纹、三角纹、涡纹、齿纹和菱纹等图案。腹部主题纹饰为“二仙人分戏龙虎”②。此器反映了工匠高超的技艺。

西汉河南地区在烧制陶器之外，也烧制青釉瓷器。1983年在淮阳破获的一起盗窃古墓和文物走私案中，查获一件西汉青釉敛口双系罐。罐体呈球形，平底内凹，肩附对称双耳，腹饰旋纹，口沿和肩部饰青、黄釉。造型规整，釉色润净，纹饰流畅，为西汉瓷器中的精品。可见河南的制瓷业在汉代已有相当高的水平③。

西汉河南地区的砖瓦烧制业也很发达。洛阳市金谷园路中段两侧发现了秦汉之际和西汉时期的砖瓦窑址。砖瓦窑的形制和陶窑大体相同。出土物有板瓦、筒瓦、瓦当、瓦钉、空心砖及小砖、弓背砖、扇形砖、契形砖、井圈、管道等④。在洛阳西汉河南县城的两座房址中堆积着瓦当、筒瓦、板瓦和残陶器。1970年9月在郑州新通桥西汉晚期墓葬中发现有画像空心砖，画像内容为庭院、乐舞和车马出行等。

（三）金银和玉器加工

秦、西汉时期河南地区四个郡设立的工官，主要负责金银和玉器的加工和生产，以满足帝王、贵族和官僚豪华生活的需要。

1986年在永城北芒山镇僖山东部西汉梁王墓中出土一身金镂玉

---

①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第8章。

②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第8章。

③ 杨永德主编：《周口大观》，第164页，中原农民出版社，1993。

④ 《洛阳市志》第14卷《文物志》第3章。

衣，衣长1.8米，用2 008块玉片缀成，以金丝编结。洛阳出土的蟠螭纹玉璧，直径18厘米，碧绿色，两面线刻花纹，内圈为圆涡纹，外圈为三组龙蛇纹，质地晶莹，刻作精细。

（四）丝织刺绣

秦、西汉时期人们的衣服主要用丝绸和麻布制成。河南地区人民除了绩麻织布外，还掌握了养蚕抽丝技术，用丝织成缯帛。就当时全国而言，除了齐鲁地区丝织品生产最发达外，“第二个盛产丝织品的地区是陈留、河南、河内三郡”①。

陈留郡襄邑县（今睢县）以“出文绣”著称，西汉朝廷在此设置服官，管理丝织和刺绣作坊。在作坊中做工的达数千人。西汉末期，这里已经使用了提花织机，织成的制作礼服用的锦绣源源不断地输送到京师，以满足宫廷和官僚贵族的需要。张掖出土的简文称“河内廿两帛八匹三尺四寸大半寸，二千九百七十八”②。可见，河内郡生产的缯帛也很有名，远销张掖等边郡，价值颇高。河南地区出产的丝绸通过丝绸之路，销售到西域。作为家庭手工业的纺织极为普遍，主要使用普通的织机织造缣、绢、绫、罗等普通丝织品和麻布。

（五）木漆器制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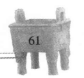
设有工官的河内怀县、河南阳翟、南阳宛县都是生产漆器的地方。

秦、西汉时期河南地区的木漆器和纻器也享有盛名。“兖、豫之漆、丝、絺、纻”，扬名天下③。当时河内郡和陈郡（淮阳国）均产漆，也制作漆器。漆器以木、竹、纻作胎，外表涂漆。1978年在泌阳秦墓中出土一漆盒，高20厘米，口径17厘米，木材挖制而成。通体为髹漆彩绘，圆口、直壁、子母口，有盖扣合，器底有圈足。盖口、器口沿、盖的圜形握手和圈足均用镀银红铜镶嵌，器表和盖上各饰凹形弦纹三周。器表以略泛灰色髹漆作地，用红、褐、金黄色绘以云纹、盘龙纹、变体雷纹和几何、

① 孙毓堂：《战国秦汉时代的纺织业》，见《孙毓堂学术论文集》，第155页，中华书局，1995。

② 《居延汉简释文》卷三，第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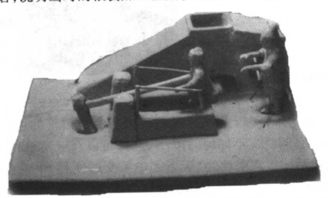
③ 马非百：《盐铁论简注》，第7页，中华书局，1984。



鸟兽状花纹。造型古朴典雅，坚实敦厚，嵌工精巧，漆花色调明快，线条流畅，在古代木漆器工艺品中是一件难得的上乘之作[1]。在洛阳的一些汉墓中，也发现有漆奁、盒、盘、耳环、案等。这些漆器华美、轻巧、适用，反映了当时较高的工艺水平。在河内郡野王（今沁阳）还生产用纻麻布与漆制成的器物，史称"野王纻器"[2]。

(六)粮食加工

秦汉时期河南地区粮食产量增加，出现了许多仓储建筑。这些仓储虽早已荡然无存，但从汉墓中出土的仓储建筑明器和小陶仓可见其一斑。陶囷式粮仓有的是圆筒式，上覆圆形仓盖；有的是单层式建筑，平面为横长方形。还有多层仓楼。荥阳城关出土的一件西汉中晚期的七层陶仓楼，楼内存有谷物，下层设置舂臼和磨[3]，在洛阳等地还发现实用的石磨，说明当时的粮食加工主要使用舂臼和石磨。



济源泗涧沟汉墓出土陶碓风车

1969 年济源轵城泗涧沟汉墓出土一件风车碓臼模型。米碓和风车设置在一长方形地板上。左为米碓，右置风车。碓臼为圆口圜底地

---

①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

② 马非百：《盐铁论简注》，第 228 页。

③ 杨焕成：《河南陶建筑明器简述》，载《古建筑石刻文集》，第 113 页，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9。

窝，窝内放臼杵，上方下圆，杵上装柄，柄中部安在碓架上，上装扶手支架。碓架后部有一尊瓷陶俑，双手扶架作舂米状。扇车外形为梯形风箱，上有方形漏斗，下有窄缝启门，左右两端各有一个很小的启门轴孔，启门下正面有方形出米口。右侧正面上开一圆形风口，对面中心处有一安装风扇的曲轴孔。风扇后部有一立俑，摇风车姿势。左侧有斜坡式空箱，作盛谷糠用[①]。它说明当时已用风车扬去糠灰，用杠杆原理舂米脱壳。石磨则可以把粮食加工成面粉。

五、商业和交通

战国时期韩、魏、周、楚诸国货币不一，有陈爰、布钱、周钱等。秦朝统一货币，“黄金以镒名，为上币；铜钱识曰半两，重如其文，为下币”[②]。又统一度量衡，修驰道，隳壁垒。这些措施，都有利于商业发展。



洛阳烧沟汉墓出土石磨

西汉王朝的统治者以农为本，以商为末，实行重农抑商的政策。但是致富的途径“农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绣文不如倚门市”[③]，经商可以获取高额利润，因此商业活动仍很活跃。河南地处“天下之中”，交通便利，手工业生产较为兴盛，因而在全国属于商业发达的地区。史称“三河、宛、陈”人民不仅“好农”，而且“加以商贾”。

西汉河南地区的商业分为官营和私营两类。官商主要经营盐、酒和铁器，不许私人经销，具有垄断性。官营商业也起着平抑物价的作用。“大农之诸官尽笼天下之货物，贵即卖之，贱则买之”[④]，以平抑物

①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第8章。
② 《史记》卷三十《平准书》。
③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④ 《史记》卷三十《平准书》。



价。王莽时，在洛阳和宛县设立"五均司市使"，管理市场，平抑物价。

河南地区的私营商业也较为发达。不少大商人也兼营手工业，成为工商业主。宛县（今南阳）孔氏"大鼓铸，规陂池，连车骑，游诸侯，因通商贾之利"，"家致富数千金，故南阳行贾尽法孔氏之雍容"。洛阳人师史"转毂以百数，贾郡国，无所不至"[①]，家财达7 000万。二者均为在全国各地经商的著名商人。此外，南阳孔仅、洛阳的桑弘羊也是有名的商贾。成帝至王莽时，洛阳人薛子仲、张长叔都是资财上亿的富商。

洛阳在春秋战国时就是全国的商业中心城市，当地人有经商牟利的传统。优越的地理位置和便利的交通，为商业的繁荣创造了条件。史称"洛阳东贾齐、鲁，南贾梁、楚"。又说："洛阳街居在齐、秦、楚、赵之中，贫人学事富家，相矜以久贾，数过邑不入门。"[②]西汉时代洛阳的行贾足迹遍于全国各地，坐商则在洛阳的市上贩卖，洛阳成为全国商业物资的重要聚散地。

南阳郡宛县是西汉时期仅次于洛阳的商业中心城市。"南阳西通武关、郧关，东南受汉、江、淮。宛亦一都会也。""宛人好商贾。"南阳扼中原、关中通往江淮、江汉地区的通道，地理位置重要，水陆交通发达，手工业兴盛，因而行贾坐商很多，当地的商品贸易也很红火。

陈县（今淮阳）的商业也较发达。"陈在楚、夏之交，通鱼、盐之货，其民多贾。"[③]陈县是水产品和食盐的转运销售地，从事商业活动的人也很多。

此外，还有些地区性商业城市，如睢阳（今商丘南）为梁、宋地一都会，河内郡的"温、轵（今济源南）西贾上党，北贾赵、中山"，颍川郡的阳翟（今禹州）经商的风气也很盛。

秦、西汉时期，河南地区的农业商品化水平不高，交换的商品主要是手工业品、水产、畜产品，如食盐、铁器、铜器、绸帛、酒、鱼、肉、皮毛

---

①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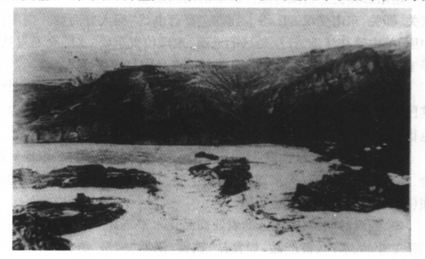
②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③ 《史记》卷一百二十九《货殖列传》。

等,也包括粮食。汉末王莽时,李通和刘秀等曾经在南阳贩卖粮食。商品交换主要是满足贵族、地主的生活需要。平民百姓只能购买最基本的工具和用品。秦朝统一货币,市场上流通的是半两方空圆钱。西汉时期流行五铢钱,也有金币。河南博物院就收藏有西汉中期的马蹄金。

交通便利是商业发展的基本条件之一。秦朝以咸阳为中心修筑驰道、直道。从咸阳到达东部沿海地区的驰道经潼关、函谷关、崤山峡谷,进入洛川,到达洛阳,再东经虎牢关,到达荥阳。然后,东经濮阳,抵达齐鲁;东南经睢阳或淮阳,到达吴楚;北经河内,抵达燕赵;南经新郑,到达颍川、汝南。从咸阳抵达江汉地区的驰道,出武关,经宛县、邓县到达襄阳。河南据天下之中,交通发达。西汉时期,这一地区的陆路交通又有新的发展。

秦、西汉时期建都关中,为了将关东的谷帛调入京城,曾经利用黄河进行漕运。史称:"河渭漕挽天下,西给京师;诸侯有变,顺流而下,足以委输。"[1]但黄河自潼关以东至孟津一段河道处于峡谷中,三门峡



黄河三门峡原貌

① 《史记》卷五十五《留侯世家》。



为黄河航运最为困难、危险的地方，行船者视为畏途，因而漕运数量不很大。汉武帝时，“岁漕关东谷四百万斛以给京师，用卒六万人”①。汉成帝鸿嘉四年（前17年），杨焉疏浚三门峡险段，未获成功。1997年在新安县仓头乡盐东村，挖掘出一处大型汉代仓库建筑遗址，出土有板瓦、筒瓦和“关”字瓦当残片及西汉铜钱。它可能是西汉中期构筑的一处属于汉函谷关体系并与黄河漕运有关的国家仓库建筑遗址。其使用年代一直沿续到东汉。

西汉时在黄河下游有狼汤渠。船只由黄河东航，至荥阳县北，可由荥口进入鸿沟水系。贾让称之为荥阳漕渠，可连通黄河、淮水。渠至开封以东分为向东向南两支：一支南折为狼汤正渠，东连淮水各支流睢水、涡水等，经淮阳国（今淮阳县）通颍水；“向东的一支叫汳水或汴渠，下游又叫甾获渠”，至彭城（今江苏徐州）入泗水通淮。“西汉狼汤渠建有水门控制，是草木堤坝，木质闸门”②。它是由江淮至黄河中游的漕运和货物运输的重要水道。

由于“关中经济区已不足以解决秦汉政权的粮食需要，而地处伊洛平原的洛阳，既无漕运的天险，又处在关东经济区的西缘，东距自战国以来的关东经济的中心地带‘陶’不远”，“在这样形势下，洛阳的经济地位自然上升。因此，西汉以后的水陆交通，多以洛阳为中转站，东汉时期则成了真正的交通中心”③。

---

① 《汉书》卷二十四上《食货志上》。

② 姚汉源：《中国水利史纲要》，中国水利电力出版社，1982。

③ 白寿彝主编：《中国通史》卷四上册，第672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

第十二章
东汉时期的司、豫地区

第一节 司、豫地区的政治状况

东汉王朝是南阳郡豪强地主刘秀建立的。刘秀与绿林起义军拥立的更始帝刘玄分道扬镳后,在河朔发展个人势力,旋称皇帝。他以河内、魏郡为根据地,派遣兵将南渡黄河,先后击降更始政权的洛阳守将朱鲔和占据颍川、汝南的厌新将军刘茂,遂定都洛阳。然后又出兵击降更始政权的淮阳太守暴汜、宛王刘赐和邓王王常,击斩在睢阳(今商丘睢阳区)称帝的梁王刘永,方完全占领河南地区。同时也击败了从关中东归的赤眉农民起义军,巩固了自己的政权。

东汉时期的地方政权,已分为州、郡、县三级。洛阳是东汉王朝的都城。在洛阳设置有相当于州一级的司隶校尉部,管辖河南、河内、弘农等7郡。在谯县(今安徽亳州)设立豫州刺史部,管辖颍川、汝南、梁国、陈国等6个郡国。东郡和陈留属于兖州刺史部,南阳郡则属于荆州刺史部。在这一地区的地方长官中,有杜诗、王龚、董宣、王奂等一些政善声美的郡守县令,也有高赐、杨光等一批贪婪无道之人。

豪强地主得到东汉朝廷的优容,实力迅速膨胀,新兴的士族地主首先在汝南、弘农等郡出现。农民阶级的封建依附性逐渐加强。

沉重的赋税徭役负担,地主商人的兼并,王侯、外戚和宦官的压迫

与剥削，使司、豫二州及荆州北部成为阶级矛盾最为尖锐的地区。外戚、宦官的轮番专权，导致政治的黑暗。东汉后期，士人和太学生奋起反对宦官的专横恣睢，遭到迫害和禁锢。黄巾农民起义军摧枯拉朽，活跃在中原地区，动摇了东汉王朝的统治。中央权力的削弱，地方割据势力的增长，终于导致旷日持久的分裂战乱局面。

一、刘秀平定河南地区

更始元年(23 年)十月，在南阳宛县(今南阳市)称帝的刘玄北都洛阳，以刘赐为丞相。次年二月，更始政权又西迁长安(今陕西西安)。刘玄封功臣为王，在河南地区的有宛王刘赐、比阳王王匡、淮阳王张卬、邓王王常、穰王廖湛、平氏王申屠建、西平王李通、舞阴王李轶、郾王尹尊、襄邑王成丹、颍阴王宋佻等十王。刘玄又委任左大司马朱鲔和李轶、王常等人镇抚关东。

刘玄在洛阳时，派遣破虏将军行大将军事刘秀持节北渡黄河，镇慰州郡。刘秀乘机在冀、幽二州发展自己的势力。他攻击并招降了铜马农民军，力量迅速壮大。建武元年(25 年)六月，刘秀在鄗县(今河北柏乡北)称帝，史称光武帝。然后派兵命将，经略河南地区。当时“更始遣舞阴王李轶、廪丘王田立、大司马朱鲔、白虎公陈侨将兵号三十万，与河南太守武勃共守洛阳。光武将北徇燕、赵，以魏郡、河内独不逢兵，而城邑完，仓廪实，乃拜寇恂为河内太守，(冯)异为孟津将军，统二郡军河上，与恂合势，以拒朱鲔等”[1]。

冯异致书李轶，劝他归顺刘秀，李轶也予以回复，并不再与冯异争锋。于是冯异领兵南渡黄河，攻下河南成皋(今荥阳汜水西)以东 13 县及诸屯聚，降者十余万。武勃率领万余人攻诸叛者，冯异又引军渡河，与武勃在士乡亭决战，斩武勃，杀死五千多人，李轶不予救援。刘秀故意宣露李轶的书信，让朱鲔知道。于是朱鲔派人刺杀李轶。洛阳城中有不少人北渡黄河，投降冯异。朱鲔派讨难将军苏茂率领数万人进攻温县，自带数万人进攻平阴(今孟津东北)，牵制冯异。冯异派部将

---

① 《后汉书》卷十七《冯异传》。

与河内太守寇恂联合，击败苏茂军，自带兵南渡黄河，击退朱鲔，追至洛阳城下而还。

七月，刘秀亲自到达怀县（今武陟西南），派遣耿弇率强弩将军陈俊屯兵五社津（今巩义北），防备荥阳以东，又派吴汉率朱祐、岑彭、贾复等11位将军，将朱鲔围困在洛阳城中。“吴汉诸将围守数月不下，世祖以岑彭尝为鲔校尉，令彭说鲔”[①]，次日，朱鲔与苏茂等率兵众出降，刘秀军遂占领洛阳。

汉宗室刘茂聚众京、密二县（今荥阳、新密间），自称厌新将军，后攻下颍川、汝南二郡，有士众十余万。刘秀派骠骑大将军景丹、建威大将军耿弇、强弩将军陈俊带兵进击，刘茂归降。

刘秀既拥有河内、河南、颍川、汝南诸郡，遂派遣侍御史杜诗安集洛阳。十月，刘秀到达洛阳南宫，遂定都洛阳。



孟津汉光武帝陵

刘秀建立东汉政权并定都洛阳时，天下并未安定。“赤眉入关，更始危殆，权臣放纵，矫称诏制，道路阻塞，四方蜂起，群雄竞逐。”[②]就河

① 《太平御览》卷四六一引《东观汉纪》。

② 《后汉书》卷十七《岑彭传》。



南地区而言，有不少郡县尚为更始政权委派的守令占据，梁王刘永称雄东方，南阳郡则为秦丰、董䜣及更始诸将所占据。刘秀要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必须首先平定洛阳周围地区。

刘秀先派前将军王梁和骠骑大将军杜茂率领军队辑安魏郡、清河和东郡，悉平诸营堡，使三郡清静，道路畅通，解除了后顾之忧。然后方经略南方，派贾复进击郾城，更始守将尹尊归降，乘胜东击更始政权的淮阳太守暴汜，暴汜亦降，淮阳郡平定。是年秋，贾复又南击召陵（今偃城东）、新野，平定汝南郡。

建武元年（25 年），梁王刘永在睢阳（今商丘睢阳区）称帝。次年春，刘秀派虎牙大将军盖延统领驸马都尉马武等 4 将军东击刘永，包围睢阳。故更始将领苏茂与盖延不和，杀淮阳太守潘蹇，据广乐（今虞城北）向刘永称臣，被封为大司马、淮阳王。盖延围睢阳数月，城被攻克，刘永逃至虞县（今虞城）。虞县人杀其母妻，刘永又奔谯县（今安徽亳州）。建武三年，吴汉率骠骑大将军杜茂等 7 将围苏茂于广乐（今虞城北），刘永部将周建召集十余万人救援。苏茂、周建出兵包围吴汉，吴汉领兵奋击，苏茂等败逃湖陵（今山东鱼台东）。睢阳人发动兵变迎刘永返回睢阳，盖延又率将士包围睢阳，吴汉也带兵协助。围城百日以后，刘永、苏茂、周建等突围出城，部将庆吾斩刘永而降。苏茂、周建逃奔垂惠（今安徽蒙城西北），立刘永子刘纡为梁王。次年秋，马武进击刘纡，刘纡投奔董宪。刘秀亲自领兵讨伐，刘纡为军士所杀，梁地方平。

当时的南阳郡相当混乱。南郡（今湖北江陵）人秦丰据黎丘（今湖北宜城西北），自称楚黎王，拥有南阳、南郡 12 县。董䜣起兵堵阳（今方城东），许邯起兵杏县（今桐柏县南），更始诸将各拥兵据南阳诸城。光武帝刘秀派大将军吴汉领兵进攻宛县（今南阳市），宛王刘赐到洛阳归降，邓王王常亦降。刘秀又派岑彭攻克南阳郡犨县（今平顶山市西南）、叶县（今叶县南）等十余县城。

吴汉军纪不严，所过侵暴百姓。破虏将军邓奉谒师新野，恼怒吴汉掠其乡里，遂击败吴汉军，屯据淯阳（今南阳市南），与秦丰、董䜣等联合。岑彭攻破杏县，许邯降，被任命为征南大将军。光武帝另派朱鲔、

贾复、耿弇等多位将领，与岑彭并力进讨邓奉。岑彭进攻堵阳，邓奉率领一万多人救援董䜣。由于邓奉和董䜣所部皆是南阳精兵，岑彭等攻打数月，不能克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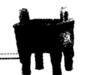
建武三年（27 年）夏，光武帝刘秀亲自南征，到达叶县。董䜣领兵阻击。岑彭率骑兵奔击，董䜣军大败，投降。邓奉逃回淯阳（今南阳市南）。岑彭等领兵追邓奉至小长安（今南阳市南）。光武帝刘秀亲率诸军与邓奉作战。邓奉大败，投降被杀。刘秀班师回洛阳，留岑彭等平定秦丰。

南阳筑阳（今湖北谷城北）人延岑，始据汉中，后败逃南阳，占据数城。穰县（今邓州）人杜弘率众附从。耿弇率军与他在穰县交锋，大破其军，延岑仅带数骑逃往东阳（今邓州南），依靠秦丰。建义大将军朱佑又率军与延岑再战于东阳，击破其军。秦丰在邓县（今湖北襄樊市西北）继续抵抗，岑彭又败其军，并将秦丰包围在黎丘城（今湖北宜城西北）。建武四年，延岑又进攻顺阳（今淅川南），刘秀派邓禹领兵击败其军，延岑逃往汉中。年底，刘秀到达宛县，派朱佑代替岑彭包围黎丘，朱佑领兵急攻。建武五年六月，秦丰穷困出降，南阳郡方平定。

赤眉农民起义军进入关中后，因三辅岁荒民饥，军粮无着，遂于建武二年（26 年）年底东归，尚有二十多万人。刘秀派破奸将军侯进等屯兵新安，建威将军耿弇等屯兵宜阳，阻击赤眉军。次年初，邓禹与邓弘领兵南渡黄河，在湖县（今灵宝西）进攻赤眉军。赤眉军佯装败退，丢弃辎重。车内装满土，将豆盖在上面。邓弘士兵争相夺取车上豆，赤眉军反击，邓弘军溃败。

邓禹复与赤眉军战于回溪（今洛宁县东北），为赤眉军所败，死伤三千多人。冯异又与赤眉军战，设伏兵，赤眉军败，冯异追至崤底（今洛宁县北）。赤眉军八万多人被迫投降，剩余十余万人逃至宜阳。刘秀亲自到宜阳，率大军阻击。赤眉军首领樊崇、刘盆子、徐宣等出降。

刘秀起兵于南阳，后来又以河内、魏郡为根据地。他曾对寇恂说："河内完富，吾将因是而起。"寇恂"移书属县，讲兵肆射，伐淇园之竹，



为矢百余万，养马二千匹，收租四百万斛，转以给军。”[①]在河南各地豪强的支持下，刘秀终于削平群雄，镇压了各支起义军，建立了东汉王朝。协助刘秀创建帝业的多为南阳、颍川人。明帝思念中兴功臣，于是图画28将于洛阳南宫云台殿，其外又有王常、李通、窦融、卓茂，合32人[②]。在这32名功臣中，南阳郡籍有12人，颍川郡籍的有8人。两汉之际，在河南地区发生了多次大规模的战争，这一地区的人民也遭受了巨大的灾难和苦痛。

二、州郡设置与吏治

东汉王朝建都洛阳，在河南地区设立了10个郡国。与西汉不同的是，州刺史部已由朝廷派出的监察机构变成了一级地方机构，形成了州、郡、县三级地方政权。州的最高长官称刺史，后权力增大，改称牧。

洛阳设置司隶校尉部，相当于州，成为最高一级地方政权，管辖河南、河内、河东、弘农及京兆、左冯翊、右扶风等7郡。在这7郡中，属于今河南省辖区的有河南、河内和弘农3郡。

河南尹为原河南郡改称，管辖洛阳、河南等21县，辖区和今洛阳市东部及郑州市大体相当。河内郡治所仍在怀县（今武陟西南），辖境因袭西汉而未改，仍辖18县。弘农郡治所仍在弘农（今灵宝北），辖境比西汉时略有减小，辖9县，不再管辖陕西商洛及丹江流域的商县、析县、丹水、上洛，而增加华阴一县。

豫州治所设在今河南、安徽两省交界处的谯县（今安徽亳州），管辖颍川、汝南、梁国、沛国、陈国、鲁国等6个郡国。其中颍川、汝南、梁国、陈国4个郡国在今河南境内。

颍川郡治所仍在阳翟（今禹州），辖17县；汝南郡治所仍在平舆（今属河南），辖37个县（侯国）；梁国都睢阳（今商丘睢阳区），辖9县；陈国都陈县（今淮阳），系西汉淮阳国改名，辖9县。

陈留郡和东郡为秦、西汉时故郡，东汉时期继续保留。二郡均由设

---

① 《后汉书》卷十六《寇恂传》。

② 《后汉书》卷二十二《论曰》。

在高邑（今山东巨野县东南）的兖州刺史部管辖。陈留郡治所仍在陈留（今开封县陈留镇），辖陈留、浚仪等17县，其中有两三个县由原淮阳国和梁国移入。东郡治所仍在濮阳（今属河南），辖15县（侯国），其中部分县今属山东省。

梁国为西汉故国，新莽时和东汉初年，梁王刘永专制东方，后被光武帝刘秀平定，国祚断绝。明帝永平十五年（72年），封皇子刘畅为汝南王。因其母阴贵人有宠，刘畅也深得明帝宠爱，国土面积和租税数量是其他诸侯国的2倍。章帝即位后，遵循明帝遗愿，赏赐有加，恩宠笃厚。建初四年（79年）徙刘畅为梁王，都睢阳，以陈留郡和济阴郡的6县加封梁国。食邑有睢阳、下邑、谷熟、虞、蒙、宁陵、鄢、薄、砀山、单父、己氏、成武等十余县。和帝即位后，刘畅就国，削二县。刘畅死后，相继传子孙恭王刘坚、怀王刘匡、敬王刘元及刘弥。至魏朝建立，降爵为崇德侯。

淮阳国建于东汉初。建武十五年（39年），光武帝封皇子刘延为淮阳公。两年后进爵为王。建武二十八年刘延就国。两年后以汝南之长平、西华、新阳、扶乐4县加封淮阳国。明帝永平年间，因罪过徙封阜陵王。章帝即位后，徙西平王刘宪为陈王。刘宪为明帝子，永平三年（60年）封广平王。他博涉经书，有威严，曾与诸儒讲论于洛阳白虎殿。永平七年，徙为西平王，分汝南郡8县为国。明帝死，遗诏徙为陈王，其年就国。食邑有陈县、阳夏、宁平、苦县、柘县、新平、扶乐、武平、长平、西华、项县、新阳、圉县、宜禄、扶沟等十余县。陈敬王刘宪死，子思王刘钧嗣。因犯法，坐罪削西华、项县、新阳3县。后因纳掖庭所出女为妾，又坐罪削圉县、宜禄、扶沟3县。传国至子怀王刘竦，无子，国除。永宁元年（120年），安帝立陈敬王子安寿亭侯刘崇为王，即陈顷王，死后子陈孝王刘承、孙陈愍王刘宠相继嗣立。1988年8月在淮阳北关发现了我国迄今规模最大的东汉砖室墓，壁砖印有"安君寿壁"，出土有银缕玉衣片、玉雕、石仓楼等，就是陈顷王的墓葬[1]。刘宠善弩射。黄巾起义

① 杨永德主编：《周口大观》第二章，第68—69页，中原农民出版社，1993。



后，诸郡国官员皆弃城逃亡。刘宠以强弩数千张，出军都亭抵抗。陈国未遭战乱，百姓归附者十余万人。其弩台唐代尚存。献帝初，关东义军蜂起，刘宠与国相骆俊率众屯阳夏（今太康），自称辅汉大将军，外郡人士多归之。

梁、陈二国各有一套官属。置傅1人、相1人，秩皆2000石。相负责治理民事。又有中尉1人，比2000石，主盗贼。郎中令、仆各1人，皆千石，分别掌王大夫、郎中宿卫与车舆。此外，尚有治书、大夫、谒者、礼乐长、卫士长、医士长、永巷长、祠祀长和郎中等官职。

在梁、陈二国之外，又有汝南、西平二国，但初封王不久即徙封他地，国祚短暂，不再详述。

南阳郡治所在宛县，属于秦、西汉故郡，东汉时期继续设置，隶属于设在汉寿（今湖南常德市）的荆州刺史部管辖。辖县在西汉的基础上，又增加了原属弘农郡的析县、丹水2县。南阳郡为东汉时期最大的郡，管辖37县（侯国），辖境北至今河南鲁山，南至湖北随州、广水，西至陕西秦岭，东至桐柏山。

此外，今河南信阳市西部诸县东汉隶属于设在西陵（今湖北新洲）的江夏郡，商城、固始两县隶属于设在舒县（今安徽庐江西南）的庐江郡。今内黄、浚县、滑县等地当时隶属于设在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的魏郡。

东汉在洛阳设立司隶校尉部，任命司隶校尉1人，秩比2000石。他不仅统辖所属的郡县，而且对于"三公"以下的朝官"无所不纠"，出席朝廷会议，位在九卿之上。属员有从事吏12人，包括都官从事、功曹从事、别驾从事、簿曹从事、兵曹从事各2人，分别主司察举百官犯法、州选署及众事、校尉行都奉引、录众事、财谷簿书、兵事等。又有部郡国从事，每郡国1人，主督促文书，察举非法。此外，又有假佐25人。

河南尹也设在洛阳，设尹1人，主京都，禄秩中2000石。其他郡设太守1人，禄秩2000石，丞1人。郡国都尉被撤裁，而以太守兼典郡兵。梁、陈等王国置相。每属国置都尉1人，比2000石，丞1人。凡郡国皆掌治民，进贤劝功，决讼检奸。郡有功曹掾、决曹掾、贼曹掾、议曹

掾、仓曹掾、门下掾、主簿等官职。

县、邑大者置令,小者置长,侯国有相。皆掌治民,显善劝义,禁奸罚恶,理讼平贼,恤民时务,秋冬集课等。

乡置有秩、三老、游徼,负责民事、教化、徼循等。又有亭,亭长主禁盗贼。乡下有里,里有里魁。民有什伍,善恶以告。

上述就是东汉朝廷在河南地区设置的政权系统。朝廷依靠这一系统对这一地区的人民进行统治,中央集权制得到加强。

东汉时期的河南地方官吏中,也有部分循吏或良吏,能体恤民情,为政宽和,兴利除害。东汉初年,“寇恂为颍川守,郡中政理”①。河内汲县(今卫辉)人南阳太守杜诗政治清平,为民兴修水利,百姓便安。“时人方于召信臣,故南阳为之语曰:‘前有召父,后有杜母’。”②安帝时有汝南太守王龚,政崇宽和,好才爱士。洛阳县乃都城所在,达官显贵聚集于此,难以治理。东汉初,陈留圉县(今杞县南)人董宣为洛阳令,廉洁奉公,不畏强暴。湖阳公主苍头白日杀人,董宣格杀之,并面叱公主之失,不为所屈,有“强项令”之誉③。下邳(今江苏睢宁西北)人周纡为洛阳令,“奉法疾奸,不事贵戚”,“贵戚跼蹐,京师肃清”④。广汉郪县(今四川广汉北)人王涣任洛阳令,外行猛政,内怀仁慈,“以平正居身,得宽猛之宜”。此后又有渤海(今河北南皮)人任峻补洛阳令,“擢用文武吏,皆尽其能,纠剔奸盗,不得旋踵”⑤。其余如密县令卓茂、雍丘(今杞县)令刘矩、太丘(今永城)长陈寔、林虑(今林州)长钟皓、新息长贾彪,均有良吏之称。

东汉时期河南地方的官吏,有更多的人贪墨不法,残害百姓。南阳太守高赐贪赃污秽,贿赂大将军梁冀。陈留(今开封县东南)令刘豫、冠军(今邓州西北)令驷协并以刻薄之姿,务为严酷,吏民愁怨,而朝议

① 吴树平:《东观汉纪校注》卷九《寇恂传》,中州古籍出版社,1987。
② 《后汉书》卷三十一《杜诗传》。
③ 《后汉书》卷七十七《酷吏传》。
④ 《后汉书》卷七十七《酷吏传》。
⑤ 《后汉书》卷七十六《循吏传》。



竟以为能吏。洛阳令杨光在官贪残。张朔是宦官张让之弟，任野王(今沁阳)县令，贪残无道。这些贪官污吏搜刮民脂民膏，残害百姓，加重了人民的痛苦，激化了社会矛盾。

三、阶级矛盾的尖锐

河南地区的豪强地主，在西汉时期就已出现。他们中的一部分是战国时期的贵族和豪杰的后裔，大部分则是随着汉代土地兼并的加剧而新产生的。秦、西汉政权对豪强采取限制和打击政策，一方面强令他们迁往关中诸陵和边地，另一方面将其治罪、杀戮或族诛。但豪强并未因被限制和打击而退出历史舞台，伴随着土地兼并的加剧，新的强宗豪右继续形成和发展。在新莽末年的农民大起义中，不少豪强聚集宾客和宗族，建立起私人武装。

光武帝刘秀本人就是南阳郡的豪强。他依靠自己的武装力量，才得以扩大势力，最后夺取皇帝的宝座。南阳郡和河北诸郡响应他的多是拥有宗族、宾客的豪强地主。在农民起义军所到之处，豪强地主多聚众自保，待机渔利。如刘秀的母舅南阳樊宏作营堑以待刘秀，南阳族姓冯鲂聚宾客，招豪杰，作营堑，以观望等待。由于南阳、颍川等郡不少豪强地主先后归附，刘秀凭借地方豪强力量而取得政权。东汉政权建立以后，豪强不仅称霸地方，而且在各级政府中担任官职，成为政权的重要支柱。由此可见，东汉政权与豪强地主有着密切的关系。但是豪强势力的膨胀，占有了不少土地和劳动力，又有不少依附者，从而影响到国家的财政收入和中央集权的强化。因而封建国家也不得不对豪强进行一些限制或斗争。但是，东汉朝廷除初期推行度田与豪强作过斗争外，以后再也不能像西汉那样实行大规模的限制和打击豪强的政策。东汉中后期中央政权被外戚和宦官把持，统治力量削弱，更难以有大的举措。而且东汉政权本身就是地主阶级利益的代表，豪强地主则是东汉政权的支柱。东汉朝廷对豪强地主不得不予以容忍和优待，遂使豪强地主势力进一步发展并发生了一些新变化。

东汉时期的豪强地主，以南阳、颍川、河内、河南诸郡势力为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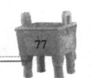
光武帝于建武十五年(39 年)下令实行度田。这是由于在王莽末

农民战争之后，“天下垦田多不以实，又户口年纪互有增减”，影响了国家的租税和赋役收入。因此要重新丈量土地，核实户口。但是度田首先受到大量隐瞒土地的豪强地主的反对。由于度田官吏尽量把地主的租税负担转嫁到小农身上，也引起了农民的反抗。地方官吏度田多不以实，度田以河南、南阳二郡最难实行，因为“河南帝城，多近臣，南阳帝乡，多近亲，田宅逾制，不可为准”①。光武帝得知各地度田不实，对舞弊官吏进行了严厉惩罚，大司徒欧阳歙、河南尹张伋及诸郡守10余人被下狱处死，河内太守牟长坐垦田不实免官。朝廷重申要严格核查土地和人口。从而引起豪强地主的普遍不满，“郡国大姓及兵长、群盗处处并起”②。光武帝被迫向豪强地主妥协，度田遂不了了之。在这场度田事件之后，豪强地主的兼并几乎没有受到大规模限制和打击，势力不断发展起来。

豪强地主在地方侵削小农，鱼肉乡里。河内郡怀县（今武陟西南）大姓李子春的两个孙子杀人，县令赵熹穷治其奸。陈县（今淮阳）彭氏豪纵，造起大舍，高楼临道，被国相黄冒处死。但这些属于特例，不可能有效抑制豪强地主的势力。

豪强地主多担任郡县掾属，把持地方政权，朝廷委派的守令，不依靠他们就难以立足。东汉后期弘农郡（治今灵宝东北）人成瑨任南阳太守，辟除棘阳（今南阳市南）人岑晊（字公孝）为功曹，委以政事。当时南阳有歌谣道：“南阳太守岑公孝，弘农成瑨但坐啸。”南阳郡人宗资任汝南太守，也辟当地人范滂（字孟博）为功曹，极为信赖。汝南郡也有歌谣说：“汝南太守范孟博，南阳宗资主画诺。”当地豪族士人担任功曹、主簿，掌握郡中大权，朝廷命官却成为傀儡，仅坐在大堂上呐喊几声，圈点一下公文而已。黄昌担任宛县（今南阳市）令，刚上任不久，就有人把他的车盖盗走，给他一个下马威。黄昌派宾客私下寻访，在门下贼曹家中抄出车盖，便将他全家人处死。豪强大族方不敢为非作歹。

① 《后汉书》卷二十二《刘隆传》。
② 《后汉书》卷一下《光武帝纪下》。



东汉时中原地区的豪强开始向世家大族转化。当时“豪人之室，连栋数百，膏田满野，奴婢千群，徒附万计”①。他们开始荫庇宗族宾客等作为附户，附户不再向国家缴纳赋税和服徭役。豪强中的一些人不仅通过充当掾属把持地方政权，而且有人在朝廷占据高位，累世为官。有些豪强传习家学，通经入仕。于是这些豪强在经济上有丰富的财产，在政治上世代担任高官，在文化上有一定的家学传承，从而变成士族门阀。


偃师发现的东汉袁安碑

著名的汝南袁氏，就是全国数一数二的世家大族。汝南汝阳（今商水西北）人袁安担任司徒，其子袁敞任司空，孙袁汤任司徒、太尉，曾孙袁逢亦为司空，逢弟袁隗，先逢为司空。袁氏一家四世有五人担任三公高官，“贵宠于世，富奢甚，不与它公族同”②。

颍川郡士族较多。颍阴（今许昌市）人荀淑“有高才，王畅、李膺皆以为师，为朗陵（今确山西南）侯相，号

① 《后汉书》卷四十九《仲长统传》引《昌言·理乱篇》。
② 《后汉书》卷四十五《袁安传》。

称神君”[1]。他有子8人，号称八龙。他的侄子荀昱官至沛相，荀昙官至广陵太守。他的儿子荀绲官至济南相，荀爽官至司空。荀绲子荀彧，任侍中，守尚书令。荀昙孙荀攸，魏初任尚书令。荀氏一家多为地方2 000石官员，有3人担任朝廷要职，1人位至三公高官。许县（今长葛）人陈寔，曾任太丘（今永城西北）县长，有6个儿子。其中陈纪，历任尚书令、大鸿胪；陈湛亦有英名，早卒。孙陈群，魏时任司空、录尚书事，位至三公。

洛阳人种暠，父为定陶令。种暠在朝中任司徒高官。其子种拂，官至司空。孙种劭，官至谏议大夫、侍中。种氏三世，有2人居三公高位。

汝南南顿（今项城西南）人应顺，和帝时任河南尹、将作大匠。他有子10人，皆有才学。其子应叠，江夏太守，孙应郴，武陵太守。曾孙应奉，官至司隶校尉。应奉子应劭，泰山太守；子应珣，司空掾，孙应瑒，丞相掾。汝南应氏诸子宦学，并有才名，至应瑒七世通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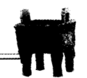
东汉时期司豫地区出现的世家大族，魏晋时期继续发展，成为对社会有重大影响乃至主宰国家的社会力量。

东汉时期的劳动人民，包括自耕农、佃农、雇农、宗族、奴婢、宾客、徒附等。对地主依附性的加强是东汉农民阶级状况的显著特点。

东汉自耕农的状况和西汉时期基本相同。如“茅容，字季伟，陈留人也。年四十余，耕于野”，“高凤，字文通，南阳叶人也。少为书生，家以农亩为业……妻尝之田，曝麦于庭，令凤护鸡”[2]。自耕农负担国家的赋税徭役，夫妻均参加生产。在正常情况下，生活能勉强维持。遇上天灾人祸，就会破产流亡。史称：“比谷虽贱，而户有饥色。”小农由于赋发繁数，而“寒不敢衣，饥不敢食”[3]。“弱力少智之子，被穿帷败，寄死不敛，冤枉穷困，不敢自理。”[4]由此可见，自耕农在赋役剥削之下，食不果腹，衣不蔽体，转死沟壑，生活状况极其悲惨。

---

① 《三国志》卷十《荀彧传》注引《续汉书》。
② 《后汉书》卷六十八《郭太传》附，《后汉书》卷八十三《逸民传》。
③ 《后汉书》卷七十八《宦者传》。
④ 《后汉书》卷四十九《仲长统传》引《昌言·损益篇》。



奴婢一般劳役繁重,生活困苦,社会地位最为低下。光武帝先后六次颁布释放奴婢的诏令,安帝也曾诏令诸没入为官奴婢者免为庶人。光武帝下诏规定杀奴婢者不准减罪;敢炙灼奴婢者论如律,免所炙灼者为庶民;又除奴婢射伤人弃市律。私买奴婢亦为法律所禁止。上述措施虽难以完全施行,但在限制奴婢数量增长,使奴婢地位逐渐有所提高方面,也收到一些效果。但是奴婢买卖仍然存在,如朱晖为南阳郡督邮,"太守阮况当嫁女,欲买晖婢,不与"①。

宾客也称客,是投靠贵族、官僚、豪强门下的一种非同宗的依附者。东汉时期,宾客越来越多地参加农业生产,并且附于主人户籍,脱离了封建政府的管辖。东汉末曹洪在许县(今许昌东)和长社(今长葛东)的宾客,征调不肯如法,就是证明。贫穷的族人则是宗主的依附者。徒附、附从、义从、部曲等,都是依附农民的不同称呼。

依附农民租种地主的土地,要缴纳收获物的一半以上作为地租。新密打虎亭东汉墓出土的画像石刻中,有一幅地主收租图。画面上刻有高大的仓楼,身穿长衣的地主坐在方席上。他的管家跪在前面,手捧收租的账簿。地面上有三堆租谷,等待过斗入仓。另有一张席子,上面放着斗斛,旁边有盛满租谷的袋子,农民正在地主的监督之下交租,并把粮食搬进仓库。这幅画具体形象地表现了地主收租的情景②。

与西汉相比,东汉依附农民对于地主的人身隶属关系更加强固,其身份和地位也更为低下。他们除了向地主缴纳地租外,还要服各种无偿的徭役,甚至连人身也由主人支配。不少依附农民被豪强地主变为家兵,平时从事生产,有事时编入部曲,投入战斗。

刑徒被迫从事土木建筑和手工劳动。洛阳聚集着不少刑徒,分属于左校和右校,从事修建宗庙、路寝、宫室、陵园等土木工程,服各种繁重的苦役。许多人在刑满之前被折磨而死。洛阳南郊曾发现大片的东

---

① 《太平御览》卷五〇〇。

② 孙作云:《河南密县打虎亭东汉画像石墓雕像考释》,载《开封师院学报》,1978(3),第59—77页。



洛阳出土东汉刑徒墓砖

汉刑徒墓地，共五百余座。出土大量墓砖，铭刻着刑徒的部署、狱所名称、刑名、姓名和死亡日期。其他郡国也有刑徒。如钟离意“辟大司徒侯霸府。诏部送徒诣河内，时冬寒，徒病不能行。路过弘农，意辄移属县使作徒衣”①。可见河内等地也有刑徒从事生产劳动。

河南尹是东汉王朝的都城所在，帝王宗室朝臣聚集于此。南阳郡是皇帝的家乡，又有众多的功臣和外戚。南阳、颍川、汝南、河内等郡有许多县侯和乡亭侯的封邑。王侯、权臣、外戚、宦官为了满足自己奢腐生活的需要，大肆对百姓进行压榨，加重了这一地区百姓的苦难。这是司、豫地区不同于其他地区的一个特点。

诸王、公主、贵戚在洛阳霸占田产，大起第宅，生活奢腐。章帝时第五伦上疏说：“闻诸王主贵戚，骄奢逾制，京师尚然，何以示远？”②尚书南阳人宋意上疏：“西平王羡等六王，皆妻子成家，官属备具……而室第相望，久磐京邑……骄奢僭拟。”③诸王和公主在城中有豪华第宅，在城外则占有园田，剥削佃农，役使奴婢。

① 《后汉书》卷四十一《钟离意传》。
② 《后汉书》卷四十一《第五伦传》。
③ 《后汉书》卷四十一《宋均传》。



外戚中有不少人专擅朝权，他们在洛阳的第宅田产远非诸王、公主所能比拟。马防、马光兄弟“贵盛，奴婢各千人已上，资产巨亿，皆买京师膏腴美田，又大起第观，连阁临道，弥亘街路，多聚声乐，曲度比诸郊庙。宾客奔凑，四方毕至”①。窦宪“恃宫掖声势，遂以贱值请夺沁水公主园田，主逼畏，不敢计”。窦氏“虽俱骄纵，而(窦)景为尤甚，奴客缇骑依倚形势，侵陵小人，强夺财货，篡取罪人，妻略妇女。商贾闭塞，如避寇仇”②。梁冀“大起第舍，而(其妻孙)寿亦对街为宅，殚极土木，互相夸竞”，“又广开园囿，采土筑山，十里九坂，以像二崤，深林绝涧，有若自然，奇禽驯兽，飞走其间”，“又多拓林苑，禁同王家，西至弘农，东界荥阳，南极鲁阳，北达河、淇，包含山薮，远带丘荒，周旋封域，殆将千里。又起菟苑于河南城西，经亘数十里，发属县卒徒，缮修楼观，数年乃成”，“又起别第于城西，以纳奸亡。或取良人，悉为奴婢，至数千人，名曰‘自卖人’”，“冀妻孙寿为襄城君，兼食阳翟租，岁入五千万”③。外戚依仗权势，挥霍钱财，过着极度奢侈腐化的生活。

东汉后期，宦官专权。桓灵之世，宦官有5县侯，7乡(亭)侯。5侯中有3侯为司、豫州人，有2侯封邑在司、豫地区。单超为河南(今洛阳)人；左悺为平阴(今孟津)人，封邑在上蔡；唐衡为颍川郾县(今郾城)人，封邑在汝阳(今商水西北)。7乡(亭)侯中，尹勋为宜阳都乡侯，欧阳参为修武仁亭侯，李玮为宜阳金门侯，封地均在河南、河内2郡。5侯“皆竞起第宅，楼观壮丽，穷极伎巧。金银罽毦，施于犬马。多取良人美女以为姬妾，皆珍饰华侈，拟则宫人。其仆从皆乘牛车而从列骑。又养其疏属，或乞嗣异姓，或买苍头为子，并以传国袭封。兄弟姻戚皆宰州临郡，辜较百姓，与盗贼无异”④。南阳新野籍宦官曹节，封地在淯阳(今新野北)，食邑7 600户。他的父兄子弟皆为公卿列校，牧守令长，布满天下。颍川籍宦官张让有监奴典任家事，交结权贵，公行货

① 《后汉书》卷二十四《马援传》。
② 《后汉书》卷二十三《窦融传》。
③ 《后汉书》卷三十四《梁统传》。
④ 《后汉书》卷七十八《宦者列传》。

赂，威形烜赫。

处于京畿和帝乡的河南、南阳等郡人民，不仅遭受着豪强、士族、王侯、外戚、宦官的压榨和掠夺，还承担着封建国家政权强加的繁重的赋税、徭役、兵役。

东汉朝廷不时大兴土木，滥用民力。汉明帝永平三年（60 年），为兴造宫殿而征发农工，"北宫大作，民失农时"。顺帝阳嘉元年（132 年）建西苑。桓帝延熹二年（159 年）造显阳苑，元年置鸿德苑，此外，又有平乐苑、上林苑。灵帝光和三年（180 年）又作毕圭苑、灵昆苑。司徒杨赐谏道："今城外之苑已有五六，可以逞情意，顺四节也。""今猥规郊城之地，以为苑囿，坏沃衍，废田园，驱居人，畜禽兽，殆非所谓'若保赤子'之义。"[①]皇帝兴造宫室园囿，一方面占用洛阳城外的大片膏腴之地，使百姓失去家园，另一方面又征发大量民工，使农民失去农时，严重破坏了农业生产。

除徭役之外，百姓还要负担兵役。当时凉州羌人发生变乱，征豫、荆二州诸郡兵前往镇压。"任尚军久出无功，民废农桑。""罢遣南阳、颍川、汝南吏士。"[②]先零羌曾由河东进入河内，百姓惊悸，多南奔渡河，河内郡设鸣鼓，以备羌胡。

东汉后期，灾荒不断。安帝永初年间，郡国连年水旱，民多饥困流亡。司隶及冀、并二州"民讹言相惊，弃捐旧居，老弱相携，穷困道路"[③]。京师大饥，人相食。延光元年（122 年）兖、豫二州蝗、螟滋生。桓帝元嘉年间，京师旱，梁国饥，民相食。永寿元年（155 年）司隶、冀州人相食；三年，京师又发生蝗灾。延熹九年，司隶、豫州饥，死者将近一半，有的一家人全都饿死。当时人朱穆曾说："顷者，官人俱匮，加以水虫为害。京师诸官费用增多，诏书发调或至十倍。""牧守长吏，多非德选，贪聚无厌，遇人如虏，或绝命于箠楚之下，或自贼于迫切之求。"[④]刘

---

① 《后汉书》卷五十四《杨震传》。

② 《资治通鉴》卷四十九，永初四年。

③ 《后汉书》卷五《孝安帝纪》。

④ 《后汉书》卷四十三《朱穆传》。



陶认为：当今之状，在于民饥。“比年已来，良苗尽于蝗螟之口，杼柚空于公私之求。”“当今地广而不得耕，民众而无所食。”“夫欲民殷财阜，要在止役禁夺。”[①]水、旱、蝗螟等自然灾害，加上赋役繁重，官吏敛夺，农民无法生存，只有流亡和饿死。例如永元七年(95 年)，河内“春至六月无雨，谷贵，百姓颇流离”[②]。秋季遇好收成，流民方返回故土。

东汉时期，司、豫地区的阶级矛盾一直比较尖锐。建武八年(32 年)，颍川“盗贼群起，寇没属县”，导致“京师骚动”，刘秀亲自领兵镇压下去。东郡等地“盗贼亦起”，有九千多人，耿纯前往招降。后来实行度田，“郡国群盗处处并起，郡县追讨，到则解散，去复屯结”[③]。建武十九年，单臣、傅镇等相聚入原武(今原阳)城，自称将军。朝廷派太中大夫臧宫带兵围攻，汉军士卒死伤很多，城被攻陷，单臣、傅镇被杀。安帝初年，阶级矛盾再度激化。永初四年(110 年)，朝歌(今淇县)人宁季等数千人攻杀长吏，屯聚连年，州郡不能禁。后来以陈国(今淮阳)人虞诩为县长，安抚下去。桓帝建和元年(147 年)，陈留李坚、江余起事，李坚自称皇帝。次年，长平(今西华)陈景自称“黄帝子”，设置官署。南顿(今项城西南)人管伯自称“真人”，并图举兵，被镇压[④]。

东汉司、豫地区日趋尖锐的阶级矛盾，引起了各地时起时伏的小规模反抗，最终导致黄巾农民起义，动摇了东汉王朝的统治。

四、士人反宦官的斗争与党锢

东汉时期，颍川、汝南、南阳等地出现了一批士大夫，他们成为一支不可忽视的政治力量。安、顺二帝在位时洛阳太学生员相继扩充，顺帝时太学生扩大到三万多人。众多的太学生成为官僚士大夫集团的后备力量和重要组成部分。

桓帝以后，宦官独揽朝权，外戚和宦官的斗争仍在继续，而当时官僚士大夫同宦官集团的斗争尤为激烈。

---

① 《后汉书》卷五十七《刘陶传》。

② 《太平御览》卷十一引《东观汉纪》。

③ 《资治通鉴》卷四十三，建武十六年。

④ 《后汉书》卷七《桓帝传》。

东汉后期在官僚士大夫中间形成了“清议”之风,以褒贬人物、左右舆论为中心。这种风气波及洛阳太学,诸生以郭泰、贾彪为首,与太尉陈蕃(字仲举)、司隶校尉李膺(字元礼)以及王畅(字叔茂)等人相互推崇。太学中流传:“天下楷模李元礼,不畏强御陈仲举,天下俊秀王叔茂。”其中李膺声名最高,士人得到他的赏识,称作“登龙门”,从此身价十倍。这种清议一方面称颂正直的官僚士大夫,一边指斥宦官集团的污秽,实际上是反对宦官的舆论准备。作为士人领袖的李膺是颍川襄城(今属河南)人。颍川、汝南、南阳诸郡士人成为反宦官斗争的一支主要力量。

东汉后期,专擅朝权的宦官在司、豫地区盘根错节,势力强大,不仅各地百姓深受其害,也激起了正直士人的不满。于是士人联合洛阳的太学生,与宦官进行激烈斗争。宦官则诬陷正直的士人为“党人”,制造了“党锢”事件。

李膺出身于士族家庭,曾任河南尹,因上表要按察贪官羊元群赃罪,羊元群向宦官行贿,李膺反被免官,并输左校劳作。司隶校尉应奉上书争辩,方得免刑。李膺对宦官横行非常愤恨。不久,他东山再起,拜司隶校尉。当时宦官张让之弟张朔为野王(今沁阳)县令,贪残无道。闻李膺执法严厉,畏罪逃回洛阳,藏匿在张让第舍的合柱之中。李膺亲率将吏兵卒到张让第舍,破柱捕捉张朔,系押洛阳狱,论罪杀之。于是宦官鞠躬屏息,休沐不敢复出宫省。颍川郡党人除李膺外,还有杜密、贾彪、荀翌、陈寔等。杜密字周甫,阳城(今登封告成)人。曾任太山太守、北海相。宦官子弟为令长有奸恶者,辄捕案之。后历尚书令、河南尹、太仆等职。名行与李膺相次,时人合称“李杜”。贾彪字伟节,定陵(今舞阳北舞渡)人,为洛阳太学生领袖,曾到洛阳劝说窦武等人,使讼党人之冤,于是桓帝大赦党人。

汝南郡为“党事”始发之地。平舆(今属河南)人陈蕃为正直官僚首领,有“不畏强御”的美誉。他自幼有澄清天下的志向。曾任尚书令、大鸿胪、光禄勋,官至太尉。及河南尹李膺因忤旨抵罪,陈蕃在朝堂为之辩护,又为被宦官陷害的刘瓆、成瑨等人请命,因言切辞直,被策



免。及窦太后临朝,陈蕃复任太尉,录尚书事。上疏请诛宦官,窦太后不纳。他又与窦武谋议,事泄,为宦官所杀。汝南郡党人,还有范滂、蔡衍、陈翔、黄穆、殷陶、袁忠等。范滂字孟博,征羌(今郾城东南)人。曾为冀州清诏使,登车揽辔,慨然有董正天下之志。后知志意不行,返回家乡。被太守宗资署为功曹,委以政事,其所用之人被称为"范党",他33岁时被杀。项县(今项城)人蔡衍,曾任冀州刺史,案察宦官具瑗弟具恭,劾奏宦官曹腾弟河间国相曹鼎。召陵(今郾城东)人陈翔曾任扬州刺史,举奏豫章太守王永奏事宦官,宦官徐璜弟吴郡太守徐参在职贪秽。

南阳棘阳(今南阳市南)人岑晊,虽在闾里,慨然有济世之志。后任郡功曹,杀死勾结宦官的宛县富商张汎宗族宾客二百余人,被宦官侯览劾奏,逃匿。南阳党人还有安众(今镇平东南)人宗资等。

此外,名列党人的还有陈留平丘(今封丘东)人秦周、圉县(今杞县南)人夏馥、河南巩县(今巩义)人尹勉等。

官僚士人反对宦官,遭到了宦官集团的打击迫害。延熹九年(166年),司隶李膺捕杀交通宦官、教子杀人的河内方士张成。宦官唆使张成弟子牢脩诬告李膺等蓄养太学游士,交接诸郡生徒,共为部党,诽谤朝廷。桓帝下令郡国逮捕"党人"。李膺、杜密、陈翔、陈寔、范滂等二百余人被拘执,太尉陈蕃被策免。次年,又诏令党人赦归田里,禁锢终身,不得做官。这一事件引起士大夫的公愤,他们互相标榜,有"三君"、"八俊"、"八顾"、"八厨"、"八及"等美称,与宦官集团的斗争更为激烈。

桓帝死后,灵帝幼年即位,窦太后临朝听政。外戚窦武执掌朝权,与太尉陈蕃起用党人,打击宦官势力。谋诛宦官失败,陈蕃被杀,窦武自杀,李膺等皆免官禁锢。建宁二年(169年)宦官曹节奏捕拷杀李膺、杜密等百余人,妻子徙边。牵连死、徙、废、禁者达六七百人。直至黄巾起义爆发,灵帝方下诏赦免党人。

“凡党事始自甘陵、汝南，成于李膺、张俭，海内涂炭，二十余年。”①它是一场发生在洛阳和汝南、颍川等地的官僚士大夫与宦官集团的激烈斗争。这场斗争，使司、豫和冀州的官僚士大夫受到沉重打击，也削弱了东汉王朝的统治力量。

五、黄巾起义军在颍川、南阳的战斗

东汉中后期政治黑暗，社会矛盾尖锐，各地出现了许多小规模的农民起义。这些起义虽然都被镇压下去，但是农民的反抗斗争并未停止。在汉灵帝中平元年（184 年），终于爆发了黄巾大起义。

东汉时期劳动人民苦难深重，为宗教传播提供了良机。巨鹿（今河北宁晋西南）人张角信奉太平道，自称大贤良师，为百姓治病，得到人们信赖。他派弟子到各地传教。十多年以后，徒众多达数十万人，遍布青、徐、幽、冀、荆、扬、兖、豫八州。张角将徒众划分为 36 方，大方一万多人，小方六七千人，各有首领统辖。起义的准备工作渐趋成熟。

中平元年为甲子年，太平道徒众准备起义，推翻东汉王朝的腐朽统治。他们宣称：“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徒众来到京城洛阳，用白土在官寺门上写上“甲子”二字，作为起义的符号。马元义多次去到洛阳，以宦官封谞、徐奉为内应，约定 3 月 5 日在洛阳和各地同时发动起义。但是张角的弟子唐周上书告发，形势发生急剧变化。东汉政府逮捕并杀害了马元义，又派周斌率三府属掾清查宫省直卫和京师百姓中的太平道徒，杀死一千多人，并下令州郡逐捕张角等人。张角见事情泄露，就派人驰告四方徒众，下令提前起义。

南阳、颍川、汝南、陈国、东郡等地的太平道徒众同时起义。当地农民弃卖家产，成群结队参加起义军。起义军头裹黄巾作为标志，人称黄巾军。义军摧毁豪强地主的田庄，没收他们的土地财物，开仓济贫。南阳黄巾军首领张曼成自称“神上使”，他起兵后，士卒迅速发展到数万人，杀死南阳太守褚贡，屯驻宛县城下一百多天。东汉政权又派秦颉为南阳太守，张曼成在和秦颉的战斗中壮烈牺牲，部属又推举赵弘为帅，

① 《后汉书》卷六十七《党锢列传》。



兵众增加到十多万人，并攻克宛县（今南阳市）城。中平五年四月，汝南葛陂（今新蔡西北）黄巾攻没郡县。汝南黄巾军在彭脱领导下起兵，在召陵（今郾城东）大败汝南太守赵谦，杀死郡功曹、主簿和士族子弟袁祕。颍川黄巾军由波才率领，在战斗中发展成一支强大的队伍。卜己领导的东郡黄巾军也取得了不少胜利。南阳、颍川的黄巾军和张角直接领导的冀州黄巾军逐渐成为黄巾起义军的三支主力。

东汉朝廷见黄巾军在颍川、南阳等地迅速发展，除了令各州郡镇压外，又在函谷（今新安东）、大谷（今洛阳东南）、广成（今汝州西）、伊阙（今洛阳南）、轘辕（今偃师东南）、旋门（今荥阳汜水镇西南）、孟津和小平津（今孟津东北）等八处设关，置都督，领兵防守。征发天下精兵，拜皇甫嵩为左中郎将，朱俊为右中郎将，统领五校和河南、河内、河东诸郡兵，又招募精卒勇士，共四万多人，首先镇压对洛阳威胁最大的颍川黄巾军。

颍川黄巾军在波才的领导下，英勇作战，一举打败朱俊率领的汉军，皇甫嵩引军退守长社（今长葛东），黄巾军包围长社。由于波才作战经验不足，依草结营，皇甫嵩纵火焚烧黄巾军营寨，黄巾军战士惊乱奔走。东汉朝廷又派骑都尉曹操领兵前往，与皇甫嵩、朱俊联合进攻，黄巾军抵敌不住，牺牲数万人。波才收集余军退到阳翟（今禹州），皇甫嵩领兵穷追不舍，余军溃散。皇甫嵩、朱俊又率汉军进入汝南，彭脱率领黄巾军在西华迎战，不幸失败。卜己领导的东郡黄巾军，也在仓亭（今山东阳谷）被皇甫嵩等击败，七千多人壮烈牺牲。

赵弘率领 10 万南阳黄巾军占据宛县城后，朱俊和荆州刺史徐璆、南阳太守秦颉联合，纠集士兵 1.8 万人包围宛县城。围攻两三个月后，赵弘在战斗中牺牲。黄巾余部在韩忠率领下又据守宛县城。朱俊张围结垒，堆积土山，采取声东击西的策略，登城而入。韩忠又领黄巾军退守小城。朱俊下令汉军解围，黄巾军从城中撤出，汉军乘机发起攻击，黄巾军大败，死一万多人。余众又推孙夏为帅，还屯宛县城。朱俊又发动猛攻，孙夏抵挡不住，退到西鄂精山（今南阳市北），又被朱俊击败，一万多人战死，余众溃散。

轰轰烈烈的黄巾起义军被镇压下去,黄巾余部仍在各地坚持战斗。中平四年(187 年)荥阳数千黄巾士兵攻烧县城,又杀死中牟县令。直至建安元年(196 年),汝南、颍川黄巾军首领何仪、刘辟、黄邵、何曼等各率众数万,仍在坚持战斗,后来被曹操镇压,部分起义军及其家属成为屯田民。

以颍川、南阳黄巾军为主力的河南地区黄巾起义军前后坚持了 13 年,沉重打击了东汉统治者,加速了东汉政权的灭亡。黄巾军不怕牺牲、前赴后继、英勇顽强的斗争精神,永远彪炳史册!

第二节 社会经济的繁荣

东汉时期,富饶的关中三辅地区由于羌变波及,人口锐减,经济残破,关中经济区呈现衰落之势,其他地区经济尚未兴起。全国的经济重心东移至关东地区。地处黄河中下游的关东地区"人稠地狭",经济发达,虽然它在全国的经济比重比西汉时期稍有下降,但司、豫、兖地区开始成为全国的首要经济区。

东汉王朝建都洛阳,洛阳成为全国政治和经济中心。东汉朝廷特别注重河南、河内、颍川、南阳诸郡经济的发展。在经历两汉之际战乱破坏之后,这一地区经济得到迅速的恢复和发展,人口增加,垦田增多,地主田庄经济壮大,手工业和商业仍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洛阳和宛县是全国最大的商业城市。

一、东汉前期发展经济的措施

光武帝深知西汉末土地与奴隶问题的严重性,在东汉王朝建立之初,下令释放奴婢。建武七年(31 年)五月,"诏吏人遭饥乱及为青、徐贼所略为奴婢下妻,欲去留者,恣听之。敢拘制不还,以卖人法从事"。十一年春二月己卯,诏曰:"天地之性人为贵。其杀奴婢,不得减罪。"八月癸亥,诏曰:"敢炙灼奴婢,论如律,免所炙灼者为庶人。"冬十月壬



午,又诏除奴婢射伤人弃市律[1]。这些保护奴婢人身安全和释免奴婢为庶人的诏令,可以使部分奴婢改变身份成为庶民,获得人身自由,从而调动其生产积极性,有利于生产力的提高。后来实行的度田虽然是为了增加政府的租赋和力役收入,但也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地方官吏和豪强地主转嫁给小农的负担,有利于农业生产的发展。

汉明帝时,"下令禁民二业,又以郡国牛疫,通使区种增耕,而吏下检结,多失其实,百姓患之。"刘般上言:"郡国以官禁二业,至有田者不得渔捕。今滨江湖郡率少蚕桑,民资渔采以助口实,且以冬春闲月,不妨农事。夫渔猎之利,为田除害,有助谷食,无关二业也。""诏敕区种,增进顷亩,以为民也。而吏举度田,欲令多前,至于不种之处,亦通为租。可申敕刺史、二千石,务令实核,其有增加,皆使与夺田同罪。"[2]明帝悉从之。允许农民在耕种之余,从事蚕桑渔猎采集,有利于扩大衣食来源,增加农民收入。推行精耕细作的区种法,本来是件好事,但地方官吏有意扩大顷亩,不种之地也要缴租,自然增加农民负担。朝廷下令核实,也符合农民利益。汴渠修复后,明帝又下诏:"滨渠下田,赋与贫人,无令豪右,得固其利。"

除了上述政策之外,东汉前期,司、豫、兖、荆等地的州郡官吏多劝课农桑,奖励人口增殖和土地垦植,兴修水利,出现了"天下安平,人无徭役,岁比登稔,百姓殷富,粟斛三十,牛羊被野"的局面[3]。这虽然难免有溢美的成分,但东汉前期生产得到了迅速恢复,经济状况有明显好转,实为不争的事实。东汉中后期,豪强地主对小农的土地掠夺加剧,农民离开土地,为人佃耕和佣作,造成土地失耕,豪强地主依附人口增加,地主的田庄迅速发展。再加上当时社会政治的黑暗,劳动者没有生产积极性,社会经济的发展较为缓慢。

二、人口数量与分布状况

西汉平帝时期全国户数约为 1 223.31 万,人口约为 5 959.50 万。

① 《后汉书》卷一下《光武帝纪下》。
② 《后汉书》卷三十九《刘般传》。
③ 《后汉书》卷二《孝明帝纪》。

“及王莽篡位，续以更始、赤眉之乱，至光武中兴，百姓虚耗，十有二存。”[①]到东汉光武帝中元二年（57 年），全国仅有百姓约 427.06 万户，2 100.78 万口[②]，大约相当于西汉末年平帝时期的 1/3。东汉时期全国人口呈平稳和缓慢增长的态势。东汉前期户口不断增长，和帝元兴元年（105 年）约为 923.71 万户，5 325.63 万口。其后户数基本稳定在 900 多万，口数稳定在 5 000 多万，桓帝永寿三年（157 年）户数增至约 1 066.80 万，口数增加至约 5 648.66 万，仍然略低于西汉平帝时期的户口数。东汉司、豫地区人口变化规律和全国大体相同。

东汉前期的统治者和地方官吏注意人口的增殖。章帝元和二年正月诏：“《令》云‘人有产子者复，勿算三岁’。今诸怀妊者，赐胎养谷人三斛，复其夫，勿算一岁，著以为令。”[③]对生育子女者实行优待和奖励。一些地方官也以增殖人口为务。如贾彪“补新息长。小民困贫，多不养子，彪严为其制，与杀人同罪”。贾彪将溺婴者以杀人罪论处，收到了实际成效。“数年间，人养子者千数。”[④]灵帝时期发生黄巾起义，特别是献帝时期的董卓之乱，中原人民大量死亡，人口又严重减少。

现依据汉顺帝永和五年（140 年）的户口数字，估算今河南地区当时的人口，列表如下：

郡国	辖县	户数	口数
河南尹	洛阳等 21 县	208 486	1 010 827
河内县	怀县等 18 县	159 170	811 558
颍川县	阳翟等 17 县	263 440	1 436 513
陈留郡	陈留等 17 县	177 529	869 433
陈国	陈县等 9 县	112 653	1 547 572
弘农郡	弘农等 8 县 *	41 613	176 989

① 《后汉书》志第十九《郡国志》注引《帝王世纪》。
② 《后汉书》志第十九《郡国志》注引《帝王世纪》。
③ 《后汉书》卷三《孝章帝纪》。
④ 《后汉书》卷六十七《党锢传》。



续表

郡国	辖县	户数	口数
汝南郡	平舆等25县 *	273 276	1 419 451
南阳郡	宛县等27县 *	385 699	1 780 262
东郡	濮阳等5县 *	136 088	201 131
梁国	睢阳等7县 *	83 300	335 442
魏郡	黎阳等4县 *	34 483	185 495
江夏郡	平春等4县 *	16 695	75 847
庐江郡	雩娄等3县 *	21 727	91 004
济阴郡	离狐1县 *	12 156	59 778
沛国	建平等4县 *	38 190	47 884

注:带 * 者为在今河南省境内的县数,户数和口数取平均数与在今河南省境内的县数之乘积。

由上表可知当时各郡国人口分布的情况:郡国中人口最多的为南阳郡,陈国、颍川、汝南、河南诸郡都在百万以上。就人口的密度而言,以陈国、颍川两郡国最大,河南、陈留两郡次之。可见,当时人口分布以河南中、东部平原和南阳、洛阳盆地较为密集,也说明这一地区经济较为发达。

据统计,东汉永和五年全国人口总数约为5 013.48万。今河南省辖境人口数约为986.60万,占全国人口比重19.7%;山东省辖境人口约为889.01万,占17.8%;河北省辖境人口约为640.70万,占12.8%。就人口密度而言,今河南省辖境62人/平方千米,山东59.3人/平方千米,河北29.5人/平方千米[①]。由此可见,东汉时河南地区是全国人口最多的地区,几乎占全国人口的1/5,人口密度也是全国最大的。

人口密度是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发展的重要指标。司、豫地区人口密度居全国首位,说明该地区的经济也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

① 袁祖亮:《中国古代人口史专题研究》,第208—209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

三、田庄经济的发展

东汉时期的土地所有制，主要包括地主和小农的私有土地及国有土地（如园囿）等形式。此外，当时还有集体土地存在。1973年在偃师南村西北浏涧河岸挖出一件《买田约束石券》，文为："建初二年正月十五日，侍廷里父老僤尊于季主疏、左巨等二十五人，共为约束石券里治中，仍以永平十五年六月中造起僤，敛钱共有六万一千五百，买田八十二亩。僤中其有訾次当给为里父老者，共以客田借与，得收田上毛物谷实自给。即訾下不中，还田转与当为父老者，传后子孙以为常。其有物故，得传后代户者一人。即僤中皆訾下不中父老，季、巨等共假赁田，它如约束。"①石券中的"僤"，是一种民间团体。作为基层行政单位的"里"的父老，由具有一定数量家产的人户轮次充任。此券说明了乡村集体土地确实存在。



偃师出土汉侍廷里父老僤买田约束石券

就当时的经济成分而言，司、豫地区存在着豪强地主田庄经济、小农的个体经济和封建国有经济。

封建国有经济包括部分官田和手工业作坊。在官田和官府作坊劳作的多为官奴婢、刑徒以及屯田民和雇佣工人。洛阳东汉刑徒墓地发

①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



现了大量刻有姓名和籍贯的墓砖。当时全国有167县的刑徒被征至洛阳服劳役,其中以豫州人数最多,约占总人数的1/3,兖州次之。在官府作坊从事劳作的官奴婢也很多。屯田民主要耕种官田。

农村私有经济可以分为豪强地主田庄经济和小农经济。豪强地主田庄经济的发展主要是靠兼并土地使小农破产而扩大土地面积和增加劳动人手的。小农或因遭遇水旱灾害,或因被役使而失农时,或因不能偿还高利贷,导致破产。豪强地主则通过买卖或巧取豪夺,将破产农民的土地占为己有,并把破产农民变为自己的依附者。

1974年洛阳拖拉机厂40分厂1号东汉墓出土有王当买地铅券,言"青骨死人王当、当弟份偷及父元兴等,从河南□□左仲敬子孙等,买得郏亭部三陌西袁田十亩,以为宅"①。这是买阴宅的地券,但它是人间买地券的翻版。该券记载了买地年代、卖者、买者、地点、范围、面积、价格、券约证人等。这种买地券新中国成立前在洛阳已出土4件。它说明东汉豪强地主贵族以买卖形式掠夺土地相当普遍。例如宛县(今南阳市)人吴汉,因战功封侯,"尝出征,妻子在后买田业"②。土地兼并加剧,自耕农不断破产,地主田庄经济所占比重增大。司、豫二州和荆州北部地区由于皇室、外戚、官僚较为集中,因而田庄经济更为发达。

中原地区的田庄经济,在西汉后期已经出现。其中不少田庄一直延续至东汉。如汉宣帝时,南阳新野人阴子方"暴至巨富,田有七百余顷,舆马仆隶,比于邦君"。"至(阴)识三世而遂繁昌。"③他的姐姐阴丽华成为光武帝刘秀的皇后,家族更为富足。湖阳(今唐河西南)人樊重,"治家产业,起庐舍,高楼连阁,陂池灌注,竹木成林,六畜杂果,檀漆桑麻,闭门成市"④。有土地300多顷,还有一个长10里、宽5里的陂塘,人称"樊氏陂"。其长子樊宏因是光武帝刘秀的舅父,赏赐的钱

① 《洛阳市志》第14卷《文物志》第8章。
② 《后汉书》卷十八《吴汉传》。
③ 《后汉书》卷三十二《阴识传》。
④ 《东观汉记校注》卷十二《樊重传》。

帛、田宅、奴婢不可胜数。后来樊氏衰落以后，陂塘被另一家豪强地主庾氏夺去。当时有民谣："陂汪汪，下田良，樊子失业庾公昌。"[1]洛阳的皇亲国戚、权臣贵族也都通过购买、抢夺手段，夺取河南郡的良田，建立田庄。如马防"兄弟贵盛，奴婢各千人已上，资产巨亿，皆买京师膏腴美田"[2]。外戚窦宪"恃宫掖声势，遂以贱直请夺沁水公主园田"[3]。外戚可以巧取豪夺公主的园地，小农的土地更没有什么保障。河南开封人郑太"家富于财，有田四百顷，而食常不足，名闻山东"[4]。"鲁恭为中牟令，宿讼许伯等争陂泽田，积年州郡不决。恭平理曲直，各退自相责让。"[5]由此可见，洛阳、南阳等地的权贵、豪强、官吏都千方百计兼并土地，建立田庄，以满足自己奢腐生活的需要。

在田庄中从事生产的有宾客、徒附和奴婢。当时的州郡大姓多纳宾客。南阳邓晨、来歙、刘缜、刘玄等，颍川臧宫、祭遵等，均有许多宾客。这些宾客既从事生产，又能参加战斗。徒附是农奴，为田庄中的主要生产者。除宾客之外，还有族人等依附农民。达官贵人拥有很多奴婢，这些奴婢除供身边役使外，大多从事农业或手工业生产。如樊氏"课役童隶，各得其宜"，就是让他们从事农业和手工业生产。马防兄弟奴婢各千人以上，又买京师膏腴美田，自然使奴婢在土地上劳作。梁冀"或取良人，悉为奴婢，至数千人，名曰'自卖人'"[6]，也让他们从事生产。所谓"豪人之室，连栋数百，膏田满野，奴婢千群，徒附万计"，正反映了地主田庄经济的盛况。

豪强地主的田庄以农业为主，兼营牧养、水产、林果、纺织等副业和手工业，是一种自给自足的经济实体。豪强地主奢侈生活所需要的物品，除少数要从外购买外，大多由田庄生产。崔寔的《四民月令》反映

① 《水经注》卷三十一《淯水》。
② 《后汉书》卷二十四《马援传》。
③ 《后汉书》卷二十三《窦融传》。
④ 《后汉书》卷七十《郑太传》。
⑤ 《文选》卷五十九，沈约《齐故安陆昭王碑文》，李善注。
⑥ 《后汉书》卷三十四《梁冀传》。



了中原及北方地区地主田庄中一年四季的生产和经营状况。田庄中不仅种植小麦、大麦、春麦、粟、黍、稷、稻、豆类等粮食作物，还种植胡麻、苴麻、牡麻、蓝等经济作物，瓜、瓠、葱、韭、蒜、姜、芋、蓼等菜蔬，栽种松、柏、桐、漆、梓、榆、桑、竹等林木以及杏、桃、枣等果树，饲养牛、马、羊等家畜，种植各种药材以配制药品。在手工业方面，制作酱、酒、醋、饴糖，养蚕、缫丝、制絮、织丝绸麻布，染色、缝制衣服，还制造农具和兵器。甚至从事粮食和农副产品的买卖。豪强地主靠剥削田庄上的依附农民和奴婢，过着奢侈腐化的生活。新密后士郭1号汉墓出土的东汉陶仓楼，正面下方有一幅"收租图"，新密打虎亭汉墓壁画也有"收租图"、"庖厨图"、"饮宴图"、"百戏图"、"出行图"①，正是豪强地主剥削农民、生活奢腐的真实写照。

河南地区出土的住宅明器，大部分是高层楼阁，也有四合式宅院建筑，其中包括供居住的宅院和阁楼，供储存粮食的仓廪，供游览狩猎的苑囿水榭，供瞭望守卫的楼橹坞壁，供舂米磨面加工粮食的作坊，供表演舞乐百戏的歌舞楼，供饲养家畜家禽的羊舍、猪圈、鸡埘等。由此可反映出地主的生活状况。

四、水利与农业的进步

(一)水利

东汉时期河南地区最大的水利工程，是黄河的治理。西汉末"平帝时，河、汴决坏，未及得修"。至东汉初的建武十年(34年)，由于"河决积久，日月侵毁，济渠所漂数十许县"②。当时黄河水浸入汴渠，兖、豫两州水灾连年，治理黄河和汴渠势在必行。明帝时，由于"雨水不时，汴流东侵，日月益甚"，"兖、豫之人，多被水患，乃云县官不先人急，好兴它役"③。可见，当时兖、豫二州受灾百姓要求治河的呼声甚高。永平十二年(69年)，明帝采纳王景的治水方略，征发士卒数十万，由王

①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第5章。
② 《后汉书》卷七十六《循吏传》。
③ 《后汉书》卷二《孝明帝纪》。

景和王吴二人指挥，“修渠筑堤，自荥阳东至千乘海口千余里。景乃商度地势，凿山阜，破砥绩，直截沟涧，防遏冲要，疏决壅积，十里立一水门，令更相洄注，无复遗漏之患”①。这项工程用了一年时间，花费财钱“以百亿计”，终于胜利竣工，从而使决坏达五六十年之久的黄河和汴渠得以修复，变害为利。渠成后，“河、汴分流，复其旧迹，陶丘之北，渐就壤坟”②。堤外出现了面积很大的肥沃土地。明帝巡视河堤，诏令沿河郡国置河堤员吏，负责堤防的管理。这次治理，使黄河河道维持将近千年，到 1048 年才又发生大的改道。

除了治理黄河、汴渠这类大型水利工程之外，京畿和豫州诸郡国还兴建了不少中小型水利工程。东汉的水利兴建，多由各郡国地方官主持，反映了地主经济的发展对于水利的需要。在汝南、南阳等郡，已经形成了以陂塘、沟渠组成的长藤结瓜式水利灌溉系统。

河南郡的水利工程有多项。建武五年（29 年），王梁为河南尹，“穿渠引谷水注洛阳城下，东泻巩川，及渠成而水不流”③。这项工程未见成效。建武二十四年，张纯“上穿阳渠，引洛水为漕，百姓得其利”④。这项工程使河南郡的漕运渠道畅通起来。

汝南郡也兴修了不少水利工程。汉武帝时期修筑的鸿隙陂，西汉后期被翟方进平毁，附近的大片水田成为旱地。当时百姓呼吁修复鸿隙陂。但是西汉末年社会动乱，统治者自顾不暇，修复工程不可能提上日程。东汉初南阳人邓晨任汝南太守，于建武十三年辟举水利专家许扬为都水掾，主持鸿隙陂的修复工程。当地百姓在许扬的指导下，“因高下形势，起塘四百余里，数年乃立。百姓得其便，累岁大稔”⑤。这项工程虽然用了数年时间，动用了不少民力，但成效显著，灌溉了大片农田，使农作物连年丰收。史称邓晨“兴鸿隙陂数千顷田，汝土以殷，鱼

---

① 《后汉书》卷七十六《王景传》。
② 《后汉书》卷二《孝明帝纪》。
③ 《后汉书》卷二十二《王梁传》。
④ 《后汉书》卷三十五《张纯传》。
⑤ 《后汉书》卷八十二上《方术列传上》。

稻之饶，流衍它郡"[1]。鸿隙陂水利工程是当时全国最大的一项工程。明帝永平年间，鲍昱任汝南太守。"郡多陂池，岁岁决坏，年费常三千余万。昱乃上作方梁石洫，水常饶足，溉田倍多，人以殷富。"[2]所谓方梁石洫，就是以石料修建的水门，用来调节渠中水量。既可免除水满为患，又可增多灌溉面积，可谓一举两得。和帝时，何敞任汝南太守，"又修理鲖阳旧渠，百姓赖其利，垦田增三万余顷"[3]。鲖阳渠在今新蔡县境内。灵帝建宁三年（170 年）新蔡县长李言"上请修复清陂"，清陂"在县坤地，源起桐柏，淮川别流，入于潺湲，经新息墙陂，衍入褒信界，灌溉五百余顷"[4]。由于几任太守重视水利事业，东汉时期汝南郡的水利工程居全国之首位，使汝南郡成为较为富庶的地区。

此外，在南阳、陈留、东郡等地，也都兴办了一些水利工程。西汉时召信臣在湍水上修建的"穰西石碣"，在汉末毁废。建武七年，杜诗迁南阳太守，"修治陂池，广拓土田，郡内比室殷足"[5]。舞阴（今泌阳西北）有"马仁陂"[6]，新野有樊氏陂、六门陂、钳卢陂等。明帝时，诏令王景和将谒者王吴共同"修作浚仪渠。吴用景堨流法，水乃不复为害"[7]。鲁丕迁东郡太守，"为人修通溉灌，百姓殷富"[8]。安帝于元初二年（115 年）诏令三辅、河内诸郡"各修理旧渠，通利水道，以溉公私田畴"[9]，就是对原有渠道进行疏浚，以利灌溉。济源市东北太行山南麓沁河谷右岸山峰之间有摩刻石门铭一方，记载"师将兵徒千余人"凿开石门的情况[10]。是年在魏郡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与河南安阳县一带）又"修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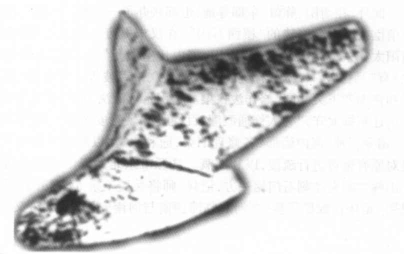
① 《后汉书》卷十五《邓晨传》。
② 《后汉书》卷二十九《鲍永传》。
③ 《后汉书》卷四十三《何敞传》。
④ 《水经注》卷二十一《汝水注》。
⑤ 《后汉书》卷三十一《杜诗传》。
⑥ 《水经注》卷三十一《沅水注》。
⑦ 《后汉书》卷七十六《循吏传》。
⑧ 《后汉书》卷二十五《鲁恭传》。
⑨ 《后汉书》卷五《孝安帝纪》。
⑩ 河南省文物局编：《河南碑志叙录》，第 15 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92。

西门豹所分漳水为支渠,以溉民田"[①],败坏了的漳水灌区得以重新恢复。

总之,东汉时期,朝廷和地方官注重京畿和豫州诸郡水利的兴修,以遏制水患,开展灌溉,有利于农业生产的发展。

(二)农业

南阳郡是东汉皇帝的家乡,河内郡是刘秀夺取天下的根据地,河南郡属于京畿地区。东汉统治者对这一地区农业生产相当重视,采取兴修水利等措施,促进了司、豫地区农业的发展。东汉末年,河内温县人常林对郡守王匡说:"鄙郡表里山河,土广民殷。"其他郡国也大抵如此。



郑州出土汉代镲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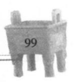
东汉初年,南阳太守杜诗"造作水排,铸为农器",又"修治陂池,广拓土田"[②]。崔瑗迁任汲县(今卫辉)令,"为人开稻田数百顷"[③]。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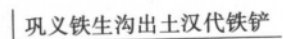
① 《后汉书》卷五《孝安帝纪》

② 《后汉书》卷三十一《杜诗传》。

③ 《后汉书》卷五十二《崔骃传》。







巩义铁生沟出土汉代铁铲



洛阳烧沟汉墓出土带辘轳陶罐井

东汉时期牛耕在黄河中下游地区得到了普遍使用,垦田数量有明显增加。由于牛在农业生产中占有重要位置,因而史书中记载着一些郡国"牛疫"的情况。而当时和豫州、荆州毗邻的庐江郡(今安徽江北地区),人们尚不知使用牛耕。王景任庐江太守,才教当地百姓用牛耕田。

当时的农业生产工具,除了耕犁和耧车外,还改进了灌溉工具。原来人们使用陶罐汲井水,用桔槔或辘轳提取,灌溉田园。汉灵帝使掖廷

毕岚"作翻车渴乌，施于桥西，用洒南北郊路"[①]。翻车为龙骨水车的前身，渴乌是利用虹吸现象制造的抽水唧筒。在泌阳板桥和洛阳河南县发现的东汉砖井旁还附有陶管道和砖砌的水道，显然与灌溉有关。

东汉时期，司、豫地区的农业生产技术已较为先进。当时人们已知道根据节令来安排农事。崔寔的"《四民月令》写的是一个地区的士、农、工、商的时令情况"[②]。这部书根据物候季节按月份安排士、农、工、商"四民"所应做的事，主要是指导安排农业方面的活动。它是针对黄河中下游偏北地区的季节气候和自然条件设计的。例如书中有关农作物种植的安排：二月，"可种植禾、大豆、苴麻、胡麻"；三月，"可种粳稻及植禾、苴麻、胡豆、胡麻……可种大豆"；四月，"可种黍、禾……及大豆、小豆、胡麻"。

从《四民月令》可以看出中原地区种植的农作物品种之多。粮食作物有：春麦、大麦、小麦、禾、粳稻、黍、粟、豍豆、大豆、小豆、胡豆等；经济作物有胡麻、苴麻、牡麻、葵、蓝等；蔬菜有瓜、瓠、韭、蒜、葱、姜、芥、芋、蓼、芜青等；饲料有苜蓿、刍茭等；树木有松、柏、桐、梓、漆、榆、柳、桑、杏、桃、枣，还有竹等。

东汉时期，除了汝南等郡外，在黄河以北的河内地区也种植水稻。崔瑗为汲县（今卫辉）令，曾"为人开稻田数百顷"。就是用大量淡水冲洗卤土，改盐碱地为稻田。当时河南地区的粮食产量，每亩多则三斛，少则一斛。除粮食生产外，陈留、河内、河南、南阳诸郡也是桑蚕和麻的主要产区。刘宽任南阳太守，曾教百姓"种柘养蚕"。兖、豫二州都是大麻、苎麻和胡麻的产地。陈留郡则种植染料蓝、茜。赵岐《蓝赋》序："道经陈留，此境人皆以种蓝染绀为业。蓝田弥望，黍稷不植。"[③]蓝、茜为经济作物。蚕茧、麻和蓝、茜是当时纺织与练染的主要原料。

《四民月令》除了农业生产的记述外，也涉及养蚕、养鱼和饲养马、

① 《后汉书》卷七十八《宦者传》。
② 柳春藩：《秦汉魏晋经济制度研究》，第124页，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3。
③ 《全后汉文》卷六十二，严可均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第一册，中华书局，1965。



牛、猪、羊的情况。这说明中原地区的养殖业,作为家庭副业或专门谋生手段,仍在继续发展,以满足人们生产和生活的需要。洛阳园厩饲养马匹很多,顺帝时,新增承华厩,用来养马。寇恂曾在河内养马 2 000 匹。

五、官营私营手工业并驾齐驱

东汉时期司、豫地区的手工业在全国仍处于领先地位,但与西汉时期相比,官营手工业相对缩小,私营手工业的比重增大。手工业生产的门类和西汉时期大体相同。在洛阳的朝廷中有一整套管理手工业的机构。少府卿掌管中服御诸物、衣服宝货珍膳等。下属有汤官丞主酒,御服令典奴婢作宫中衣服及补浣,又有织室丞掌织室,尚方令掌手工制作御刀剑诸好器物;大司农下属有平准令掌练染作色彩,导官令主舂御米,及作干糒;太仆卿下属有考工令主管制作兵器至弩刀铠等。这些机构都管辖有手工作坊,从事手工业生产。

(一)金属冶铸业

东汉时期开采铁矿和冶铁的地区比西汉有很大扩展。西汉时期,长江以南地区没有设置铁官,东汉时江南和西南地区已有多处出铁,于是河南地区的冶铁业在全国的地位有所下降。但是东汉章帝以后的盐铁官营政策有所松动,国家仅收取工商税,私营冶铁业有所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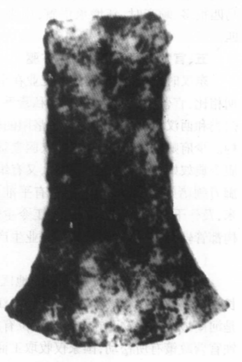
西汉时期河南地区设有六处铁官,东汉时期见于《后汉书·郡国志》"有铁"的仅剩下三处:这就是河内郡的林虑(今林州),颍川郡的阳城(今登封东)和汝南郡的西平(今属河南)。但是没有记载"有铁"的一些地方实际上仍有冶铁铸造作坊进行生产,或者为记载遗漏,或者属于私营。西汉时"铁官本属司农,中兴皆属郡县"。官营手工作坊由朝廷中的大司农改归郡县管理,于是郡县"出铁多者置铁官,主鼓铸"[①]。

位于桐柏县东北 45 公里处的张畈冶铁遗址,面积约 6 万平方米。遗址中有矿石、矿渣,矿石来自遗址西北 4 公里的铁石函山。出土器物有锄、刀、锤、锛和砧子等,还有铁板、三角铁和木炭等。这个遗址始于

① 《后汉书》志第二十八《百官五》。

西汉,盛于东汉[①]。南阳瓦房庄冶铁遗址也是从西汉中期持续到东汉晚期。弘农郡渑池冶铁遗址从汉代沿续到北朝,东汉时期继续冶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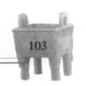
东汉初年,杜诗迁任南阳太守,"造作水排,铸为农器,用力少,见功多"[②]。东汉高炉冶炼技术,主要从两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高炉的内径适当缩小,使热量较为集中;二是鼓风设备的机械化,创造了水排(即水力鼓风机)鼓风。这些改进可以提高炉内温度,以保证所冶炼钢铁的质量。


洛阳烧沟汉墓出土铁斧

在铁器铸造方面,小型铸件的叠铸技术也有新发展。南阳瓦房庄冶铁遗址发现有东汉时期多堆式叠铸铁軎,两堆铸范共用一个直浇道,从而提高了浇注效率,增加了器物的铸造数量。

西汉时期出现的铸铁脱炭钢技术,东汉时期达到成熟阶段。南阳瓦房庄出土的1件东汉铁镬,它的石墨组织是在高温退火时形成的,形状规则,接近球状,边缘光滑,含硫量不高,却和现代高硫球墨铸铁相似,是制作小农具的优良材料。郑州市博物馆在东司马发掘出的6件东汉铁剪,也表明当时固体脱炭制钢工艺有了新的发展。人们不仅广泛使用生铁铸件脱炭成钢件,而且能利用这种成形的钢材再锻造成工件。东汉时期生铁炒钢技术也有

① 《河南省志》第57卷《文物志》。
② 《后汉书》卷三十一《杜诗传》。



明显进步。南阳东郊出土的1件东汉铁刀,刀身有一道平行于刃部的锻接痕迹,其刃部当是用高质量的炒钢锻接而成[①]。

在河南各地发现了不少东汉时期的铁制农具和其他用品。1992年在洛阳涧西东汉墓中出土1件供取暖用的铁炉,方鼎状,有4只扁形足,正面有兽形铺首。



洛阳出土东汉铜镜画像

除了铁器外,东汉时期河南地区的铜器铸造也很发达,主要产品有铜弩机、铜镜、铜印、铜带钩等。

东汉时期的都城洛阳设有铸铜作坊,生产宫廷贵族使用的工艺品。洛阳是全国铜镜的主要产地。在宜阳张坞乡程屋村出土有云雷纹“长宜子孙”镜,孟津朝阳发现有银壳画像镜,洛阳金谷园火车站东北出土有日月天王神像镜和羽人画像镜。特别是1954年洛阳老城区岳村出土的王公王母画像镜,主题图案以四乳分作四区,分别浮雕东王公、西

① 河南省博物馆等:《河南汉代冶铁技术初探》,载《考古学报》,1978(2),第1—24页。



洛阳出土东汉鎏金铜羽人

王母、侍者和车马、珍兽等画像，外有一周铭文："蔡氏作竟（镜）佳且好，明而月世少有。刓（刻）治兮乐守志习，左令人富贵宜子孙，寿而金

石,不知老兮乐无敬(极)。"[①]除铜镜外,洛阳还制作铜印,在汉魏故城曾发现六十余枚汉代官印。1987年在洛阳东郊东汉墓中出土有鎏金铜羽人。灵帝时掖庭令毕岚铸4铜人,又铸4钟,皆受2000斛,又铸天禄蝦蟆[②]。张衡在洛阳制造的浑天仪、地动仪,均用精铜铸成[③]。这些精密仪器,反映了当时铜器铸造加工的先进水平。

东汉朝廷在太仆卿下设考工令,主管制作兵器弓弩刀铠之属,以及织绶诸杂工。下属有左右丞各1人,员吏109人。1972年在灵宝张湾汉墓出土的铜弩机,郭外阴刻"永元六年考工所造石八百机,郭工吴孟作,造工望山,太仆监右工掾口、令伦、丞诗、掾岩工史且主"。另一件铜弩机刻文曰:"建初五年考工郎造八石铠,郭工张祖作,祭酒史伸时,监掾福,令延、丞、掾史扶"。可见考工令所属作坊制造兵器分工明确,监督有力,产品质量有保证。传世文物中有太官钟,铭曰:"太官铜钟容一斛。建武二十七年,工伍舆造,考工令史由、丞或、令通主、太仆监掾苍省"[④]。1971年在陕西风县风州古城出土的铜熏炉,盖口沿有铭曰:"雒(洛)阳武库东卢,重三斤",器口沿铭曰:"重二斤十四两"[⑤]。

南乐宋耿洛一号汉墓出土的金银镶嵌龙首铜带钩,通体用金银丝、片镶嵌,组成树叶纹、云雷纹等图案。龙首雕铸精细,又用黑色宝石镶成眼珠。反映了当时高超的工艺水平。

洛阳的贵族多自行铸锻器皿。如光武皇后之弟郭况,有家僮400人。以黄金为器,冶铸加工之声闻于都鄙。当时人称郭氏住宅"不雨而雷"[⑥]。

(二)陶瓷砖瓦业

砖瓦在汉代已经是房屋建筑的主要材料。陶器在当时除作为日用

---

① 《洛阳出土铜镜》,文物出版社,1988。
② 《后汉书》卷七十八《宦者列传》。
③ 《后汉书》卷五十九《张衡传》。
④ 《汉金文录》卷二十一第112号。
⑤ 王翰章、陈孟东:《陕西风县出土东汉洛阳武库东卢铜熏炉》,载《文博》,1988(1)。
⑥ 《太平御览》卷八三三引王子年《拾遗记》。

器物外，还多用来作为明器随葬。东汉时期司、豫地区的陶瓷和砖瓦烧制业也很发达。

1988年在偃师翟镇西罗洼村西北发现一处汉魏时期的烧瓦窑遗址区，在东西长约1.5千米、南北长约2千米范围内，分布着大量的烧窑遗址。除少量属北魏时期外，大多属东汉时期。这些烧窑都以煤为燃料，当为东汉管理砖瓦生产的官署——南甄官管辖的作坊区，产品供洛阳城市建筑所需①。1985年在洛阳老城东北发现了东汉末年的半地穴式对开烧窑。两窑相对而置，共用一个操作坑，窑室上部以砖结顶，后部的排烟孔直通后壁的半漏斗状烟室，烟室上部收缩为筒形烟囱。此外，在温县招贤村又发现有烘干陶范的窑址。

在郑州市二里岗等地的东汉墓中出土有门阙画像空心砖和仙人乘龙画像空心砖。在新野县北关、北安乐寨、张楼、后岗等地出土有大量的画像空心砖，包括西王母、虎犀相斗、双龙和舞蹈、伎乐、戏乐等各种画像。这些砖不仅是建筑材料，而且属于工艺品。

东汉时期河南各地出土的大量陶器反映了陶器制造业的兴盛。陶器分为日用品和明器，表面多施釉或彩绘。由于当时“崇丧”成风，墓葬中“多埋珍宝偶人车马”，品种包括陶楼、水榭、陶灯、陶瓶、陶俑等。

1958年在荥阳河王村东汉墓出土有彩绘舞乐陶仓楼。1963年在密县后士郭东汉墓出土的彩绘陶仓楼，正面绘收租图，后壁绘饲马图，两山墙绘执彗佩剑人物。1972年和1974年分别在焦作东郊和机床厂东汉墓中出土了彩绘四重陶望楼和双阙彩绘陶仓楼。特别需要提及的是，1972年在洛阳涧西七里河一座东汉晚期墓中出土了一套陶器模型，包括陶房和四十余件其他陶器。陶房像是酿造作坊。出土的彩绘百花灯由灯座、灯柱、灯盘组成。灯座为覆喇叭形，四周雕塑羽人、走兽，灯柱上有四层灯盘，灯盘及灯柱上饰骑有羽人的飞龙。制作复杂，

①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汉魏城队：《汉魏洛阳城发现的东汉烧煤瓦窑遗址》，载《考古》，1997(2)，第47—51页。

造型奇特,反映了当时陶塑工艺的水平[1]。此外,还出土有七盘舞俑和杂伎俑等。

陕县刘家渠东汉墓中出土了一批制作精致的绿釉陶器。其中除一些日用陶器和陶仓房、碓房、猪圈、厕所外,还有7件水榭。日用陶器以陶灯较为精美,有三龙三支灯、朱雀九支灯、鸟灯等。在灵宝张湾弘农杨氏家族墓地出土了一些精致的绿釉陶器和陶楼、望楼、水榭,还有7件腹外壁均有朱书的镇墓瓶以及六博俑等。

东汉时期河南地区也有瓷器生产。洛阳烧沟东汉永平元年墓出土有四耳瓷罐,洛阳中州路708号墓也出土有一件四耳瓷罐,为高岭土胎,火候很高,施浅绿色釉。

(三)金银、玉、骨、石器加工业

东汉时期,在都城洛阳和南阳宛县等地,为了满足宫廷、贵族、豪富的奢腐生活需要,工匠"好造雕琢之器,巧伪饰之,以欺民取贿"[2]。"刻金镂玉"成为时尚,金银、玉石、骨器加工成为满足统治者和豪富的需要而兴盛的行业。

东汉时代金银是较为罕见、价格昂贵的金属。当时用纯金银制作的器物为数尚不太多。例如,1963年安阳县丰乐镇出土的银质"裨将军印章",1970年伊川县江左周村挖出的银质"驸马都尉"印等。用其他材料制器而以金银为装饰的则较为多见。如1987年洛阳东郊东汉墓出土的铜鎏金羽人、南乐宋耿洛1号汉墓出土的金银镶嵌龙首铜带钩、孟津朝阳出土的银壳画像镜等,反映了当时的金银加工状况。

玉石器加工也是一种传统手工业门类,洛阳设有作坊。1959年在孟津县平乐村东汉墓中出土的玉尺,以白玉制成,长23厘米,宽1.6厘米,刻度清晰。1983年在洛阳东关夹马营路东汉墓中出土有玉佩饰和玉带钩,雕刻精细。1991年洛阳机车工厂的东汉壁画墓中出土有龟座

---

① 洛阳博物馆:《洛阳涧西七里河东汉墓发掘简报》,载《考古》,1975(2),第116—123页。

② 王符:《潜夫论》第二《务本》,见王继培:《潜夫论笺校正》,第17页,中华书局,1985。

龙纹柄石灯,造型优美。南乐宋耿洛墓出土的盘龙石砚为圆形,座底部附有三只兽形足。外侧面刻一周莲瓣图案,砚面光滑。砚盖高浮雕6条相互攀缠的飞龙,龙周围刻滚浪水纹。飞龙六首齐攒,戏一宝珠,巧妙地组成盖纽。此砚采用高浮雕、浅浮刻、阴刻、阳刻、透雕等多种技



南乐宋耿乐汉墓出土盘龙石砚



许昌出土汉代石辟邪



术,显示了工匠巧妙的艺术构思和精湛的雕刻工艺。

东汉时期河南地区的立体石雕工艺也很发达。最为著名的是登封中岳庙山门外的一对石雕翁仲,风格古朴浑厚。南阳宛城区宗资墓前的大型石雕"天禄"、"辟邪",孟津平乐乡象庄村的石像,许昌出土的石辟邪,均属不可多得的珍品。洛阳涧西孙旗屯出土的独角天禄和辟邪,背颈部阴刻隶书"缑氏蒿聚成奴作",可知其出自民间个体工匠之手。伊川县彭婆乡东高屯村征集的石辟邪,艺术形象更为完美。南阳等地的画像石刻,更是琳琅满目。

除玉石器加工外,还有骨器加工。洛阳唐寺闲村出土有东汉永康元年的骨尺。

(四)木漆器制作

东汉房屋已用砖木结构,常用家具亦多用木制,人死后又葬以木棺,木器加工也成为当时的重要手工业门类。洛阳及其周围地区厚葬成俗。"京师贵戚,必欲江南檽梓、豫章楩楠……行数千里,然后到雒(洛)。工匠雕治,积累日月,计一棺之成,功将千万。"[①]由此可见东汉棺木制造之一斑。

木器为了美观耐用,表面多涂漆,成为漆器。洛阳烧沟 M1035 随葬有漆奁 5 件、漆盒 2 件、漆罐 2 件。一奁盖中心为一四叶蒂饰,其上镶有琉璃珠五颗,其外有铜扣二道[②]。东汉时期,口沿上饰以铜扣的漆器,被称作扣器,是一种贵重的工艺品。除了木制漆器外,当时还有纻麻布制胎用漆加工而成的纻器。

(五)粮食加工

东汉时期河南地区的粮食生产有较大发展。在都城洛阳设有收"受郡国传漕谷"物的太仓,官员有太仓令 1 人、丞 2 人、员吏 99 人,负责太仓的粮食管理。在荥阳又有敖仓,仓官隶属于河南尹,管理敖仓的粮食。在大司农属下有"主舂御米,及作干糒"的导官令 1 人、丞 2 人、

---

① 王符:《潜夫论》第十二《浮侈》,汪继培:《潜夫论笺校正》,第 134 页。

② 洛阳博物馆:《洛阳烧沟汉墓》,第 203 页,科学出版社,1959。

员吏112人。在少府卿属下有“掌御饮食”的太官令1人，左丞、甘丞、汤官丞、果丞各1人，汤官丞负责酿酒。可见，东汉时期，都城洛阳等地不仅设有规模巨大的粮食仓储，还有隶属于大司农和少府的粮食加工作坊。官吏、豪富也有自家的粮食加工作坊。

东汉时期河南地区的粮食加工，首先用风车扬弃尘土，然后用碓臼除壳去皮，用磨粉碎。1971年洛阳市东关林校院内一殉人墓中出土一件陶风车和米碓模型。风车上部有一个装卸粮食用的长方漏斗形高栏，栏的两侧各有两条斜腿。风箱为长方形，左端两壁上有圆孔，当为安装风扇和曲轴之用。风车正中间下部，有一长方形出粮口，近似方形，启门孔甚大。风箱穴尾无档，是出灰糠之口。风车前面有米碓，其右方为一外方内圆的臼窝，杵置其中。杵上安有长杠杆，杆的右端被架在杵架上，架后有壁。可见东汉时期风车构造已发展到成熟阶段。此外，在河南地区的东汉墓中还有随葬的陶磨房、陶磨等明器，在有些村落遗址中还出土有实用的红沙石磨。洛阳、三门峡等地出土的践碓俑、推磨俑，生动地表现出操持工具进行谷物加工的实况。

当时使用粮食酿酒。洛阳宫廷用酒由少府属下的太官、汤官主管。“太官主饮酒，皆令、丞治，太官、汤官奴婢各三千人。”[①]东汉时期“太官汤官经用岁且二万万”[②]，可见汤官管辖的造酒作坊规模之大。当时洛阳附近生产的杜康酒已很有名，因此曹操有“何以解忧，唯有杜康”的诗句。官僚贵族自家酿酒的现象极为普遍。地主田庄所需之酒多系自酿，《四民月令》有“曲室”、“作曲”、“酿春酒”、“渍曲酿冬酒”等记载。在新密打虎亭1号墓东耳室下层有一作坊图。画面内有大缸，有人手持长勺观察缸内物品，一人站于小磨旁，一手转磨，一手持瓢状物向磨上添加被磨的物品；小磨向西有一只大缸，其中有一人似在进行加工过滤。对于这幅画的内容，有人认为与酿酒有关[③]。也有人认为是豆腐

---

① 卫宏：《汉官旧仪》，周天游：《汉官六种》，中华书局，1990。
② 《后汉书》卷十《皇后纪上》。
③ 《密县打虎亭汉墓》，文物出版社，1993。



作坊图。它反映了东汉时期的粮食加工情况。

（六）丝麻纺织与服装制作

东汉时期用蚕丝和麻纺织依然是农民的主要家庭副业，除了自己穿衣御寒外，还要向国家交纳绢帛。质帝本初元年（146年）朱穆奏说："河内一郡尝调缣、素、绮、縠才八万余匹，今乃十五万匹。官无见钱，皆出于民。"[①]当时河内郡人口约有15万户，每年上交的丝织品，平均每户一匹。由此可见河内郡丝绸纺织业的发达。陈留郡襄邑（今睢县）盛产优质丝织品。这里除了东汉中央政府所设"服官"作坊外，民间织造锦绣之风也很盛。王充曾说："襄邑俗织锦，钝妇无不巧。"[②]以至"乘舆刺绣，公卿已下皆织成。陈留襄邑献之"。"虎贲将，冠鹖冠，虎文单衣。襄邑岁献织成虎文衣。"[③]由此可见，襄邑生产的锦绣常贡献朝廷，作为皇帝、王公、将帅的服装用料。

在东汉洛阳，大司农属下有平准令，"主练染，作采色"。少府卿属下设有宦官担任的御府令，又有丞1人，员吏7人，从官30人，"典官婢作中衣服及补浣之属"[④]。又设置织室，有丞进行管理。章帝时，马太后也在宫中"置织室，蚕于濯龙中"[⑤]。可见洛阳除少府所属有织室外，宫中亦设织室，由奴婢和宫女纺织丝绸，制作衣服。

东汉的织机已广泛采用了脚踏板，织工双脚并用，提高了织机的效能。提花织机也得到了广泛使用。1959年在新疆民丰县一座东汉墓中出土了大批丝织物。其中有三种织出铭文的平纹经锦，而用绛、白、宝蓝、浅驼、浅橙五色线绒织成"延年益寿大宜子孙"锦，大约是当时制作最复杂的一种织物，一件云纹刺绣粉袋的带型边饰所使用的红色杯纹罗，织造匀细，花纹规整，它表明了纺绸、结花和机织技术的熟练。墓

---

① 袁宏：《后汉纪》卷二十，见张烈点校：《两汉纪》下册，第388页，中华书局，2002。

② 王充：《论衡》卷十二《程材》。

③ 《后汉书》卷二《孝明帝纪》注引董巴《舆服志》，《后汉书》卷七十四《袁绍传》注引《续汉志》。

④ 《后汉书》卷二十六《百官志三》。

⑤ 《后汉书》卷十上《皇后纪上》。

中还有经平纹起花的菱纹绮和各种色绢。各色绢施染均匀,染色纯正,是东汉染品的代表作。这些丝织物都是从中原地区运去的,它反映了东汉时期中原地区的织染水平。

陈留郡的襄邑和河内郡的朝歌仍是东汉时期丝绸的重要产地。左思的《魏都赋》有"锦绣襄邑,罗绮朝歌"的语句,对这些地方出产的丝织品予以赞美。京城洛阳也产纤美的阿缟。

除了丝织之外,司、豫地区的麻织业也有很大的发展。南阳邓县(今邓州)的麻织精品"邓缌"即属于地方名产。

六、商业、交通与对外贸易

东汉时期,司、豫地区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为商业的兴盛创造了条件,便利的交通使城市商业更加繁荣。洛阳成为全国商业和交通的中心,宛、陈、睢阳、阳翟、怀、温、轵等地,都是地区性的商业城市。"船车贾贩,周于四方;废居积贮,满于都城。"①就是当时商业繁荣状况的写照。

洛阳的商业在西汉时已很发达。东汉时,洛阳作为全国的商业中心,市场规模增大,商品数量增多,较为著名的三大市场,即大市、马市和南市。"大市名金市,在城中。南市在城之南。马市在大城之东。"②此外,还有粟市。永平五年(62年)作常满仓,"立粟市于城东,粟斛直钱二十"③。洛阳的市场,有一套管理机构,隶属河南尹。有"市长一人,秩四百石。丞一人,二百石,明法补。员吏三十六人,十三人百石啬夫,十一人斗食,十二人佐"④。当时的洛阳,经商之风甚盛。王符说:"今举俗舍本农,趋商贾,牛马车舆填塞道路,游手为巧充盈都邑。""今察洛阳,资末者什于农夫,虚伪游手者什于浮末。"⑤不仅皇亲国戚、达官显贵兼营商业,甚至皇室也营商逐利。汉灵帝于光和四年(181年)

---

① 《后汉书》卷四十九《仲长统传》。
② 徐松辑:《河南志》《后汉城阙古迹》,引华延俊:《洛阳记》,中华书局,1994。
③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④ 《后汉书》志第二十六《百官志三》注引《汉官》。
⑤ 王符:《潜夫论》第十二《浮侈》,见《潜夫论笺校正》,第120页。



“作列肆于后宫,使诸采女贩卖”①。在洛阳市场上交易的商品除粮食、丝绸、牲畜、菜果、器具、书籍外,还有珍贵的工艺品和玩好之物,以满足达官显贵豪富之家奢侈生活的需要。因此王符说“今商竞鬻无用之货,淫侈之币,以惑民取产”②,牟取暴利。

南阳宛县(今南阳市)是仅次于洛阳的商业中心城市。宛县设有交易丞和钱府丞,专管商业贸易之事。宛县北通洛阳,西连关中,南达江汉,便利的交通为商业的繁荣提供了条件,豪强地主的经商则促进了商业的兴盛。陈留圉县(今杞县南)人夏馥及高氏、蔡氏都是当地有势力的富商巨贾。南阳宛县人李通、湖阳(今唐河南)人樊宏都是当地有势力的商贾。这些富商多“辜榷”以牟取暴利。宛有富贾张汎“善巧雕镂玩好之物……恃其伎巧,用势纵横”③。

东汉时期,洛阳是全国的统治中心,也成为全国交通体系的中心。它“处乎土中,平夷洞达,万方辐凑”④,与各地的联系十分紧密。

汉灵帝中平元年(184 年)黄巾起义爆发后,“自函谷、大谷、广城、伊阙、轘辕、旋门、孟津、小平津诸关,并置都尉”⑤,以护卫京师。函谷在其西,大谷、广城、伊阙居其南,东有轘辕、旋门,北为孟津、小平津。八关都尉的设置,说明东汉时期洛阳有八条重要道路通往全国各地。

就陆路交通而言,洛阳往西有两条通道:一是往西沿谷水而上,出汉函谷关,经渑池到达陕县;二是沿洛水而上,经宜阳折向西北,也抵达陕县。二者合一后,沿黄河南岸西行,经弘农、潼关,进入关中。继而西南可通汉中、巴蜀,西北经凉州诸郡通向中亚、西亚,这就是东汉时期的丝绸之路,洛阳为其东部起点。

洛阳与河内仅一河之隔。黄河上的津渡,除孟津、小平津外,还有平阴津、五社津、成皋津、卷津、杜氏津、延津等。乘黄河津渡的渡船到

① 《后汉书》卷八《孝灵帝纪》。
② 王符:《潜夫论》第二《务本》,见《潜夫论笺校正》,第 17 页。
③ 《后汉书》卷六十七《党锢传》。
④ 班固:《东都赋》。
⑤ 《后汉书》卷七十一《皇甫嵩传》。

达河内,通过重要的交通枢纽温县和轵县,经“太行之道”、“蜚狐之口”,西可到达上党,北可到达赵国、中山,东可到达齐、鲁。

洛阳向南直通南阳的道路,也是一条著名的交通干道。从洛阳出伊阙、轘辕诸关,经颍川、叶县到达宛县。西可由武关进入关中,南可达江、湘,直至岭南。

洛阳向东经巩县、成皋关到达荥阳,再往东经陈留、睢阳可达到海岱地区,往东南经陈县、项县可下江淮。

东汉时期主要利用黄河河道进行东西漕运,当时的黄河上“大船万艘,转漕相过”①。船只由黄河不能直达洛阳,又利用黄河的支流洛水,并开凿人工渠道。东汉初,张纯曾主持阳渠工程,“引洛水为漕”,百姓得其利。在河南尹属下,荥阳设有敖仓官,洛阳“又有楫棹丞,三百石,别治中水官,主水渠,在马市东,有员吏六人”②。战国时开通的鸿沟,东汉时称汴渠与鸿沟水。明帝时王景、王吴等又加以整治,改建石门,门宽十几丈,西去河三里。“水盛则通注,水耗则辍流”。灵帝建宁四年(171 年),“于敖城西北,垒石为门,以遏渠口,谓之石门”③,水门已由土木改为石砌。汴渠是河、淮之间的水运要道。由淮水可连通江南。东汉时洛阳“大城东有太仓,仓下运船,常有千计”④。由此可知河南地区水运之繁盛。

东汉自班超出使西域,甘英到达安息(今伊朗)波斯湾,重新开通了丝绸之路。西域诸国不仅有王子以质子的身份长住洛阳,而且还经常派使者到洛阳向东汉朝廷贡献名贵的土特产,东汉政府也“厚加赏赐”。有些为了获得厚利的商人冒充使臣奉献土特产,然后将汉朝廷赏赐的金帛运回西域,销往中亚、西欧。汉朝廷的使节和商人,也带着丝绸金钱,前往西域交换奇珍物品,再运回洛阳。大将军梁冀曾“遣客

① 《后汉书》卷八十上《文苑列传上》。
② 《后汉书》志第二十六《百官志三》注引《汉官》。
③ 《水经注》卷七《济水》。
④ 《水经注》卷十六《谷水》引《洛阳地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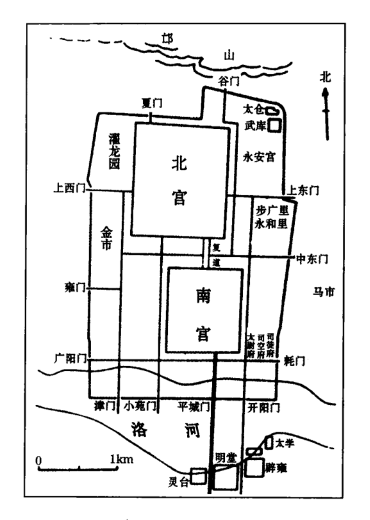
出塞,交通外国,广求异物"[①]。西域胡商东来,主要集中在都城洛阳。梁冀在洛阳城西建苑囿,养兔其中,犯者罪至死。"尝有西域贾胡,不知禁忌,误杀一兔,转相告言,坐死者十余人。"[②]可见,洛阳确实居住有大量西域商客。由于洛阳有大量胡货销售,上层人物遂以胡物为贵。"灵帝好胡服、胡帐、胡床、胡座、胡饭、胡箜篌、胡笛、胡舞,京都贵戚皆竞为之。"[③]东汉时期的洛阳已经成为进行中外贸易的国际性商业都市。

七、洛阳城的营建

东汉时期的洛阳城是在周秦旧城的基础上扩建而成的。其中部为两周时期的成周城址,北部为东周时期增扩,南部为秦代增扩。秦时营建洛阳南北宫,为东汉洛阳城的兴建奠定了基础。洛阳盆地"泝洛背河,左伊右瀍,西阻九河,东门于旋,盟津达其后,太谷通其前,回行道乎伊阙,邪径捷乎轘辕,太室作镇,揭以熊耳"[④],山河拱载,关隘屏蔽,交通发达,实为建都的理想处所。

建武二年(26 年),汉光帝刘秀驾临洛阳南宫却非殿,开始了对洛阳城的营建,"起高庙,建社稷于洛阳,立郊兆于城南"[⑤]。城墙大约是建武十四年前后在前代城垣的基础上增筑而成。考古工作者试掘发现,东汉时期的城墙夯土所取用土似都经过挑选,大都为黄色或黄褐色、红褐色黏土,较为纯净,且夯打比较坚硬。"夯层一般都较薄,多为 3—10 厘米厚,夯窝仍为圆形圜底。"[⑥]东汉洛阳城呈不规则的南北长方形。"城内南北九里七十步,东西六里十步,为地三百顷一十二亩有三十六步。"[⑦]大约南北长九里,东西长六里,因而古称"九六城"。城垣开

① 《后汉书》卷三十四《梁统传》。
② 《后汉书》卷三十四《梁统传》。
③ 《后汉书》卷十三《五行志一》。
④ 张衡:《东京赋》,《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第一册,卷五十三。
⑤ 《后汉书》卷一《光武帝纪》。
⑥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汉魏城队:《汉魏洛阳故城城垣试掘》,载《考古学报》,1998(3),第 361—388 页。
⑦ 《后汉书》志第十九《郡国一》河南尹注,引《帝王世纪》及晋《元康地道纪》。



东汉洛阳城轮廓图

12门,门皆有双阙。南面有4门:开阳门、平城门、小苑门、津门;北面2门:夏门和谷门;东面3门:上东门、中东门和耗门;西面亦为3门:上西门、雍门和广阳门。每座城门大小不一,但都有三个门道与城中街道相通,中间较宽,两侧较窄。城外有宽阔深浚的护城河,称作阳渠。

城南有太学,建武五年(29年)始建,二十七年扩修,建有“长十丈、

宽三丈”的讲堂。顺帝永建六年(131 年)至阳嘉元年(132 年),动用做工徒 11.2 万人,修缮太学,大兴校舍,“凡所造构二百四十序,千八百五十室”。附近的三雍,即灵台、明堂、辟雍,也于中元元年(56 年)动工,永平二年(59 年)完工。灵台是国家天文台,明堂为“天子太庙”,辟雍为“行礼乐、宣教化”的处所。

城内的中心建筑群为南宫和北宫。光武帝时已开始扩建南宫,明帝时又“起北宫及诸官府”。东汉对洛阳城的营建一直持续到桓、灵之世。南北宫均有四座同向同名的阙门,门两侧有望楼。四门名东为苍龙,西为白虎,南为朱雀,北为玄武。两宫城平面呈“吕”字形,中间有复道连通,南宫朱雀门的建筑格外巍峨壮观,远在 20 千米外也可以看见。

南宫是皇帝群臣朝贺议政的地方。建筑布局整齐有序,宫殿楼阁鳞次栉比。南北中轴线上的主体宫殿自北向南依次为司马门、端门、却非门、却非殿、章华门、崇德殿、中德殿、千秋万岁殿和平朔殿。两侧各有两排对称的宫殿建筑。却非殿和崇德殿先后为南宫的正殿。

北宫主要是皇帝嫔妃寝居之处,建筑豪华气魄。德阳殿为明帝时所修,是北宫正殿,台阶高二丈,花纹石作坛,白玉石砌阶,黄金柱上镂刻花纹,红漆梁上镶嵌翡翠,有“珠帘玉户如桂宫”之称。它南北宽 7 丈,东西长 37 丈多,可容纳万人。

北宫西北有濯龙园,西面有西园。濯龙园以南有金市。北宫东北为太仓和武库,东为永安宫。南宫东南有太尉府、司空府和司徒府。

城内有宽阔的街道,两侧种植着行道树松柏和白杨。《古诗十九首》称赞洛阳城说:“长衢罗夹巷,王侯多第宅。两宫遥相望,双阙百余尺。”

东汉王朝营建了 160 年的宫阙巍峨、如花似锦的洛阳城,在董卓之乱中被焚毁,成为一片断壁残垣。

第十三章
秦汉时期河南的文化、教育与社会生活

秦汉时期国家实现了统一，社会相对安定，河南地区经济获得迅速发展，农业和手工业生产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教育发达，人才辈出，加上优越的地理环境和优秀的文化传统，使河南地区的文化在全国处于先进地位，东汉时期则成为全国文化的中心，学术思想、文学艺术、科技教育方面都有辉煌的成就，社会生活也丰富多彩。

第一节 学术思想

一、经学

西汉前期，汉武帝接受了董仲舒的建议，“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使中国古代学术发展道路发生了重大变化。当时，不仅在朝廷设立“五经博士”，在都城设立太学，教授“五经”，还在郡县设立学校，设置经师，向人们广泛传授儒学。

西汉时期河南地区涌现出一批经学家，较为著名的有戴德、戴圣、焦延寿、京房、杜钦等。戴德，字延君，梁国（今商丘）人，为今文礼学“大戴学”的开创者。他的主要贡献是搜集古代各种有关礼仪的议论，精选其中符合儒家学说者，编成《大戴礼记》一书，计 85 篇。他的侄子戴圣，与他同在后苍门下学礼，宣帝时同时任博士。戴圣醉心于搜集研



究古代有关礼仪的言论，编成《小戴礼记》49 篇，即流行至今的《礼记》。这两部著作，对后世影响很大，成为研究和了解西汉以前各种礼仪的必读书。汉代名儒桥仁，字季卿，与两戴同乡，曾与杨荣师从小戴学《礼》，终于学有所成，著《礼记章句》49 篇，发展了小戴礼学。

著名经学家京房，东郡顿丘（今清丰）人，曾拜焦延寿为师学《易》经。他不囿于成说，以“通变”说《易》经，成为今文《易》经的“京氏学”创始人。京氏的著作流传后世的有《京氏易经》3 卷和《周易京氏章句》1 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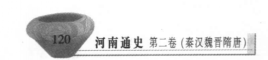
东汉时期在河南地区涌现出的古文经学家，最著名的是许慎。许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今郾城县）人，才华出众，精通经典，时人称“五经无双许叔重”①。他的著作有《五经异义》10 卷，已经逸佚。只有古文字学巨著《说文解字》传世。这部著作总结了古文经学训诂的成就，由此可见他在古文经学训诂和注释方面的贡献。此外，比较著名的古文经学家还有服虔、应劭、郑众、周防、荀爽、朱穆等，亦有不少著作，对后世经学的发展有一定影响。

服虔，字子慎，河南荥阳人。灵帝中平年间，官拜九江太守。他自幼读经，对经学有很深的造诣。其著作有《春秋隐义》、《左氏传解》、《汉书音训》和《通俗文》等，惜多亡佚。他通晓经学，学问深奥，曾以《左传》发难，驳倒今文经学家何休。他所注《左传》，曾一度盛行北方地区，被视为范本。

应劭，字仲远，汝南南顿（今项城西北）人，官拜泰山太守。他自幼受父应奉的熏陶，通晓经史。献帝迁都许昌时，因典籍不存，典章制度难循。他遂缀集所闻，撰成《汉宫礼仪故事》，并参与制定宫廷礼仪制度和典礼仪式。他的著作，计有《律本章句》、《尚书旧事》、《决事比例》、《春秋断狱》等 136 篇。而其传于后世的《汉官仪》和《风俗通》（又名《风俗通义》）两书，则是研究汉代及其以前社会状况很有价值的参考书，尤其《风俗通》多为治上古史者征引。

---

① 《后汉书》卷七十九下《儒林传下》。



郑众,字仲师,开封人。其父郑兴官拜太中大夫,对经学有较深的造诣,尤精于《左传》,为研究者所推崇。晚年曾在弘农阌乡(今灵宝西)讲授《左氏传》。他自幼受父教,通晓《左氏春秋》、《易经》、《诗经》。曾任大司农,故世称"郑司农"。郑众官爵虽不显赫,其经学著作却颇丰富,有《春秋删》、《春秋牒例章句》、《国语章句》、《周易注》、《周礼注》和《毛诗注》等,惜俱佚不存。惟清代马国翰的《玉函山房辑佚书》中尚辑存《春秋牒例章句》、《国语章句》各1卷。郑兴、郑众父子在经学上名噪一时,并波及后世。

周防,字伟公,汝南汝阳(今商水县)人。幼读经史,后举孝廉,拜郎中,迁陈留太守。其著作不多,有《尚书杂记》32篇。

荀爽,字慈明,颍川颍阴(今许昌市)人。历官郎中、平原相、司空。党锢事件发生后,曾隐匿海上及汉滨十余年,专事著述。一生著作颇丰,时称硕儒。主要著作有《礼传》、《易传》、《诗传》、《尚书正经》、《春秋条例》、《汉语》、《公羊问》和《涝谶》等百余篇,多已佚。只有清代马国翰的《玉函山房辑佚书》中收录《易传》、《礼传》各1卷。

河南地区经学的兴盛,与东汉以洛阳为首都密切相关。洛阳城南开阳门外规模宏大的太学,是东汉全国最高学府。在太学门前立有熹平年间由文学家蔡邕书写的六经,即《尚书》、《诗经》、《周易》、《春秋》、《公羊传》、《仪礼》,这六经既成了太学上万学生的必读教材,又为研究经学的标准文本,全国各地读经者纷纷抄录。《熹平石经》对经学的传播无疑有很大的作用。

为了统一经义,论定谶纬,东汉章帝建初元年(76年)在洛阳白虎观召开儒学会议,当时的著名学者参加了这次会议。会议由魏应秉承章帝旨意发问,淳于恭代表诸儒作答,最后由章帝亲自裁决。讨论结果由班固纂辑成《白虎通德论》,又称《白虎通义》。会议集中讨论了四十多个问题,贯通"五经"大义,涉及社会、礼仪、风俗、制度、伦理道德等多方面,在汉代经学史上具有重要意义。

二、史学

司马迁的《史记》记述黄帝至汉武帝太初年间三千余年的历史,可



谓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在司马迁死后发现有若干篇残缺，于是“好览观太史公列传”的史学家“褚先生”为之补写。“褚先生”即褚少孙，颍川（今禹州）人，汉元帝、成帝时为博士。他多方收集资料，写成《武帝纪》、《三王世家》、《日者列传》、《龟策列传》等篇，保存了一些可贵的第一手资料，对于研究古代社会仍有一定价值。

在东汉史学著作中，荀悦的《汉纪》也很重要。荀悦，字仲豫，颍川颍阴（今许昌市）人，是东汉末年的杰出史学家。曾任黄门侍郎，著有《申鉴》五篇。其时汉献帝好阅读典籍，抱怨班固的《汉书》文繁难省，诏令荀悦依《左氏传》体撰《汉纪》。荀氏奉诏撰《汉纪》30 篇。

《汉纪》一书，虽系借鉴《汉书》断代为史的方法，专写西汉一个王朝的历史，但在史书的写作方法和思想内容上却有不少创新。首先，《汉纪》采用“通比其事，例系年月”的方法，按年、月、日的顺序，记述重要的史事和重要人物，同时又将同类而年月无考的事与人记述于旁，大大丰富了史书的内容。其次，《汉纪》的取材，虽本于《汉书》，却参考了其他史料，既补《汉书》之缺，又增添了一些新的内容。荀悦提及《汉纪》具体内容时罗列了法式、废乱、持平、兵略、政化、休祥、灾异、华夏之事、四夷之事、常道、权变、策谋、诡说、术艺、文章等 16 个方面，内容之广非以前其他史书可比。再次，荀悦撰《汉纪》的指导思想，就是把历史写成后世统治者的鉴戒史，他认为“古今异制，损益随时”[①]，提出了统治者要“应变济时”的政治思想。荀悦的《汉纪》进一步明确了史学与封建政治的关系，认为治史的目的是为君主提供借鉴。这种史学思想对后世的封建史学的发展有深远的影响。同时，在《汉纪》中也有宣扬“天人感应”思想，美化帝王和愚民的消极倾向。当然，荀悦在史学思想方面还是有一定进步性的，他明确提出君主为政，当“先本民财以定其志”，即先使人民有供吃穿之财，才能使人民接受统治者的“刑教”统治。这种君主必须“为民”的思想，应当嘉许。

此外，班固的传记体断代史《汉书》也在洛阳写成。东汉时史家又

---

① 荀悦：《汉纪》卷八，《两汉纪》上册，第 115 页，中华书局，2002。

在洛阳修撰《东观汉纪》。它经几代史学家相继撰修，参与者有班固、刘珍、黄景、边韶、蔡邕、杨彪等，著述地点主要在洛阳南宫东观。它是以纪传体撰写的一部关于东汉历史的鸿篇巨制。《隋书·经籍志》著录为143卷，记事起于光武帝，终于灵帝。汉献帝时开始散佚，至元代荡然无存。但是该书在早期流传阶段为世人所重，人们将它和《史记》、《汉书》合称为“三史”，比它晚出的东汉诸史均取材于它。

三、文字学

秦汉时期，虽有统一文字，然又有隶、行、草诸书体杂行，使文字本身复杂化，若不专门研究，不仅无从认识字体的原始构成及其涵义，更无法洞释隶、篆、行、草诸体衍变之轨迹。于是文字学应运而生。东汉汝南召陵（今郾城）人许慎的《说文解字》，就是全面而系统地研究文字的巨著。原书共有15卷。后来徐铉嫌其篇帙繁重，每卷又分上下，遂为30卷。收9 353个单字，重1 163字，对每个字均从形、音、义三方面解说，包罗了西周至战国时期的篆、籀、古文体。许慎根据每个字的形



郾城东汉许慎墓

体构造，分别列入540部，再依其所发明的汉字构造6种规则，又称六书，即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加以解释或说明，使读者不仅可溯知造字之本原，又可辨分隶、行、草诸书体嬗变之踪迹。因此，此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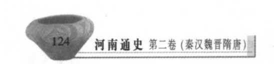
是自西周至东汉时期古文字研究的集大成著作，是我国第一部系统的古文字学专著，它首创部首文字编排法和六书释例，奠定了我国汉字字典的体例基础。后世从事古文字研究者，均以《说文解字》为基础。

四、宗教

东汉前期的统治者从刘秀开始，大力提倡谶纬迷信，再加上自西汉以来被董仲舒神学化的儒家思想的影响，东汉时期谶纬迷信思想泛滥。尽管有思想家王充和桓谭等对谶纬迷信和董仲舒的"天人感应"学说进行了有力的批判，也不能从根本上改变这种思想倾向。谶纬迷信的泛滥为宗教的发展提供了肥沃的土壤。

汉代的道教，除黄老道继续发展外，东汉后期，太平道作为一种土著宗教，在司、豫、兖、荆等地传播，信徒甚众。太平道的经书称《太平经》，内容庞杂，言及天地、阴阳、五行、干支、灾异、鬼神以及当时的社会状况，主要宣传宗教和封建伦理观念。

汉明帝永平八年(65年)，光武帝刘秀的儿子楚王刘英曾招聚沙门(和尚)祭祀求福，可见其时佛教已流入内地。汉明帝还派遣蔡愔、秦景、王遵等十二人到大月氏国(今阿富汗地域)求取佛教经典。蔡愔等人学习了佛经，并获得佛祖释迦牟尼图像和《四十二章经》。后来又邀请在大月氏传教的两名高僧摄摩腾和竺法兰一起回到京都洛阳。汉明帝于次年敕令在洛阳雍门外修建一座佛教寺院，这就是我国第一座佛寺"白马寺"。摄摩腾和竺法兰两高僧曾在白马寺内先后译出《四十二章经》和《十二地断结经》。桓帝时有安息人安世高(名清)，翻译了《安般守意经》等39部佛经。灵帝时又有月氏人支娄迦谶到洛阳，译出《般若道行经品》等14部。这些佛教经典的翻译，为佛教在中国的传播起了促进作用。佛教教义中宣扬人的生死轮回说、因果报应说、"行善""修道"说、慈悲为本说，对生活在艰难困苦中的劳动人民，以及遭受种种冤屈磨难的人们有很大的迷惑性。从教义内容看，佛教比道教的长生不老、得道成仙之类的教化更具有吸引力。所以，汉代以后，佛教发展迅速，信奉佛教者越来越多。



第二节 文 学

秦汉时期,河南地区的文学迎来了新的生机,展现出新的风采,涌现了不少著名文学家,在辞赋、散文和诗歌创作方面成果丰硕,影响深远。

一、散文

散文创作在西汉已呈现繁荣之势,以贾谊作品为代表的政论文更是大放异彩。贾谊,河南雒阳(今洛阳)人,为汉初政论家和文学家。少时以文才出众知名郡中,被文帝召为博士时仅二十余岁,并很快晋升为太中大夫。后遭人诽谤,被贬斥,因不得志忧郁而亡。他的政论文如《过秦论》、《陈政事疏》和《论积贮疏》等被人推崇。贾谊的政论文,敢于直面社会现实,抓住当时的重大社会政治问题,用辛辣的文锋针砭时弊,对促进汉初的政治革新有积极作用。文章运用诸多历史典故,以形象而夸张的语言,贴切而生动的比喻,阐述深刻的哲理。《过秦论》等三篇,主要论述秦王朝灭亡的原因,告诫西汉统治者要以秦为鉴,强调只有实施"仁政"方能巩固自己的统治。《过秦论》是这样描写秦灭亡的:"始皇既没,余威震于殊俗。"然而,陈涉"瓮牖绳枢之子,氓隶之人,而迁徙之徒。才能不及中人,非有仲尼、墨翟之贤,陶朱、猗顿之富;蹑足行伍之间,而崛起阡陌之中,率罢弊之卒,将数百之众,转而攻秦;斩木为兵,揭竿为旗,天下云集而响应,赢粮而景从,山东豪俊,遂并起而亡秦族矣。……一夫作难而七庙隳,身死人手,为天下笑者,何也?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文笔生动流畅,理喻切中。贾谊的《陈政事疏》(又名《治安策》),对中央安危寄于深切的关心。文中把当时诸侯王权力过大而危及朝廷的形势作了非常形象的比喻:"天下之势,方病大肿,一胫之大几如腰,一指之大几如股,平居不可屈伸,一二指搐,身虑亡聊。失今不治,必为痼疾。后虽有扁鹊,不能为已。"还提出了有效的对策:"欲天下之治安,莫若众建侯而少其力。"贾谊的《论积贮



疏》则告诉西汉统治者要加强农业生产，增加粮食储备，达到“蓄积足而人乐其所”，否则不能巩固政权。贾谊的政论文最具文采，代表了西汉初期政论散文的最高成就。

西汉另一名政论家晁错的政论文也很具代表性。晁错，颍川（治今禹州）人，景帝时任御史大夫，推行重农抑商的政策。著有《论贵粟疏》、《守边劝农书》、《论募民徙塞下书》、《言兵事书》、《贤良对策》等。《论贵粟疏》表现了晁错“重农抑商”的经济思想。晁错的政论文语言简练，辞意明畅，逻辑严密，论述深刻，显示出政论家的明快大度。鲁迅在评论贾、晁两人的政论文时认为，“为文皆疏直激切，尽所欲言”；而两人又各有特色，贾文“尤有文采，而沉实则稍逊”。但他两人的政论文，如贾谊的《治安策》、《过秦论》，晁错的《贤良对策》、《言兵事疏》、《守边劝农书》，“皆为西汉鸿文，沾溉后人，其泽甚远”[①]。充分肯定了贾、晁政论文对后世政论文的深远影响。

汝南（今上蔡西南）人桓宽的《盐铁论》是一部记述论辩的散文集，语言简洁质朴，句式错落有致，气势跌宕起伏。

东汉时期班固在洛阳写成的《汉书》具有较高的文学性，与司马迁的《史记》堪称史传散文的双璧。蔡邕的散文主要是章表奏疏和碑铭诔赞。刘勰《文心雕龙》称其碑铭：“叙事也该而要，其缀采也雅而泽，清词转而不穷，巧义出而卓立。”最有代表性的是《郭有道碑》、《陈太丘碑》等，有较高的文学价值。

二、辞赋

汉赋是由楚辞发展而来的一种长篇韵文。汉初的骚体赋，还有《离骚》的韵味，可见其渊源所在。贾谊的《吊屈原赋》是骚体赋的代表作。他以《离骚》的余韵，表达自己与屈原类似的愤懑心情。他的《鵩鸟赋》以赋明理，以理遣情，开创了汉赋中的散体赋，对汉赋尤其是散体大赋的发展有积极的影响。

梁孝王时，司马相如、枚乘等人聚集睢阳（今商丘南），司马相如的

---

① 鲁迅：《汉文学史纲要》第七篇《贾谊与晁错》，《鲁迅全集》第9卷，第391页。

《子虚赋》、枚乘的《七发》均成篇于此。这些赋作代表着汉代散体大赋的最高成就。

东汉中叶散体小赋又取代了散体大赋。时势生文体，由于文学家常常触景生情，有感而发，便需要一种短小精悍而又利于抒发情感的文体，散体小赋应时而生，使汉赋逐渐转变为文学家讥讽时事、抒情咏物的有力武器。此时的汉赋主要作家有张衡、蔡邕等。

张衡，字平子，南阳西鄂（今南阳市北）人。他既是伟大的科学家，又是文学家。他的辞赋代表作品是《二京赋》、《归田赋》等。《二京赋》包括《东京赋》、《西京赋》，分别描写长安、洛阳两京的事迹并抒发胸臆。这篇赋中不仅有京城景物和百戏的精彩、生动的描绘，而且对统治者的荒淫无耻的行为进行有力的鞭挞，并规劝统治者切不可"好剿民以娱乐，忘民怨之为仇"。此赋反映了作者对封建统治内部隐藏的危机感到忧虑，表现出一定的政治远见，被称为"长篇之极轨"。《归田赋》分别写了归田的原因、归隐之乐，表现了"纵心物外"的超凡脱俗的态度。这不是作者逃避现实，而是反映了作者不愿与他人同流合污的思想。《归田赋》是抒情小赋的典型作品，它拓宽了散体小赋的发展道路，后来者纷纷效法，遂成一代风范。


尉氏桃花洞村东汉蔡邕墓

蔡邕，字伯喈，陈留圉县（今杞县南）人，是东汉后期的文学家。少博学，官拜左中郎将，后世称之为"蔡中郎"。他的著作颇多，有诗、赋和《独断》、《劝学》、《灵纪》等100多篇，流传于世，惜今多已佚。蔡邕是汉赋的重要作家，存赋17篇，《述行赋》可谓其代表作。赋中写统治阶级争权夺利的情景："贵宠扇以弥炽兮，僉守利而不戢；前车覆而未远兮，后乘驱而竞及。"同时也揭露统治者的骄奢和人民生活的痛苦："穷变巧于台榭兮，民露处而寝湿；消嘉谷于禽兽兮，下糠粃而无粒。"较真实地

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释诲》则是一篇自鸣不平的赋作。张、蔡的散体小赋多用骈语俪句，对后来六朝的俳赋和骈文有直接的影响。

东汉文学虽以辞赋与散文为主流，但在东汉末年兴起的五言诗也值得重视。蔡邕的《翠鸟》以鸟自比，反映了作者遭受迫害、幸脱世网的心情。《古诗十九首》中的一些篇章，张衡的《四愁诗》及梁鸿的《五噫歌》，堪称当时河南诗歌的代表作品。

此外，河南雒阳（今洛阳）人虞初，汉武帝时曾任侍郎，人称"黄车使者"，是西汉小说家。虞初的文学著作主要是《周说》，共943篇。《周说》系根据《周书》写成的演义体的通俗历史小说，又有志怪小说性质。由于这是出现较早的"小说"文体，并为后世所仿效，故《汉书·艺文志》将虞初列入"小说家"，后人尊重虞初开拓之功，称其为小说之祖。

第三节　艺　　术

一、书法

在汉代，汉字的书写艺术颇有成就。河南地区的书法家，首推大书法家蔡邕，还有师宜官、刘德升、史晨等人。

蔡邕不仅是文学家，也是著名的书法家。汉代流行的书体有小篆、隶、草、行等，蔡氏工于篆、隶。他最著名的书法作品是隶体《六经》。熹平四年（175年）奉诏写定六经文字，并刻石立于洛阳太学门外，世称为《熹平石经》。蔡氏不仅擅长隶书，他还独创了"飞白体"书法。这种"飞白体"的特点，一是笔画中多有虚笔露白之处，二是笔调轻飘跳跃似有飞舞之动感。此体深为时人所喜爱，汉、魏宫阙的匾额及楹联，多用"飞白体"，蔡邕因而名噪一时。蔡邕还写有《笔赋》、《篆势》、《笔论》、《九势》等著作，对书法艺术作了集中的论述，探讨了中国古代书法艺术表现的力量与气势之美、和谐之美，在书法理论方面做出了杰出贡献。

师宜官、刘德升、史晨等书法亦各有所长。师宜官，南阳人，其八分书非常独特，一字大则逾丈，小则如蚁，方寸中可容千字。刘德升，颍川（治今禹州）人，是行草的创造者。史晨，字伯时，河南（治今洛阳）人，善于多种书体。他书写的《孔子庙碑》，流传于世。

东汉时期是汉隶的成熟期。河南地区东汉隶书刻石极为丰富，包括碑碣、摩崖、墓志、题记等。除洛阳太学《熹平石经》外，还有《张景残碑》、《尹宙碑》、《太室阙铭》、《袁安碑》等，代表着汉代隶书石刻艺术的辉煌成就。

二、绘画

汉代河南地区的绘画艺术，主要表现在宫廷绘画、墓葬壁画以及彩陶装饰画等方面。商丘、新密、南阳等地的画像石，风格深沉雄大，有不少是不可多得的珍品。

西汉绘画，在河南地区已有所发现。洛阳老城西北一座西汉墓有四幅很有价值的壁画①。第一幅已模糊不清，可能是《除魃消旱图》②。第二幅在墓主室西墙额上，画的是“二桃杀三士”。这是一幅描述晏子献计齐景公以二桃除去三勇士的故事。此画笔法简练而豪放，线条流畅，人物形象刻画细致，栩栩如生。第三幅在墓主室后上方，为“鸿门宴”故事画，表现了项庄准备乘席前舞剑之机刺杀刘邦的故事。整个画面布局紧凑，笔法简练而豪放，气韵生动，把每个人物心态都活灵活现地表现出来。第四幅，在墓室顶脊上，是由12幅相连而成的天象图，象征12时辰。

在洛阳地区还发现了一些壁画墓。西汉卜千秋墓壁画规模较小，题材也与前者不同。其墓门内额上的一幅，为羽化仙人王子乔，人首鸟身立于山顶之上，振翅欲飞上天。另一幅在墓室后壁，似为定方位镇墓之用。墓室顶脊的第三幅画（由若干块砖画构成）才是主题画，即墓主

---

①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洛阳西汉壁画墓发掘报告》，载《考古学报》，1964（2），第107—126页。

② 该墓发掘者认为这是《除魃消旱图》，引者认同。郭沫若曾释为“苛政猛于虎”，但画中并无“苛政”的内容，难于苟同。



人升仙图。其中精彩部分是:头盘双髻的仙女,拱手跪迎主人,女主人手捧三足金乌乘三头凤鸟;男主人手持弓,乘着龙蛇前奔。他的前方有口含瑞草的玉兔,旁有蟾蜍和奔犬,象征主人已腾空升仙。笔法简练,人物生动,寓意深刻。此画反映了当时人们受道家思想影响很深,幻想得道成仙,以摆脱人间的种种烦恼与灾难。画像使用了写实与夸张相结合的手法来反映人们的心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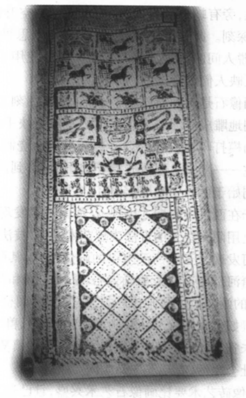
画像砖与画像石是一种特殊的艺术形式,多用刻刀将所要绘的画采用刻阴线或剔地雕成浅浮雕表现在空心砖或石块平面上,也有用先刻好的小方块画模打印在未干的空心砖坯上然后烧制。画像砖、石主要用于垒砌阴宅——墓室。画像砖始于战国时期,到西汉初仍呈兴盛态势。画像石则始于西汉中晚期,至东汉方盛。

画像石由于在西汉中晚期才出现,在河南地区发现较少,主要手法是在石块平面上用阴刻线条的方法表现艺术画像,技法粗犷而不成熟。在南阳县和唐河发现了五座西汉末年的画像石墓,其画像都显得单调而浅陋。其中唐河新店冯孺人墓画像石,采用阴线和凸面浅浮雕的办法,刻画出不同的画像。这些画像题材多样化,有阁楼厅堂图、执笏门吏图、谒拜图、贵妇侍女图、二龙图、驯虎图、驯象图、兽斗图、乐舞图、杂技图等。除了朱雀、白虎和铺首含环有象征吉祥和镇墓之意外,基本上是反映人们的社会生活,有现实主义倾向。

在西汉,画像砖艺术要比画像石艺术兴盛,且已达到顶峰。河南的画像砖多见于洛阳和郑州两地。洛阳地区画像砖,多系用阳模印制的阴线画像。其画像不是在画面周边,而是在中间。画像占地较大,内容很丰富,如门砖上,既印有铺首、守门武士和青龙、白虎等驱邪镇墓性质的画像;又有在墓室内侧墙砖上表现主人生前生活的种种画面,如迎拜贵客、狩猎、骑奔等;更有主人希冀的社会安定、物产殷富、牛马成群、六畜兴旺的景象;还有神话传说和五行谶纬。这些基本上都与当时人们的社会生活和思想意识有关。画中的种种人物,身首四肢比例适当,神形兼备,生动如真。如一些守门武士,手执巨斧,须眉倒竖,双目怒睁,令人望而生畏。由此可见,画像砖作为一种特殊的艺术形式,已达到了

巅峰阶段。

郑州地区的画像砖却是另外一种风格。它是以几何图案装饰为



郑州出土汉代空心画像砖

主，居于砖面中央地位，而人与各种对象的画面则退居画像砖的边缘，居于次要的地位。而且这种画面多用阴纹模印的阳纹画，与洛阳画像砖完全不同。郑州南关画像砖墓是西汉空心砖画像砖代表作之一①。这座墓的72块空心砖中，不少仅有一面或两面的装饰图案，如方形、菱形、蕉叶形、涡纹、锯齿纹等装饰性图案。只有少量空心砖除装饰图案

①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郑州南关159号汉墓的发掘》，载《文物》，1960(8—9)，第19—24页。



外,还在边缘印有各种画像,如植物、动物、凤鸟、人物、骑射,还有当时较少见的门阙、楼阁、围墙等建筑画像,使画面的内容更贴近生活。

东汉朝廷在“少府”下设有黄门署长、画室署长、玉堂署长各一人。明帝(刘庄)“雅好丹青,别开画室。又创立鸿都学以集奇艺,天下之艺云集”[①]。鸿都门学立于灵帝时期,此处“明帝”应为“灵帝”。宫廷画工有“黄门画工”和“尚方画工”等。宫廷画的内容主要有两种:一是“取诸经史事”;二是表功颂德,后者更为盛行。如汉明帝永平年间,“显宗追感前世功臣,乃图画二十八将于南宫云台,其外又有王常、李通、窦融、卓茂,合三十二人”[②]。当时各州郡纷纷仿效,以画像表行者越来越多。不惟宫廷和官员如此,民间亦风行。当时绘画风气很盛,善画者众多。著名的科学家、文学家张衡和文学家、书法家蔡邕也是有名的画家。

壁画,在汉代是被广泛应用的画种。特别是东汉,不仅殿堂、衙署、驿站等官方建筑墙壁上往往绘有壁画,就是民宅、墓室墙壁上也不罕见。但土木建筑年久毁坏,上面的壁画也不复存在。而民宅模型上的壁画和墓室壁画,今人犹可观赏。

在出土的东汉民宅和仓房模型墙壁上绘有不少彩画。这类绘画的题材内容都与日常生活和社交活动有关,真实而感人。新密后士郭一东汉墓出土一座二层仓楼,仓楼盛满粟子,四壁均绘有壁画[③]。仓楼正面下层绘有一幅“收租图”,将地主通过收租的方式剥削农民这一普遍的社会现象以典型的艺术形象再现出来,有深刻的社会意义。这幅画采用先在壁上涂白粉为底,然后以黑、红、赭、黄诸色作画。画面鲜艳醒目,艺术效果颇佳。这种方法,在当时被广泛使用于壁画。

墓室的壁画,内容更丰富。新密打虎亭和后士郭两地的东汉壁画墓具有典型性。打虎亭2号墓的壁画绘在主室和耳室壁上,其中有车

---

① 张彦远:《历代名画记》中《叙画之兴废》,第6页,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64。

② 《后汉书》卷二十二《传论》。

③ 河南省文物工作队:《密县汉墓陶仓楼上所绘的地主收租图》,载《文物》,1966(3),第6—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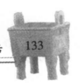
骑出行图、宴饮图等①。这些图都是在白灰壁面上，采用朱砂、朱膘、石黄、石绿、赭石、黑墨、白粉等颜色绘成的彩色画。后士郭3号墓壁画场面小，人物少，但也描绘了墓主人生前的生活片断。在中室北壁各绘有一幅斗鸡图。3号墓南壁所绘的人物群像图，有的头戴高冠，有的头戴巾帻，神态各不相同，但个个眉目清秀，线条流畅，服饰鲜艳，可谓汉代壁画中人物画像之佳作。荥阳出土的东汉壁画墓内容丰富，有楼阁庭院、车马出行、人物故事、珍禽异兽、乐舞百戏、色彩鲜艳。

东汉画像石和画像砖是享誉中外的瑰宝。在南阳、商丘、郑州、洛阳等地区都有汉画像石和画像砖墓，其画像各有特色，但以南阳画像最著名。南阳是帝乡，多皇亲国戚，商贸富户众多。在谶纬迷信的影响下，他们生前穷奢极欲，死后仍想享富贵，便不惜耗费巨资营造阴宅——墓室，金银珠宝不足以表达他们的奢望，便借助画像的手段，于是画像石被大量制作，用来建造墓室。以南阳为中心，在唐河、桐柏、邓州、方城、叶县、襄城等地，都发现有画像石或画像砖墓，这些在石或砖上刻画的画像成为一笔丰厚的文化遗产。

南阳地区东汉时期的画像，是汉画石刻全盛时期的作品，题材广泛，主要有远古神话、历史故事、羽化升仙、辟邪、祥瑞、神物、天象星宿、铺首、阙楼亭阁、车骑出行、田猎、宴饮、乐舞、百戏、门吏、奴婢等。远古神话多系伏羲、女娲、西王母和日、月。历史故事有“二桃杀三士”、“伯乐相马”、“赵氏孤儿”、“鸿门宴”等。羽化升仙是受道家思想和远古神话如嫦娥奔月的双重影响的产物，其画面形象主要是鹿或虎牵引方舆，以云代轮，羽人乘之在空中飞驰。还有羽人乘龙、羽人戏龙、羽人戏凤、羽人戏天马等，皆人幻化自己长出翅膀、腾空升仙之反映。而画像中的辟邪、铺首和青龙、白虎、朱雀、玄武等祥瑞神物，则反映了当时的谶纬迷信思想。但是其中也有大量画像反映东汉社会的现实生活。

南阳东汉画像中，反映社会现实生活的画像有车骑出行、田猎、宴

① 安金槐、王与刚：《密县打虎亭汉代画像石墓和壁画墓》，载《文物》，1972(10)，第49—62页。



乐、乐舞、百戏、门吏、奴婢、斗兽等诸种。其中，墓主人生前是官吏者，在墓中往往刻有车骑出行图：有马驾车，前有导骑，后有护卫；有的图中





南阳汉画像石斗兽图（上）、狩猎图（下）

还有持节、仪仗表明身份；有的杂以鼓乐、歌舞，耀武扬威，招摇过市。田猎，是官宦及其子弟的一项日常活动，它同斗鸡、玩狗、走马、博戏一样，是他们清闲放荡生活的一部分。此外，还有较多的享宴、乐舞、百戏等精彩画面，既反映了地主阶级的奢侈，又表明了当时的文化生活的丰富。南阳地区汉画主要采取浅浮雕加阴线的雕刻技法，不求精雕细刻，而追求画面整体气势，具有粗放浑朴、深沉雄大的艺术风格。

商丘地区的汉画像石别具特色。所发现的二百多块画像石中，大多数是东汉时期的。画像题材亦多种多样，有远古神话、历史故事，也有辟邪、祥瑞及反映社会现实生活的车骑出行、狩猎、舞乐、百戏、门吏和亭台、楼阁等。但是，与南阳汉画比较，商丘汉画像反映祥瑞辟邪、珍禽异兽等方面的题材较多，而宴乐、舞乐、百戏之类画像却较少①。在

---

① 《商丘汉画像石》，第2—12页，河南美术出版社，1992。

构图上讲究画面对称和边框的装饰，有的画像石装饰图案差不多占画面的一半，几乎可与主题画平分秋色。在雕刻技术上，多采用减地浅浮雕，也有部分采用阴线刻或深剔地浮雕，使画像更富立体感。雕刻技法娴熟，一块画像石根据需要采用多种技法，没有单调呆板之感，更富有生气。

河南其他地区也有一些汉画像石发现。新密打虎亭1号墓是一座大型汉画像石墓①。此墓雕刻着各种瑞禽神兽、各种仙人和方相氏等多种画像，其中有两幅大型画像："收租图"和"庖厨图"。后者着重描绘了10个家人奴婢为烹饪而忙碌的情景：有人从井中汲水、淘米，有人烧火蒸饭，有人在巨鼎大釜中煮肉，还有人往外端菜、送汤……这是汉画中一幅较完整的大型庖厨图，是不可多得的珍品。

三、雕塑

西汉河南地区的陶塑也很发达。墓葬随葬品中，多数明器是陶塑品。在西汉中晚期，陶塑更多地表现农村庄园的现实生活，如粮仓、灶台和水井的模型和劳作陶俑。在一些西汉墓中出土有整座农家庭院的建筑模型。郑州南关159号汉墓出土的一套庭院建筑模型，前有大门和阙，院右侧有仓房，左侧有厨房、厕所和猪圈，院后是正房。所有建筑陶塑都采用了写实手法，细腻而逼真，真实地反映出一座地主庭院的状况。淮阳县城东于庄西汉墓出土的大型陶庄园更令人赞叹②。这是西汉墓中出土的最大建筑模型，也是大型陶塑。它结构严谨，形象逼真，活脱脱地表现出农庄面貌，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这种陶塑真实地反映了农庄生活，为后人研究西汉社会生活史提供了实物资料。

济源城南泗涧沟西汉二墓均出土陶塑碓和风车及操作俑，造型逼真，生动地表现了舂米的图景。此外，还有一些实用器皿，如陶灯和博山炉，上加装饰物，也属于艺术品。

---

① 安金槐、王与刚：《密县打虎亭汉代画像石和壁画墓》，载《文物》，1972（10），第49—62页。

② 淮阳太昊陵文物保管所：《淮阳于庄汉墓发掘简报》，载《中原文物》，1983（1），第1—3页。



寓意很深的艺术品已崭露头角。济源泗涧沟汉墓所出的一件“陶都树”便是一例①。此陶都树的塑造，寓意“日初出，天鸡鸣”，象征未来的光明前程，为人们所向往。

东汉的雕塑比西汉又高了一个层次。当时的石雕作品，大多被当做宫室、苑囿和陵墓的附属装饰品，只有一些档次较低的木雕、泥（陶）塑之类作为明器，见于百姓的墓葬之中。东汉存留下来的大型石雕作品，有石阙、翁仲、兽类等。

河南地区的石雕首推嵩山的太室阙、少室阙和启母阙。太室阙位于嵩山南麓，为太室山庙的神道门阙。此阙又分东、西两阙，东阙高3.92米，西阙高3.96米，两阙均由阙基、阙身、阙顶三部分组成。二阙顶部均用三块巨石雕成四阿顶，顶上雕出重脊、瓦垄，檐下雕椽，四边雕瓦当和板瓦唇，瓦当面还浅雕柿蒂纹图案。阙身均用八层石块叠砌于阙基上。在阙身的南、北两面，用减地平雕的手法刻出数十幅画面，有百戏、狩猎、奇禽、怪兽以及神话故事、贵族生活等内容。其中，西阙南面的“车骑出行图”、“马戏图”和东阙北面的“斗鸡图”更是趣味横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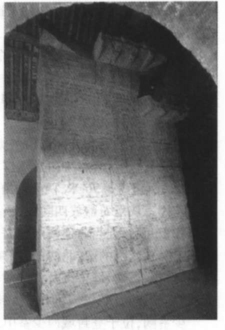
少室阙，位于登封城西少室山北，是少室山庙的神道阙。此阙亦有东、西两阙，东阙通高3.37米，西阙通高3.75米。两阙结构形态基本相同，顶部同太室阙一样，阙身前后两面遍布浮雕图案，主要有车马出行、双龙穿壁、双兽争食、四灵、羽人、蹴鞠、赛马、斗鸡、斗兽、马戏和山水等图案七十余幅。

启母阙，位于登封太室山南麓，为启母庙前的神道阙。东阙高3.17米，西阙高3.18米。基本结构同太室、少室两石阙一样，只是阙身浮雕画面内容有所不同，主要有启母石、夏禹化熊、郭巨埋儿、骑马出行、交龙穿杯、孔甲畜龙、斗鸡、驯象、饮宴、幻术、蹴鞠、虎扑鹿和人物画像等七十余幅。其中，西阙的月宫图，雕有蟾蜍和玉兔捣药，反映民间的神话故事。而郭巨埋儿的画面则活生生地反映了封建社会的道德。

从现存三阙浮雕画面来看，既有飞禽走兽，又有木石怪异，既有神

① 河南省博物馆：《济源泗涧沟三座汉墓的发掘》，载《文物》，1973(2)，第46—5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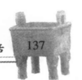
话传说,又有现实生活,题材广泛,想像力丰富。尽管东汉社会谶纬迷信泛滥,画面中也有幻想羽人升仙之类的内容,但现实主义仍是主流。三阙的雕刻采用减地平雕手法,刀法简练,线条流畅,人物形象生动,禽兽姿态逼真,反映出较高的技艺。


登封东汉启母阙

东汉的大型石雕,主要是立于宫殿、苑囿、神庙和陵墓前面作为建筑的附属装饰或仪仗。石雕的对象是人、马、象、虎和神兽等。中原地区迄今仍存有不少汉代大型石雕。在登封嵩山中岳庙前有数尊小型翁仲,高一米余,肃立而神态谦恭。嵩山翁仲系用石灰岩雕成,风化严重,但人物的眉目、衣冠仍可见。刀法粗犷的写实圆雕是汉代大型石雕的主要特点。

陶塑在汉代比石雕更普及。尤其在东汉,陶塑品几乎涉及人们生活的各个方面,有人物陶俑,有房屋建筑模型、日用器具、家畜家禽和兽类。由于谶纬迷信的泛滥,人们相信人死灵魂不灭,到阴间照样享用生前所拥有的一切,于是便把生活所需要的物品,包括房屋、用具、粮仓、家畜家禽等,以陶塑明器的形式随葬于墓中。

与西汉相比,东汉陶塑的种类和数量都大幅度增加。建筑模型,除了庄园民宅外,还有楼房、仓房、粮屯、亭、阁、水榭等。家庭生活用品,有火灶、水井、水桶、几、案、盘、鼎、釜、碗、壶、罐、瓮、杯等。家畜家禽有狗、猪、牛、羊、鸡、鸭等。这类陶塑大多是素烧作品,有少部分上绿釉或褐釉。由于作为明器随葬,大多只要求“形似”,手法粗放,少有细腻的刻描。但也有一部分陶塑既“形似”又“神似”,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





南阳出土汉代陶狗

在河南地区的东汉陶塑中，洛阳地区的陶俑和南阳地区的陶狗均属佳作。洛阳出土的陶俑①，种类较多，有文吏、仕女、劳作、伎乐、百戏等。其中，除了文吏俑和仕女俑一律穿宽袖长袍，拱手直立，姿态比较单调外，其余三类陶俑则千姿百态，形象生动。如伎乐俑，有的吹排箫，有的击鼓，有的弹琴拨瑟，甚至有舞动双手指挥者。此种陶塑，技法精巧，追求自然纯真，形神兼备，乃上乘之作。在汉代南阳，墓无论大小和随葬物多少，几乎都有陶狗。陶狗为红泥胎，通体饰黄、绿釉。除守护犬外，还增添了猎犬、食犬和獬扒狗等多种。狗的造型巧妙而多变，仅姿态就可分正卧、侧卧、蹲卧、站立、竖立、觅食、半卧半起和停步而吠等②。静中寓动，动静结合，准确地塑造了各种狗一刹那的动作神态，生动可爱。

①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洛阳烧沟汉墓》，第142页，科学出版社，1959。

② 马俊乾、魏仁华：《南阳汉墓中的陶狗》，《光明日报》1962年1月11日；魏仁华、田玉芳：《南阳汉代陶狗雕塑艺术》，《南阳市博物馆建馆三十周年纪念文选》，中州古籍出版社，1991。

除了大量的单独陶塑作品外,还有一种组合式的群体陶塑。淅川县一座东汉墓出土的绿釉水榭便是一例。这件陶水榭,系由水池和亭榭两部分组成。布局紧凑合理,人物、动物造型生动,是一件具有较高艺术价值的作品。陕县刘家渠东汉墓出土有陶仓房、碓房、猪圈、厕所和水上阁楼等陶塑模型①。灵宝张湾汉墓出土的两座陶楼也很有特色:一座为重檐庑殿顶三层陶楼;另一座除楼前有墙围庭院外,主体三层楼中,二层、三层的窗户下和四壁角有跽坐人形柱承托,楼顶为四阿式,正脊中央立一昂首展翅的朱雀②。这些陶塑以艺术形象反映了东汉豪强地主的奢侈腐化的生活,以及他们害怕被剥削被压迫农民反抗的恐惧心态。

四、音乐舞蹈

乐舞在西汉已经流行,到东汉时期更加普遍,而且各地的歌舞各有特色,所谓"齐童唱兮列赵女,坐南欧兮起郑舞"便是其写照。张衡的《二京赋》中还描述了一些歌舞、百戏演出的情景。而音乐和舞蹈场景在河南地区屡见于壁画和画像石中,可见当时歌舞之风很盛。东汉洛阳宫廷庙堂,时常有音乐演奏。音乐分为四品:一是太平乐,二是周代雅乐,三是黄门鼓吹,四是皇帝在后宫宴乐时所奏之乐。达官显贵家中亦常演奏音乐。

在南阳等地的汉画中,可见到的音乐图像很多,所用的乐器有三类,即打击乐器、弦乐乐器、吹奏乐器。每一类乐器又有多种,基本上包罗了土、匏、革、丝、竹、石、金、木八种乐器。在汉画像中的打击乐器有鼓、铙、磬。常见的弦乐乐器,主要有瑟、琴。其音悠扬文雅,适于宫廷却少见于民间,所以此类乐器罕见于画像的乐舞和百戏场面。吹奏乐与鼓一样颇受百姓的喜爱,所见到的此类乐器较多。其中有古老乐器陶埙,可与其他吹奏乐器合奏。还有排箫、竽、篪(chí)等。竽,笙类乐

---

① 黄河水库考古工作队:《河南陕县刘家渠汉墓》,载《考古学报》,1965(1),第107—164页。

② 河南省博物馆:《灵宝张湾汉墓》,载《文物》,1975(11),第75—93页。



器，同瑟协奏。篪为竹制，属笛类。这三类乐器，皆可独奏，而在画中所见，它们往往是合奏交响，组合成美妙的音乐。

在汉代民间往往将竽、排箫、篪等单独自吹自乐，借以抒发自己的感情。而在伎人手中的乐器，则是谋生的工具。

汉代的舞蹈已很普及，伎人的舞蹈艺术达到了很高的水平，被誉为"我国古代舞蹈艺术发展的第一个高峰时期，在舞蹈史上有着重要地位"①。在河南地区发现的画像石中有关于乐舞的画像百余幅，画像中的舞蹈形式主要是单人独舞和双人对舞。其中单人舞又可分为"长袖舞"、"巾舞"、"踢鼓舞"和"盘舞"等数种。"长袖舞"是细腰女伎挥动长袖而舞，婀娜多姿，十分优美。"巾舞"主要以手执长丝巾代替长袖，可用单巾，亦可用双巾，男女伎人皆可舞之。"踢鼓舞"常见的是女伎踏柎而舞。柎是皮壳内充苇糠的鼓形道具。与踢鼓舞相近的"盘舞"由男伎或女伎分别踏盘而舞。盘与鼓在这种舞中为道具，盘有四盘、五盘、七盘之分，以七盘舞较著名。双人往往只限于建鼓舞和长袖舞。建鼓舞，由于建鼓为侧立双面，需二伎人边击鼓边舞。长袖舞、巾舞在画像中亦有双人舞者。

在河南汉画像中有面具舞、拟兽舞等，是使用道具的传统性舞蹈。这些舞蹈多姿多彩，更令人赞赏。

百戏是杂技、角抵、游戏等各种表演艺术的统称。汉时，杂技称为"曼延"、"奇伟"或"奇戏"，后又称"杂戏"，"有鱼龙曼延、高絙凤皇、安息五桉、都卢寻橦、丸剑戏车、山车兴动雷、跟挂腹旋、吞刀履索、吐火激水、转石嗽雾、扛鼎象人、怪兽舍利之戏"②。杂戏内容丰富多彩，包括杂技、幻术、驯兽等。而在河南地区流行的杂技节目，在汉画像中可见到的有造型倒立、扛鼎、冲狭、飞剑跳丸、弄壶、马戏、戏车等多种。新野县画像砖上有二乘戏车在行进中进行表演。两车前后相随，车上各竖

---

① 孙景琛、刘伯恩：《谈汉代乐舞画像石与画像砖》，《汉代画像石研究》，第124页，文物出版社，1987。

② 《文献通考》卷一百四十七《散乐百戏》。



洛阳烧沟汉墓出土彩绘百戏陶俑群

一橦杆,杆顶置一横木,前车一伎人倒挂横木上,平伸的两手掌上有两圆球,一伎人单腿立于球上做金鸡独立和跳丸表演,另一伎人在另一球上做半蹲式造型;后戏车橦杆上蹲一伎人,左手与前车舆内一伎人右手拉一条倾斜绳索,又一伎人袒上身、着宽腿裤,在作往上履索表演。这样的表演难度很大,足见当时演技之高超。

角抵戏是汉代百戏中一枝奇葩,东汉更加兴盛。在河南地区流行的角抵戏,主要有二人手搏、二人械斗、象人斗虎、象人斗牛、象人斗熊、象人斗猿等。所谓"象人"即是头戴有牛角假面具的人,戴假面具以角相抵,衍生"角抵戏"之名。此外,人戴上假面具以后形象狰狞可怖,可增加几分威慑,又使人陡增观赏情趣。角抵戏节目不多,却因百姓喜好而常见。

还有在民间比较普及的游戏,如蹴鞠、投壶、六博等。蹴鞠,即是踢球,鞠是一种皮革缝制的小圆球。投壶,即以竹为矢,人执矢而投入壶内,因矢能入而跃出,难以投中。六博为二人对坐而弈的一种棋局;因中设博局,手执箸引棋,"投六箸,引六棋,故称六博"。

第四节 科学技术

秦汉时期,河南地区社会安定,经济迅速发展,科学技术亦取得突出成就。

一、天文学

秦汉天文学在先秦的基础上又有新的成就。在史籍中留下了丰富的天象记录,出现了浑天仪和日晷仪等天文观测仪器。天文观测的进步,为创立较科学的历法奠定了基础。著名历算学家阳武(今原阳)人张苍,在西汉初曾提倡采用"颛顼历","著书十八篇,言阴阳律历事"。汉武帝以后又改为以正月为岁首的"太初历",并且按气候冷暖插置闰月,有利于确定二十四节气和指导农业生产。"太初历"比"颛顼历"科学,并成为后世历法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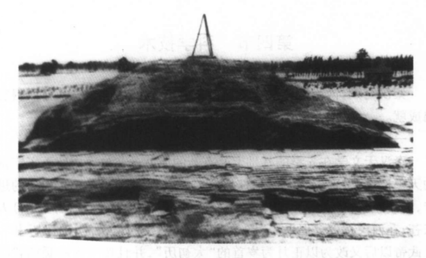
天文学的进步,在洛阳一座西汉墓的壁画中得到反映。在此墓的主室顶脊绘有 12 幅天象图,从第 1 至 12 幅依次为太阳、小熊星座、御夫星座、猎户星座、小马星座、三角星座、天兔星座、月亮和宝瓶星座、河鼓星座(牵牛)、天鹅星座、天秤星座、大熊星座(大北斗)、白羊星座。它"可说是现下发现的我国最早的一幅星象图,提供了我国天文史上的重要资料"①。这些星座的分布与位置除了反映作者的天文知识外,整个天象图又可能象征一天的 12 个时辰,以太阳为首的六幅为白昼 6 个时辰,以月亮为首的六幅为黑夜 6 个时辰。到西汉时十二时辰已为庶民百姓所习用。

东汉都城洛阳城南,有一座灵台,就是当时的国家天文台,专为观察天文现象而建。

张衡(78—139 年),字平子,东汉南阳西鄂(今南阳市北)人。他

---

① 夏鼐:《洛阳西汉壁画墓中的星象图》,载《考古》,196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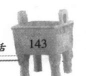


洛阳东汉灵台遗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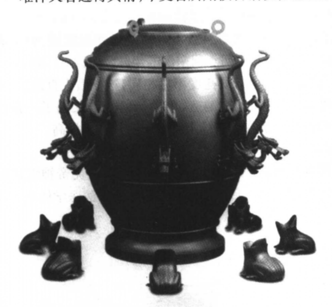
在少年时便“通五经，贯六艺”。“衡善机巧，尤致思于天文、阴阳、历算。”①他精通天文学，著有研究天体的书，名曰《灵宪》。该书解释天地起源与天体演化的一些问题，记载了众多星座和彗星的数量，讲述了种种天体现象，正确说明了日食、月食的成因。他主张浑天说，断言天与地都是圆的，天在外，地在内，犹如蛋壳包裹蛋黄一样，天地都乘气而立，载水而浮。在当时普遍流行所谓天圆地方的“盖天说”的情况下，他通过天体观测和研究，提出浑天说，无疑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他还发明了浑天仪、候风仪、地动仪三种著名的仪器。

浑天仪，实际上是用铜铸成的天体仪，在球面上刻有黄道、赤道、南极、北极和二十八宿等诸多星座。它的奇妙之处，在于可借助漏壶滴水的水力作用使之缓慢且有规律地转动，每天回转一周，与地球自转一样。人们在屋内观察浑天仪的浑象（球面所刻的星宿运行景象），同人们在野外观察星空的景象相吻合，证明浑天仪是很准确的。张衡又著《浑天仪图注》，说明浑天仪的制造机理和使用方法，使这种仪器得以

① 《后汉书》卷五十九《张衡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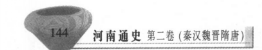
传世和运用。故蔡邕曰:“言天体者有三家:一曰周髀,二曰宣夜,三曰浑天。……唯浑天者近得其情,今史官所用候台铜仪,则其法也。”①



张衡制造的地动仪(模型)

地动仪,实是我国最早的地震测定仪,也是世界上第一台测量地震的仪器。它以精铜制成,圆径约八尺(2.65 米),合盖隆起,形似酒樽。器中有柱,连动八方机关。器外有八龙表示八方,龙首朝下,口含铜丸,下面与龙首对应铸有八蟾蜍,张口待接龙口铜丸。遇有地震,器中柱一方机关振动,龙口吐出铜丸,而对应蟾蜍口衔之,其时金声激扬,监守仪器者闻声前往观看。由于只有地震震源方向金龙吐丸,其余七龙口不动,一望便知何方地震。这种地动仪,测定地震很准确,“验之以事,合契若神”。如有一次地动仪龙吐铜丸,但当时的人们没有地震感觉。数日后陇西的驿使来报当地有地震。从洛阳到陇西有千里之遥,地动

① 《后汉书》志第十《天文上》注引蔡邕《表志》。



仪能测得如此准确，证明它是古代先进的高效地震探测仪。

除张衡外，河南还有一位较为有名的天文学家宗绀。他是蒙县（今商丘东北）人，善星历。他在汉和帝永元十二年（100 年）正月十二日上书，言本月十六日当有月食。当时朝廷并未重视，但至期果如所言，人们不得不叹服其高明。到东汉末年，刘洪总结了当时天文观测成果，发现了月球每天运行的速度不尽相同，这个因素直接影响日食、月食推算的准确性，因而他在编造《乾象历》之后，又编了一张月亮运行速度表。后世的历法在其基础上得以不断改进和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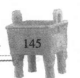
二、医学

中国用草药治病，始于距今约 8 000 年前的炎帝神农氏时代。到了东汉时代方建立起一套疾病诊断和治疗的中医医学体系。在这个方面，张仲景做出了重大贡献。



南阳东汉张仲景墓

张仲景（150—219 年），名机，南阳郡涅阳（今邓州市东）人，曾任长沙太守。他自小喜医，学医于张伯祖。入仕后，为官又行医，对医道有精深的研究。他在总结前人的经验和广泛收集验方的基础上，融入



自己的行医经验，写成中医名著《伤寒杂病论》16卷。西晋时王叔和将它改编为《伤寒论》和《金匮玉函要略方》。张仲景的卓越贡献，主要在对伤寒和杂证的诊断和治疗两个方面。在疾病医治中，讲究对症下药，正确诊断病症。他创立了辨证诊断法，即把病患先分为阴症或阳症，然后再一一辨明病症的表里、虚实、寒热。后世中医学的“八纲”，即由张仲景奠定了基础。在治疗方面，他概括了前人的各种治疗方法，根据所辨明的病症性质，分别采用发汗、吐排、泻下和中药疗法进行治疗。他治伤寒病的麻黄汤和桂圆汤等汤药，举世闻名。由于他辨症施治，对症下药，大多能药到病除，遂被称为“神医”，而中医界将其尊为“医圣”。后世有评论说：“仲景药为万世法，号群方之祖，治杂病若神。后为医者，宗内经法，学仲景心，可以为师矣。……仲景诸方，万世医门之规矩准绳也。”①如此而论，张仲景不愧为“医圣”。



《伤寒论》与《金匮要略方论》书影

三、冶金术

冶铁炼钢，铸造农具和手工业工具，对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汉代的冶金术已有长足的进步，可以说是古代世界的一座高峰。

河南地区至今发现有18处官营冶铁作坊，而且规模较大，在全国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冶金术主要表现在下列几方面：(1)从郑州古荥镇冶铁遗址的1号高炉残炉复原推算，其有效容积达50立方米左

① 《新编金匮要略方论》序，王云五主编：《丛书集成初编》，第1 377册，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1937。（以下《丛书集成初编》注释省去编者、出版地址和时间。）

右，一炉日产量可达0.5吨至1吨，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高炉。为增加铁的产量，不仅增加炉的容积，而且增大鼓风量、掌握铁矿石粉碎的均匀粒度、较早使用石灰石作熔剂等多项技术综合使用。(2)冶铁的鼓风机械，除了以人力为动力的“人排”和使用畜力的“马排”①外，又发明了以水为动力的“水排”。因此，能给冶铁炉长时间提供较大的助燃风力，加快冶炼速度并提高产量。(3)已能把生铁柔化处理成韧性铸铁，亦称可锻铸铁或展性铸铁，此项技术关键是对铸铁进行柔化处理。柔化处理时有石墨析出的成为韧性铸铁；以碳气化为主，基本不出石墨的就成为表层具有钢的金属组织，而内部仍为生铁的不彻底的铸铁脱碳钢。这两种工艺在汉代已经成熟②。这些工艺的掌握，使汉代工匠还能够将铸铁脱碳成钢和将生铁炒炼成钢。其技术是：因为没有温度高达1 500℃的熔炉，只能采用将白口铁在氧化条件下退火使外层脱碳，如此反复多次，由表及里即得不完全的铸铁脱碳钢。至于把生铁炒炼成钢，其技术特点是：将生铁在空气中加热，升温至半熔融状态，使碳含量降低，再出炉锻打，使组织致密即成为钢材。(4)汉代铁器，已经普遍使用“叠铸”的先进工艺。叠铸技术始于战国，到了东汉已经成熟。所谓叠铸，就是把许多范片或范块层层叠合，用统一的直浇口，一次浇出多个铸件。东汉时，所使用的范有泥范和金属范两种，而以前一种为多。在温县烘范窑便出土以车马器为主的各种叠铸范五百多套，计有16类36种规格，其中有轴承、方承、六角承、车销、圆环、带扣、衔、钩等多种。使用叠铸，可使产量提高。为了使铁液浇注时均匀和流畅，使用泥范已懂得预热。范的设计与制作又较为科学，如泥范的范腔隔层很薄，金属范均以斗合线为基准，扣合严密，铸件精度高。

在河南地区发现的这些冶金工艺技术，代表着汉代全国最高的冶金工艺水平，在当时的世界上也处于遥遥领先的地位。

---

① 《三国志》卷二四《韩暨传》。

② 李京华：《中原古代冶金技术研究》，第69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



第五节 教　育

西汉统治者比较重视地方的学校教育。汉武帝曾下诏,令“天下郡国皆立学校官”①。元帝时规定:“郡国置五经百石卒史。”②平帝时地方官学已经系统化。“郡国曰学,县、道、邑、侯国曰校。校、学置经师一人。乡曰庠,聚曰序。序庠置《孝经》师一人。”③河南地处西汉王朝腹地,文化先进,学校教育比较发达。除上述官学系统外,还有不少私学,其中“精庐”或“精舍”,以讲经为主,“书馆”则教识字习字。

因东汉王朝的都城设在洛阳,河南地区遂成为全国政治、经济和文化教育的中心。东汉时期河南地区的学校教育最为发达,洛阳设有全国的最高学府——太学,各郡国的官学、私学也极其兴盛,学校考试更加系统化。

东汉时期河南地区已形成了比较完备的学校教育系统。官办学校系统,从洛阳宫廷的幼儿班、乡聚的庠序、郡县的学校,到洛阳的太学,大体上相当于现代的幼儿园、小学、中学和大学几个阶段。私学系统,有初级的“书室”(或“书馆”),也有中高级的“精庐”(或“精舍”)。

东汉时期,河南地区的县、道、邑、侯国一般都办有官学,称为“校”,乡、里的学校则称为“庠”或“序”。此外,还有以教授本家族子弟的家塾和私人开办的以教育邻近人家子弟为目的的书馆。这一类学校是对儿童进行启蒙教育的学校,要教学生识字、写字,简单的数字计算,初读经书章句等。塾师教学生识字习字,用的教材称“篇章”,主要是西汉时期已流行的《仓颉》、《凡将》、《急就》、《元尚》诸篇以及东汉时新出的《埤仓》、《广仓》,崔瑗的《飞龙》,灵帝的《皇羲》,蔡邕的《劝

① 《汉书》卷八十九《循吏传》。
② 《汉书》卷八十八《儒林传》。
③ 《汉书》卷十二《平帝纪》。

学》、《圣皇》、《女史幼学》等，都以韵语编成，便于儿童记诵。校内也举行考试，通过背诵和书写，考查学生识记和书写能力，对学习进行督促。

学童学习识字和书法，完成小学的学业后，可以继续深造，学习《尔雅》、《孝经》、《论语》，也可通过学童考试，以担任小吏。学童17岁以后，可以参加郡国举行的学童考试。考试内容有两项：一是背诵课文9 000字以上，二是用多种字体（包括大篆、小篆、刻符、虫书、摹印、署书、殳书、隶书和草书）书写。郡国学童初试合格，送至京城洛阳，参加由太常的属官——太师主持的学童复试，能背诵9 000字就有了为吏的资格，诸种字体书写优秀者则可以担任较高级的文吏。

东汉时期河南地区各郡国都设有官学。如建武三年（207年），寇恂任汝南太守，“乃修乡校，教生徒”①。这里所谓乡校，就是汝南郡学。又如“左原者，陈留人也。为郡学生，犯法见斥”②。可见陈留郡也有郡学。郡国学校由相当于校长的“祭酒”主持，由博士和文学史任教，学生称郡学生或诸生。

当时河南地区的私学教育比较发达，专经教学之风相当兴盛。许多名儒大师，设立精庐或精舍，教授学生成百上千，著录的门徒甚至上万。如牟长，少学欧阳《尚书》，后在河内郡传授，“诸生讲学者常有千余人，著录前后万人”③。汝南南顿（今项城县西）人蔡玄，学通《五经》，门徒常千人，其著录者万六千人”④。由于私学的学生人数较多，往往采取学生互教的方式，由高年级学生教低年级学生，或者由程度好的教程度差的。

郡国官学或私家“精舍”中的学生，入学后往往先学习《尔雅》、《孝经》和《论语》，然后再进行专经研习，从《诗》、《书》、《礼》、《易》、《春秋》等“五经”中选一经，专心攻读。学习用的教材主要是章句，学习的内容主要是某一经的“一家之言”，即教师本人或教材对经文的注解。

① 《后汉书》卷十六《寇恂传》。
② 《后汉书》卷六十八《郭太传》。
③ 《后汉书》卷七十九上《儒林传上》。
④ 《后汉书》卷七十九下《儒林传下》。



学习方式以自学为主,注重"质疑问难"。

建武五年(29年),东汉王朝建立伊始,光武帝刘秀就诏令兴建太学,于是在洛阳"起太学博士舍、内外讲堂,诸生横巷"①。顺帝永建元年(126年)重修太学,扩建240房,1 850室。令"试明经下第者补弟子","使公卿子弟为诸生"②,太学生人数大增。到质帝时,太学生已有三万多人。东汉时期的洛阳太学可以说是中国和世界上较为古老、规模最大的一所大学。

洛阳太学的招生,一是由太常直接选送,二是由郡国及县道邑选送。选送太学生的条件是:年龄18岁以上,仪态端正,"好文(儒)学,敬长上,肃政教,顺乡里,出入不悖"③。除讲究年龄和相貌仪表外,主要要求爱好儒学,德行善美。此外,诸生还可以通过保任或参加考试而进入太学学习。

太学开设的科目,就是五种儒家经典,即《诗经》、《尚书》、《礼记》、《周易》和《春秋》。由于汉代儒生对每一经解说并不相同,因而每一经都形成了几家之说。总共14家,当时都立于学官,即在太学设博士讲授,因而称为"十四博士"之学。东汉前期一般要求太学生精通一经,深究一师法乃至一家法,以知识专一为贵,不提倡兼通几家之学,也不提倡一人兼通几经。东汉后期这种状况有所改变,鼓励学生一人兼通几经。教学采取经师讲授为主、学生互教为辅的方式。所谓学生互教,即经师的高足传授一般弟子。学生以自学为主,除了诵读经书外,必须深入钻研经说,即对经义的阐发。学习提倡质疑辩难,以真正弄懂经书的义理。

东汉时期的洛阳太学注重对学生的考试。太学考试的内容是学习各自研习的经学章句。考试的方式有二:一是诵读经书;二是射策。所谓射策,就是一种抽签考试。博士先将经书中的疑难问题写在简策上,

---

① 《后汉书》卷四十八《翟酺传》。
② 《文献通考》卷四十《学校一》。
③ 《汉书》卷八十八《儒林传》。

然后将简策排列整齐，放在案上。考试时不让学生看见题目，而让他们随意抽取简策，然后解答上面的问题。射策考试，侧重考查学生对经义的理解和阐发。

东汉时期的皇帝与太子都要攻读经书，选名儒入宫侍讲，史称帝学。此外，还有两类宫邸学，一是为贵族子弟开设，一是为宫人开设。这些宫邸学也要举行经学考试。

明帝永平九年(66 年)，在洛阳开办了“四姓小侯学”。所谓四姓小侯，即樊、郭、阴、马四家外戚子弟。这是朝廷开办的贵胄学校，延聘名师执教，设施自然属上乘。学生以学习《孝经》为主，兼及《论语》、《尚书》诸经。

邓太后临朝听政时，曾诏“中官近臣于东观受读经传，以教授宫人，左右习诵，朝夕济济”①。这是专为宫女开办的学校。宫禁中的官员先在东观向诸儒学习经书，然后再教授宫人。宫邸学的开办，目的在于使贵族子弟和宫人学会识字写字，粗读经书，知晓封建伦理道德。

东汉后期洛阳的鸿都门学，是中国乃至世界上第一所文学艺术专科学校。它创立于灵帝光和元年(178 年)二月，因校址在鸿都门内而得名。学生曾达千人。鸿都门学以尺牍、小说、辞赋、字画为主要学习内容。尺牍，就是古代的书信，是一种应用文体，包括章、奏、表、书等。小说指方俗与闾里小事。招收的学生由州郡和三公荐举，条件是“能为尺牍辞赋及工书鸟篆”②，经过考试合格，方可入学。鸿都门学当时为士大夫所不齿，认为其教学内容是雕虫小技，无益于国家。但它的开办是宦官集团与士大夫斗争的产物，汉代文学艺术的发展为其开办创造了条件。

① 《后汉书》卷十上《皇后纪上》。
② 《后汉书》卷八《灵帝纪》。

第六节　社会生活

秦汉时期实现了全国的统一，先秦时期的各部族融合为一，形成了汉族。河南地区为秦汉王朝腹地，社会经济发达，交通便利，丝绸之路开通，中原与北方游牧民族的交往增多；儒家学说定于一尊，改变了中原地区人民的社会生活方式和习俗。

一、衣食住行

（一）食品饮料

秦汉时期人们的主要食粮为黍、粟、麦、菽（豆子）、稻。在河南所处的黄河中下游地区，粟的主导地位被麦取代，冬麦成为黄河流域的主要农作物。菽退居为副食，随着粮食的增多，人们口粮标准提高，粮食加工方式随之改进，磨具不断改良推广，麦子加工成面粉具有其他谷物所不具备的韧性、色泽和口感，于是面食成为主食的基本构成，而且花样日益丰富。当时将各种面食统称为饼。制法有蒸、烤、煮三种。具体说来有蒸笼蒸制的蒸饼，水煮或油炸的汤饼，烘烤、烙制的炉饼等。除饼外，又有饭，即用麦、粟、黍、稻制作的干饭，称作"糒"或"糗"，多为平民所食。还有粥，用粮食掺水煮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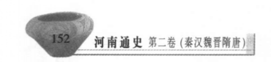
葵、藿、薤、葱、韭，称作"五菜"，最为常见。此外还有芥、芹、芋、菘（白菜）、萝卜、葫芦、菠菜、蔓菁等。人们已学会榨制豆油、菜子油和麻子油，动物脂肪逐渐为植物油所取代。

瓜果有甜瓜、西瓜、梨、桃、杏、柿等。张骞通西域后，西北地区的蔬菜果品陆续在中原地区引种。其中有西瓜、葡萄、石榴、胡蒜、紫葱、胡麻、胡桃（核桃）、胡瓜（黄瓜）、茴香、胡豆（蚕豆）等，供人们食用。

肉食则有羊、猪、狗、鸡等，狗肉最为当时人喜食。人们已在池塘中养鱼而食。南阳人樊宏，"池鱼牧畜，有求必给"[1]。人们将豆子加工成

---

① 《后汉书》卷三十二《樊宏传》。



豆芽、豆豉和豆腐。1960 年从新密打虎亭 1 号汉墓中，发现有描绘豆腐作坊的画像石，画面完整地表现出浸豆、磨豆、滤浆、点卤、榨水等主要工艺流程。此外，人们还会制豆酱和醋。菜肴的炒、爆、炸、煎技法也日益完善。菜肴品种有所增加。

饮料主要是酒，洛阳烧沟西汉墓出土大量陶瓮，就是盛酒的容器。此外，人们常饮浆。

在先秦时期流行鼎类的高足金属炊具，下面烧火以炊。汉代人们所使用的是既节约燃料又便于制造的砖灶。洛阳烧沟西 14 号汉墓中有灶具的陶明器，形制和今日农村的柴灶基本相同，后面有弯曲的烟囱。灶面的灶眼上置釜和镬，釜上置甑可用来蒸食物。食具为陶制或木漆制，器皿有碗、杯、壶、盘等多种。用餐的筯或箸（即筷子）用竹、木制成，用匕喝汤，食肉则用俎刀。

秦汉时人们一日三餐渐多，食品主要是五谷和菜蔬。

（二）衣服佩饰

冠服为封建国家规定的礼服，天子、后妃、太子、百官有所不同，与平民的衣着区别更大。

头上所着称元服，有冠、冕、弁、帻、巾等。汉代的冠前高后低，有委貌冠、通天冠、进贤冠、高山冠、武冠、却敌冠等多种。冕为特殊形制的冠，属统治阶级的礼服。东汉明帝永平二年（59 年），诏有司采古礼书制冕，对皇帝、王公、诸侯、卿大夫的冠冕有明确规定[①]。弁为皮制，形若覆杯。帻将头全部盖住，巾是裹头的布。汉灵帝好胡服，外戚也别出心裁，随意改变服饰制度。谈士多以葛巾、深衣作为装束。

衣服上为衣，下为裳，以颜色、质料和形制体现尊卑。先秦时人们多穿深衣，就是将衣和裳分裁，经中间缝合连缀成整体。深衣至汉代演变为袍，用丝绵制成，为士民的便服，属于外衣。禅衣是单层的长袍，为一般地主和贵族的常服，东汉时成为武职官员的制服。襜褕为妇女常服，更为宽博，用厚料制作。外短衣有襦、袭。内衣则有亵、抱腹（兜

① 《后汉书》志第三十《舆服下》。



肚)、心衣、裲裆、汗衣等名目。下体之衣有裈,过膝的称袴或绔(开裆裤)。汉末,服装一改旧风,"男子之衣,好为长躬而下甚短,女子好为长裙而上甚短"①。衣裳皆用带子系扎,需用带钩。

足所穿有履(单底)、屦等,用葛、麻、皮、丝制成,木制者称屐,皮制为鞜。舄和屦均为复底鞋。袜称韎,以皮或布制成,穿时须系带。当时习俗进门须脱鞋。

汉族成年男子的发式是束发为髻,儿童则为总发或总角。妇女发式甚多。盛行高髻,式样有双鬟髻、三角髻、三鬟髻、四起大髻等。新密打虎亭汉墓壁画中就有不少这类发式。东汉权臣梁翼的妻子发明了坠马髻。妇女发上的饰物有步摇、簪、珥、珰、擿、华胜等,面部装饰有傅粉、深脂、贴钿、点唇、画眉等项。秦汉时期,男女均可傅粉。佩物有玉、刀、囊、觿等。桓帝元嘉年间,"京都(洛阳)妇女作愁眉、啼妆、坠马髻、折要步、龋齿笑。……始自大将军梁翼家所为,京都歙然,诸夏皆放效"②。

东汉末,汉灵帝"好胡服、胡帐、胡床、胡坐、胡饭、胡箜篌、胡笛、胡舞,京都贵戚皆竞为之"③。由此可见当时的风尚。

(三)住所家具

东汉定都洛阳,统治者倾力修建南北宫,以满足自己的奢欲,显示自己的权威。北宫的德阳殿,规模宏大,可容纳万人。殿前的朱雀阙,高耸入云,可与秦、西汉时期的阿房宫、未央宫相匹。这是皇帝的住所。宫殿大量采用斗拱抬梁式的多层木结构,并以砖石为基础和墙体,柱形、柱础日趋多样化。当时的楼阁,每层都是一个独立的结构单元。东汉时期,洛阳的宫殿以木结构的多层砖瓦建筑取代了以前的高台建筑,居住面貌为之一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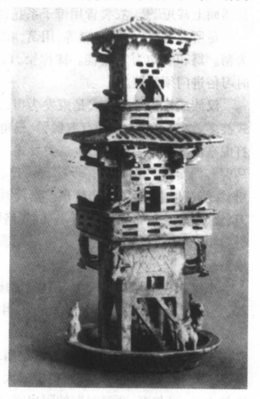
达官显贵、富豪大贾的住宅,分为庭院式和楼阁式两种。庭院式府

① 《后汉书》志第十三《五行一》。

② 《后汉书》志第十三《五行一》。

③ 《后汉书》志第十三《五行一》。

邸有多种格式，以四合院、三合院最为常见。从河南出土的画像石和陶明器看来，这类建筑有高大可通车马的正门，供主人宾客出入，又有为下人出入的小门。正门的前堂，为家人团聚和待客处所。堂两侧有夹室。后有房，有门户相通，为家庭成员住所。有的还有后堂。院内设有车房、马厩、厨房、库房及奴仆住室。东汉以后，楼阁式府邸增多。南阳樊氏“起庐舍，高楼连阁”[①]，陈县（今淮阳）人彭氏，“造起大舍，高楼临道”[②]。河南各地出土的汉代陶楼，层数高低不同，既能充分利用空间，又可登高眺望。庭院式和楼阁式建筑逐渐合一。楼阁为主人住处和库房，平房供下人居住和牲畜栖息。郑州空心砖画所示大宅，前院绕有围墙，右侧建有双阙，面对大道。院墙内外植有树木。第二道门侧在左边，门上有重檐庑殿顶，门内是一楼房，雕梁画栋，甚为精细。院中盛植树木[③]。



三门峡出土东汉陶楼阁

平民居住采用木架构，墙壁为干打垒，屋顶为悬山式或平房，窗户

① 《水经注》卷二十九《沘水》。
② 《后汉书》卷七十七《酷吏传》。
③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郑州南关一五九号汉墓的发掘》，《文物》，1960（8—9），第19—24页。



狭长，有围墙构成的院落，院内有厕所和畜栏。贫民的住房则“瓮牖绳枢”，斧成木构，还有结草为庐及穴居者。

秦汉时中原百姓多跪坐，以席子为铺垫。床原为卧具，无栏杆，上有枕、被、褥，后兼为坐器。床细分又有榻、枰、床之别。富贵人家则坐榻，榻小巧，便于搬动。床边配置凭几，以减轻跪坐的腿部压力。室内陈设有案，上置文房四宝。照明则用灯烛。装置物品的有簏、筐、笥等，室内杂饰有帷、帐、屏风以及布门帘、竹门帘。

（四）舟车舆轿

秦汉全国驰道的东西干线从河南穿过。从洛阳入函谷关可达关中长安，沿丝绸之路可通西域各地。东循济水可抵定陶、临淄。洛阳往北，经邺城、邯郸可通涿、蓟，自陈留（今开封）沿鸿沟、颍水入淮，再向南沿淝水、巢湖直达长江。

秦汉时期的车辆可分为马车、牛车、羊车和鹿车（手推车）多种。皇帝王公的坐乘称“安车”，立乘称“立车”，装饰华丽。西汉中后期，双辕马车逐渐普及。车的名目有斧车、轺车、施轓车、轩车、軿车、辎车等。軿车为妇女乘坐。贵族有一套车舆制度。舆轿是靠人力肩负为乘车代步的工具，汉代多用竹制，较为轻便。

内河航运则有舟船。

在水陆要冲设有关津，设卡以行督察。河南地区有函谷关、虎牢关等多个关卡，出入凭传（通行证）。又有孟津、小平津等许多津渡。在主要交通线路，设有邮传，备有传舍驿马，用以接待官员，此外也有私人开设的旅馆。

二、婚姻丧葬

（一）婚姻嫁娶

秦汉时期中原地区的婚嫁礼仪，在先秦礼仪的基础上予以重新整改。汉初规定，女子15至30岁不嫁要受罚。但男女婚龄过小，也出现一些弊病。子女婚姻的决定权掌握在父母手中，如父亲谢世，由长兄决定。汉代人认为，有五种女子不可娶：一是丧妇之长女，二是世有恶疾，

三是世有刑人，四是乱家女，五是逆家子[①]。富贵人家男子除正妻外，多有妾媵，事实上是一夫多妻。

汉代从皇帝到庶人的婚礼，皆由《仪礼·士昏礼》的规定变通而成。其程序一是相亲，包括“纳采”、“问名”；二是定亲，包括“纳吉”、“聘礼”；三是成亲，包括“请期”、“亲迎”等。媒人受男方父母委托，到女子家中求婚，谓之“纳采”。纳采用雁，还有璧、羊、酒等，象征婚姻和谐美满。纳采后便问女子姓名生辰，男方占卜联姻是否吉利，称“纳吉”。然后行纳聘礼。皇帝纳聘用黄金，官吏用钱，以及车马、奴婢、布帛等。选定吉日迎娶新娘，称“请期”。新郎亲往迎接新娘，称“亲迎”，多用车马。迎至后，行同牢礼，饮合卺酒，新妇见公婆。亲朋前往贺喜，举行婚宴。婚后三月，新婚妇女拜谒祖庙，婚礼告终。上述礼仪，平民多简化。

（二）丧葬礼仪

丧指哀悼死者的仪式，葬则是处理死者遗体的方式。丧葬之礼以葬礼为中心，可分三阶段：一是葬前的丧礼，包括招魂、哭丧停尸；二是葬礼，包括祭奠、送葬、埋葬；三是葬后服丧。秦汉时期中原地区的汉族人多行土葬，上层社会普遍实行夫妻合葬，葬姿以仰身直肢葬最为流行。

秦汉时期盛行厚葬。永城北芒山的梁孝王墓地，凿山为室，随葬珍宝无数。西汉洛阳人“剧孟虽博徒，然母死，客送丧车千余乘”[②]。汉代还盛行为丧家赙赠的习俗，分为官赙和私赙两种。东汉官赙：“皇子始封薨者，皆赙钱三千万，布三万匹；嗣王薨，赙钱千万，布万匹。”[③]这种厚葬习俗，正如王符所说：“今京师贵戚，郡县豪家，生不极养，死乃崇丧。或至刻金镂玉，檽梓楩柟，良田造茔，黄壤致藏，多埋珍宝、偶人、车马，造起大冢，广种松柏，庐舍祠堂，崇侈上僭。宠臣贵戚，州郡世家，每

① 《后汉书》卷四十八《应奉传》注引《韩诗外传》。
② 《汉书》卷四十九《爰盎传》。
③ 《后汉书》卷四十二《光武十王传》。



有丧葬，都官属县，各当遣吏赍奉，车马帷帐，贷假待客之具，竟为华观。”[①]这种风气无益于奉终，无增于孝行，劳民伤财，败坏社会风气。

秦汉时期，墓室有石室、砖室、椁室和土室之别。帝王多用石室，规模宏大，官宦富豪多为砖室，并装饰大量画像石和壁画。商丘、南阳等地有大量汉代画像石墓出土。椁室是棺外的木室，椁内放棺及殉葬品。土室为中下层人家所为，先竖挖墓道，再横挖墓室。墓上封土成坟丘，栽上树为标志。坟的大小依墓主身份而定。帝王之坟称陵，东汉皇陵有五座在洛阳北邙山上，六座在洛河南。陵周围的标志有寝、祠堂、墓阙、碑、神道、雕像等。

人初死，要沐浴饭含，即将珠、玉、贝、米等物放入口中。装敛用衣被。帝王有用金镂玉衣者。殉葬品有礼器、生活用品及明器，即用陶瓷、竹木制的车、舟、仓、房楼、俑及家畜家禽等。

人死后宣布死讯，亲属闻讯，要赴丧或吊唁。父母死后，其子女要行丧服三年。凡行丧，居官则离职，授官则不就。未葬时居服舍，既葬则庐墓，禁酒肉，禁娱乐。已婚者禁夫妻同居，未婚者不得聘娶。

三、娱乐活动

人们有闲暇时间，为了愉悦身心，也开展一些消遣活动。秦汉时期，这种活动丰富多彩。

投壶　以一尊酒壶作为箭靶。壶颈长 7 寸，腹长 5 寸，口径 2 寸半，壶内填满豆子。另有投矢 8 支，用柘木或荆条削成，头尖腹大而尾细长。室内投壶矢长 2 尺，庭内投壶矢长 2.8 尺，厅堂则矢长 3.6 尺。投壶的距离一般是矢长的 2.5 倍。聚众饮宴时主人捧投矢献给宾客，宾客则推辞而后接受。连投 4 支不中，则罚酒。最后以中壶次数最多者为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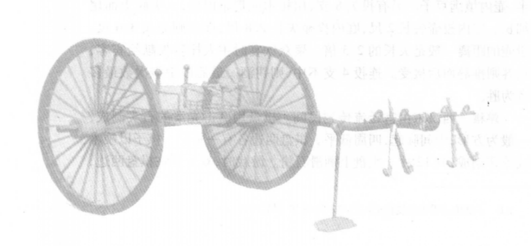
弹棋　西汉末由宫廷流传到民间。棋盘用磨得光滑的石头制成，一般为方形，中间隆起，四周低平。棋盘两边各有一圆洞。棋子以硬木或象牙制成，共 12 枚。棋盘上洒滑石粉。游戏时，双方站在棋盘两边，

① 王继培：《潜夫论笺校正》，第 137 页，中华书局，1985。

各自摆好6枚棋子。用手弹棋，使自己的棋子穿过中间隆起部分射入对方圆洞。弹棋时要根据对方所摆棋局，采用拨、捶、撒等技巧打开对方棋子，为进入对方圆洞扫清障碍。将6枚棋子先弹入对方洞中者为胜。

樗蒲 西汉时已出现，供两人或数人游戏。樗蒲所用器具有枰、杯、木、马、矢五种。枰即棋盘，上有关、坑、堑等行棋障碍。杯是投掷木的容器。木又称五木，木制供投掷用。马、矢均为棋子。矢代表步兵，可以围杀或阻止马前进。竞赛各方以投掷五木所得采来决定马的进退。五木全黑为卢，得采十六；二白三黑得采十四，二黑三白得采十，全白得采八，这四种情况称贵采。此外还有杂采：开为十二，塞为十一，塔为五，秃为四，撅为三，枭为二。得贵采可以连投掷，连续走马过关。这种游戏较复杂，决出胜负时间较长。

蹴鞠 即古代足球，用皮革制成。东汉时期较为普及。南阳等地出土有以蹴鞠为内容的画像石。





第十四章
魏晋时期的司、豫地区

第一节　从分裂到统一的三国西晋时期

从东汉少帝光熹元年(189 年)董卓之乱爆发,到晋愍帝建兴四年(316 年)西晋灭亡的一百余年中,全国的政治大势是从战乱走向安定,从分裂割据趋于统一。这一时期的司、豫地区是全国战乱最为频繁、破坏最为严重的地区,也是社会秩序恢复较快的地区。

一、董卓之乱与州郡割据

遭受黄巾起义的打击以后,洛阳的东汉政权已名存实亡。中平六年(189 年)汉灵帝病死,年方 17 岁的少帝刘辩即位,何太后临朝听政。太后兄南阳人何进以大将军执掌朝政。何进和士族官僚袁绍等谋议,欲将宦官斩尽杀绝,何太后不许。何进决定召唤外藩领兵入京实行"兵谏",胁迫何太后就范。他召唤拥兵河东(今山西南部)坐观时变的董卓领兵进入洛阳,又命令东郡太守桥瑁引军进驻成皋(今荥阳汜水镇),指使武猛都尉丁原带数千士兵寇掠河内(治今武陟西南),并放火焚烧孟津,这些行为都以要求诛杀宦官为名。何太后无奈,罢宦官回归里舍。但何进谋泄,反被宦官张让等杀死。袁绍又对宦官实行报复,杀宦官两千多人。何进这一"引狼入室"的举措导致董卓之乱,给司、豫地区带来了一场浩劫。

董卓初入洛阳，不过3 000兵马。后来他兼并了何进、何苗兄弟和丁原的部众，兵势渐盛。董卓羽翼既丰，就自任司空，旋转为相国，专擅朝权。他作威作福，废黜少帝刘辩为弘农王，立陈留王刘协为帝，是为汉献帝，又杀死何太后。董卓的专横跋扈引起一些朝官的不满，袁绍、袁术、曹操等人都从洛阳城中逃出。

董卓的胡作非为激起了关东诸州郡长吏的义愤。初平元年（190年）年初，各州郡牧守纷纷起兵讨伐董卓，推袁绍为盟主。袁绍与河内太守王匡的军队屯驻河内，冀州牧韩馥留守邺城（今河北临漳西南），负责军粮的供给；东郡太守桥瑁、山阳太守袁遗、济北国相鲍信、陈留太守张邈、典军校尉曹操等屯兵酸枣（今延津县西南）；陈王刘宠率兵屯驻阳夏（今太康），豫州刺史孔伷屯兵颍川（治今禹州）；后将军袁术屯兵鲁阳（今鲁山）。诸支军队有数十万士兵，从北、东、南三面对洛阳形成半月形包围之势。

董卓见关东州郡军势强盛，决定迁都关中地区以避兵锋，初平元年二月，强迫汉献帝刘协与朝臣西迁长安（今陕西西安）。董卓本人则仍留在洛阳，部署兵将抗拒关东诸军。而关东诸将却多畏惧西州兵强盛，不敢主动进击。关东诸军与董卓军队有过几次交锋，东线曹操与徐荣交战，曹军溃败；北线王匡亦失利；南线由孙坚领兵奋击，将董卓赶入关中。

曹操劝驻酸枣诸将进攻董卓，遭到拒绝，遂自率军队西进，陈留太守张邈派将领卫兹领兵相随。曹操引军到达荥阳汴水，和董卓部将徐荣的军队遭遇。激战一整天，曹军溃败，曹操被流矢射中，战马也负重伤，连夜退回酸枣。酸枣诸军士兵十余万，首领天天酒席宴会，不图进取。曹操领兵到河内，与袁绍会合。不久，酸枣诸军粮尽，士兵散去。

河内太守王匡领兵屯驻河阳津（今孟县西南），准备南渡黄河，进攻洛阳。董卓先发制人，派遣疑兵从正面挑战，而另派精兵从小平津（今孟津县东北）北渡黄河，从背后向王匡的军队发起突然袭击，王匡士兵死亡殆尽。

长沙太守孙坚起兵讨伐董卓，进军鲁阳与后将军袁术会合。初平



二年二月，孙坚进屯梁县(今汝州西南)东，被董卓部将徐荣挫败，又收集散卒屯驻阳人(今汝州西北)。董卓见孙坚步步进逼，遂派其东郡太守胡轸、骑兵都督吕布、步兵都督华雄统领5 000兵马迎击。胡轸与吕布不和，孙坚领兵与战，大败胡轸所部，杀死华雄，乘胜进军大谷(今洛阳东南)。董卓亲自领兵，和孙坚在诸陵间交锋。董卓士兵再败，退驻渑池。孙坚领兵进入洛阳，击败吕布，又分兵出新安、渑池间，准备截击董卓的军队。董卓见形势不利，于是派董越屯兵渑池，朱俊防守洛阳，自己领兵西入关中。孙坚率部也退回鲁阳。

董卓之乱主要发生在司州的河南尹、河内郡、弘农郡，豫州的颍川郡和兖州的陈留郡，它给这一地区的社会生产带来了极大的破坏，给人民群众带来了深重的苦难。东汉统治者营建洛阳城几近二百年，城中贵戚的宅第鳞次栉比，金帛财产殷积。董卓放纵士兵，“突其庐舍，淫略妇女，剽虏资物，谓之‘搜牢’”[①]。弄得官僚富豪朝不保夕，人人自危。何太后被杀后，须与灵帝合葬，掘开灵帝陵墓，董卓指使部属将墓中随葬珍宝全部取走。他还奸乱公主，妻略宫人，淫刑滥罚，为所欲为。

迁都前夕，董卓下令“悉烧宫庙官府居家，二百里内无复孑遗”[②]。又令吕布发掘诸帝陵墓，搜取财宝。繁华的洛阳城，顿时变成了一片废墟。迁都时，洛阳及其周围的百姓数百万口同时被驱赶上路，“步骑驱蹙，更相蹈藉，饥饿寇掠，积尸盈路”[③]，情景惨不忍睹。

初平元年二月，董卓的军队到达阳城(今登封县东)，百姓正在社下集会。其将领“悉令就斩之，驾其车重，载其妇女，以头系车辕，歌呼而还”，声称击贼获胜[④]。董卓命令把头颅焚烧，妇女配给甲士为婢妾。

初平三年三月，董卓部将李傕、郭汜、张济带领数万兵马东下，在中牟击败河南尹朱俊后，掠夺陈留郡、颍川郡诸县，所过之处杀掳无遗。陈留圉县(今杞县南)女诗人蔡琰也被掳掠，后流落至匈奴中。其《悲

---

① 《后汉书》卷七十二《董卓传》。
② 《后汉书》卷七十二《董卓传》。
③ 《后汉书》卷七十二《董卓传》。
④ 《后汉书》卷七十二《董卓传》。

愤诗》写道："卓众来东下，金甲耀日光。""猎野围城邑，所向悉破亡。""斩截无孑遗，尸骸相撑拒。""欲死不能得，欲生无一可。"①这是人民群众遭受浩劫的真实写照。

初平三年正月，董卓败退关中，旋被杀，关东州郡牧守的讨董战争宣告终结。这些州郡牧守遂割据一方，拥兵自强，形成了一支支军事政治势力。弱者欲保存自己，强者要兼并弱者，司、豫地区又成为诸军事政治集团角逐的主要战场。参与"中原逐鹿"的军事政治集团主要有：

曹操集团

沛国谯（今安徽亳州）人曹操，仕汉历任洛阳北部尉、顿丘（今清丰西南）县令、议郎、济南国相、典军校尉等职。他为人机警有权谋，因对董卓不满，从洛阳逃出，在陈留郡（治今开封县东南）散家财召集义军，得到当地豪富卫兹的资助，收集5 000士卒。中平六年（189年）年底在己吾（今宁陵西南）起兵讨伐董卓，进屯酸枣，曾与董卓部将徐荣交锋，后至河内与袁绍会合。初平三年董卓败退关中，曹操领兵进入东郡（治濮阳），击败黑山起义军白绕部，被袁绍授任为东郡太守。曹操凭着东郡及兖州的根据地，形成了一支独立的政治势力。

袁术集团

汝南汝阳（今商水）人袁术，出身于东汉时期最大的士族家庭。其家族被称为"汝南袁氏"，四世有五人官至三公，门生故吏遍天下。袁术累官至河南尹、虎贲中郎将。董卓入洛，他惧祸逃亡南阳，起兵讨伐董卓，屯驻鲁阳（今鲁山），长沙太守孙坚杀南阳太守张咨，与袁术联合，袁术遂据有南阳。

张邈集团

东平寿张（今山东东平）人张邈，少与曹操、袁绍友善，辟公府，拜骑都尉，迁陈留太守，与曹操等举义兵讨伐董卓。后曹操为兖州牧，陈留为其属郡，张邈背曹自立，据有陈留。

---

① 林庚、冯沅君主编：《中国历代诗歌选》上编（一），第143—146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64。

张扬集团

云中(治今内蒙古托克托东北)人张扬,初为并州武猛从事,后赴洛阳为蹇硕的假司马。被何进派往并州募兵,得千余人。袁绍领兵入河内,张扬与之会合。朝廷任命张扬为建义将军,河内太守,遂据有河内郡。

刘宠集团

陈(都今淮阳)王刘宠勇猛善射,国相骆俊素有恩威。邻郡人士多归之,有兵众十余万。关东州郡兵起,刘宠领兵屯阳夏(今太康),自称辅汉大将军。建安二年(197 年)被袁术的刺客谋害,地归袁氏。

袁绍集团

汝南汝阳人袁绍与袁术同出身于"汝南袁氏"。袁绍曾任濮阳县长、佐军校尉、虎贲中郎将、司隶校尉等职。董卓进入洛阳后,逃奔冀州,拜渤海太守。关东州郡起兵讨伐董卓,被推为盟主。后取代韩馥为冀州牧,又领有青、幽、并三州,成为当时最强大的军事政治集团。

刘表集团

山阳高平(今山东微山北)人刘表,曾任北军中侯,灵帝死后,代王睿为荆州刺史,移治襄阳,平定所辖郡县。南阳为其属郡。

张济—张绣集团

武威祖厉(今甘肃宁县西北)人张济,为董卓部将。董卓死后,与李傕领兵入长安,杀王允,拜骠骑将军,屯驻弘农(今灵宝东北),因士兵饥饿,率部入南阳,战死。族子张绣领其兵众,以贾诩为谋主,屯兵宛县(今南阳市),与刘表联合,据有南阳郡。

刘备集团

涿郡涿县(今河北涿州)人刘备,得到中山富商张世平的资助,收集士众,因镇压黄巾军有功,除安熹县尉。依公孙瓒,领平原相。后归徐州牧陶谦,陶谦表刘备为豫州刺史,屯驻小沛,遂参与豫州的争夺。

吕布集团

五原郡九原(今内蒙古包头西北)人吕布初为并州刺史丁原部将,屯兵河内,后入洛阳。杀丁原,归董卓。后在长安杀董卓,为董卓部将

李傕等所攻，出武关，先后投归袁术、袁绍、张扬，参与兖、豫二州的争夺。

这10股军事政治势力在司、豫、兖、荆地区割据称雄，进行了一系列的激烈角逐。其争夺兼并战争可分前后两个阶段。前段的战争有：

袁绍、袁术争夺豫州

袁术屯兵鲁阳讨伐董卓，得到孙坚的鼎力相助。袁术上表朝廷，让孙坚领豫州刺史，屯兵颍川郡阳城（今登封），经略豫州诸郡。初平二年（191年）孙坚进击董卓未归，袁绍又派周昂为豫州刺史，乘虚袭夺了阳城。孙坚闻讯，急忙回师，反击周昂，袁术派公孙越领兵助战，逐走周昂。不久孙坚战死，袁术又上表，让孙坚的侄子孙贲任豫州刺史，领有豫州。

刘表、袁术争夺南阳

刘表为荆州牧，治襄阳。南阳为荆州属郡，却为袁术占有。二人各自发展势力，自然不能和睦相处。初平二年，袁术派孙坚进击刘表，刘表派黄祖在樊、邓间迎敌。孙坚击败黄祖，进围襄阳，再战于岘山，孙坚被暗箭射死。孙坚是一位有勇有谋的将领，袁术失去孙坚，遂不能战胜刘表。初平四年初，袁术被刘表逼迫，放弃南阳郡北上，南阳郡为刘表控制。

曹操与袁术、吕布、张邈争夺东郡、陈留

初平二年，曹操与袁绍分手，引军进入东郡（治今濮阳），袁绍上表朝廷，以曹操为东郡太守。次年，曹操在内黄大败睢固及匈奴于扶罗部，保有东郡。不久兖州刺史刘岱被黄巾军杀死，兖州无主，经陈宫的游说，兖州别驾等迎曹操领兖州刺史。曹操遂任命其部将夏侯淳为东郡太守，驻濮阳。初平四年年初，袁术领兵众北上，进驻陈留郡封丘，黑山起义军别部及匈奴于扶罗部皆依附袁术，遂对曹操的统治构成威胁。曹操领兵击败袁术等，包围封丘，袁术领残兵南逃，曹操穷追不舍，在襄邑（今睢县）、宁陵两地连败袁军，袁术遂逃往扬州。曹操既为兖州刺史，陈留为其辖郡。兴平元年（194年），陈宫劝陈留太守张邈背曹自立，乘曹操领兵东征陶谦之机，迎吕布为兖州牧。于是吕布从河内东

下，进据濮阳，兖州诸郡县多响应。吕布攻鄄城不下，退回濮阳。曹操急忙反旆，进攻濮阳。双方相持百余日，因粮尽而退兵。次年春，曹操在定陶（今属山东）击败吕布，吕布、张邈东逃徐州（今属江苏），张邈弟张超守雍丘（今杞县）。七月，曹操围攻雍丘，救兵不至，张超自杀。曹操方牢固地占有陈留、东郡等地，朝廷遂任命他为兖州牧。

刘备领豫州

兴平元年（194 年）二月，平原相刘备领兵救徐州牧陶谦，陶谦上表朝廷，以刘备为豫州刺史，屯小沛（今江苏沛县）。但同时豫州另有刺史郭贡，二者均不能奄有其地。陈王刘宠据有陈国，自树一帜。汝南、颍川诸郡豪强各霸一方，黄巾的余部仍在活动，也有一定势力。

以上是初平、兴平年间（190—195 年）司、豫、兖、荆诸州的割据和兼并战争情况。兴平二年（195 年），被挟持入关的汉献帝刘协历经艰难，回到洛阳，曹操又接他迁都许县（今许昌东）。这一政治事件影响到司、豫诸州的政局，也是当时兼并战争的一个重大转折点。

曹操迁都许县

兴平二年，曹操从张邈、张超兄弟手中夺得陈留，完全领有兖州诸郡以后，就开始向豫州发展势力。他领兵进击颍川、汝南二郡。当时二郡的黄巾军何仪等部力量较强，依附于袁术。建安元年（196 年）曹操击败二郡黄巾军，基本控制这一地区，就以许县为据点，经略附近地区。

兴平二年八月，汉献帝利用董卓部将李傕、郭汜自相残杀的时机，在一些大臣的拥奉下，起程东归，十二月到达弘农（今灵宝老城）。李傕领兵来追。董承、杨奉等在弘农东涧和曹阳（今三门峡市西南）两次击败追兵，献帝等方至陕县（今三门峡），然后从陕县北渡黄河，经河东、河内，在建安元年七月回到洛阳。

曹操得知汉献帝返回旧都，接受谋士颍川颍阴（今许昌）人荀彧的建议，决定西迎献帝，"挟天子以令诸侯"。他先派曹洪领兵西向，被阻。后来护送献帝回洛阳的董承对韩暹的专权恣睢不满，暗中召唤曹操。曹操乘机领兵入京，被授任司隶校尉、录尚书事。

当时的洛阳宫室被焚毁殆尽，到处荆棘丛生。百官披荆斩棘，在断

壁残垣间安身。“州郡各拥强兵,而委输不至,群僚饥乏,尚书郎以下自出采稆”①,有的饿死,有的被士兵杀死。

曹操在洛阳,因有他人掣肘,难以专擅朝权。于是采纳董昭的建议,奉汉献帝迁都许县。他以皇帝移驻鲁阳,便于转输为名,奉护献帝出轘辕关(今偃师东南),九月到达许县。在那里建立了宫殿和宗庙社稷,曹操以司空之职控制朝政。

迁都许县后,曹操将汉献帝牢固控制在自己手中。他以皇帝的名义征伐,是“大顺”,他人若反抗,则为“大逆”,这使他在政治上有了很大的优势。他还采取修耕植以蓄军资的方针,在许县实行屯田,以积蓄军粮。从而为他荡平群雄奠定了政治、经济基础。因而曹操迁都许县和实行屯田,是群雄兼并战争的一个重要转折点。

建安年间,司、豫、兖、荆诸州的战争主要有曹操三征张绣和曹操、袁绍之间的官渡之战。

曹操三征张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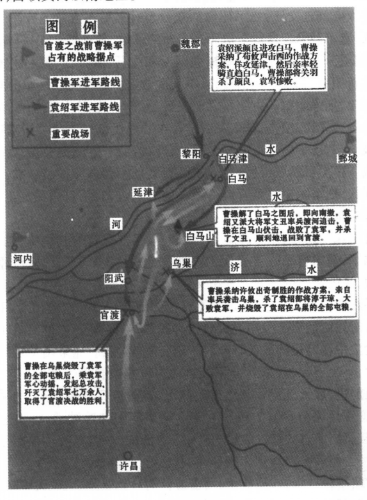
建安元年(196年)九月,董卓部将张济领兵从弘农南下,进入南阳郡。张济在攻打穰城(今邓州)时战死,其族子张绣代领部众,屯驻宛县(今南阳市)。次年初,曹操始征张绣,兵至宛县。张绣降而复叛,突然袭击曹军。曹操无备,大败,长子曹昂死,退兵舞阴(今泌阳西北)。张绣追击曹军,未能得手,退回穰城,与刘表会合。曹操亦退回许县。这年十一月,曹操再征张绣,拔湖阳(今唐河南),擒刘表部将邓济,攻克舞阴(今社旗东)。建安三年正月,曹操第三次征张绣,包围张绣于穰城,刘表派兵救援。曹操领兵与张绣、刘表的联军在安众(今镇平东南)交锋,曹军获胜。这时有消息传来,说袁绍在北方将有军事行动,曹军反旆北还。曹操三次征讨张绣,虽然也有胜利,但未能征服张绣,也未能得到南阳郡。次年十一月,张绣采纳谋士贾诩的建议带兵到官渡(今中牟东北)降曹,曹操派军队占领南阳郡北部一些县,旋被刘表夺回。南阳郡基本上在刘表的控制之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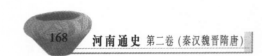
① 《后汉书》卷九《孝献帝纪》。

官渡之战

袁绍在黄河以北发展势力，拥有青、冀、幽、并四州，部众数十万人。他在邺城（今河北临漳西南）积聚了不少粮食，准备挥师南下，击败曹操集团，占领黄河以南地区。



官渡之战示意图



为了对付袁绍的进攻，曹操派魏种守河内，于禁领兵屯驻黄河南岸，自带大军驻守官渡（今中牟东北），与袁军隔河相持。

建安五年二月，袁绍亲率十多万军队南下，开进黎阳（今浚县）。他先派大将颜良带兵马渡过黄河，直扑白马（今滑县东），与坚守白马的东郡太守刘延交锋，曹军死伤甚众。当时集结在官渡的曹军不过三四万人，寡不敌众。曹操采取声东击西的策略，亲自带一支兵马前往延津，袁绍就分兵增援延津。曹操立即返回白马，派张辽、关羽出击。关羽临阵斩颜良，曹军乘机猛攻，袁军大乱败退。曹操将白马城中的百姓迁往延津，加强防御。袁绍不甘心失败，亲率大军到达延津，以大将文丑和刘备为先锋，追击曹军，又中了曹军的埋伏，士兵被冲得七零八落，文丑被杀，刘备带残兵退回。白马、延津的两次战斗，是官渡大战前的前哨战。曹操虽然取得胜利，但袁强曹弱的形势并未改变。曹操决定诱敌深入，把军队撤退到官渡一线设防。八月，袁绍也领兵逼近官渡，和曹军对垒。

曹操深沟高垒，固守阵地。袁绍令士兵在曹营外起土山，砌高楼，居高临下，箭射曹军。曹操让工匠连夜赶造"霹雳车"，用机械原理抛发石块，击毁袁军的壁楼。袁绍又令士兵偷挖地道，直通曹营。曹操下令士兵在营内挖掘深沟，截断袁军开挖的地道。双方相持月余，不分胜负。这时袁绍的谋士汝南人许攸投奔曹营，告诉曹操说，袁绍有 1 万多车粮食集中在乌巢和故氏，守将淳于琼麻痹大意。如果出精兵烧掉这批粮食，不出三天，袁军就会不战自溃。曹操亲自领 5 000 士兵，连夜向乌巢前进，放火焚烧粮草。袁绍闻讯，不派重兵救援乌巢，却命令张辽、高览领兵攻击官渡的曹军大营。结果淳于琼等被杀，军粮全被烧毁。张辽、高览进攻曹军大营，遭到猛烈抵抗，未能奏效。曹操领兵从乌巢赶回，前后夹击袁军。张辽、高览兵败，投降曹操。

袁绍军粮被烧，守将被杀，攻击曹营的计划受挫，二位大将降曹，于是士气低落，军心动摇。曹军乘胜反攻，消灭袁军 7 万多人。曹操又扬言已派两路兵马进攻邺城，断绝袁绍退路。袁绍慌忙丢弃大量辎重，带领儿子袁谭和 800 骑兵北渡黄河，逃回邺城。



官渡之战是中国古代以少胜多、以弱胜强的著名战例。曹操在这场战争中战胜了他的主要对手袁绍，为他统一黄河南北地区乃至整个中国北方奠定了基础。

曹操平定豫州

建安元年，刘备在徐州被吕布击败，投奔曹操，被任命为豫州牧，至沛郡收集散卒。后曹操亲自领兵东征，活捉吕布。曹操让刘备返回许县，封左将军。刘备不愿久居人下，乘机离去，占据下邳，杀死曹操委派的徐州刺史车胄。建安五年，刘备被曹操击败，北投袁绍。后奉袁绍之令，与汝南黄巾军联合攻略许县。曹操派曹仁迎击，刘备退回。后来刘备又领本部兵众到汝南，与黄巾军龚都等部联合，士卒数千人。曹操派蔡阳进击刘备，反被刘备杀死。次年九月，曹操亲自率军到汝南，击败刘备。刘备南逃荆州，投依刘表，黄巾军逃散。曹操遂平定豫州。

曹操夺取南阳郡

刘备投奔荆州牧刘表，奉命屯兵南阳郡之新野。建安八年年初，刘表让刘备领兵北上，到达叶县。曹操派夏侯淳和于禁二将迎击，刘备退兵。夏侯淳领兵追赶，误中埋伏，大败。建安十三年七月，曹操亲自率领大军南征刘表，经宛县、新野，直指荆州。刘表病死，其子刘琮出降，南阳郡方为曹操控制。

历时十五六年的黄河中下游地区的群雄兼并战争，终以曹操集团的胜利而告终。曹操牢固占领了司、豫、兖诸州和荆州的南阳郡，今河南省辖境全在其控制之下，从而为他统一北方，为其子建立曹魏王朝奠定了基础。

曹操之所以在中原逐鹿中取得胜利，是有一系列原因的：其一，曹操在兖州的东郡、陈留等地建立了巩固的根据地。他以这块根据地为依托，逐渐向周围扩展势力，这就比吕布、刘备等东奔西走、漂泊不定略高一筹。其二，曹操制定了一套切合时宜的政策和策略。他采用谋士陈留平丘（今封丘东）人毛玠的建议，在政治上“奉天子以令不臣”，得到了他人没有的政治优势，使他的征伐名正言顺；在经济上“修耕植以畜军资”，在许县实行屯田，靠发展生产来解决军粮问题，这就比“抢

掠”可靠，且容易得到人民的拥护。其三，曹操“以法治军”，军纪严明；“以法治国”，抑制豪强兼并，顺应民心。其四，曹操能“唯才是举”，不拘一格，选用人才，使他的周围人才济济，又能充分发挥各自的才干。

由于上述原因，曹操的事业得到了司、豫、兖州人民的支持。曹操的谋士与将领，大多是颍川、汝南、陈留、东郡人。他在陈留募兵，当地富人卫兹以家资相助；他在濮阳与吕布角逐，大姓田氏为其内应；他与袁绍在官渡相持，颍川郡“丁壮荷戈，老弱负粮”[①]，投入了战争。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是曹操得以削平群雄，统一北方的主要原因。

战争也给人民带来不少苦难，百姓不得不铤而走险。建安二十二年，曹仁与关羽在襄樊一线相持。“南阳吏民苦徭役。冬，十月，宛守将侯音反”，执南阳太守东里兖。“次年初，曹仁屠宛，斩侯音”[②]，吏民数千人逃往山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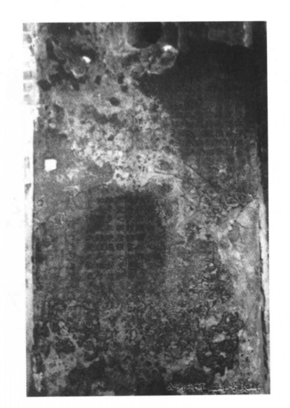
二、曹魏政权在司、豫、兖地区的统治

建安十八年（213年）五月，汉献帝策封曹操为魏公，建立魏国，都邺县，辖境包括河内和魏郡等十郡。三年后又晋爵为魏王。建安二十五年正月，曹操在洛阳病死，其世子曹丕承袭王位，继任汉丞相。这年十月，曹丕逼迫汉献帝“禅让”，在颍阴的繁阳亭（今临颍繁城）举行典礼，建立魏朝。贬黜汉献帝为山阳公，迁居山阳（今焦作市东南）。十二月戊午，曹丕进入洛阳，定洛阳为都城。

曹魏王朝设立五都，洛阳居中，为首都。西有长安，东有谯县，南有许昌，北有邺县。今河南省大部分地区位于曹魏四都之间。迁都洛阳后，将许县改为许昌，宫室、武库尚存。一直到魏明帝时，许昌的宫殿仍在营建，曹魏皇帝常往来于洛阳、许昌间。

今河南地区在三国时期全属于曹魏的辖境，曹魏政权在这块土地上设立了3个州和12个郡国。这3个州是：司州，治所在洛阳；豫州，治所在安城（今正阳县东北）；荆州，治所在新野。12个郡国包括：河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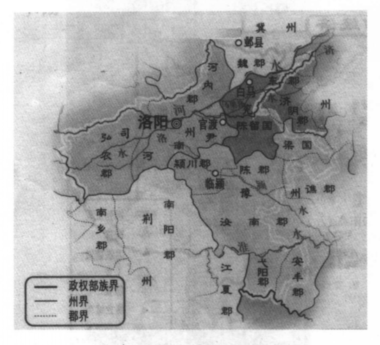
① 《三国志》卷二《文帝纪》引《魏书》载诏。
② 《资治通鉴》卷六十八《汉纪》六十。



临颍繁城魏公卿将军上尊号奏碑(局部)

尹,治所在洛阳;河内郡,治所在怀县(今武陟西南);弘农郡,治所在弘农(今灵宝市老城),以上三郡属司州。汝南郡,治所在新息(今息县);弋阳郡,治所在弋阳(今潢川西);陈郡,治所在陈县(今淮阳);梁国,治所在睢阳(今商丘县);颍川郡,治所在许昌,以上五郡属豫州。南阳郡,治所在宛县(今南阳市);南乡郡,治所在南乡(今淅川西南),以上二郡属荆州。此外还有陈留国,治所在陈留(今开封县东南);东郡,治所在濮阳。这两郡国隶属设在廪丘(今山东鄄城东北)的兖州。

今河南地区当时地跨司、豫、兖、荆四州,是曹魏王朝的腹地。史称



三国时期河南地区诸郡图

魏“所恃内充府库外制四夷者,惟兖、豫、司、冀而已”[①]。因此,曹魏政权对这一地区十分重视,委派重臣治理,加强封建统治,并采取一系列政策,加快这一地区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曹魏政权在司、豫、兖诸州实行的政策措施主要有:

实行法制,恢复统治秩序

曹操以法治军,以法治国。魏朝建立后,继续实行法治,恢复封建统治秩序。魏初,贾逵为豫州刺史。当时天下初定,州对郡县管理松散。贾逵曰:“今长吏慢法,盗贼公行,州知而不纠,天下复何取正乎?”乃“考竟其二千石以下阿纵不如法者,皆举奏免之。帝曰:‘逵真刺史

① 杨晨:《三国会要》卷十《职官下》引《杜恕传》,中华书局,1956。

矣。'布告天下,当以豫州为法"[1]。

轻徭薄赋,与民休息

魏国初建,战争的疮痍尚未平复,统治者实行"与民休息"的政策,轻徭薄赋。曹魏令:"其收田租亩四升,户出绢二匹、绵二斤。他不得擅兴发。"[2]除了对征收租赋有明确规定外,还减免一些地区的租赋。如黄初二年(221年),复颍川郡一年田租。

实行迁民,充实人口

汉末数十年战乱之后,人口急剧减少。至景初年间,魏"虽有十二州,至于民数,不过汉时一大郡"[3]。司、豫、兖诸州是战乱的中心,人民死亡更多,出现了"白骨蔽于野,千里无鸡鸣"的局面。钟繇为司隶校尉时曾徙民实河南。史称:"自天子西迁,洛阳人民单尽,繇徙关中民,又招纳亡叛以充之,数年间民户稍实。"[4]曹魏政权建立后,实行迁民政策,充实这一地区的人口。黄初二年,诏"立石表,西界宜阳,北循太行,东北界阳平,南循鲁阳,东界郏,为中都之地。令天下听内徙,复五年"[5]。对愿意迁入这一地区的,免除五年租赋。又下令,徙冀州士家10万户充实河南,实际迁徙5万户。

劝课农桑,发展生产

战争使司、豫、兖诸州的生产遭受破坏,陷于停顿。魏国既建,即着力于发展生产。不但在这一地区设立许多典农部,实行屯田,而且对编户齐民也劝课农桑。如郑浑为邵陵(今偃城东)令、魏郡太守,"课使耕桑,又兼开稻田"[6]。齐王正始元年(240年)"八月,车驾巡省洛阳界秋稼,赐高年力田各有差"[7],就是适例。

---

① 《三国志》卷十五《贾逵传》。
② 《三国会要》卷十九《食货》。
③ 《三国志》卷十四《蒋济传》。
④ 《三国志》卷十三《钟繇传》。
⑤ 《三国志》卷二《文帝纪》注引《魏略》。
⑥ 《三国志》卷十六《郑浑传》。
⑦ 《三国志》卷四《三少帝纪》。

曹魏政权实行的上述政策措施,恢复了司、豫地区的封建秩序,有利于这一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但是封建统治者毕竟是地主阶级利益的代表。朝廷维护官僚地主利益的政策和为满足奢腐生活而兴发的劳役,加重了农民的负担和痛苦,导致阶级矛盾的尖锐。

曹魏政权建立后,"给公卿已下租牛客户数各有差"①。所谓客户,就是农奴,专供官僚役使。统治者还大兴土木,役使众多的人民来修造洛阳、许昌等地的宫殿园囿。史称:"明帝时,百姓凋匮而役务方殷。"②司、豫地区农民承担的劳役不断增加。

官僚地主强占土地的现象增多。如杨沛身退之后,"占河南夕阳亭部荒田二顷,起瓜牛庐,居止其中"③。何晏等专擅朝政,"共分割洛阳、野王典农部桑田数百顷,及坏汤沐地以为产业"④。官僚地主巧取豪夺,加重了对农民的盘剥。

三、河内士族司马氏与高平陵之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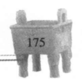
曹魏时期,司、豫地区的门阀士族开始崛起,对本州郡乃至全国政治产生了很大影响。

河内郡温县(今属河南)人司马懿出身于士族家庭,是一个很有才干和谋略的人物。魏文帝时他已参与朝廷大政方针的决定和实行,时而留守洛阳,时而出镇许昌,"内镇百姓,外供军资"⑤。明帝即位后,他任骠骑将军兼督荆、豫二州诸军事,率军屯驻宛县(今南阳市),先后击败孙吴进攻襄阳的军队,杀死降而复叛的蜀将孟达。曹真死后,司马懿全面负责对蜀汉的战争,同诸葛亮周旋多年,因阻击蜀军有功,升任太尉,主管曹魏军事。后又领兵远征辽东,平定公孙渊的反叛。总之,司马懿为曹魏政权立下了赫赫战功。

景初三年(239年),魏明帝病死,其子齐王曹芳即位,司马懿和曹

---

① 《晋书》卷九十三《外戚传》。
② 鱼豢:《魏略》。
③ 《三国会要》卷十《职官下》引《魏略》。
④ 《三国志》卷九《曹爽传》。
⑤ 《晋书》卷一《宣帝纪》。





温县司马懿祖茔

爽共同受遗诏辅政，司马氏和拥曹派的政治斗争在都城洛阳拉开了序幕。

曹爽是名将曹真的儿子，深受明帝的宠信。明帝病重时，以他为大将军、都督中外诸军事、录尚书事，掌握朝权。司马懿年高望重，又任太尉，主管军事，曹爽难以独断专行。于是他奏请皇帝，升司马懿为太傅，名位虽高，但兵权被剥夺。曹爽让他的三个弟弟掌握部分军队，又以夏侯玄等人为羽翼，形成了一股政治力量。司马懿暂时敛迹韬晦，退居闲职。他也安排儿子司马师任中护军，掌握部分禁军，又蓄养勇士 3 000 人，暗中联络心腹，等待时机，与曹爽搏斗。

正始十年(249 年)正月，曹爽同兄弟曹羲、曹彦等陪同皇帝曹芳离开洛阳城，去拜谒明帝的陵墓——高平陵。司马懿当机立断，发动兵变，控制了洛阳城。他命令高柔行使大将军职权，占据曹爽的兵营，解除曹爽兄弟的兵权；又以皇太后的名义，关闭洛阳城门，派兵截断洛水上的浮桥，阻止曹爽等回城。接着上书皇帝，数说曹爽败乱国家法制、排斥旧臣、任用私人等罪状，说曹爽“有无君之心”，因而采取兵谏，请

求处置曹爽一伙，为国除害。司马懿还派人告谕曹爽，只要他罢兵息甲，交出军权，就可以回归府第，保留官爵。曹爽的智囊——司农桓范劝曹爽奉护皇帝迁都许昌，再调集军队和司马懿作战，被曹爽拒绝。曹爽兄弟回到洛阳请罪，不久全部被处死，并诛灭三族。曹魏政权逐渐落入司马氏手中。

司马懿病死，其子司马师任抚军大将军、录尚书事，司马昭镇守许昌。嘉平六年（254年）司马师废黜曹芳，立曹髦为帝。其间拥曹派也进行过一些斗争，密谋除去司马氏，都以失败而告终。甘露五年（260年），曹髦见大势已去，作最后挣扎，亲自带领侍从攻打司马昭，也失败被杀。司马昭又拥立14岁的曹奂为帝。司马氏打击了拥曹派的势力，代魏的条件逐渐成熟。

四、西晋王朝在司、豫地区的统治

景元四年（263年），司马昭任魏朝的相国，又受封为晋公，以弘农、太原等10郡为国土。次年，又晋爵为晋王。咸熙二年（265年）八月，司马昭病死，其子司马炎登晋王位。十二月，司马炎逼迫魏元帝曹奂"禅让"，在洛阳东郊举行登极典礼，建立晋朝。曹奂被贬黜为陈留王，迁居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

西晋仍以洛阳为都城，司、豫地区为晋王朝的腹地，统治者对这一地区极为重视。今河南省境内，当时设有2个州和16个郡国的治所。司州，治所仍在洛阳；豫州，治所设在陈县（今淮阳）。16个郡国分别是：河南尹，治所在洛阳；荥阳郡，治所在荥阳；弘农郡，治所在弘农（今灵宝老城）；河内郡，治所在野王（今沁阳）；汲郡，治所在汲县（今卫辉）；顿丘郡，治所在顿丘（今清丰西），以上6郡隶属司州。又有颍川郡，治所在许昌；襄城郡，治所在襄城；汝南郡，治所在新息（今息县）；弋阳郡，治所在弋阳（今潢川西）；梁国，治所在睢阳（今商丘），这5个郡国隶属于豫州。此外还有陈留郡，治所在陈留（今开封县东南）；濮阳国，治所在濮阳，隶属于设在廪丘（今山东郓城西北）的兖州。而南乡郡，治所在南乡（今淅川西南）；南阳国，治所在宛县（今南阳市）；义阳国，治所在新野，均隶属于设在江陵（今湖北荆州）的荆州。郡下设



若干县。县下设乡，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统治系统。

司州设司隶校尉，豫州设刺史，负责纠察辖郡长官，治理民事。郡设太守，河南称尹，国设相或内史，掌治民、进贤、决讼、检奸。大县设令，小县设长，乡置史、佐、正。州置吏、卒数十人，郡县依据户数多寡，置干吏、职吏、散吏数十至百余人不等。诸州郡所驻军队不等，由中尉领之。平吴以后，罢州郡兵，设武吏，大郡百人，小郡五十人，洛阳还设有六部尉。晋初贾充等人制定了新的律令，泰始四年(268 年)颁行。洛阳设有廷尉和洛阳狱。当时还建立了严格的户籍制度，“郡国诸户口黄籍，籍用一尺二寸札，已在官役则载名”[①]。西晋王朝在司、豫地区设置了一套完整的国家机构，采取了相当周密的措施，强化对人民的统治。

西晋时期推行占田、课田制和户调式。规定“男子一人占田七十亩，女子三十亩。其外丁男课田五十亩，丁女二十亩，次丁男半之，女则不课。男女年十六已上至六十为正丁，十五已下至十三、六十一已上至六十五为次丁，十二已下、六十六已上为老小，不事”[②]。农户根据课田亩数多少交纳田租。此外，“丁男之户，岁输绢三匹，绵三斤，女及次丁男为户者半输”[③]。与曹魏初年相比，西晋时期国家对农户的征收略有增加，对佃兵的剥削则明显加重。曹魏时，“兵持官牛者，官得六分，士得四分；自持私牛者，与官中分”。而在晋初，“减持官牛者，官得八分，士得二分；持私牛及无牛者，官得七分，士得三分”[④]。但是总起来说，当时天下无事，赋税较平均，人民尚能安居乐业。

西晋前期，统治者也曾劝课农桑，禁止游惰，减轻租调。司、豫地区的一些地方官也能勤于民事。如王宏“为汲郡太守，抚百姓如家，耕桑树艺，屋宇阡陌，莫不躬自教示，曲尽事宜，在郡有殊绩”。武帝下诏褒

---

① 《玉海》卷二十。
②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③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④ 《晋书》卷四十七《傅玄传》。

奖，赐"谷千斛"[①]。郑默"为东郡太守，值岁荒人饥，默辄开仓赈给"[②]。又如温县令许奇，政绩卓著，吏部尚书山涛向皇帝推荐，让他担任郡守。但是贪墨平庸之吏也不在少数。

西晋初年，鉴于曹魏后期贵势之家佃客动辄有百数的情况，诏禁募客。王恂为河南尹，"明峻其防，所部莫敢犯者"[③]。但是西晋政权是士族地主利益的代表，不可能完全禁止官僚贵族多占土地和佃客，只能有所限制。当时的占田荫客制度规定：官吏以贵贱占田，从九品官到一品官，可占田10顷至50顷，以5顷为级差。官僚地主还可荫亲属、衣食客和佃客。按官僚品级，可荫衣食客1至3人，佃客1至50户。贪婪的官僚并不遵守占田荫客制，泰始三年（267年），司隶校尉李熹曾弹劾"故立进令刘友、前尚书山涛、中山王睦、尚书仆射武陔各占官稻田"[④]，就是适例。

西晋后期，司、豫地区水、旱、雹、虫灾害频仍，统治者日益腐败，穷奢极侈，劳役屡兴，人民负担加重，阶级矛盾迅速尖锐化，导致义阳（今新野）蛮族人张昌起义。太安二年（303年），朝廷因要平定蜀地的叛乱而征"壬午兵"，"郡县官长皆亲出驱逐，辗转不远，辄复屯聚为群盗"[⑤]。新野王司马歆上书朝廷，请求派兵增援。朝廷以屯骑校尉刘乔为豫州刺史，宁朔将军刘弘为荆州刺史，领兵镇压。刘乔屯兵汝南，刘弘及前将军赵骧、平南将军羊伊屯兵宛县（今南阳市）。张昌派其将领黄林率2万人进攻豫州，被刘乔击败。张昌亲自领兵到达樊城，司马歆出兵抵拒，士兵溃散，司马歆被杀。晋朝廷任命刘弘为镇南将军，都督荆州诸军事。六月，刘弘派南蛮长史陶侃、参军蒯恒、牙门将皮初领兵进据襄阳。张昌则点提众军包围宛县，败赵骧军，杀死羊伊，刘弘退屯梁县（今汝州）。七月，荆、豫、江、徐、扬五州境土多被张昌占据，张昌

① 《晋书》卷九十《良吏传》。
② 《晋书》卷四十四《郑袤传》。
③ 《晋书》卷九十三《外戚传》。
④ 《资治通鉴》卷七十九，泰始三年。
⑤ 《资治通鉴》卷八十五，太安二年。

在这些地区设置牧守，建立政权。后来张昌在竟陵（今湖北潜江西北）被陶侃击败，起义被镇压下去。但统治阶级内部争夺政权的矛盾加剧，又酿成八王之乱。

五、八王之乱

西晋王朝允许同姓诸侯王拥有军队，并都督一州军事。咸宁三年（277 年），“诏诸王各以户邑多少为三等，大国置三军五千人，次国二军三千人，小国一军一千一百人”[①]。当时的司、豫、兖、荆地区，就有汝南王司马亮、濮阳王司马允、南阳王司马柬、顺阳王司马畅等。其中汝南国属大国，有军队 5 000 人。汝南王司马亮曾任镇南大将军，都督豫州诸军事，镇许昌。这种诸王拥兵专镇一方的制度为其争夺朝权提供了条件。

太熙元年（290 年）继位的晋惠帝是一个十足的白痴，皇后贾南风既精明又有极强的权力欲。次年，她与楚王司马玮发动宫廷政变，杀死辅政的外戚杨骏，逼死杨太后，拉开了八王之乱的序幕。

杨骏被杀后，朝臣推荐汝南王司马亮和卫瓘共掌朝政。贾后又让惠帝手诏楚王司马玮，领禁兵杀死司马亮和卫瓘，然后又以擅杀大臣的罪名将司马玮处死，掌握了朝权。

元康元年（291 年），贾后捏造罪名，将谢氏所生的太子司马遹囚禁，后又将他杀害。此事引起朝臣的强烈不满。次年，掌管禁兵的赵王司马伦乘机杀死贾后及其亲党，然后废晋惠帝自立。司马伦的行为更是不得人心。永宁元年（301 年）三月，镇守许昌的齐王司马冏、豫州刺史何勖、龙骧将军董艾等起兵讨司马伦，进屯阳翟（今禹州）。司马伦派孙辅、李严二将提点 7 000 士兵出延寿关（今偃师南），张泓等 9 000 人马出堮坂关（今登封北），司马雅、莫原领士卒 8000 出成皋关（今荥阳汜水），共同抵拒司马冏。三路兵马赶到阳翟，将司马冏的军队打败。司马冏等退回颍阴（今许昌）坚垒自守。

镇守邺城的征北大将军、成都王司马颖响应司马冏，派王彦、卢志、

① 《资治通鉴》卷八十，咸宁三年。

赵骧等将带兵南下，军至朝歌（今淇县），士兵有20余万。司马伦派孙会等点3万禁军迎击。两军在朝歌城西的黄桥交锋，赵骧挫败。司马颖派赵骧领8万士卒和王彦并驾南下，司马伦又派孙会、刘琨领兵抗拒。司马颖亲率士兵在溴水和温县城与孙会的军队激战，获胜。遂领兵南渡黄河，逼近洛阳。左将军王舆囚禁司马伦，迎晋惠帝复位。司马颖进入洛阳，杀死司马伦，派军队到阳翟援助司马冏，司马冏大败阎和等军，进入洛阳。司马冏以大司马之职辅政，司马颖引军返回邺城。讨伐司马伦的战争历时六十多天，战死的士兵多达十几万人。

齐王司马冏秉政后，日益骄奢淫侈，大筑第馆，耽于宴乐，不理朝政。太安元年(302年)，镇守长安（今陕西西安）的河间王司马颙上表朝廷，数说司马冏罪状，派李含为都督，与张方等将佐领兵东向，要求在洛阳的长沙王司马乂出面废黜司马冏，让成都王司马颖辅政。司马冏派董艾等袭击司马乂，司马乂驰入皇宫，关闭宫门，奉晋惠帝反攻大司马府，纵火烧千秋神武门。当天夜里，洛阳城内战斗异常激烈，“飞矢雨集，火光属天”[1]。经过三天激战，司马冏大败，被斩，受牵连而死的有两千多人。于是司马乂任太尉，都督中外诸军事，掌握朝权。

河间王司马颙起兵是为了自己执掌朝政，但朝权却为司马乂所控制。太安二年(303年)，司马颙再次起兵，讨伐司马乂。他以张方为都督，领精兵7万，出函谷关直趋洛阳，成都王司马颖也举兵响应，进驻朝歌，以陆机为前锋都督，领20多万兵马南下。司马乂派皇甫商带领1万多士兵前往宜阳阻击张方，被击败，张方进入洛阳，司马颖也引军南渡黄河，派马成增援陆机。司马乂奉晋惠帝同陆机在建春门激战，陆机军大败，逃到七里涧，16位将领丧命，尸体堆积，堵塞涧流。司马乂奉惠帝进击张方，张方的士兵见到惠帝，急忙后退，于是阵势大乱，死五千多人。张方领残兵固垒自守。司马乂同司马颖的军队多次交锋，斩获六七万人。这时，东海王司马越等收捕司马乂，于是成都王司马颖任丞相、都督中外诸军事，在邺县遥控朝政。张方退回关中。

---

① 《资治通鉴》卷八十四，太安元年。



司马颖当政后日益奢侈僭越，以自己的军队取代禁兵，嬖幸弄权，朝政日非。建武元年(304 年)七月，东海王司马越、右卫将军陈眕奉晋惠帝讨伐司马颖，军队到达安阳，已有士兵十几万人。司马颖派石超领5 万士兵驻守荡阴(今汤阴)。石超乘陈眕无备，发起突然袭击，陈眕兵败，惠帝也身受重伤。石超迎惠帝到邺县，陈眕等则奉太子守洛阳。不久，司马颖在邺县被王浚和司马腾的幽、并骑兵打败，仅率数十骑奉惠帝南逃洛阳。十一月，张方领兵入宫，逼迫惠帝西迁长安。

永兴二年(305 年)，东海王司马越发兵西上，欲迎惠帝还都洛阳。他任命范阳王司马虓领豫州刺史，调豫州刺史刘乔为冀州刺史。刘乔不从，发兵抵拒。司马颙派司马颖和石超领兵占据黄河桥，援助刘乔。刘乔攻破许昌，司马虓逃到河北，引冀州和幽州王浚的突骑南渡黄河，斩石超。刘琨带士兵迎接司马越的军队，击败刘乔。司马颙见形势不利，杀死张方向司马越求和，司马越不许。派祁弘等率领鲜卑士兵西入长安，迎惠帝回到洛阳，朝权遂落入司马越手中。八王之乱结束。

西晋宗室诸王为争夺权力而自相残杀的战争，给司、豫地区带来了严重的破坏，给人民群众带来了极大的灾难。一是士兵、居民的大量死亡。仅赵王司马伦之乱，“自兵兴六十余日，战斗死者近十万人”①。长沙王司马乂屡败成都王司马颖，斩获六七万人。司、豫地区经过八王之乱，人口锐减。如“鄢陵旧五六万户，闻今裁有数百”②。二是生产遭受严重破坏。如张方在洛阳与长沙王司马乂相攻时，“方决千金堨，水碓皆涸。乃发王公奴婢手舂给兵廪”，“男子十三以上皆从役。又发奴助兵”③。农民被迫服兵役，水利设施遭破坏，人民为避乱而大量逃亡，造成田地荒芜。三是给人民带来了莫大痛苦。齐王司马冏与孙泓在阳翟大战，“百姓创痍，饥饿冻馁”④。洛阳“战久粮乏，城中大饥”⑤。张方

---

① 《资治通鉴》卷八十四，永宁元年。

② 《晋书》卷五十《庾峻传》。

③ 《晋书》卷四《惠帝纪》。

④ 《晋书》卷五十九《成都王颖传》。

⑤ 《晋书》卷五十九《长沙王乂传》。

掠洛阳城中官私奴婢1万多人回长安，因缺粮，杀人夹杂牛马肉供给军食。四是曹魏时兴建西晋又续建的洛阳城，开始遭受破坏。八王之乱以洛阳为中心，或从外攻城，或在内巷战，房屋建筑被焚烧，居民被掠夺。张方逼迫惠帝西迁，“军人因妻略后宫，分争府藏”。“魏晋以来蓄积，扫地无遗”[①]。八王之乱严重削弱了西晋王朝的国力，导致大量流民的出现和少数民族的乘虚而入，加速了西晋王朝的灭亡。

六、士家大族的形成

士族在东汉后期即在中原地区出现，以汝南袁氏和弘农杨氏最为著名。汉末建安年间，汝南袁氏因袁绍、袁术兄弟的败亡而衰微，弘农杨氏在杨修被曹操杀死后也一蹶不振。魏初，陈群提倡九品中正制，旨在鉴别、选拔人才，但它很快变成维护士家大族利益的工具，评论士人只注重门第，士家大族有世代做官的特权。士家大族多世代高官，又有较强的经济力量和家学传统。司、豫地区为魏晋京畿所在，这一地区出现了数量众多的士家大族，在晋代门阀政治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产生了巨大影响。

司、豫地区士族的成批出现始于汉末，贵盛于曹魏西晋。

颍川颍阴荀氏　自荀淑仕东汉为郎陵令，子孙颇盛。荀淑有子8人，时称八龙。其次子荀绲，为济南相。绲子荀彧为曹操信重的谋臣，官至守尚书令。荀彧有4子，长子恽，虎贲中郎将；次子俣，御史中丞；三子诜，大将军从事中郎；四子顗，位至太尉。荀顗子荀藩，仕晋封侯，加尚书令。荀淑六子荀爽，汉末任司空，位居三公。其子荀棐，射声校尉。曾孙荀勖，为司马昭从事中郎，入晋进爵为公，加侍中，守尚书令。荀勖有子10人。其中荀辑，官卫尉；荀藩，太尉；荀组，司空。另有荀昱，仕汉为沛相，其弟昙，广陵太守。荀昙子彝，州从事。荀彝子攸，亦为曹操谋主，官至尚书令。

颍川许昌陈氏　自陈寔仕汉为太丘长，其子陈纪历任五官中郎将、尚书令，位至九卿。纪子陈群，魏文帝时官至镇军大将军，领中护军，录

① 《资治通鉴》卷八十五，永兴元年。

尚书事，累官至司空。陈群子陈泰历任将军、刺史，专方面之任。子孙历两晋南北朝，并处高位。

颍川长社钟氏　自汉钟皓为郡功曹，有两子名迪、敷。迪之孙钟繇魏时历官大理、相国、廷尉、太傅。繇子钟毓，历官魏郡太守、御史中丞、侍中、青州刺史等职。毓弟钟会历任尚书、中书侍郎。后任镇军将军、都督关中诸军事，参预机密，曾率军十余万伐蜀。毓子钟骏，晋黄门侍郎，子孙南北朝奕世显贵。

河内温县司马氏　自汉司马钧任征西将军，其子豫章太守司马量，孙颍川太守司马俊，曾孙京兆尹司马防，历任地方官。司马防之子司马懿，魏时任侍中、尚书右仆射、大将军、太尉，与曹爽受遗诏辅佐少主。其子司马师、司马昭先后任大将军，加侍中、都督中外诸军、录尚书事，专擅曹魏朝政。昭子司马炎，代魏称帝，即晋武帝。

荥阳开封郑氏　汉大司农郑当时的九世孙郑众，东汉仍为大司农。郑众子郑安世，为城门校尉。安世子郑绑，任骑都尉。绑子郑熙，为上计掾。熙长子郑泰，官至扬州刺史；次子郑浑，魏少府大将。浑子郑崇，晋荆州刺史，子孙仕后赵、后燕、北魏。郑泰子袤，魏广平太守，加光禄大夫，晋司空。袤子郑默，累官光禄勋。默3子，长子郑球，尚书右仆射；次子郑豫，尚书；三子郑袭，大司农。后世仕南北朝。

陈郡阳夏袁氏　后汉汝南袁氏之后。袁良生2子，长子昌，成武县令，孙袁安，汉司徒。安子袁京，蜀郡太守。京子袁汤，太尉。汤子袁成，左中郎将。次子袁滂，有子滂。滂子袁涣，魏御史大夫。涣子袁准，晋给事中。准子袁冲，光禄勋，子孙历要职。

陈郡长平殷氏　自殷续为汉北地太守，其后有殷羡，官至光禄勋。羡子殷浩，东晋官扬州刺史。又有殷融，有子殷师，晋陵太守；殷茂，晋太常；殷康，吴兴太守。殷师子仲堪，荆州刺史。子孙历任右职。

南阳安众刘氏　本汉景帝子长沙定王刘发之后。刘殷，魏侍中。殷弟子阜，陈留相。阜2子，长子乔，豫州刺史；次子乂，始安太守。刘乔子孙，南朝多历显职。

汝南安成周氏　周仁汉代封汝南侯。其后有周裴，官少府卿。裴

子周浚,仕魏尚书郎。入晋累官至少府,安东将军。浚子周顗,护军将军、尚书;周嵩,御史中丞;周谟,累迁侍中、中护军。周蕤为安平太守,其子周馥仕西晋历御史中丞、廷尉、镇东将军。周顗子孙仕东晋南朝,多历要职。

顺阳范氏　为汉度辽将军范明友之后。范晷,西晋历冯翊太守、少府卿、雍州刺史。其子范广,元帝时任堂邑令。范稚,早卒。范坚,护军长史。稚子范汪,为中领军。汪长子范康,早卒;次子范宁,豫章太守。康子范弘之,太学博士。宁子范泰,左光禄大夫。泰子范暠,宜都太守;范晏,光禄大夫;范晔,左卫将军。

陈留尉氏阮氏　阮瑀为魏丞相掾,以诗文见称。有3子。次子阮熙,武都太守;三子阮籍,步兵校尉。熙子阮咸,始平太守。咸长子阮瞻,太子舍人;次子阮孚,丹阳尹。籍子阮浑,太子中庶子。又有阮略,齐郡太守。其子阮颤,晋淮南内史。颤长子阮敖,晋交州刺史;次子阮裕,临海太守。子孙在东晋南朝时多历显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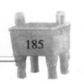
南阳淯阳乐氏　乐恢子乾有五世孙乐方,为魏征西将军参军事。其子乐广,晋时累迁侍中、尚书令。其子乐凯,益州刺史;乐肇,太傅掾;乐谟,吴郡内史。

南阳叶县宗氏　宗承,宜都太守。其子繇之,湘乡令。子孙显于南朝。

济阳考城江氏　江德为汉太常,其十世孙江蕤,晋时为谯郡太守。他有子3人:长子江祚,任南安太守。祚子江统,领国子博士、黄门侍郎。后裔南朝多历显要。次子江春,官太子洗马。三子江允,芜湖县令。允子江济,安东将军。子孙南朝亦任要职。

济阳考城蔡氏　蔡携长子名蔡棱,孙蔡邕,汉末为左中郎将。次子蔡质,后裔有蔡睦,魏尚书。其子蔡德,乐平太守,孙蔡真,车骑从事郎,曾孙蔡谟,晋司徒。子孙南朝多历要职。

南阳新野庾氏　汉司空庾孟之后。庾淄,晋时为遂昌太守。有子3人:长子庾会,新野太守;三子庾璋,晋永安太守。其后兴于南北朝,有诗人庾肩吾、庾信。



颍川鄢陵庾氏 “征君”庾乘，入魏为襄城令。子庾嶷，正始、嘉平年间为太仆兼大鸿胪，为司马氏功臣。嶷弟庾道为太中大夫，有2子：长子庾峻，仕魏官侍御史，入晋为侍中，封侯；次子庾纯，历中书令、河南尹、少府。峻子庾珉，历散骑常侍、侍中；庾凯，历陈留相、吏部郎，由儒入玄。庾纯子敷，官至散骑常侍、国子祭酒。



太康谢家堂陈郡谢氏陵

陈郡阳夏谢氏 谢缵，魏时任典农中郎将，其子谢衡以儒学显，为国子祭酒。有子2人：长子谢鲲，依附东海王司马越，后南渡，任豫章太守。鲲长子谢尚，任卫将军、南中郎将；次子谢裒，任吏部尚书。谢裒有子6人：谢奕，豫章刺史；谢据，早卒；谢安，官至太保；谢万，豫州刺史；谢石，中军将军；谢铁，永嘉太守。

河南阳翟褚氏 为褚重之后。褚䂮，晋尚书仆射。其子褚希，豫章太守。又有褚洽，武昌太守。其子褚裒，征北大将军。后世南朝至唐多历显官。

陈郡阳夏何氏 自何夔为魏太仆，子何遵亦为太仆卿，何邵任晋太宰，但后世不显。

第二节　社会经济的残破与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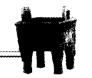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战乱频仍，社会相对安定、有利于经济发展的时间不长，河南地区的社会经济处于破坏、恢复、再破坏、再恢复的过程中。曹魏西晋时期遭受汉末战乱破坏的社会经济得以恢复，西晋后期的八王之乱和永嘉之乱，又使社会经济受到严重破坏，一直延续到十六国时期。当时的农业发展水平，“具有波浪形起伏的特点。在建安时期，由于东汉末年大动乱，百姓流离失所，农业生产处于低谷阶段。经曹魏屯田和水利事业高潮的作用，农业生产恢复到高水平状态，不仅已达两汉水平，不少方面还有超越。西晋末年，八王之乱，各少数民族因此进入中原，汉族势力大量往南迁徙，又一次使农业水平降至低点”[①]，畜牧业经济比重则有所上升。由于商品经济遭受破坏，自然经济比重增长。

一、汉末战乱后社会经济的残破

东汉建都洛阳一百六十余年，河南地区的经济得到高度发展，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东汉末年的董卓之乱和军阀混战，使河南地区经济遭到严重破坏。

董卓的军队在河南地区大肆烧杀抢掠。初平元年（190 年）春，董卓的士兵到达阳城（今登封市告成），当时百姓正在社下集会，士卒抢走百姓的车马货物，将男子全部杀死，妇女载在车上，返回洛阳。董卓强令迁都，将洛阳的宫殿、宗庙、官府、民房全部烧毁，周围 200 里内的房屋荡然无存。洛阳一带百姓数百万人同时上路，遭步骑驱赶践踏，再加上饥饿和被劫掠，死尸盈路。初平三年，董卓部将李傕、郭汜在中牟击败朱俊，“因掠陈留、颍川诸县，杀略男女，所过无复遗类”[②]。南阳郡

① 高敏主编：《魏晋南北朝经济史》，下册，第 779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
② 《后汉书》卷七十二《董卓传》。



也屡遭兵燹。

此后的军阀混战，也使生产遭到破坏。如官渡之战，颍川郡“丁壮荷戈，老弱负粮”，农民都卷入了战争，无法从事生产。

东汉末的战乱之后，中原地区人口锐减，生产凋敝，岁荒民饥，饿殍遍野。曹操有诗曰：“铠甲生虮虱，万姓以死亡。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①王粲也写道：“复弃中国去，委身适荆蛮。”“出门无所见，白骨蔽平原。”②曹植说：“垣墙皆顿擗，荆棘上参天。”“中野何萧条，千里无人烟。”③这些诗句真实地反映了连年战争导致百姓大量死亡，幸存者避难异域，田野荒芜，千里无人烟的状况。

二、人口的增长

东汉时期，河南是全国人口密度最大也是人口数量最多的地区。户数达180多万，人口980多万。东汉末的董卓之乱与军阀混战，使这一地区人民大量死亡和外迁，从而导致这一地区人口锐减。曹魏建立之后，人口不足东汉时期的1/10。杜恕言：“今大魏奄有十州之地，而承丧乱之弊，计其户口不如往昔一州之民。”④郑浑迁任下蔡县长、召陵县令。时“天下未定，民皆剽轻，不念产殖；其生子无以相活，率皆不举。浑所在夺其渔猎之具，课使耕桑，又兼开稻田，重去子之法。民初畏罪，后稍丰给，无不举赡；所育男女，多以郑为字”⑤。当地人口有所增加。

曹魏政权建都洛阳，迁徙其他州郡的百姓充实洛阳和河南地区，外逃的百姓也主动返回故土，河南人口逐渐增多。但曹魏时缺乏户口统计，河南地区户口难以计算。

西晋时期，河南地区人口继续呈增长态势。《晋书·地理志》记载了西晋灭吴实现统一之年，即太康元年(280年)的郡国设置和户口状况。当年西晋辖境内有户数约246万，口数约1 616.38万，平均每户

① 《蒿里行》，夏传才：《曹操集注》，第6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86。
② 沈德潜：《古诗源》卷六，第1页，《七哀诗》，中华书局，1957。
③ 《古诗源》卷五，第11页，《送应氏二首》。
④ 《三国志》卷十六《杜畿传》。
⑤ 《三国志》卷十六《郑浑传》。

6.57人。每户平均将近7人,人数较多,可能与当时地主的荫亲荫客有关。《晋书·地理志》所记郡国仅有户数而缺乏口数。姑且以户数与当时每户平均人口6.57人的乘积来估算,西晋河南地区的人口数约为305.19万。

从下表可知,三国西晋时期河南地区人口出现了迅速增长的势头。从曹魏建立到西晋统一全国的短短60年内,河南地区人口增长较快。太康元年的河南地区人口,仍以河南、河内、汲郡、荥阳、陈留、颍川诸郡为多。河南地区人口数量仍占全国首位,约占全国人口比重的16.6%,高于人口较多的河北、山东,更高于其他省份。就人口密度而言,也处于全国首位,每平方千米达18.9人,高于密度较大的山东、河北两省。

西晋太康元年河南人口分布表

郡名	辖县	户数
河南郡	洛阳等12县	114 400
荥阳郡	荥阳等8县	34 000
河内郡	野王等9县	52 000
汲郡	汲县等6县	37 000
顿丘郡	屯丘等4县	6 300
陈留郡(国)	小黄等10县	30 000
颍川郡	许昌等9县	28 300
汝南郡	新息等15县	21 500
襄城郡	襄城等7县	18 000
南阳国	宛县等14县	24 400
弘农郡	弘农等5县	11 667
上洛郡	卢氏县	5 667
魏郡	安阳等5县	25 438
濮阳国	濮阳等2县	10 500
梁国	睢阳等11县	11 917
汝阴郡	新蔡等2县	2 185
安丰郡	蓼县等3县	720
弋阳郡(国)	弋阳等4县	9 543
南乡郡	顺阳等4县	10 050



续表

郡名	辖县	户数
义阳郡(国)	新野等8县	10 857
谯　郡	鄼县	143
合　计		464 527

注:若以每户平均口数6.57人推算,河南地区人口总数为3 051 942人。

三、曹魏屯田与水利兴修

东汉末的战乱导致中原地区农业生产停顿,谷价昂贵,百姓饿死。兴平元年(194年)谷一斛售价五十多万钱,出现了人吃人的现象。军队因饥饿而瓦解流离、无敌自破的不可胜数。曹操和吕布在濮阳相持,因军粮无继,只好罢兵。曹操前往洛阳迎接汉献帝途中,军粮告罄,新郑县令杨沛把储存的桑椹干拿出来充饥,士卒方未饿死。严酷的现实使曹操及其谋臣认识到,不发展生产解决军粮问题,就无法自立,更谈不上削平群雄,夺取天下了。

曹操曾先后击败青州黄巾军及汝南、颍川黄巾军余部,俘获百余万农民军及家属,得到了不少耕牛和农具。由于人民的大量死亡,导致无数的土地荒芜。要发展农业生产,就要使农民同土地结合起来。曹操迁都许城后,颍川人枣祗和河内人韩浩建议实行屯田,于是曹操颁发了《置屯田令》,任命枣祗为屯田都尉,任峻为典农中郎将,负责管理屯田事务。

建安元年(196年),枣祗和任峻"募民屯田许下,得谷百万斛。于是州郡例置田官"[①],屯田在曹魏辖境内普遍兴办起来。屯田刚开始时,不少人主张采用"计牛输谷"的办法,按租用国家耕牛的多少,向国家缴纳定额租谷。枣祗认为如果这样做,在收成好的年份国家不能增收租谷,在收成坏的年份农民负担不能减轻。他多次向曹操建议实行"分田之术",即根据每年的实际产量,按一定的比例收缴租谷,丰年多缴,歉年少纳。曹操终于同意实行这种办法,规定屯田客用官牛耕种

① 《资治通鉴》卷六十二,建安元年。

的,要将谷物的6/10缴给国家,自留4/10;用私牛耕种的,收获物国家和私人各得其半。始兴屯田,对农民多有强制。“是时,新募民开屯田,民不乐,多逃亡。(袁)涣白太祖曰:‘夫民安土重迁,不可卒变,易以顺行,难以逆动,宜顺其意,乐之者乃取,不欲者勿强。’太祖从之,百姓大悦。”①陈郡扶乐(今太康西北)人袁涣的建议,使屯田得以顺利进行。此后,国渊典掌屯田,“屡陈损益,相土处民,计民置吏,明功课之法。五年中仓廪丰实,百姓竞劝乐业”②。国渊为屯田的推广做出了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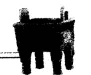
负责管理屯田事务的典农系统,有和郡县行政系统不同的组织和编制。大的郡国设典农中郎将,小郡设典农校尉。县设相当于令长的典农都尉,或称屯田都尉。典农都尉下属的生产单位是屯,屯置司马一人,主管本屯生产事务。每屯有奴婢各50人。曹魏时期,在洛阳、襄城、汲县(今卫辉)、野王(今沁阳)等地设置有典农中郎将,在梁国(今商丘)、弘农(今灵宝北)、原武(今原阳)等地设置有典农校尉。

曹魏初年,在民屯之外,又兴办军屯。曹丕于黄初三年(222年)至许昌,大兴屯田。

曹魏后期,司马懿为了灭亡东吴,决定在淮河两岸实行军屯,积聚军粮。他委派少年时即为典农部民的义阳郡棘阳县(今南阳市南)人邓艾视察陈、项以东地区。邓艾发现这一地区土地肥沃,但水源不足,无法灌溉。建议减少许昌附近的稻田,开挖河渠,放水东下,在淮河南北实行军屯。淮北放2万人,淮南放3万人,一边戍守一边种田。只要水量充足,粮食产量可以比许昌屯田增加3倍,除去费用消耗,一年可以储存军粮500万斛。六七年以后,淮河沿岸可以屯积3 000多万斛粮食,足够10万军队食用5年。司马懿采纳了邓艾的建议,在淮河南北实行屯田。军屯以营为单位,每5里设置一营,每营有屯田兵60人,且佃且守。

---

① 《三国志》卷十一《袁涣传》。
② 《三国志》卷十一《国渊传》。



与兴办屯田密切相关的问题，一是劳动力，二是水利。自献帝西迁，洛阳几乎无人烟。钟繇徙关中民，又招纳亡叛以充之，数年间民户稍实。黄初二年，魏文帝诏“立石表，西界宜阳，北循太行，东北界阳平，南循鲁阳，东界剡，为中都之地。令天下听内徙，复五年”[①]。为了增加洛阳一带的劳动人手，曹丕曾打算徙冀州士家10万户充实河南。辛毗认为“今徙，既失民心，又无以食也”。曹丕“遂徙其半”[②]。卢毓任梁、谯二郡太守时，曹丕欲徙民充谯，以为屯田，“而谯土地垅瘠，百姓穷困，毓愍之，上表徙民于梁国就沃衍……遂左迁毓，使将徙民为睢阳典农校尉。毓心在利民，躬自临视，择居美田，百姓赖之”[③]。将劳动力迁徙到人口稀少、土地肥沃的地区，实行屯田，有利于农业生产的迅速恢复。

河南地区的屯田以许昌、洛阳为中心。曹魏后期，为适应对东吴战事的需要，河南东南部至安徽的淮河南北也成为重要地区。河内、梁国、睢阳、南阳、弘农等地也广兴屯田，取得成效。如正始年间，征南将军、都督荆豫诸军事的王昶，在新野一带“广农垦植，仓谷盈积”[④]。

屯田推动了荒地的开垦与水利的兴修。东汉末洛阳西南部的丘陵地区还有成片的山林荒原。曹魏在阳市邑(今宜阳西北)设立洛阳典农部，王昶任典农中郎将时，开垦了许多荒地。史称：“文帝践祚，(王昶)徙散骑侍郎，为洛阳典农。时都畿树木成林，昶斫开荒莱，勤劝百姓，垦田特多。”[⑤]建安七年(202年)曹操亲自到浚仪(今开封市)，修治睢阳渠。夏侯惇任陈留太守时，带领兵民截断太寿水作陂，并亲自挑土，率领将士种稻。刘馥也在固始县修建了茄陂。魏文帝时，贾逵为豫州刺史，截断鄢水和汝水，修造新陂，又在潢川截断山溜长溪水，造小弋阳陂，并开通运河二百多千米，史称“贾侯渠”。黄初年间，司马孚负责

① 《三国志》卷二《文帝纪》注引《魏略》。
② 《三国志》卷二十五《辛毗传》。
③ 《三国志》卷二十二《卢毓传》。
④ 《三国志》卷二十七《王昶传》。
⑤ 《三国志》卷二十七《王昶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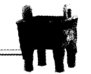
河内典农部时，上《请造沁口石门表》，言沁水“木门朽败，稻田泛滥”，请求修治。皇帝诏书听许，“敕大司农府给人工”。“于是夹岸累石，结以为门，用代木门枋”，收到了“若天亢旱，增堰进水，若天霖雨，陂泽充溢，则闭石断水，空渠衍涝，足以成河。云雨由人”[①]的成效。后人立石刻铭称颂。此外，又兴修了沁水堰。

曹魏后期，邓艾著《济河论》。他认为：“陈、蔡之间，土下田良，可省许昌左右诸稻田，并水东下。”[②]这项建议被司马懿采纳，于是在正始二年（241 年）开广漕渠，“兼修广淮阳、百尺二渠，上引河流，下通淮、颍，大治诸陂于颍南、颍北，穿渠三百余里，溉田二万顷，淮南、淮北皆相连接。自寿春到京师（洛阳），农官田兵，鸡犬之声，阡陌相属”[③]。当时兴修的水利工程，主要是河渠和陂塘（水库）。河渠的兴修不仅可以引水灌溉，而且有利于水上交通和漕运。曹魏的屯田，至此进入高潮。

曹魏屯田，由于管理得当，量民力授田，亩产量较高。史称“近魏初课田，不务多其顷亩，但务修其功力，故白田收至十余斛，水田收数十斛”[④]。曹魏后期，屯田开始受到破坏。一是屯田民逐渐增加了力役、兵役负担，甚至诸典农官役使部下经商以求富。司马芝曾奏魏明帝，言屯田民应“专以农桑为务”，“不宜复以商事杂乱”[⑤]。这种杂役，会减少劳动人手，贻误农时。二是官僚士族对土地的侵占。如曹爽执掌朝政时，何晏等“共分割洛阳、野王典农部桑田数百顷，及坏汤沐地以为产业”[⑥]。司马炎为晋王时，“骑都尉刘尚为尚书令裴秀占官稻田”。把屯田土地占为己有，直接危及屯田制的存在。

曹魏屯田，以河南地区的许昌、洛阳以及河南、安徽两省的淮河南北为中心。曹操击败汝南、颍川两郡黄巾起义军，不仅得到农民起义军

① 《水经注》卷九《沁水》。
② 《三国志》卷二十八《邓艾传》。
③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④ 《晋书》卷四十七《傅玄传》。
⑤ 《三国志》卷十二《司马芝传》。
⑥ 《三国志》卷九《曹爽传》。



的战士及家属，还得到了许多耕牛和农具。战乱使人民大量逃亡，出现了大片的无主荒地。这些是实行屯田的条件。率先提出屯田主张的是颍川（治今许昌东）人枣祗和河内（治今武陟西南）人韩浩，义阳郡棘阳（今南阳市南）人邓艾为屯田事业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

在大的战乱之后，曹魏实行民屯和军屯，组织农民迅速和土地结合起来，使中原地区遭受严重破坏的农业生产得以迅速恢复。屯田使曹魏政权积聚了许多军粮，为曹操扫灭群雄、统一北方奠定了基础，也为司马炎灭亡东吴、统一全国创造了条件。史称“魏所恃内充府库外制四夷者，惟兖、豫、司、冀而已”。曹魏的租调制，先在河南地区推行，而后延伸到河北地区。

四、西晋的占田、课田与田庄的发展

魏咸熙元年（264 年），“罢屯田官以均政役，诸典农皆为太守，都尉皆为令长”[①]。晋泰始二年（266 年）又“罢农官为郡县”[②]。最终废除了民屯制度。但至西晋初期，军屯制度仍在实行。咸宁元年（275 年）十二月，晋武帝曾下诏：“今以邺奚官奴婢著新城，代田兵种稻，奴婢各五十人为一屯，屯置司马，使皆如屯田法。”[③]

由于魏末晋初民屯制度的废除，部分屯田民占田以为私有；九品中正制实行以后，世族地主也非法占田、占客为私有。为了应对这种新情况，西晋统治者把大多数屯田民变成州郡编户以承担国家的租调力役，避免他们落入世族地主之手。同时，又把一部分屯田民变成专门屯田的“田兵”和耕种州郡公田的“吏户”，以其生产的粮食缓解军粮之需和贴补官吏的俸禄收入。这样既可缓和“政役不均”的矛盾，又可防止世族大量占田、占客。

在太康元年（280 年）以前的 10 余年中，西晋政权设立有租佃型军屯，一小部分屯田民转化成专门屯田的“田兵”或“佃兵”。与此同时，

① 《三国志》卷四《三少帝纪》。
② 《晋书》卷三《武帝纪》。
③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把部分屯田土地和屯田民转化为州郡公田和“吏户”,于是“吏户”耕种州郡公田明显制度化。废除民屯制度以后,把凡设农官的地方,一律改为郡县。如将野王典农部改为野王郡,原武典农部改为原武郡。屯田民大量转化成自耕小农,导致小农人数的急剧增加。

为了确保剩下的国有土地不被世族地主侵夺,防止小农脱离国家版籍而沦为私属,西晋初年发布了禁止占田、募客的诏令,并在司、豫地区严格实行。“司隶校尉李熹复上言,骑都尉刘尚为尚书令裴秀占官稻田,求禁止秀。”①王恂“累迁河南尹……武帝践位,诏禁募客,恂明峻其防,所部莫敢犯者”②。但是地主占田、占客在当时已形成一股潮流。晋武帝不得不承认占田为私有的合法性,但又适当加以限制。由于占田、占客存在的客观事实和妥善处理屯田民与权贵之家的利益的需要,晋武帝制定和颁行了占田法令。

西晋在太康元年(280年)平吴之后,颁布了占田法令。现分两方面予以阐述:

一是对于百姓,有占田、课田和户调式。规定“男子一人占田七十亩,女子三十亩”,一夫一妇可占田百亩,这是允许一般平民拥有私田土地的最高限额,农民实际上不一定达到此数。与此相联系,平民应交纳田租,“丁男课田五十亩,丁女二十亩,次丁男半之,女则不课”。即丁男按五十亩、次丁男按二十五亩,丁女按二十亩土地交纳田租。此外,“丁男之户,岁输绢三匹,绵三斤,女及次丁男为户者半输,称作调”。关于丁男,次丁男也有明确的年龄规定,即“男女年十六已上至六十为正丁,十五已下至十三、六十一已上至六十五为次丁,十二已下、六十六已上为老小,不事”。可见平民百姓占有土地的数量以人口与性别为依据,且和交纳租调的义务紧密联系在一起。

二是对于官吏而言,占田数量限额,按官品的高低不同。规定:“其官品第一至于第九,各以贵贱占田,品第一者占五十顷,第二品四

① 《晋书》卷三十五《裴秀传》。
② 《晋书》卷九十三《外戚传》。



十五顷，第三品四十顷，第四品三十五顷，第五品三十顷，第六品二十五顷，第七品二十顷，第八品十五顷，第九品十顷。”可见，官吏占田的数额，最低者是平民的10倍，高者达50倍。与官吏私有土地的限额相联系，官吏还可以按官品高低而规定荫庇一定数量的衣食客和佃客。“品第六已上得衣食客三人，第七第八品二人”，第九品及其他官吏一人。“其应有佃客者，官品第一第二者佃客无过五十户（《册府元龟》作十五户），第三品十户，第四品七户，第五品五户，第六品三户，第七品二户，第八品第九品一户。”①

洛阳是都城所在地，也是司州和河南尹的治所，因此是朝官、王公聚集之地。洛阳附近王公权贵的宅第鳞次栉比，田地星罗棋布。西晋朝廷规定：“国王公侯，京城得有一宅之处。近郊田，大国田十五顷，次国十顷，小国七顷。城内无宅城外有者，皆听留之。”②这些王公不仅占有大片土地，而且占有许多衣食客和佃客。因此，洛阳城郊及河南郡属县是大土地所有制最为发达的地区。

虽然占田法令对官吏按品占田有数量限制，但这只是一纸空文，很难实行。当时“人之田宅既无定限”③，奴婢也没有限制。例如石崇家中有“水碓三十余区，苍头八百余人，他珍宝货贿田宅称是”④。他还“有别庐在河南县界金谷涧中，去城十里，或高或下，有清泉、茂林、众果、竹柏、药草之属，金田十顷，羊二百口，鸡猪鹅鸭之类莫不必备。又有水碓、鱼池、土窟，其为娱目欢心之物备矣”⑤。更有“河阳别业，其制宅也，却阻长堤，前临清渠，百木几于万株，流水周于舍下，有观阁池沼，多养鱼鸟”⑥。“司徒王戎，既贵且富，区宅、僮牧、膏田、水碓之属，洛下

---

①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②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③ 《晋书》卷四十六《李重传》。
④ 《晋书》卷三十三《石苞传》。
⑤ 《全晋文》卷三十三，石崇《金谷诗序》。
⑥ 《全晋文》卷三十三《思归汉》，《文选》作《思归引》。

无比。"[1]可见，占田法令颁行之后，世族地主的私有土地数量并未受到限制，地主田庄经济得到迅速发展。

西晋时期杜预镇守荆州，修复西汉南阳太守邵信臣所建的水利设施，"激用滍、淯诸水以浸原田万余顷"，并"分疆刊石，使有定分，公私同利。众庶赖之，号曰'杜父'"[2]。因为黄初年间黄河和济水泛滥，邓艾所建使黄河、济水相通并防止水灾的石门已毁坏，晋初荥阳太守傅祗乃造沈莱堰。于是一直到唐代前期，"兖、豫无水患，百姓为立碑颂焉"[3]。咸宁四年，司、兖、豫、荆、扬州连降大雨，杜预上言：今者水灾东南最重，"宜大坏兖、豫州东界诸陂，随其所归而宣导之。交令饥者尽得水产之饶，百姓不出境界之内，旦暮野食，此目下日给之益也。水去之后，填淤之田，亩收数钟。至春大种五谷，五谷必丰，此又明年益也"[4]。帝从之，于是一些陂池被平毁。

晋武帝泰始五年，"汲郡太守王宏勤恤百姓，导化有方，督劝开荒五千余顷"[5]，成为水旱良田。耕地面积的扩大使汲郡在灾荒年景，粮食也不匮乏。

五、农作物生产

魏晋时期河南地区的粮食作物主要是谷类、麦类和水稻。黍、粟、稷、麦为旱作植物。粟是农户广为种植的粮食作物，因而曹操所定田租就以粟计，"其收田租亩四升"[6]。麦在当时也大面积种植。黄观曾上奏魏明帝："今年麦苗虽好，临熟多雨，而悉复偃坏，小麦略尽，惟穬麦、大麦，颇得半收耳。"[7]可见当时的麦类植物，已有小麦、大麦、穬麦多种。稻是水作植物，在河南的伊洛河畔、河内的沁济河畔和淮河上游及

① 《世说新语》卷下之下《俭啬》。
② 《晋书》卷三十四《杜预传》。
③ 《晋书》卷四十七《傅玄传》。
④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⑤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⑥ 《三国志》卷一《武帝纪》引《魏书》。
⑦ 《艺文类聚》卷八十五《百谷部·粳》；《初学记》卷二十七。

其支流附近，均有水稻种植。西晋潘岳描写怀县（今武陟）的农田说："稻栽肃仟仟，黍苗何离离。"河南的新城（今伊川）和河内的水稻品种优良。曹丕《与朝臣书》中说："江表惟长沙名有好米，何得比新城粳稻邪！上风炊之，五里飘香。"袁准《观殊俗》也说："河内青稻，新城白粳。"[①]卢毓在《冀州论》中也称赞："河内好稻。"[②]可见河内、新城一带的稻米很有名。当时司、豫地区百姓为了精耕细作，提高产量，多采用"区种法"。河内轵县（今济源南）人郭文，永嘉之乱后南渡到吴兴余杭，在山谷中仍不忘"区种菽麦"。

魏晋时期，河南农民多种桑树，其叶可养蚕以抽丝，加工成丝绵和织成绢帛，解决人们穿衣问题。桑椹又可食用，人们常将它晒干储存，以备饥荒。

魏晋时期，洛阳等地有多种蔬菜种植。汉代已有的韭、瓜、瓠、葵、芥、葱、蒜、芜菁、葶苈等，魏晋时仍为主要的蔬菜品种。种菜多采用畦种。由于蔬菜生长期短，见效快，常用来代替粮食充饥。洛阳附近有专门的菜园。《晋令》说："居洛阳城十里，内有园菜，欲以当课，听引其长流灌紫葱。"[③]芳蔬园是当时的皇家菜园，园中更是名菜荟萃。史称："咸宁四年（278 年），立芳蔬园于金墉城东，多种异菜。有菜名曰'芸薇'，类有三种……常以三蔬充御膳。"[④]西园也有蔬菜种植，愍怀太子就曾令宫人出卖西园葵菜以牟利。西晋朝廷按不同的品级给予一定数量的菜田和田驺，于是官员就种植菜蔬，除食用外还出卖。潘岳的菜园"菜则葱韭蒜芋，青笋紫姜，堇荠甘旨，蓼荾芬芳，蘘荷依阴，时藿向阳，绿葵含露，白薤负霜"[⑤]。各种蔬菜并植，生机盎然。

果树种植也很普遍。品种有桃、李、杏、梨、樱桃、枣、葡萄等。魏晋

---

① 《艺文类聚》卷八十五《百谷部·粳》，《初学记》卷二十七。

② 《全三国文》卷三十五。

③ 《艺文类聚》卷八十二《草部下·葱》引《太平御览》卷九百七十七，《菜茹部二·葱引》。

④ 王嘉：《拾遗记》卷九《晋故事》。

⑤ 《晋书》卷五十五《潘岳传》引《闲居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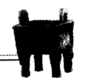
时期的洛阳城郊，有许多达官显贵的果园。曹丕的诗《煌煌京洛行》描述园中“夭夭园桃，无子空长”①。西晋傅玄有《桃赋》，称桃为“东园之珍果”，因东园有夏、秋、冬三季成熟的桃树，实足珍贵②。皇家果园栽种果树更多。《晋宫阁名》：“华林园桃，七百三十八株，白桃三株，侯桃三株。”③《嵩山记》说：“嵩山东北有牛山，其山多杏。至五月，烂然黄茂。”④晋郭义恭《广志》说：“荥阳有白杏。”梨树东起阳城（今登封告成）、西至弘农（今灵宝东北）多有栽植。晋郭义恭《广志》说：“洛阳北邙张公夏梨，海内唯有一树。……（弘农）郡界谷中，梨多供御……阳城秋梨、夏梨。”⑤大谷（今洛阳市东南）的梨和张公梨齐名。王廙《洛都赋》称：“梨则大谷冬紫，张公秋黄。”⑥西晋时洛阳樱桃的种植也很广泛。《广志》称“河内汲郡枣，一名墟枣”⑦。洛阳果园中也多枣树，有一种“仙人枣”，又称“王母枣”，核细如针，霜降乃熟，食之甚美。葡萄味道酸甜，又能酿酒。魏文帝认为他方之果，不可与它相比。西晋时洛阳多栽植葡萄，仅华林园中就有178株。

洛阳的达官显贵多栽培果树。西晋石崇的金谷园，“杂果庶乎万株”。潘岳在《闲居赋》中称他的果园：“张公大谷之梨，梁侯乌椑之柿，周文弱枝之枣，房陵朱仲之李，靡不毕植。三桃表樱胡之别，二柰耀丹白之色，石榴蒲桃之珍，磊落蔓延乎其侧。梅杏郁棣之属，繁荣藻丽之饰，华实照烂，言所不能极也。”⑧

魏晋时河南百姓也进行牲畜饲养，饲养的家畜家禽主要有牛、马、羊、猪、犬、鸡等。曹魏时，河内郡存在着官牧与禁苑，占地面积较大。西晋盛时，河内等地也存在官牧，饲养马、羊、猪等。西晋时洛阳人祝氏

---

① 逯钦立辑校：《先秦秦汉魏晋南北朝诗》《魏诗》卷四，第381页，中华书局，1983。
② 《初学记》卷二百八十《果木·桃》引。
③ 《艺文类聚》卷八十六《果部上·桃》引。
④ 《艺文类聚》卷八十六《果部上·桃》引。
⑤ 《齐民要术》卷四《插梨第三十七》引。
⑥ 《太平御览》卷九百六十九《果部六·梨》引。
⑦ 《齐民要术》卷四《种枣第三十三》引。
⑧ 《晋书》卷五十五《潘岳传》引。



"居尸乡北山下",养鸡"千余头,暮栖树下,昼则散之"。他"卖鸡及子,得千余万"[①],因而被称为"祝鸡翁"。

六、手工业

魏晋时期河南地区的手工业,仍以官府手工业较为发达。在洛阳的朝廷中,设有管理官府手工业的专门机构。曹魏时"少府统三上方御府内藏玩弄之宝"[②]。"上方"又称"尚方",有中、左、右三个作坊,负责生产宫廷御用器物。西晋朝廷中有少府、卫尉和将作大匠三个系统,分别掌管一些重要的手工业生产部门。"少府,统材官校尉、中左右三尚方、中黄左右藏、左校、甄官、平准、奚官等令,左校坊、邺中黄左右藏、油官等丞。"[③]少府所辖的三尚方专门制作宫内器物,平准令掌染,御府令主管奴婢制作衣服及缝补之业。卫尉"统武库、公车、卫士、诸冶等令"[④],分掌宫廷与官府所需的车服仪仗、兵器制作及工徒鼓铸。西晋时卫尉"领冶令三十九,户五千三百五十"[⑤]。其中一些冶铁机构,分布在河南境内。将作大匠则主管宫殿建筑和土木之役。现分手工业门类予以阐述。

冶铁冶铜业

河南地区汉代已有的渑池、新安、阳城(今登封告成)等冶铁作坊,魏晋时期,继续从事生产。冶铁技术也有所提高,主要表现在以煤作燃料和水力鼓风的普遍推广。例如位于阙门(今新安铁门)的白超垒"侧旧有坞,故冶官所在。魏晋之日,引谷水为水冶以经国用,遗迹尚在"[⑥]。曹魏监冶谒者韩暨将改进了的水排推广到官营冶铁作坊中。史称南阳人韩暨"徙监冶谒者。旧时冶,作马排,每一熟石用马百匹;更作人排,又费功力;暨乃因长流为水排,计其利益,三倍于前。在职七

---

① 《全晋文》卷一百三十九,郭元祖《列山传赞·祝鸡翁》。
② 《三国志》卷二十四《王观传》。
③ 《晋书》卷二十四《职官志》。
④ 《晋书》卷二十四《职官志》。
⑤ 《宋书》卷三十九《职官志》。
⑥ 《水经注》卷十六《谷水》。

年,器用充实"[1],加任司金都尉。杜预又作"人排新器",这是一种改造过的人排,用于鼓铸。汉魏之际的金属冶铸,鼓风经历了马排、人排和水排的改进过程。用水排鼓风冶铸,用力省,功效大,成本降低,质量提高。东汉时期河南诸冶铸作坊,除巩义铁生沟、荥阳古荥镇的冶铁作坊用煤外,大多仍用木炭作燃料。魏晋时期,用煤作燃料炼铁已普及开来。燃煤可使炉温提高,便于冶炼。当时已出现了"百炼钢",而且提高了"淬火"技术,使铁器更为坚硬锐利。史载:"汝南西平有龙泉水,可以淬刀剑,特坚利,故有龙泉之剑。"[2]除了官办冶铁作坊外,也有私人从事铁器锻铸的。如嵇康居贫,尝与向秀锻于大树之下,以自赡给。

恒农郡的铜青谷和河内郡的王屋山均有铜矿。魏晋时期在此设有铜官,进行开采和冶炼。铜主要用来制作兵器,如短剑、匕首、铜椎、弩机、马具等,也用来铸造钱币和生活用品。钟繇为魏相国,"以五熟釜鼎范因太子铸之,釜成"[3]。太子赐予钟繇书信表示祝贺,并为之作铭文。此鼎同时可煮五味,由此可知当时的铸造技术之先进。1974年,在安阳殷墟西区的孝民屯发掘了一座晋墓,出土一套123件鎏金铜马具,其中单马镫的发现尤为珍贵。

魏晋时的洛阳是中国北方铜镜的主要产地。铜镜制作由右尚方管理。所铸铜镜种类繁多,如方格规矩镜、内行花纹镜、兽首镜、夔凤镜、盘龙镜、鸟纹镜等,风格凝重古朴。曹魏时新铸的"位至三公镜",背面两侧为双头龙凤,上下分别铸有"位至""三公"字样。这种铜镜至西晋仍很流行。

丝织业

魏晋时期河南地区的丝织业分为官营和民间两类。丝织业是民间最普遍和从业人数最多的手工业门类。河南有全国著名的丝织中心,在都城洛阳等地又有官府的丝织作坊。曹魏时洛阳的宫廷丝织作坊,

---

① 《三国志》卷二十四《韩暨传》。
② 《史记》卷六十九《苏秦列传》索隐引《太康地记》。
③ 《三国志》卷十三《钟繇传》注引《魏略》。



织造官练等高级丝织品。汉代已负盛名的襄邑(今睢县)、河内等丝织中心,魏晋时期仍然保持了它们的传统地位和精湛技术。左思《魏都赋》称"锦绣襄邑,罗绮朝歌(今淇县)",晋石崇作《奴券》说"许昌之总",可见襄邑、朝歌、许昌等地的丝织物都很有名。

魏明帝时,扶风(今陕西兴平东南)人马钧在洛阳朝廷中任博士之职。他"居贫,乃思绫机之变"。"旧绫机五十综者五十蹑,六十综者六十蹑,先生患其丧功费日,乃皆易以十二蹑。其奇文异变,因感而作者,犹自然之成形,阴阳之无穷。"[①]马钧依据花纹图案的对称和规律性,对织绫机进行了改进,使织成的丝织品花纹图案奇特,花型变化多端,又省工省时,提高了生产效率。

曹魏朝廷规定:"自公、列侯以下,位从大将军以上,皆得服绫锦、罗绮、纨素、金银饰镂之物。"[②]高级丝织品已成为统治阶级的生活必需品。河南地区是其重要产地之一。"夫珍玩必中国,夏则缣总绡绕,其白如雪;冬则罗纨绮縠,衣叠鲜文。"[③]这些优质丝织品多为官府作坊织成,常用作礼物交换,赠赐外国。如魏明帝时,曾赐予倭(日本)女王绛地交龙绵、绛地绉粟罽、倩降、绀青、绀地句文绵、白绢等多种丝织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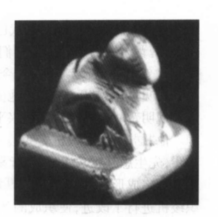
金银玉器加工

魏晋时期多用金、银、玉等制作器物,以满足统治者奢侈生活之需要。这些金银玉器多由洛阳的御府细作等宫廷手工业作坊制造。曹魏正始元年(240 年),齐王芳诏:"方今百姓不足而御府多作金银杂物。"[④]西晋愍怀太子令人在后园中"缕饰金银,刻磨犀象,画室之巧,课试日精"[⑤],也进行金银骨玉器的加工。

数十年来,在洛阳、偃师等地的墓葬中陆续发现了一些做工精美的金银玉石制品。1955 年在孟津平乐乡金村出土有 6 个小金狮,均作四

① 《三国志》卷二十九《方技传》引。
② 《三国志》卷九《夏侯玄传》。
③ 《全三国文》卷二,曹丕《典论》。
④ 《三国志》卷四《三少帝纪》。
⑤ 《晋书》卷五十六《江统传》。

腿卷曲爬卧状，头部前伸，不露胸部。20世纪40年代孟津商人从甘肃古董商人购得的"晋归义胡王金印"，印文字迹规整刚健，龟钮，带形，古朴端庄，应为洛阳西晋朝廷所制。1984年夏，在偃师西杏园村曹魏墓中出土一圆形龙盖石砚。盖为高浮雕的盘龙围绕，中间刻有五铢钱文样图案。砚面周围稍隆，有网状花纹，一侧有耳杯状的凹坑；砚下附矮粗的实足。造型生动，雕刻精细。1980年在偃师山化乡王瑶村出土一玛瑙璧，圆形，质地细腻，红白相间，璧体透明，凸雕镂孔，边饰蟠虺纹和象纹，实为不可多得的艺术精品①。1956年在洛阳市涧西曹魏正始八年墓中出土一玉杯，以纯白玉琢成，作圆筒形，下带圈座，制作精巧，打磨光滑，工艺水平较高。上述各种器物反映了魏晋时期洛阳金银玉石器加工的高超技艺。



西晋归义胡王金印

陶瓷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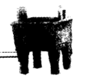
魏晋时期，河南地区的陶瓷业也很发达。瓷器烧制技术不断提高，已达到成熟阶段。通体施以青釉的青瓷，胎质纯，硬度高，釉料匀，通体晶莹，造型多样而美观，已被人们视为真正的瓷器。

在洛阳的墓葬中，出土了一些西晋青瓷。1974年在涧西洛阳矿山厂西晋墓中出土了1件狮形青瓷盂。狮昂首竖耳，双目圆睁，四肢蹲卧，项背遍布长毛，背部中央有一喇叭形注口。通体施青釉，光亮莹润，形象生动。在偃师城关镇变电站也出土1件兽形青瓷盂，全身作兽形，四肢前屈下蹲，头部上仰，满身卷云毛纹，胸部有一扇形长毛下垂。造型别致，栩栩如生。全身施淡青色釉②。

---

① 《洛阳市志》第14卷《文物志》第8章《馆藏文物》。

② 《洛阳市志》第14卷《文物志》第8章《馆藏文物》。



在偃师杏园村出土一魏晋时的陶井栏模型。弧形井架，上收为瓶口形的四阿屋顶。井架有2孔，似插横轮轴，上有轮。栏内有1陶俑，两侧各立1桶，作拉水状。当时的陶器在洛阳的曹魏西晋墓中都有较多出土，种类繁多。

此外，河南地区的粮食加工业、漆器制造业也较发达。粮食加工多用水力，石崇在洛阳有水碓三十余区，河内地区也有公主水碓三十余区。水碓也得到改进。“杜预元凯作连机水碓，由此洛下谷米丰贱。”[①]水碓的改进，使粮食加工量增加，米价随之下跌。

七、商业、交通的恢复和发展

东汉末期全国的商业中心洛阳在董卓之乱中被烧成一片焦土，宛县、淮阳等商业城市也已衰落。曹魏时期，随着农业和手工业的恢复和发展，河南地区的商业逐渐复苏，城市经济日益活跃。曹丕定都洛阳后，重建宫殿、官府，人口渐增。“其民异方杂居，多豪门大族，商贾胡貊，天下四会，利之所聚”[②]。洛阳遂成为当时中国北方的商业中心。曹魏政权采取了一些有利于商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曹丕即位后，曾下令“其除池禦之禁，轻关津之税，皆复什一”[③]，减轻关津之税有利于商业的发展。恢复五铢钱的使用，也对商业交换有所促进。

西晋以黄河流域为依据，完成了统一全国的事业，也加强了全国各地的经济联系。晋朝“纳百万而罄三吴之资，接千年而总西蜀之用”[④]。首都洛阳重新成为全国的商业中心。西晋时洛阳有三个市场：“大市名金市，在城中；马市在城东；阳市在城南。”[⑤]王廙《洛阳赋》写道：“肇建三市，廛开疆理，列肆云曼，修层高峙。”[⑥]可见其繁荣景象。西晋洛阳商业区的建置和规模，远远超过曹魏时。市内有列肆贩卖各种商品

---

① 《太平御览》卷七百六十二《器物部七·碓》。
② 《三国志》卷二十一《傅嘏传》注引《傅子》。
③ 《三国志》卷二《文帝纪》注引《魏书》。
④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⑤ 《太平御览》卷八百二十七引陆机《洛阳记》。
⑥ 《初学记》卷二十四《居处部·市第十五》引。

的，也有经营饮食业的。在洛阳城市中出现了一些富于公侯的大商贾。

由于商业利润的驱使，官僚和地主经商之风日益兴盛。洛阳等地有较多弃农经商的小商贩，也有屯积居奇的大商人。例如义阳王司马望之子司马齐，“亦好畜聚，不知纪极，遣三部使到交广商货，为有司所奏”。不但宗室如此，连皇太子司马遹也“于宫中为市”，又令“西园卖葵菜、蓝子、鸡、面之属，而收其利”[①]。江统曾说：“秦汉以来，风俗转薄，公侯之尊，莫不殖园圃之田，而收市井之利。”[②]可见西晋时官僚经商风气之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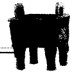
西晋统一以后，各地的交通阻隔被打破，商业贩运活动日益频繁，交通线上的客舍业也得到发展，河南地区更是如此。史称：“方今四海会同，九服纳贡，八方翼翼，公私满路。近畿辐辏，客舍亦稠。冬有温庐，夏有凉荫，刍秣成行，器用取给。疲牛必投，乘凉近进，发槅写鞍，皆有所憩。”[③]

董卓之乱，中原扰攘，民弃农桑，生产衰落，“衣食器用，无不短缺，商业几乎停滞，货币常不流通”[④]。曹魏初期，“百姓尚以谷帛为市”。魏明帝太和元年(227年)以后，五铢钱开始作为货币流通，直至西晋。西晋初，“(周)浚在弋阳(今潢川西)，南北为互市”[⑤]。魏国与吴国的边境贸易不曾中断，与军民生活有关的商品交换经常进行。

三国西晋时期司、豫、兖、荆诸州的交通状况也有明显改善。

从陆路而言，先秦至秦汉时期连接关中长安、关东洛阳的所谓“崤函古道”，是由洛阳沿洛河川西上至今洛宁县，再沿洛水支流连昌河或杜洋河西北上，过崤山南北分水岭雁翎关，沿涧水到达陕县，再沿黄河南岸经故函谷关、潼关进入长安。曹操时，为了行军的需要，又开辟一条新路，由洛阳沿谷水西上，经渑池，过崤山北岭，到达陕县。这条新开

① 《晋书》卷三十七《宗室传》,《晋书》卷五十三《愍怀太子传》。
② 《晋书》卷五十六《江统传》。
③ 《晋书》卷五十五《潘岳传》。
④ 马植杰:《三国志》,第269页,人民出版社,1993。
⑤ 《晋书》卷六十一《周浚传》。



的道路称崤山北道或高道，原来的道路称南道。南道由于穿过狭长而幽深的山谷，行军和运输多不安全，先秦时期的崤之战、东汉初刘秀战赤眉，都是在崤山峡谷中进行伏击。秦汉时期崤山南路交通运输仍很艰险。北道的修通，使关中、关东交通多了一条道路，比较安全和便利。

西晋泰始十年(274 年)杜预在洛阳北黄河的富平津“造舟为梁”，驾起了一座浮桥，极大地便利了河南与河内地区的交通。

就水路交通而言，由于当时战争物资转运和漕运的需要，魏晋时期的统治者重视河道的疏浚，水运也较前代便利。黄河在潼关至孟津段穿越峡谷，形成很多险滩，航行相当困难和危险。早在东汉时期就在险要地段的峭壁上开凿栈道，用人力拉船，并设有熟悉水情的船夫(水师)帮助航行。魏晋时期，黄河栈道屡有修建。史载：“魏景初二年二月，帝令都督沙丘部、监运谏议大夫寇慈，帅工五千人，岁常修治，平河阻。”[①]黄河三门峡人门栈道有摩崖石刻，曰：“石师政(正)始元年作”。“甘露五年二月十六日，治河都匠左贡、□□、石师江洛善、许是□”[②]。说明曹魏时期一直在开凿黄河三门峡栈道。而在济源、新安境内的八里胡同峡，北岸东段也有栈道遗迹，侧壁有牛鼻形孔和方形壁孔，并有少数弧形顶遗存。栈道一般宽 0.8 米左右。侧壁上有题记：“正始贺圄领帅五千人修治此道。天大雨。正始九年正月造”[③]。可见曹魏在修凿黄河三门峡栈道同时，也在修凿八里胡同峡栈道。西晋时期继续在黄河险段修凿栈道。“晋泰始三年正月，武帝遣监运太中大夫赵国、都匠中郎将河东乐世，帅众五千余人，修治河滩”[④]。在黄河三门峡人门栈道有摩崖题刻“石工竟一”、“太康二年”、“大康二年，木匠□伦、石工

---

① 《水经注》卷四《河水注》。

② 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三门峡漕运遗迹》(四)《摩崖题刻与碑记》，第 41、43 页，科学出版社，1959。

③ 河南省文物局等：《黄河小浪底水库文物考古报告集》，第 65 页，黄河水利出版社，1998。

④ 《水经注》卷四《河水注》。

孙同造"[①]。由此可见西晋时期仍有木工、石工在开凿修造栈道。

魏文帝时，杜畿"受诏作御楼船，于陶河试船，遇风没"[②]。陶河在孟津境内，可见当时河南地区能够建造大型木船。

青龙三年（235年），关东饥荒，司马懿曾漕运长安粟五百万斛救济京师。黄河潼关至荥阳段是东西漕运的主要途径。从曹魏景初二年（238年）以迄晋世，黄河漕运道路的修护一直维持在5 000人之数，可见魏晋统治者对黄河漕运的重视。

曹魏西晋时期，为了适应对东吴战争的需要，对汴渠重新进行整修和疏浚。曹操亲自率领兵众疏浚了浚仪睢阳渠，为输粮运兵之用。曹操两次进军濡须口，走的都是水路。魏文帝时，贾逵为豫州刺史，修通运渠200余里，人称"贾侯渠"。开广漕渠，引黄河水入汴，并水东下。黄初六年（225年），曹丕为了伐吴，曾至召陵（今郾城县东），修讨虏渠，引汝入颍，以增加颍水水量。于是浮颍入淮成为曹魏后期水运要道。正始二年（241年），邓艾又开石门，对汴口进行了治理，修广漕渠，以通漕运。后来大水浸坏汴水石门，晋荥阳太守傅祗建造沉莱堰，控制汴水引黄水量，使河水可入汴济，而洪水不会注入。汴渠流域既无水灾，也保障了漕运畅通。三国后期，司马懿与邓艾在淮河南北大兴水利和屯田，"兼修广淮阳、百尺二渠，上引河流，下通淮颍"，"穿渠三百余里"，"淮南、淮北皆相连接"[③]。

建安九年（204年）正月，为了北征袁绍集团，曹操领兵"济河，遏淇水入白沟，以通粮道"。淇水向南流经枋头堰的旧洪水口，东向过黎阳界而南入黄河。曹操在此处"于水口下大枋木以成堰"，"其堰悉铁柱，木石参用"，"遏淇水东入白沟，以通漕运，故时人号其处为枋头"[④]。其地在今浚县西南淇门渡。白沟的开凿是利用黄河在宿胥的故道加以整治。淇水入清水，又与宛水合流，再流入白沟。白沟水量充足，与洹水

---

① 《三门峡漕运遗迹》，第41、42页，科学出版社，1959。
② 《三国志》卷十六《杜畿传》。
③ 《晋书》卷二十六《食货志》。
④ 《三国志》卷一《武帝纪》，《水经注》卷九《淇水注》。



会通，漕运可通过这一运渠直达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建安十八年(213 年)，曹操又"凿渠引漳水入白沟以通行"，即引漳水东入清水、洹水，将这条运渠贯通。因它有通河漕的作用，故称利漕渠。它使黄河水系与海河水系连通。

八、洛阳城的营建

东汉洛阳城在汉末董卓之乱中变成废墟。曹魏定都洛阳，在东汉洛阳城的原址重建宫殿府寺，建筑工程一直沿续到西晋时期。

曹魏对洛阳城的大规模营建有三次：一是黄初元年(220 年)"十二月，初营洛阳宫"，即修筑东汉的洛阳北宫；二是魏明帝太和元年(227 年)营筑宗庙，历时三年完工；三是青龙三年(235 年)"大治洛阳宫，起昭阳、太极殿，筑总章观"。这次营建时间最久，规模最大，"制度靡丽，百姓苦之"。此外，又筑凌云台、九华台，修复崇华殿，改名九龙殿，构凌霄阙，立太学、筑圜丘等。"帝愈曾崇宫殿，雕饰观阁，凿太行之石英，采谷城之文石，起景阳山于芳林之园，建昭阳殿于太极之北，铸作黄龙凤凰奇伟之兽，饰金镛、陵云台、陵霄阙。百役繁兴，作者万数，公卿以下至于学生，莫不展力，帝乃躬自掘土以率之。"①

曹魏时新修筑了金墉城。据《水经注・谷水》载："谷水又东经金墉城北，魏明帝于洛阳城西北角筑之，谓之金墉城。"经考古工作者勘查得知：该城由三座毗连的小城组成，彼此有门道相通，平面大体呈"目"字形。全城南北长约 1 048 米，东西宽约 755 米。城外有渠水环流，城内有 23 处夯筑和砖砌的宫殿台基，并有二处水池和纵横如织的道路。周围共有八座城门。金墉城地势高亢，形如堡垒，是曹魏统治者仿照邺城三台而建筑的。西晋末年，又于金墉城北筑一小城，称作洛阳垒。魏晋南北朝时，金墉城成为一战略要地，为兵家所必争。

魏文帝又在汉洛阳城濯龙苑、芳林苑基础上，新建了洛阳城中美轮美奂的苑囿——芳林园。该园始建于黄初五年(224 年)，魏明帝景初元年(237 年)复加修饰，齐王芳时更名为华林园。园中有人工堆砌的

---

① 《三国志》卷二《文帝纪》，卷三《明帝纪》，卷二十五《高堂隆传》。

景阳山。山以东引水辟为天渊池,池中有三坛夹水而立,景色十分秀丽。洛阳城内外除了皇家花园外,还有官僚豪富所建的园囿。例如位于今汉魏故城以西十余里的凤凰台村西南的金谷园,就是一座历史名园。园内地势起伏,幽径崎岖,泉溪涌流,果树罗布,楼阁辉映,亭榭错落,景色宜人。



汉魏洛阳城图

魏晋时的洛阳城虽依汉制,但也有所改进。如罢却南宫为闾里,增建了金墉城和洛阳垒,以满足宫廷生活和防备战争的需要。又"立河桥于富平津",并在洛水上架设浮桥,方便了都城洛阳附近的交通。

第三节 东晋十六国的再度分裂

一、永嘉之乱与中原士族的南迁

西晋末永嘉年间,居住在中国北方的匈奴族和羯族的军队进入中原地区,灭亡了汉族地主阶级建立的西晋政权,中原地区出现了严重战



乱,百姓大量死亡和流徙,史称永嘉之乱。此后的200年中,北方诸少数民族陆续入主中原,中国北方诸政权林立,战争频繁,史称十六国时期。晋朝廷在南方重建,史称东晋。

永嘉二年(308年),匈奴族部落酋长刘渊自称皇帝,建都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北),国号汉。不久,刘渊派刘灵和羯人石勒率3万军队攻打魏郡、汲郡和顿丘(即今安阳、濮阳、新乡北部及河北省临漳一带),当地有五十多个坞堡望风归降,石勒授予坞主将军或都尉印绶,这是少数民族军队进入河南地区并在此建立基层政权的开始。次年八月,汉主刘渊派刘聪、王弥等带兵进攻西晋的都城洛阳。刘聪引汉军长驱直入,到达距洛阳仅百余里的宜阳,因为连胜晋军,麻痹轻敌,夜晚遭到诈降的晋弘农太守垣延发动的突然袭击,大败而退。十月,刘聪、王弥等带领5万精锐骑兵再次进攻洛阳,屯兵西明门外。晋将北宫纯带领千余勇士,猛攻刘聪壁垒,斩其将领呼延颢。刘聪士兵溃败,退屯洛水之滨。刘聪到嵩山祈祷,围攻洛阳的汉军由刘厉和呼延朗统领。晋参军孙询领3 000劲卒,在宣阳门外搏击汉军,斩呼延朗,刘厉投水自杀。刘聪收集残兵退回。

永嘉四年,汉主刘渊病死,刘聪即帝位。是年十月,刘粲、刘曜、王弥和石勒又带领6万士兵进攻洛阳,在渑池击败裴邈指挥的晋军,长驱入洛川。刘粲攻掠梁(今商丘)、陈(今淮阳)、汝、颍之间,石勒进攻仓垣(今开封东北)。

洛阳城连遭进攻,城内粮食严重缺乏,又无援兵。执掌朝政的司马越见难以坚守,就以讨伐石勒为名,率领名将劲卒十万余人,出屯项县(今沈丘)。于是洛阳"宫省无复守卫,荒馑日甚,殿内死人交横,府寺营署并掘堑自守,盗贼公行"[①],防卫力量大为削弱。

永嘉五年,刘聪派呼延晏统领2.7万士卒进攻洛阳。及兵临城下,已经12次重创晋军,杀死3万多人。呼延晏领兵攻克平昌门,焚烧东阳门及府寺,抢掠后退出。不久,刘曜、王弥又率兵赶到。是年六月,呼

① 《晋书》卷五《孝怀帝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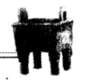
延晏、王弥联兵攻入洛阳,纵兵大掠,晋怀帝被俘,并解送平阳。刘曜屯兵洛阳武库,杀晋太子司马诠及官吏百姓三万余人,发掘诸陵墓,将宫庙官府焚烧殆尽。

在汉军主力进攻洛阳的同时,汉将石勒率军对河南地区进行了扫荡。永嘉四年初,石勒率军从黎阳南渡黄河,攻陷白马(今滑县东北),拔仓垣(今开封东北),杀晋将王谌。七月,石勒会同刘聪等围攻河内郡治所怀县(今武陟),杀晋将宋抽。十月,石勒领兵与刘粲等从太阳渡(今山西平陆县西)渡河,进入洛川。又东出成皋(今荥阳汜水),再围仓垣,被晋陈留太守王瓒击退。不久,石勒又引军从文石津(今滑县西南)南渡,在襄城击败雍州流民武装,俘获一万多人。随后攻克宛县(今南阳),收编流民武装,南下襄阳。

永嘉五年初,石勒挥军北上,攻新蔡,克许昌,杀晋将王康。四月,司马越忧惧成疾,死于项县。王衍率领军队护送司马越的灵柩归葬东海(今山东郯城)。石勒率轻骑追击,在宁平城(今郸城县东)大败晋军,十万余将士全被射杀。从洛阳东逃的西晋48王,中途也被石勒军队所杀。七月,石勒克阳夏(今杞县),擒获王瓒;又袭蒙城(今商丘东北),拘执苟晞;在蓬关(今开封)攻击"乞活"流民武装。然后他引兵南攻豫州诸郡,一直打到长江边。继而返旆,屯驻葛陂(今新蔡西北)。接着又挥师北上,在枋头(今浚县淇门渡)击败坞主向冰的武装,得其船只储积,长驱至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

少数民族军队初入河南地区,表现了很大的野蛮性,不断烧杀虏掠。刘渊的汉军在延津击败晋将王谌时,竟将男女三万多人投入黄河淹死。人民为躲避战乱,被迫背井离乡,迁徙到江南、河西和辽东地区。百姓在流亡中被杀死、饿死的不计其数。永嘉之乱给河南地区的人民带来了极大的灾难。

西晋末永嘉年间以后,中原士族大批南下,成为东南侨姓士族。汝南人周顗,随晋元帝渡江,得其重用。其兄弟周嵩、周谟也南渡仕于东晋。汝南人应詹,随刘弘任职荆州,遂仕于东晋。颍川人钟雅也"避乱东渡"。颍川人庾亮,因父庾琛任会稽太守,随父在江南,遂留仕于东



晋，诸弟庾冰、庾条、庾翼也在东晋为官。颍川人荀崧，为荀彧玄孙，避乱江南。荀组受石勒威逼，被迫自许昌东行过江，在东晋任职。陈留人蔡谟，"避乱渡江"，仕于东晋。陈郡殷浩，父羡为豫章太守，因留仕东晋。陈郡袁瑰，为魏袁涣曾孙，"奉母避乱"，南渡仕东晋。上述中原士人除了少数因父辈西晋时在江南任职，因而留在当地外，大部分是因躲避十六国时期的中原战乱而南迁。中原南迁士人在江南"求田问舍"，重建家园，为南方的开发作出了很大贡献。

在南迁的中原士族中，影响较大的是陈郡谢氏和颍川庾氏。

颍川庾氏自庾琛为会稽太守，遂家于江东。其子庾亮元帝时任散骑常侍。庾亮与帝室联姻，其妹为晋明帝后妃，加上个人的儒玄之学和政治才干，成为朝廷重臣。王敦之乱时为左卫将军，因功封公。成帝即位，受遗诏辅政，为中书令。东晋朝中政事皆决定于庾亮。后因朝廷内部矛盾出为豫州刺史、平西将军，镇芜湖，讨平郭默叛乱。又代陶侃为江、荆、豫三州刺史，征西将军，率军北伐，出师受阻。其弟庾条，官至秘书监；庾翼，在庾亮死后，任都督江荆司雍梁益六州军事、荆州刺史，代兄镇武昌，北伐途中病死。庾冰，历任中书监，扬州刺史，都督扬、豫、兖三州军事。王导死后入朝辅政，号称贤相。东晋前期，颍川庾氏在朝廷中居举足轻重的地位。

东晋中期，陈郡谢氏显赫一时。豫章太守谢鲲子谢尚，初为王导掾属，出任建武将军、江夏相，在郡颇有政绩。累迁尚书仆射、镇西将军，镇守寿阳(今安徽寿县)。谢裒子谢奕，初为桓温安西司马，累迁都督豫、司、冀、并四州军事，安西将军，豫州刺史。谢安，早年隐居不仕。年四十始出，为桓温司马。桓温死后任尚书仆射，加后将军，居朝辅政。太元八年(383年)前秦君主苻坚率80万大军进攻东晋，谢安为征讨大都督，指挥部将抗击，在淝水决战。晋军取得胜利，保住了东晋政权。谢安因功进授太保、都督扬荆等15州军事，名权倾于天下。其弟谢万，累迁豫州刺史，监司、豫、冀、并四州军事，领兵北伐而无功。谢石，曾任尚书仆射，因军功晋升中军将军、尚书令，终至卫将军。子侄谢玄、谢琰亦居要职。南朝宋时，又有著名田园诗人谢灵运、谢朓，擅名文坛。

二、河南行台、坞壁的抗战与祖逖北伐

匈奴人建立的汉国攻陷洛阳后,不断派军队南下,图谋占领司、豫地区。晋朝官员则建立行台,依靠地主豪强建立的坞壁武装,抵抗汉军,保境守土。

先前,晋司徒傅祗被派往河阴(今洛阳东北),负责修理舟楫,为皇帝朝臣从水路东下作准备。及永嘉五年(311 年)洛阳陷落,遂建立行台,推傅祗为盟主,以司徒、持节、大都督诸军事的名义传檄四方,派其子傅宣等征集义兵。次年五月,汉主刘聪派河内王刘粲攻傅祗于三渚(今孟津县)。傅祗病死,城陷,傅祗子孙及其兵民 2 万户被俘,送到平阳。

晋大将军大都督河内山阳(今焦作东)人荀晞与王瓒屯兵仓垣(今开封市西北)。及洛阳失陷,豫章王司马端及和郁等人前来投奔。荀晞遂率领群官尊立司马端为皇太子,建立行台。旋从仓垣徙屯蒙城(今商丘市北)。因他刑政苛虐,纵情肆欲,致使众心离散,石勒来攻,荀晞被执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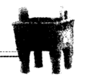
洛阳失陷后,晋司徒荀藩南奔阳城(今登封告成),河南尹华荟东逃成皋(今荥阳汜水),得到了汝阴太守李矩的支持。荀藩与弟荀组、族子荀崧及华荟弟华恒等建行台于密县(今新密)。秦王司马邺前来投靠,荀藩奉护至许昌。后司马邺经南阳入长安(今陕西西安),是为晋愍帝。荀藩以阎鼎为豫州刺史,荀崧为襄城太守,李矩为荥阳太守,褚翜为梁国内史。建兴元年(313 年),愍帝以荀藩行留台事。俄而荀藩死,以荀组兼司隶校尉,行留台事,后又进位太尉,领豫州牧。至太兴初(318 年),荀组等难以坚持,方率众南渡。

司、豫地区的地主豪强在永嘉之乱中纷纷建立坞壁武装以自保。

永嘉末年,东郡东阿(今属山东)人魏浚与流民数百家保守河阴之硖石(今孟津西)。及洛阳失陷,屯于洛北石梁坞(今洛阳市东北),"抚养遗众,渐修军器","远近感悦,襁负至者渐众"①。后为刘曜所破。

---

① 《晋书》卷六十三《魏浚传》。



弘农太守杜尹，屯宜阳一泉坞（今洛宁东北）。后杜尹为马瞻所杀，魏浚族子魏该继任坞主。魏该与李矩、郭默等联合，又与河南尹任怀联络，共同抵抗汉军。

河内督将怀县（今武陟西南）人郭默在永嘉之乱中，“率遗众自为坞主，以渔舟抄东归行旅，积年遂致巨富，流人依附者渐众”[1]，被刘琨署为河内太守。汉将刘曜列三屯围之，郭默领兵民坚守。后突围南投李矩，河内郡失陷。

河南地区有不少流民，也都武装自保。如流民组织“乞活”首领陈午，率5 000人据守浚仪（今开封）。雍州流民以王如、严嶷、侯脱为首，有兵众四五万人，自号大将军、领司、雍二州牧，据有南阳。先称藩于汉政权，后因阻拦石勒军队南下，被击败。

河南地区的行台与坞壁武装互相配合，多次抗击汉军的进攻。建武元年（317年）二月，汉主刘聪派其从弟刘畅领步兵、骑兵3万，进攻荥阳。荥阳太守李矩屯兵新郑韩王垒，因措手不及，就派使者诈降。刘畅大喜，与将士饮酒作乐，不加防范。李矩选勇士千人，由郭诵带领，掩击刘畅营寨，斩首数千级，刘畅仅以身免。八月，汉洛阳守将赵固因内部矛盾，率领1 000骑兵投降李矩，李矩仍让他驻守洛阳。汉刘粲派刘雅生攻打洛阳，赵固逃奔阳城山（今登封东北）。李矩派耿雅等领兵夜渡黄河，偷袭汉军营寨。分十道进攻，汉军惊溃，死伤大半，退保阳乡（今修武）。天亮后刘粲见耿雅兵少，又与刘雅生收残兵散卒，反攻耿雅。耿雅坚守营垒，苦战二十余日，方突围南奔虎牢（今荥阳汜水）。东晋朝廷遂以李矩都督河南、荥阳、弘农三郡诸军事。

曾任司州主簿的范阳人祖逖要求镇守建邺（今江苏南京）的琅邪王司马睿遣军命将，收复中原失地。司马睿方经略江南，无意北伐，就以祖逖为奋威将军、豫州刺史，只给他千人的军粮与3 000匹布，让他自行募兵北伐。于是祖逖率部曲一百余家北渡，在江中击楫誓师，屯驻淮阴（今属江苏），铸造兵器，募兵两千余人北进。建武元年（317年），

---

① 《晋书》卷六十三《郭默传》。

进据太丘（今永城西北），攻占谯县（今安徽亳州）。

祖逖初入河南，蓬陂（今开封县南）坞主陈川派兵助战。后陈川背叛，大掠豫州诸郡。太兴二年（319 年），祖逖派兵击败陈川军，陈川遂以浚仪（今开封）降石勒。祖逖攻陈川于蓬关（今开封县西南），石虎率 5 万士兵来救。祖逖在浚仪与石虎交锋失利，退屯梁国（今商丘南）。石勒又派桃豹领兵到蓬关，祖逖见寡不敌众，遂退屯淮南。石虎迁陈川部众 5 000 户至襄国（今河北邢台），留桃豹守陈川故城。次年夏，祖逖派韩潜带兵进据陈川故城，与桃豹相持四十余日。桃豹军粮将尽，祖逖派韩潜等在清水上劫获后赵馈饷桃豹的军粮，桃豹退屯东燕（今延津东北）。祖逖令韩潜进屯封丘，冯铁据守陈川故城，自镇雍丘（今杞县），屡次邀击后赵军，后赵黄河以南诸镇戍先后归附。

当时中原地区的坞堡武装虽然抵抗前赵、后赵军的进攻，也互相攻伐。祖逖派人调解，晓示利害，于是赵固、上官巳、李矩、郭默等都愿受祖逖节度。祖逖在军中，“与将士同甘苦，约已务施，劝课农桑，抚纳新附，虽疏贱者皆结以恩礼”[①]。于是将士愿意为他效力。因此他与后赵作战，多有克获。黄河以南民众，多叛后赵归晋。

祖逖正练兵积谷，图谋攻取黄河以北地区，但东晋统治集团内部矛盾激化。大兴四年（321 年）七月，晋元帝司马睿派戴渊镇守合肥，以牵制王敦。祖逖见收复中原的大功难成，忧愤成疾，死于雍丘。不久，东晋又失去淮河以北、黄河以南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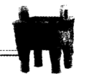
三、前赵、后赵的角逐与后赵在河南的统治

汉昌元年（318 年），匈奴族建立的汉国发生政变，国君刘粲被杀，刘曜称帝，迁都长安（今陕西西安），改国号为赵，史称前赵。次年，大司马、大将军、赵公石勒也在襄国（今河北邢台）称赵王，史称后赵。河南地区遂成为这两个政权角逐的主要战场。

洛阳以西地区原为前赵的辖境，太兴三年（320 年），戍守洛阳的前赵将领尹安、宋始等叛降后赵，后赵派石生领兵前往接应。尹安等人又

---

① 《资治通鉴》卷九十一，太兴三年。



降东晋司州刺史李矩,李矩也派颍川太守郭默领兵进入洛阳。石生俘虏宋始一军北渡黄河而去;河南郡人民相率东归李矩,洛阳遂成为一座空城。太宁二年(324 年)正月,后赵司州刺史石生击杀前赵河南太守尹平于新安,掠取百姓 5 000 户而归。从此前赵、后赵结下仇怨,兵连祸结,弄得河南地区民不聊生。

太宁三年(325 年),后赵司州刺史石生屯兵洛阳,经略河南地区。东晋司州刺史李矩、颍川太守郭默等屡次战败,又乏粮饷,被迫依附于前赵。前赵派中山王刘岳带领 1.5 万士兵直趋孟津,镇军将军呼延谟率领荆、司二州兵众从崤、渑东下,欲与李矩、郭默等联合,共同攻击石生。刘岳的军队攻克孟津、石梁(今洛阳市东北)二戍,斩获后赵士卒五千余级,将石生包围在洛阳金墉城中。后赵中山公石虎统领骑兵步卒 4 万,经成皋关(今荥阳汜水)西进,与刘岳在洛阳城西交锋,刘岳败北,退保石梁戍,石虎命令士兵挖堑置栅,将石梁戍严密包围,又斩呼延谟,击溃其军队。前赵主刘曜亲自领兵救援刘岳,石虎领 3 万骑兵迎战。前赵将领刘黑率部在新安八特坂大败后赵石聪军,刘曜进屯洛阳金谷(今洛阳市东北)。但因前赵士兵连续夜惊奔溃,刘曜被迫退兵。石虎攻克石梁戍,俘获刘岳及其将佐八十多人,氐羌三千多人,杀死战俘九千多人。

咸和三年(328 年)八月,前赵主刘曜在高侯(今山西闻喜)大败石虎军,乘胜领兵从太阳渡(今三门峡市西)越过黄河,攻击后赵石生军,包围洛阳金墉城。他命令士兵掘开千金堨,引水灌城,又委派将佐进攻汲郡(治今卫辉)与河内(治今武陟),后赵荥阳太守尹矩、野王太守张进投降。十一月,后赵主石勒命令石堪、石聪及豫州刺史桃豹等各领所部在荥阳会合,派石虎进据石门,自领步骑兵 4 万从大堨(今延津)南渡。十二月乙亥,后赵诸军在成皋(今荥阳汜水)会师,日夜兼程向洛阳进军。刘曜得知石勒亲自领兵前来,大惊,急忙解金墉城之围,令士卒十余万人在洛阳城西排成长蛇阵,南北达十余里。石勒领兵进入洛阳。己卯那天,石勒命令石虎带领 3 万步卒从洛阳城北西进,攻击前赵中军;石堪、石聪等各领 8 000 精锐骑兵从城西北进,迎击前赵军前锋;

石勒亲自领兵出洛阳阊阖门，夹击前赵军。刘曜醉酒，仓促应战，指挥军队转移到平地，石堪乘机发起猛攻。前赵军大败，士兵被杀五万多人，刘曜也被俘获。前赵元气大伤，次年就被后赵灭亡了。

太宁三年（325 年），东晋颍川太守郭默被后赵石聪击败，只身南奔建康（今江苏南京）。不久，司州刺史李矩的将士图谋叛降后赵，李矩无力讨伐，遂率部众南归，死于鲁阳（今鲁山）。荥阳、颍川诸郡皆归后赵。次年，石生进攻汝南（治今息县），活捉晋内史祖济。咸和三年（328 年）四月，石堪攻打宛县（今南阳），晋南阳太守王国出降。及前赵亡国，弘农郡亦入后赵版图。于是淮河以北的司、豫、兖三州之地全归后赵管辖。东晋仅领有淮河以南的义阳（今信阳），弋阳（今潢川）一隅之地。

从咸和元年（326 年）至永和五年（349 年）的二十多年中，河南地区基本上是在后赵政权的统治之下。后赵以洛阳为南都，建立行台，统治河南地区，后又改称洛州。在许昌设豫州。二州下设有河南、荥阳、弘农、襄城、南阳、颍川、汝南、新蔡、陈郡、梁郡、陈留、河内、汲郡、东燕、濮阳、顿丘等 16 个郡，郡下设县。州置刺史，郡设太守，县有令长，以治百姓。

石虎在位时，为了充实河南地区人口，曾下令迁移秦、雍民及氐、羌十万余户于函谷关以东地区，迁徙段氏鲜卑两万余户于雍、司、兖、豫四州之地，又迁移辽西、北平、渔阳万户于兖、豫、雍、洛四州之地[①]。人口的增加有利于生产的恢复。但是石虎好畋猎，竟将灵昌津（今卫辉市东古黄河上）南至荥阳、东至阳都（今山东沂南）的千里土地圈为猎场，畜养禽兽。“使御史监察，其中禽兽有犯者罪至大辟。御史因之擅作威福，百姓有美女好牛马者，求之不得，诬以犯兽论，死者百余家”[②]，于是河济、海岱间人无宁岁。

石虎大兴土木，修造宫殿，役使百姓无度。咸康八年（342 年），石

①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②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虎下令营建洛阳、长安二宫，征发民工四十多万。两年后又征发诸州26万人修洛阳宫。还修建灵昌津黄河桥，用工五百多万，桥仍未修成。

除繁重的徭役外，百姓还要负担兵役。石虎敕令河南四州为南伐作准备，三丁发二，五丁发三，诸州郡造甲者五十多万人，船夫17万人。还制令"征士五人(出)车一乘，牛二头，米各十五斛，绢十匹，调不办者以斩论"。"于是百姓穷窘，鬻子以充军制，犹不能赴，自经于道路死者相望，而求发无已。"[1]被征发的丁夫有1/3被水溺死，或被虎狼啮食。

后赵石虎的残暴统治激化了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高力督梁犊在关中起兵，东出潼关，得到河南百姓的响应。梁犊率军在新安、洛阳等地击败后赵大都督李农的10万大军，进军荥阳、陈留，最后被姚戈仲、苻洪等镇压下去。但后赵政权也随之崩溃了。

四、东晋殷浩、桓温北伐与前燕在河南的统治

后赵末年，依附于石氏的汉人冉闵乘石氏兄弟自相残杀的混乱形势，于永和六年(350年)初夺取了后赵政权，建都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国号大魏，史称冉魏。河南大部分地区都在冉魏政权的控制之下。

略阳临渭(今甘肃南安东南)氐人首领苻洪，在石虎进攻关中消灭石生后，被迁徙到枋头(今浚县西南淇门渡)，任龙骧将军、流人都督，又因功封西平郡公，有兵众数十万。永和六年，他自称大将军、大单于、三秦王。次年，其子苻健领兵入关，在长安(今陕西西安)建立政权，史称前秦，控制了关中与关东洛阳以西地区。

早在咸康三年(337年)，平州(今属辽宁)鲜卑首领慕容皝自称燕王，建都龙城(今辽宁朝阳)，史称前燕。永和六年，燕主慕容俊迁都于蓟县(今北京)。永和八年，出兵灭冉魏，开始经略黄河以南地区。南方的东晋政权，也欲乘北方的割据战乱，收复中原失地。河南地区出现了东晋与前秦、前燕相争的局面。

永和七年八月，冉魏豫州刺史张遇以许昌降晋，平南将军高崇、征

---

①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虏将军吕护也拘执洛州刺史郑系，以洛阳降晋。次年春，殷浩自屯军寿春（今安徽寿县），使谢尚、荀羡等领兵北出许昌、洛阳。因谢尚不能抚慰新附，张遇据许昌叛晋，派部将上官恩守洛阳。乐弘攻督护戴施于仓垣（今开封西北），殷浩军不能北进。前秦任命张遇为征东大将军、豫州牧。六月，谢尚与降晋的羌族将领姚襄共同进攻张遇，包围许昌。前秦派苻雄、苻菁领步骑2万略地关东，救援张遇。秦、晋两军在颍水的诫桥（今临颍、西华间）交锋，晋军大败，死1.5万人。谢尚逃回淮南，殷浩退屯寿春。苻雄以右卫将军杨群为豫州刺史，镇守许昌，迁徙张遇所部及陈郡、颍川、许昌、洛阳百姓5万余户于关中。

九月，殷浩再次北伐。他派河南太守戴施占据石门（今荥阳北），荥阳太守刘遁占据仓垣。十月，谢尚派冠军将军王侠攻克许昌，前秦豫州刺史杨群退屯弘农。殷浩屯兵寿春，对姚襄的强盛十分不安，派刺客行刺、派兵攻打均不能奏效，就令姚襄迁至蠡台（今商丘南），表授梁国内史。殷浩率7万晋军从寿春北伐，欲进据洛阳，遂以姚襄为前驱。姚襄图谋设伏兵邀击殷浩。殷浩得知，追击姚襄至山桑（今安徽蒙城北）。姚襄纵兵反攻，殷浩大败，士兵被杀俘1万多人。殷浩连年北伐，师徒屡败，粮食器械殆尽，被废免为庶人。

永和十年，原冉魏降将周成叛晋，攻占洛阳。姚襄派使者降附前燕，进据许昌。前秦河内太守王会、黎阳太守韩高也以郡降附前燕。前燕以慕容评为都督兖、豫等10州河南诸军事，权镇洛水，慕容强为都督荆、徐缘淮诸军事，进据黄河以南，经略河南地区。

永和十二年八月，桓温领兵从江陵出发，讨伐姚襄。他派高武带兵进据鲁阳（今鲁山），戴施屯兵河上，自领大军抵达伊水。姚襄正在围攻洛阳周成，遂撤围据伊水阻击桓温。两军在伊水两岸激战，姚襄军败，死数千人，带领残兵西入关中。周成以洛阳城再次降晋。桓温留兵将守洛阳，班师南回。

为了经略黄河以南地区，升平元年（357年）前燕将都城从蓟县（今北京）迁至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次年，前燕军队讨平中立自固的原赵将高昌、李历，占据东燕（今延津东北）和濮阳（今濮阳县西南），奄



有黄河以北地。慕容恪又领兵南下，在黄河以南地区分置守宰，建立地方政权。

升平三年(359 年)十月，东晋派谢万屯兵下蔡，郗昙屯兵高平(今山东巨野南)，攻击前燕。谢万的军队沿涡河、颍河溯流而上，欲增援洛阳。郗昙因病退兵，谢万以为燕军不可抵挡，也下令退兵。士卒惊恐溃退，许昌、颍川诸城皆为前燕所有。前燕以慕容垂为河南大都督、征南将军，镇守梁国(今商丘市南)。

兴宁二年(364 年)，前燕慕容忠率军进攻荥阳，晋太守刘远弃城南逃。慕容评又攻击晋陈留太守袁披于长平(今西华东北)，晋汝南太守朱斌乘虚袭破许昌。次年四月，前燕慕容评、李洪领兵在悬瓠(今汝南)战败晋军，许昌、汝南、陈郡均为前燕占领。七月，慕容恪图谋夺取洛阳，派悦希屯兵孟津，孙兴屯兵成皋。悦希领兵攻克洛阳附近诸县城，洛阳遂成为一座孤城。守城的晋将陈祐、沈劲以少胜多，屡败前燕军。陈祐见粮尽援绝，终难坚守，遂率军出奔新城(今洛阳南)。沈劲仅领 500 士兵防守洛阳。前燕军前后围攻 8 个月，洛阳城方被攻陷。

慕容恪领兵西进，到达崤山、渑池一带。不久，赵亿以宛县(今南阳)降燕，前燕遂以慕容筑为洛州刺史，镇守洛阳；幕容垂为荆州牧，镇守鲁阳(今鲁山)。又令赵盘戍守宛县。今河南大部分地区当时均在前燕的辖境之内，只有弘农郡(今三门峡市诸县)隶属于前秦，弋阳郡(今信阳市辖县)和义阳郡(今新野一带)隶属于东晋。

前燕夺取了河南地区大片境土，东晋自然不会甘心。太和三年(368 年)，桓温再次率领晋兵伐燕。六月，舟师从清水进入黄河。前燕以下邳王慕容厉为征讨大都督，率步骑兵 2 万迎战于黄墟(今民权境内)。前燕军大败，慕容厉单骑逃回。晋军前锋邓遐、朱序又在林渚(今新郑东北)击败燕将傅颜。前燕增派慕容臧统领诸军抵拒晋军，慕容臧抵敌不住，只好向前秦求救。七月，桓温的军队溯黄河而上，到达枋头(今浚县西南)。

前燕见桓温兵势强盛，遂派很有才干的吴王慕容垂统领 5 万士兵抵拒桓温，又派乐嵩向前秦求救。八月，前秦派苟池、邓羌率领步骑兵

2 万救燕，军出洛阳，到达颍川（今许昌东）。

起初，桓温派豫州刺史袁真进攻谯郡（今安徽亳州）和梁郡（今商丘南），打开汴口石门（今荥阳北）以通水运。袁真虽攻克谯、梁等郡县城，但未能打开石门，桓温的水上运输线受阻。九月，前燕慕容德领 1 万骑兵，刘当率 5 000 骑兵屯驻石门。燕豫州刺史李邽领州兵断绝桓温的粮道。慕容德派慕容宙领 1 000 骑兵为前锋，设伏兵击败晋军。

桓温屡次作战均失利，军粮又无后继。听说前秦军队将至，于是焚毁舟船，丢弃辎重，从东燕（今延津东北）出仓垣，由陆路南逃。慕容垂率 8 000 骑兵尾追其后。慕容德先领 4 000 精骑埋伏在襄邑（今睢县）东涧。及桓温军至，慕容德、慕容垂指挥军队前后夹击，大败晋军，斩首 3 万级。前秦苟池又在谯县阻击晋军，士兵死者数以万计。桓温的北伐遂以失败而告终。

前燕政权在洛阳设洛州，在许昌设豫州，在鲁阳（今鲁山）设荆州，置有黎阳、汲郡、河内、河南、南阳、荥阳、颍川、襄城、陈郡、新蔡、汝南、梁郡、陈留、东燕、濮阳等 15 个郡，郡下又设若干县。置刺史、太守、令长等官员，以统治百姓。

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前燕政权在各郡国征兵。但因前燕多事，所征郡国兵互相惊扰，往往擅自散归，“自邺以南，道路断塞”[1]。前燕遂委派吴王慕容垂领重兵镇蠡台（今商丘南），又派孙希为并州刺史，傅颜为护军将军，率 2 万骑兵前往河南宣扬武威，至淮河而还。境内方稍安定。

前燕承继后赵末的大动乱之后，社会很不安定，地方豪强乘机隐庇户口。悦希曾清查出隐附民户二十多万。前燕政权对河南地区的统治，极不稳定，带有较多的军事占领性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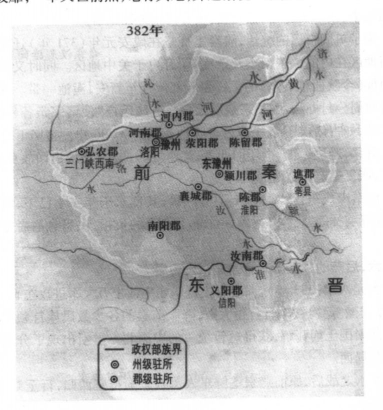
五、前秦在河南的统治

东晋桓温北伐时，前燕派使者向前秦求救，以击破晋军后割虎牢关以西地相许。于是前秦出兵助燕，击败晋军。及桓温败退，前燕反悔食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一，升平四年。

言，不愿割地。前秦主苻坚派王猛、梁成、邓羌等领步骑兵3万伐燕，太和四年(369年)十二月，围攻洛阳。次年初，前燕荆州刺史慕容筑以城降。王猛派邓羌留镇洛阳金墉城，以桓寅为弘农太守戍守陕县(今三门峡)，引军返回关中。六月，王猛督领6万秦军伐燕。十一月，苻坚派苻融镇守洛阳，自率精兵10万进攻邺城(今河北临漳西南)。秦军所向披靡，一举灭亡前燕，奄有其地，并逐渐统一北方。



东晋十六国时期河南地区图

自太和五年(370年)前秦灭亡前燕到太元八年(383年)淝水之战前的十四年中，今河南地区除信阳外，当时均在前秦的辖境之内。

前秦以关中地区为根本，河南地区的地位仅次于关中。前秦政权

在洛阳设置豫州，以王鉴为刺史，在鲁阳（今鲁山）设荆州，以皇甫覆为刺史，在仓垣（今开封东北）设兖州，以梁成为刺史。后来前秦夺取襄阳，将荆州从鲁阳迁至襄阳，又置东豫州于许昌，以毛当为刺史。河南地区当时设有河南、弘农、荥阳、南阳、顺阳、新野、颍川、襄城、陈郡、新蔡、汝南、梁郡、陈留、东燕、濮阳、河内、汲郡、黎阳、顿丘等19个郡，郡下各设县若干。前秦以平原公苻晖为都督豫、洛、荆、南兖、东豫、扬6州诸军事，镇东大将军，豫州牧，负责河南地区军事。

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前秦王苻坚在咸安元年（371年）迁徙包括河南地区在内的关东豪杰及杂夷15万户于关中地区。同时又将原居北地郡（今陕西耀县东）的丁零翟氏部族迁至新安、渑池一带。前秦还模仿西周分封办法，配给宗亲以氐户。这些氐户“使诸宗亲各领之，散居方镇，如古诸侯”[①]。平原公苻晖即有氐户3 200户。苻坚下令：“诸因乱流移，避仇远徙，欲还旧业者，悉听之。”[②]这对流民返回故乡，重操旧业，恢复生产，有积极意义。

前秦谋伐东晋，“民每十丁遣一兵；其良家子年二十已下，有材勇者，皆拜羽林郎”[③]。穷兵黩武加重了农民的负担，民思息肩者十室有九。

六、后燕的兴起与东晋谢玄拓土中原

太元八年（383年），前秦君主苻坚亲率数十万大军进攻东晋，在淝水（今安徽寿县）被东晋打得大败，降服前秦的各少数民族首领纷纷独立。前秦国土崩瓦解，获得短暂统一的中国北方重新出现了分裂割据与战乱局面。

淝水之战后，原前燕宗室鲜卑人慕容垂随苻坚西归，行至渑池，图谋复兴燕国。他以镇抚北边、兼谒宗庙为名，要求返回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苻坚遂派兵将送他北还。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四，太元五年。
② 《晋书》卷一百一十三《苻坚载记上》。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太元八年。



不久，客居新安的丁零人翟斌首先起兵反叛前秦，鲜卑人慕容凤及段燕、王腾等各率部曲响应。翟斌等准备进攻洛阳，镇守洛阳的前秦平原公苻晖派毛当领兵讨伐翟斌。慕容凤带领丁零士兵大败前秦军，斩毛当，攻克陵云台戍。

苻坚闻翟斌举兵反叛，下令慕容垂带兵征讨。镇守邺县的苻丕对慕容垂怀有戒心，只拨给他羸弱士兵2 000和一些破旧兵器，又以苻飞龙为副将，带1 000氐族士兵，对慕容垂实行监督。慕容垂南行至河内（治今沁阳），托言兵少，在当地召募士兵8 000，又将苻飞龙带领的1 000氐兵全部杀死，方南渡黄河，到达洛阳。

苻融获悉慕容垂杀害苻飞龙所率氐兵，遂关闭洛阳城门而不让慕容垂入内。慕容凤、段燕等劝翟斌奉慕容垂为盟主。于是慕容垂与翟斌联合。慕容垂以为洛阳四面受敌，难以据守，遂引兵东向，在荥阳自称燕王，建立政权。然后率领部众20万从石门北渡黄河，长驱至邺。因久攻邺县城不下，遂定都中山（今河北定县），史称后燕。

东晋乘淝水战争胜利之时机，派兵北上与前秦争夺中原地区。太元九年六月，东晋将领刘春进攻鲁阳，前秦守将都贵逃奔长安。前秦平原公苻晖也率领洛阳、陕县的7万兵众退回长安。于是东晋派荆州刺史桓石民进据鲁阳，河南太守高茂北戍洛阳。

八月，东晋又以徐、兖二州刺史谢玄为前锋都督，率豫州刺史桓石虔伐秦。谢玄派彭城内史刘牢之进攻前秦兖州，刺史张崇北逃。刘牢之进据鄄城（今属山东），河南诸城堡皆归附东晋。东晋太保谢安率军北征，进驻广陵步丘（今江苏扬州）。谢玄派济阳太守郭满进据滑台（今滑县东），将军颜肱、刘袭屯军黄河北岸，旋攻克黎阳（今浚县）。谢玄派晋陵太守滕恬之守黎阳。司、豫、兖、青诸州大体平定。太元十一年（386年）谢玄班师。东晋以雍州刺史杨佺镇守洛阳，将军晏谦攻克弘农（今三门峡），初置湖、陕二戍。当时后燕主慕容垂正与前秦邺县守将苻丕相持不下，东晋方能一举占领黄河南北地区。

太元十七年，后燕主慕容垂平定河北，开始经略黄河以南地区，灭亡了设在滑台的翟魏政权。及至太元二十年，后燕方取得黄河以南部

分地区，在洛阳设豫州，置河南、荥阳、陈留、梁郡等四郡，在黄河以北地区设河内、汲郡、东燕、濮阳、黎阳、顿丘等六郡；东晋则在河南地区设立有弘农、南阳、新野、颍川、陈郡、汝南、义阳等七郡。

七、翟魏政权的兴亡与南燕政权的初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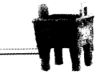
十六国时期河南地区是诸割据政权角逐的主要战场，但在河南地区建都的，只有丁零人建立的魏（史称翟魏）政权和鲜卑人建立的南燕政权。

1. 翟魏政权的兴亡

丁零是中国北方的一个少数民族，汉、魏、西晋时期逐渐内徙。中山（治今河北定县）丁零翟氏部落，先后隶属后赵和前燕，其首领翟斌，被封为句町王。及前秦灭前燕，改封翟斌为卫军从事中郎，其部族被迁至洛阳以西的新安、渑池一带。前秦在淝水被东晋击败后，翟斌所率的丁零人首先举兵反叛，谋攻洛阳，后与鲜卑人慕容垂合势。及慕容垂在荥阳自称燕王，“以翟斌为建义大将军，封河南王；翟檀为柱国大将军、弘农王”[①]。翟斌所率的丁零人为后燕政权的建立立下了赫赫战功。

后燕定都中山后，翟斌与慕容垂的矛盾激化，被慕容垂杀死。太元十年（385 年）丁零翟氏部族与鲜于氏部族内讧，诸翟被杀。翟辽逃奔黎阳（今浚县），乘机从东晋黎阳太守滕恬之手中夺取黎阳。次年三月，东晋泰山太守张愿又以郡降翟辽。太元十二年初，翟钊进攻陈郡、颍川，均被晋将朱序击退。四月，高平（今山东巨野南）人翟畅拘执其郡太守徐含远，以郡降翟辽。于是翟辽拥有数郡之地。慕容垂不能坐视翟辽力量的强大，遂率军南攻黎阳，翟辽部众望风归降。翟辽无奈，请降，被封为徐州牧、河南公。十月，翟辽复叛，派兵攻燕清河、平原二郡。次年二月，又派使者向慕容垂谢罪。慕容垂厌恶其反复无常，斩来使以绝。于是翟辽“自称魏天王，建元建光，置百官”[②]，在黎阳正式建立了国家政权。五月，翟辽欲阻黄河以为固，遂将都城南徙滑台（今滑

① 《晋书》卷一百二十三《慕容垂载记》。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七，太元十三年。



县东)。

翟魏政权既建,为了巩固统治,开始向南征伐,以扩充地盘。太元十四年四月,翟辽亲自领兵南攻荥阳,执东晋所置太守张卓,又略地陈郡(今淮阳)、项县(今沈丘)。次年初,翟辽又乘东晋朱序追击西燕军队之机,引兵进攻洛阳。朱序闻讯,急忙反旆,翟辽领兵退回。东晋也派刘牢之从东面讨伐翟魏,攻翟钊于鄄城(今属山东),又败翟辽于滑台。是年十月,翟辽死,翟钊即天王位,改元定鼎。

太元十七年(392年),慕容垂领兵南讨翟钊。翟钊兵败,逃白登山(今获嘉北),凭险自守。后再逃长子(今属山西),翟魏遂亡。

翟魏政权势力所及豫、兖、冀三州,领有黎阳、陈留、济阴、濮阳、荥阳、顿丘、贵乡7郡,居民38 000户。翟魏地处东晋、后燕、西燕三国之间,翟辽父子利用诸国互相牵制之势,使其政权存在了五六年时间。翟魏政权虽是少数民族丁零人建立的政权,也得到了汉族地主的拥护和支持。清河崔氏等北方望族"各将部曲营于河南,既而受翟氏官爵"[①]。这对翟魏政权得以延续数年也起到一定作用。但这一政权毕竟地狭力弱,难以持久,终被后燕灭亡。

2. 南燕政权的初建

隆安元年(397年),鲜卑拓跋部所建的魏国出兵攻克后燕都城中山(今河北定县),后燕政权岌岌可危。范阳王慕容德放弃邺县,于次年正月,率百姓四万余户南徙滑台,自称燕王,以统府行帝制,设置百官,史称南燕。八月,晋宁朔将军邓启方、南阳太守闾丘羡领兵2万进击南燕,与南燕中军将军慕容法、抚军将军慕容和在管城(今郑州)交锋,邓启方兵败,单骑走免,南燕政权得以延续时日。

隆安三年,前秦苻广率兵众3 000南依慕容德,被封为冠军将军,使居乞活堡。苻广旋自称秦王,并击败南燕北地王慕容钟。当时滑台孤弱,地无十城,兵众不过1万。慕容钟既败,依附者多背离慕容德而依附苻广。慕容德留鲁阳王慕容和镇守滑台,自率士兵讨伐苻广,临阵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太元十七年。

斩之。但是鲁阳王慕容和的长史李辩杀害慕容和，以滑台降拓跋魏，魏行台尚书和跋率轻骑驰赴滑台，收取南燕宫人府库。慕容德派兵进击和跋，反被和跋击败。和跋又击败南燕桂阳王慕容镇，俘获一千多人。这时，陈郡、颍川百姓多归附于魏。

南燕右卫将军慕容云击斩李辩，率领将士、家属两万余口离开滑台，投奔慕容德。慕容德见滑台难以久居，遂采纳尚书潘聪之谋，引军南趋兖州，定都广固（今山东青州西北）。次年慕容德称帝，奄有青、徐诸州地。义熙六年（410年）为东晋灭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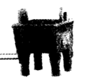
八、后秦经略河南与东晋刘裕经略中原

南安赤亭（今甘肃陇西东南）羌人姚襄叛晋，围攻洛阳，被桓温击败，其弟姚苌降附前秦苻生，为前秦屡建战功。苻坚在淝水战败后，前燕宗室慕容泓起兵反叛前秦。苻坚派姚苌与子苻睿讨伐慕容泓，失败，姚苌逃入马牧（今陕西兴平东南），被当地豪族推为盟主。姚苌于太元九年（384年）自称大将军、大单于、万年秦王，称制行事。两年后称帝于长安（今陕西西安），置百官，国号大秦，史称后秦。姚苌死，子姚兴继立，开始经略关东地区。

隆安元年（397年），姚兴亲自领兵东攻湖县（今灵宝西），晋弘农太守陶仲山、华山太守董迈皆降，姚兴进入陕县，派遣齐公姚崇率军攻打洛阳。晋河南太守夏侯宗之固守金墉城。姚崇不能攻克，于是将洛阳附近的2万户流民迁入关中。

隆安三年，后秦姚崇、杨佛嵩再攻洛阳，晋河南太守辛恭靖婴城固守。雍州刺史杨佺期派使者向拓跋魏求救，拓跋魏命令穆崇领6万骑兵前往救援。辛恭靖防守一百多天，救兵未至，洛阳城陷落，辛恭靖被俘。于是淮河、汉水以北诸城守将多请降，送质任于后秦。后秦派广陵公姚钦权镇洛阳。至义熙元年（405年），东晋刘裕派使者向后秦求和，要求归还南乡（今湖北均县东）等郡，姚兴方将顺阳（今淅川南）、新野等12郡归还东晋。

义熙五年前后，后秦仍统治着河南大部分地区。后秦在洛阳设豫州，在陈留（今开封东南）设兖州，在梁郡（今商丘南）设徐州，并置弘



农、河南、荥阳、襄城、颍川、陈郡、新蔡、汝南、梁郡、陈留等10个郡。黄河以北的河内、黎阳、顿丘三郡为拓跋魏占领。东晋仅占有东北部的东燕(今延津东北)、濮阳和南部的南阳、义阳(今信阳)四郡。

义熙十二年,东晋刘裕率大军北伐后秦,王镇恶、檀道济领步兵自淮、淝指向许昌、洛阳,朱超石、胡藩率军直趋阳城(今登封东南),沈田子、傅弘之率军径趋武关,刘尊考领水军出石门,自汴水入河,王仲德督前锋诸军,从巨野泽(今山东巨野北)入河,五路并进。

檀道济所部晋军到达项县,后秦徐州刺史姚掌以城降,诸屯守望风款附。又攻拔新蔡,杀后秦所置太守董尊,进克许昌,俘获颍川太守姚垣及大将杨业;沈林子带晋兵从汴水入黄河,襄邑(今睢县)人董神虎聚众千人归附,合攻仓垣(今开封东北),后秦兖州刺史韦华降;王仲德率水军逼近滑台,拓跋魏所置兖州刺史尉建率部众弃城北渡,王仲德遂进入滑台。十月,后秦阳城、荥阳二城皆降,晋兵到达成皋(今荥阳汜水),镇守洛阳的征南将军陈留公姚洸向长安求救。后秦主姚泓派越骑校尉阎生领3 000骑兵驰援洛阳,武卫将军姚益德率步卒1万助守洛阳。于是姚洸派赵玄领士兵千余戍守柏谷坞(今偃师东南),石无讳领部众东戍巩县(今巩义)。檀道济领晋兵长驱直入,石无讳西逃,毛德祖在柏谷坞击败赵玄军。檀道济领兵进逼洛阳城,姚洸出降。刘裕委派冠军将军毛修之为河南、河内二郡太守,戍守洛阳。王镇恶领兵一直打到潼关。义熙十三年(417年),晋兵攻入长安,后秦灭亡。

刘裕平定关中和洛阳后,以毛德祖为司州刺史,治虎牢(今荥阳汜水),领河南、弘农、荥阳三郡,又设河内、东京兆二侨郡。黄河以南地区暂时在东晋的统治之下。

第四节　社会经济的凋敝

从晋愍帝建兴四年(316年)西晋灭亡至晋恭帝元熙二年(420年)的百余年间,中国南方为东晋王朝,北方则为“十六国”时期。在这百

余年间，中原地区政权更迭频繁，战乱不已，导致百姓大量死亡和外迁，人口锐减，土地荒芜，生产停顿，经济凋敝。

十六国时期统治今河南地区的，主要有后赵、前燕、前秦以及后燕、后秦与东晋诸政权。这些政权之间的战争，不同民族之间的仇杀，统治者对各族人民的压迫和搜刮，对当时的社会生产破坏极大。但是，这些政权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也不得不组织社会生产，以保证国家的赋税收入。

在当时战乱频仍的情况下，小农经济难以存在，其经济形态主要是坞壁经济，辅之以屯田。由于商业城市多遭受破坏，手工业和商业也不发达。十六国时期河南地区经济处于破坏、恢复、再破坏、再恢复的循环往复之中，不可能有显著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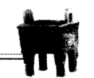
一、十六国初期社会经济的严重破坏

从曹魏政权建立到西晋统一全国的60年间，河南地区人口增加，生产迅速恢复，社会经济达到了较高水平。太康元年(280年)，河南地区人口大约为305万，数量虽然不及东汉，但仍居全国各省区的首位，占全国人口比重的16.7%，人口密度也居全国首位，每平方千米达18.9人。但是好景不长，晋惠帝时期发生的八王之乱，已使河南经济遭受较大破坏，西晋末永嘉之乱的破坏程度更为严重。

晋怀帝永嘉年间及晋愍帝建兴年间，北方少数民族军队进入中原，对这一地区汉人实行残酷的杀戮和掠夺，导致河南地区人民大量死亡和外流，人口急剧减少，生产破坏严重。史称“自永嘉丧乱，百姓流亡，中原萧条，千里无烟，饥寒流陨，相继沟壑”[①]。

少数民族军队初入河南地区，表现了很大的野蛮性。永嘉五年(311年)，汉将呼延晏领兵到达洛阳城下，杀死晋军三万多人。焚烧城门府寺，俘掠而去。不久又与王弥联兵攻入洛阳，纵兵大掠。刘曜杀死晋太子司马诠及官吏百姓三万多人，将宫庙官府焚烧殆尽。刘渊的汉军在延津击败晋将王堪，竟将男女三万多人投入黄河中淹死。石勒在

① 《晋书》卷一百九《慕容皝载记》。



宁平城(今郸城东)追及护送东海王司马越灵柩的晋军,将10万将士全部包围射死,无一幸免。石勒攻陷白马(今滑县旧县东),活埋男女三千余人。驰人武德(今武陟东南),又活埋降卒万余。这种烧杀掳掠不仅直接导致人口减少,而且也迫使大批百姓为躲避战乱、寻找安身立命之地而外迁。

除了在战争中直接被杀害外,还有不少士兵百姓因饥寒和疾疫而死。例如永嘉元年"大疫"。永嘉五年,"洛阳饥困,人相食,百官流亡者什八九"[①]。次年七月大旱,司、冀、青、雍等六州螽蝗。太兴四年(321年),石"勒境内大疫,死者十二三"[②]。除疾疫流行导致人民大量死亡外,还有大批百姓死于灾荒饥寒。天灾人祸交织,饥馑连年,疾疫流行,百姓死亡,导致人口急剧减少。

为了躲避兵燹,河南地区百姓纷纷带妻携子,背井离乡,流移外地。流徙的方向为长江流域和东北、西北地区。

晋元帝司马睿南渡长江,有不少人随之南迁。由于永嘉年间中原百姓南迁人数众多,因此史称"永嘉南渡"。据谭其骧先生考证,河南地区东部的百姓多流徙到长江下游和淮河流域,今河南、湖北、江西、安徽四省的交界及其周围地区,是以河南和安徽北部的移民为主体。河南西部的人民主要流移到长江上游及汉水流域。河南西北部及陕西省的百姓主要迁移到河南、湖北交界处的汉水沿岸,河南移民也有部分人分布到湖北西部及湖南北部[③]。永嘉之乱中河南地区南迁人口估计在十万人左右。另外,河南人民逃亡到东北地区,依附辽东慕容廆的也有数万家,慕容廆专为豫州流民设立了侨郡——成周郡。逃到西北地区,依附凉州张轨的为数也不少。史称"中州避难来者日月相继,分武威置武兴郡以居之"[④]。

虽然西晋末和十六国之初,也有陕西、山西、甘肃等地百姓流入河

---

① 《资治通鉴》卷八十七,永嘉五年。

② 《晋书》卷一百五《石勒载记下》。

③ 谭其骧:《晋永嘉丧乱后之民族迁徙》,《燕京学报》第15期,第51—76页。

④ 《晋书》卷一百八《慕容廆载记》,《晋书》卷八十六《张轨传》。

南，但人数不如河南外迁者多。北方少数民族进入河南，由于他们长期以游牧为业，对农业生产不熟悉。社会的战乱不宁也使生产难以为继。因此导致土地荒芜，人烟稀少，社会经济萧条。

二、十六国时期统治者的经济政策

在十六国时期统治河南地区的诸政权中，以后赵、前燕和前秦等政权较为重视发展生产，恢复经济。

后赵政权建立并基本巩固后，石勒任用张宾等汉族士人，重视农业生产。他在称赵王之初，便"遣使循行州郡，劝课农桑"。后来又"以右常侍霍皓为劝课大夫，与典农使者朱表、典劝都尉陆充等循行州郡，核定户籍，劝课农桑。农桑最修者赐爵五大夫"[①]。石虎也曾到长乐（今安阳东）、卫国（今淇县）视察，"有田畴不辟、桑业不修者，贬其守宰而还"[②]。除了劝课农桑、奖励垦殖之外，后赵统治者还针对劳动力不足的情况，采取鼓励生育的政策，以增殖人口。例如"黎阳（今浚县）人陈武妻一产三男一女"，"赐其乳婢一口，谷二百石，杂彩四十匹"[③]。后赵政权又迁徙边疆各少数民族到河南地区，以充实人口。例如石虎攻石生于关中，徙雍、秦华戎十万余户于关东。伐辽西段氏鲜卑，迁徙辽西鲜卑段辽部两万余户于雍、司、兖、豫四州之地。东讨慕容皝，又"徙辽西、北平、渔阳万户于兖、豫、雍、洛四州之地"[④]。这些政策措施，有利于河南地区生产的恢复。荒芜的土地得到开垦种植，农业、畜牧业和手工业逐渐恢复。

后赵石虎时，曾禁止私人养马。但是却开辟大块猎场以养禽兽。他规划：自灵昌津（今卫辉东南）至荥阳，东极阳都（今山东沂南县南）为猎场，环数千里以养禽兽，供自己射猎。这使不少农田被占，但饲养业则有所发展。

后赵的手工业生产也有所恢复。以冶铸为例，石虎曾下书说："前

① 《晋书》卷一百五《石勒载记下》。
②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③ 《晋书》卷一百五《石勒载记下》。
④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以丰国、渑池二冶初建,徙刑徒配之,权救时务。”[1]恢复了渑池等地的官办铁器冶铸作坊,用刑徒从事生产作为权宜之计。纺织业也有所恢复。据《邺中记》记载,石虎在位时中尚方设有织锦署,“所织帛有大登高、小登高、大明光、小明光、大博山……工巧百端,不可尽名也”。民间纺织业也有所恢复。后赵时较为兴盛的手工业门类为建筑业和兵器铠甲、车船业。曾制造猎车千乘,格兽车四十乘,又造四轮缠辋车,在黄河上造万斛大船。诸州造甲者达 50 万人。又征数十万民工兴建邺县和洛阳的宫殿房舍、园囿,穷极技巧。

后赵时商业不够发达。石勒曾在成皋(今荥阳汜水)一带和东晋的祖逖互市贸易。又铸“丰货钱”,下令在商品交换中使用,但钱币终不流通。石虎曾下令“刑赎之家得以钱代财帛,无钱听以谷麦”[2]。可见当时钱币得以使用,但实物贸易仍然大量存在。为了便利南北交通,石虎曾在黄河灵昌津修建石桥,但未成功。

后赵石虎时期,劳役繁兴,穷兵黩武,征发不已。史载:“兼盛兴宫室于邺,起台观四十余所,营长安、洛阳二宫,作者四十余万人。又敕河南四州具南师之备……诸州造甲者五十万人。兼公侯牧宰竞兴私利,百姓失业,十室而七。”[3]将攻伐江表,“征士五人车一乘,牛二头,米各十五斛,绢十匹,调不办者以斩论。”“于是百姓穷窘,鬻子以充军制,犹不能赴,自经于道路死者相望,而征发无已。”[4]弄得中原民不聊生,生产停顿。紧接着是冉闵的“大魏”与羌胡相攻,无月不战,“青、雍、幽、荆州徙户及诸氐、羌、胡、蛮数百余万,各还本土,道路交错,互相杀掠,且饥疫死亡,其能达者十有二三。诸夏纷乱,无复农者”[5]。河南地区生产再度遭受严重破坏。

前燕的统治者鲜卑慕容部是一个接受汉族封建文化较多的部族。

---

①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②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③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④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
⑤ 《晋书》卷一百七《石季龙载记下》。

前燕在东北时就有重视农业生产的传统。它取代后赵冉魏占有中原后，面临生产严重破坏的局面，其廷尉监常炜曾说："自顷中州丧乱，连兵积年，或遇倾城之败，覆军之祸，坑师沉卒，往往而然，孤孙茕子，十室而九。"[①]针对这种人民死亡、田园荒芜的状况，前燕统治者努力劝课农桑，发展生产。到了慕容暐时，已出现了"中州丰实，户兼二寇，弓马之劲，秦晋所惮"的局面。但当时民户多荫附，"赋法靡恒，役之非道。郡县守宰每于差调之际，无不舍越殷强，首先贫弱，行留俱窘，资赡无所，人怀嗟怨，遂致奔亡，进阙供国之饶，退离蚕农之要"[②]。赋税不公加重了贫穷百姓的负担，防碍社会生产的发展。

太和五年（370 年），前秦灭亡前燕，实现了中国北方的统一，为社会生产的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前秦统治者也采取了一系列发展生产的措施。是年，苻坚以原燕常山太守申绍为散骑侍郎，使与散骑侍郎京兆韦儒俱为绣衣使者，"循行关东州郡，观省风俗，劝课农桑，振恤穷困，收葬死亡，旌显节行，燕政有不便于民者，皆变除之。"次年又诏令："诸因乱流移，欲还旧业者，悉听之。"[③]这些革除弊政、允许流移之民归还故土重操旧业和劝课农桑的措施，起到了较好的作用。此外，前秦还"以境内旱，课百姓区种"。这样做的结果，劳动力得到增加，生产得以恢复，农业产量有所提高。太元七年（382 年），"秦大熟，上田亩收七十石，下者三十石"[④]。形成了"旅行者取给于途，工商贸贩于道"的兴盛局面。虽然产量可能有所夸大，但是淝水之战前，中原地区经济发展到十六国时期的最高点，当为不争的事实。

淝水之战后，北方又陷入分裂局面。河南地区分别为东晋、后燕、后秦、翟魏、南燕及拓跋魏等政权所统治，但无论哪一个政权都没有能统一河南全境。河南地区又出现了频繁的战乱，生产停顿，经济衰败。各个政权的统治者都只关心自己政权的存在和稳固，或者进行兼并战

① 《晋书》卷一百十《慕容俊载记》。
② 《晋书》卷一百十一《慕容暐载记》。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二，太和五年；卷一百三，咸安元年。
④ 《资治通鉴》卷一百四，太元七年。



争，不太重视生产的发展。

三、勉强维持的坞壁经济

十六国时期的频繁战乱使一家一户的小农经济难以维持，于是适应战乱环境的坞壁经济迅速发展起来。一个坞壁往往由数百上千户组成。坞壁成员既从事生产，也练习战守之术，又依据险阻修建防御设施。有事则作战防守，平时则从事生产，以满足衣食之需。河南地区长期是全国或北方的政治中心，四通八达，战争较多，因此坞壁也遍布各地。

河南地区的坞壁，在西晋八王之乱时已开始出现。见于史册的有颍川人庾衮为主的坞壁。齐王冏起兵后，张泓等肆掠于阳翟（今禹州），庾衮乃率其同族及庶姓保于禹山，被推为坞主，“乃誓之曰：‘无恃险，无怙乱，无暴邻，无抽屋，无樵采人所植，无谋非德，无犯非义，戮力一心，同恤危难。’众咸从之。于是峻险扼，杜蹊径，修壁坞，树藩障，考功庸，计丈尺，均劳役，通有无，缮完器备，量力任能，物应其宜，使邑推其长，里推其贤，而身率之。分数既明，号令不二，上下有礼，少长有仪，将顺其美，匡救其恶”[①]。这个坞壁由坞主的同族和同乡庶姓构成，有坞主及一套严密的组织机构和纪律约束。依据山险，修筑防御设施。建立武装力量，完善兵器装备，练习战守之事。这些都是为了自我保全，虽没有明显涉及生产，但戒令“无樵采人所植”，说明坞壁不事掠夺，必从事生产作为生活来源。及颍川平定，庾衮又携妻子至林虑（今林州）。“及石勒攻林虑，父老谋曰：‘此有大头山，九州之绝险也。上有古人遗迹，可共保之。’惠帝迁于长安，衮乃相与登于大头山而田于其下。年谷未熟，食木实，饵石蕊，同保安之，有终焉之志。及将收获，命子怞与之下山。”[②]由此可见，林虑大头山坞壁建在山上，而在山下种植谷物，以其收获维持生计。

十六国时期，河南地区的坞、壁、堡、垒数量很多。例如石勒进攻河

---

① 《晋书》卷八十八《孝友传》。
② 《晋书》卷八十八《孝友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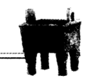
内武德（今武陟东南），坑降卒万余，使“河北诸堡壁大震”。石勒“退屯黎阳，分命诸将攻诸未下及叛者，降三十余壁，置守宰以抚之”[①]。石勒、刘灵率众3万进攻魏郡（治今河北临漳）、汲郡（今卫辉）、顿丘（今清丰），“百姓望风降附者五十余垒，皆假垒主将军、都尉印绶，简其强壮五万为军士，老弱安堵如故”[②]。黄河以北垒壁，载于史册者除庾衮的林虑大头山坞外，还有汲郡向冰的枋头壁，郭默的河内（今沁阳）垒。洛阳附近的坞壁也很多。后赵石生攻刘曜河内太守尹平于新安，斩之，克垒壁十余，降掠五千余户而归。知名者如偃师的柏谷坞，宜阳的一泉坞、张北坞等。兴宁二年（364年）七月，燕太宰慕容恪将取洛阳，先遣人招纳士民，远近诸坞皆归之。祖逖北伐，也利用河南地区诸坞壁的力量，如陈川的蓬陂坞等。坞壁除了为当地原住民所建立外，也有流民建立的坞壁。例如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南）人李洪，有众数千，筑垒于舞阳。

西晋末，坞壁组织刚建立时，每个堡垒大帅所统，“多者不过四五千家，少者千家五百家”[③]。这些坞壁常因寡不敌众，弱不胜强，只好投降，成为某强权的属民。一些政权也对坞壁进行安抚，使之成为兵役和租赋的来源。正是这些坞壁组织，保证了劳动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使简单的生产得以维持，生产的粮食布帛满足劳动者自身和统治者的生活需要。

外地迁移到河南地区的流民大多为农民，有着从事农业生产的传统，他们也在流寓地从事农业生产，以维持生活。例如永和六年（350年），由关中迁至河南北部的氐族首领苻健“以赵俱为河内太守，戍温；牛夷为安集将军，戍怀；治宫室于枋头，课民种麦”[④]。

---

① 《晋书》卷一百四《石勒载记上》。
② 《资治通鉴》卷八十六，永嘉二年。
③ 《鸣沙石室佚书》中收录的伯希和2986号写本《晋史》，转引自周一良《魏晋南北朝史论集》，第21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④ 《资治通鉴》卷九十八，永和六年。



十六国时期河南人民迁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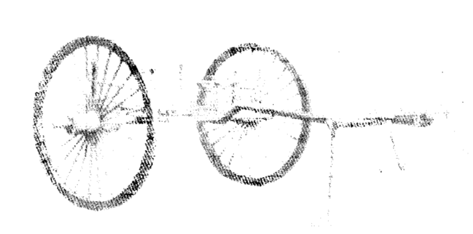
时间	迁出地	迁入地	户(人)数	原因
永嘉六年(312年)	三渚(今孟津)	平阳(临汾西南)	2万余户	汉刘曜攻晋傅祗
太兴二年(319年)	蓬关(今开封) 酸枣(今延津西南)	襄国(今邢台) 襄国(今邢台)	5 000户 2万余户	石虎战祖逖、徙陈川部众 石勒破东燕、酸枣
太兴三年(320年)	封丘	襄国崇仁里	300家(士族)	石虎城封丘
永和八年(352年)	陈、颍、许、洛	关中	5万余户	秦相苻雄徙张遇等
永和十二年(356年)	洛阳	江、汉间	3 000余户	晋桓温败,姚襄徙周成降民
兴宁元年(363年)	许昌、汝南、陈郡	幽、冀二州(今河北)	1万余户	燕人拔许昌、汝南、陈郡
咸安元年(371年)	关东(豪杰杂夷) 陈留、东阿	关中 青州	15万户 1万户	前秦苻坚灭前燕
太元九年(384年)	洛阳、陕城	长安	7万	前秦苻晖迁洛阳、陕城之众
隆安元年(397年)	洛阳柏谷坞	关中	2万余户	后秦姚崇徙西河、河东流人
隆安二年(398年)	山东六州	代(大同)	10余万口	拓跋珪徙民实代
天兴二年(399年)(魏)	陈郡、河南	河北	1万余口	流民内徙
义熙元年(410年)	郡县豪右	内徙(平城)		优诏征之

十六国时期外地人迁入河南地区表

时间	迁出地	迁入地	户(人)数	原因
太兴元年(318年)	河东平阳	司州诸县	10余万落	石勒讨靳准,迁巴、羌、羯
咸和四年(329年)	关中	司州、冀州	15万落	石虎败刘曜,迁胡人
咸和八年(333年)	秦、雍	关东	10余万户	石虎攻石生,徙秦雍民、氐、羌
咸康六年(340年)	辽西、北、平、渔阳	兖、豫、雍、洛四州	1万余户	石虎徙
太元十七年(392年)	徐州	黎阳(今浚县)	7万余户	后燕灭翟魏
隆安二年(398年)	邺城(今临漳)	滑台	4万户	燕慕容德率部南徙
元兴三年(404年)	江、淮间	淮北	道路相属	晋民避东晋乱

永嘉年间的北人南迁表

迁出地	迁入地	流移人数
河南、河北等省	安徽省	170 000
山西、陕西、河南等省	湖北省	60 000
陕西、甘肃等省	河南省	30 000
安徽、河南、湖北等省	江西、湖南等省	20 000





第十五章 南北朝时期的中原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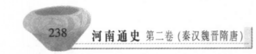
第一节 北魏时期司、豫地区的政治

东晋元熙二年(420年),刘裕迫使东晋恭帝禅让帝位,建立宋朝,都城仍在建康(今江苏南京),史称刘宋。而早在十六国后期就已建立的鲜卑拓跋部的魏国,在灭掉后燕政权后,势力已经达到黄河北岸,史称北魏。从刘裕建宋到隋朝统一中国前夕的170年,中国呈现南北两政权对峙的局面,史称南北朝时期。北魏是鲜卑拓跋部建立的封建国家。"在这个国家内,其本部人民的'分土定居'是走向封建制的第一步;战俘固然有些被没为奴婢,但很大一部分是成为依附农民——国家直接管辖下的'新民',以及属于国家或私家的杂户、隶户、债隶等——依附性很强的半自由民;农业中系以封建依附的农民为主要的生产者。"[①]孝文帝即位后,北魏政权吸取汉族地主阶级的统治经验和汉族封建文化,进行了政治经济改革。北魏为了与南朝争夺江淮、江汉地区,将都城迁到洛阳,在河南设置司、豫诸州,又进行了一些改革。

一、北魏与刘宋、萧齐的角逐

在公元5世纪,北魏和南朝的刘宋、萧齐在河南地区进行了激烈的

① 韩国磐:《北朝经济试探》,第35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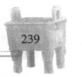
争夺。

早在十六国后期，北魏逐渐统一了中国北方，势力达到黄河北岸。泰常七年（422 年）十月，北魏乘刘宋政权始建之机，派大将奚斤等率领骑兵步卒 2 万，南渡黄河，围攻滑台（今滑县东）。宋东郡太守王景度领兵坚守，豫州刺史毛德祖派步骑 3 000 增援，奚斤等久攻不下。魏明元帝拓跋嗣亲自统领 5 万士兵南下，声援奚斤。宋陈留太守举仓垣（今开封东北）城降魏，奚斤领兵攻陷滑台，进逼虎牢关（今荥阳汜水）。魏将于栗磾也领兵南渡，在奚斤的协助下，在黄河南岸战败窦晃率领的宋军，进而攻击洛阳金墉城，宋河南太守王捐之弃城南逃。于是北魏以于栗磾为豫州刺史，镇守洛阳，并在洛阳设置洛州。

次年三月，北魏为巩固胜利成果，由奚斤和公孙表等统领几支兵马合攻战略要地虎牢关，宋豫州刺史毛德祖带领士兵在城内挖掘地道六条，直通围城魏军背后。然后派参军范道基领 400 勇士从地道出城，突然袭击魏军。魏军士兵惊乱逃散，死数百人，攻城器械也被烧毁。后来奚斤见宋军兵少，又合围攻城。奚斤自带 3 000 人马南攻许昌，毛德祖乘机引兵出城，大战公孙表，又杀死魏兵数百人。待奚斤回师，宋军寡不敌众，又婴城固守。魏帝拓跋嗣亲自乘船在黄河上视察南岸形势，命令叔孙建率部协助攻打虎牢关。虎牢关被围困二百多天，几乎无日不战，城中强兵劲卒死伤殆尽，将士昼夜应战，不得休息，城中水源也被切断。魏军急攻不停，虎牢关终于失陷。北魏奚斤等将领陆续拓定黄河以南的洛、豫、兖三州。

元嘉七年（430 年）三月，刘宋 10 万大军北上，与北魏争夺河南地区。宋将到彦之领 4 万精兵由水路进入黄河，溯流而上，段宠率8 000 骑兵直趋虎牢关。魏太武帝拓跋焘认为，滑台、仓垣、洛阳、虎牢诸镇驻兵不多，难以抵御宋军，下令诸军全部撤回黄河以北。于是到彦之分兵遣将，镇守诸城，自已领兵进屯灵昌津（今卫辉东），司、兖两州不战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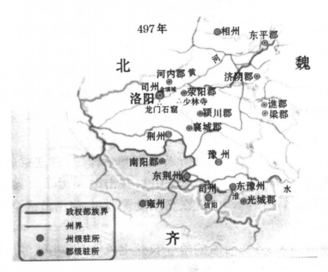
这年八月，魏军开始反攻，首先在冶坂（今孟县西）击败宋军，然后南渡黄河，进攻洛阳金墉城。宋守将弃城南逃，魏军连克洛阳、虎牢、荥



阳。宋朝廷为挽回败局，又派檀道济率军北攻魏，魏将叔孙建南渡黄河迎战。不久，到彦之眼病发作，军中流行疾疫，被迫焚毁舟船，由陆路退回彭城（今江苏徐州）。

魏将安颉督统诸军围攻防守滑台的宋军。次年初，檀道济溯清水而上，救援滑台。在二十多天中与魏军交锋三十多次，多有克捷，后因粮草被烧，无法前进。北魏又派王慧龙领兵协助安颉攻城。宋将朱脩之带领军民坚守数月，终因粮尽援阻，城陷被俘。黄河沿线仍为北魏领有。

太平真君十一年（450 年）年初，魏帝拓跋焘到达洛阳，亲自统领 10 万大军南下，围攻悬瓠（今汝南）。宋将陈宪率士兵坚守。魏军沿城墙架设高楼，围射城中，箭如雨下，又用冲车加铁钩牵拉城堞，南面城墙被毁，宋军在城中修筑小墙，立木栅抵御。魏军兵士填平护城河，登上城墙肉搏，陈宪督将士苦战。魏军死伤数万，城中宋兵也死伤大半。悬瓠城被围攻 42 天，宋救兵赶到，魏帝率军北还。



南北朝时期河南地区图

这年七月，刘宋再次大举伐魏，将士分数路北进，魏军望风披靡。

宋将柳元景率军攻至弘农（今三门峡市），胡盛之等领兵从上蔡进逼虎牢关，王玄谟引军沿水路到达滑台，攻城。九月，魏帝拓跋焘亲自率领士兵救援滑台，军势强盛。王玄谟急忙退兵，魏军追击，宋军死1万多人，将士溃散殆尽，丢弃的军资器械堆积如山。魏军乘胜分几路南下，攻克悬瓠和项县。柳元景等也丢弃陕县城（今三门峡市）和潼关南归。

后来，宋军又收复了悬瓠。泰始二年（466年）宋朝廷发生内乱，常珍奇以悬瓠降魏，上蔡、汝南、新蔡、陈郡、颍川等淮西7郡也相继归魏。

昇明三年（479年）四月，萧道成逼迫宋顺帝禅位，建立齐朝，史称萧齐或南齐。太和十八年（494年）十一月，北魏孝文帝将都城迁到洛阳，在以后的五六年中连续三次伐齐。

太和十八年年底，萧齐雍州刺史曹虎据守襄阳，请降北魏。魏孝文帝亲自带领兵将分四路伐齐，到达悬瓠，在汝水西耀兵讲武，次年三月方才退兵。

太和二十一年八月，魏孝文帝再次率军南伐，经赭阳（今方城东）到达宛县（今南阳），留诸将攻城，自率军进攻新野，三城皆克。次年三月，又在邓县（今邓州）大败齐军，杀死、俘获两万多人。九月，因齐帝萧鸾死而退兵。

太和二十二年年初，齐军攻魏荆州（今鲁山），魏孝文帝再次南伐。齐军包围顺阳（今淅川南），魏派5 000骑兵急驰救援，齐军南逃。魏军切断齐军退路，大败齐军，一直追到汉水边，大获全胜。但因孝文帝病重而退兵。四月，孝文帝死于归途中。

中兴二年（502年）三月，萧衍逼迫齐和帝禅位，建立梁朝，史称萧梁。次年八月，魏军南攻义阳（今信阳），并击败梁援军。梁义阳守军在坚守一年后，城被攻克。北魏在义阳设置郢州，河南地区全部由北魏管辖。

北魏和南朝宋、齐在河南的争夺长达七八十年，北魏多占优势，从而将自己的版图由黄河北扩大到淮河南北和汉水流域，今河南地区全在北魏的辖区之内。

二、魏孝文帝迁都洛阳及其改革

北魏前期的都城平城(今山西大同)一带天气寒冷,风沙常起,不利于农作物的生长,农副产品的供应当地不能解决。北魏政权越来越依赖中原地区谷帛的支持,但是远距离运输是很困难的事,只有都城南迁方能奏效。洛阳地处汉族腹地,又是历代帝都。北魏要和南朝诸政权争夺中华正统地位,必须迁都中原地区。北魏用武力统一北方后,实行文治的任务提上了日程。平城一带是出战士、输战马的地区,守旧势力强大。洛阳所在的中原地区,封建政治、经济、文化都居于全国前列,要移风易俗,采用封建制度,也需要迁移都城。

太和十七年(493 年)春天,有消息传到平城,说萧齐政权准备大举北伐,由陆路进攻平城。于是孝文帝召集公卿商议,提出要先发制人,实行南伐,群臣多不赞同。孝文帝私下向任城王拓跋澄透露假借南伐以迁都洛阳的真意,得到了任城王的支持。于是下令作南伐的准备:铨选勇士,讲习武事;修建黄河桥,以便军队过河。七月上旬,孝文帝亲自率领文武百官和骑兵步卒30 万,离开平城,取道肆州(今山西忻县北)、并州(今山西太原西南),南渡黄河,九月到达洛阳。正值洛阳秋雨连绵,孝文帝在洛阳稍事休息,就下令大军继续南进。他身着戎装,执鞭策马而出,群臣跪在马前,苦苦劝谏。孝文帝表示:“今者兴发不小,动而无成,何以示后!朕世居幽朔,欲南迁中土;苟不南伐,当迁都于此。”[①]群臣虽大多不愿迁都,但是仔细权衡利害,觉得迁都还是比南伐为好,遂表示赞成,迁都的事就这样决



卫辉魏孝文帝吊殷比干文碑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三十八,永明十一年。

定下来。

洛阳虽是东汉和魏晋旧都,但十六国时期受到很大破坏。孝文帝委派穆亮、李冲和董迩主持洛阳的营建。太和十八年十一月,北魏正式迁都洛阳。次年,六宫和文武大臣尽迁洛阳,迁都方告完成。而洛阳宫殿的建成,前后花了近十年的时间。

迁都洛阳以后,孝文帝又进行了一系列的制度改革。因为这些改革发生在太和年间,所以史称"太和改制"。改制的主要内容可概括为以下几点:

1. 禁止使用鲜卑语和其他北方少数民族语言,推广汉语。孝文帝称汉语为"正音",诏令不得以"北俗之语"言于朝廷,违犯者免除官职。推行汉语的结果是消除了各民族在语言上的隔阂,有利于汉族和鲜卑等族的思想文化交流。

2. 禁止穿鲜卑服。孝文帝在迁都前就诏令大臣议定衣冠服制,制定了官吏的服装,妇女服装也仿照南朝汉人。迁都洛阳后,更严格禁止穿鲜卑服装。有一次孝文帝南伐回京,见车上一位妇女仍穿鲜卑服,就对尚书严加责问。他以为穿什么服装并非小事,而是关系着国家的兴亡。



洛阳汉魏故城城墙



3. 改鲜卑复姓为汉族单姓。北方鲜卑等族的姓氏多为复姓，孝文帝下令将它改成汉字单姓。他首先将自己的姓氏"拓跋"改为"元"，然后将其他复姓均改为单姓，如丘穆陵氏改为穆氏，步六孤氏改为陆氏等。他还规定鲜卑贵族八姓和汉士族四姓地位相同，并要求鲜卑贵族和汉士族联姻。

4. 规定迁到洛阳的"代"郡（治今山西大同）人一律以洛阳为籍贯，死后葬在洛阳，不得还葬北方。于是南迁的代人都成了洛阳人。

孝文帝迁都洛阳和实行改革，移风易俗，不仅加速了北方少数民族与汉民族融合的历史进程，也使遭受战乱破坏的洛阳和河南地区出现了新的繁荣。

三、北魏的行政设置与吏治

北魏在孝文帝以前，势力已达到黄河以南，今豫北、豫西和豫中地区已并入其版图。北魏在洛阳设洛州，虎牢关设豫州，滑县设兖州。南朝的宋政权则保有豫南和豫东地区，设立南阳、顺阳（治今淅川南）、新野三郡，隶属于设在襄阳（今湖北襄樊）的雍州；设立汝南、新蔡二郡（治悬瓠，即今汝南）、颍川郡（治今郾城），陈郡、南顿二郡（治今沈丘），隶属于设在安徽寿县的豫州管辖；设立义阳（治今信阳市）和弋阳（治今潢川县西）二郡，隶属于设在安徽和县的南豫州管辖。总之，在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前，河南地区形成了北魏和刘宋分而治之的局面。

孝文帝迁都洛阳后，北魏在与南齐的争夺中处于较为有利的地位。北魏和南齐的边界向南推移，除今南阳、信阳二市辖地外，河南全境都在北魏的统治之下。北魏在洛阳设立司州，管辖河南尹（治洛阳）、渑池郡、恒农郡（治今三门峡）、荥阳郡、襄城郡、颍川郡（治长社，今长葛东）、河内郡（治野王，今沁阳）、汲郡（治今卫辉）、东郡（治白马，今滑县东南）等九郡以及今山西省部分地区；在上蔡（今汝南）设立豫州，管辖南颍川郡（治今漯河市）、汝阳郡（治今商水西南）、南顿郡（治今项城西）、陈郡（治今沈丘）、新蔡郡、初安郡（治新怀，今驻马店西）等七郡；在息县设立东豫州，管辖汝南郡（治今息县）、新蔡郡（治苞信，今新蔡南）。此外，还有梁郡（治睢阳，今商丘南）和谯郡（治蒙县，今商丘市

北）属于兖州（治今山东兖州）管辖；顿丘郡（治今清丰）和魏郡（治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属于设在邺县的相州管辖。而在今豫南地区，由于当时为蛮民居住区，又处于与南朝争锋的前线，因而州郡设置多有更改，最多时设数十州郡。

明元帝拓跋嗣泰常八年（423 年）北魏朝廷派遣将领奚斤等带领军队拓定司、兖、豫三州诸郡县，在当地驻扎守军安抚百姓。为了争取广大汉族人民的顺服，北魏统治者多任用汉族士大夫担任州牧郡守。如代郡人周几曾镇守河南地区。他有勇有谋，百姓安定，名闻境外。王慧龙出身于北方著名士族太原王氏，被任命为荥阳太守，在任 10 年，兼修农战，声绩大著，归附的百姓达一万多户，以至南朝刘宋政权要对他行反间计。北魏初入河南，流民多归附。但是由于当时北魏地方官尚未颁发俸禄，州郡牧守多贪纵不守法度，对人民进行残酷压迫和剥削，也引起人民的反抗。如冯熙任洛州刺史，"为政不能仁厚，而信佛法"，"因事取人子女为奴婢，有容色者幸之为妾。有子女数十人，号为贪纵"[①]。于是洛州人贾伯男自称恒农王，豫州人田智度自称上洛王，怀州人伊祁苟自称尧后、应王，在重山（今辉县北）聚众起事，后来被冯熙镇压下去。

献文帝天安元年（466 年），宋司州刺史常珍奇以悬瓠内属。西河公元石至上蔡，严兵设备，"淮西七郡民多不愿属魏，连营南奔。魏遣建安王陆馛宣慰新附。民有陷军为奴婢者，馛悉免之，新民乃悦"[②]。孝文帝延兴四年（474 年），朝廷"分遣侍臣循河南七州，观察风俗，抚慰初附"[③]。又增加七州戍兵，下令减免当地田租。总之，北魏统治者始占领河南地区，以军事力量为后备，采取恩抚手段，争取河南地区百姓的归附，以巩固自己在这一地区的统治。

太和八年（484 年）六月，为了限制地方官吏的随意搜刮百姓，正式

---

① 《魏书》卷八十三上《外戚上》。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三十一，泰始二年。
③ 《魏书》卷七上《高祖纪上》。



推行班禄制。此制规定:"户增帛三匹,粟二石九斗,以为官司之禄。"[1]实行俸禄制后,赃满一匹者死。俸禄按季发放。两年后,又议定"州郡县官依户给俸",就是以领民户多少为给俸的等差。

孝文帝始迁洛阳,由于官僚贵族的巧取豪夺,激起人民不断反抗,洛阳及其周围地区盗贼公行,社会秩序混乱,治安状况不好。孝文帝发现河南王元干在洛阳贪淫不法,就杖一百,免官归第。又下令改洛州为司州。"司州之民,十二夫调一吏,为四年更卒,岁开番假,以供公私力役。"[2]宣武帝景明年间,司州牧广阳王元嘉上表朝廷,请求发丁筑洛阳320坊,各坊周长1 200步。表称:"虽有暂劳,奸盗永止。"[3]于是皇帝下诏,发畿内夫5万人筑之,四旬而成。永平三年(510年),甄琛任河南尹,上表称:"今迁都以来,天下转广,四远赴会,事过代都,五方杂沓,寇盗公行。里正职轻任碎,多是下材,人怀苟且,不能督察。""请少高里尉之品,选下品中应迁者进而为之,督责有所,辇毂可清。"诏令说:"里正可进至勋品,经途从九品,六部尉正九品,诸职中简取。"[4]甄琛还上奏以羽林为游军,于诸坊巷司察盗贼。总之,北魏朝廷、司州牧、河南尹采取一系列措施,方使洛阳地区的治安状况有所好转。

北魏迁都洛阳后,河南地区南部的汉水和淮河流域成为北魏和南朝的齐、梁争夺的前沿,北魏统治者对这一地区十分重视。孝文帝时任命汉人著名士族王肃为豫州刺史,以号令汉族民众。郢州(今叶县)刺史韦珍在州政绩卓著,孝文帝赐给他骏马、谷帛,韦珍全数散给境内孤贫者,以收买人心。

四、河阴之变

延昌四年(515年)年初,年方6岁的孝明帝元诩即位,其母胡太后临朝听政。北魏政治从此江河日下,阶级矛盾日益尖锐。孝昌元年(525年)十月,北荆州(治今襄城)、西郢郡(治今汝阳)等地蛮民再度

---

①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② 《魏书》卷七下《高祖纪下》。
③ 《魏书》卷一八《广阳王嘉传》。
④ 《资治通鉴》卷一百四十七,天监十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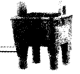
起兵，阻断三鵶路，杀都督，进攻襄城。汝水流域除蛮族大姓冉氏、向氏、田氏外，其余“大者万家、小者千室，各称王侯，屯据险要，道路不通”①。孝明帝下诏，“朕将躬驭六师，扫荡逋秽”，“今先讨荆蛮，疆理南服；戈旗东指，扫平淮外”②。当时蛮人引梁人曹义宗进攻荆州，魏荆州都督崔暹带兵数万前往征讨，军至鲁阳（今鲁山），不敢前进。朝廷又派临淮王元彧为征南大将军、司空辛雄为行台左丞领兵前往鲁阳，又派征虏将军裴衍、京兆王元熊领兵2万从武关到三鵶路进讨，蛮民起义方被平息下去。孝昌三年（527年）二月，魏东郡（治今滑县）人赵显德聚众起义，杀郡太守裴烟，自称都督，被魏将元斌镇压。同年七月，陈郡（治今淮阳）人刘获、郑辩在西华起兵，改元天授，与梁谯州刺史湛僧智联合进攻州郡，被魏东豫州刺史曹世表镇压下去。

南方的萧梁政权乘北魏政治混乱，北上与北魏争夺领土。正光六年（525年），梁将柳浑攻克魏南乡（今淅川），董当门破魏晋城（今新野或邓州）、马圈（今邓州东北），裴邃攻克新蔡。年底，梁将曹义宗又取魏顺阳（今淅川南）。孝昌三年正月，梁谯州刺史湛僧智围魏东豫州（治今息县），司州刺史夏侯夔率将军裴之礼出义阳（今信阳），攻陷魏三关。

在河南地区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尖锐的同时，北魏统治集团的内部矛盾也日益激化。武泰元年（528年），孝明帝与其母胡太后争权，密令并州契胡首领尔朱荣出兵，胁迫胡太后交出兵权。太后闻讯，用药酒毒死孝明帝，立年方3岁的元钊为帝。尔朱荣率军从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南下，太后派李神轨为大都督，领兵抵御，又派郑先护守卫黄河桥，费穆屯军小平津（今孟津东北）。

尔朱荣兵至河内（今沁阳），派人秘密去到洛阳，迎接长乐王元子攸。这年四月，元子攸兄弟北渡黄河，到河阳（今孟县西）会见尔朱荣，然后南渡黄河。元子攸在河南县（今洛阳市西）称帝，是为孝庄帝。防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普通六年。
② 《魏书》卷九《肃宗纪》。



守河桥的郑先护等人打开北中城门，放尔朱荣军入城。李神轨逃回洛阳，费穆弃军投降尔朱荣。太后走投无路，被迫削发为尼。

尔朱荣率领数千士兵进入洛阳，专擅朝权。他担心王公大臣不服，于是在 13 日这天，以祭天为名，引迎驾百官至行宫西北，令骑兵将他们包围起来，然后声言天下丧乱、明帝之死，都是百官贪虐、不相匡弼造成的。于是"纵兵乱害，王公卿士皆敛手就戮，死者千三百余人，皇弟皇兄并亦见害"[①]，胡太后与少主也被投入黄河溺死。当时传说尔朱荣要迁都晋阳，或说要纵兵大掠，洛阳及其周围地区的人民惊恐万分，纷纷出逃，人口十不存一。因这件事发生在黄河南岸的河阴（今孟津北），因而史称河阴之变。

河阴之变发生后，魏北海王元颢南奔萧梁。梁朝派陈庆之率军护送元颢到达睢阳（今商丘市南），元颢称帝。陈庆之率领梁军攻克虎牢关，尔朱荣领兵奉护孝庄帝南下，和陈庆之、元颢的军队在黄河两岸相持。尔朱兆等乘木筏从马渚西峡石（今陕县峡石）夜渡黄河，大败梁军。元颢在南逃途中，被临颍县士卒江丰杀死，陈庆之单身奔梁。

永安三年（530 年），孝庄帝设计杀死尔朱荣，尔朱兆又领兵进入洛阳，纵兵大掠，并将孝庄帝遣送晋阳，不久杀害。北魏后期内乱不已，给洛阳和河南地区的人民带来了沉重的灾难。

第二节　北魏分裂后的政局

北魏怀朔镇人高欢，原为契胡酋领尔朱荣的部将。尔朱荣死后，他依靠鲜卑贵族和河北大族的支持，专擅北魏朝政，拥立元修为帝，史称孝武帝。永熙三年（534 年），鲜卑人宇文泰承接贺拔岳之余绪，平定秦陇地区，据守长安（今陕西西安）。孝武帝受高欢逼迫，心不自安，于是西奔关中，依靠宇文泰。高欢又立元善见为魏帝，史称孝静帝，并把都

---

① 《魏书》卷七十四《尔朱荣传》。

城从洛阳迁到邺(今河北临漳西南)。于是北魏分裂为东西两个政权,一都邺,一都长安,形成了东魏和西魏的对峙。加上南方的梁朝,当时的中国仍为三国鼎足而立的形势。今河南的信阳市辖区为南朝梁国的境土,南阳市和三门峡市辖区基本上为西魏的境土,其他地区基本上在东魏的管辖之中。东魏、西魏和梁朝不断在河南地区争城夺地,而以东魏和西魏之间的争夺更为激烈。后来东魏与西魏分别为北齐、北周所取代,河南大部分地区由北齐管辖。

一、东魏与西魏的攻伐

北魏分裂为东魏和西魏后,两国誓不两立,战争连年。这些战争多发生在河南地区,最重要的有河桥之战、邙山之战和长社之战。

天平四年(537 年),西魏宇文泰大破东魏高欢军于沙苑(今陕西大荔南,洛、渭二水之间),乘胜东进,生擒东魏陕州刺史李徽伯,又攻占洛阳金墉城。次年,东魏行台侯景等领兵从虎牢关出发,围攻洛阳城。西魏文帝元宝炬和丞相宇文泰正要回洛阳祭扫陵墓,得知侯景围攻洛阳,宇文泰遂亲率大军前往救援。前锋到达谷城(今新安县西),击杀东魏将领莫多娄贷文。侯景北据黄河桥、南邻邙山布阵。宇文泰领轻骑搏战,马中流矢奔逸,将宇文泰颠落下来,几乎被俘。西魏大军赶到,奋勇反击,东魏军大败,士兵被俘 1.5 万人,落水而死者近万人。这场战争,史称河桥之战。战后,东魏“河南诸州多失守,唯东荆(今泌阳)获全”[①]。西魏以李延孙为京南行台,节度河南诸军事,广州刺史,镇守河南中、西部地区。

武定元年(543 年)二月,东魏北豫州刺史高慎以虎牢关城降西魏,宇文泰亲领大军到洛阳接应,并派大将于谨围攻河桥南城。三月,东魏高欢点提 10 万大军赶到洛阳黄河北岸。为阻止东魏军队南渡,宇文泰派士兵“纵火船于上流以烧河桥”。东魏士兵“以小艇百余载长锁,伺火船将至,以钉钉之,引锁向岸,桥遂获全”[②]。高欢指挥将士由河桥南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七,大同三年。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八,大同九年。



渡，依据邙山列阵。宇文泰也引军到达邙山。两军初次交锋，东魏获胜，俘虏和杀死西魏督将以下三万多人。次日再战，西魏中军、右军获胜，左军失利。宇文泰引军退回关中。高欢毁坏洛阳金墉城而还。这场战争，史称邙山之战。西魏虎牢关守将魏光以为洛阳失守，虎牢关孤立，遂弃城夜遁。西魏以王思政守恒农（今灵宝东北），北豫州、洛州又归东魏。

东魏河南道大行台侯景，朔方（今陕西子长）人，北魏末为尔朱荣部将，在河内（治今沁阳）击败葛荣起义军，生俘葛荣。因功封为定州刺史、大行台、濮阳郡公。后来带领部众投降高欢，被东魏封为司徒、河南大将军、大行台，统领 10 万大军，负责黄河以南地区军政事务。天平元年（534 年），侯景领兵南下，从贺拔胜部将元颖手中夺取荆州（今邓州）；三年，又领兵 7 万南下，进攻梁楚州（今信阳长台关西），军至淮水之滨；元象元年（538 年）与高敖曹、任祥等治兵虎牢关，打算收复河南诸州，遂将西魏将领独孤信包围在洛阳金墉城中；兴和二年（540 年）再次领兵南下，出三鸦（今鲁山西南），图谋收复荆州，因西魏已派兵出武关而退兵。武定四年（546 年），高欢病重，此时侯景“将兵十万”、“专制河南”已有 14 年[①]，遂不应朝廷征召，拥兵自固。

武定五年，高欢病死。侯景背叛东魏，请降西魏，颍州刺史司马世云以州城响应。侯景又诱执东魏豫州刺史高元成、襄州刺史李密、广州刺史暴显。于是西魏封侯景为太傅、河南道行台、上谷公。侯景又向梁请降，梁朝也以侯景为大将军，封河南王、都督河南北诸军事、大行台，并派司州刺史羊鸦仁领兵 3 万前往悬瓠（今汝南），接应侯景。东魏派韩轨和元柱领兵征讨，元柱兵败，韩轨包围侯景军队。侯景以割东荆、北兖、鲁阳、长社四城给西魏为交换条件，请求西魏出兵救援。西魏荆州刺史王思政率领步骑兵一万多人经鲁阳关进入阳翟（今禹州），太尉李弼与赵贵等也领兵 1 万直趋颍川（今长葛东北）。东魏韩轨解围，退兵返回邺城。王思政进驻颍川，分派诸将占据侯景所领有的七州十二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九，中大同元年。

镇。西魏以王思政为都督河南诸军事，镇守这一地区。

侯景屯兵悬瓠，决心降梁。梁以羊鸦仁为司、豫二州刺史，镇悬瓠，羊思达为殷州刺史，镇项县（今沈丘）。又派遣南豫州刺史萧渊明为都督率军北伐东魏。东魏以慕容绍宗为东南道行台，率军南下，俘获萧渊明，在涡阳（今属安徽）与侯景相持。不久，侯景将士溃败，逃奔寿春（今安徽寿县），继而南下建康（今江苏南京），大乱梁朝。东魏军队占据悬瓠和项县，恢复旧境。但东荆州等四州却被西魏占领。

武定六年（548 年），东魏谋收复失地，派高岳率 10 万大军围攻西魏颍州治所长社（今长葛东北），王思政领 8 000 士卒坚守。虽东魏援兵不断前往，长社城一年多不下。东魏士兵引洧水灌城，长社附近变成陂泽，西魏救兵无法近前。城内水如泉涌，悬锅而炊。东魏士兵乘舰船向城内放箭，突遇暴风，大将慕容绍宗死于城下。后来，东魏高澄亲率 10 万援军进攻长社，继续引水灌城，城墙坍溃，王思政被俘。东魏又恢复对这一地区的统治。

二、东魏的统治

北魏正光（520—525 年）末年，因为战乱，各地陆续设立行台主管军务。行台在北魏末渐理民事，遂为地方最高行政机关。见于记载的有道行台和州行台两种。北魏分裂以后，作为地方政权的州郡变小，在州、郡之上，设置了行台这一机构。东魏在河南地区设有南道行台、西道行台、西南道行台、河阳道行台、河南道行台和大行台等，根据需要统辖大小不同的地区。河南地区的行台首领，有侯景、任祥等。

北魏分裂后，今河南省的大部分地区在东魏管辖之下。东魏除在邺设司州和魏尹外，又设怀州（今沁阳）、洛州（今洛阳东）、阳州（今宜阳西）、北豫州（今荥阳汜水镇）、梁州（今开封）、颍州（今长葛东北）、广州（今鲁山）、豫州（今汝南）等 8 个州和 28 个郡。此外在兴和二年（540 年）五月，西魏行台宫延和、陕州刺史宫延庆率民众归附，东魏在原北魏时的河阳军马场（今孟县西北）设置义州，治所在陈城（今卫辉），侨置“五城、义宁、新安、渑池、恒农、宜阳、金门”等 7 郡及 28 县，



“以置关(函谷关,在今新安)西归正之民”①。

东魏统治者曾采取措施发展生产。首先,下令禁止立寺。元象元年(538 年)诏令:“牧守、令长,擅立寺者,计其功庸,以枉法论”②,以免百姓为避赋役而为僧民。其次,又征发兵民治理黄河和漳水。兴和三年(541 年)高欢下令“诸州滨河及津、梁皆置仓积谷以相转漕,供军旅,备饥馑”。武定二年(544 年)冬,又以“丧乱之后,户口失实,徭赋不均”,派出“括户大使,分行诸州,得无籍之户六十余万,侨居者皆勒还本属”③。次年,高欢又请释邙山俘囚桎梏,配以民间寡妇。杜弼行颍州事,“时大军在境,调输多费,弼均其苦乐,公私兼举,大为州民所称”④。对于严重灾害,也曾实行赈贷。如天平四年,“李元忠除使持节、光州刺史。时州境灾俭,人皆菜色”。元忠上表请求赈贷,“出十五万石以赈之”⑤。这些措施,有利于生产的恢复,使“民稍苏息”。

但是,东魏时期河南地区战争连年,劳役繁重。天平元年(534 年)十月,高欢将都城从洛阳迁至邺,“诏下三日,车驾便发,户四十万狼狈就道”⑥。这对洛阳的一百多万民众而言,无疑是一场灾难。东魏统治者广兴工役,如天平三年,征发 10 万民夫拆洛阳宫殿,运其建筑材料入邺,又调发 7.6 万人作新宫,筑邺南城周长 25 里。元象元年(538 年),征发民众筑河阳三城。兴和元年(539 年)九月,征发畿内 40 万人筑邺城墙。繁重的劳役使百姓不堪负担。

东魏时期河南地区的牧守令长率多贪墨不法,拼命盘剥百姓。如天平年间,任胄任东郡(治今滑县东南)守。“家本丰财,又多聚敛,动极豪华,宾客往来,将迎至厚。”⑦又如元象初年(538 年),王则除洛州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八,大同六年注。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八,大同四年。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八,大同七年;大同十年。
④ 《北齐书》卷二十四《杜弼传》。
⑤ 《北齐书》卷二十二《李元忠传》。
⑥ 《北齐书》卷二《神武纪下》。
⑦ 《北齐书》卷十九《任延敬传》。

刺史。他秉性贪婪，“在州取受非法，旧京取像，毁以铸钱，于是世号河阳钱，皆出其家”[①]。

东魏统治者的巧取豪夺和繁重的赋役，使河南人民无法生活，纷纷起来反抗。如天平年间，洛州“民韩木兰率土民作逆”，杀死刺史韩贤[②]。“宜阳民李延孙聚众反，乃以（慕容）绍宗为西南道军司，率都督库狄安盛等讨破之。”[③]“范阳人卢中延率河北流人反于阳夏（今太康），西兖州民田龙聚众应之。”[④]“濮阳民杜灵椿等攻城剽野，聚众将万人。”[⑤]元象初年，“梁、颍之间，寇盗锋起”[⑥]。这些小规模的武装反抗斗争虽都被残酷镇压下去，但却反映了东魏时期河南地区阶级矛盾的尖锐。

三、北齐与北周的角逐

武定八年（550 年）五月，东魏孝静帝被迫禅位，高洋建立齐朝，史称北齐。天保七年（556 年），西魏恭帝被迫禅位，宇文觉建立周朝，史称北周。今河南省三门峡、南阳二市辖境，当时为北周管辖，其他地区全部为北齐的辖境。河南地区为北齐和北周角逐的主要战场。

天保年间，北齐较北周国势强盛。北周畏齐，处于守势。天保九年（558 年）二月，北齐北豫州（治今荥阳汜水镇）刺史司马消难派亲信西入关，请降于北周。北周派柱国达奚武、大将军杨忠领 5 000 骑兵接应，驰入虎牢关西城。齐将伏敬远率甲士 2 000 据守东城。达奚武见无机可乘，带司马消难和许多财物退回关中。

武成帝高湛即位后，北齐国势转弱，北周逐渐强盛，北齐在与北周的角逐中处于守势。皇建年间“于洛州西界掘长堑三百里，置城戍以防间谍”[⑦]。保定三年（563 年）北齐司空斛律光督步骑 2 万，“筑勋掌

① 《北齐书》卷二十《王则传》。
② 《北齐书》卷十九《韩贤传》。
③ 《北齐书》卷二十《慕容绍宗传》。
④ 《北齐书》卷十九《任延敬传》。
⑤ 《北齐书》卷二十一《高乾传》。
⑥ 《北齐书》卷二十《慕容绍宗传》。
⑦ 《北齐书》卷二十五《王峻传》。



城于轵关(今济源南);仍筑长城二百里,置十二戍"[①]。次年十月,北周大举伐齐,兵分三路:宇文护统率大军屯潼关,以尉迟炯为先锋,领兵10万直趋洛阳;权景宜领山南之兵攻悬瓠(今汝南);杨剽引军出轵关。十一月,周军先锋部队到达洛阳,驻扎在邙山上。尉迟炯领兵围洛阳城,堆土山,穿地道,上下齐攻,月余未克。北齐派兰陵王高长恭、大将军斛律光领兵救援,段韶率精锐骑兵万人疾驰五天,赶到洛阳,在邙山上结阵。北周步兵登山迎敌。段韶且战且退,待周军士卒疲惫,下马急攻。周军大败,坠落溪谷者甚多,于是解洛阳之围,退回关中。在邙山至谷水之间,丢弃的军资器械堆积如山。杨剽引军出轵关,因为轻敌,孤军深入,被北齐将领娄睿的军队击败,遂降齐。权景宜所部周军围攻悬瓠,北齐豫州刺史高士良、永州刺史萧世怡并以城降,权景宜分兵驻守。待到进攻洛阳的周军失败,权景宜也放弃二城,退回关中。

天和四年(569 年),北周宇文宪等统领将士东下,围攻宜阳(今宜阳西),切断齐军粮道。五年初,北齐斛律光率步骑兵 3 万救援宜阳,屡破周军,筑统关、丰化二城。六年,北周宇文纯领兵攻取北齐宜阳等九城,斛律光再次率领步骑兵 5 万前往宜阳,与周军在城下交锋,取其四戍,俘千余人而还。宜阳在洛阳西南百余里,为战略要地。双方为争夺此城,出动大量兵力,相持 3 年之久,北周终于占领宜阳。

建德四年(575 年),北周兵分数路,大举伐齐。宇文宪率兵 2 万直趋黎阳(今浚县),杨坚领舟师 3 万自渭水入黄河,于翼领 2 万军队出陈郡(今淮阳)、汝南,周武帝亲自统领 6 万大军直指河阴(今孟津北),拔河阳大城、武济、洛口东西二城,烧断浮桥。北齐高阿那肱领将士自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南下,抗拒周师,到达河阳(今孟州西)。周武帝患病,引军退回关中。宇文宪、于翼等攻拔和招降北齐三十余城,弃而不守。

北齐以洛阳及黄河南北为战略要地,聚集精兵甚众。十余年间,北周两次大举伐北齐,又与北齐争夺宜阳,终未见功效。此后,北周改变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六十九,天嘉四年。

伐北齐路线，以攻其不备。建德五年（576 年），北周军经平阳（今山西临汾西南）、汾水关（今山西灵石西南），直指晋阳（今山西太原）。次年初，终于攻克邺都，灭亡北齐，完成了统一北方的大业。河南全境均在北周的统治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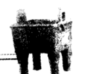
四、北齐的统治

北齐承接东魏旧基，拥有河南大部分境土。北齐仍在邺设置司州，改魏尹为清都尹。在今河南境内设置怀州（治今沁阳）、洛州、和州（治今嵩县）、北豫州（治今荥阳汜水镇）、永州（治今信阳长台关）、郢州（治今信阳）、东豫州（治今息县）、光州（治今光山）、南郢州（治今潢川）、信州（治今淮阳）、梁州（治今开封）、豫州（治今汝南）、郑州（治今许昌）、广州（治今襄城）、襄州（治今叶县西南）等 15 州和 30 余郡。

北齐天保年间，曾采取一系列改革措施。如将境内民户分为九等，"富者税其钱，贫者役其力"。但是由于"豪党兼并，户口益多隐漏。旧制，未娶者输半床租调，阳翟（今禹州）一郡，户至数万，籍多无妻"。于是"户口租调，十亡六七"，造成供给短缺，不得不"减百官之禄，撤军人常禀，并省州郡县镇戍之职"。天保八年（557 年），"又于河内置怀义等屯，以给河南之费。自是稍止转输之劳"。河清三年（564 年），"乃命人居十家为比邻，五十家为闾里，百家为族党"①。这些措施，旨在加强对民众的控制，保证朝廷的赋役。

北齐时河南地区也曾出现过少许良吏。如天统年间袁聿修除信州（今太康）刺史，"为政清靖，不言而治，长吏以下，爰逮鳏寡孤幼，皆得其欢心"。"还京后，州民郑播宗等七百余人请为立碑。"②又如元景安，天统四年（568 年）除豫州刺史，"绥和边鄙，不相侵暴，人物安之。又管内蛮多华少，景安被以威恩，咸得宁辑，比至武平末，抚慰生蛮输租赋者数万户"③。綦连猛除光州刺史，"在任宽惠清慎，吏民称之"④。良吏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北齐书》卷四十二《袁聿修传》。
③ 《北齐书》卷四十一《元景安传》。
④ 《北齐书》卷四十一《綦连猛传》。



在河南地区众多官吏中实属凤毛麟角，贪墨苛暴拼命搜刮聚敛者无计其数。如暴显任郑州刺史，天宝三年"为赃货"被解职。

北齐后期，政治更为黑暗。史称"齐自河清之后，逮于武平之末，土木之功不息，嫔嫱之选无已。征税尽，人力殚，物产无以给其求，江海不能赡其欲"[①]。官吏冗杂，食禄者众。于是"府藏空竭，乃赐二三郡或六七县，使之卖官取值。由是为守令者，率皆富商大贾，竞为贪纵，民不聊生"[②]。河南地区人民也饱受力役聚敛之苦。天宝五年，在洛阳筑四城。九年，发丁匠三十余万营建三台于邺下，大起宫室及游豫园。北齐外筑长城，内修三台，人民不堪重负。人祸之外，又逢天灾。天宝八年夏秋，河北6州、河南12州、畿内8郡大蝗蔽日，声如风雨。乾明元年(560年)，河南、光州等9州，"往因螽水，颇伤时稼"[③]。河清三年，"山东大水，饥死者不可胜计"[④]。天统三年秋，"山东大水，人饥，僵尸满道"[⑤]。蝗灾和水灾，造成河南地区禾稼无收，百姓大批饿死。

北齐政权对河南人民的压迫剥夺，激起了强烈的反抗。天宝六年四月，梁县(今汝州西南)人李山花自号天子，逼鲁山城。次年鲁阳蛮反，"仪同娄睿率众讨鲁阳蛮，大破之"[⑥]。这些反抗都被残酷镇压。

北周灭北齐以后，在河阳(今孟县西北)、豫州(今汝南)置总管府。大成元年(579年)二月，以洛阳为东京，调发山东诸州兵兴建洛阳宫，常役使4万人。又徙相州六府于洛阳。于是河阳、幽、相、豫、亳、青、徐七总管府，均受东京六府管辖。洛阳遂成为北周统治关东地区的中心。为了缓和阶级矛盾，北周朝廷下令释免隶户。史称"魏虏西凉之人，没入名为隶户。魏武入关，隶户皆在东魏。后齐因之，仍供厮役"。建德六年(577年)北周平北齐之后，"乃诏凡诸杂户，悉放为百姓。自是无

① 《北齐书》卷八《幼主纪》之魏征论。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七十二，太建七年。
③ 《北齐书》卷五《废帝纪》。
④ 《北齐书》卷七《武成纪》。
⑤ 《北齐书》卷八《后主纪》。
⑥ 《北齐书》卷四《文宣纪》。

复杂户”①。释放杂户为百姓，使之有一定的人身自由，有利于社会生产的恢复。

第三节 社会经济的恢复

北魏统一北方，占领黄河流域广大地区以后，逐渐将其与南朝宋、齐的边界推至淮河以南，河南大部分地区出现了相对安定的政治局面。北魏及其后的东魏、北齐政权实行了一系列的经济政治改革，特别是推行了均田制和新的租赋制度，努力劝课农桑。地方官吏也积极执行发展生产的政策。所有这些，为河南地区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创造了条件。因而北朝时期河南地区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都在十六国的基础上有所恢复和发展。

一、农业的复苏

南北朝时期，北魏统一了北方，战争多限于沿淮河地区，中原人民获得了喘息时间，得以恢复和发展生产。由于农具的改进和耕作技术的进步，使农业生产水平有所提高。北魏末期以后，由于统治阶级的腐朽和大小战争不休，农业生产一直未能恢复到原有水平。北齐虽然实行了均田制及其他措施，但成效并不明显。

拓跋魏入主中原时，正值中国北方经过近百年的战乱，土地大片荒芜，人民流移离散，户口损耗过半，导致生产停滞、经济凋敝。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北魏统治者将发展农业生产作为基本国策，采取了一系列的经济政治改革和发展生产的具体措施。

孝文帝初年，在河南地区征收绵绢户税。延兴三年（473 年）“秋七月，诏河南六州之民，户收绢一匹，绵一斤，租三十石”②。太和年间，实行了一系列的经济政治改革，涉及土地制度、乡村管理制度和租赋制度

① 《隋书》卷二十五《刑法志》。
② 《魏书》卷七上《高祖纪上》。



等许多方面。

在土地制度方面,开始由原来的计口授田改为实行均田制,通过重新“均量”,“审其径术,令分艺有准,力业相称,细民获资生之利,豪右靡余地之盈”,试图改变十六国至北魏前期由于土地所有权的不固定而导致“良畴委而不开,柔桑枯而不采”[①]的局面,以利于农业生产的发展。均田令规定:15 岁以上的男女开始向政府“受田”,即领种土地。到失去劳动能力或死去时,再把土地交还政府。奴婢和一般农民同样受田。在一户之内,奴婢受田不限人数,耕牛受田不得超过 4 头。所受土地包括露田和桑田。露田本来是无主荒地,按规定领种和交还,不得买卖。男子一人领种 40 亩,妇女 20 亩。奴婢也如此。家中有一头耕牛则增加 30 亩。奴婢和耕牛被出卖或死亡的人家,所多领种的土地则要交还。桑田不必交还政府,可以世代相传。每户按规定可受桑田 20 亩,如土地不足,可以买足 20 亩。新受桑田必须在 3 年内种植完毕。不宜种桑之地,则受予麻田,男子 10 亩,妇女 5 亩。此外,还有作为宅基地的“宅田”和地方官吏的“公田”。地少人多的“狭乡”不能满足应受土地数量,允许人们迁到地多人少的“宽乡”去生活[②]。

均田制的实行显然难以改变地主和平民土地占有数量不均的情况,官僚地主仍通过赏赐与侵夺、买卖占有大量土地。例如:“李氏陂在县东南,后魏孝文帝以此陂赐仆射李冲,故俗呼仆射陂,周围十八里。”[③]崔暹“行豫州事,寻即真。遣子析户,分隶三县,广占田宅,藏匿官奴,障吝陂苇,侵盗公私”[④]。李世哲任相州刺史,“斥逐细人,迁徙佛寺,逼买其地,广兴第宅”[⑤]。但均田制也程度不同地限制了豪强地主对土地的兼并。它承认了自耕农对原耕土地的占有,并以荒田分配给无地缺地的农民。太和年间,曾“开林虑山禁,与民共之”。宣武帝时,

① 《魏书》卷五十三《李孝伯传》。

②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③ 《太平寰宇记》卷九,郑州管城县,191 条。

④ 《北史》卷八十七《酷吏传》。

⑤ 《魏书》卷六十六《李崇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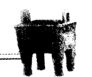
又一再"以苑牧公田""赐代迁户无田者"。因而提高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对农业的恢复和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中原地区推行均田制成功，基本上改变了拓跋部过去虽然是农业已经占主导地位，而畜牧业仍占很大比重的局面。"从这时起，"农业生产在社会经济中占居到绝大的比重了"①。

与均田制相适应，北魏也实行新的租调制。制度规定：一夫一妇每年出帛一匹，粟2石。15岁以上未婚男女4人，从事耕织的奴婢8人，耕牛20头，租、调都分别相当于一夫一妇的数量，从而废除了以前的"九品混通"制度。原来的赋役制度田租特别重，按资产定税，贫富通扯。"天下户以九品混通，户调帛二匹、絮二斤、丝一斤、粟二十石；又入帛一匹二丈，委之州库，以供调外之费。"②新的租调制度改变了过去赋税征收混乱的状况，减轻了自耕农的户调，有利于生产的发展。北魏后期，对洛阳附近的田租又有专门规定。孝昌二年十一月"丙午，税京师田租，亩五升；租赁公田者，亩一斗"③。

北魏统一中原后，林立的坞堡组织有的被消灭，有的自行解散。"但坞堡可以消失，坞堡赖以建立的宗族乡里组织却依然存在。""北魏前期不置乡官，而建立以宗族为基础的宗主督护制，正是对北方实际情况的承认，也是拖着氏族制残余的鲜卑拓跋贵族所能理解的基层组织形式。"④但宗主督护制是在大户包荫的现实基础上建立的。为了扩大编户数量以增加赋役对象，太和十年（486年），北魏在乡村制度方面废除了宗主督护制，推行"三长"制，即以5家为邻，设1邻长；5邻为里，设1里长；5里为党，设1党长。三长的职责是检查户口，征发徭役和兵役。三长制的实行，将大户分成了小家，不少被豪强控制的荫户变成了政府的编户，增加了自耕农的数量。于是淮北诸州郡人口都有显著增加。

---

① 王仲荦：《魏晋南北朝史》下册，第535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
②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③ 《魏书》卷九《肃宗纪》。
④ 唐长孺：《魏晋南北朝隋唐史三论》，第118页，武汉大学出版社，1993。



北魏分裂后，河南地区大多为东魏、北齐统辖。东魏天平年间，高欢就曾实行过均田。及至北齐武成帝河清三年(564 年)，正式颁行了均田和赋役法令[①]。北齐的均田令和赋役制度与北魏大同而小异，略有变通。均田制虽然受到豪强兼并、土地买卖的破坏，但也在某种程度上起到了稳定小农经济的作用。

除了上述经济政治改革之外，北朝统治者还实行劝课农桑和屯田，倡导兴修水利，推广先进技术，以发展生产。

北魏历代统治者都重视农业生产。明元帝曾说："非夫耕妇织，内外相成，何以家给人足矣。"[②]太武帝采纳高允"广田积谷"的建议，下令"悉除田禁以赋百姓"[③]。又采取"人牛为相贸"的措施，即提倡人手和牛力换工，以克服劳动力和牛力不足的困难。还要求农民在地头牌标上自己的姓名，"以辨播殖之功"。文成帝要求"还奴为良"。孝文帝"诏工商杂伎，尽听赴农"。诸位皇帝不断颁发诏令，要求地方官劝课农桑，并将此作为官吏考核的一项内容。孝文帝责令地方官"宜简以徭役，先之劝奖，相其水陆，务尽地利，使农夫外布，桑妇内勤"。如果地方官轻易征发徭役，耽误农时，就以擅用职权论处。农民不听地方官教令，"惰于农桑者，加以罪刑"[④]。北魏统治者关于省力役、薄赋敛、广垦田、尽地力、劝农桑的诏令，都有利于恢复农业经济。在鼓励自耕农耕织的同时，北魏统治者还在各地实行屯田，作为个体小农经济的补充。

北魏统治者的经济改革、劝课农桑和兴办屯田等政策措施为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营造了一个良好的大环境，部分解决了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之间的矛盾，因而对河南地区生产的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北魏前期统治者就比较重视河南地区生产的发展。迁都洛阳后，河南成为中国北方的经济中心，统治者对这一地区的经济更为注重。

---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魏书》卷三《太宗纪》。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二十三，元嘉十六年。

④ 《魏书》卷七上《高祖纪上》。

献文帝天安元年（466 年）十月，由于“淮西七郡民多不愿属魏，连营南奔。魏遣建安王陆馛宣慰新附。民有陷军为奴婢者，馛悉免之，新民乃悦”①。太和三年（479 年）十一月，因为河南七州牧守多不奉法，致使“新邦之民莫能上达”②，朝廷专门派使者前往观风察狱，黜陟幽明。太和十八年（494 年），郢州（治今叶县）刺史韦珍在州政绩卓著，魏主赐以骏马、谷帛。“珍集境内孤贫者，悉散与之”③。孝文帝迁都洛阳，将代郡（今山西大同）的数十万户迁至河南地区，使这一地区人口充实，劳动力急剧增多。太和二十年（496 年）五月丙子诏：“农唯政首，稷实民先，澍雨丰洽，所宜敦励。其令畿内严加督课，惰业者申以禁挞，力田者具以名闻。”七月丁亥诏：“京民始业，农桑为本，田稼多少，课督以不，具以状言。”次年九月丙申诏：“可敕司州洛阳之民，年七十已上无子孙，六十以上无期亲，贫不自存者，给以衣食。”④由此可见北魏统治者对京畿地区农业生产的重视。

北魏统治者还重视河南地区水利的兴修。孝文帝迁都洛阳后，“将通洛水入谷，亲临观”。开渠沟通洛水和谷水，便于利用水力。又设置了1 000人的维修队，专门负责该地区的渠坝堤堰的修筑。宣武帝时，接受大臣崔亮的建议，修浚汴、蔡二渠，完工后对农业生产和运输业皆有助益，“公私赖焉”。孝明帝时，又修复安阳一带的白沟，以利漕运。北齐时，李愍在南荆州（今信阳西北）开渠立陂，灌溉稻田千余顷。

北魏时期河南地方官吏中也有不少人努力劝课农桑，发展生产。例如太武帝时神䴥四年（431 年），王慧龙为荥阳太守，“在郡十年，农战并修，大著声绩，归附者万余家”⑤。李祥任淮阳太守，“流民归之者万余家，劝课农桑，百姓安业”⑥。于栗磾为豫州刺史，镇守洛阳。当时洛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三十一，泰始二年。
② 《魏书》卷七上《高祖纪上》。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三十九，建武元年。
④ 《魏书》卷七下《高祖纪下》。
⑤ 《资治通鉴》卷一百二十二，元嘉八年。
⑥ 《魏书》卷五十三《李孝伯传》。



阳"久为边裔,城阙萧条,野无烟火。栗磾刊辟榛荒,劳来安集。德刑既设,甚得百姓之心"[1]。孝文帝时,李安世为相州刺史,"敦劝农桑,禁断淫祀"[2]。崔瑗为汲县(今卫辉)令,率领百姓开沟,造稻田。薄卤之地,变成沃壤,民赖其利。长老歌颂他说:"天降神明君,锡我慈仁父。临民布德泽,恩惠施以序。穿沟广灌溉,决渠作甘雨。"[3]沈文秀为怀州刺史,"大兴水田,于公私颇有利益"[4]。这些地方官吏,安集流民,开垦荒地,兴修水利,劝课农桑,直接推动了河南地区农业生产的发展。除平原之外,山区也得到开发。如"卢氏山宜五谷,可避水灾"[5],遂垦为旱田。

在北魏统治者的倡导下,河南地区也兴办了屯田。屯田包括民屯和军屯。太和十二年,李彪建言:"别立农官,取州郡户十分之一以为屯民,相水陆之宜,料顷亩之数,以赃赎杂物余财市牛科给,令其肆力。"这项建议得到采纳,河南地区也兴办了民屯。屯田民免除正课及杂役,"一夫之田,岁责六十斛"[6]。北齐孝昭帝皇建年间,"又于河内置怀义等屯,以给河南之费"[7]。

太和年间,在豫州设置有几处军屯。史称"诏(宋)弁于豫州都督所部及东荆领叶,皆减戍士营农,水陆兼作"[8]。于是军屯发展到淮河流域。太和十六年以后,"发河北数州田兵二万五千人,通缘淮戍兵合五万余人,广开屯田"[9]。杜纂在宣武帝时诣赭阳(今方城)、舞阴(今西平西北)二郡,"课种公田,随供军费"[10]。宣武帝正始元年(504年),

① 《魏书》卷三十一《于栗磾传》。
② 《魏书》卷五十三《李孝伯传》。
③ 《太平御鉴》卷二百六十八引《崔氏家传》。
④ 《魏书》卷六十一《沈文秀传》。
⑤ 《水经注》卷十五《洛水注》引《开山图》。
⑥ 《魏书》卷六十二《李彪传》。
⑦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⑧ 《魏书》卷六十三《宋弁传》。
⑨ 《魏书》卷七十九《范绍传》。
⑩ 《魏书》卷八十八《良吏传》。

“诏缘淮南北所在镇戍,皆令及秋播麦,春种粟稻,随其土宜,水陆兼用,必使地无遗利,兵无余力,比及来稔,令公私俱济也”①。可见北魏统治者对淮河南北军屯的重视。

北魏后期,河南地区的农业生产已发展到较高的水平,它主要表现在农业科学技术的进步和产量的提高上。当时河南地区农具种类繁多,按用途可分为整地、耕种、中耕、灌溉、收获、运输等。在耕作器具方面,出现了“耙”和“耢”,在播种前将土地平整,粉碎土壤结块。就播种工具而言,在汉代三脚耧的基础上,又出现了两脚耧、一脚耧和窍瓠。在耕作技术方面,注意精耕细作和防旱保墒,懂得耕作深浅应随季节调整,注意中耕锄草、轮作,重视绿肥和牛踏粪,掌握了育种、播种时间以及良种选择、培育、保存、处理技术。在蔬菜、果树栽种技术方面也有新的提高,掌握了果树的嫁接、移植和果实的保存加工。北魏时人贾思勰的《齐民要术》,记载了包括河南地区在内的黄河中下游地区的农业生产技术。

北魏时期中原地区的农作物品种明显增加。如粟和稻,就各有几十个品种,蔬菜、水果的品种也相当丰富,有些是从边疆地区引进的新品种。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粮食产量也比前代有所提高。在一般条件下,一亩地可产粟五石,土质不好的则二三石。当时一亩为 240 步。汉代晁错说当时“百亩之收不过百石”,即 1 亩产 1 石,汉代亩积为 100 步。也就是北魏时 1 亩相当于汉代的 2.4 亩。如此看来,北魏一般土地的产量要比汉代提高一倍以上。但若采用先进耕作技术,则亩产量增加很多。西兖州刺史刘仁之曾说:“‘昔在洛阳,于宅田以七十步之地,试为区田,收粟三十六石。’然则一亩之收,有过百石矣。”②70 步收粟 36 石,若以一亩 240 步计算,则产量为 122 石。由此可见采用先进技术、实行精耕细作的试验田产量竟高出粗放经营的 20 倍,这也说明当时的农业生产技术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

---

① 《魏书》卷八《世宗纪》。
② 贾思勰:《齐民要术》卷一《种谷》自注,第 11 页,农业出版社,1963。



北朝时期河南各地的经济发展并不平衡，也多有波动。北魏时期，黄河南北经济均有所发展，迁都洛阳之后，河洛地区发展更快。但自“魏武西迁，连年战争，河、洛之间，又并空竭”。“及文襄嗣业，侯景背叛，河南之地，困于兵革。”[①]黄河以南地区在东魏、北齐时期成为边裔，经济受到严重破坏。而黄河以北的魏郡、林虑、顿丘、汲郡、黎阳、东郡、濮阳等地，由于处于东魏、北齐的“皇畿”之内，经济得到了优先发展。

北魏为了经略江淮地区的需要，“转运中州，以实边镇，百姓疲于道路”。于是在兴屯田之同时，“于水运之次，随便置仓，乃于小平、石门、白马津、漳涯、黑水、济州、陈郡、大梁凡八所，各立邸阁，每军国有须，应机漕引”[②]。以上8处仓储，在今河南境内就有其五。三门都将薛钦曾提出以船代车牛运输，解决河东、关中输送绢帛麻布的困难，但未能完全实行。

除农业之外，北魏时河南的畜牧、林、渔业也较为发达。畜牧业除私人经营外，朝廷在河阳（今孟州）开办了一个大牧场。河阳牧场“恒置戎马十万匹，以拟京师军警之备。每岁自河西徙牧于并州，以渐南转，欲其习水土而无死伤也”[③]。孝文帝迁都洛阳后，由大仆卿掌管畜牧，设置的牧场规模更大。后军将军宇文福表奏“石济以西，河内以东，距河凡十里”为牧场。“魏主自代徙杂畜置其地，使福掌之；畜无耗失，以为司卫监。”[④]

北朝时期河南地区的农业，其生产工具和耕作栽培技术继承了汉代的成就并有重大创新和发展，生产力水平高于两汉，并带动了劳动效益的提高。农业中畜牧成分的增加是对土地荒芜情况的适应性变化，而非停滞和倒退。由于战乱和人口流徙，农业的规模和经济总量或许低于汉代，但粮食单产和人均产值则已超过汉代。这一时期农业的进

---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③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④ 《资治通鉴》卷一百三十九，建武元年。

步为隋唐经济繁荣奠定了基础。

二、手工业的恢复

北魏前期，工商业者和工匠的地位低下，河南地区的手工业尚不发达。自孝文帝迁都洛阳以至东魏、北齐时，工商业者的地位不断提高，手工业生产方有所发展。北朝时期的手工业门类主要有金属冶铸、纺织、陶瓷、粮食加工等。

（一）金属冶铸业

河南的冶铁业，自汉代以来就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魏晋以降，时有停废和恢复。北魏时河南地区的冶铁作坊均已恢复生产。考古工作者在渑池冶铁遗址附近发现有北魏时期的铁器窑藏。从出土的铁器铭文看，它出自十多个铸铁作坊。可靠的地点有渑池、新安、阳城（今登封告成）以及夏阳（今陕西韩城西南）、绛邑（今山西曲沃东北）等5处。可见渑池、新安、阳城等冶铁作坊，北魏时期都在从事冶铁铸器。而原来没有设铁官的地区，也有新开办冶铁作坊的。如崔挺为光州（今光山）刺史，“先是，州内少铁，器用皆求之他境。挺表复铁官，公私有赖”[①]。当时铸造的器具，除了农具和手工业器具外，主要是兵器和盔甲等。孝文帝迁都洛阳之后，在河南地区设置铁官，采矿冶炼铸造兵器更为普遍。“国家西至长安，东尽即墨，营造器甲，必尽坚精，昼夜不息者，于兹数载。”[②]由此可见河南地区冶铁业的兴盛。铁器冶铸以官府经营为主，也有地方豪强私自冶铸的。在河南乃至全国的冶铁生产中，以相州牵口（今浚县北）冶最为著名。史称北魏时，“其铸铁为农器、兵刃，在所有之，然以相州牵口冶为工，故常炼锻为刀，送于武库”[③]。可见当时河南的铁器锻造技术，在中国北方具有领先水平。

河南地区的铜冶铸业也较为发达。河南地区铜矿蕴藏较为丰富。在弘农、河内等地都有矿石储藏，而且含量较高。“恒农郡铜青谷有铜

① 《魏书》卷五十七《崔挺传》。
② 《魏书》卷二十四《崔玄伯传》载《僧渊书》。
③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矿，计一斗得铜五两四铢；苇池谷矿，计一斗得铜五两；鸾帐山矿，计一斗得铜四两；河内郡王屋山矿，计一斗得铜八两。”[①]铜青谷和王屋山的铜矿为冶铜业提供了基本条件。孝明帝熙平二年（517 年），开始采矿冶铸。除此之外，在安阳一带也有铜矿。“铜山在县西北四十里，旧产铜。……案《水冶图经》曰：‘后魏时，引水鼓炉，名水冶。仆射高隆之监造，深一尺，阔一步半。’”[②]可见北魏时安阳附近用水力鼓风炉来炼铜，以铸造铜器和货币。

太和十九年（495 年）前后，朝廷曾铸造钱币，称作“太和五铢”，此后“民多私铸”。官府又铸“永安五铢”钱。东魏时河阳铸有“生涩、天柱、赤牵”等钱。北齐河南地区用钱，又有“青薄、铅、锡之别”。元象初年，王则除洛州刺史，“在州取受非法，旧京取像，毁以铸钱，于时世号河阳钱，皆出其家”[③]。

除了铸钱之外，还用铜来铸造器物，以满足生活需要。铸造工艺水平很高。1987 年偃师县西杏园村北魏墓中出土一件照容铜镜，圆形，直径 15.10 厘米。背面纹饰分为内外两区：外区为几何纹带，内区以四乳将镜分隔成四部分。各部分均有跪坐的仙人。仙人胁下有飞舞的飘带，其间还盘卧着狮虎状的瑞兽。内外区之间分布有 12 个半圆形涡纹。涡纹之间又有 12 个带 4 字的方格纹，是一件具有重要价值的工艺品[④]。

（二）陶瓷业

北朝时期，黄河南北的陶瓷器制造业较为发达。陶器生产在北魏都城洛阳等地较为普遍，而瓷器的生产则以豫北的卫水和漳水流域较为著名。

陶器，北魏时又称“瓦器”。它包括生活用品和随葬用的明器。

生活用品有形制各异的罐、锅、瓮、壶等。在洛阳城内的闻义里

---

①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② 《安阳县志》卷五《地理志》山川部分引《邺乘》。

③ 《北齐书》卷二十《王则传》。

④ 《洛阳市志》第 14 卷《文物志》第 8 章《馆藏文物》。

(又称上商里),聚集着一批善于制作陶器的能工巧匠。当时有歌谣说:“洛阳东北上商里,殷之顽民昔所止。今日百姓造瓮子,人皆弃去住者耻。”①虽然洛阳的达官贵人对生产陶器的工匠采取轻蔑态度,但陶器是当时不可缺少的生活用品,而且当时生产技术也有所进步,工艺要求较高。如制瓮时,要取土制坯,以“七月坯为上,八月为次,余月为下”。为防止陶瓮渗水,发明了使用前涂油脂技术:“凡瓮无问大小,皆须涂治。”“新出窑及热脂涂者,大良。若市买者,先宜涂治,勿使盛水。”②

陶制的明器分为人俑、动物俑和器物三类。洛阳北魏元邵墓出土有“各种形态、不同身份的陶俑115件,全身施粉彩,其服饰、甲胄等又加涂朱彩。此外,还有马、驴、骆驼、牛各1件,镇墓兽2件,陶碗4件,陶盘1件,陶灯2件,陶盒2件”③。在偃师北魏梁华墓、孟津北魏侯掌墓中,均出土较多陶器。这些陶器有红色和灰色两种,大多为模制。动物和人俑形象逼真,反映了造型艺术的进步。当时出现的两彩釉陶,从其陶胎、施釉方法与釉色组成看来,应与以后的唐三彩有一定的渊源关系。

北魏时期河南地区的瓷器生产,已具有一定规模。北魏迁都洛阳后,墓葬中的瓷器逐渐增多。到北齐时,罐、瓶、尊、盘、碗、唾壶、高足盘等器物,更为常见。北齐以后,卫河、漳河流域成为北方瓷器制造的重要地区。当时的瓷器有黑瓷、青瓷、白瓷等,烧瓷技术已经成熟,发展趋势是由青瓷向白瓷转化。

河南地区北朝墓葬中出土的黑瓷有碗、杯、盂等,多饰弦纹。

青瓷有杯、壶、碗、盏托、钵、盂、多足砚等,上饰弦纹、三角纹、莲瓣纹等,先刻花,后施釉。1958年在濮阳市东河寨村北齐李云墓中出土青釉六系罐一件。高28厘米,口径18厘米,直口,圆腹,平底,肩附六

① 范祥雍:《洛阳伽蓝记校注》,第249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以下《洛阳伽蓝记校注》注释省去作者、出版地址和时间。)

② 贾思勰:《齐民要术》卷七《涂瓮》第六十三,第99页,农业出版社,1963。

③ 《洛阳市志》第14卷《文物志》第4章《墓葬》。



系，间刻花草纹图案。胎骨灰白细腻，器表施豆绿色釉。造型大方，施釉均匀[①]。1977 年在洛阳市也收集到一件形制相似而稍高的六系青瓷罐[②]。1971 年在安阳县洪河屯村北齐范粹墓中也出土有青釉瓷器。李云墓和范粹墓随葬的瓷器可能是相州窑的早期产品。相州窑址位于安阳市北郊安阳桥附近，其产品可以上溯到北朝时期。它表明中原地区的制瓷手工业，在汉晋青瓷的基础上，从北齐开始有了长足的进步，并开始形成新的流派，与南方青瓷并驾齐驱。

范粹墓中出土有挂绿彩的白釉瓷器。烧制白瓷，首先要求胎体洁白。因此要清除原料中的铁成分，控制在 1% 以下。当时的工匠已经认识到釉层的厚薄对金属元素呈色反应的作用，因而使白瓷的釉层薄而均匀，用氧化焰烧成白瓷。这个墓葬中出土的白瓷是我国迄今见到的最早的白瓷，反映了北朝河南制瓷业的技术水平。

此外，在李云墓和范粹墓中还出土有黄釉瓷器。李云墓出土的黄釉四系罐高 24 厘米，口径 9 厘米。直口微敛，鼓腹，圈足，肩部有四系，系下饰忍冬纹一周，腹部饰莲花，瓣尖微卷。胎骨白色，腹以上施米黄色釉，由肩至腹垂挂 6 条绿彩[③]。范粹墓出土有黄釉瓷扁壶一件，浅黄色釉长颈瓶三件。扁壶高 20 厘米，宽 17 厘米，形体扁圆，敞口短颈，肩与颈间饰连珠一周，两肩各有穿带孔。壶身两面杏仁形边框内饰有《胡腾舞》图案，中央有 1 人舞于莲座上，左右各有 2 人配乐伴奏。乐舞伎人为西北少数民族形象[④]。这是迄今北朝瓷器上最生动的人物形象，体现了当时造型艺术的高超水平。

（三）丝绸纺织业

河南地区有种植桑柘养蚕的传统。北朝统治者鼓励种桑植麻，养蚕抽丝，为纺织手工业提供原料。北魏时期均田令中专门授予农民桑田，桑柘的普遍种植，养蚕技术的进步，为纺织业生产奠定了基础。当

①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第 8 章《文物精品》。
② 《洛阳市志》第 14 卷《文物志》第 8 章《馆藏文物》。
③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第 8 章《文物精品》第 2 节《陶瓷器》。
④ 《河南省志》第 57 卷《文物志》第 8 章《文物精品》第 2 节《陶瓷器》。

时的纺织既是一种家庭手工业，编户每年要向国家缴纳一定数量的绢帛，又有专门的手工业作坊，生产供高官富豪消费的高级丝织品。襄邑、朝歌是汉魏以来全国的著名丝织品产地。十六国北朝时期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的织锦业也很发达。北魏孝文帝于太和十一年（487年）诏令“罢尚方绵绣绫罗之工，四民欲造，任之无禁”①。对民间纺织手工业采取扶植政策，河南地区的民间丝织业继续保持了传统地位和精湛技术。洛阳的国库中绢帛堆积如山。史载“神龟、正光之际，府藏盈溢”②。灵太后幸左藏库，令随从百官入库，以力所能及取绢帛，“多者过二百匹，少者百余匹”③。

东魏、北齐时，邺、河内一带织锦业十分发达，花色品种绮丽繁多。北齐时从江南来到北方的颜子推曾说：“河北妇人，织纴组纠之事，黼黻锦绣罗绮之工，大优于江东也。”④可见当时黄河以北地区纺织技术之先进。

（四）粮食加工与酿造

北朝河南地区的粮食加工，能利用水力的多用水力。在洛阳、邺等地，有一些大型的粮食加工场所，多利用水力，以减少人力和畜力。北魏尚书崔亮奏请朝廷，在洛阳“张方桥东堰谷水造水碾磨数十区，其利十倍，国用便之”⑤。这是一所国家办的粮食加工作坊，有数十台水碾水磨，可以大量加工粮食，经济效益也很好。此外，洛阳景明寺的粮食加工，“礱硙舂簸，皆用水工”⑥。在民间也有更多的私人开办的粮食加工场所。例如高祐守滑台，曾令“一家之中，自立一碓，五家之外，共造一井”⑦。可见当时的城镇粮食加工较为普遍。

① 《魏书》卷七下《高祖纪下》。
②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③ 《魏书》卷十三《皇后传》。
④ 颜子推撰，王利器集解：《颜氏家训集解》，第62页。
⑤ 《魏书》卷六十六《崔亮传》。
⑥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132页。
⑦ 《魏书》卷五十七《高祐传》。



北朝河南地区酿酒业比较发达。当时的酒主要是黄酒，以秫、谷、麦等粮食为原料，也有果酒，以葡萄为原料。小麦或粟经过复杂的过程制成酒曲，然后再经过十几道工序，才能酿造成酒。当时的酿酒技术，《齐民要术》卷七《造神曲并酒》有详细的记载。北魏后期的都城洛阳聚集了中国北方著名的酿酒专业户。"河东（今山西南部）人刘白堕，善能酿酒。季夏六月，时暑赫晞，以罂贮酒，暴于日中，经一旬，其酒不动。饮之香美而醉，经月不醒。京师朝贵出郡登藩，远相饷馈，逾于千里，以其远至，号曰'鹤觞'，亦名'骑驴酒'。"[①]刘白堕在洛阳酿造的"鹤觞酒"，酒味香美，流布各地。

北朝河南人民用荏、胡麻、胡葸、麻籽等油料作物榨油，供食用或手工生产使用。当时人还掌握麦芽糖与各种酱、醋、豆豉的制作技术，时常对粮食以及肉、鱼进行加工，使之更便于食用。

除此之外，北朝河南地区的土木建筑、木漆器、车船制造业也相当发达，北魏的都城洛阳，东魏、北齐的都城邺，宫殿、城阙、桥梁、寺院等建筑物达到了很高的水平。在黄河及其他河流上有多处造船场所，黄河上有浮桥，洛河上有石桥。民间运输用的牛车的制造也极为普遍。

三、商业的发展

魏孝文帝迁都洛阳后，河南地区的农业和手工业生产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商业也随着出现了新的发展。商业的发展，必然会带来城市的繁荣。洛阳"不仅是北魏最大的商业城市，并且外商云集，是国际性的商业大城市"[②]。其他一些地区性城市的商品贸易也很兴盛。

北魏后期的洛阳城东西 20 里，南北 15 里，城中居民有 10.9 万余户，有里坊 320 个，可谓户口殷盛，市场繁荣。城内设有许多商业区。城东建春门外有马市，系在西晋马市旧址上重建，是进行马、牛等大牲畜买卖的市场。在凌云台西、千秋门外有金市，是小本经营的小手工业者、商贩的营业场所，"兑为金，故曰金市"。而在洛阳商业中占据重要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 203—204 页。

② 韩国磐：《北朝经济试探》，第 189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62。

地位且最为繁华的，则是当时新建的大市、小市和四通市。

大市坐落在洛阳城西，周围8里。市内满布商业和手工业店肆，贾贩云集，商品繁多。当时的工商业者都集中居住在大市周围，形成了一个规模宏大的工商业贸易区。附近有十里："市东有通商、达货二里。里内之人，尽皆工巧，屠贩为生，资财巨万"；"市南有调音、乐律二里。里内之人，丝竹讴歌，天下妙伎出焉"；"市西有退酤、治觞二里。里内之人多酿酒为业"；"市北有慈孝、奉终二里。里内之人以卖棺椁为业，赁辆车为事"。在大市的东北角，"别有准财、金肆二里，富人在焉。凡此十里，多诸工商货殖之民，千金比屋，层楼对出，重门启扇，阁道交通，迭相临望"①。

小市在洛阳城东南孝友里东归正里，民间俗称"吴人坊，南来投化者多居其内。近伊、洛二水，任其习御。里三千余家，自立巷市，所卖口味，多是水族，时人谓为鱼鳖市也"②。可见小市是南方商人的水产品市场。

总之，北魏洛阳市场上的商品主要是牲畜、肉类、水产、棺木、乐器、酒类、小手工业制品、陶器、绢帛、蔬菜、水果，以食品和日常生活用品为多。

城南宣阳门外，洛水之上有永桥，附近有四通市，又称永桥市，主要是卖鱼类等水产。四通市附近有外国商客、使臣居住的金陵、燕然、扶桑、崦嵫四馆，又有四方归附之人居住的归正、归德、慕化、慕义四里。这里居住"附化之民，万有余家"，"天下难得之货，咸悉在焉"③。这个市场实际上是一个与诸国商旅、使臣、归附者进行商品交易的国际贸易市场。诸如江南的珍奇异物，西北的牲畜皮毛，中亚以及大秦（罗马）、波斯（今伊朗）等地出产的金银饰物、水晶、玛瑙、石器等高级工艺品以及香料、石蜜、琉璃、宝石等，都纷然杂陈，在店肆中销售。河南等地的

---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202—205页。
②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117页。
③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160—161页。



丝绸等物产，也由此销往世界各地。由此可见，当时的洛阳已经成为中外贸易的总汇，国际性的商业大都市。

孝文帝迁都洛阳之后，西域各政权与北魏政权之间，以朝贡与回赐方式的贸易开展得更为频繁，史称"自魏德既广，西域、东夷贡其珍物，充于王府"①。北魏朝廷不仅与北方的柔然供使往来，互通贸易，而且天竺（今印度）的笈多王朝也遣使来洛阳，馈赠骏马、金银、佛牙等珍贵方物。当时洛阳与外国的经济往来颇为频繁，大批外商胡客纷至沓来，络绎不绝。"自葱岭已西，至于大秦，百国千城，莫不款附，商胡贩客，日奔塞下，所谓尽天地之区矣。"这些来洛阳进行商业贸易的外国商客，"乐中国土风，因而宅者，不可胜数"②，出现了"奇伎异服，冠于都市"的局面。在洛阳的崦嵫馆中有不少波斯商人。

北魏时洛阳设有京邑市令，负责市场的管理。市有大门，门口设有标准度量衡器。市中建有钟鼓楼，定时击钟打鼓以开市、罢市。"阳渠北有建阳里，里有土台，高三丈……上有二层楼，悬鼓击之以罢市。"③市场的管理者还要向经营者征收一定数量的商税。

北魏时洛阳到各地的商路四通八达。从洛阳西去，经过陕州（今三门峡）、潼关、长安（今陕西西安）可通往西域，这就是中西交通的丝绸之路；洛阳往东至荥阳沿黄河、济水可达青、徐地区；洛阳向南经许昌、南阳、襄樊可至江汉地区；洛阳北渡黄河经河内可通往晋、冀地区。从荥阳北渡黄河可抵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沿汝、颍向东南可到寿春（今安徽寿县）。当时河南地区的交通已较为便利，遇水则有桥梁和船舶，沿途又有许多驿站和旅馆，为商旅提供方便。

关中与河东地区往都城洛阳运送绢帛、麻布等货物，以前多用牛车，费力而不经济。后来三门督将薛钦建议，造船改为水运。北魏后期向南方用兵，陆路运送军粮、器械也过于耗费民力，"百姓疲于道路"，

---

①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②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161页。

③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75页。

徭役成为百姓难以承受的负担。于是有人建议改用水运,在小平津(今孟津东北)、石门(今荥阳北)、白马津(今滑县东北)、陈郡(今沈丘)、大梁(今开封)等八地设立邸阁,就近收购粮食,前方需要时,由船运往。建议被采纳后,“自此费役微省”①。可见河南地区的漕运,大多实行水路船运。

除洛阳之外,邺城也是一个重要的商业都会。邺城位于今河南、河北两省交界处,“平原千里,漕运四通”,为黄河以北地区的商品集散地。但在北魏时尚不如洛阳繁华兴盛。东魏、北齐时以邺为首都,洛阳市民40万户迁至邺,于是“四民辐凑,里闾阗溢,盖有四百余坊”②。邺有东、西二市,分处东、西部。北齐时又“增筑南城,周回二十五里”③。邺都所在的魏郡,“浮巧成俗,雕刻之工,特云精妙,士女被服,咸以奢丽相高,其性所尚习,得京、洛之风矣”④。可见,邺也是一个繁华的大都会。

除了洛阳、邺等大商业都市外,还有许多地区性的商业城市。北朝后期,地处黄河下游的汴州(今开封)也发展起来,成为新兴的商业都会,出现了民户殷盛、商业繁华的局面。许多州郡所在地,也都有市。例如北魏太武帝时,赵柔任河内太守,“有人与柔铧数百枚者,柔与子善明鬻之于市。有从柔买,索绢二十匹”⑤。可见河内郡治所有市,铁制农具销路颇好。豫州治所悬瓠(今汝南)的“州城刀匠”和“里巷刀匠”竞相制作刀及刀鞘出售⑥。北齐时郑述祖为光州(今光山)刺史,“有人入市盗布……述祖特原之”⑦。可见光州也有市,销售绸布等物。

北朝河南地区的商业交换,除了列肆销售的坐贾外,还有从事长途贩运的行商。商业的发展带来了贩运贸易的发达和商业资本的膨胀。

---

①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② 嘉庆《彰德府志》卷八《邺都宫室志》。
③ 《北齐书》卷十八《高隆之传》。
④ 《隋书》卷三十《地理志中》。
⑤ 《魏书》卷五十二《赵柔传》。
⑥ 《魏书》卷三十七《司马楚之传》。
⑦ 《北史》卷三十五《郑羲传》。



在洛阳的“通商”、“达货”二里，就居住着许多“资财巨万”的大商人，他们在四方设立店肆，足迹遍于全国。“有刘宝者，最为富室。州郡都会之处，皆立一宅，各养马一匹，至于盐粟贵贱，市价高下，所在一例。舟车所通，足迹所履，莫不商贩焉。是以海内之货，咸萃其庭，产匹铜山，家藏金穴。宅宇逾制，楼观出云，车马服饰，拟于王者。”[①]可见当时洛阳富商行迹之广远和钱财之丰富。

北魏在孝文、宣武之世，曾在淮、汉地区与南方的齐、梁进行互市贸易。史称北魏“又于南垂立互市，以致南货，羽毛齿革之属无远不至”[②]。有些地区也自行与南方进行商品交易。如“弘农出漆蜡竹木之饶，路与南通，贩贸来往。家产丰富，而百姓乐之”[③]。北魏豫州中丞袁翻曾说：驻守南部边界的将吏“皆无防寇御贼之心，唯有通商聚敛之意”，士卒“贩贸往还，相望道路”[④]。可见北魏时期除朝廷在淮、汉边境与南朝实行互市外，河南地区的地方官吏乃至守边的军将也都进行贩运活动，以通商敛财。北朝洛阳及地方的官吏经商之风甚盛。例如李崇的儿子李世哲“为相州刺史，亦无清白状。邺、洛市廛，收擅其利”[⑤]。明帝时司空刘腾“公私属请，唯在财货。舟车之利，水陆无遗；山泽之饶，所在固护；剥削六镇，交通互市。岁入利息以巨万计”[⑥]。

十六国时期河南地区多以实物进行交换，货币不流行。孝文帝时铸造“太和五铢”钱，令于全国流行。但它“利于京邑之肆，而不入徐、扬之市”，主要在洛阳等北方部分地区流通。“土货既殊，贸鬻亦异，便于荆、郢之邦者，则碍于兖、豫之域。”谷帛在商品贸易中仍占有重要地位。后来又铸“永安五铢”。朝廷为了使货币保值，“乃出藏绢，分遣使

---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202—203页。
②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③ 《魏书》卷二十四《崔玄伯传》。
④ 《魏书》卷六十九《袁翻传》。
⑤ 《魏书》卷六十六《李崇传》。
⑥ 《魏书》卷九十四《阉官传》。

人于二市（大市、四通市）卖之，绢匹止钱二百，而私市者犹三百”[①]。都城迁邺后，钱币多各地私铸。在河阳（今孟县西）铸的货币有生涩、天柱、赤牵等多种名称，梁州（今开封）有生厚、紧钱、吉钱等。北齐时虽官铸有“常平五铢”，但不在黄河以南流行。“河南所用，有青薄铅锡之别”[②]，主要使用各种当地私铸货币。由此可见，北朝时各地的货币尚不统一，商业的发展尚有局限。

四、洛阳城的重建和废毁

曹魏西晋两朝经营数十年的洛阳城，在西晋末永嘉之乱中遭受严重破坏。永嘉五年（311 年），汉主刘聪派呼延晏、刘曜、王弥、石勒等将领率重兵进攻洛阳。呼延晏先攻克洛阳平昌门，遂焚烧东阳门及诸府寺。后来刘曜等进入洛阳，王弥劝说刘曜：“洛阳天下之中，山河四塞，城池、宫室不假修营，宜白主上自平阳徙都之。”刘曜认为“天下未定，洛阳四面受敌，不可守，不用（王）弥策而焚之”。于是“发掘诸陵，焚宫庙、官府皆尽”[③]。此后，洛阳的水利设施——千金埸也被破坏。后赵石勒徙洛阳铜马、翁仲、晷影等至襄国（今河北邢台），石虎又徙洛阳钟虡、九龙、翁仲、铜驼、飞廉至邺县。后来石虎虽以洛阳为南都，征发诸州 26 万人修洛阳宫，但因后赵很快乱亡而未能竣工。东晋北伐，桓温请求移都洛阳，修复园陵，亦无成就。洛阳城得以重建乃是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后的事。

北魏初入河南，以于栗磾为豫州刺史，镇守洛阳。当时洛阳“久为边裔，城阙萧条，野无烟火。栗磾刊辟榛荒，劳来安集”[④]。并在洛阳北冶坂（今孟津县西）的黄河上修造一座浮桥，恢复了南北交通。

太和十七年（493 年），孝文帝决定迁都洛阳，就派人在魏晋旧墟上营建新城。他下诏征司空穆亮、将作大将董爵与尚书李冲负责洛阳城的营建，又命令青州刺史刘芳、中书舍人常景二人议定洛阳宫、殿、门、阏和

---

① 《魏书》卷一百一十《食货志》。
②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③ 《资治通鉴》卷八十七，永嘉五年。
④ 《魏书》卷三十一《于栗磾传》。



道路的名称。经过约两年的建设，新都方初具规模。景明二年(501 年)司州牧广阳王元嘉又上书朝廷，请求修筑洛阳 320 坊，每坊周长1 200步，称"虽有暂劳，奸盗永止"。宣武帝元恪于是年九月诏令征发畿内民夫 5 万人筑之，四旬乃罢。建筑里坊的出发点是为了城市的治安。北魏朝廷营建洛阳城持续时间较长，到宣武帝时才真正完工。北魏洛阳城的里坊建设，在中国建筑史上是一大创造，为后世都城建设所因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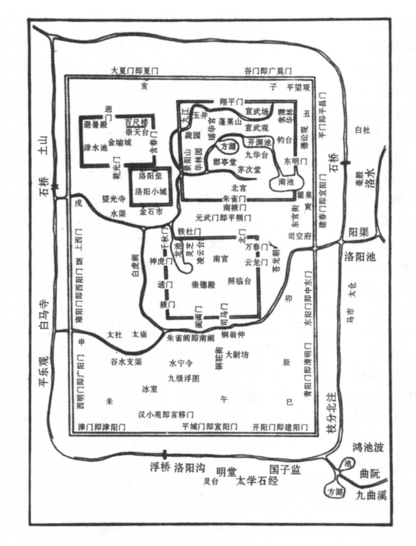
北魏初迁都，以金墉城为宫城。太和十九年八月，对该城进行重建，增设光极殿和许多重楼飞阁，使金墉城由一军事要塞变成富丽堂皇的宫城。有诗称："兹城实佳丽，飞甍自相并。胶葛拥行风，岧峣闳流景。御沟属清洛，驰道通丹屏。湛淡水成文，参差树交影。""细草缘玉阶，高枝荫桐井。"①此后，又在汉魏北宫故地新筑宫城。其中南为宫区，北为苑区。在旧郭城北垣内侧兴建高层建筑与宫城连成一片。于是"自广莫门以西，至于大夏门，宫观相连，被诸城上也"②。金墉城与宫城连成一体，呈"N"形，位居洛阳城中央偏北处。

北魏重建的洛阳城"东西二十里，南北十五里"，比汉魏洛阳故城大一倍多。将原来的旧郭城变为内城，新筑的郭城向外扩展数里，全城有宫城、内城、郭城 3 道城垣。洛阳城共有 13 门。南面有 4 门，从东至西依次为开阳门、平昌门、宣阳门、津阳门；东面有 3 门，南为青阳门，中为东阳门，北为建春门；西面有 4 门，从南至北依次为西明门、西阳门、阊阖门、承明门；北面有 2 门，东为广莫门，西为大夏门③。关于城门，各书记载略有差异。

宫城有大司马门、端门、止车门、朱华门、乾明门、云龙门、神虎门、千秋门及东、西掖门；有太极、式乾、徽音、显阳、宣光、明光、理诉、清暑、观德等殿；有光极、宣极、清徽、西柏、凝闲、茅茨、东堂、含温等堂；又有讼观和流化、洗烦二池，城北有华林苑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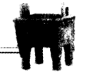
---

① 温子升：《从驾幸金墉城诗》；徐坚等：《初学记》卷二十四《居处部》，中华书局，1962。
② 《洛阳伽蓝记校注》，《原序》，第 4 页。
③ 《洛阳伽蓝记校注》，《原序》，第 2—4 页。
④ 徐松辑：《河南志》之《后魏城阙古迹》，第 80—84 页，中华书局，1994。



北魏洛阳城图

城内东西和南北方向各有8条宽广的大道。在宫城南面，横贯一条宽约40米的笔直的东西大街，东通东阳门，西达西阳门，将京城分为南北两部分。与此交叉的铜驼街，从宫城阊阖门南去，宽达42米，是京城的中心大道。中央衙署和社庙分布在这条大道两侧。这种以中央大



道为东西和南北轴线的规划，既能四通八达，又突出了皇宫，布局严谨规整，从而为后代京城建设所效法。城内里坊与宫城分离、整齐划一，一改过去官私杂居的情况。

城内外有官府及达官贵人第宅，又有太庙、圜丘、太学，以及司州、河南府和洛阳县的官署。城南洛水上的浮桥，称永桥，南北两岸有华表，总高20丈。“华表上作凤凰，似欲冲天势。”[①]

北魏时的洛阳城，不仅“门巷修整，阊阖填列，青槐荫陌，绿树垂庭”，宫殿堂阁雕梁画栋，美轮美奂，佛寺建筑也蔚为壮观：“昭提栉比，宝塔骈罗，争写天上之姿，竞模山中之影。金刹与灵台比高，广殿共阿房等壮。”[②]

魏末，尔朱荣曾欲迁都，后登高见宫阙壮丽，列树成行，始罢迁都之议。不久北乡长公主率尔朱荣部曲焚烧西阳门，通直散骑常侍用火船焚毁河桥，洛阳城开始遭受破坏。自孝武帝元修西入关中，北魏分裂，高欢立元善见为帝。他认为西魏“恐逼崤、陕，洛阳复在河外，接近梁境，如向晋阳，形势不能相接”[③]，于是决定迁都于邺。天平二年（535年），东魏派遣尚书右仆射征发10万民夫拆除洛阳宫殿，将建筑材料运到邺下，修筑新宫。元象元年（538年）七月，东魏侯景、高敖曹围西魏独孤信于洛阳金墉城，高欢率大军后继。侯景纵火焚烧洛阳城内外的官寺民居，幸存的不过十之二三。后来高欢围攻西魏将领长孙子彦，长孙子彦将金墉城中室屋焚烧俱尽，然后弃城而走，高欢终将金墉城全部毁坏。武定四年（546年），高澄将洛阳石经52碑迁到邺下。洛阳城遂成为一片废墟。

大成元年（579年），北周灭北齐，又以洛阳为东京，征发山东诸州治洛阳宫，常役使4万人。但洛阳城的规模，已远不如北魏时。

---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159页。
②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161页，《原序》，第1页。
③ 《北齐书》卷二《神武帝纪下》。

第十六章
民族的流徙与融合

秦汉时期,居住在中原地区的华夏部族逐渐与其他部族融合为一体,形成了汉民族。当时全国的民族分布格局,是汉族居住在中原腹地,其他民族居住在边地。因而中原地区的民族矛盾较为和缓。魏晋南北朝时期北方民族进入中原,民族矛盾尖锐,民族问题极为突出。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国历史上民族大流徙、大融合的时期。在位于黄河中下游的中原地区,由于匈奴、鲜卑、羯、氐、羌等北方少数民族的陆续内徙,汉族人民的不断外迁,形成了汉族和诸少数民族人民的杂居共处的局面。它不仅使这一地区的民族矛盾空前激化,迫使各族统治者采取政策措施来处理复杂的民族问题,而且也为各少数民族与汉族的融合创造了条件。

第一节 民族矛盾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时期河南地区的民族矛盾有一个形成、发展、激化和缓和的完整过程。它大体上可分为三个阶段。

一、曹魏西晋时期民族矛盾的形成和激化

随着一些少数民族的内迁,在河南地区不仅出现了民族矛盾,而且呈逐渐激化之势。



东汉永初年间，秦陇地区发生羌变，诸戎"唐突轵关，侵及河内。及遣北军中候朱宠将五营士于孟津距羌，十年之中，夷夏俱弊"①。及至汉魏之际，匈奴于扶罗部由河东进入河内（今新乡、焦作一带），后来定居于"晋阳、汾涧之滨"。此后，匈奴和羯人就从河东地区向东向南，进入河南地区。

在曹魏西晋时期的近百年中，北方的匈奴，西北的氐、羌，东北的鲜卑、乌桓、高句丽等民族陆续从塞外迁入内地，在这里生息、繁衍。有些少数民族已经迁居都城洛阳附近。如洛阳西南的宜阳，有匈奴人居住；洛阳东的荥阳，则有高句丽人迁入。史称："荥阳句骊本居辽东塞外。正始中，幽州刺史毋丘俭伐其叛者，徙其余种。始徙之时，户落百数，子孙孳息，今以千计。"②到了西晋后期，少数民族在中原居民中的比例已相当大。

这么多的少数民族迁入中原和汉人杂居，其间难免会发生矛盾和冲突。中原地区的汉族官僚地主又对内徙的少数民族群众实行压迫和剥削，或将他们变成佃客，或掠卖为奴隶，或充当士兵。匈奴贵族刘宣曾说："晋为无道，奴隶御我。"西晋时陈留圉县（今杞县南）人江统也说："士庶玩习，侮其轻弱，使其怨恨之气毒于骨髓。"③有压迫就有反抗，内迁少数民族对西晋的汉族统治者满怀仇恨和敌视，民族矛盾逐步激化。

二、十六国时期民族矛盾的爆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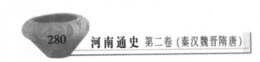
西晋后期的八王之乱大大削弱了西晋王朝的国力，使蓄之已久的民族矛盾大爆发，导致各民族之间进行大规模的战争和残酷的屠杀。十六国时期的民族矛盾大体上可分为两个阶段：从永嘉之乱开始到冉魏灭亡为止，匈奴、羯族和汉族的矛盾是当时的主要矛盾；从前燕的南迁到北魏灭后燕，各少数民族统治者之间的争夺吞并成为当时的主要

---

① 《晋书》卷五十六《江统传》。

② 《晋书》卷五十六《江统传》。

③ 《晋书》卷五十六《江统传》。



矛盾。

西晋永嘉年间,匈奴人刘渊建立的汉国三次出动重兵攻打西晋王朝的都城洛阳,并攻陷洛阳和长安,灭亡了汉族地主阶级的西晋政权。为了发泄他们对西晋统治者的仇恨,遂对西晋官僚宗室和汉族人民实行残酷的屠杀。刘曜领兵攻陷洛阳后,"害诸王公及百官已下三万余人,于洛水北筑为京观"[①],又发掘陵墓,将宫庙焚烧殆尽。石勒追东海王司马越之丧,将20余万晋军将士全部包围射死,又害死逃出洛阳的西晋48王。石勒的军队对中原进行了大扫荡。汉军攻克延津,将男女3万余人全部投入黄河溺死。石虎"降城陷垒,不复断别善恶,坑斩士女,少有遗类"。石虎在位后期,听信沙门吴进之言,故意"苦役晋(汉)人",征发邺县附近"男女十六万,车十万乘,运土筑华林苑及长墙于邺北,广长数十里",死者数万人[②]。

汉和前后赵的胡羯统治者对汉族人的残酷屠杀和压迫激起了汉族人的强烈仇恨和反抗。魏郡内黄(今属河南)汉人冉闵夺取后赵政权建立冉魏,又反过来对匈奴和羯人实行血腥屠杀。冉闵"班令内外赵(汉)人,斩一胡首送凤阳门者,文官进位三等,武职悉拜牙门……无贵贱少长皆斩之,死者二十余万"。又遣使临江告知东晋说:"胡逆乱中原,今已诛之。若能共讨者,可遣军来也。"[③]

胡汉民族之间残酷的战争和仇杀极大地激化了民族矛盾,使之两败俱伤。

后赵末冉魏时的战乱和民族仇杀,使"青、幽、雍、荆州徙户及诸氐、羌、胡、蛮数百余万,各还本土,道路交错,互相杀掠,且饥疫死亡,其能达者十有二三。诸夏纷乱,无复农者"[④]。导致中原地区大乱。

永嘉之乱以后,中原汉族人士大量流徙。史称:"俄而洛京倾覆,

① 《晋书》卷一百二《刘聪载记》。
② 《晋书》卷一百六《石季龙载记上》;卷一百七《石季龙载记下》。
③ 《晋书》卷一百七《石季龙载记下》。
④ 《晋书》卷一百七《石季龙载记下》。



中州士女避乱江左者十六七"[①]。在西北边陲的凉州,"中州避难来者日月相继",张轨"分武威置武兴郡以居之"[②]。在辽东,慕容廆"虚怀引纳,流亡士庶多襁负归之"[③],遂立冀阳、成周二郡安置冀、豫二州流民。留在中原地区的汉族官僚地主则建立坞堡,以武力抵抗少数民族军队的烧杀掳掠。

由于汉人大量的外流和死亡,中原地区人口锐减,许多少数民族群众迁入,与汉人杂居,民族矛盾显现出来。此外,这一时期东晋军队不断北伐,图谋收复中原失地,也是胡汉矛盾的一种表现。

十六国后期中原地区民族矛盾的主要表现是各少数民族上层争夺统治权的斗争,分裂割据和兼并统一的战争频繁。如前燕灭亡冉魏的战争,前秦灭亡前燕的战争,后燕与前秦、翟魏的战争,北魏灭亡后燕的战争等。此外,这一时期的民族矛盾还表现在占统治地位的少数民族对异族的歧视、欺压和异族的反抗斗争。如丁零人翟氏在淝水之战后首先发难,反对前秦,后来与鲜卑贵族慕容垂联合,为后燕的建立做出巨大贡献。但后燕建立后,鲜卑统治者又对丁零人歧视和欺压,丁零翟氏一些首领也有执政的欲望,二者矛盾尖锐。丁零翟氏一度建立了割据政权,最终被后燕灭亡。

十六国时期中原地区的少数民族政权虽然任用了一批汉族士人,但汉族士人和处于统治地位的少数民族贵族的地位是不平等的,汉族平民也遭受着少数民族统治者的压迫和剥削。汉族平民与各少数民族统治者的矛盾,既是一种阶级矛盾,也具有民族矛盾的性质。

三、北朝民族矛盾的缓和

北魏建国并统一北方后,中原地区的民族矛盾与十六国时期相比有所缓和,但依然存在。

南北朝时期,北魏和南朝的宋、齐、梁政权的边境不断南移。中原

---

① 《晋书》卷六十五《王导传》。
② 《晋书》卷八十六《张轨传》。
③ 《晋书》卷一百八《慕容廆载记》。

地区基本上归北魏领有。在北魏前期，鲜卑拓跋部统治者与南朝的汉族统治者之间仍然发生过争夺黄河以南地区的战争。例如魏明元帝乘刘裕新死，出兵夺取刘宋的滑台、虎牢、洛阳等地，攻占青、兖、豫三州的部分郡县。宋文帝元嘉年间也曾两次北伐，欲收复河南失地，终究未能成功。北魏和南朝诸政权争夺河南地区，反映了鲜卑和汉族统治者之间的矛盾。

北魏政权虽然是鲜卑贵族和汉族士人的联合政权，但二者之间仍然存在着许多矛盾和斗争，特别是主张实行汉化的汉族士大夫与鲜卑勋贵之间的矛盾斗争，有时还相当激烈。对北魏政权有很大贡献的汉族士大夫崔浩之死，张仲瑀上封事求铨别选格，因排抑武人，被羽林虎贲殴打焚烧，这些事件正是当时民族矛盾斗争的具体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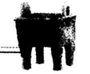
第二节　民族政策的演变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民族矛盾尖锐，民族问题成为当时统治者面临的一个重大问题，各族统治者采取的民族政策也互有异同，各有得失。

一、少数民族的内徙与民族隔离主张

曹魏西晋时期的汉族统治者继承了汉代的允许少数民族内徙的政策。曹魏正始年间讨平高句丽的反叛，曾将其数百户落迁至黄河南部的荥阳。西晋武帝时期继续允许少数民族内徙，有十几万鲜卑人被迁至塞内。少数民族的内徙使之处于汉人的汪洋大海之中，便于控制，可以减少边患，又可以供统治者役使和剥削，为他们提供劳动力和兵员，从长远看来也有利于各民族的同化融合。少数民族进入中原腹地，在汉族政权国力强盛时，不会对统治者构成威胁。

但是少数民族在中原地区长期生活繁衍，人数和力量与日俱增，中原地区的汉族政权又日益衰败，这些内迁少数民族在中原腹地的存在既危及西晋王朝的统治，也使这一地区民族矛盾加剧。西晋政权中的



一些有识之士已经对此有所认识。晋武帝时期有郭钦上书，惠帝时期江统又提出“徙戎论”，主张“廪其道路之粮，令足自致，各附本种，反其旧土，使属国、抚夷就安集之。戎晋不杂，并得其所”①。江统提议将少数民族迁回塞外，使少数民族与汉族分离，维持“内诸夏而外夷狄”的格局，以解除中原地区的民族矛盾，保障西晋王朝的安全。这种主张既不利于民族融合，也是难以行得通的。

二、从敌视对立到团结共处的政策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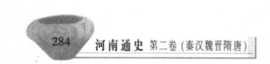
十六国时期中原地区先后建立了汉（前赵）、后赵、前燕、前秦、后燕、西燕、翟魏、后秦、南燕等政权，就统治者的民族构成而言，则有匈奴、鲜卑、羯、氐、羌和丁零。下面就分两个时期说明这些少数民族统治者的民族政策。

汉、前赵、后赵时期，少数民族在中原初建政权。由于他们曾遭受西晋统治者和汉族地主的奴役、压迫和剥削，如后赵主石勒自身就有被掠卖为奴隶的经历，因而对汉族统治者怀有强烈的仇恨，加上羯人尚具有一定的野蛮性，因而对汉族统治者和人民群众采取报复性的屠杀和迫害。永嘉之乱中的滥杀和后赵石虎的“苦役晋人”，就是这种政策的典型表现。虽然后赵石勒在建立政权以后也曾任用汉族的头面人物如张宾等，并曾颁布“不得侮易衣冠华族”的禁令，但是胡汉矛盾仍很尖锐，斗争也相当激烈。后赵对汉人的迫害和仇杀政策后来也遭到汉人的报复，汉人冉闵建立冉魏后，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反过来残酷地屠杀胡羯。这种民族仇杀政策只能加剧民族矛盾，其结果是两败俱伤，中原大乱，不利于民族的共处、团结和融合，因而是不足取的。

此外，他们还实行民族歧视政策。后赵政权称胡人为“国人”，而对汉人称“晋人”，汉人和氐、羌等族都被歧视，不能平等对待。汉人冉闵建立冉魏，将汉人称为“赵”人，而对匈奴、羯人称“胡羯”。这种民族歧视政策不利于民族团结，只能加剧民族矛盾，影响政局的安定。

---

① 《晋书》卷五十六《江统传》。



在这些政权统治之下的臣民，既有汉人也有诸少数民族，原来的制度和习俗也各不相同。统治者曾采取民族分治的政策，对汉族和少数民族采取不同的管理办法。如汉刘聪时，“置左右司隶，各领户二十余万，万户置一内史”。司隶、内史是管理汉人的职官。又置“单于左右辅，各主六夷十万落，万落置一都尉”[①]。单于及其左右辅，是管理少数民族的官职。这种“胡汉分治”的政策，十六国诸政权大多都曾实行过。

十六国诸政权还实行“虚其心腹，以实畿甸”的政策。他们在征服某地某族，或者镇压某部族的反抗以后，往往将这一地区的民众或豪强强行迁到京城及其周围地区，既防止被镇压或征服的部族东山再起，继续反叛，又充实了都城及其附近的人口，便于对参与反叛者的监督和控制。十六国时期的这种迁徙，可以说是史不绝书。这种频繁的迁徙，使众多的少数民族与汉族人民杂处，有利于民族的融合。

十六国中后期的前燕、前秦及后秦是接受汉族文化较早的鲜卑慕容部和氐、羌族建立的政权。这些政权的君主改变了以前的民族敌视和仇杀，实行民族团结的政策。前秦苻坚曾言：“今四海事旷，兆庶未宁，黎元应抚，夷狄应和，方将混六合以一家，同有形于赤子。”其典型事例是，“匈奴左贤王（刘）卫辰遣使降于（苻）坚，遂请田内地，（苻）坚许之。云中护军贾雍遣其司马徐斌率骑袭之，因纵兵掠夺。（苻）坚怒曰：‘朕方修魏绛和戎之术，不可以小利忘大信。’”于是“遣使修和，示之信义”，“所获资本，其悉以归之”[②]。苻坚从“大一统”的思想出发，提出“和戎”的民族政策，反对不同民族的互相杀戮和掠夺。他对降服的少数民族首领，非但不加以杀害，还授予官职。这种对少数民族上层分子的优容有利于民族矛盾的缓和和民族关系的改善。前秦能够统一中国北方，与推行这种民族团结的政策有很大关系。

此外，苻坚还采取了一项特殊的政策，即将氐族百姓分居要镇。史

---

① 《晋书》卷一百二《刘聪载记》。
② 《晋书》卷一百十三《苻坚载记上》。

称他以“关东地广人殷，思所以镇静之”。遂“分三原、九嵕、武都、汧、雍氐十五万户，使诸宗亲各领之，散居方镇，如古诸侯”[①]。“于是分四帅子弟三千户，以配苻丕镇邺”，“苻晖为镇东大将军，豫州牧，镇洛阳”[②]，配氐人3 000户。这是模仿西周的分封制，加强关东地区的统治力量。但是这样做的结果，却削弱了关中京畿地区本民族的力量，以致有人对此政策表示怀疑和反对，唱道：“远徙种人留鲜卑，一旦缓急语阿谁！”[③]淝水战后鲜卑慕容氏在长安发动叛乱，前秦政权无力平定，人们认为根源就在于此。

前秦政权注意团结汉人，苻坚对汉族士大夫王猛十分信任，支持他以法治国，实际上已经在倡导少数民族的汉化。

三、民族融合同化政策的推行

北魏在统一北方的战争期间，对各民族的政策是“修其教不改其俗，齐其政不易其宜，纳其方贡以充仓廪，收其货物以实库藏”。也就是说，不改变各民族原来的社会制度，尊重他们的风俗习惯，只是在经济方面征收物品。这种政策，能尽量减少异族的反抗和实现统一的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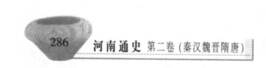
北魏在道武帝时期对包括鲜卑族在内的北方少数民族实行“离散诸部，分土定居”的政策。北方少数民族原来的社会组织仍是以血缘关系为主的部族群落，而汉族则是以地域关系区分编户齐民。道武帝下令少数民族脱离原来的部族，也变成由地方政权管辖的编户。这项政策的实行，有利于少数民族的汉化和各民族的融合。

但是北魏前期的统治者对各民族并没有一视同仁，仍然存在着民族歧视。太武帝拓跋焘在给臧质的信中称：“吾今所遣斗兵，尽非我国人，城东北是丁零与胡，南是三秦氐、羌。设使丁零死者，正可减常山、赵郡贼；胡死，正减并州贼；氐、羌死，正减关中贼。卿若杀丁零、胡，无

① 《晋书》卷一百十三《苻坚载记上》；《资治通鉴》卷一百四，太元五年。

② 《晋书》卷一百十三《苻坚载记上》。

③ 《晋书》卷一百十四《苻坚载记下》。



不利。”[①]太武帝称鲜卑人为“国人”，而称其他少数民族为“贼”，只把他们当做战争的炮灰。

魏孝文帝迁都洛阳，实行“文治”和改革，下令从平城迁洛的代人不许北还，以洛阳为籍贯；改少数民族复姓为汉族单姓；禁止说鲜卑语，推广汉语；禁穿鲜卑服，改穿汉人服装。其目的是让迁入中原地区的北方少数民族迅速汉化，这种政策加速了民族的同化和融合。

北魏分裂后，东魏和北齐统治集团由六镇鲜卑、契胡上层和河北汉族地主组成。六镇鲜卑歧视汉人，鲜卑和汉人的矛盾比较尖锐。高欢想调和民族矛盾。他曾约束六镇鲜卑，“不得欺汉儿”。他对鲜卑人说：“汉民是汝奴，夫为汝耕，妇为汝织，输汝粟帛，令汝温饱，汝何为陵之？”又对汉人说：“鲜卑是汝作客，得汝一斛粟，一匹绢，为汝击贼，令汝安宁，汝何为疾之？”[②]但是胡汉矛盾并没有得到解决。

东魏、北齐政权不仅继续实行民族分治，而且实行鲜卑化的政策，恢复已改为单姓的鲜卑复姓，推行鲜卑语。在汉族人数众多的中原地区实行鲜卑化，不仅难以行得通，也不利于民族的融合，实际上是开历史倒车。西魏、北周虽然也曾下令恢复鲜卑复姓，但又依据《周礼》和“六条诏书”，推行汉族的封建制度。

总而言之，十六国后期各国统治者的民族政策比前期为优，前秦苻坚的民族政策更值得肯定。北魏前期的“离散诸部、分土定居”和孝文帝的迁都汉化，有利于民族的同化和融合，也是值得称道的。

第三节　淮、汉流域的蛮族

魏晋南北朝时期，在江淮、江汉地区，除了汉族之外，还有蛮族民众生活。

---

① 《宋书》卷七十四《臧质传》。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七，大同三年。



蛮族是中国古代一个古老的部族。在两晋南北朝时期的分裂战乱年代，蛮族人民非常活跃，可谓史不绝书。

蛮族生活地域既广，族源亦非单一。史称："荆雍州蛮，盘瓠之后也。""豫州蛮，廪君后也。"①《后汉书·南蛮传》记有盘瓠、廪君的传说，并将汉代蛮族分为长沙武陵蛮、巴郡南郡蛮和板盾蛮三支，以为长沙武陵蛮为盘瓠之后，与犬戎有关，而巴郡南郡蛮乃廪君之后，板盾蛮乃巴郡阆中夷人之后。此外，还有戎蛮一支。春秋时期包括姜戎在内的诸戎受秦人的迫逐，从关中的泾水流域迁到伊洛流域，建立了"戎蛮子"国。后来楚国灭蛮，又假晋人之手"执蛮子赤"，并"诱其遗民，而尽俘以归"②。戎蛮人遂迁至江汉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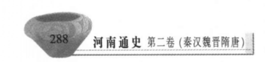
魏晋南北朝时期，蛮族"在江淮之间，依托险阻，部落滋曼，布于数州，东连寿春，西通上洛，北接汝颍，往往有焉。其于魏氏之时，不甚为患，至晋之末，稍以繁昌，渐为寇暴矣。自刘石乱后，诸蛮无所忌惮，故其族类，渐得北迁，陆浑（今嵩县）以南，满于山谷，宛洛萧条，略为丘墟矣"③。

早在西晋武帝时期，在襄阳设置护南蛮校尉，简称南蛮校尉，管理荆州少数民族事务。惠帝时新野王司马歆任南蛮校尉，"为政严急，失蛮夷心，义阳（今新野）蛮张昌聚党数千人，欲为乱"④，流民及避戍役者多从之。"江沔间一时猋起，树牙旗，鸣鼓角，以应昌，旬月之间，众至三万"⑤，分兵攻打豫州、弋阳、武昌、宛、襄阳等地，势力跨越5州。虽然后来被镇压下去，却表现了蛮族人民大无畏的反抗精神，动摇了西晋王朝的腐朽统治。

永嘉年间，北方少数民族军队进入中原，汉族人民大批南渡，蛮族人逐渐北徙，遍布于洛阳伊阙以南的山区。十六国时期后赵、前燕及后

---

① 《宋书》卷九十七《夷蛮传》。
② 《左传》，鲁哀公四年。
③ 《魏书》卷一百一《蛮传》。
④ 《资治通鉴》卷八十五，太安二年。
⑤ 《晋书》卷一百《张昌传》。



燕政权均置南蛮校尉。东晋亦沿置,治所后来由襄阳迁至江陵,安帝时又在雍州治所襄阳置宁蛮校尉。南朝宋时对豫州之庐江、晋熙、西阳太守,又加置镇蛮护军之职。

蛮族人民多居住在山谷,从事农业生产和牲畜饲养,风俗与汉人仍有区别。"蛮俗布衣徒跣,或椎髻,或剪发。兵器以金银为饰,虎皮衣盾,便弩射,皆暴悍好寇贼焉。"[①]其称渠帅为"精夫",相呼为"妕徒"。

蛮民的葬俗,也与汉人有异。人"始死,即出尸于中庭,不留室内。敛毕,送至山中,以十三年为限。先择吉日,改入小棺,谓之拾骨。拾骨必须女婿,蛮重女婿,故以委之"。"当葬之夕,女婿或三数十人,集会于宗长之宅,著芒心接篱,名曰茅绥。各执竹竿,长一丈许,上三四尺许,犹带枝叶。其行伍前却,皆有节奏,歌吟叫呼,亦有章曲。"[②]这种葬俗,谓之刺北斗。

南朝宋时,在豫州巴水、蕲水、浠水、赤亭水和西归水流域居住的蛮民称"五水蛮"。在荆州宜都、天门、巴东、建平、江北诸郡也有许多蛮民居住。由于蛮民"所居皆深山重阻,人迹罕至焉",且"结党连群,动有数百千人,州郡力弱,则起为盗贼",因此,"前世以来,屡为民患"[③]。

南朝宋在建立之初,对蛮民的剥削较汉族百姓为轻。史称:"蛮民顺附者,一户输谷数斛,其余无杂调,而宋民赋役严苦,贫者不复堪命,多逃亡入蛮。蛮无徭役,强者又不供官税。"[④]宋朝廷对每户蛮民除每年税谷数斛外,免征杂调和徭役。这种政策的执行,使不少蛮民顺服。

蛮民的服叛除与朝廷赋敛的轻重有关外,也取决于州郡长吏政绩的善否。元嘉八年(431年),刘道产"为持节、都雍、梁、南秦三州、荆州之南阳、竟陵、顺阳、襄阳、新野、随六郡诸军事、宁远将军、宁蛮校尉、雍州刺史、襄阳太守。善于临民,在雍部政绩尤著,蛮夷前后叛戾不受化者,并皆顺服,悉出缘沔为居。百姓乐业,民户丰赡"。"道产惠泽被于

① 《南齐书》卷五十八《蛮传》。
② 《隋书》卷三十一《地理志》。
③ 《宋书》卷九十七《夷蛮传》。
④ 《宋书》卷九十七《夷蛮传》。



西土，及丧还，诸蛮皆备衰经，号哭追送，至于沔口。"[①]蛮民为了防卫，选择深山险阻地段居住，生活并不方便，因而当遇到善于抚接的州郡长吏，便会自动出山，到平原地区生活。如果地方官吏贪残，民不堪命，蛮族百姓就会起来反抗。

元嘉中期以后，宋朝廷开始对反抗的蛮民进行残酷镇压。元嘉十九年，"雍州刺史刘道产卒，群蛮大动，（朱）脩之为征西司马讨蛮，失利"[②]。宋朝廷派沈庆之等率大军镇压。"庆之专军进讨，大破缘沔诸蛮，擒生口七千人。进征湖阳（今唐河县西南），又获万余口。"[③]元嘉二十二年，宋朝廷以武陵王刘骏为宁蛮校尉、雍州刺史。当时"蛮寇大甚，水陆梗碍"，于是刘骏"分军遣庆之掩讨，大破之，降者二万口"[④]。二十六年冬，"沔北诸山蛮寇雍州，建威将军沈庆之帅后军中兵参军柳元景、随郡太守宗悫等二万人讨之，八道俱进"。"庆之曰：'去岁蛮田大稔，积谷重岩，不可与之旷日相守也。不若出其不意，冲其腹心，破之必矣。'乃命诸军斩木登山，鼓噪而前，群蛮震恐；因其恐而击之，所向奔溃"[⑤]。宋军夺取蛮民许多粮食，作为冬春的军粮。次年，宋朝廷又使臧质"伐汝南西境刀壁等山蛮，大破之，获万余口"[⑥]。元嘉二十八年正月，"龙山雉水蛮寇抄涅阳县（今邓州东北），南阳太守朱昙韶遣军讨之，失利"。"昙韶又遣二千人系之，蛮乃散走。"[⑦]次年，原东晋宗室司马黑石、庐江叛吏夏侯方进在西阳五水，诳动群蛮，"自淮、汝至于江、沔，咸被其患"[⑧]。沈庆之率军讨之。

当武力镇压不能奏效时，朝廷又采取安抚手段。滍水（今河南鲁山、叶县一带）蛮因险反抗，雍州刺史刘诞派使者说之曰："顷威怀所

① 《宋书》卷六十五《刘道产传》。
② 《宋书》卷七十六《朱脩之传》。
③ 《宋书》卷七十七《沈庆之传》。
④ 《宋书》卷七十七《沈庆之传》。
⑤ 《资治通鉴》卷一百二十五，元嘉二十六年。
⑥ 《宋书》卷七十四《臧质传》。
⑦ 《宋书》卷九十七《夷蛮传》。
⑧ 《资治通鉴》卷一百二十六，元嘉二十九年。

被，覃自遐远，顺化者宠禄，逆命者无遗，此亦尔所知也。圣朝今普天肆眚，许以自新，便宜各还旧居，安堵复业，改过革心，于是乎始。”但是他们也绝不放弃武力镇压。随王刘诞又遣军讨沔北诸蛮，“袭浊山、如口、蜀松三柴，克之，又围升钱、柏义诸柴，蛮悉力距战。军以具装马夹射，大破之，斩首二百级，获生蛮千口，牛马八十头”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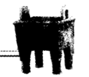
宋元嘉中后期对蛮民的镇压极为残酷。史家沈约曾说，蛮民“自元嘉将半，寇慝弥广，遂盘结数州，摇乱邦邑。于是命将出师，恣行诛讨，自江汉以北，庐江以南，搜山荡谷，穷兵罄武，系颈囚俘，盖以数百万计。至于孩年耋齿，执讯所遗，将卒申好杀之愤，干戈穷酸惨之用，虽云积怨，为报亦甚”②。但是这种残暴镇压并不能使蛮民屈服，也不能平息他们的反抗斗争。

大明年间宋朝廷对蛮民的镇压多以失败告终，惟大明四年（460年）“西阳五水蛮复为寇，（沈）庆之以郡公统诸军讨之，攻战经年，皆悉平定，获生口数万人”③。晋宗室司马黑石等反宋，进入蛮族区。豫州刺史王玄谟派殿中将军郭元封慰劳诸蛮，使缚送司马黑石等，蛮人乃拘执司马黑石、智安阳送交王玄谟，被斩于寿阳（今安徽寿县）。

明帝刘彧即位后，四方反叛，豫州蛮族在宋宗室的争斗中支持明帝。当时晋安王刘子勋称帝，被刘休仁败于鹊尾（今安徽繁昌县东北三山）。西阳蛮田益之、田义之、成邪财、田光兴等攻克郢州（今湖北武昌）有功，田益之被封为辅国将军，都统四山军事，边城（今商城东）县王，食邑 410 户。又以蛮户立宋安（今光山西南）、光城（今光山）二郡，以田义之为宋安太守，田光兴为龙骧将军、光城太守，成邪财为阳城县王，食邑 3 000 户。

早在文帝元嘉二十五年，宋朝廷就以豫部蛮民立建昌、南川、长风、赤亭、鲁亭、阳城、彭波、迁溪、东丘、东安、西安、南安、房田、希水、高坡、

① 《宋书》卷九十七《夷蛮传》。
② 《宋书》卷九十七《夷蛮传》。
③ 《宋书》卷七十七《沈庆之传》。



直水、蕲水、清石18县，属西阳郡。另立茹由、乐安、光城、雩娄、史水、开化、边城七县，属弋阳郡。以豫部蛮民立太湖、吕亭二县，属晋熙郡[①]。孝建二年(455年)又以蛮户立南陈左郡太守，分赤官左县为蓼城左县，领二县。

比较而言，宋朝廷对豫州蛮民多采取抚接、利用政策，对其有功的首领授官封爵，使其统治一方蛮民，而对荆、雍州蛮则更多地实行残酷镇压。

泰常八年(423年)，北魏乘宋武帝刘裕新死，出兵与宋争夺河南地区，先后夺取陈留、滑台、洛阳、虎牢等要地。“蛮王梅安率渠帅数千朝京师，求留质子以表忠款。始光中(424—427年)，拜安侍子豹为安远将军、江州刺史、顺阳公。”[②]这是蛮族与北魏的初次接触。兴光中(454—455年)，蛮王文武龙降，诏褒慰之，拜南雍州刺史、鲁阳侯。

魏孝文帝延兴二年(472年)正月，“太阳蛮(今湖北随州西南)酋桓诞拥沔水以北、滍叶以南八万余落，遣使内属。高祖嘉之，拜诞征南将军、东荆州刺史、襄阳王，听自选郡县”。北魏朝廷“使起部郎京兆韦珍与诞安集新民，区置诸事，皆得其所”[③]。韦珍招降桐柏山蛮民七万余户，置郡县而还。桓诞本桓玄之子。桓玄起兵争夺东晋帝位，失败被杀。年仅几岁的桓诞流窜太阳蛮中，遂习其俗。及长，多智谋，为群蛮所归依。

光城蛮田益宗世代为四山蛮帅，历任齐征虏将军、直阁将军，太和十七年(493年)率四千余户内附。“十九年，拜员外散骑常侍、都督光城、弋阳、汝南、新蔡、宋安五郡诸军事、冠军将军、南司州刺史；光城县开国伯，食蛮邑一千户；所统守宰，任其铨置。后以益宗既渡淮北，不可仍为司州，乃于新蔡立东豫州(治新息广陵城)，以益宗为刺史。寻改封安昌县伯，食实邑五百户。二十二年，进号征虏将军。”[④]“襄阳酋雷

---

① 《宋书》卷三十六《州郡志二》。

② 《魏书》卷一百一《蛮传》。

③ 《魏书》卷一百一《蛮传》;《资治通鉴》卷一百三十三，泰豫元年。

④ 《魏书》卷六十一《田益宗传》。

婆思等十一人率户千余内徙，求居大和川，诏给禀食。后开南阳，令有沔北之地。蛮人安堵，不为寇贼。”①总之，北魏终孝文之世，蛮民多北向归附，朝廷亦妥善安置，因而形成了“蛮人安堵”的良好局面。

南朝齐时，蛮族“种类繁多，言语不一，咸依山谷，布荆、湘、雍、郢、司等五州界”。齐朝初建，对宋世封侯的西阳蛮三位首领，因其“保落奉政，事须绳总”，特保留其官爵②。但是蛮民在北魏与南齐的争战中，多主动效力于魏，为北魏南部边境地区的安定做出了贡献。太和四年（480 年），魏师南伐，桓诞请为前驱，乃授使持节、南征西道大都督，讨义阳，不果而还。是年，魏军攻齐豫、司二州，“蛮中传虏已近，又闻官尽发民丁，南襄城（今桐柏西北）蛮秦远以郡县无备，寇潼阳（今湖北保康南），县令焦文度战死。司州（今信阳）蛮引虏攻平昌戍，戍主苟元宾击破之”③。

永明五年（487 年），“雍、司州蛮与虏通，助荒人桓天生为乱”④。桓天生自称桓玄宗族，与雍、司二州蛮族互为唇齿，占据南阳故城，请兵于魏，欲入齐境。齐武帝诏假丹阳尹萧景先节，统率步骑，直指义阳（今信阳），司州诸蛮皆受其节度。又假护军将军陈显达节，率征虏将军戴僧静等水军北向宛县（今南阳）、叶县，雍、司州诸军受陈显达节度，以讨之。

桓天生引魏兵一万多人至泌阳，陈显达派戴僧静与魏兵在深桥交锋，大破之，杀获万计。桓天生退保泌阳，戴僧静攻之，不克而还。胡丘生起兵悬瓠（今汝南）响应齐军，魏军击破之，胡丘生南逃。桓天生又引魏军进攻舞阴（今泌阳北），舞阴戍主殷公愍拒击，破之，杀其副手张麒麟，桓天生带伤退走。后来齐以陈显达为雍州刺史，进据舞阴。魏南部尚书公孙邃、上谷张吁率众与桓天生再次攻舞阴，被殷公愍击破，桓天生逃入山中。

① 《魏书》卷一百一《蛮传》。
② 《南齐书》卷五十八《蛮传》。
③ 《南齐书》卷五十八《蛮传》。
④ 《南齐书》卷五十八《蛮传》。



永明六年，桓天生复引魏军出据隔城（今桐柏西北），齐武帝诏游击将军曹虎督诸军讨之，辅国将军朱公恩领兵踏伏，遇桓天生游军，与战，破之，遂进围隔城。桓天生引魏步骑兵一万多人前来迎战，曹虎领兵奋击，大破魏军，俘杀两千多人，桓天生弃平氏（今桐柏西北）城逃走。

太和十八年十月庚午，孝文帝诏令："比闻缘边之蛮，多窃掠南土，使父子乖离，室家分绝。朕方荡壹区域，子育万姓，若苟如此，南人岂知朝德哉！可诏荆（今邓州）、郢（今正阳）、东荆（今泌阳）三州，禁勒蛮民，勿有侵暴。"①

宣武帝景明元年（500 年），南齐萧宝卷"遣军主吴子阳率众寇三关。益宗遣光城太守梅兴之步骑四千，进至阴山关南八十余里，据长风城，逆击子阳，大破之，斩获千余级"。齐"建宁太守黄天赐筑城赤亭，复遣其将黄公赏屯于漴城，与长风相持。益宗命安蛮太守梅景秀为之掎角击讨，破天赐等，斩首数百，获其二城"。田益宗上表请出兵南伐，宣武帝"遣镇南元英攻义阳。益宗遣其息鲁生领步骑八千，断贼粮运，并焚其钧城积聚。衍戍主赵文举率众拒战，鲁生破之，获文举及小将胡建兴、古皓、庄元仲等，斩五千余级，溺死千五百人，仓米运舟焚烧荡尽。后贼宁朔将军杨僧远率众二千，寇逼蒙笼，益宗命鲁生与戍主奇道显逆击破之，追奔十里，俘斩千余"②。

不久白早生在豫州反叛，"时自乐口已南，郢豫二州诸城皆没于贼，惟有义阳而已。萧衍招益宗以车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五千户郡公。当时安危，在益宗去就，而益宗守节不移。郢豫克平，益宗之力也"③。蛮民确为保持北魏南部边境地区的安定做出了贡献。

景明三年（502 年），南朝实现了齐梁政权的交替，北魏政治的日益腐败导致蛮民的反抗，沿边蛮民在齐梁的争夺中也各有去就。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三十九，建武元年。
② 《魏书》卷六十一《田益宗传》。
③ 《魏书》卷六十一《田益宗传》。

是年鲁阳蛮鲁北燕等聚众攻逼颍川（今长葛东北）。“鲁阳蛮柳北喜、鲁北燕等聚众反叛，诸蛮悉应之，围逼湖阳（今唐河南）。游击将军李晖先镇此城，尽力捍御，贼势甚盛。诏以（李）崇为使持节、都督征蛮诸军事以讨之。蛮众数万，屯聚形要，以拒官军。崇累战破之，斩北燕等，徙万余户于幽、并诸州。”[①]“寻叛南走，所在追讨，比及河，杀之皆尽。”[②]北魏朝廷将战败的蛮民迁到遥远的北方，使之背井离乡，自然难以安居。南逃途中，惨遭杀戮。这种政策既不成功，也缺乏人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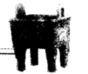
次年，东荆州蛮樊素安聚众于龙山，撍称帝号。梁武帝萧衍遣兵呼应。诸将击讨不利，魏朝廷以李崇为使持节、散骑常侍、都督征蛮诸军事，进号镇南将军，率步骑以讨之。“崇分遣诸将，攻击贼垒，连战克捷，生擒樊（素）安。进讨西荆，诸蛮悉降。”[③]正始元年（504 年）正月，樊素安弟秀安复反，“诏（杨）大眼为别将，隶都督李崇，讨平之”[④]。

梁朝派其前江州刺史王茂先率众数万屯驻樊雍，招诱蛮夏，规划设立宛州，又令其所署宛州刺史雷豹狼、军主曹仲宗等领兵众 2 万偷据河南城（今南阳、唐河间）。魏宣武帝以杨大眼为武卫将军、假平南将军、持节，都督统军曹敬、邴虬、樊鲁等诸军讨茂先等，大破之。后杨大眼出任荆州刺史，常缚蒿为草人，衣以青布而射之。召诸蛮首领指示之曰：“卿等若作贼，吾政如此相杀也。”[⑤]荆蛮受到威慑。

正始二年，原齐沔东太守田清喜拥 7 郡 31 县，蛮民户 1.9 万，遣使附魏，乞使南讨。雍州（今湖北襄樊）以东、石城（今湖北竟陵）以西 500 余里水陆援路，请率部曲断之。四年，原齐永宁太守文云生六部自汉水东遣使归附北魏。

永平元年（508 年），“东荆州表□□太守桓叔兴前后招慰大阳蛮归

① 《魏书》卷六十六《李崇传》。
② 《魏书》卷一百一《蛮传》。
③ 《魏书》卷六十六《李崇传》。
④ 《魏书》卷七十三《杨大眼传》。
⑤ 《魏书》卷七十三《杨大眼传》。



附者一万七百户，请置郡十六、县五十，诏前镇东府长史郦道元检行置之”[①]。后拜桓叔兴南荆州刺史，居安昌（今确山南），隶属于东荆州。三年，梁雍州刺史萧藻遣蔡令孙等三将进攻南荆州西南部，沿江沔上下，破掠诸蛮。蛮族首领梁龙骧将军樊石廉叛梁来请援，叔兴与石廉督集蛮夏2万余人击走之，斩蔡令孙等三将。萧藻又派新阳太守邵道林于沔水之南，在石城东北立清水戍，为抄掠的据点。桓叔兴派遣诸蛮击破之。“四年，叔兴上表请不隶东荆，许之。萧衍每有寇抄，叔兴必摧破之。”[②]

魏东荆州刺史田益宗年既衰老，与诸子聚敛无厌，部内民众叫苦不迭，咸言欲叛。延昌三年（514年），朝廷改授益宗使持节、镇东将军、济州刺史。“虑其不受代，遣后将军李世哲与（刘）桃符率众袭之，出其不意，奄入广陵（今息县）。益宗子鲁生、鲁贤等奔于关南，招引贼兵，袭逐诸戍，光城以南皆为贼所保。世哲讨击破之，复置郡戍，而以益宗还。授征南将军、金紫光禄大夫，加散骑常侍，改封曲阳县开国伯。”田益宗有大功于魏，竟以重兵偷袭。且兵马所至，“残败居业，为生荡然，乃复毁发坟墓，露泄枯骸”[③]。致使其子南叛，梁朝以鲁生为北司州刺史，鲁贤为北豫州刺史，超秀为定州刺史，成为北魏边患。

魏明帝正光年间，蛮族首领成龙强率户数千内附，拜为刺史。梁义州刺史、边城王文僧明，铁骑将军、边城太守田官德等率户万余内属，拜文僧明平南将军、西豫州刺史，封开封侯；田官德龙骧将军、义州刺史。僧明、官德并入朝，蛮民出山至边城（今商城东）、建安（今固始）者9 000户。

梁定州刺史田超秀遣使求归附北魏，请援历年，魏朝恐轻至边敌，未许。孝昌元年（525年）十月，“超秀死，其部曲相率内附，徙之六镇、秦陇，所在反叛。二荆、西郢，蛮大扰动，断三鵶路，杀都督，寇盗至于

---

① 《魏书》卷一百一《蛮传》。
② 《魏书》卷一百一《蛮传》。
③ 《魏书》卷六十一《田益宗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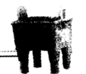
襄城、汝水，百姓多被其害。萧衍遣将围广陵（今息县），楚城诸蛮并为前驱，自汝水以南，处处抄劫，恣其暴掠。连年攻讨，散而复合，其暴滋甚”①。“汝水有冉氏、向氏、田氏，种落最盛，其余大者万家，小者千室，各称王侯，屯据险要，道路不通。”②

当时“萧衍遣将曹敬宗寇荆州（今邓州），山蛮应之，大路断绝。都督崔暹率数万之众，盘桓鲁阳（今鲁山），不能前讨。荆州危急”③。魏明帝下诏以临淮王元彧为征南大将军，领兵讨鲁阳蛮，司空长史辛雄为行台左丞，东趋叶城，又派征虏将军裴衍、恒农太守王罴领兵1万，自武关出，通三鵶路，以救援荆州。裴“衍稽留未进，彧师已次汝滨。北沟（滍）求救”。辛“雄以驾将亲伐，蛮夷必怀震动，乘彼离心，无往不破，遂符彧军，令速赴击。贼闻之，果自走散。”④裴衍大败蛮军于淅阳（今西峡），荆州围解。

魏孝武帝永熹三年（534年），北魏分裂为东魏和西魏，与南朝的梁形成鼎足之势。20年后，北周取代西魏，陈取代梁，与数年前取代东魏的北齐，仍为三足鼎立之势。三政权互相争夺“蛮左”地区，蛮民则依违在诸政权之间，并进行了激烈的反抗斗争。

东魏与西魏二政权建立不久，就对豫州和荆州地区展开了激烈的争夺，蛮民也卷入其中。东魏孝静帝天平元年（534年）闰月，东魏取荆州。西魏以独孤信为都督三荆州诸军事、东南道大行台、大都督、荆州刺史，与东魏争夺荆州。“蛮酋樊五能攻破淅阳郡以应（西）魏”，东魏西荆州刺史辛纂“遣兵攻之，兵败，诸将因亡不返”⑤，辛纂被杀。城民召独孤信。独孤信到达武关，东魏派恒农太守田八能率领群蛮在淅阳抵抗，又派都督张齐民领步骑兵3 000出独孤信之后。独孤信击败田八能，乘胜袭击穰城（今邓州），并分兵平定三荆州。半年后，东魏侯

① 《魏书》卷一百一《蛮传》。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普通六年。
③ 《魏书》卷七十一《裴叔业传》。
④ 《魏书》卷七十七《辛雄传》。
⑤ 《资治通鉴》卷一百五十六，中大通六年。



景、高敖曹领兵掩至城下，独孤信寡不敌众，与扬忠南奔梁，赵刚逃匿蛮中。西魏之能暂取三荆州，实因蛮民的支持。

大统五年(539年)，东魏出兵包围颍川(今长葛东北)，“遣蛮酋鲁和扇动群蛮，规断鵶路。和乃遣其从弟与和为汉广(今平顶山市东南)郡守，率其部曲，侵扰州境。(南荆州刺史郭)贤密简士马，轻往掩袭，大破之，遂擒鲁和”[①]。当时，蛮帅田杜(一作“柱”)青及沔汉诸蛮扰动，大将军杨忠击破之。

太清元年(547年)，侯景南叛，西魏“恐东魏复有其地，以景宣为大都督、豫州刺史，镇乐口。东魏亦遣张伯德为刺史。伯德令其将刘贵平率其戍卒及山蛮，屡来攻逼。景宣兵不满千人，随机奋击，前后擒斩三千余级，贵平乃退走”[②]。于谨等平江陵，诸蛮骚动，诏豆卢宁、蔡宁等破之。江陵平，杨忠镇穰城(今邓州)，“别讨沔曲诸蛮，皆克之”[③]。“唐州蛮田鲁嘉自号豫州伯，引致齐兵，大为民患。景宣又破之，获鲁嘉，以其地为郡。”[④]

总之，南北朝时期，江汉、江淮地区的蛮族人民活跃于政治斗争的舞台，展开了顽强的反抗斗争，介入了统治集团的激烈角逐，依违于诸政权之间，对当时的社会历史施加了影响。“宋齐时期，蛮人在语言、服饰、生活习俗上还保留着本族的一些特点。至南北朝后期，蛮族经过长期激烈动荡，辗转迁徙，频繁交流，其社会内部及相互关系，发生了很大变化。由于受汉族封建经济的影响，绝大部分蛮人已从奴隶制进入封建社会。”“蛮人生产力发展水平与汉族相近；逐步归州郡管辖，变为封建国家的编户齐民，与汉族人民一样服役纳赋，蛮民部落已逐渐解体，蛮族统治者采取部曲方式进行剥削，汉族农民、商人甚至落难贵族能自由出入蛮区。”[⑤]及至隋唐时期，除了山区的蛮民仍保留本族的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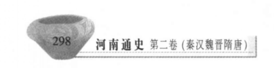
① 《周书》卷二十八《权景宣传》。

② 《周书》卷二十八《权景宣传》。

③ 《周书》卷十九《杨忠传》。

④ 《周书》卷二十八《权景宣传》。

⑤ 白翠琴：《魏晋南北朝民族关系史》，第422—429页，四川民族出版社，1996。



些特点外，生活在平原地区的蛮民已与汉民融为一体。

第四节　民族的迁徙与融合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国历史上第二次民族大融合的时期。由于大规模的战乱，导致中原汉族人民的大批外迁，华北、东北和西北边地的少数民族大批内迁，入主中原。汉族居内、少数族居外的地理格局被完全打破，各民族在中原地区杂居，为民族的融合创造了条件。从这个意义上讲，第二次民族大融合，在汉末至曹魏西晋时已经开始。其主要表现是诸少数民族的内迁。

十六国时期中原地区的战乱，就持续时间的长久与波及地域的广阔而言，都是空前的。从西晋末的永嘉之乱开始，中原地区的汉人半数以上南渡江淮避难，流徙到西北和东北地区的汉人也不计其数。与此同时，各少数民族人民大量进入中原汉族居住区，与留在故地的汉人杂居，在同一地域生产生活，也发生不少摩擦冲突，逐渐接受了汉人的制度文化。但是十六国前期的民族融合却伴随着民族压迫、冲突和仇杀，可以说是血与火的历史，它给汉族和少数民族人民都带来了巨大的灾难。各族人民都为民族的杂处和融合付出了不小的代价。当时的各族统治者的民族政策对民族融合产生了正面或负面的影响。民族歧视、仇杀和压迫不利于各民族的共处和融合，只会加剧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石勒等对汉族士人的任用和禁止“侮易衣冠华族”的政策，则有利于民族团结。

曹魏西晋时期迁入中原地区或已长期受汉族人影响的慕容鲜卑、氐、羌等部族，十六国时期与汉族的差别逐渐缩小，已经走完了民族融合的大部分路程。前燕、前秦及后秦政权，基本上是内徙少数民族上层和汉族士大夫共同建立的政权，少数民族贵族在政权中占据主导地位。这些少数民族君主努力争取汉族士人的头面人物参与政务，治理国家，并推行汉族封建制度。前秦苻坚的“和戎”政策，对王猛等汉族士人的



信任，对被征服的少数民族贵族的优容，是他能完成统一北方大业的原因之一，也有利于民族的团结和融合。如果前秦国力强盛，即使一些少数民族首领心怀异志，也难以掀起很大的政治风浪。淝水之战后分裂割据局面的出现原因是多方面的，并非苻坚的民族政策错误。

北魏的统一北方，使中原地区的汉族和少数民族结束了迁徙、动乱的局面，各族人民的杂居共处被固定下来。内迁的少数民族和汉族有着共同的经济生活、政治生活和文化生活，民族差异逐渐消除，共同性逐渐增多。北魏统治者“混一华戎”的志向，魏孝文帝的改革措施，特别是迁都和汉化政策的推行，大大促进了民族融合的进程，使从代北迁来的鲜卑等少数民族迅速汉化。留居北方的六镇鲜卑和其他少数民族，在北魏末年的战乱和人民起义期间也大多南下中原，导致北魏的分裂，东、西魏两个割据政权的并立。东魏、北齐的“鲜卑化”是民族融合的一股逆流，由于其政治腐败，不久被北周灭亡，鲜卑化政策停止实行。隋唐时期，这些内迁的少数民族已完全与汉人融为一体，河南地区的民族矛盾又趋于缓和。

第十七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的文化、教育与社会生活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国古代学术文化和科学技术迅速发展的时期。洛阳当时处于全国或者北方的文化中心，河南是全国学术文化和科技教育最为发达的地区。

朝代更迭频繁，战乱接连不断，大规模的民族迁徙和融合，士族的兴起和门阀政治的出现，以佛教为代表的西域文化的东渐等，均成了魏晋南北朝时期鲜明的时代特征，并对当时及后来的文化产生了深远影响。

儒学独尊地位的丧失，玄学清谈之风的兴盛，佛学在中国的立足和中国化，道教思想的形成，宗教神学和唯物主义无神论的斗争，这些不同的意识形态和学说，经过冲突和较量，逐步形成了以儒学为主的"三教同源"的新学说。魏晋南北朝的思想学术领域出现了中国历史上第二次"百家争鸣"的局面。

思想的解放促进了学术的发展。魏晋南北朝文坛高潮迭起，有所谓建安、正始、太康年间的繁荣，诗赋、散文、文学批评都有长足的进步。史学领域兴起了"私家著史"的高潮，所著各断代史数量巨大，体例各异。文字学、目录学、地理学也都有新的发展。

北方少数民族进入中原，西域音乐、舞蹈、绘画、杂技的东传，极大



地丰富了魏晋南北朝时期的艺术，在书法、绘画、音乐、舞蹈、建筑方面出现了新的风格和特点，呈现了艺术的繁荣。

人们在对未知的探索和生产实践中发展了科学技术，魏晋南北朝时期数学、物理、化学、天文、历法、医学、农学以及冶金铸造、陶瓷烧制技术方面都有新的成就。

长期的动乱限制了教育的发展，使中原地区的教育与秦汉时期相比有一定程度的倒退。少数民族进入中原带来了自己民族的风俗习惯，导致社会生活呈现出多样性。

第一节 学 术

魏晋南北朝时期河南地区是各种学术思想形成、发展、碰撞、融汇的重要地区。魏晋时期洛阳仍是全国儒家经学的传播中心，玄学也在洛阳及其周围地区形成，佛教学说在这里传播和弘扬，道教的改革也与此地区有关。洛阳及河南地区是北方乃至全国的思想学术中心。

一、儒学

东汉时期儒家经学在学术思想领域处于独尊的地位，洛阳的太学则是经学研究和传播的中心。虽然儒家经学内部发生了"今古文"的学派之争，经学日益繁琐和谶纬神学化，但是儒学的研讨和传播并没有因东汉王朝的灭亡而停顿。魏晋时期洛阳是经学的研究和教育中心，聚集着一批全国著名经学家，进行着郑学与王学之间的斗争。

汉末北海高密（今山东高密西南）人郑玄先入洛阳太学学习经术，后又进关中师事名儒马融，兼通今古文经，成为当时的鸿儒。他曾遍注《周易》、《尚书》、《毛诗》、《仪礼》、《论语》、《孝经》、《尚书大传》，"括囊大典，网罗众家，删裁繁诬，刊改漏失，自是学者略知指归"①。汉魏之际，郑氏一家之学在洛阳乃至全国盛行，立于学官，成为太学的教学

① 《后汉书》卷三十五《郑玄传论》。

内容和经学考试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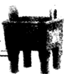
稍后，又有东海郡郯县（今山东郯城北）人王肃在洛阳的魏朝廷中供职，曾任秘书监，兼崇文殿祭酒，迁太常。他“善贾、马之学，而不好郑氏，采会同异，为《尚书》、《诗》、《论语》、《三礼》、《左氏》解，及撰定父朗所作《易传》”。因为他是魏初名臣王朗之子，又成为专擅魏政的司马昭的岳父，因而所著诸经解，“皆列于学官”①。但他为了和门徒众多的郑学相颉颃，不惜伪造《孔子家语》、《孔丛子》诸书，并据之撰《圣证论》，攻击郑玄，终于遗讥后世。

魏世称为儒宗的还有弘农（今灵宝东北）人董遇、陈留（今开封东南）人苏林、颍川（今许昌市东）人邯郸淳等。董遇字季直，曾为汉献帝侍讲，官至大司农。他撰有《周易章句》、《老子训注》，尤精《左氏传》，为之作朱墨别异，治经开一新途。苏林字孝友，“博学，多通古今字指，凡诸书传文间危疑，林皆释之”②。景初年间，魏明帝以为苏林和秦静等俱老，恐无能传业者，诏“科郎吏高才解经义者三十人”，从高堂隆、苏林、秦静，“分授四经三礼，主者具为设课试之法”③。邯郸淳字子叔，博学有才章，又善《仓》、《雅》、虫、篆、许氏字指，官至博士、给事中，是一位兼通经学和文字学的学者。

此外，还有天水人薛夏，博学有才，黄初年间任秘书丞，魏文帝常与他终日推论书传。京兆新丰（今陕西临潼东北）人贾洪饱学多才，而特精于《春秋左传》，曾任白马（今滑县旧县东）王曹彪相。河东（今山西夏县西北）人乐祥，从南阳步行到许昌，向谢该问疑难，撰《左氏乐氏问七十二事》。黄初中征拜博士，他“五业并授”，门徒达数千人。

曹魏后期以迄西晋，洛阳及其周围地区兴起玄学之风，士人以研究《老》、《庄》、《易》三玄为时髦。儒学逐渐衰退，但并未断绝。如弘农人董景道，字文博，明《春秋》三传、《京氏易》、《马氏尚书》、《韩诗》，皆

① 《三国志》卷十三《王朗传》。
② 《三国志》卷二十一《刘劭传》引《魏略》。
③ 《三国志》卷二十五《高堂隆传》。



精究大义。他专尊郑学，撰《佛通论》非驳诸儒，深广郑著。荥阳郡开封人郑冲，博究儒术及百家言，曾为高贵乡公曹髦讲授《尚书》，与孙邕、曹羲、荀顗、何晏等共集《论语》诸家训诂之善者，记其姓名，因从其义，有不妥者辄加改易，名曰《论语集解》。奏上朝廷，流传后世。

东晋十六国时期中原战乱频仍，民不聊生，儒学的传播受到影响。北朝魏时有河内温县（今属河南）人常爽，置馆温水之右，教授门徒700余人，有《六经略注》行于世，号称儒林先生。其子常文通及孙常景，亦善儒学，成为世家。又有河南洛阳人元善，通儒学，尤明《左氏传》。陈郡（今淮阳）人袁躍，亦潜研儒学，有文集行世。

十六国北朝时期中原地区的儒学家仍然固守古文经学的藩篱，以章句训诂为学问，拒斥《老》、《庄》之玄虚，这和南朝儒学与《老》、《庄》结合，阐发经义时不拘家法章句，形成鲜明对比。史称"南北所治，章句好尚，互有不同。江左《周易》则王辅嗣，《尚书》则孔安国，《左传》则杜元凯；河、洛《左传》则服子慎，《尚书》、《周易》则郑康成。《诗》则并主于毛公，《礼》则同尊于郑氏。大抵南人约简，得其英华；北学深芜，穷其枝叶"①。褚裒、孙盛又有"北人学问，渊综广博"；"南人学问，清通简要"②之说。由此可见河洛地区儒学风尚与江南的差异。

北朝儒学的发展与政治的关系尤为密切。孝文帝等大力倡导儒学，不仅巩固了其封建政权，也加速了鲜卑等少数民族封建化的进程，对于消除民族间的隔阂和偏见，促进民族融合，发挥了重大作用。

二、玄学

汉魏之际，原占居"独尊"地位的儒学呈现衰颓之势，先秦时期已经形成的道家、法家学说又有所抬头，士人的思想较为解放。"魏晋之际，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③，于是不少人产生了远离社会政治的想法，消极避世，转而研究老庄之学。这些，为玄学的兴起创造了条件。

---

① 《隋书》卷七十五《儒林传》。
② 《世说新语》卷上之下《文学》。
③ 《晋书》卷四十九《阮籍传》。

魏晋两代都城所在的河洛地区，是清谈玄学形成和兴盛的地区。首先煽起玄谈之风的，也是河南籍人士。

魏晋时期人称《老子》、《庄子》和《易经》三部书为“三玄”。人们认为，研究这三部书的目的是探讨宇宙的本源、人生的目的等抽象的哲学理论，内容较为玄远，因而称之为玄学。注释经典和清谈是研讨、传播玄学思想的主要方式。玄学家崇尚老庄，实际上是主张君主无为，门阀专政。

首倡玄风的是南阳人何晏和山阳（今焦作东，一说山东微山）人王弼，他们主要倡导“贵无”学说。何晏字平叔，为曹操养子，姿容佳美，有才学，善辩，深得曹操宠爱。但因行为不检，为曹丕憎恶，因而在曹魏前期得不到重用。及曹爽执政，迁侍中、尚书，典选举，后被司马懿所杀。何晏好老庄之言，提出圣人无喜怒哀乐的观点，著有《论语集解》、《道德论》、《无名论》等。王弼字辅嗣，其父王业在魏朝任尚书郎。王弼在洛阳出生，幼时聪慧，少年博览群书，年十余，好老氏，通辩能言。著有《道德经注》、《周易注》、《论语释疑》、《老子指略》（辑佚）、《周易略例》等。

何晏、王弼祖述老子，把“无”作为哲学的最高范畴，提出了“以无为本、以有为末”的本体论。史称“魏正始中，何晏、王弼等祖述《老》《庄》，立论以为：‘天地万物皆以无为本。无也者，开物成务，无往不存者也。阴阳恃以化生，万物恃以成形，贤者恃以成德，不肖恃以免身。故无之为用，无爵而贵矣’”[①]。这是一种“贵无”的思想体系。

从“以无为本”的观点出发，何晏、王弼主张为政要顺应自然。何晏说：“自然者，道也，道者无也。”“有之为有，恃无以生。事而为事，由无以成。”[②]王弼认为，为政者应“以无为居，以不言为教，以恬淡为味”，然后方能达到“治之极也”[③]。只要崇尚自然，笃守无为，则万物自化。

---

① 《晋书》卷四十三《王戎传》。
② 《列子·仲尼》第四张湛注引何晏《无名论》。《列子·天瑞》注引。
③ 王弼《老子注》六十三章注。



在都城洛阳的玄学思想界，除了何晏、王弼的"贵无"学说外，还有裴頠为代表的"崇有"学说。裴頠是河东闻喜（今属山西）人，在洛阳朝廷中任散骑常侍、国子祭酒。他反对"贵无贱有"之论，认为"无"不能生"有"，"有"为"自生"。世界上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是"有"而不是"无"。"道"是万有的总合。

在认识论方面，王弼提出了言不尽意、得意忘象的学说。他说："夫象者，出意者也；言者，名象者也。尽意莫若象，尽象莫若言。"[①]也就是说，象是达意的工具，言是明象的工具。达意要通过象，明象要通过言。指出了认识的对象和认识的媒介、工具的区别。他又说："得意在忘象，得象在忘言。故立象以尽意，而象可忘也。"[②]从而把"象"的必须忘掉看做是得意的条件，把"言"必须忘掉看做是得象的条件。将认识的对象与认识的媒介、工具对立起来，自然是不妥当的。但这种"言不尽意"论对后世的文艺创作与欣赏倒有较大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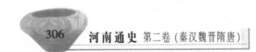
魏晋时期的士人把社会政治问题提高到哲学世界观领域，出现了名教与自然的关系的争论。"名教"是封建社会的政治制度和伦理道德等封建文化的总称，"自然"即魏晋时期玄学所讲的总规律（道），包括自然观和人生观。王弼认为名教出于自然，是通过政治理论来论证名教不能不以无为本，名教也是它的"本体"的产物，是符合"道"的。统治者（圣王）的作用就在于使名教反映自然，按道的原则办事。这种论点是在为封建制度的合理性寻找理论根据。

在魏晋鼎革之际，又有"竹林七贤"在洛阳和河内郡（治今武陟西南）等地活动。他们继续著书清谈，倡扬玄风。所谓竹林，即河内郡修武县（今属河南）一带地方，多竹。七贤为陈留尉氏人阮籍及其侄子阮咸，谯国铚县（今安徽宿县西南）人嵇康，河内郡人山涛、向秀，沛国（今安徽睢溪西北）人刘伶和琅邪（今山东临沂）人王戎。在正始末年至嘉平末年的五六年中，七人常聚集于竹林之下，肆意酣畅。七贤中的代表

---

① 王弼：《周易略例·明象》，《学津讨原》第一集，上海涵芬楼，1922。

② 《周易略例·明象》。



人物是阮籍和嵇康。

阮籍字嗣宗，出身贵族家庭。曾任步兵校尉，故人称阮步兵。他早年有济世之志，因对现实不满，纵酒谈玄，尤好《老》、《庄》，著有《通易论》、《通老论》、《达庄论》、《乐论》和《大人先生传》等。嵇康字叔夜，出身贫寒，曾在山阳（今焦作市东南）居住20年，又在洛阳的魏朝廷中任中散大夫，世称嵇中散。他推崇老庄学说，以清高超俗自居。著有《养生论》、《声无哀乐论》等。终因抨击时政，被司马氏杀于洛阳东市。

阮籍有自己的自然观。他说："天地生于自然，万物生于天地。自然者无外，故天地名焉。天地者有内，故万物生焉。"[①]认为天地自然存在，万物自然发生，自然界之外不存在精神性的主宰。万物出于自然，"道"取法于自然。人的形体和精神都是自然界的产物，身体是自然界的"精气"，精神是自然界某种运动的功用。

从"天地万物自然一体"的自然观出发，其社会政治观点既主张"自然"，排斥"名教"，又把"自然"和"名教"调和起来，要求"圣人明于天人之理，达于自然之分，通于治化之体"[②]。他幻想一种没有斗争、没有君臣"名教"、不受道德约束的"自然"社会，认为"君立而虐兴，臣设而贼生。坐制礼法，束缚下民"。"汝君子之礼法，诚天下残贼、乱危、死亡之术耳，而乃目以为美行不易之道，不亦过乎！"[③]他讽刺虚伪的礼法之士像破裤中的虱子一样，自以为腐朽的寄生生活安全无恙，其实一旦遇到火就难以逃脱。阮籍仇视礼法之士，崇尚自然，却又认为礼法不能废除。阮籍认为："尊卑有分，上下有等，谓之礼。""礼乐正而天下平。"[④]他在"名教"和"自然"的关系上持自相矛盾和折中态度。

嵇康认为万物都是禀受元气而产生，由天地间阴阳二气的作用孕育而成。他说："天地合德，万物资生，寒暑代往，五行以成。"[⑤]在形神

---

① 《阮籍集》卷上《达庄论》。
② 《阮籍集》卷上《通老论》。
③ 《阮籍集》卷上《大人先生传》。
④ 《阮籍集》卷上《乐论》。
⑤ 《嵇康集》卷五《声无哀乐论》。



关系方面，他认为二者是互相依赖的。“形恃神以立，神须形以存。”①他还把客观的声音与主观的感情严格划分开来，认为二者有所不同，这当然是正确的，但却忽视了二者的联系，认为主观感情完全是内心自发，不因客观的刺激而有所缺失。他把音乐简单地看做声音，认为“声无哀乐”。嵇康也把人仅仅看做抽象的、生理学上的人，忽视了人的社会属性，认为人性的善恶和才能，是由赋受的气质决定的。

在社会政治思想方面，嵇康针对当时司马氏集团假借“名教”诛除异己，提出了“越名教而任自然”的思想主张。他说：“夫气静神虚者，心不存乎矜尚；体亮心达者，情不系于所欲。矜尚不存乎心，故能越名教而任自然；情不系于所欲，故能审贵贱而通物情。”②认为人们应该超出名教的束缚，不尚虚荣，摆脱物质享受等欲望，不为追求富贵而胡作非为。他还主张“无为而治”。他说：“崇简易之教，御无为之治，君静于上，臣顺于下，玄化潜通，天人交泰。”③通过统治者的“无为”，使天下太平无事。嵇康常“非汤武而薄周孔”，毁弃礼法，主张“越名教而任自然”，为司马氏所不容，终遭杀身之祸。

在竹林七贤中，又有向秀，字子期，后来官至黄门侍郎、散骑常侍。他曾为《庄子》作注，名《庄子隐解》，“发明奇趣，振起玄风”。认为万物自生自化，所以各任其性，即是“逍遥”。但是“君臣上下”亦皆出于“天理自然”，故不能因要求“逍遥”而违反“名教”。主张自然与名教合一。

西晋中叶的元康年间，在都城洛阳又涌现了郭象、王衍、乐广、谢鲲等一批名士。其中部分人继承“竹林七贤”遗风，放浪形骸，蔑视“名教”，而郭象多致力于理论探讨，在后世影响较大。郭象，字子玄，河南（今洛阳）人，有才气，善辩论，喜好《老》、《庄》。向秀的《庄子注》余《秋水》、《至乐》二篇注释未竟，郭象述而广之，别为一书。向秀注本早

---

① 《嵇康集》卷三《养生论》。
② 《嵇康集》卷五《释私论》。
③ 《嵇康集》卷五《声无哀乐论》。

佚，现存的《庄子注》可视为向、郭二人之共同著作。《庄子注》充分反映了郭象的哲学思想。郭象认为无不能生有和物各自生，否定了何晏、王弼关于“无”能化生万物的观点。他说：“无既无矣，则不能生有，有之未生，又不能为生，然则生生者谁哉？块然而自生耳。”[①]认为世界万物包括人，都是自然而然地各自生成的。从没有造物者这一观点出发，他进而认为任何事物的产生，既不依靠任何规律（道），也不自己决定。“凡得之者，外不资于道，内不由于己，掘然自得而独化也。”[②]万物毫无原因地独自生存着，变化着。人们不必要去探求它。这就是“独化”的学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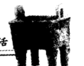
在社会政治观点方面，郭象主张人们各安其性分。他说：“天性所受，各有本分，不可逃亦不可加。”“性各有分，故知者守知以待终，愚者抱愚以至死，莫有能中易其性者也。”[③]在名教与自然的关系上，郭象说：“夫神人即今所谓圣人也。夫圣人虽在庙堂之上，然其心无异于山林之中，世岂识之哉？”[④]他把神仙和最高统治者（圣人）调和起来，把“名教”与“自然”的矛盾调和起来，甚至认为按照名教的原则生活，才最符合自然。

颍川长社（今长葛）人钟会，为司马昭主要谋士。长于名家之学，著有《道论》20篇。当时人谈论才性关系，有同、异、离、合四种观点，其代表人物为傅嘏、李丰、王广和钟会。钟会著有《四本论》，概括阐述了各种观点，流传于世，产生过强烈反响。

魏晋之际，祖籍梁国（今商丘市南）后避乱入吴的杨泉，字德渊，是一位唯物主义哲学家。他著有《物理论》，已佚，现有辑本。他从研究科学知识出发，提出了“所以立天地者，水也，成天地者，气也”的命题，又认为“夫天，元气也，皓然而已，无他物焉”。他用阴阳两种气物的对立和互相作用来解释自然界的各种运动和变化。他又把万物以气而生

---

① 郭象《庄子注》第二《齐物论注》。
② 郭象《庄子注》第六《大宗师注》。
③ 郭象《庄子注》第二《齐物论注》。
④ 郭象《庄子注》第一《逍遥游注》。



的观点贯穿到形神关系中,认为"人含气而生,精尽而死",正如"薪尽而火灭,则无火","人死之后无遗魂矣"。从而否定了灵魂不灭的神秘主义思想。

在杨泉之后,又有陈留尉氏(今属河南)人阮瞻"素执无鬼论,物莫能难"①。南朝齐、梁时南乡舞阴(今泌阳西北)人范缜撰写了《神灭论》,同佛教神学思想展开了坚决的斗争。

范缜用偶然论的元气自然论反对佛教的因果报应。他回答萧子良"不信因果,何得富贵贫贱"的问题时说:"人生如树花同发,随风而堕,自有拂帘幌坠于茵席之上;自有关篱墙落于粪溷之中。坠茵席者,殿下是也;落粪溷者,下官是也。贵贱虽复殊途,因果竟在何处。"②就是说,人的富贵贫贱,只不过是遭遇不同,并非因果报应所致。

在形神关系方面,范缜首先主张形神相即。他说:"神即形也,形即神也;是以形存则神存,形谢则神灭也。"他的形神相即、"不得相异"的观点,是说形体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精神不能脱离形体而独立存在,从而否定了佛教的"形神相异"的二元论。其次,范缜还提出了"形"、"质"、"神"、"用"的观点。他说:"形者神之质,神者形之用;是则形称其质,神言其用,形之与神,不得相异也。""质"是本体、主体、实体,"用"是作用、派生。他又比喻说:"神之于质,犹利之于刃;形之于用,犹刃之于利,利之名非刃也,刃之名非利也。然而舍利无刃,舍刃无利,未闻刃没而利存,岂容形亡而神在。"③他用刀刃和锋利的关系比喻形体和精神的关系,批判了形神相异的观点。他还论述了特定的形质产生特定的作用,人的质不同于木的质,死人的质不同于活人的质。形质死而不可复生,精神灭而不再存在。

此外,西晋南阳人鲁褒,针对"洛中朱衣"的"贪鄙"风气,著《钱神论》,指出"以币帛为本"的无穷弊端,批评了当时士族的拜金狂热。

---

① 《晋书》卷四十九《阮籍传》。

② 《南史》卷五十七《范云传》。

③ 《梁书》卷四十八《儒林传》。

魏晋时期，河洛地区的思想学术十分活跃。当时的名士就“贵无”与“崇有”、“名教”与“自然”、“形神”关系、“才性”关系等开展了热烈的争论，在宇宙本体论、认识论、人性论、社会政治理论方面的认识上都比前代更为深入。

第二节 宗 教

佛教是汉代传入中原的。始建于东汉明帝时期的洛阳白马寺，就是中国最早的一所佛教寺院，西域（今新疆一带）僧人摄摩腾和竺法兰在白马寺译出最早的汉文佛经《四十二章经》。桓灵之世，安息（今伊朗）人安清、大月氏（今阿富汗北）人支谶在洛阳译出《安般守意经》和《般若道行经》等数十部佛经。东汉末的战乱年代，佛教开始在民间传播开来。三国时期，曹魏的都城洛阳是中国北方的佛教传播中心，西晋时得以延续。北朝时期的洛阳、邺城，佛教极其兴盛。道教也在嵩山等地传播。

一、佛教的传播与兴盛

汉魏之际，不少西域僧人来到洛阳，翻译佛经，传播佛法。魏齐王曹芳嘉平二年（250 年），中天竺（今印度）人昙诃迦罗在洛阳白马寺译出《僧祇戒心经》，并集众僧受戒，在中国创立受戒度僧制度。嘉平四年，天竺（或作康巨）人康僧铠也在白马寺译经。高贵乡公曹髦正元元年（254 年），安息僧人昙无谛在白马寺译出《昙无德羯磨经》。中原汉人如南阳韩林、颍川（今许昌市东）人皮业等通过向西域僧人学习，已粗通佛法。

魏世不仅有许多西域僧人在洛阳翻译佛经，传播佛教，而且还有汉族僧人赴西域求法。颍川（今许昌）人朱士行是文献记载中最早剃度为僧的汉族人。他“尝于洛阳讲《小品》，往往不通。每叹此经大乘之要，而译理不尽，誓志捐身，远求《大品》。遂以魏甘露五年（260 年），发迹雍州，西度流沙。既至于阗（今新疆和田），果写得正品梵书，胡本



九十章，六十万余言。"①他因事被阻不得东归，遂于西晋太康二年(281年)派遣弟子于阗人弗如檀(汉译"法饶")等10人将该经送回洛阳。朱士行的出家和西行，表明佛学东渐后，已逐渐为汉族士人领悟，并在中原地区立足。

西晋时期，洛阳的佛寺已发展到42所。在洛阳和河南地区聚集着竺法护、竺法行、竺叔兰等一批西域名僧，也出现一批当地的名僧。如支遁，字道林，原姓关，陈留(一说林虑)人，曾在洛阳白马寺与人谈论庄子，能以佛理入玄言，永嘉年间避难过江，为名士推崇。又如帛法祖，本姓万，河内(今沁阳)人；于法兰，高阳(今杞县西)人；支孝龙，淮阳人，还有中州人刘元真。当时洛阳译经讲道之风不辍。晋武帝及惠帝时期，竺法护等僧人一直在洛阳翻译佛经。

仓垣(今开封东北)是中原又一佛教重镇。朱士行的弟子弗如檀携正品梵书佛经辗转到达仓垣水南寺，元康元年(291年)在寺里与竺叔兰等译出《放光经》。太安二年(303年)，竺法寂亦到达仓垣水北寺，译写经文。

西晋时洛阳的高僧大德多与名士交游。竺叔兰醉酒道旁，被拘送河南狱，河南尹乐广与之谈笑酬对。支孝从亦与名士庾敳、阮瞻过从甚密。讲佛与谈玄逐渐形成相得益彰之势。

西晋末永嘉年间直至十六国时期的动乱为佛教的广泛传播提供了沃土。永嘉四年(310年)龟兹(今新疆库车)高僧佛图澄来到洛阳，欲在此建寺，因战乱而未果。后石勒屯兵葛陂(今新蔡北)，佛图澄杖策诣军门，大受礼敬，遂同石勒北上，常以佛道劝化。石虎即后赵王位，亦倾心事奉佛图澄。由于后赵二石笃信佛教，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佛教渐盛，影响及于河北、中州，名扬遐迩。佛调须菩提等数十位名僧，远自天竺、康居(今哈萨克斯坦)来邺受学，中土弟子更多。相台(今河南安阳、河北临漳)遂成为北方一佛教重镇。

佛图澄的高足释道安，常山扶柳(今河北冀县)人。时值后赵灭

① 僧祐:《出三藏记集》，第515页，中华书局，1995。

国，冉闵建魏，河北丧乱，流离颠沛，率徒至王屋山避乱。后为前燕所逼，南渡黄河，留居陆浑（今嵩县），山棲木食修学。兴宁三年（365 年）再迁新野。分一部分徒众东下建康（今江苏南京），自带部分徒众南下襄阳，著书讲学，制订僧规，造塔铸像。后被前秦苻坚带回长安（今陕西西安）。他是我国佛教史上颇负盛名的大师，般若学派"本无宗"的创建者。道安的弟子慧远，少时随舅游学于许昌、洛阳。后随师南下襄阳，协助译经，伸张教义，又到庐山弘扬佛法，也成为名僧。道安与慧远，成为佛教般若学大师。当时大乘中观宗的思想，在中土佛教界奠定了支配地位。

前秦灭亡后，佛图澄的另一弟子荥阳人法和与罽宾（今克什米尔）沙门僧伽提婆召集门徒，俱游学洛阳，四五年间，研讲遂精。僧伽提婆等渐晓汉语，乃知前译佛经之失误。于是法和即从僧伽提婆重译《阿毗昙经》及《广说》。此后，诸经律渐皆译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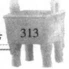
后秦姚兴时，龟兹高僧鸠摩罗什到达长安，长安佛教颇盛。荥阳人法和、林虑（今林州）人道融、豫州（今洛阳）人慧平、河内（今沁阳）人僧业都从之受学。因此鸠摩罗什之学也在河南地区产生了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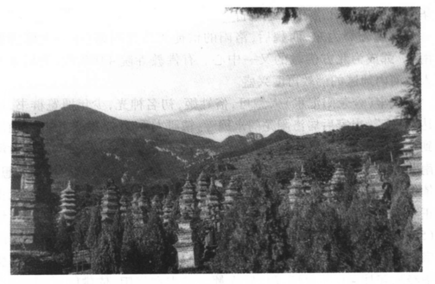
东晋十六国时期，佛教学说在中原地区广为传扬，并由洛阳、邺县传至长江流域及关中等地。

北魏迁都洛阳之后，洛阳再次成为北方佛教的中心。上至皇帝皇后，下至百官贵族，竞相奉佛，建功德，种福田。孝文帝在洛阳建报德寺。宣武帝又建立瑶光、景明和永明寺。胡太后建造的永宁寺及佛塔，更是"殚土木之工，穷造型之巧"。著名的龙门石窟，也在此时开始凿建。诸王以下，以至于宦官、羽林虎贲，多舍宅为寺。孝明帝神龟元年（518 年），洛阳的寺舍已达 500 所，夺民居 1/3。经河阴之变，诸元歼尽，王侯第宅，多题为寺。正光年间，洛阳佛寺激增至 1 367 所。真是"昭提栉比。宝塔骈罗，争写天上之姿，竟模山中之影。金刹与灵台比高，广殿共阿房等壮"[1]！中岳嵩山也先后建成嵩阳寺、少林寺、闲居寺

---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原序》第 1 页。





始建于北魏的嵩山少林寺塔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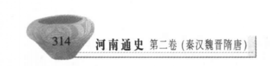
等一批寺院，成为佛教圣地。

北魏洛阳的佛事盛况空前。每年四月八日，一千多躯佛像依次进入宣阳门，至阊阖宫前，接受皇帝散花。“于时金花映日，宝盖浮云，幡幢若林，香烟似雾。梵乐法音，聒动天地。百戏腾骧，所在骈比。名僧德众，负锡为群；信徒法侣，持花成薮。车骑填咽，繁衍相倾。”①一派佛国景象。

神龟元年(518 年)十一月，胡太后派遣洛阳崇立寺比丘惠生与敦煌人宋云从洛阳出发，经于阗(今新疆和田)，越葱岭，入天竺，至乌苌国采诸经论。正光三年(522 年)始返回洛阳，取得大乘经典 170 部。

北魏后期，菩提流支等一批高僧在洛阳永宁寺译经，盛况空前。所译之经多为法相唯识之学。永平元年(508 年)翻译《十地经论》，地点在太极紫庭。宣武帝曾亲自在殿上笔受。所译其他要典有《深密解脱传》、《入楞伽经》、《金刚经论》、《法华经论》、《无量寿经论》等。禅学、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 133 页。



华严学也在洛阳、嵩山等地流行。

北魏分裂为东、西魏后，洛阳的僧徒大多迁到邺（今河北临漳西南）。邺成为北方佛教的又一中心。有佛教寺院4 000所，僧尼8万人。河内地区的佛教再度兴盛。

武牢（今荥阳汜水）人慧可，俗姓姬，初名神光，少年博览群书，通达“三玄”，出家后居洛阳龙门永穆寺，精研大乘、小乘教义。40岁前后到达嵩山少林寺，师从南天竺僧人菩提达摩学法。达摩死后，云游黄河南北。天平初年（543年），到邺传扬经法。他继承了达摩的禅学思想，依据《楞伽经》，认为求佛重在坐禅而不在悟言，要以“忘言忘念，无得正观”为宗，把豁然自觉、舍妄归真和身佛无别作为义理。天保三年（552年），他授法于弟子僧璨，再传于道信、弘忍，分为北宗（神秀）、南宗（慧能）。朝歌（今淇县）人法上，出家后隐居林虑山，曾至洛阳讲《法华经》，年届40，游化怀、魏，后入邺。慧光在洛阳，依佛陀禅师受《三归》，后也至邺。他是地论学派相州南派的开创者。

南北朝时期，中国佛教开始分为北统和南统。以洛阳、邺及长安为中心的北统重视宗教行为，强调修心与养性，与儒家的心性之学较为接近。它与以建康（今江苏南京）为中心的佛教南统偏重义理，不脱三玄之轨范，僧徒与士大夫结合继承魏晋遗风，有着明显不同。

北魏后期，由于各族统治者提倡佛教，中原人民在民族和阶级双重压迫之下，生活穷苦，有的为逃避徭役和租调，纷纷出家为僧。“正光以后，天下多虞，王役尤甚，于是所在编户，相与入道，假慕沙门，实避调役。”僧尼人数已占北魏人口的1/10。

二、道教的改革与复兴

早在东汉末期，太平道就在中原地区流传。张角以传道为名，组织黄巾起义，在洛阳及颍川、汝南、南阳等郡都有不少太平道徒众。太平道以《太平经》为经典。这时的道教仅在民间流布，成为下层劳动人民反抗封建统治思想的工具。当时的道教正处在原始阶段。后来金丹派、苻水派在民间传播。

北魏初期，五斗米道在中原和北方流传。上谷昌平（今属北京市）



人寇谦之少年时即修习张鲁“五斗米”道术。后随道士成公兴入华山，旋转栖嵩山石室，修道凡七年。神瑞二年(415 年)，编成《云中音诵新科之诫》20 卷，号曰《并进》，并托言太上老君授予“天师之法”。泰常八年(423 年)，又造出《天中三真太文录》六十余卷，号称《录图真经》。他以这两部新经为依据，开始清理整顿道教。“除去三张(张修、张衡、张鲁)伪法”，“专以礼度为首，而加之以服食闭练。”[①]将道教与封建礼教紧密结合，改造成为封建统治者服务的新道教。

始光元年(424 年)，寇谦之离开嵩山，到北魏都城平城(今山西大同)献书。太武帝拓跋焘派谒者奉玉帛牲牢，祭祀嵩岳，迎接尚在嵩山的寇谦之弟子。嵩山道士四十多人到达平城，朝廷为他们起天师道场，供给衣食。他们遂行拜祠之礼，开展传道活动。

京兆(今陕西西安)人韦文秀，隐于嵩山修道，被征至平城，并派他与尚书崔赜到王屋山合丹。

及北魏迁都洛阳，亦在城外设立道坊，行拜祠之礼。北齐文宣帝高洋时，金陵道士陆修静投奔邺都，劝文宣帝废除佛教。天保六年(555 年)八月，文宣帝召集佛、道两教代表人物在殿前论难。结果下令废除道教，“敕道士皆剃发为沙门”，于是齐境皆无道士[②]。

第三节　文　　学

魏晋时期司、豫地区聚集了一批在全国颇享盛誉的作家，写出了不少脍炙人口的作品。建安年间、正始年间和太康年间这一地区文坛高潮迭起，诗歌、辞赋、散文、小说、民歌及文学评论诸方面都有引人注目的成就。

---

① 《魏书》卷一百一十四《释老志》。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六十六，绍泰元年。

一、诗歌

(一)建安诗歌

汉魏之际的建安年间(196—220年),中原地区出现了极大的社会动荡和战乱,改变了文人学士的生活和思想。他们继承汉乐府的现实主义精神,采用五言诗的形式,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生活,作品具有"慷慨悲凉"的时代风格,形成了后世称为"建安风骨"的优良传统。

建安年间活跃在中原文坛的是"三曹"(曹操、曹丕、曹植)和"七子"(王粲、孔融、徐干、应玚、阮瑀、陈琳、刘桢)以及女诗人蔡琰等。

曹操及其儿子曹丕、曹植,建安年间主要在许县(今许昌)和邺县(今河北临漳西南)生活,"七子"中的应玚、阮瑀及女诗人蔡琰都是河南籍诗人。他们的诗作既反映了社会的动乱和百姓的疾苦,也表现了统一天下的理想和壮志。

曹操是建安文学的主将和开创者。他的许多诗篇描写了中原遭受战乱的凄惨景象。如其《薤露行》抒发了目睹董卓之乱后洛阳成为废墟的哀伤心情。《蒿里行》写了关东州郡起兵讨伐董卓无功,回头来为追求势利互相残杀的情况:"铠甲生虮虱,百姓以死亡。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①]流露了作者伤时悯乱的感情。被称为"建安之杰"的曹植的诗《送应氏》写道:"步登北邙阪,遥望洛阳山。洛阳何寂寞,宫室尽烧焚。垣墙皆顿擗,荆棘上参天。不见旧耆老,但睹新少年。侧足无行径,荒畴不复田。游子久不归,不识陌与阡。中野何萧条,千里无人烟。念我平常居,气结不能言。"述写了洛阳城市焚毁、生产停顿、人民死亡的悲惨状况。陈留圉县(今杞县南)女诗人蔡琰的《悲愤诗》叙写了董卓之乱时自己被掳入胡族的不幸遭遇,是一篇为感伤离乱、追怀悲愤而作的长篇叙事诗。诗中写道:"卓众来东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脆弱,来兵皆胡羌。猎野围城邑,所向悉破亡。斩截无孑遗,尸骸相撑拒。马边悬男头,马后载妇女。长驱西入关,迥路险且阻。""欲死不能得,欲生无一可。"这是建安诗坛的一朵

① 夏传才:《曹操集注》,第6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86。



奇葩。蔡琰又有《胡笳十八拍》，是一首长篇浪漫抒情杰作。

“建安七子”中的阮瑀（？—212 年），字元瑜，陈留尉氏（今属河南）人。他写有一些反映社会现实的诗篇。如《驾出北郭门行》，描写后母虐待孤儿的事，揭露封建家庭关系的冷酷无情。应玚（？—217 年），字德琏，汝南南顿（今项城）人，曾任曹丕五官将文学。他的诗篇《侍五官中郎将建章台集诗》，代雁为词，音调悲切，反映自己经历困苦流离的生活，又想依靠曹氏父子干一番事业的心情。他的兄弟应璩，字休琏，亦博学爱写诗文，作五言诗 130 篇，多讽刺时事。其《百一诗》最为著名。如：“下流不可处，君子慎厥初。名高不宿著，易用受侵诬。前者隳官去，有人适我闾。田家无所有，酌醴焚枯鱼。问我何功德，三入承明庐。所占于此土，是谓仁智居。文章不经国，筐箧无尺书。用等称才学，往往见叹誉。避席跪自陈，贱子实空虚。宋人遇周客，惭愧靡所如。”

曹植曾被封为雍丘、浚仪和陈王，长期在河南地区生活，写有一些脍炙人口的诗篇。如《名都篇》言：“名都多妖女，京洛出少年。宝剑直千金，被服丽且鲜。斗鸡东郊道，走马长楸间。驰骋未能半，双兔过我前。揽弓捷鸣镝，长驱上南山。”“归来宴平乐，美酒斗十千。”揭露了纨袴子弟斗鸡走马、弋猎狩宴而不思立业报国的荒淫生活。他的《赠白马王彪》，前有《序》称：黄初四年五月，与白马王曹彪、任城王曹彰去朝觐文帝曹丕。到京师不久，曹彰暴死。七月，曹植与曹彪要返回封地，但却不能同行。曹植见分手在即，悲愤交加，而吟成此篇。

除上述诗人外，颍川（今许昌）人邯郸淳、繁钦，陈留（今开封东）人路粹，河内（今武陟）人荀纬，作品都颇有文采。

（二）正始诗歌

曹魏正始年间（240—249 年），司、豫地区诗歌的内容已从反映人民疾苦、追求建功立业变为揭露社会政治的黑暗恐怖和抒发“忧生嗟时”之情，积极进取的精神也为否定现实、韬晦遗世的消极反抗思想所取代。对黑暗的社会现实不满与反抗仍是当时作品的主要倾向。

正始年间的中原诗坛，以“竹林七贤”中的阮籍和嵇康等人为代

表。

阮籍（210—263 年），字嗣宗，陈留尉氏（今属河南）人。他善写五言诗，现存有 82 首咏怀诗，把隐藏在内心的痛苦和愤懑用隐约曲折的形式倾泻出来，表现了极为复杂的思想感情。如："驾言发魏都，南向望吹台。箫管有遗音，梁王安在哉？战士食糟糠，贤者处蒿莱。歌舞曲未终，秦兵已复来。夹林非吾有，朱宫生尘埃。军败华阳下，身竟为土灰。"通过对战国时期魏国败亡历史的回顾，曲折地表现了作者对曹魏政治黑暗的不满。又如："步出上东门，北望首阳岑：下有采薇士，上有嘉树林。良辰在何许？凝霜沾衣襟。寒风振山冈，玄云起重阴。鸣雁飞南征，鶗鴂发哀音。素质由商声，凄怆伤我心。"诗人看到首阳山的秋季萧瑟景色，触景生情，抒发自己的凄怆心情。又如："嘉树下成蹊，东园桃与李。秋风吹飞藿，零落从此始。繁华有憔悴，堂上生荆杞。驱马舍之去，去上西山趾。一身不自保，何况恋妻子？凝霜被野草，岁暮亦云已。"[①]借树木繁华遭秋风，野草被凝霜，比喻大丈夫遭时势动乱、家族难保的情景。阮籍的诗风质朴自然而多感慨，有"言在耳目之外，情寄八荒之表"之称。阮籍的同乡阮侃的《答嵇康诗》也较有名。

嵇康字叔夜，谯国铚县（今安徽宿县西南）人，长期在洛阳、河内居住。他在政治上属于拥曹派，对掌握曹魏政权的司马氏极为不满。他喜欢写四言诗。因友人吕安事牵连，被捕入狱。在洛阳狱中写了《幽愤诗》。诗中言自己"托好老庄，贱物贵身。志在守朴，养素全真"。但由于"好善暗人"被牵累，由于"显明臧否"而得祸。"澡身沧浪"也难以洗清自身，想"颐性养寿"也成为不可能。全诗自怨自艾之情，若隐若现。他的《太师箴》说："骄盈肆志，阻兵擅权，矜威纵虐，祸崇丘山。刑本惩暴，今以胁贤。昔为天下，今为一身。"揭露魏之"季世"的政治状况，痛斥司马氏的恐怖统治。

青龙四年（236 年），司马懿奉命伐公孙渊，过故乡温县，与父老故旧宴饮，作《宴饮诗》："天地开辟，日月重光。遭逢际会，奉辞遐方。将

① 李志钧等校点：《阮籍集》，第 119、88、85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扫逋秽,还过故乡。肃清万里,总齐八荒。告成归老,待罪武阳。”表达了要为国家建功立业,然后退隐的思想。

(三)太康诗歌

西晋太康、元康年间,全国实现了统一,社会出现了小康局面。士族阶层得意忘形,歌咏升平,形式主义的诗风得以发展。

太康年间的诗人,有三张(张载、张协、张亢),二陆(陆机、陆云),两潘(潘岳、潘尼),一左(左思)。潘岳、潘尼是荥阳中牟(今属河南)人。陆机、陆云兄弟是吴郡华亭(今江苏松江县)人,左思是齐国临淄(今山东淄博)人,但他们都长期在洛阳做官,写出了不少诗篇。

潘岳(247—300年),字安仁,为权臣贾谧二十四友之首。官至给事黄门侍郎,人称潘黄门。他的《悼亡诗》三首写离家赴任前对亡妻的悼念,情感真挚,堪称其代表作。第一首云“帏屏无仿佛,翰墨有余迹。流芳未及歇,遗挂犹在壁”,写物在人亡之感受;“春风缘隙来,晨霤承檐滴。寝息何时忘,沉忧日盈积”,写沉浸在悲哀之中不觉冬去春来的感受,都很动人。又有《金谷集作诗》云:“朝发晋京阳,夕次金谷湄。回溪萦曲阻,峻阪路威夷。绿池泛淡淡,青柳何依依。滥泉龙鳞澜,激波连珠挥。前庭树沙棠,后园植乌椑。灵囿繁石榴,茂林列芳梨。”写出了金谷园流水潺潺,绿树成阴的美好景色。他的《河阳县作》二首写在河阳县城墙上南望黄河和洛阳的景色,亦颇佳丽。谢晦称“潘诗烂若舒锦,无处不佳”。钟嵘则言:“陆(机)才如海,潘(岳)才如江。”潘岳诗作辞藻华丽,铺叙过多,往往平缓繁冗而缺少含蓄。

潘岳的侄子潘尼,字正叔,官至太常卿。他的诗注重辞藻,多应酬赠答之作。如《赠河阳》、《赠陆机出为吴王郎中令》等。又有《三月三日洛水作》云:“暮春春服成,百草敷英蕤。聊为三日游,方驾结龙旗。廊庙多豪俊,都邑有艳姿。朱轩荫兰皋,翠轩映洛湄。临岸濯素手,步水搴轻衣。沈钩出比目,举弋落双飞。羽觞乘波进,素俎随流归。”写出了春天郊游时渔猎饮宴的情景。

陆机、陆云兄弟在东吴灭亡以后,从江南来到洛阳,写出了许多诗篇。如《赴洛道中作》第一首:“总辔登长路,呜咽辞密亲。借问子何

之，世网婴我身。永叹遵北渚，遗思结南津。行行遂已远，野途旷无人。”“山泽纷纡余，林薄杳阡眠。虎啸深谷底，鸡鸣高树巅。哀风中夜流，孤兽更我前。悲情触物感，沉思郁缠绵。伫立望故乡，顾影凄自怜。”比较形象地写出了北去远行途中的一些亲身感受。其诗多追求词藻和对偶，流于堆砌呆板，繁冗乏力。二陆都写有《为顾彦先赠妇》，陆云写道：“我在三川阳，子在五湖阴。山海一何旷，譬彼飞与沉。目想清慧姿，耳存淑媚音。独寐多远念，寤言抚空衿。彼美同怀子，非尔谁为心。”丈夫到洛阳游宦，妻子留居江南，以诗赠答，抒离别之情，情意深切。

晋武帝时，左思因妹左棻被选入宫，举家迁居京师洛阳，官至秘书郎。他的《咏史诗》继承了建安诗风，言之有物。如：“弱冠弄柔翰，卓荦观群书。著论准过秦，作赋拟子虚。边城苦鸣镝，羽檄飞京都。虽非甲胄士，畴昔览穰苴。长啸激清风，志若无东吴。铅刀贵一割，梦想骋良图。左眄澄江湘，右盼定羌胡。功成不受爵，长揖归田庐。”抒发了自己的报国壮志，气势磅礴。但是由于出身寒微，得不到重用，他的诗又表达了对门第观念的不满。又如：“郁郁涧底松，离离山上苗。以彼径寸茎，荫此百尺条。世胄蹑高位，英俊沈下僚。地势使之然，由来非一朝。金张籍旧业，七叶珥汉貂。冯公岂不伟，白首不见招。”左思咏史，不专咏一人一事，咏古人而己之性情俱见，人称千秋绝唱。

张载的《七哀诗》写经董卓之乱中东汉皇帝陵寝被毁掘的情景。“北邙何累累，高陵有四五。借问谁家坟，皆云汉世主。恭文遥相望，原陵郁膴膴。季世丧乱起，贼盗如豺虎。毁壤过一抔，便房启幽户。珠柙离玉体，珍宝见剽虏。园寝化为墟，周墉无遗堵。”“昔为万乘君，今为丘中土。感彼雍门言，凄怆哀今古。”表现了自己感伤凄怆的心情。

（四）南北朝诗

西晋灭亡，中原士人大批南迁。南朝宋元嘉年间，陈郡谢氏中涌现了几位著名诗人，以谢灵运、谢朓为代表。

谢灵运，小名客儿，东晋名将谢玄之孙。袭封康乐公，人称谢康乐。曾任永嘉太守、临川内史等职，为“元嘉三大家”之一。他是我国著名



山水诗人。因政治上失意，常流连于山水之间。其诗观察细微，笔法细腻，语言富丽而精巧，多有佳句。如《石壁精舍还湖中作》云："林壑敛暝色，云霞收夕霏。芰荷迭映蔚，蒲稗相因依。"自然动人，犹如一幅风景画。《登江中孤屿》云："乱流趋正绝，孤屿媚中川。云日相辉映，空水共澄鲜"，逼真地描绘出江中孤屿在水流烘托下交相辉映的情景。其他诗句如"白云抱幽石，绿筱媚清涟"，"池塘生春草，园柳变鸣禽"，"野旷沙岸净，天高秋月明"等，均如"清水出芙蓉"，自然可爱。因此人们争相传抄。

谢灵运的族子谢朓，字玄晖，曾任宣城太守，人称"谢宣城"、"小谢"，是永明体作家中的优秀代表。诗风清新流畅，秀丽飘逸。如《晚登三山还望京邑》："灞涘望长安，河阳望京县。白日丽飞甍，参差皆可见。余霞散成绮，澄江静如练。喧鸟覆春洲，杂英满芳甸。去矣方滞淫，怀哉罢欢宴。佳期怅何许，泪下如流霰。有情知望乡，谁能鬒不变？"诗人因登山远望而思乡，"余霞"句最为脍炙人口。其他诗篇中亦颇多佳句，如"鱼戏新荷动，鸟散余花落"、"叶低知露密，崖断识云重"，仿佛是一幅幅水墨画，情意盎然。

梁陈时济阳考城（今民权）人江总是有名的宫体诗人。他常随陈后主在后庭游宴作艳诗，号称"狎客"。但也写有一些好诗，如其《闺怨篇》："寂寂青楼大道边，纷纷白雪绮窗前。池上鸳鸯不独自，帐中苏合还空然。屏风有意障明月，灯火无情照独眠。辽西水冻春应少，蓟北鸿来路几千。愿君关山及早度，念妾桃李片时妍。"这首诗写闺中少妇对远征丈夫的思念，错落有致，对仗工整，开唐人七言排律之先河，情意缠绵，清新自然。

庾信，字子山，南阳新野人。博学多通，仕于梁朝。奉命出使西魏，竟老死北方。到北朝后，他的诗风大有改变。他在梁时写的宫体诗与徐陵齐名，被称为"徐庾体"，多为"嘲风雪、弄花草"及男女艳情之作。滞留北方后，内心痛苦，作品中常表现出强烈的故国之思和屈身事敌的悲愤感情，风格变得苍劲沉悒。他的《拟咏怀》组诗 27 首，多叙述丧乱，感叹身世，内容深刻，情感真挚。如第七首云："榆关断音信，汉使

绝经过。胡笳落泪曲，羌笛断肠歌。纤腰减束素，别泪损横波。恨心终不歇，红颜无复多。枯木期填海，青山望断河。”反映作者长期羁留异国的苦闷和对祖国的怀念，情真意切，感人肺腑。又如《重别周尚书》：“阳关万里道，不见一人归。惟有河边雁，秋来南向飞。”也是自悲身世之作。境界开阔，感慨深沉。他后期的诗，除了表现身世遭遇的痛苦外，还有北方边塞的风沙气息。如：“胡笳遥警夜，塞马暗嘶群。”“马嘶山谷动，弓寒桑柘鸣。”庾信的诗，初步融合南北诗风，也是唐诗的先驱者。杜甫称：“庾信平生最萧瑟，暮年诗赋动江关。”对其后期诗予以高度评价。

除庾信之外，温子升、邢邵、魏收号称“北朝三才”，也有不少佳作。温子升《从驾幸金墉城》诗云：“兹城实佳丽，飞甍自相并。胶葛拥行风，岧峣闷流景。御沟属清洛，驰道通丹屏。湛淡水成文，参差树交影。”“细草缘玉阶，高枝荫桐井。微微夕渚暗，肃肃暮风冷。”此外，又有颜之推的《从周入齐夜度砥柱》：“侠客重即辛，夜出小平津。马色迷关吏，鸡鸣起戍人。露鲜华剑彩，月照宝刀新。问我将何去，北海就孙膑。”

河内温县（今属河南）人常景，出身于儒学世家，感慨自身久滞门下官职积岁不迁，以为蜀人司马相如、王褒、严君平、扬雄皆有高才而无重位，托意赞之，气体大方。其《司马相如》云：“长卿有艳才，直致不群性。郁若春烟举，皎如秋月映。游梁虽好仁，仕汉常称病。清贞非我事，穷达委天命。”此外，范云的《别诗》云：“洛阳城东西，长作经时别。昔去雪如花，今来花似雪。”也脍炙人口。

（五）民歌

魏晋南北朝民歌，以十六国北朝为盛。民歌生活气息浓厚，与文人之诗作大不相同。与东晋南朝民歌相比，也有粗犷豪放、慷慨激昂、题材广泛、语言刚健等特点。北朝民歌的作者多为鲜卑族或其他北方民族。如《折杨柳歌》：“遥望孟津河，杨柳舞婆娑。我是虏家儿，不解汉儿歌。”

《河中之水歌》一作晋辞，一作梁武帝所作。从内容看，实为一首



北方民歌。其词云："河中之水向东流，洛阳女儿名莫愁。莫愁十三能织绮，十四采桑南陌头。十五嫁为卢家妇，十六生儿字阿侯。卢家兰室桂为梁，中有郁金苏合香。头上金钗十二行，足下丝履五文章。珊瑚挂镜烂生亮，平头奴子擎履箱。人生富贵何所望，恨不早嫁东家王。"

北朝民歌成就最高的，应首推《木兰辞》。它大约作于北魏迁都洛阳以后，东西魏分裂以前。在流传过程中，可能经过隋唐文人润色。

这篇长有三百多字的民歌，写的是少女木兰代父从军的故事，塑造了一个女英雄形象。它采用反复回旋的句式，渲染女扮男装、代父从军的人物形象。如"东市买骏马，西市买鞍鞯。南市买辔头，北市买长鞭。""旦辞爷娘去，暮宿黄河边。不闻爷娘唤女声，但闻黄河流水鸣溅溅。旦辞黄河去，暮至黑山头。不闻爷娘唤女声，但闻燕山胡骑鸣啾啾。"这种夸张铺陈笔法，把木兰出征前后的心情刻画得细腻淋漓，更为悲壮感人。而对十年征战的经历，却只用了 6 句："万里赴戎机，关山度若飞。朔气传金柝，寒光照铁衣。将军百战死，壮士十年归。"区区 30 个字，就勾画出木兰英勇善战的气概。而对木兰返回故乡，又采取反复回旋，烘托出全家人的欢乐喜庆气氛和木兰纯洁、智慧的本色，表现了她不慕荣华富贵、向往和平生活的高尚品德。这首民歌塑造了人民群众心目中的理想人物，因而能流传千古。

二、辞赋散文

辞赋在魏晋南北朝时期又有明显的发展，不少诗人兼作赋，作家作品颇多。虽也有长篇巨制，但以短篇小赋为多，不以用典咏物为要，而以抒情适性见长。

"建安之杰"曹植不仅以诗文著称，辞赋也很出色。著名的《洛神赋》，就是黄初三年(222 年)他到京师朝觐，返回封地途经洛水时，想起洛神的传说而写成。这篇抒情小赋熔铸神话体裁，通过梦幻境界，描写了一个人神恋爱的悲剧。它以惊人之笔着力描绘洛神容貌、姿态和装束之美："其形也，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飖兮若流风之回雪。远而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近而察之，灼若芙蕖出绿波。"在比喻之后，又予以实写："浓纤得衷，修短

合度。肩若削成,腰如约素。延颈秀项,皓质呈露。芳泽无加,铅华弗御。云髻峨峨,修眉联娟。丹唇外朗,皓齿内鲜。明眸善睐,辅靥承权。瑰姿艳逸,仪静体闲。柔情绰态,媚于语言。奇服旷世,骨像应图。"接着写在神奇的幻境中,他与洛神相会,诉说衷肠。终因人神不能结合,洛神与他告别。他也心怀惆怅,踏上归途。

在曹植之外,作赋的还有何晏、向秀等。魏明帝将东巡,恐炎夏酷热,在许昌建造景福殿。何晏作赋,述写景福殿的建造经过与壮美,亦尽铺陈之能事。正始年间,竹林贤士中的向秀,经过友人嵇康、吕安故室,作《思旧赋》,思物在人逝,难抑伤感之情。阮籍著有《东平赋》、《首阳山赋》、《鸠赋》、《猕猴赋》、《清思赋》、《元父赋》等。

西晋时期洛阳的赋作家,以潘岳和左思最为有名。

潘岳写的赋很多,有《籍田赋》、《射雉赋》、《西征赋》、《秋兴赋》、《闲居赋》等。《籍田赋》歌颂晋武帝泰始四年正月初行籍田仪式以劝农。《射雉赋》述写在琅邪射雉的场面。《西征赋》乃潘岳任长安令西去,作赋述所经历,论沿途的山水人物,为其赋中的长篇。《秋兴赋》述秋天的景色和作者的心情。《闲居赋》写仕进之途不畅,不愿闻知世事,闲居洛郊田园的情景。此外,尚有《思旧赋》、《寡妇赋》,以善叙哀情著称。还有音乐方面的《笙赋》。其赋作内容广泛,各有特色。

左思的《三都赋》是西晋赋作中的鸿篇巨制。由蜀、吴、魏三篇构成,独立而互相关联。他在形式上继承了汉班固、张衡京都大赋的套路,但在写一地物产、山川、人物时更为求实,是十年精心覃思之作。通过三个假设人物——孙吴的王孙、刘蜀的公子、曹魏的先生之间的叙谈,将三个名都作了淋漓尽致的描绘。从经济到政治,以及历史地理、风土人情和特产等应有尽有。写成之后,著名学者皇甫谧为之作序,张载、刘逵为之作注,复经张华的赞扬,而蜚声文坛。豪富之家竞相传写,洛阳为之纸贵。

东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南渡士人中也出现了一些辞赋作家与作品。最著名的当为江淹的《恨赋》和《别赋》。江淹是南朝最优秀的骈文作家,他把诗歌中的咏史和代言的传统引入辞赋之中。《恨赋》言古人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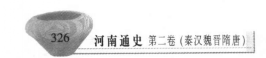
称其情，皆饮怀而死。《别赋》写不同类型人物的离情别绪，刻画各自的心理状态。言离别之黯然销魂多用独白。如恋人惜别："下有芍药之诗，佳人之歌，桑中卫女，上宫秦娥。青草碧色，春水渌波，送君南浦，伤如之何?"据说江淹有郭璞所赐五彩笔，及将此笔送还，文采稍减，人称"江郎才尽"。

此外，还有庾信的《哀江南赋》，是他晚年在北周怀念故国、自悲身世的作品。此赋追述了庾信的家世和前半生的经历，追叙了梁武帝时江表无事与侯景之乱、梁元帝偏安江陵灭于西魏、梁敬帝被陈霸先篡夺帝位等史实，描写了人民流亡的血泪生活，指斥梁朝君臣的昏庸、苟安、猜忌、内讧。他的《小园赋》突出表现了屈居异国、愿为隐士而不能得的痛苦心情。

魏晋南北朝时期司、豫地区的辞赋已改变了汉代以渲染铺陈为特点的大赋的形式，改为以叙事抒情为主的小赋，内容丰富，可读性也有所增强，达到了骈文的高峰。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原文坛，也涌现了一批散文作家，写出了一些说理、叙事、抒情、写景的优秀散文作品。

早在建安年间，这一地区就涌现了不少散文佳作。曹操被称为"改造文章的祖师"。他的散文用简洁朴素的语言把要说的话自由地写出来，具有"清凌"、"通脱"的风格。其《让县自明本志令》，作于建安十五年十二月。当时北方已统一，政权渐巩固，内外矛盾突出起来。曹操的内外政敌一致攻击他准备废汉自立，以动摇其政治基础。此令叙述了他自己的生活经历和思想变化过程，申明自己忠于汉室，无不逊之志，具有政治家的雄伟气魄和斗争锋芒。曹丕在孟津写成的《与朝歌令吴质书》、《与钟大理书》亦很著名。前者回忆昔日南皮之游，伤生死离别之情，后者答钟繇赠玉。阮瑀与陈琳的章表书记被称为当时之俊，二人均以书檄擅名当时。阮瑀的《为曹公作书于孙权》，铺张扬厉，纵横驰骋，多用排比对偶句法，表现出散文向骈体发展的倾向。应璩亦善于书信，其《与满公琰书》、《与侍郎曹长恩书》、《与应川长岑文瑜书》、《与从弟君苗君胄书》，或为答书，或戏祈雨，或述遭遇。言自己



“薄援助者,不能追参高妙,复敛翼于故枝。塊然独处,有离群之志”。又云:“且官无金张之援,游无子孟之资,而图富贵之等,望殊异之宠,是陇西之游,越人之射耳。”抒发自己欲归田园之心意。

魏正始前后,阮籍、嵇康诸人善属文。嵇康《与山巨源绝交书》,具有大胆的反抗思想。文中说:“人伦有礼,朝廷有法。自惟至熟,有必不堪者七,甚不可者二。”为官既有七不堪,蔑视礼教,又有二不可,即“每非汤武而薄周孔”,为“世教所不容”,“刚肠疾恶,轻肆直言,遇事便发”,表达自己“守陋巷,教养子孙,时与亲旧叙离阔,陈说平生,浊酒一杯,弹琴一曲”的心愿。嵇康拒绝为选曹郎,又以山涛不知其心志,与之断绝交往。全文直抒胸臆,嬉笑怒骂,锋利洒脱,表现了作者峻急刚阿的性格。他的《养生论》言养生可以长寿之理。认为“形恃神以立,神须形以存”,只要做到“外物以累心不存,神气以醇白独著,旷然无忧患,寂然无思虑。又守之以一,养之以和”,是可以长寿的。此文有理有据,颇具说服力。其《管蔡论》亦有名。

阮籍著文颇多。说理的有《通易论》、《通老论》、《达庄论》和《乐论》,表达了自己的玄学思想。其《为郑冲劝晋王笺》亦佳。最有价值的是《大人先生传》。此文对封建社会进行了尖锐的批判和深刻的揭露。文中说:“君立而虐兴,臣设而贼生,坐制礼法,束缚下民。”一语道破了封建统治的本质。又指出钻营利禄的礼法之士,就像破裤子中的虱子,一旦遇到火,难以逃脱覆亡的命运。全篇使气骋辞,奇偶相生,韵散间杂,风格独特。

魏晋之际,钟会撰《檄蜀文》,陈安危,劝迎降,亦有一定的说服力。西晋时陆机著《五等论》,言古者圣王立五等爵以治天下,至汉封树,不依古制。“五等之君,为己思治,郡县之长,为利图物。”行郡县制则“君无卒岁之图,臣挟一时之志。五等则不然。知国为己土,众皆我民。民安己受其利,国伤家婴其病。故前人欲以垂后,后嗣思其堂构”。主张晋朝行五等爵制。《豪士赋序》恶齐王司马冏矜功自伐,受爵不让。皇甫谧的《三都赋序》言赋作之历史和特点,“因客主之辞,正之以魏都,折之以王道,其物之所出,可披图而校,体国经制,可得按记而验”。此



序使该赋身价十倍，洛阳为之纸贵。潘岳所写诔文颇多，有《杨荆州诔》、《杨仲武诔》、《夏侯常侍诔》、《马汧督诔》，均值得称赞。

东晋时期，干宝的《晋武帝革命论》、《晋纪总论》，袁宏的《三国名臣序赞》以及范晔《后汉书》中的《二十八将论》、《宦者传论》、《遗民传论》，均写得深刻透彻，颇有特点。《晋纪总论》述太康盛世云："太康之中，天下书同文，车同轨，牛马被野，余粮棲亩，行旅草舍，外闾不闭。民相遇者如亲，甚匮乏者取资于道路，故于时有天下无穷人之谚。"而言西晋之灭亡原因在于"树立失所，托付非才，四维不张，而苟且之政多也"。范晔《后汉书》之《宦者传序》指斥宦官"举动回山海，呼吸变霜露。阿旨曲求，则光宠三族；直情忤意，则参夷五宗"。气势痛快淋漓，句法整齐密丽。干宝的《搜神记》是一部很有影响的文言小说。

南北朝时期骈文畸形发展，但有些史传和地理著作中，还有一些较为质朴的叙事、抒情和写景作品。

范晔的《后汉书》，有些人物传记，写得真切感人。如《范滂传》写范滂临刑前与母亲诀别时的对话："其母就与之诀，滂白母曰：'仲博孝敬，足以供养。滂从龙舒君归黄泉，存亡可得其所。惟大人割不可忍之恩，勿增感戚。'母曰：'汝今得与李、杜齐名，死亦何恨！既有令名，复求寿考，可兼得乎？'滂跪受教，再拜而辞。顾谓其子曰：'吾欲使汝为恶，则恶不可为；使汝为善，则我不为恶。'行路闻之，莫不流涕。"言辞慷慨悲凉，颇具悲剧色彩。

范阳涿县（今河北涿州市）人郦道元曾在洛阳任御史中尉，又在冀州、鲁阳、颍川、东荆州等地任太守、刺史，所著《水经注》在描写山川景物方面，取得了值得珍视的成就。不仅《江水注》中的"巫峡"为千古传颂的名篇，《河水注》中的"孟门"气势也颇宏伟。"此石经始禹凿，河中漱广，夹岸崇深，倾崖返捍，巨石临危，若坠复倚。古之人有言，水非石凿而能入石，信哉！其中水流交冲，素气云浮，往来遥观者，常若雾露沾人，窥深悸魄。其水尚崩浪万寻，悬流千丈，浑洪赑怒，鼓若山腾，濬波颓叠，迄于下口，方知慎子'下龙门流浮竹，非驷马之追也'。"

东魏时杨衒之的《洛阳伽蓝记》写洛阳城的兴废言："当时四海晏

清,八荒率戢……百姓殷阜,年登俗乐。鳏寡不闻犬豕之食,茕独不见牛羊之衣。于是帝族王侯,外戚公主,擅山海之富,居山林之饶。争修园宅,互相夸竞。”而经过永熙之乱,“城廓崩毁,宫室倾覆,寺观灰烬,庙塔丘墟,墙被蒿艾,巷罗荆棘”。对比极为鲜明,词文清丽隽永。

三、文学评论

东汉桓灵之世,以洛阳为中心的中原地区,形成了品评人物的清议风气。建安年间,由于社会政治状况和时代思潮的变化,文学创作极为活跃,文学创作的自觉性明显提高,品评文章的风气正逐渐形成。

曹丕的《典论·论文》和《与吴质书》都是关于文学批评的论著。前者在曹魏建立后契刻于石,和石经一起立于洛阳太学门前。《论文》指出自古以来存在着“文人相轻”的积习,客观地指出“建安七子”在各体文章创作中的长处和短处。作家之所以互有长短,一是因为文体各有长短,二是因为作家的才性不齐。曹丕将文章分为四科:“夫文本同而末异,盖奏议宜雅,书论宜理,铭耒尚实,诗赋欲丽。”此四科不同,“故能之者偏也。唯通才能备其利”。为什么作家“能之者偏”呢?因为“文以气为主,气之清浊有体,不可力强而致”。“气”为作家的才性在文章中的反映。曹丕讲文气,注重清高和俊逸。他将文章当做“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提高了文学的社会地位,并鼓励作家积极创作。《论文》标志着文学批评新时期的到来。

西晋时期,陆机著《文赋》,“述先士之盛藻,因论作文利害之由”。陆机在赋中论十种文体的风格特征时说:“诗缘情而绮靡”,“赋体物而浏亮”,“论精微而朗畅”。不仅对文体的区分更为细密,标准也有所改变。反映了太康时代的新文风更为注重形式的轻巧绮靡。赋中生动描述了作家创作的过程:先有创作动机,然后进行构思,再“选义按部,考辞就班”。指出立意为本,选辞为末,并深入探讨了立意和修辞问题。《文赋》第一个把创作过程、方法、方式、技巧等问题提上文学批评的议程,功绩不可磨灭。但他忽略文章的思想内容,侧重表现的方法技巧,助长了形式主义的文风。

南朝梁时,颍川长社(今长葛)人钟嵘,字仲伟,著有《诗品》一书,



仿照汉代"九品论人,七略裁士"的先例品评诗人,目的是纠正齐梁时代诗坛"庸音杂体,人各为容"的混乱局面。全书共品评了两汉至梁代的120位诗人,在序中谈到了对诗的看法:"故诗有三义焉。一曰兴,二曰比,三曰赋。文已尽而意有余,兴也;因物喻志,比也;直书其事,寓言写物,赋也。宏斯三义,酌而用之,干之以风力,润之以丹采,使味之者无极,闻之者动心,是诗之至也。"可见,钟嵘强调赋和比兴的相济为用,对内在的风力与外在的丹彩同样重视。他论诗反对用典,也反对沈约等人的四声八病主张。他善于概括诗人独特的艺术风格,多从赋比兴、风骨词采、诗味和有无佳句等方面评论。但他往往把词采放在首位,很少涉及思想内容。《诗品》是我国第一部论诗的专著,对后代的诗歌评论影响颇大。

第四节　史地诸学

魏晋南北朝时期,司豫地区的史学、地理学、目录学和文字学都有长足的进步,在全国有较大的影响。

一、史学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中国史学迅速发展的时期,以洛阳为中心的司、豫地区的史学则更为发达。建都洛阳的曹魏、西晋和北魏诸朝均设有兼职或专职的史官,从事官修史书的著述,私家修史者踵司马迁和班固之后,蔚然成风。这一时期不仅史学著作的数量空前,类别增多,质量也有提高。

就史官设置而言,魏明帝太和年间,朝廷已设有史职,隶属于中书省。晋惠帝元康二年(292年),设著作郎1人,称大著作,下有佐著作郎8人,隶秘书省。史称"惠帝元康二年,改中书著作为秘书著作,专掌史任,隶秘书省"。除了著作郎、佐郎外,又有秘书监督促其事。还有学综文史者以他官兼领著作的情况。北魏之初,史臣以他官兼领。废帝普泰年间以后,别置修史局,有6人,职掌撰述。"后魏置起居令

史”，“后又别置修起居注二人，以他官领之，而隶集书省”[①]。北齐时起居与著作分设，前者掌王言行，以为国志，后者掌辍国录。

魏晋南北朝的史书，除了官修的诸帝起居注连续不断外，还有许多私家撰写的体例不一的断代史书。

官修的诸帝起居注，曹魏时期已行修纂。西晋时方较为详备。据《隋书·经籍志》记载，晋武帝有《泰始起居注》20 卷，《咸宁起居注》10 卷，《太康起居注》21 卷；惠帝有《元康起居注》1 卷，《惠帝起居注》2 卷，怀、愍二帝有《永嘉·建兴起居注》13 卷。北魏时期有《后魏起居注》336 卷，孝文帝迁都之后的部分也在洛阳撰成。

汉魏之际的建安年间，颍川颍阴（今许昌）人荀悦，字仲豫，在许县（今许昌东）朝廷中任黄门侍郎、秘书监。献帝以《汉书》繁重难续，命他用编年体改写。他遂依《左传》体例，以“达道义、彰法式、通古今、著功勋、表贤能”为标准，“通比其事，例系年月”，撰成《汉纪》30 篇。该书“辞约事详”，“论辩多美”，被时人称为佳史。后应劭为之作注。此书为正统断代编年史之鼻祖，后世多有依其体例续作者。

司马彪，字绍统，河内温县（今属河南）人，西晋宗室，泰始年间任秘书丞。他依据谯周所删削的《后汉史》，补安帝、顺帝以下事，从光武帝起，止于献帝，著成《续汉书》纪、志、传共 80 篇。此书是除官修《东观汉纪》之外，第一部东汉史书。惜已不存。后人将其《八志》与范晔《后汉书》合刊，得以流传至今，为研究东汉一代典章制度之重要资料。此外，他又著有《九州春秋》，记汉魏之际袁绍、袁术、曹操、刘表、公孙瓒、孙策、刘备等群雄并起事，被列为史部杂史类。现已亡佚，有辑本。

巴西安汉（今四川南充）人陈寿，字承祚，才学出众，蜀亡后举家迁居洛阳，以文士入仕晋朝，得司空张华的赏识，任著作佐郎，迁著作郎。太康元年（公元 280 年），西晋灭吴，国家重新统一。陈寿开始整理三国史事，著魏、蜀、吴书共 65 卷。张华对此书极为欣赏。陈寿后迁治书侍御史，死于洛阳。尚书范頵等上表称：“故治书侍御史陈寿作《三国

① 《册府元龟》第七册卷五五四《国史部总序》，中华书局影印，1960。



志》，辞多劝诫，明乎得失，有益风化。虽文艳不如相如，而质直过之，愿垂采录”。于是朝廷责成河南尹、洛阳令到陈寿家中抄写，藏于官府。《三国志》从总体上超出了前人对于魏、蜀、吴三国史事的撰著，后人评价甚高。或“称其善叙事，有良史之才”，或称“陈寿三《志》，文质辨洽，荀、张比之迁、固，非妄誉也”。《三国志》是继司马迁、班固之后而写成的第三部纪传体史学名著。其不足之处，一是缺《志》，典系难明；二是叙事过于简略。南朝时有裴松之为之作注，补阙漏，备异闻，矫正谬误，论辨得失，亦有其史学价值。

安定朝那（今宁夏固原东南）人皇甫谧，字幼安，出继叔父，徙居新安（今属渑池），不务仕宦，博览书籍。著有《帝王世纪》10 卷，自上古述至曹魏。叙述史事涉及疆域四至、垦田数量、户口多寡，对开国皇帝汉高祖、光武帝各有评论，又歌颂高士、逸士。

太原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人王沈，字处道，魏高贵乡公正元年间（254—256 年）迁散骑常侍、侍中，典著作，与荀顗、阮籍共撰《魏书》，其后王沈独就其业，勒成 44 卷。是书为纪传体史书。然此书为官修，“多为时讳”，殊非实录，久佚。

吴郡吴县华亭（今上海松江县）人陆机，西晋太康末年（289 年）来到洛阳，著有《晋纪》4 卷，记宣帝司马懿、景帝司马师、文帝司马昭于曹魏当权时史事。刘知几曾言：“陆机《晋书》，列纪三祖，直叙其事，竟不编年。年既不编，何纪之有？”该书不符合编年史体例，唐以后亡佚。陆机另撰有《洛阳记》，记载洛阳的城池、台阁、宫殿、街市、关隘、寺观等，较为详备，惜已散佚。

在西晋灭亡后南迁的中州士人中，也出现了一些史家，写出了一批颇有价值的著作。

陈郡陈县（今淮阳）人王铨，少有著述之志，每私录晋事及功臣行状，未就而卒。其子王隐亦博学多闻，继承父亲遗业，西都（洛阳）旧事多所谙究。西晋愍帝时南渡长江。太兴初年（318 年），被东晋朝廷召为著作郎，令与郭璞共撰晋史。因遭受豪族虞预排挤，前往武昌依靠庾亮，书得写成，送给朝廷。全书 93 卷，《隋书·经籍志》著录 86 卷。然

此书“文辞鄙拙，芜舛不伦。其书次第可观者，皆其父所撰；文体混漫义不可解者，隐之作也”①。此书为第一部晋史，仅述西晋史事，然纪志传体例完备，改志为记，开创之功实不可没。因文笔欠佳，已佚。另著有《晋书·地道记》，以州郡县为纲目，系以城邑、山川、关隘、沿革。

颍川颍阴（今许昌）人荀绰，字彦舒，博学有才，怀帝时任司空从事中郎，后为后赵石勒参军。撰《晋后书》15 篇，一作《晋后略》，《隋书·经籍志》著录5 卷。主要记载西晋史事，早已亡佚。又著有《晋百官表注》。

颍川鄢陵（今属河南）人庾翼，亦为南迁士族。曾任安西将军、荆州刺史，著有《晋阳秋》（一作《晋春秋》）。该书未见著录，卷帙不详，盖论述西晋及东晋穆帝以前史事。为编年体史书，已亡佚。

东晋新蔡（今属河南）人干宝，字令升。博览书记，以才器被召为著作郎，领国史。著《晋纪》，记述自宣帝至于愍帝共53 年史事，凡 20 卷。“其书简略，直而能婉，咸称良史。”②《隋书·经籍志》著录为 23 卷。

南朝宋时人谢灵运，祖籍陈郡阳夏（今太康），生于江南，曾任秘书监。修撰《晋书》，粗立条例，竟未就。《隋书·经籍志》有著录，为 36 卷。

陈郡阳夏（今太康）人袁宏，字彦伯，为一代文宗。仿荀悦《汉纪》而写成《后汉纪》，这是一部编年体史书。全书 30 卷，起自王莽末年的农民大起义，迄于刘备称帝，记述东汉二百余年的兴衰史。该书史料翔实，搜罗丰富，详略有体，便于观览。因而在魏晋所撰诸家后汉史书中独流传至今。又撰《竹林名士传》3 卷。袁宏的堂弟袁山松少有才名，博学有文采，著有《后汉书》100 卷。该书诸志较为齐全。已佚。

中州南迁士人中，史学成就最高者，应首推晋宋之际的范晔。范晔（398—445 年），字蔚宗，顺阳郡顺阳县（今内乡）人。少好学，博涉经

---

① 《晋书》卷八十二《王隐传》。

② 《晋书》卷八十二《干宝传》。



史，善为文章。因酗酒被贬为宣城太守，郁郁不得志，于是“广集学徒，穷览旧籍，删烦补略”，删众家后汉书为一家之作，“欲因事就卷内发论，以正一代得失”。全书十纪、八十列传，惟十志未完成。编次周密，有所创新。作为一部纪传体断代史，远远超过同类著作，体例、史实考核及论赞文字多有独到之处。因而成为“前四史”之一，流传至今。唐刘知几称赞说：“范晔之删《后汉》也，简而且周，疏而不漏，盖云备矣。”[①]

北魏末期，崔鸿在洛阳史馆，搜集资料，修成《十六国春秋》。崔鸿，字彦鸾，东清河郡鄃县（今山东淄博东南）人，“少好读书，博综经史”，与李鸿道并称“洛阳二鸿”。景明三年（502年），奉命撰起居注，参修国史，得以出入秘阁，接触文献，经过数年之功，草成《十六国春秋》102卷。孝庄帝永安年间（528—530年），其子崔子元缮写一本奏上，得以流传。全书以晋为主，区分时事，各系本录，又有表、赞、序列，体裁完备，足以包举各家，超出于以前有关十六国史事的著述。刘知几称：崔鸿“考核众家，辨其同异，除烦补阙，错综纲纪，易其国书曰录，主纪曰传”。此书为唐修《晋书·载记》所取资，北宋中叶开始散佚。现有节录本《十六国春秋纂录》16卷行世。该书的编纂使十六国时期的重要史事得以保存下来，为后人研究“五胡十六国”历史提供了资料。

除了上述断代史著作外，还有一些专史著作。

东魏时杨衒之撰写的《洛阳伽蓝记》是一部佛教史专著。全书共分五卷，分别记述了北魏后期洛阳城内外的著名佛寺四十余所，附见寺院也有四十余所。此书内容以魏都南迁40年间洛阳佛教寺塔的兴废为主，也反映了当时的政治状况、人物、风俗、地理及掌故传闻。不少史料可补《魏书》之缺。本书对研究都城洛阳的盛衰，北魏王朝的兴亡，都有较高的价值。

西晋太康元年（280年），在汲郡（今卫辉）有一古墓被盗掘，人称魏安厘（一说襄王）王墓，或为一贵族墓。盗墓人名不准。墓中出土有铜剑、玉律及钟、磬，而古代书籍甚多，有竹简数十车。皆漆书蝌蚪文

① 刘知几：《史通》卷十二《古今正史篇》。

字，盗墓者烧竹简照明，造成其中不少篇章残缺毁坏。晋武帝命令秘书校缀次第，寻推指归，以当时通行文字抄写。参与其事的有荀勖、束皙、和峤、卫瓘、杜预等人，或撰次注写，或参校，或考正，或注释。整理后计有古书16种，即《易经》2篇，《易繇阴阳卦》2篇，《卦下易经》1篇，《公孙段》2篇，《国语》3篇，《名》1篇，《师春》1篇，《琐语》11篇，《梁丘藏》1篇，《缴书》2篇，《生封》1篇，《大历》2篇，《穆天子传》5篇，《图诗》1篇，《杂书》9篇，《竹书纪年》13篇。

上述古书，现存的尚有《穆天子传》及古本《竹书纪年》。《穆天子传》记周穆王出游，见西王母事，荀勖整理为5卷。叙述穆王巡游途中与西方民族的往来，当地的物产。保存了古代中西交通史料，附记有美人盛姬的故事。《竹书纪年》当为魏国史官所记自夏代至魏安厘王时史事。其内容和传世文献有差异，史料价值较高。宋代亡佚，今存辑本。清代学者治此书者较多，如陈逢衡、雷学淇、朱右曾、王国维等均有专著。

二、地理学

西晋国家重新实现统一，为地理学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在中原地区出现了《禹贡地域图》、《水经注》为代表的一批地理学著作。

著名的地图学家裴秀，字季彦，河东闻喜（今属山西）人，父祖世代在洛阳朝廷中担任高官。裴秀8岁能属文，博学强记，书文无不尽览。25岁时被辟为黄门侍郎，后历任廷尉、尚书、司空等职，负责管理国家的户籍、土地、田亩、赋税和地图。他多次随军出征，积累了丰富的地理知识。他以为秘府所藏仅有"汉代舆地及括志杂图，各不设当率，又不考准望，亦不备载名山大川"。于是从泰始三年（267年）开始，组织了大量人力，以《禹贡》为依据，对古代九州的范围及西晋时十六州的山岳、河道、城邑、水陆交通等，进行了普查和核实。他采取"疑者则阙，古有名而今无者，皆随事注列"的方法，在门客京相璠等人的协助下，于泰始六年绘制出《禹贡地域图》18幅。图中既有古今地名对照，疑缺者则予注明。这是一部空前规模的地图集，也是见于记载的我国最早的一部历史地图集。



除了绘制《禹贡地域图》外，裴秀还提出了《制图六体》："一曰分率，所以辨广轮之度也；二曰准望，所以正彼此之体也；三曰道里，所以定所由之数也。四曰高下，五曰方邪，六曰迂直，此三者各因地而制宜，所以校夷险之异也。""分率"就是比例尺，"准望"就是方位，"道里"就是距离。"高下"、"方邪"、"迂直"是关于地势起伏、倾斜和山川走向。这一制图理论对后世影响很大，为唐代贾耽绘地图所宗。英国李约瑟的《中国科学技术史》称裴秀"堪称中国科技制图学之父"①。

西晋时的地理著作，还有《晋太康三年地记》，《旧唐书·经籍志》著录五卷，《新唐书·艺文志》著录十卷。本书以州、郡、县为纲目，下述山水、要地、沿革、统属，与正史《地理志》体例大体相同，南北朝时流行。东晋王隐所著《晋书》，亦有《地道记》，可与前书互为补充。

北魏最著名的地理著作《水经注》，为郦道元所著。郦道元，字善长，范阳涿鹿（今河北涿州）人。少年好学，多观奇书。曾在洛阳等地任尚书主客郎、治书御史、东荆州刺史、河南尹等职。他以为前人所著《水经》内容过于简单，遂为之作注。全书共 40 卷，记载水道 252 条。不仅叙述水流的发源和流向，使水道清晰可辨，又兼及流经地区的山岳、丘陵、陂泽的地望，重要的关塞隘障、郡县乡亭聚地址、故墟及有关的历史遗迹。还有人物、神话、歌谣、谚语、方言等记载。全书内容丰富，是研究历史、地理、水利、沿革的重要资料，后人多进行整理和研究。

此外，又有中山卢奴（今河北定州）人李义徽补清河王元怿记室，为撰《舆地图》，记述北魏时全国州、郡、县及山川、城邑等，已亡佚。还有《后魏风土记》，概为代郡（今山西大同）人陆恭之所作。陆恭之，字季顺，魏明帝时在洛阳朝廷任侍御史、著作佐郎等职。该书详述北魏境内的郡县、城池、山川、地理沿革、民俗风情、历史事件，是一部重要历史地理著作，惜已佚。又有《大魏诸州记》，撰者不详。《隋书·经籍志》著录 21 卷，记述北魏的州郡、县邑、山川、城池、物产等，也已亡佚。

关于一地的著作，有西晋人陆机所撰《洛阳记》，记载洛阳的城池、

---

① ［英］李约瑟：《中国科学技术史》第 1 分册，第 108 页，科学出版社，1975。

台阁、宫殿、街市、关隘、寺观等，对研究洛阳魏晋故城有较高价值，已散佚。又有北魏卢元明的《嵩高山记》记述中岳嵩山及其周围地区的佛寺道观、建筑、草木、禽兽、名人游踪、怪异神灵等，已亡佚。

三、目录学与文字学

曹魏时期，洛阳的朝廷藏书管理已较为完备。荥阳开封（今开封市）人郑默，字思元，在朝中任秘书郎，主管朝廷藏书。为了掌握藏书的基本情况，满足检索需要，他"考核旧文，移省浮秽"，将秘书、中、外三阁的图书进行了一次整理。经过多年努力，编成《中经簿》这部目录书。中书令虞松称赞说："而今以后，朱紫别矣。"该书久佚，难知其详。

西晋初年，颍川颍阴（今许昌）人荀勖，字公曾，"领秘书监，与中书令张华依刘向《别录》，整理记籍"[1]。因为此项任务繁重，他上表辞去主管音乐之职。"臣掌著作，又知秘书。今复校错误十万余卷书，不可仓卒，复兼他职，必有废顿者也。"[2]在张华等人的通力合作下，这项图书目录编撰工作终于完成。阮孝绪《七录序》说："晋领秘书监荀勖因魏《中经》，更著《新簿》，虽分为十有余卷，而总以四部别之。"[3]新发现的汲冢竹书，经荀勖编次，亦列入此簿。

《中经新簿》所载图书共计 1 885 部，20 935 卷，"盛以缥囊，书用湘素"，装帧精美。它将图书分为四部，一曰甲部，为六艺及小学诸书；二曰乙部，有古诸子百家、近世子家、兵家、术数；三曰丙部，有史记、旧事、皇览、杂事；四曰丁部，有诗赋、图赞、汲冢书。经西晋中后期的战乱，图籍多亡佚。《中经新簿》的编纂在中国图书编撰学上占有重要地位。它对古代图书作了一次比较系统的记录，开始了目录学著作存录亡书的先例，为后世考辩图书真伪提供了便利。这是一次目录学发展史上的变革，为此后的目录书编撰提供了借鉴。

东晋南朝时，南迁的中州士人也编撰了一些目录学著作。宋少帝

① 《晋书》卷三十九《荀勖传》。
② 《北堂书抄》卷一〇一《艺文部七》，台湾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1978。
③ 《广弘明集》卷三，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 1 048 册。



时陈郡长平(今西华东北)人殷淳,字粹远,曾任秘书郎、秘书丞,在秘书阁撰《四部书目》凡40卷,流行于世。不久,谢灵运等人又撰次编成《元嘉八年秘阁四部目录》。而最为著名的,应推阮孝绪的《七录》。

阮孝绪字士宗,梁代陈留尉氏(今属河南)人,终身治学,不愿仕宦。"少爱坟籍,长而弗倦。卧病闲居,旁无尘杂,晨光才启,缃囊已散;宵漏既分,缘袟方掩。""凡在所遇,若见若闻,校之官目,多所遗漏,遂总集众家,更为新录。"[①]《七录》共计12卷。(1)经典录,包括《易》、《尚书》、《诗》、《礼》、《乐》、《春秋》、《论语》、《孝经》和《小学》共9部;(2)纪传录,包括《国史》、《注历》、《旧事》、《职官》、《仪典》、《法制》、《伪史》、《杂传》、《鬼神》、《土地》、《谱状》、《簿录》等12部,亦即史部目录;(3)子兵录,包括《儒》、《道》、《阴阳》、《法》、《名》、《墨》、《纵横》、《杂》、《农》、《小说》、《兵家》等11部;(4)文集录,包括《楚辞》、《别集》、《总集》、《杂文》等4部;(5)技术录,包括《天文》、《谶纬》、《历算》、《五行》、《卜筮》、《杂占》、《刑法》、《医经》、《经方》、《杂艺》等10部;(6)佛法录,包括《戒律》、《禅定》、《智慧》、《疑似》、《论记》等5部;(7)仙道录,包括《经戒》、《服饵》、《房中》、《符图》等4部。凡55部,录书6 288种,共计854帙,44 526卷。

《七录》是一种大型目录书,也是一部最为完整、有系统有体例的著作。书中部类有条不紊,井然有序。它首次将史籍从文艺经典中分离出来,使史学摆脱了附庸地位,成为一门独立、专门的学问。

北魏孝文帝时,编次《魏阙书目录》,并向南朝借书。另有秘书丞卢昶所编《甲乙新录》,均散佚不存。北齐也曾进行校书。

魏晋南北朝的文字学著作,有曹魏张揖的《广雅》,晋人吕忱的《字林》。

张揖,字雅让,清河(今属河北)人,太和年间在洛阳任博士之职,著《广雅》,又名《博雅》。此书分为上、中、下3卷,唐以后析为10卷。篇目次序依据《尔雅》,博采汉人笺注与《三苍》、《说文》、《方言》等书,

---

① 《广弘明集》卷三,梁阮孝绪《七录序》。

增广《尔雅》所未备，是研究古代词汇和训诂的重要资料。

晋朝人吕忱，字伯雍，著《字林》，部目依《说文解字》，系为补《说文解字》漏略而作。收12 824字。此书在唐以前，与《说文》并重。其弟吕静，为音韵学家，仿李登《声类》，编《韵集》5卷，未传于世。

第五节 艺 术

魏晋南北朝时期，旷日持久的战乱与分裂割据本不利于艺术的发展，但少数民族乃至外国艺术的传入又有利于艺术的进步。因此，中原地区的书法、绘画、雕塑、音乐、舞蹈和建筑艺术都取得了显著成就。

一、书法

魏晋时期，司、豫地区的书法技艺在东汉的基础上有了新的进展。曹魏书法家，有钟繇、胡昭、邯郸淳以及卫觊、韦诞等。史称，“（胡）昭善史书，与钟繇、邯郸淳、卫觊、韦诞并有名，尺牍之迹，动见模楷焉”[1]。

胡昭，字孔明，颍川郡（治今许昌市东）人。避难居陆浑山（今嵩县），后徙宜阳。他以经籍自娱，尤善史籍大篆，书迹为世人楷模。邯郸淳，字子叔，也是颍川郡人。他“博学有才章，又善《仓》、《雅》、虫、篆、许氏字指”[2]。既通文字学，又精书法。

曹魏书法家中最负盛名的是颍川长社（今长葛东北）人钟繇。钟繇，字元常，仕魏官至相国、廷尉、太傅。他兼善各种书体，尤精于隶书和真书。吸取东汉曹喜、刘德升、蔡邕诸家之长，形成了独特的风格。其传世佳品，现仅存隶书《上尊号碑》。唐朝人张怀瓘所撰《书断》称他：“虽习曹、蔡隶法，艺过于师，青出于蓝，独探神妙。”“真书绝妙，乃过于师，刚柔备焉。点画之间，多有异趣，可谓幽深无际，古雅有余。秦汉以来，一人而已。”《宣和书赞》又称其《贺捷表》：“备尽法度，为正书

① 《三国志》卷十一《管宁传》附。
② 《三国志》卷二十一《王粲传》注引《魏略》。



之祖。”在书法史上，他和汉代草圣张芝并称“钟张”，与时人胡昭并称“钟胡”，与东晋书圣王羲之并称“钟王”，具有很高的地位。其少子钟会亦善书，行草兼美，尤工于隶书。

在钟繇、胡昭、邯郸淳之外，又有韦诞，字仲将，曹魏时在洛阳任职，官至侍中、中书监。他诸书并善，尤精题署。当时洛阳、许昌、邺三都宫殿台观多其题字。南朝梁书画家袁昂称其书如龙威虎振，剑拔弩张。河东安邑（今山西夏县）人卫觊，字伯儒，仕魏为尚书。他“好古文，鸟篆、隶、草，无所不善”[①]。其子卫瓘、孙卫恒均在朝廷任职。瓘善草书，恒善隶书，又撰有《四体书势》，是书法史上的珍贵文献。又有梁鹄，仔细揣摩师宜官的书法，善写大字，在曹操府中以写书自效。自魏至晋，洛阳宫殿题署多出其手。《四体书势》称梁“鹄之用笔，尽其势矣”。

十六国时期，中原战乱频仍，书法家寡闻。北朝后期有江式，字法安，陈留济阳（今兰考东北）人，为书法世家。其六世祖江琼西晋末迁居凉州（治今甘肃武威），善虫篆、训诂。祖父江强徙代京（今山西大同），亦传书业。江式少习家学，孝文帝时以书写谥册之功，除奉朝请。他“篆体尤工，洛京宫殿诸门板题，皆式书也”[②]。曾撰《古今文字》40卷，惜未完成。北朝大族，如崔、卢、李、郑，多有善书者，崔浩书有《吊比干文》，郑道昭、庾导等人，亦堪称当时的著名书法家。

十六国北朝时期的中原地区书法，沿续了钟繇、卫瓘等人的旧书体，与东晋南朝宗王的真书相比，具有古雅端庄的独特风格。康有为以为北朝书法有“十美”，这就是：魄力雄强，气象浑穆，笔法跳越，点画峻厚，意态奇远，精神飞动，兴趣酣足，骨法洞达，结构天成，血肉丰美。

北朝中原地区书法艺术，多见于写经真迹与墓志、碑刻、塔铭、造像题记。这种书体结构扁方，构架紧密，方笔折角，骨力雄劲，人称“魏碑体”。被书法家称为“龙门二十品”的洛阳龙门石窟的20则北魏时期的造像题记，在近千品魏刻中最负盛名。它为书家刻工所共同创造，被

---

① 《三国志》卷二十一《卫觊传》。

② 《魏书》卷九十一《术艺》。

尊为魏碑体的法帖范本。此外，洛阳及其附近地区出土了数量众多的北朝墓志，其中不乏书法精品。洛阳邙山出土的元乂、元韶墓志，孟县



龙门石窟北海王元详造像题记

出土的司马悦墓志，登封的《中岳嵩高灵庙碑》，均为魏碑书体的代表。魏碑为历代书法家所重视，清初著名书法家包世臣等人提倡，学习书法应以“北碑”（即魏碑）为楷模。

二、绘画

魏晋南北朝时期是我国绘画艺术史上一个辉煌的时代，人物、山水画都有长足的进步。



魏晋时期山水画已成为一个独立的画科。在都城洛阳聚集了不少著名画家。三国时期魏国皇帝曹髦就以善画著称。他擅长人物故事，画技独高魏代。他画的山水画《黄河流势图》，惜已散佚不存。由洛阳南迁的西晋宗室司马绍也善画山水，最著名的有《轻舟迅迈图》。东晋画圣顾恺之，依据三国魏陈思王曹植创作的《洛神赋》，绘成一幅四段的横卷《洛神赋图》，画中洛神衣带飘逸，委婉动人，或凌波四顾，或云间遨游，或独自凝望。高飞的鸿雁，腾空的游龙，云中的明月，初升的朝霞，盛开的荷花，把洛神烘托得更为艳丽多姿。

北魏后期乐安博昌（今山东长山北）人蒋少游，精于工艺美术，不仅善于人物画和雕刻，还精通园林殿堂的构筑。田僧亮擅长宗教画，他吸收了前代和外国的绘画技巧，取得了显著的成就。东魏北齐时，杨子华、刘杀鬼、曹仲达，都是邺都著名的画家。

南朝刘宋时南阳涅阳（今邓州东北）人宗炳平生“好山水，爱远游”，晚年移居江陵（今湖北荆州），“凡所游履，皆图之于室”①。他画有《孔子弟子像》、《颍川先贤图》、《狮子击象图》、《永嘉邑屋图》和《秋山图》等。他对山水画尤为擅长，著有《画山水序》一文。文中言：“诚由去之稍阔，则其见弥小。今张绡素以远映，则昆、阆之形可围于方寸之内。竖划三寸，当千仞之高；横墨数尺，体百里之迥。”如是，“则嵩、华之秀，玄、牝之灵，皆可得于一图矣”②。从而创造性地提出了透视原理。他还强调作画时要“应会感神，理超神得”，“理入影迹，诚能妙写”，在绘画理论上做出了卓越贡献。他是一个既精佛理又长绘画的人物。

由于十六国、北朝兵燹连年，社会不如东晋南朝安定，中原地区的绘画艺术也受到影响，从总体上不如南方。

三、壁画石刻

中原地区的墓葬画像石刻，在汉代已很兴盛，在南阳、商丘、洛阳等

---

① 《宋书》卷九十三《隐逸传》。

② 张彦远：《历代名画记》，《津逮秘书》第九函第七集。

地多有发现。魏晋南北朝时期,官僚士族营造墓室作为"阴宅",多有彩绘壁画,其石棺也多有石刻线画作为装饰。现已发现的尤以北魏时期为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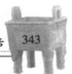
1957年在邓州学庄南朝前期墓葬中发现了一组保存相当完好的壁画。它全高3米,宽约2.7米,紧靠墓门的室壁上画有一只形状凶猛的魌头,壁画中部两旁各有一个身着朱红裙、腰系蓝绿色飘带的飞仙:右边的乌发黑髻,手捧博山炉;左边的身材苗条,面容美丽,回首似作散花状。下部墓券门两侧,各画有一个手持宝剑的守门人。壁画是先划分出部位,再用浅朱红细线勾出草稿,然后以朱红、黄、绿、蓝、紫、浅红、黑等色绘好,最后以浓墨勾勒轮廓。"整个壁画构图紧凑完整,线条用笔刚劲有力,人物形象准确生动,色彩非常鲜明,为不可多得的珍品。"①该墓的甬道和两旁的墓壁上,砌有画像砖。内容主要是以牛车为中心的车骑出行,以及侍卫、武士、鼓吹奏乐和仪仗、舞蹈表演、出游



邓州南朝画像砖《埋儿得金孝子图》

的仕女和后随的骑马主人等,还有"郭巨埋儿"、"商山四皓"等故事以及反映神话的四方神、珍禽异兽、飞仙、羽人等,是研究当时社会生活、

① 杨育彬、袁广阔主编:《20世纪河南考古发现与研究》第七章,第616—617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97。



舆服制度、音乐舞蹈、雕刻艺术的珍贵资料。

1989年在孟津北陈村发现的北魏墓,东壁保存有一组壁画。中部绘一四坡顶轿形帷屋,屋内有弯曲的屏风,端坐男、女各一人。左侧有三女作舞蹈状,右侧三女作侍立状,前有一童子恭敬站立。画面两侧用朱墨色绘成太湖石等园林景致。画面动静交糅,景情融会,是一幅不可多得的世俗画卷。洛阳发现的北魏江阳王元叉墓,上部和顶部全用白灰涂地,施以彩绘,惜四壁壁画已被破坏。

近百年来,在洛阳的北魏皇陵区出土有上十具石棺。这些石棺,“多数周身雕刻有精美的花纹,其中以孝子烈女故事、乘龙升仙、龙虎神兽为内容者较多”。也出土了一些石棺床。“棺床花纹多为各种神奇的异兽灵禽和不同样式的图案花草,带项光的伎乐天人、化生和护法力士,面目狰狞的铺首等。”①1977年在洛阳市郊发现的石棺,“棺盖内



洛阳出土北魏石棺床

绘太阳和月亮,棺周身雕人物、神兽、花鸟等花饰。采用阳刻减地或阳刻加阴线”②。选用减地形外廓,使画面浮出,再在其上构成人物或景物的细部。

洛阳邙山和瀍河两岸的皇室勋贵墓葬多被盗掘,不少艺术珍品流

① 《洛阳市志》卷14《文物志》第7章第3节《石刻》,第300页。

② 《20世纪河南考古发现与研究》第七章,第613页。

失国外。1931 年在孟津翟泉村邙山半坡出土的宁懋石室，现存于美国波士顿艺术博物馆。石室为长方形悬山式建筑，有 9 幅石刻画像，包括武士、故事、庖厨图、牛车出行图、铠马图和宁懋夫妇画像图等。采用阴线勾勒和浅减地线刻技法，有很高的艺术成就，实为不可多得的艺术瑰宝。

这些石室、石棺的雕刻技法继承了汉画像石传统，又吸收了北方少数民族艺术和佛教艺术的风格，具有融少数民族、外来佛教艺术和汉族文化为一体的特点。

四、石窟造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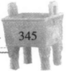
北魏孝文帝迁都以后，洛阳周围及中岳嵩山成为中国北方的佛教圣地。及北魏分裂，东魏、北齐定都于邺，邺都周围地区佛教亦兴盛一时。于是在这些地区形成了凿窟造像的风气，创造了高超的造像艺术。这些石窟造像大多保留下来，成为珍贵的艺术遗产。

洛阳及其周围地区的北朝石窟，除举世闻名的龙门石窟外，还有巩义、水泉、鸿庆寺、西沃等石窟。邺都附近的石窟，在河南省境内有安阳云门寺石窟、灵泉寺石窟，在河北省境内有响堂山石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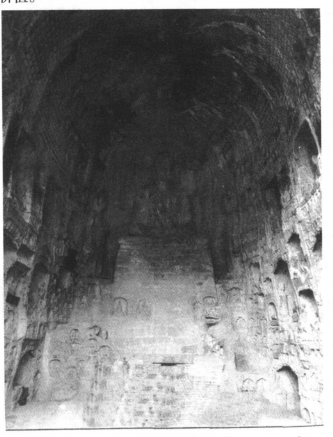
龙门石窟位于洛阳市南 12.5 千米处的伊阙，西边为龙门山，东边为香山，伊水由南向北从中流过。石窟始开凿于太和十七年（493 年），从北朝一直沿续到隋唐诸代。北朝时期开凿的石窟主要有古阳洞、宾阳洞、火烧洞以及老龙洞、莲花洞、魏字洞、药方洞、皇甫公窟、普泰洞、慈香窑、地花洞、路洞等 23 个洞窟。

古阳洞是龙门石窟中开凿最早的一个洞窟，也是内容最丰富、造像题记最多的一个洞窟。西壁中央雕凿一佛二菩萨，主尊释迦牟尼结跏趺坐于方形台座上。“佛像有磨光的高肉髻，面相长圆。虽较清秀，但不瘦削，着褒衣博带式袈裟，领下垂。手作禅定印，袈裟之下裙纹样层叠。有圆形头光和舟形身光”[1]。头光三圈，内有莲瓣，身光施红色火焰纹。两侧菩萨头戴莲花宝冠，面相清秀。南北壁对应雕出三列大龛，

① 温玉成：《中国石窟与文化艺术》，第 279 页，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19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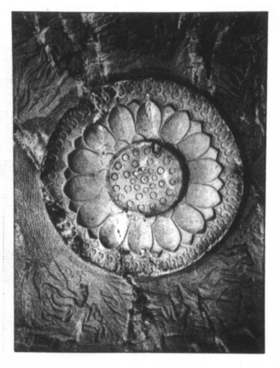
又有许多浮雕和小龛，造像题记八百多个。古阳洞中的偏袒右肩袈裟直接继承了云冈石窟的遗风，尚带有外来造像的色彩。洞内有等级森严的礼佛图浮雕，完整的北魏建筑样式，变化多样的龛楣装饰，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



龙门石窟北魏古阳洞内景

史载："景明初，世宗诏大长秋卿白整准代京灵岩寺石窟，于洛南伊阙山，为高祖、文昭皇太后营石窟二所。"永平年间，"中尹刘腾奏为世宗复造石窟一，凡为三所。"这就是宾阳三洞。从景明元年至正光四

年的25年中，“用功八十万二千三百六十六”[1]。北魏时仅完成中洞，南北二洞完成于唐初。宾阳中洞系宣武帝元恪为其父孝文帝和母高太后建造，前后历时二十多年。洞内造像为“三世佛”。本尊释迦牟尼，结跏趺坐于方形台座上。“头顶饰阴刻旋涡高肉髻，面相椭圆，眉呈弧形，中间饰白毫相，眼大而长，鼻梁高而直，唇薄，嘴角微翘，脖颈直，胸平。外披褒衣博带式袈裟，内着僧祇支。”“佛衣裙宽畅曲回，垂于座前，呈羊肠纹状。本尊头光三重。”“外部为极富丽的火焰纹身光。”[2]台座两侧各雕一曲腰疾走的狮子。本尊两侧为二弟子、二菩萨像。



龙门石窟北魏莲花洞顶莲花雕饰

南北两壁各雕一立佛、二菩萨。前壁南北两侧自上而下有四层浮雕。第三层为著名的皇帝、皇后礼佛图。浮雕人物形象逼真，衣帽各异。惜被盗凿，现存美国，此处仅存残迹。该窟藻井中心为一重瓣莲花，外围绕八身伎乐天。

北魏迁都洛阳以后的龙门造像，带有面相清癯，项颈修长，体态瘦削，风姿清羸的造型特征。人物造型以秀骨清相为上，衣饰又以褒衣博带为美。这种风格与云冈石窟相比有很大改变，被称做“中原风格”，

① 《魏书》卷一百一十四《释老志》。
② 《洛阳市志》第15卷《龙门石窟志》第2章《洞窟造像》，第164—165页。



它体现了当时统治阶级审美思想中一种占支配地位的时尚①。龙门石窟是中国三大石刻艺术宝库之一,2000年被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

巩义石窟位于寺塔村,北魏时为希玄寺。有5个石窟和数百个小龛构成。洞窟多为方形、平顶,中央设中心石柱,迎门的中心柱正面佛龛,为全窟的重心。造像多为一坐佛并二弟子、二菩萨,面貌上方下圆,有沉静之感。该窟保存完好的礼佛图,是北魏后期难得的艺术佳品,以1号窟6幅最为完美。此图东侧为男供养人主像,分为上、中、下三列。上列以比丘为前导,身后各像分为三组。最高大者为皇帝或王者像,头戴通天冠,加有冕旒,右手持莲花扛于肩上,左手撒香末于长柄香炉中,侍从环护左右,缓缓行进。西侧为女供养人主像,亦有上、中、下三列。上列有比丘引导,后为皇后(或王妃),头戴莲花宝冠,左手捏小包,侍从随从左右,低首缓行。全图表现出一种庄重、肃穆的气氛。

水泉石窟位于偃师寇店乡水泉村。存洞窟一座,门外北壁有摩崖小龛5个。窟后壁凿有并列的立佛二尊,没有弟子和胁侍菩萨。小龛出现了以两只鸟构成尖拱的形制,较为别致,独具匠心。

西沃石窟原位于新安县西沃乡黄河南岸的峭壁上,因修建黄河小浪底水利枢纽工程,已整体搬迁至铁门千唐志斋博物馆中。该石窟包括浮雕石塔4座,石窟2座。石塔为方形楼阁式,有三级、五级、七级三种,级间有大房檐,最上有相轮、宝瓶,每层刻佛、菩萨像。窟内正壁为一坐佛、二弟子、二菩萨,窟顶作穹窿状,雕一宝盖,制作精美。宝盖中心为莲花,外绕四身飞天,又有彩云、鲜花、莲瓣、流苏。

鸿庆寺石窟位于义马,现存中小型石窟6个。1号窟最大,方形平顶,内有中心柱。中心柱四面各刻一龛,北面龛一坐佛、二弟子、二菩萨侍立。内壁及左右侧壁下各刻四大龛,龛内有一佛、二菩萨。三大龛的上方壁面,为佛本行故事浮雕,“高大的城楼,茂密的菩提树,太子沉思的姿态等,都刻画入微,耐人寻味,是难得的浮雕精品”②。雕刻技法与

① 张乃翥:《略论龙门北魏石窟的特点》,见《晋、秦、豫访古》,山西人民出版社,1986。
② 温玉成:《中国石窟与文化艺术》,第206页。

龙门石窟一脉相承，手法细腻。

东魏北齐时期邺都佛教兴盛，周围多寺院石窟。邺都西南今安阳市境内有云门寺石窟和灵泉寺石窟。

云门寺石窟位于安阳市西南装货口村东，又称小南海石窟。现存3个中型洞窟，立面形制为二凤尖拱门侧刻二立柱式，布局谨严。窟内三壁造像九身，正壁为卢舍那佛，西壁为阿弥陀佛，东壁为弥勒佛。

灵泉寺石窟又名宝山石窟，共有窟龛二百多个。较大者为大住圣窟和大留圣窟。大留圣窟三壁雕刻卢舍那、弥勒和阿弥陀三佛，皆结跏趺坐。大住圣窟的传法世系图是我国最早的罗汉群像。

在浚县大伾山东坡，依山雕造出一尊高27米的善跏趺坐的大弥勒佛像，背靠青山，面对黄河故道，雄伟肃穆。可能始雕造于后赵，完成于北齐。

始雕凿于北朝的以龙门石窟为代表的大大小小的石窟，是融会建筑、雕塑和壁画在内的艺术综合体，对于研究古代历史、宗教、艺术有着重要的价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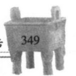
五、建筑艺术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的建筑，在继承秦汉时期建筑样式的基础上，吸收了中国北部、西部少数民族及中亚、南亚一些国家的建筑形式，形成了新的建筑艺术风格。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建筑，包括宫殿建筑、佛教建筑和园林建筑等。

曹魏西晋时期洛阳的宫殿门阙建筑多为砖石和木结构，飞檐脊兽，雕梁画栋，巍峨雄伟，可谓美轮美奂。它布局对称，错落有致，构成巨大的建筑群。魏明帝时修筑的昭阳殿、太极殿和总章观可为其代表。北魏时洛阳宫殿有太极殿、太武殿等，宫观台馆交错相间，配以山、谷、池、湖，柳暗花明，成为一幅壮丽的画卷。北齐时文宣帝高洋重修洛阳太极殿，周回有柱120根，门窗饰以金银，台阶砌以纹石，椽栿木斗拱皆用沉香木，瓦涂以胡桃油，金碧辉煌，穷极妙丽。

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的佛教建筑主要是佛殿和佛塔。佛殿建筑与世俗的宫殿在风格上基本相同，佛塔则反映了中原建筑和西域建筑风



格的融合。洛阳龙门石窟、巩义石窟寺、义马鸿庆寺石窟等洞窟内所刻的砖石、木构建筑图像，再现了当时佛塔、厅堂、楼阁等不同类型的建筑样式。

印度的佛塔形制是由台座、覆钵、宝匣和相轮四部分构成的实心建筑物。中原地区的佛塔虽然仍藏舍利等物，但其功能、结构和形式已有改变，结合中国建筑传统，创造出楼阁式木塔。在北魏的都城洛阳等地，佛寺和宝塔已成为在楼台宫室艺术影响下的建筑艺术。佛寺有大殿、侧殿、厢殿、正堂、东堂、西堂之分，宝塔也有层数多少的区别，形制有实心塔、楼阁式塔，有六角、八角、十二角等不同类型。



洛阳北魏永宁寺塔基遗址

洛阳永宁寺是北魏后期规模最为宏大、建筑极其豪华的皇家寺院。院墙模仿宫墙形制，上施短椽，并覆以瓦。围墙四面各开启一门，门楼款式各异。南门楼高约68米，分三层，通三道。“拱门有四力士、四狮子，饰以金银，加之珠玉，庄严焕炳，世所未闻。”寺内僧房楼观一千余间，雕梁粉壁，青琐绮疏。可谓“殚土木之工，穷造形之巧”①。

永宁寺塔为楼阁式木塔。塔基为方形，有9层，高约145米。每面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2、3页。

9间,皆设3门大窗,门施朱漆,扉上有鎏金御环铺首及鎏金铜钉。塔顶相轮之上装有能容25斛的鎏金铜质宝瓶,其下置承露金盘11重,四周悬挂金铎。

景明寺有殿堂台观一千余间。“复殿重房,交疏对霤,青台紫阁,浮道相通。”又有七层宝塔1座,“装饰华丽,侔于永宁。金盘宝铎,焕烂霞表”①。

建于北魏正光年间(520—525年)的登封嵩岳寺塔,通高约40米,用青灰条砖加黄泥浆垒砌而成。平面呈十二角形,塔身中空,呈筒状,形制独特,为十五层叠涩密檐式砖塔,也是我国现存最早的砖塔。安阳县灵泉寺北齐时建造的道凭法师烧身双塔,为单层方形,造型秀丽,雕镂精致,为我国现存最早的石塔。



安阳北齐道凭法师双塔

魏晋时期中原地区的园林建筑艺术也发展到较高水平。作为曹魏皇家园林的洛阳芳林园后来为避齐王曹芳名讳改称华林园,内有人工挖掘的湖泊和人工堆砌的景阳山,“树松竹杂木善草于其上,捕山禽杂兽于其中”。洛阳达官显贵修造的私家园林,以西晋石崇的金谷园最为著名。它地势“或高或下,有清泉茂林,众果、竹柏、药草之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132页。



属，莫不皆备”[①]。文人墨客在此留下了不少诗篇，对它多有称美。北魏洛阳许多佛寺也有华美的园林。

六、音乐、舞蹈

魏晋时期，中原地区的音乐、舞蹈在汉代的基础上又有新发展。十六国北朝时期，由于边疆各族的内徙，印度佛教文化的东渐，胡乐、龟兹乐、天竺乐纷纷传入，使中原地区的音乐、舞蹈增添了不少新鲜血液，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

魏晋时期洛阳的宫廷郊庙之乐仍为雅乐。曹魏时期朝廷设立有专门管理音乐的机构，其首领为太乐令。魏文帝时担任太乐令的杜夔，字公良，河南（今洛阳）人。他“善钟律，聪思过人，丝竹八音，靡所不能”。曾在东汉灵帝时任雅乐郎，在汉末的战乱中流落荆州，为刘表制乐。及曹操平荆州，获杜夔，以为军谋祭酒，使创雅乐。当时散骑常侍邓静、尹齐善咏雅，歌乐师尹胡能习宗祀之曲，舞师冯肃、服养晓知先代诸舞。杜夔组织这些著名的音乐人才，致力于音乐的整理工作，使先代“古乐”得以恢复[②]。他们更铸铜钟，考会古乐，始设轩悬钟磬。魏黄初年间，“柴玉、左延年之徒，复以新声被宠，改其声韵”[③]。杜夔的弟子河南人邵登、张泰、桑馥，均任太乐丞。

西晋时期，晋武帝为了搜集整理古代乐曲，还特意设立了“清商署”这一音乐机构，由精通音乐的颍川（今许昌东）人荀勖负责。荀勖作新律笛 12 枚。“魏、晋之世，有孙氏善弘旧曲，宋识善击节倡和，陈左善清歌，列和善吹笛，郝索善弹筝，朱生善琵琶，尤发新声。”[④]这些歌手和乐师把流行于当时的《相和》十七曲合并为十三曲。汉代的“但歌”，有四曲，无弦节，一人唱，三人和，曹操十分爱好。当时有宋容华，清彻好声，善唱此曲，为当时之特妙。后来这种没有配合音乐的“但歌”也发展为“被之弦管”的“相和歌”。西晋时郊祀明堂礼乐沿用魏

---

① 石崇:《金谷诗序》,《全晋文》卷三十三《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第二册。

② 《三国志》卷二十九《方技传》。

③ 《晋书》卷二十二《乐志上》。

④ 《宋书》卷十九《乐志一》。

仪，只改乐章，使傅玄写词。成公绥、张华又根据《相和歌》的乐谱配合弦管金石，制作新的歌辞，称作清商三调歌辞。西晋末年，洛阳沦覆，汉魏旧音乐流传到江南地区。

魏晋时期中原地区还有些擅长音乐的人物。陈留尉氏（今属河南）人阮籍和他的父亲阮瑀，侄阮咸、阮瞻等，都以善弹琴著名。阮籍著有《乐论》和琴曲《酒狂》。阮咸妙解音律，善弹琵琶，还善于作曲，唐代流行的《三峡流水》，据说就是他的作品。嵇康也是著名的音乐家，他著有《声无哀乐论》，又喜欢弹奏《广陵散》。

汉代的《短箫铙歌》，有《朱鹭》、《思悲翁》、《战城南》、《将进酒》等20多道乐曲，列于鼓吹，多序阵战之事。曹魏时更改其中的12曲，使缪袭填写歌词，述魏以功德代汉，有《楚之平》、《战荥阳》、《获吕布》、《克官渡》等。及西晋武帝受禅，又令傅玄作歌词22篇，述晋以功能代魏，有《灵之祥》、《宣受命》、《征辽东》、《宣辅政》等。

北朝时期，中原汉族的"华夏正声"逐渐融合了"胡声"和印度等外国声乐，形成了更加丰富多彩的音乐艺术。

十六国时期魏太武帝平定河西地区，得《西凉乐》、《龟兹乐》。北魏灭北燕后，又得《高丽乐》、《百济乐》。后来《疏勒乐》也传入内地。孝文帝迁都洛阳后，这些音乐在中原传习甚盛。史称"自宣武已后，始爱胡声，洎于迁都。屈茨、琵琶、五弦、箜篌、胡笙、胡鼓、铜钹、打沙罗，胡舞铿锵镗锴，洪心骇耳，抚筝新靡绝丽，歌响全似吟哭，听之者无不凄怆"[①]。

魏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前，因中书监高闾"每间陈奏乐典，颇体音律"，诏令他"与太乐详采古今，以备兹典"。高"闾历年考度，粗以成立，遇迁洛不及精尽，未得施行"。后来由刘芳主持其事。当时扬州人张阳子，义阳（今信阳）人兒凤鸣、陈孝孙等7人颇解雅乐正声，《八佾》、《文武》二舞，钟磬、管弦、登歌声调。刘芳请为教习，参取是非，永平三年（510年）完成北魏乐典。鼓吹杂曲被弃置不用。当时的太乐令

① 《通典》卷第一百四十二《乐二》。



崔九龙言:“今古杂曲,随调举之,将五百曲。恐诸曲名,后致亡失,今辄条记,存之于乐府。”九龙所录:“或雅或郑,至于谣俗、四夷杂歌,但记其声折而已。”[①]这些杂曲为乐署所传习,得以保存。

北魏在与南朝的战争中,也注意“收其声伎”。江南流传的中原旧曲,江南的吴歌,荆楚四声等,统称之为《清商》,在洛阳的殿庭享宴时演奏。洛阳大市南有“调音、乐律二里,里内之人,丝竹讴歌,天下妙伎出焉”。其中有田僧超,善于吹笳,会奏《壮士歌》、《项羽吟》[②]。

北魏分裂后,东魏北齐继续演奏“洛阳旧乐”。史称北齐尚药典御祖珽“因采魏安丰王延明及信都芳等所著《乐说》,而定正声。始具宫悬之器,仍杂西凉之曲,乐名《广成》,而舞不立号,所谓‘洛阳旧乐’者也”[③]。武成之时,始定四郊、宗庙、三朝之乐。

北齐有鼓吹曲20首,如《水德谢》、《出山东》、《战韩陵》等,皆改古曲名,以叙功德。还有清乐、龟兹等杂乐。吹笛与弹琵琶、五弦等,皆为统治者所爱好,传习日盛。北齐后主另采新声,谱成《无愁曲》,音韵窈窕,极于哀思。

魏晋南北朝的舞蹈常和诸乐同时表演。建安年间有舞师冯肃知晓先代诸舞,指导舞人练习。魏文帝黄初年间,改《武德》之舞为《武颂》,《文始》之舞为《太韶》,《五行》之舞为《大武》。明帝即位后,以歌颂太祖武皇帝的乐舞为《武始》舞,歌颂高祖文皇帝的乐舞为《咸熙》舞,又新制乐舞,名曰《章斌》之舞,在祭祀天地宗庙及临朝大飨时表演。

西晋武帝泰始九年(273年),荀勖典乐,使郭夏、宋识造《正德》、《大豫》之舞。改魏《昭武》舞为《宣武》舞,《羽籥》舞为《宣文》舞。

东汉后期鼙舞已施于宴享。旧典有《关东有贤女》、《章和二年中》、《乐久长》、《四方皇》、《殿前生佳树》等五章。汉灵帝西园鼓吹乐队中有个李坚,精通鼙舞。避汉末战乱,播越关西地区,依将军段煨。

---

① 《魏书》卷一百九《乐志》。

②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203页。

③ 《隋书》卷十四《音乐中》。

曹操下书将他召回，教习鼙舞。由于李坚年逾古稀，技艺荒废，古曲多谬误，文辞不袭。曹植依原曲作新歌5篇，在洛阳宫廷表演。西晋泰始年间，又改其文辞①。出自江左的"拂舞"，西晋时亦陈于殿廷，有歌词5篇。魏晋时的舞蹈，还有杯柈舞、公莫舞、白纻舞、鼓舞等。

北齐时的乐舞有《兰陵王入阵曲》，又名《大面》或《代面》。"北齐兰陵王（高）长恭，才武而面美，常著假面以对敌。尝击周师金墉城下，勇冠三军，齐人壮之，为此舞以效其指麾击刺之容，谓之《兰陵王入阵曲》"②，它实际上是一种描绘战争场面的舞蹈。

除了乐舞之外，北朝时还有百戏杂伎。如《鱼龙烂熳》、《山东》、《白虎》、《绳伎》、《缘橦》、《五兵》、《角觝》、《夏育扛鼎》、《画地成川》以及吞刀、吐火、拔井、种瓜、杀马、剥驴等，奇术异端，共百有余种，称作百戏。

第六节　科学技术

魏晋南北朝时期，在曹魏、西晋和北魏的都城洛阳，聚集了一批优秀科技人才，京畿及其附近地区的科学技术在全国最为发达，在天文历法、医学、农业技术、冶铸与机械制造方面成就尤为显著。

一、天文历法

魏晋时期，在洛阳的朝官中，设有太史令，负责观测天象，制定历法。

曹魏初期，首先采用太史令高堂隆和太史丞韩翊编定的《黄初历》。魏明帝太和年间（227—232年），又将杨伟制作的《景初历》颁行于世。杨伟自称其历"法数则约要，施用则近密，治之则省功，学之则

① 《晋书》卷二十三《乐下》。
② 《旧唐书》卷二十九《音乐二》。



易知。……究极精微，尽术数之极者，皆未如臣如此之妙也。"①他已知黄道的交点每年有变动，交食的发生不一定非在交点不可，月朔在交点附近，也可以发生日食，月望在交点附近，也可以发生月食。于是定出交会迟速的差，如同现在所说的"食限"。他又提出推算交食亏始方位角和食分多少的方法，都是以前的历法所没有的。这个历法使用了250年之久。

西晋初年，将《景初历》改名为《泰始历》。不久杜预先后编订《二元乾度历》和《春秋长历》，刘子骏和李修等人又相继编订《三正历》和《乾度历》，历法的研究使历书的准确性更高。

北魏宣武帝时，颁行《景明历》。当时还有张洪、龙祥、李业兴等三家历。其后祖莹等人又对历法进行研究，参合卢道虔、卫洪显、胡荣、道融、樊仲尊、张僧豫六家新历共成一历，名叫《神龟壬子元历》，简称《神龟历》。不久又更名为《正光历》，均颁行于孝明帝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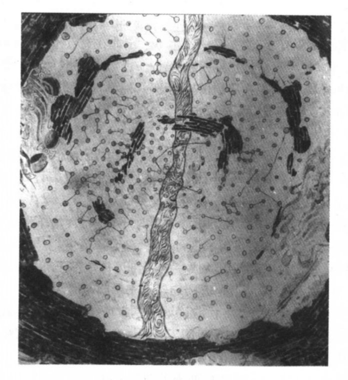
西晋太史令陈卓在"总甘、石、巫咸三家所著星图"的基础上重新考订，制成了当时最为精密的星图。这是一幅圆形盖天式星图，共收有1 464 颗星，长期为后人所沿用。

在洛阳市孟津县前海资村西南的北魏江阳王元叉墓室顶部，有一幅保存完好的天象图。图中银河横贯南北，波纹呈现淡蓝色，清晰细致，绘有星辰三百余颗，星点大小相差不多，亮相之间有边线。这是新中国成立后考古发现中时代较早、幅度较大、星数较多的一幅"天象图"②，它反映了北魏天象观测的成果，是研究古代天文学的珍贵资料。

西晋时颍川(今许昌东)人荀勖在律学方面富有成就。他制成了发音准确的"新律笛"12 枚，以调律吕，正雅乐。又用田野出土的周代玉尺"校正所治钟鼓金石丝竹"，使之更为精确。他计算出了相当准确的管口校正数，并发现了确定各笛长度和笛上各个按孔的距离的规律。指出管口校正数，相当于笛管上一个音律的长度与另一个较高四律的

① 《宋书》卷十二《律历中》。

② 《洛阳市志》第14卷《文物志》第4章，第128页。



洛阳北魏元乂墓天象图

音律长度的差数，亦即是律管上某一律孔的长度与其气柱长度的差数。这反映了中国古代音律的成就，也是对世界音乐声学的重大贡献。

西晋人张华所著《博物志》记载了静电现象。说："今人梳头、脱着衣时，有随梳解结有光者，也有咤声。"

二、医学

西晋时在洛阳担任太医的王熙，字叔和，将东汉末南阳人张仲景的《伤寒杂病论》加以整理，分为《伤寒论》10 卷 22 篇，《金匮要略》6 卷 25 篇。前者主要讲急性传染病，后者述内、外及妇科杂病的诊治和方药，使之得以流传于世。此外，他还编撰出中国第一部系统全面的脉学专著——《脉经》，共分 10 卷 98 篇。脉诊包括切脉、把脉和候脉，是中医诊断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他改进了切脉方法，总结出 24 种脉象，并



注意到脉象、症候和治疗的结合，对于临床实践很适用。这部书后来陆续传到朝鲜、日本和中亚以至欧洲，为世界医学做出了贡献。

安定朝那（今甘肃平凉）人皇甫谧，隐居于新安（今渑池），“躬自稼穑，带经而农”，在药学方面积累了不少经验[①]。在他以前，中国的针灸学尚停留在“各承家技”的阶段，对于针灸的部位、配方和疗效的认识互有异同。皇甫谧根据自己犯风痹症的状况和治疗的经验，对前人的研究成果反复论证，撰写了《针灸甲乙经》12 卷 128 篇。这部书从医学的整体观念出发，在“辨证论治”的思想指导下去叙述针灸的部位和疗效，把生理解剖、脏腑、经络、腧穴、病机、诊断、治疗等相关内容系统化和规范化，创造性地总结出一套针灸操作手法和各种注意事项，是中国古代针灸的集成和总结，具有很高的实用价值。

北魏迁都洛阳后，阳平（今河北大名）人李修领太医令，他医术高明，擅长针灸，其子李天授亦承父业。徐謇及其兄徐文伯亦善医药，开具药方，多有效验，常为孝文帝及冯昭仪看病。阳平人王显奉宣帝诏令撰药方 35 卷，颁布天下。河南（今洛阳）人阴贞，亦以医术扬名。东魏北齐时河内（今沁阳）人张子信、马嗣明也以医术知名。

洛阳龙门石窟中有北齐武平六年（575 年）六月刻凿的“药方洞”，洞壁刻着 140 个验之有效的药方。其中药物治疗 117 方，针灸法 23 方。涉及内、外、妇、小儿、五官、针灸等科，所用药物 120 种，制剂方法有丸、散、膏、汤，用法有内服、外洗、熏、敷等，反映了北朝医学所达到的较高水平。

三、农业技术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的农业生产技术比汉代有新的提高。北朝时益都（今山东青州）人贾思勰利用游宦的条件，考察了黄河中下游地区的许多地方。他撰写的《齐民要术》一书，总结了 6 世纪以前黄河中下游地区农业和畜牧业的生产经验，反映了司、豫、兖、冀地区农业生产技术所达到的实际水平，是一部比较完整的农业科技著作。

---

① 《晋书》卷五十一《皇甫谧传》。

从这本书可以看出,当时黄河中下游地区的农民在生产实践中,已经注意到天时、地利和人力的统一,认识到春、夏、秋、冬四时的天气变化,土壤有肥、瘠、寒、温的区别,只有顺天时,量地利,尽人力,方能有好的收成。在农作物种植方面,当时的农民已经懂得选种、播种、耕耘、除草、轮种、套种、保墒、施肥、曝根、防冻及栽植、嫁接等技术,注意耕作时土壤燥湿和耙耢的保墒作用,作物的轮栽和休耕,施肥要用熟粪及绿肥,种子要纯净,播种看雨墒,疏密得宜等;在家禽饲养方面,也懂得选种、阉割、杂交等项技术。

四、冶铸与机械制造技术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的金属冶铸技术又有新的突破。汉魏之际,曹操曾令有司制造"百辟刀",魏文帝曹丕也曾造"百辟宝剑长四尺二寸……名曰飞景",又造百辟宝刀名灵宝、含章、素质,百辟匕首名清刚、扬文。这些刀、剑、匕首均以钢制成,极其坚硬、锋利。魏晋之际,锻制铁器技术已经普及。"竹林七贤"中的嵇康,曾在家中槐树下锻铁,向秀为之执排鼓风。

西晋十六国时期,出现了一种"百炼钢"。这种钢经过高温处理,使碳渗入铁的表面,增加熟铁的含炭成分,烧至一定火候,再拿出锤打。这样烧了打、打了烧,反复多次,就成了"百炼钢"。西晋后期,刘缅是一位制刀能手。他造的百炼钢刀,能将捆成一束的13根稻芒一挥而两断。北齐相州牵口(今浚县)制造的钢刀锋利无比。

东魏北齐时人綦毋怀文能"造宿铁刀,其法,烧生铁精以重柔铤,数宿则成钢。以柔铁为刀脊,浴以五牲之溺,淬以五牲之脂,斩甲过三十札"[①]。就是以熟铁作刀背,用钢作刀刃。这种刀不易折断,切割时又锋利。用牲口的尿液和油脂作淬火剂,冷却速度不同,可以得到用途不同的好钢。这是一种新的炼钢方法,它把生铁作为渗碳剂,由于生铁熔化后温度很高,可以加快向熟铁中渗碳的速度,缩短冶炼时间。熟铁由于碳的渗入而成为钢,生铁也因脱碳而成为钢,从而增加了钢产量。

---

① 《北史》卷八十九《艺术上》。



这种炼钢方法称做“灌钢”或“团钢”，一直沿用至今。

曹魏时扶风(今陕西兴平东南)人马钧在洛阳的朝廷中任给事中。他“巧思绝世”，创造发明颇多。当时有人向魏明帝进献了一组制作佳美的木偶，但不能做动作。马钧奉命进行改造。他“以大木雕构，使其形若轮，平地施之，潜以水发焉”[①]。就是以水力冲击木轮为动力，上装一小戏台，台上的木偶与水轮相连接。水轮受水力而旋转，木偶由机关的带动而表演各种动作，这就是“水傀儡”或“水转百戏”。

马钧在洛阳的住宅附近有一块高坡地，可以作园圃，但缺水灌溉。他制造了一架用于灌溉的水车，它像一串带链的唧筒，“灌水自覆，更入更出”，能连续不断地将河水提上来，这种水车被称为“龙骨水车”或“翻车”，迅速在农村推广开来。汉代已经有50综50蹑或60综60蹑的织绫机，马钧认为这种旧织机“丧功费日，乃皆易以十二蹑”。结果操作更为简便，功效明显提高。

马钧还研制出一架转轮式连续抛石机。它有一个能够绕轴转动的大木轮，轮缘周围依次挂着几十个石块，木轮旋转速度逐渐加大，使石块连续飞抛出去，以攻击敌军营垒。他还奉命制成“指南车”，于是“天下服其巧”。

汉代的粮食加工，已使用畜力。东汉末汝南平舆(今属河南)人许靖“以马磨自给”[②]，就是证明。到了魏晋之际，刘景宣发明了“连转磨”，它“奇巧特异，策一牛之任，转八磨之重”[③]。西晋时杜预发明了“连机水碓”，利用水力带动许多个石碓同时舂米，其动力是一个大的立式水轮，安装在溪流、江河边。北魏时崔亮以为水碾水磨“有济时用，遂教民为碾”。他奏请在洛阳张方桥东堰谷水，“造水碾磨数十区，其利十倍，国用便之”[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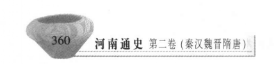
---

① 《三国志》卷二十九《方技传》注引傅玄序。

② 《三国志》卷三十八《许靖传》。

③ 《太平御览》卷七百六十二引嵇含《八磨赋》。

④ 《魏书》卷六十六《崔亮传》。



第七节　学校教育

一、洛阳的中央官学

东汉末年董卓之乱以后，洛阳太学的教学中断近三十年。曹魏黄初年间（220—226 年）始重新开办，有博士十余人，弟子数百人。以后学生人数不断增加，到曹魏末年达 7 000 人。西晋初对太学进行整顿，保留学生三千多人，多为六品官以下的贵族子弟。

为了体现士族子弟与庶族子弟的等级差别，咸宁四年（278 年），西晋王朝又在洛阳创办了国子学，设国子祭酒、博士、助教等，以教授生徒。五品官以上的贵族子弟方可进入国子学。

曹魏初年重建太学，设《诗》、《书》、《礼》、《易》、《春秋》等"五经"博士十余人。后来《谷梁春秋》和王朗的《易传》也立于学官，供学生研习。正始年间（240—248 年）又重刻"五经"文字以及曹丕的《典论》于石，由颍川（今禹州）人邯郸淳书丹，每一字均用古文、篆、隶三种字体书写，立于太学讲堂前。这一批石经，史称"正始石经"或"三体石经"，是曹魏朝廷颁布的经书标准教材，也是当时考试的依据。

西晋初，太学有博士 19 人，先儒典训，贾、马、郑、服、孔、王、何、颜、伊之徒章句传注众家之学，都立于学官，供学生研习。后来汉儒郑玄所注群经多不被采用，王肃注的《尚书》、《诗》、《论语》、《三礼》、《左传》及其父王朗的《易传》，皆立于学官。除经学外，又立书学博士，置弟子教习，以钟、胡为法，这是当时的书法专科。

魏初曾规定洛阳的太学考试"依汉甲、乙以考课"，而在黄初五年（224 年）重建太学时，又制定了"五经课试法"。这一项太学考试制度将招生考试、校内考试与毕业考试、入仕考试全包括在内。学生进入太学的前两年相当于预科生或试读生，经首次考试能诵一经，方取得正式的学生资格，考试不合格的，则要被革除学籍。以后每两年考试一次，直至能通"五经"为止，不能通者可随下一批学生再考试。经过考试能



通“五经”，表明已完成太学的学业，可以授予一定的官职。

经学考试的内容仍然是经文及其字旨、墨法、点注与经义。考试方式仍然是背诵和射策。但是，当时考试对经书大义的理解已不重视，而多注意经文的细微之处。

北魏在迁都洛阳以前，在平城（今山西大同）设有太学、国子学（又称中书学）和皇宗学，设博士和助教，学生已达3 000人。迁都洛阳后，孝文帝、宣武帝屡次下诏营建太学、国子学和四门小学。延昌二年（513年）诸学校建成，开始招收学生，进行讲授。正光三年（522年），国子学招生，置36人，由三品以上及五品清官之子充选。太学和国子学的学生主要学习儒家经典，教材主要是郑玄等人所注的《诗》、《书》、《礼》、《易》、《春秋》及《论语》、《孝经》等。此外，早在天兴四年（401年），北魏朝廷召集博士儒生“比众经文字，以义类相从”，编纂了4万多字的《众文经》，也作为学生学习的教材和考试的依据。四门小学和其他学校，还开设书学课，讲授《仓颉》、《尔雅》、《字林》等，练习书写各种字体。河内温县（今属河南）人常景，孝文帝时曾任律博士，说明洛阳太学除经学外，还设有律学科。

洛阳的四门小学仍以讽诵字书和书写各种字体为考试内容。太学和国子学以考试经学章句为主，律学则以记诵律令和析断案例为考试内容。考试由博士主持，采取讽诵和射策的方式进行，根据题目的难易，分为甲、乙两个等次，成绩优秀者，可以授予官职。

二、地方官学

早在兵荒马乱的建安八年（203年），曹操就下令：“郡国各脩文学，县满五百户置校官，选其乡之俊造而教学之。”[①]魏文帝曹丕时，“天下之士，复闻庠序之教，亲俎豆之礼焉”[②]。河南地区位于曹魏政权腹地，教育自然比边远地区发达。诸州与郡国，都设有官学。如获嘉人杨俊任南阳太守时，曾“置办学校”；又如令孤邵为弘农（治今灵宝东北）太

① 《三国志》卷一《武帝纪》。

② 《三国志》卷二十四《高柔传》。

守，设文学，由是弘农郡学业转盛。西晋前期，社会相对安定，国家逐渐统一，河南地区的地方官学，又得到较快发展。

北魏时除了洛阳的中央官学外，河南地区诸州郡乃至县乡，都设有地方官学。早在北魏献文帝时，就发布了兴办郡学的诏令。天安初年（466年），“诏立乡学，郡置博士二人，助教二人，学生六十人”。后又规定：“大郡立博士二人，助教四人，学生一百人；次郡立博士二人，助教二人，学生八十人；中郡立博士一人，助教二人，学生六十人；下郡立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四十人。”[①]当时的河南地区，逐渐形成州、郡、县、乡的各级地方官学体系，如韦彧任东豫州刺史，以蛮俗荒梗，不识礼仪，“乃表立太学，选诸郡生徒于州总教。又于城北置宗武馆以习武焉”[②]。郦道元试守鲁阳郡（今鲁山），“表立黉序，崇劝学教”[③]；高祐镇滑台（今滑县东南），“以郡国虽有太学，县党宜有黉序，乃县立讲学，党立小学”[④]。州郡官学学生的考试，一般由州刺史与郡太守亲临学校，策试诸生，以分别优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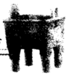
三、私学

魏晋时期，河南地区的私学教育也较发达。如陈留外黄（今民权西北）人范粲，博涉强记，学皆可师，远近请益者甚众，就是一例。私学中还包括专门教授本家族子弟的家塾。如长社（今长葛东北）人钟会，“年四岁授《孝经》，七岁诵《论语》，八岁诵《诗》，十岁诵《尚书》，十一诵《易》，十二诵《春秋左氏传》、《国语》，十三诵《周礼》、《礼记》，十四诵《成侯易记》，十五使入太学问四方奇文异训”[⑤]。钟会为名臣之子，自幼受良好的教育，非他人所能比。但当时河南地区家学教育情况，由此可略见一斑。

魏晋时期河南地区的儿童启蒙教育，是首先让儿童学习识字、书

---

① 《北史》卷八十一《儒林传》。
② 《魏书》卷四十五《韦阆传》。
③ 《北史》卷二十七《郦范传》。
④ 《魏书》卷五十七《高祐传》。
⑤ 《三国志》卷二十八《钟会传》注。



写、记诵六十花甲子的顺序及进行简单的计算。汉代的《急就篇》和三国时著名书法家钟繇编写的《千字文》等就是当时较为流行的蒙童识字和习字的教材。识字写字有一定基础后，就读《孝经》、《论语》等较浅显易懂的经书。初等学校的考试也根据学什么考什么的原则，让学生背诵所学过的篇章，如《急就篇》、《千字文》等，并书写各种字体。对已粗读经书者，则考试经书的句读、字指、墨法、注释等。

郡国和州的官学及一些私家精舍的学生以“五经”为主要课程，主要教授古文经。史称魏文帝时令“兴复辟雍，州立课试”[①]，晋夏侯湛也说：“乡曲之徒，一介之士，曾讽《急就》、习甲子者，皆奋笔扬文，议制论道。”[②]所谓奋笔扬文、议制论道，就是指考试。

第八节　社会生活

社会生活包括衣食住行、婚丧礼俗、节庆、娱乐等。魏晋南北朝时期少数民族进入中原，使当地的社会生活发生了较大变化，具有民族差异和融合趋同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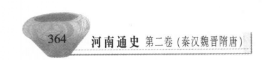
一、衣冠服饰

洛阳是魏晋及北魏时期的都城，生活着数量众多的帝王显贵，他们的衣冠服饰和平民有明显区别。

冠冕自东汉以降为帝王及地位较高的官员所专用。冕与衮服相配套。帝王多戴通天冠、远游冠，文职官员则戴进贤冠、高山冠。北魏宁懋石室中一官员戴笼冠，为北魏孝文帝改革服饰时参考武冠而制成。

平民百姓则戴帽。鲜卑帽又称突骑帽，由北方少数民族带入中原地区。又有长帽和大头垂裙帽，出土文物称“风帽”。形制为圆顶，前沿位于额部，在脑后及两侧垂至肩部。孝文帝改革后这种帽为汉族服

① 《三国志》卷二十四《高柔传》。
② 《晋书》卷五十五《夏侯湛传》。



装所取代，北朝后期再度流行。

汉末至魏晋中原的文人雅士在非正式场合多戴巾。

魏晋南北朝的服装体现着严格的等级差别。帝王着衮服，阎立本所著《古帝王图》中晋武帝所穿，就是实例。群臣穿五时朝服，衣料由朝廷供给。北魏孝文帝时制作的朝服，在裤褶服的基础上加以改进而成。孝明帝时再次改革服制，服装趋向博大。此外，还有披风（斗篷）。魏明帝曹睿曾穿缥纽半袖。

戎装中的铠甲，有两当铠、明光铠等，两当铠为其主流。裤褶，源于北方游牧民族，样式本来是左衽、小袖，裤腿较瘦。邓州画像砖中牵马者所着服饰，就接近于裤褶的本来样式。裤褶流行于中原后发生变化，出现右衽，裤腿肥大，类似裙裤或喇叭裤。洛阳出土的北魏元邵墓俑，裤褶样式既有左衽，又有右衽，袖子以宽大为多，也有窄小的。

皇后公主参与社会活动，如祭祀、亲蚕仪式，要穿单衣或蚕衣。三国魏时蚕衣多用文绣，西晋惠帝时改为纯青色。皇后的首饰有十二钿、步摇、大手髻、带绶佩等，公主以下首饰递减。此外又有簪、蔽髻、绶带等。

当时妇女的一般服装主要是襦、袄、两当、抱腹、帔、裙及裤褶等。汉末建安年间，女子喜长裙而上甚短，西晋初则上俭下丰，着衣者皆压腰盖裙。女子的日常服装是上身着襦衫，下面穿长裙。襦衫一般右衽，北朝时亦有左衽。洛阳出土的北魏元邵墓中的V形女侍俑和舞俑皆着左衽衫，但衣袖宽大，体现胡汉合璧的特点。小袖袄是鲜卑等北方游牧民族妇女的原有服装，在孝文帝改制前颇为流行，改制后仍有穿者。裙是妇女主要服饰之一，裤褶在西晋北朝时也较流行。

妇女的发式，西晋惠帝时流行撷子纷。史称“元康中，妇女结发者，既成，以缯急束其环，名曰撷子纷。始自中宫，天下化之”[①]。年轻女性常将头发束成双环，如顾恺之所绘《洛神赋图》，北魏宁懋石室中有许多年轻女性梳与双环相近的双丫髻。

① 《宋书》卷三十《五行志一》。



魏晋时的女子面部多施用白粉、红粉,贴黄色花纸。男子也有施粉者,如何晏就"粉白不离手"。

脚上穿的则有履、屐、靴、袜等。履男女形制不同,男的为方头,女的为圆头。而晋惠帝元康中,女的亦改为方头。靴由北方少数民族传入中原,在孝文改制前盛行,后有所收敛,北朝后期再度流行。

二、饮食习俗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的饮食习俗,既包含汉族百姓的传统,又有北方少数民族的习俗加入,显得更为丰富多样。西晋潘岳的《闲居赋》所说:"灌园鬻蔬,供朝夕之膳;牧羊酤酪,俟伏腊之费。"包括官员在内,平时只能素食,逢年过节方能食肉。

当时人们日常食用的粮食,主要有谷、黍、粱、大豆、小豆、大麦、小麦、水稻、旱稻等。中原地区以旱作物为主,但在洛阳、黄淮地区及黄河以北的河内、邺城等地,都有面积较大的水稻产区,而且品种优良。魏文帝曹丕曾说,洛阳城南的新城稻"上风炊之,五里闻香",晋人袁准亦称赞"河内青稻,新城白粳"。

饭是当时的主要食物,以粟为主,兼用麦,或蒸或煮。此外,还有粥,以小米、麦或豆煮成。饼也是主要食品。魏明帝曾赐给何晏热汤饼。还有胡饼,汉末在洛阳推广开来,就是烧饼。冬季则食煮饼。当时人已掌握发酵技术。何晏曾指定要吃裂为十字的蒸饼,类似于开花馒头。此外,还有乳饼。而细环饼、膏饼,则属于油炸食品。

副食主要有蔬菜和肉食两大类。魏晋时期中原百姓食用的蔬菜有茄子、葵菜、韭菜、蔓菁(芜菁)、芹菜、堇、芦菔(萝卜)、芋头、菜瓜、胡瓜(黄瓜)、冬瓜、瓠、蘑菇、芥菜、芸苔(菜苔)、胡荽(香菜)、苋菜等。《齐民要术》中专门有《素食》一节,记载制作瓠、茄子、紫菜、薤白、食用菌等各种蔬菜的方法,人们已懂得腌制蔬菜,供冬春季食用。

肉食有猪、牛、羊、马、驴等家畜,鸡、鸭、鹅等家禽,又有兔、鹿、獐、野猪、雁、雀、鹌鹑等野味。北方少数民族,喜食羊肉。加工方法有炙、炮、煎、炰、烩、蒸、煮、烧、炖等。炙是明火烧烤,即将整个动物以火烧烤,再割块分食。这是从北方、西北方少数民族地区传入中原的习俗,

因而又称“貊炙”。还有胡炮肉,亦是如此。人们又将肉制成脯、腊,防止日久臭腐。

人们亦食鱼虾。史称“伊洛鲂鲤,天下最美;洛口黄鱼,天下不如”[①]。但是“伊洛鲤鲂,贵于牛羊”[②],只有显贵富商及北来南方人食用。

中原地区的水果有枣、桃、樱桃、葡萄、李、梅子、杏、梨、栗、榛、柰、林擒(沙果)、柿子、安石榴、木瓜、茱萸等。北魏时期洛阳白马寺的甜石榴、报德寺的“含消梨”、华林园的仙人枣及仙人桃等,都十分著名。当时人已将果品制成密饯、果脯和果粉。

当时的饮料主要是酒,魏晋名士都以饮酒相尚,如周顗、阮咸等均嗜酒。西晋洛阳等地酒肆、酒店随处可见,北魏洛阳有退酤、治觞二里,多以酿酒卖酒为业。葡萄酒、茶和酪浆魏晋时已进入中原,成为上层人士的饮品。

三、官第民宅

魏晋与北魏时期皇帝居住的洛阳宫苑,在前面已经述及。这里主要介绍高官显贵的府第和平民住宅情况。

西晋时期奢侈之风渐盛,洛阳的宗室权贵竞相建筑府第和庄园。王恺的府第和石崇、潘岳的庄园,豪华富丽,应有尽有。北魏后期,“帝族王侯、外戚公主,擅山海之富,居川林之饶,争修园宅,互相夸竞。崇门丰室,洞户连房,飞馆生风,重楼起雾,高台芳榭,家家而筑,花林曲池,园园而有。莫不桃李夏绿,竹柏冬青”[③]。魏宣武帝修建华林园,“为山于天渊池西,采掘北邙及南山佳石。徙竹汝、颍,罗莳其间;经构楼馆,列于上下。树草栽木,颇有野致”[④]。

北魏洛阳商人的住宅,亦可与达官显贵媲美。史称洛阳“多诸工

---

① 《太平御览》卷九三六《鲤鱼》,引《河洛记》。
②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161页。
③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206页。
④ 《魏书》卷九十三《恩倖传》。



商货殖之民，千金比屋，层楼对出，重门启扇，阁道交通，迭相临望”①。

西晋士人山涛，有“旧第屋十间，子孙不相容”②，朝廷诏令增建。官员住宅往往有十数间至数十间。而洛阳里坊中的平民，每户住宅占地不过100平方米，只有平房几间。

乡间大族多聚族而居。如北齐时濮阳侯氏“一宗近将万室，烟火连接，比屋而居”③。住宅形式，多为一进、二进、三进或多进的大宅院，围有院墙。正房多为一明二暗，两侧有厢房。另有厨房、厕溷等。住宅建筑材料有砖瓦，有土、木、石。

城乡居民住房屋者占绝大多数。但也有人住窟室。如西晋隐士孙登，汲郡（今卫辉）人，“于郡北山为土窟居之”④。北魏元粥，弃官“入嵩山，以穴为室”。北方少数民族住毡帐的习俗，此时也传入中原。

居室内的器物有床、榻、几、案、屏风、步幛等。床以木制，也有以石、玉制者，供坐卧。胡床东汉时期由西域传入中原，魏晋时流行开来，这是一种轻便坐具，形如马扎。床上夏季铺席，冬季铺毯或褥。床上有承尘、帷帐。榻专供坐，有独榻和连榻。还有遮目的屏风、步幛及帘。

四、乘舆车船

魏晋时期皇帝离开宫馆出行，有一套车舆卤簿制度。西晋皇帝出行，乘金根车，驾6匹骏马，属车81乘。前有司南车、游车9乘、武刚车、云罕车、蹋戟车、皮轩车等，后有黄钺车、大辇、五时副车、蹋猎车、耕根车、豹尾车等。北魏孝文帝制作“五辂”，辂车并驾5匹马。西晋时皇太子和王公大臣所乘车辆的等级和数量都有严格规定。北魏后期规定皇太子乘金辂、驾4马，三公、宗室诸王乘高车，驾3马，其余依次递减。高级官员则乘轺车。

魏晋时与秦汉的区别，首先是牛车的广泛使用，牛取代马成为公私车辆的动力。公卿大臣乘牛车之风始于东汉末，西晋极为兴盛。石崇

---

① 《洛阳伽蓝记校注》，第205页。

② 《晋书》卷四十三《山涛传》。

③ 《通典》卷三《食货三》。

④ 《晋书》卷九十四《隐逸传》。

和王恺曾进行比赛，牛车先入洛阳城门者为胜。十六国北朝时，牛车成为官员出行的主要交通工具，而且多为坐乘。犊车从汉代的下层人士乘坐变为魏晋的上层士人乘坐，车上增加许多华美的装饰。名称有云母车、七香车等。此外，还有用于军事的高速车辆——追锋车，用于弋猎的槛车以及装载帝王贵臣尸体的辒辌车等。

除牛车外，还有羊车、驴车、骡车。西晋武帝曾在宫中乘羊车。舆是一种没有车轮、以人力挑或抬的运输工具，有板舆、步舆等。辇则是用人力牵挽的车辆。

除乘车外，人们也骑马。马镫已经出现。安阳孝民屯十六国早期墓中出土了单马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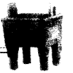
陆路乘车骑马，水路则乘舟船。三国魏时杜畿在孟津（今孟县东南）试验御用楼船，当地设有造船工场。洛阳一带的航运网东汉时已形成。漕渠“东通河济，南引江淮，方贡委输，所由而至。”[①]魏晋时洛阳大城东有大仓，仓下运船，常有千计。西晋杜预奏表说：“长史刘绘循治洛阳以东运渠，通赤马舟。”[②]后赵石虎时曾造万斛舟，运送洛阳铜驼到襄国（今河北邢台）。

五、婚嫁丧葬

魏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的婚嫁和丧葬习俗，也有其时代特点。一是早婚。由于战争频繁，瘟疫流行，导致人口锐减。如魏黄初四年（223 年）三月，“宛、许大疫，死者万数”。晋武帝咸宁元年（275 年）十一月，“大疫，京都死者十万人”[③]。人口的急剧减少，生产力的严重缺乏，加上家族传宗接代、数世同堂的观念，形成了早婚早育的风气。西晋时束皙曾说：“男十六可娶，女十四可嫁。”[④]可见当时的婚龄，男子为十六岁，女子为十四岁。二是婚姻注重门第。魏晋时期的中原大族，如陈郡谢氏、颍川庾氏、陈郡殷氏、陈留阮氏、顺阳范氏、河南褚氏、济阳蔡

---

① 《水经注》卷十六《谷水注》。
② 《北堂书抄》卷一百三十七《舟部上》《舟总篇一》。
③ 《宋书》卷三十四《五行志五》。
④ 《初学记》卷十四《婚姻第七》。



氏、荥阳郑氏、河南陆氏、南阳赵氏、河内司马氏等，都十分注重婚姻的门第，不与庶姓通婚，以保持自己华贵的门品和政治特权。三是财婚，即借婚嫁敛财。史称“近世嫁娶，遂有卖女纳财，买妇输绢，比量父祖，计较锱铢，责多还少，市井无异”[①]。这是一种买卖婚姻。四是冥婚。如魏明帝爱女淑卒，“取甄后从孙黄与之合葬，追封黄为列侯，为之置后，袭爵”[②]。它形式上是为亡者完婚，实际上是对生者心理的一种安慰。此外，三国袁准曾反对中表之婚。但当时的近亲婚，如姑舅表亲结婚亦不罕见。还有异辈婚，即婚姻双方家庭的辈分出现混乱，对辈分要求不严。又有幼童婚及指腹为婚。由于时代局限，婚姻中存在诸多陋习。

魏晋时期的丧葬礼仪，基本依古礼而行。当时中原的丧葬，在曹操、曹丕父子倡导下，形成了俭薄之风。魏文帝曹丕作《终制》：“寿陵因山为体，无为封树，无立寝殿，造园邑，通神道。夫葬也者，藏也，欲人之不得见也……为棺椁足以朽骨，衣衾足以朽肉而已。”“无施苇炭，无藏金银铜铁，一以瓦器，合古涂车、刍灵之义。棺但漆际会三过，饭含无以珠玉，无施珠襦玉匣，诸愚俗所为也。”[③]在皇帝的提倡下，曹魏王公大臣多行薄葬。陈王曹植亦薄葬。司马朗死，“布衣疏巾，敛以时服”。西晋帝室之陵墓，多从司马懿“不坟不树”的终制。但是西晋朝廷多厚赐臣下之葬，因而西晋达官显贵，厚葬者亦有之。

由于魏晋南北朝人口大流移，人们的乡土观念颇重。侨置郡县以安置南迁之民，就是满足其怀念本土的情感和恢复旧井的希望。“狐死首丘”，客死异乡的人，家属多将遗体归葬故乡。但是北魏孝文帝迁都洛阳后，出于与反对迁都的保守派斗争的需要，规定代郡（今山西大同）人迁至洛阳的，一律为洛阳人，死后不得归葬代北。

当时的葬俗的另一点，是夫妻合葬。后妃夫人要袝葬帝王。西晋

---

① 王利器：《颜氏家训集解》卷第一《治家》，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② 《资治通鉴》卷七十二，太和六年。

③ 《三国志》卷二《文帝纪》。

司空郑袤妻曹氏要求郑袤前妻孙氏与其合葬[1]，被传为美谈。孝文帝迁都洛阳后，规定代迁户夫妇合葬的原则：一是妇随夫葬；二是若欲合葬洛阳，亦可夫随妇葬；三是宁可两地葬，也不准男人归葬代北。

人死后，梳头沐浴，口填饭含，缠尸，佩玉。装敛并设灵堂祭奠。

遇丧事，亲友要前往吊唁。丧主哭，客行礼。达官显贵有丧事，会葬者人数众多。如袁绍丧母，归葬汝南，会葬者达3万人，出殡场面极为隆重。

父母死后，儿子要行丧礼。如河内山涛，年逾耳顺，仍"居丧过礼，负土成坟，手植松柏"[2]。

六、岁时节令

元日为四时之首，也是国家的盛典。元日民间习俗，庭前燃放爆竹，进椒柏或屠苏酒、胶牙饧，造五辛盘，造桃板著户。朝廷则举行盛大的朝会。正月十五日亦为节庆。"自魏氏旧俗，以正月十五日夜为打竹簇之戏，有能中者，即时赏帛。"晦日则到水边，操桨泛舟，临水宴乐，漂洗衣裙。

三月三日为上巳日。曹魏时将上巳日固定在三日。这天人们多到水边，以祓除灾气。西晋时，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夏统到洛阳，见上巳日洛阳城内"王公以下，莫不方轨连轸，并南浮桥边禊，男则朱服耀路，女则绵绮灿烂"[3]。

七月七日，有晒书、晒衣物的习俗。据记载，司马懿曾在这天晒书。陈留阮氏也在这天晒衣物，道北诸阮姓之人大晒锦绣衣物，五光十色，灿烂夺目。阮咸家贫，无衣可晒，便用竹竿挂一条大布围裙晒在院中。这天又是传说中牛郎、织女鹊桥相会之日，少女多乞巧。伏日也有酒食之会。

九月九日，朝廷举行重九宴会。当时菊花盛开，人们多采菊相赠。

---

① 《晋书》卷九十六《列女传》。

② 《晋书》卷四十三《山涛传》。

③ 《太平御览》卷三十《时序部·三月三日》引《夏仲御别传》。



魏文帝曾采菊赠钟繇。

除夕为一年的最后一天。北朝时朝廷举行大傩仪式。

另外，每年仲春（农历二月）、仲秋（农历八月），要祠祀社稷先农。春祈秋报，求得年谷丰稔。祭祀社神多封土筑坛，坛上种社树。魏明帝时立帝社。晋武帝太康九年（公元288年）诏令"社实一神，其并社之祀"。北魏立太社、太稷、帝社于洛阳宗庙之右，形制为方坛、四陛。逢社日群众多在社下集会。

第十八章
隋至唐前期的都畿、河南道

第一节 隋朝的统治与人民的反抗

大定元年(581年),北周外戚杨坚废黜周静帝自立,建立隋朝。8年以后,又灭掉割据江南的陈朝,实现了国家统一。在隋朝时期(581—618年),河南处于全国腹地,又发生了许多以河南为中心、影响全国的事件。这一时期的河南地区在全国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一、州郡的并省和户籍的整顿

自西晋灭亡以后的二百多年中,河南地区一直处于分裂和战乱之中。诸割据政权出于各自的需要,不断地推行一些新制度和新政策,但旧的政策和制度并没有完全废除,于是就出现了新旧政策并存、新旧制度同在的现象。在隋朝统一以后,为了巩固国家政权,必须认真解决这些历史遗留问题。为此,隋朝统治者采取了一些具体措施。

(一)合并州郡

隋朝初年,由于历史的原因,河南地区的行政区划十分混乱。在州郡制创立初期的汉代,河南地区只有颍川、陈郡、南阳、河内等若干郡和司、豫等州。但到北朝时期,已增加到四十多州、一百多郡。其中以司州命名的除司州(治今安阳北)外,又有南司州(治今信阳市);以豫州命名的除豫州(治今汝南)外,还有北豫州(治今荥阳西)、东豫州(治今

息县)。此外又有光、蔡、襄、怀、义、梁、郑、洛、颍等州,以及侨置的广、扬、楚、合、南兖、北荆、南定、西楚、北江、南襄、南广等州。至于郡县名称及其归属,更是混乱不堪。如仅用“新蔡”作为郡名的就有8个,汝南、襄城也各有7郡,陈留郡有6个,有9郡所使用的还是双头郡名。给管理带来了极大不便。而且“百室之邑,便立州名,三户之民,空张郡目”[①]。各州郡县都有一套官员,造成官吏冗多,耗费国家大量资财,导致“资费日多”、“租调岁减”等严重局面,百姓的负担异常沉重。早在北齐文宣帝天保七年(556年),就曾下诏并省州县,首开了精减的先河。但这种撤并的作用依然有限。所以,到隋朝初年,河南道行台杨尚希仍说“当今郡县,倍多于古”[②]。他在奏折中指出这种州郡太多、太混乱,至少带来四大弊端:第一,官僚机构庞大,地方官员太多,加上他们的僚属,开支庞大,使国家不堪负担;第二,由于州郡太多,所需官员也多,朝廷不得不用一些素质较差的人充数,使官员质量无法保证;第三,“十羊九牧”使开支过于庞大,农民负担沉重,百姓无法忍受;第四,百姓交纳的赋税主要用作官府的开支,不仅国家财政负担过重,而且不利于资财积累。因此,他建议“并小为大”。这样,“国家则不亏粟帛,选举则易得贤才”[③]。也就是说,州郡撤并以后,冗官数量自然减少,国家的开支可以节省,农民的负担可以减轻,官员的素质也可以提高。

杨尚希指出了隋朝统治者所面临的重要问题,得到了隋文帝的重视。开皇三年(583年)十二月,朝廷下令撤销郡一级的行政机构,直接由州管理县。同时,还下令废除齐周以来地方官员自辟僚属的制度,把地方官员的任免权收归中央。又把州县原有的较低级官吏改为“乡官”(相当于临时官员),不久又全部罢免。这些改革,可以说是对整个地方机构进行的一次大规模的调整,对地方官吏进行的一次大规模裁减。

---

① 《北齐书》卷四《文宣帝纪》。
② 《隋书》卷四十六《杨尚希传》。
③ 《隋书》卷四十六《杨尚希传》。

到隋炀帝时,河南地区又有近1/3的州县被撤销。至大业三年(607年),又下令把“州”的名称改为“郡”,州刺史更名为郡太守,待遇和级别也普降一级,进一步理顺了地方行政机构的关系。通过隋文帝和炀帝的改革,地方行政机构得到了规范和整顿,由原来的州、郡、县三级制度变成郡、县两级制,结束了原来的混乱局面。经过整顿以后,河南地区共有21郡153县。各郡县的统属情况如下:

河南尹治河南县(今洛阳市),统领河南、洛阳、阌乡、桃林、陕县、熊耳、渑池、新安、偃师、巩县、宜阳、寿安、陆浑、伊阙、兴泰、缑氏、嵩阳、阳城等18县。

荥阳郡治管城(今郑州市),统领管城、汜水、荥泽、原武、阳武、圃田、浚仪、酸枣、新郑、荥阳、开封等11县。

梁郡治宋城(今商丘市睢阳区),统领宋城、雍丘、襄邑、宁陵、虞城、谷熟、陈留、下邑、考城、圉城、柘城等11县,又辖砀山、楚丘2县,今属安徽省。

襄城郡治承休(今汝州东),统领承休、梁县、郏城、阳翟、汝源、汝南、鲁县、犨城等8县。

颍川郡治颍川县(今许昌市),统领颍川、襄城、汝坟、叶县、北舞、郾城、繁昌、临颍、尉氏、长葛、许昌、溵强、扶沟、鄢陵等14县。

汝南郡治汝阳县(今汝南),统领汝阳、城阳、真阳、新息、褒信、上蔡、平舆、新蔡、郎山、吴房、西平等11县。

淮阳郡治宛丘(今淮阳),统领宛丘、西华、溵水、扶乐、太康、鹿邑、项城、南顿、鲖阳、郸县等10县。

弘农郡治弘农(今灵宝市),统领弘农、卢氏、长泉、朱阳等4县。

淅阳郡治南乡(今淅川西南),统领南乡、内乡、丹水3县。又辖武当、均阳、安福、郧乡4县,今属湖北省。

南阳郡治穰县(今邓州),统领穰县、新野、南阳、课阳、顺阳、冠军、菊潭、新城等8县。

淯阳郡治武川(今南召东南),统武川、向城、方城3县。

淮安郡治比阳(今泌阳),统领比阳、平氏、真昌、显冈、临舞、慈丘、

桐柏等7县。

东郡治白马（今滑县东），统领白马、灵昌、卫南、濮阳、封丘、匡城、胙城、韦城、离狐等9县。

魏郡治安阳（今安阳市），统领安阳、尧城、临淇、灵泉、林虑等5县。又辖邺县、临漳、成安、洹水、滏阳、临水6县，今属河北省。

汲郡治卫县（今卫辉市），统领卫县、汲县、隋兴、黎阳、内黄、汤阴、临河、澶水等8县。

河内郡治河内（今沁阳），统领河内、温县、济源、河阳、安昌、王屋、获嘉、新乡、修武、共城等10县。

弋阳郡治光山，统领光山、乐安、定城、固始、期思5县。又辖殷城，今属湖北省。

义阳郡治义阳（今信阳市），统领义阳、钟山、罗山、淮源4县。又辖礼山，今属湖北省。

上马、湖阳2县，属于设在枣阳（今属湖北）的春陵郡管辖。屯丘、观城、临黄3县，属于设在贵乡（今河北大名北）的武阳郡管辖。外黄、济阳2县，属于设在济阴（今山东菏泽南）的济阴郡管辖。

隋朝既罢州置郡，郡置太守，上郡从三品，中郡正四品，下郡从四品。河南则为尹，正三品。郡置赞务1人，作为太守的副贰。河南尹为从四品，上郡正五品，中郡从五品，下郡正六品。其次，置东西曹掾，河南为从五品，上郡正六品，中郡从六品，下郡正七品。此外，还有主簿、司功、仓、户、兵、法、士曹等书佐，各因郡之大小而为增减。后来诸郡各加置通守1人，位次太守，河南则称为内史。又改郡赞务为丞，位在通守下。

河南、洛阳二县令，增为正五品。此前县仅有大小之别，隋朝诸县则以所管闲剧及冲要以为等级。县设丞、主簿。改县尉为县正。不久又设置户曹、法曹，分司以承郡之六司。河南、洛阳二县则加置功曹，而为三司，司各2人。

及隋炀帝徙都洛阳，朝官均至洛阳。司隶台大夫之下，有别驾2人，分察畿内，1人案东都，1人案京师（长安）。刺史14人，巡察畿外。

诸郡从事40人，协助刺史巡察。

总之，隋朝对地方行政机构的整顿，一改魏晋南北朝时期地方机构的混乱局面，把存在了六百余年的州郡县三级制变为郡县两级制，简化了重叠的机构，也减少了官员数量，整顿了官僚队伍，加强了中央集权，也减轻了百姓负担。

（二）搜括户口

隋朝统治者对地方行政机构进行整顿的同时，也加强了对户籍和人口的管理。在隋朝初年，河南地区的户籍也相当混乱。各地"尚承齐俗，机巧奸伪，避役惰游者十六七。四方疲人，或诈老诈小，规免租赋"[①]。户口的不实严重影响国家租赋收入和力役的实现。于是隋朝廷便在各地推行了一套严格的核查户口制度，民户被严密地编制起来。以家为单位，五家为保，设有保长；五保为里，设有里正；五里为党，设有党长，这是一套较严密的地方制度。至开皇五年（585年），又进一步查对户口，进行"大索貌阅"，即当面验明百姓的年龄和身份，以防止诈称老人或小孩，逃避赋役。对于户口不实的，里正、党长都要被流放。此外，还要求人口较多的大家庭分成小家庭，凡是堂兄弟以下成家立业者，都必须分灶另居，"各为户头，以防容隐"[②]，又悬赏鼓励告发。对于各家的租税负担，规定一夫一妇每年交纳粟米3石及一定数量的布、绵或绢、麻，还要服20天的力役。后来又规定在每年的五月五日，由县令派出属吏，将百姓以3党或5党为单位，集中在一起品定各家资财，然后根据资财的多少和贫富的情况确定所应交纳税额的多少。通过上述措施，原来在各地被强宗大族隐括的户口被搜索出来，弄清了户口和百姓应纳的税额。既整顿了户籍，消除了动乱的隐患，也保证了国家的赋税来源，收到了一举多得的功效。

根据一些资料统计，整顿以后的河南户口，比整顿以前增加了近1/3。河南地区人口总数占全国人口总数的21%强，其各主要郡县户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口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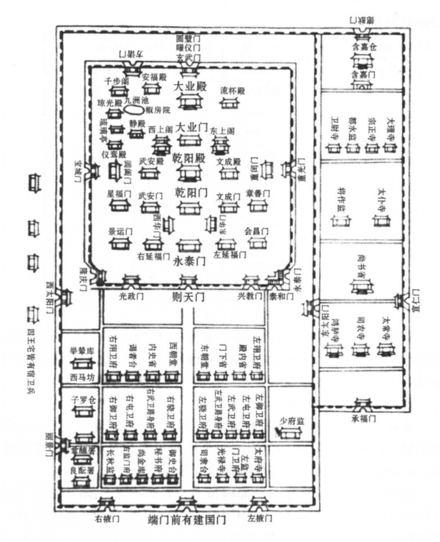
郡　名	县数	户　　数	每县平均户数	户数占全国(%)
全国总计	1253	9 070 414	7 303	100.0
河南	18	202 230	11 235	2.2
荥阳	11	160 964	14 633	1.8
梁郡	13	155 477	11 959	1.7
颍川	14	195 640	13 974	2.1
汝南	11	152 785	13 889	1.7
淮阳	10	127 104	12 710	1.4
弘农	4	27 466	6 866	0.3
南阳	8	77 520	9 690	0.9
汲郡	8	111 721	13 965	1.2
河内	10	133 606	13 360	1.5

总之，通过隋朝统治者对河南州郡和户口的整顿，有利于统治秩序的恢复和确立，同时也为经济的发展和繁荣奠定了基础，因而有其积极意义。

二、隋炀帝移都洛阳

大业元年(605 年)三月，隋炀帝下令从全国征发 200 万民工兴建洛阳城。经过工匠们的辛勤劳作，至次年正月，一座全新的都城全部建成。它便是历史上有重大影响的隋朝东都洛阳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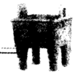
隋炀帝下诏营建洛阳城的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隋朝国都长安(今陕西西安)虽处于重要的关中农业区，但由于长期的战乱，关中的社会经济不断遭受严重破坏，其经济收入已远远不能满足封建王朝的正常消费。而这一时期的中国南方，由于北方人民的不断南下，带去了先进的生产技术，使原来“地广人稀”、“刀耕水耨”的落后经济得到了迅速发展。到隋朝建立后，尽管仍以长安为国都，但粮食和物资供应在一定程度上已开始依靠从关东和南方转输。而洛阳以西的黄河中段属



隋东都洛阳城图

于峡谷河段，“水流迅急，势同三峡，破害舟船，自古所患”[1]，极大地影响着运输安全。这样，从南方运来的粮食及各种物资不得不囤积于洛

① 《水经注》卷四《河水四》。



阳。长安缺粮的问题难以得到解决，于是隋文帝不断地带领文武百官就食于洛阳。因此这时洛阳的地理位置比长安优越。关东地区地域辽阔，农业生产发达，运输便利，南方的粮食和其他物资可以源源不断地运至。正如隋炀帝在诏令中所指出的那样，营建东都可以使"水陆通，贡赋等"[①]。总之，隋炀帝营建洛阳的首要目的就是为了利用关东和河南的粮食物资来满足朝廷的需求，以巩固隋王朝的统治地位。

其次，隋炀帝营建洛阳还有许多政治因素。第一，隋朝统一后，原陈朝遗民不断在江南发动叛乱，他们"大者有众数万，小者数千，共相影响，执县令，或抽其肠，或脔其肉食之"[②]。朝廷派杨素前去镇压，经过百余战，虽暂时平息了叛乱，但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其隐患依然存在。如果继续把国都留在关中，对江南的反叛就会鞭长莫及。第二，关东地区历来是世族盘踞之地，他们拥有较强的政治实力和牢固的社会基础，如果对他们安抚不力，就会引起反叛，威胁中央政权。例如仁寿四年(604 年)，隋炀帝第五弟杨谅发动叛乱，"山东士马"即成为他的有力支持[③]。对此，隋炀帝也说："今者汉王谅悖逆，毒被山东，遂使州县或沦非所。此由关河悬远，兵不赴急。"[④]认为叛乱的发生是因为朝廷对关东地区控制不力。第三，在长安的西北方，分布着突厥和吐谷浑等强悍的民族，他们不断地侵夺隋朝边境，甚至深入内地，"悉众为寇，控弦之士四十万……自木硖、石门两道来寇，武威、天水、安定、金城、上郡、弘化、延安，六畜咸尽"[⑤]。长安的安全受到严重威胁，政治中心东移洛阳可以避其锋锐。

在隋炀帝看来，洛阳是"自古之都，王畿之内，天地之所合，阴阳之所和。控以三河，固以四塞，水陆通，贡赋等"[⑥]。在这里建都可以居中

---

① 《隋书》卷三《炀帝纪上》。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七十七，开皇十年。
③ 《隋书》卷四十五《文四子传》。
④ 《隋书》卷三《炀帝纪上》。
⑤ 《隋书》卷八十四《突厥传》。
⑥ 《隋书》卷三《炀帝纪上》。

央控制四方,使江南和关东的异己势力不敢轻举妄动。

仁寿四年(604 年)七月隋炀帝即位,十一月去到洛阳,就诏令"于伊、洛营建东京,便即设官分职,以为民极也"。次年三月,"诏尚书令杨素、纳言杨达、将作大将宇文恺营建东京,徙豫州郭下居人以实之"[1]。大业二年(606 年)初,东京建成,遂成为炀帝时期全国的政治中心,地位超过京师长安。大业五年,改东京为东都。

三、杨玄感起兵反隋

隋朝末年,各种社会矛盾不断加深,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农民不堪忍受,纷纷起来反抗隋王朝的黑暗统治,隋朝统治集团内部也发生了分裂。大业九年六月,礼部尚书杨玄感在黎阳(今浚县东南)起兵反隋,这是一场隋朝统治者的内部斗争。

(一)杨玄感起兵的历史背景

隋文帝晚年,"政道因兹弛紊"[2],开始走下坡路。隋炀帝登上皇帝宝座后,"殄民败德"[3],大行暴政,迅速激化了社会矛盾,把隋朝推向了灭亡的境地。

隋炀帝多次外出巡游,耗费了大量的民脂民膏。他又屡兴土木,滥用民力,掘长堑,凿运河,营东都,建离宫,征高丽,经常役使的民工以百万计。男丁不够,则征发妇女服役,致使田稼荒芜。"士卒填沟壑,骸骨蔽原野。黄河之北,则千里无烟;江淮之间,则鞠为茂草。"[4]为了满足穷奢极欲的需求,不断加重对百姓的剥削:"征税百端,使人往来,责成郡县。于是王纲弛紊,吏多赃贿,所在征敛,下不堪命。"[5]各级官吏乘机聚敛,往往"家累金宝"[6],而对百姓"头会箕敛,逆折十年之租"[7]。

---

① 《隋书》卷三《炀帝纪上》。
② 吴兢:《贞观政要》卷一《政体》。
③ 《隋书》卷七十《杨玄感传》。
④ 《隋书》卷七十《杨玄感传》。
⑤ 《隋书》卷七十三《魏德深传》。
⑥ 《隋书》卷三十九《阴寿传》。
⑦ 《旧唐书》卷五十三《李密传》。



百姓无以为生，“初皆剥树皮以食之，渐及于叶，皮叶皆尽，乃煮土或捣藁为末而食之。其后人乃相食”[①]。在饥馑和奴役之下，千百万人被夺去了生命，幸存者也朝不保夕，社会矛盾到了一触即发的境地。

隋炀帝统治后期，护短拒谏，常常借各种罪名诛杀持有异议的元老重臣，因此激化了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史称他“猜忌臣下，无所专任，朝臣有不合意者，必构其罪而族灭之”。于是“无辜无罪，横受夷戮者，不可胜纪”[②]。如高颎执政20年，有文武大略，明达事务，以天下为己任，却以谤讪朝政的罪名被诛杀；宇文弼历职显要，声望甚重，因反对筑长城、兴徭役而被赐死；苏威治身清廉，奉朝政三十余年，上治朝政，下抚黎民，终以结朋党、好异端为借口除名为民。隋炀帝重用佞臣恶吏，朝廷中尽是些拍马奉承之辈。他们助纣为虐，政治极为黑暗。

隋朝末年各种矛盾激化，使黎民百姓“安居则不胜冻馁，死期交急，剽掠则犹得延生，于是始相聚为群盗”[③]。分散的、规模大小不等的农民起义不断爆发。势力强的跨州连郡，称帝称王；弱者也以郡县为根据地，攻城剽邑。这些农民起义，为杨玄感的起兵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杨玄感出身于名门望族，其父杨素曾是隋朝的开国功臣。杨素在文帝后期“贵宠日隆，其弟约，从父文思、弟文纪，及族父异，并尚书列卿。诸子无汗马之劳，位至柱国、刺史。……亲戚故吏，布列清显”[④]。“既废一太子及一王，威权愈盛。朝臣有违忤者，或至诛夷；有附会及亲戚，虽无才用，必加进擢；朝廷靡然，莫不畏附。”[⑤]因此引起炀帝的不满和猜忌。炀帝在杨素去世以后，便恶狠狠地说：“使素不死，终当夷族。”[⑥]其家族在当时的危险处境可想而知。杨玄感在杨素去世以后袭爵楚国公，迁礼部尚书，常“内不自安”，遂“与诸弟潜谋废帝”。但是他

---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隋书》卷四《炀帝纪下》。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一，大业七年。
④ 《隋书》卷四十八《杨素传》。
⑤ 《资治通鉴》卷一百七十九，仁寿二年。
⑥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二，大业九年。

的叔父杨慎认为时机还不成熟："士心尚一，国未有衅，不可图也。"[①]他才隐忍不发，等待时机。

（二）杨玄感反隋经过

大业九年六月，隋炀帝率领大军亲征高丽（今朝鲜），杨玄感奉命督运粮草。当时"百姓苦役，天下思乱"[②]。于是他借口水路运输粮草不安全，不便随意征发，迟迟不把军粮运到前线。他在黎阳亲自挑选运粮民夫5 000人、江南船夫3 000人，组建队伍，起兵发难。他在誓师大会上说："主上无道，不以百姓为念，天下骚扰，死辽东者以万计。今与君等起兵以救兆民之弊，何如？"[③]言辞激昂，颇具感召力，得到民工和官兵的响应。武贲郎将王仲伯、汲郡赞治赵怀义、前民部尚书李子雄、柱国李密以及他的兄弟杨玄廷、杨积善、杨玄纵等都前来参加，队伍迅速壮大。每次作战时，杨玄感都身先士卒。他又善于抚慰部下，士兵无不心甘情愿地为他出生入死。他们相继打败了河南赞治裴弘策、河南令达奚善意等人率领的隋军，从汲郡（今淇县东）南渡黄河。队伍很快发展到5万多人。杨玄感遂建置官属，以赵怀义为卫州刺史，元务本为黎州刺史，唐袆为怀州刺史。

随着军队的节节胜利，以后的进攻目标和发展方向被提上议事之程。李密向他提出三种建议：第一，隋炀帝远在辽东作战，南有大海相隔，北有胡戎为患，处境相当危险。如果派兵长驱入蓟（今北京西南），出其不意，扼其咽喉，就会切断他的退路，使他四面受敌。过不了多久，就会弹尽粮绝，坐以待毙。这是上策。第二，乘隋炀帝远在辽东之机，率兵长驱入关，遇城不攻，迅速攻占长安，据险而守，以此为根据地，再慢慢争夺天下，也是一条万全之计。第三，就近进攻洛阳，与守将唐袆作战，虽然一时不能攻克，但也并不是毫无希望。这是一条下策。杨玄感认为李密所说的下策乃是上计，便制订了进攻洛阳的计划。

---

① 《隋书》卷七十《杨玄感传》。
② 《隋书》卷七十《杨玄感传》。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二，大业九年。



在向洛阳进军的途中，一些贵族子弟，如韩擒虎之子韩世鄂、观王杨雄之子杨恭道、裴蕴之子裴爽等也都相率投奔。队伍已发展到10万多人。

杨玄感进攻洛阳的时候，形势发生了急剧变化。远在辽东的隋炀帝获悉杨玄感起兵，急忙率军从辽东退回。杨玄感也被不断的胜利冲昏了头脑，犯下了轻敌冒进的错误。在他引军围攻洛阳时，遇到了守军的顽强抵抗，城外的援军也陆续赶来，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右骁骑尉将军来护儿、武卫将军屈突通等合力进攻杨玄感。杨玄感抵挡不住，只好放弃洛阳，引军西向，打算进入关中以图再举。但到达弘农宫（今陕县）时，又不听李密的劝谏，命令军队进攻弘农宫。结果攻城三日不下，被隋军追及。杨玄感招架不住，一日三溃，最后在阌乡（今灵宝文乡）兵败自杀。他的反隋斗争，前后历时两个月。

（三）杨玄感反隋斗争的失败原因与影响

杨玄感反隋斗争之所以失败，首先是因为当时隋朝的统治基础还比较牢固，隋炀帝作为最高统治者，仍有能力对整个统治集团发号施令。在杨玄感从起兵到失败的整个过程中，大部分握有军权的隋朝高级将领都坚决反对他。如与越王杨侗一起留守洛阳的老将樊子盖“严酷少恩，果于杀戮”。当杨玄感围攻洛阳时，曾派人与他联系，建议废掉炀帝，另立明君，却遭到断然拒绝。他杀掉了战败逃回河南的赞治裴弘策，传首军中，坚守不下[①]。刑部尚书卫玄“一心事主……志枭凶逆”[②]，他听说杨玄感围困洛阳，便急忙率7万隋军前来救援。又派人到华阴（今属陕西）挖开杨玄感祖坟，将杨素的尸骨抬出焚烧，表示了誓不两立的决心。驻守东莱（今山东掖县）的右骁骠尉将军来护儿不等隋炀帝的诏令，主动赴援洛阳。由此看来，杨玄感利用有限的力量与隋王朝军队作战，难免失败的结局。

其次，是因为他不能重用贤才，决策失误。李密善于筹划，才兼文

① 《隋书》卷六十三《樊子盖传》。

② 《隋书》卷六十三《卫玄传》。



武,志气雄远;李子雄明于辨析,有过人的才干。对于他们的许多合理建议,杨玄感却不予采纳。相反,他却重用那些平庸的贵族子弟和投靠他的隋朝官吏。如内史舍人韦福嗣,被杨玄感俘获后,委任掌管文翰。每当讨论大事的时候,他都首鼠两端,后来还偷偷逃回了洛阳。杨玄感任命的怀州刺史唐祎,也寻机逃到河内(今沁阳),一面据城拒守,一面向洛阳通信送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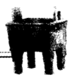
尽管杨玄感的反隋斗争失败了,但它也对当时的历史产生了较大影响。首先,杨玄感的起兵,牵制了隋朝主力军,有利于各地农民起义的发展。在杨玄感起兵时,梁郡(今商丘南)百姓梁相国也起来响应,人数发展到10万。在杨玄感失败后,农民起义的烽火从中原扩展到河北、山东、江南、关中及淮南,隋末农民起义的高潮也随之到来。其次,杨玄感的起兵,加速了统治阶级内部的分裂,沉重地打击了隋王朝的统治。杨玄感起兵后,隋朝的一些官吏和大批贵族子弟纷纷前往投奔,引起隋炀帝极大忧虑:"闻达官子弟皆在玄感所,益忧之。"①杨玄感兵败后,统治阶级内部更多的人投奔农民起义军。明末思想家王夫之曾明确指出:"杨玄感死,而隋旋以亡,大有为者,知此而已。"②

四、隋末农民大起义中的瓦岗军

隋朝末年各种社会矛盾加剧,生活在社会底层的农民无法生存,农民起义也全面爆发。大业六年(610年)正月初一拂晓,有几十名起义者装扮成弥勒佛,手持香花,身穿白衣,进入洛阳皇城建国门内,夺取卫士的武器,给隋王朝的统治集团以巨大的震动。次年,又有翟让领导的农民起义在瓦岗寨(今滑县瓦岗乡)爆发。此后,王当仁在外黄(今杞县东)起义,周文举在韦城(今滑县东南)起义,李公逸在雍丘(今杞县)起义。大业十年,汲郡(今卫辉)王德仁聚众数万起义,以林虑山(今林州)为根据地。次年十月,卢明月率义军10余万,进攻陈(今淮阳县)、汝(今汝南县)等地。两三年后发展到40万人,由河南转攻淮北。这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二,大业九年。

② 王夫之:《读通鉴论》卷十九,见《船山遗书》6函。



些农民起义，都不同程度地给隋朝的统治以打击，尤其是翟让的瓦岗军，后来发展成为反隋的主力军，影响巨大。

（一）瓦岗起义和早期的反隋斗争

瓦岗起义军是因为在瓦岗寨起兵而得名。瓦岗寨位于今滑县南部，它所在的东郡地处黄河南岸，附近的白马津和对岸的黎阳津是黄河的重要渡口。此地处南北交通的咽喉，又有不少沙丘和灌木林，便于隐藏，附近群众也积极支持起义。大业七年至八年之交(611—612 年)，由翟让领导的起义便在这里爆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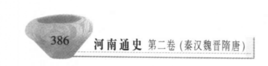
翟让是东郡韦城(今滑县东南)人，曾任本郡法曹。他骁勇善战，因同情人民疾苦而被捕入狱，狱吏又偷偷把他放了出来。他一出狱，便与哥哥翟弘和侄儿翟摩侯等人率领农民群众在瓦岗寨举行起义。不久，同郡人单雄信和离孤(今山东东明)人徐世勣、贾雄等人也投奔瓦岗寨。

瓦岗军的基本群众，多是些“无尺土之资”的贫苦农民或猎手、渔民[①]，身受隋王朝的残酷剥削和压迫，有着强烈的反抗精神。加上平时在生产劳动之余，练习一些武艺，善使长枪，战斗异常勇猛。他们在翟让的领导下，转战于荥阳至梁郡(今商丘南)的运河之上，不断截获官府和商人的各种物资、马匹和军器，既补充了给养，又武装了自己，很快发展到一万多人。起义军发动群众，严惩官僚和乡绅，“得隋官及士族子弟，皆杀之”[②]。平时加紧练兵，常赈济贫苦农民。至今，在瓦岗一带，仍流传着当年瓦岗军起义时的歌谣。如：“扶着爷，搀着娘，携着儿女上瓦岗，瓦岗寨上吃义粮。”又如：“手使钺斧赛车轮，杀死杨广救穷人。”这些歌谣极具号召力，为瓦岗军的迅速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二）瓦岗军的壮大

瓦岗起义初，义军“旦夕偷生草间”[③]，没有太大的发展。大业十二

① 《隋书》卷七十《史臣曰》。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三，大业十二年。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三，大业十二年。



年，李密投奔了翟让，并向他提出了攻占荥阳、夺取洛口仓，“待士马肥充，然后与人争利”等一系列建议[1]，被翟让采纳，瓦岗军的反隋斗争才进入一个新的阶段。

李密出身贵族，有一定的政治经验，参加瓦岗军以后，很快树立了自己的威信，并得到翟让的信任。后来，前宋城（今商丘南）尉房玄藻又带领几百人到瓦岗寨投靠李密，进一步扩大了李密的势力。

瓦岗军的队伍壮大以后，便开始实施李密的建议。他们很快攻下了金堤关（今滑县东）和荥阳附近各县。大业十二年十月，隋炀帝派河南道讨捕大使张须陀率领2万劲卒进攻瓦岗军。李密抓住张须陀轻敌冒进的弱点，带兵埋伏在荥阳大海寺北的一片树林里，并让翟让佯装战败，引诱张须陀军进入埋伏圈。结果张须陀陷于瓦岗军的重重包围之中，兵败自杀，瓦岗军大获全胜。次年二月，翟让和李密又率兵7 000，攻占了巩县的兴洛仓，把仓门打开，听凭饥民任意取食。从此，瓦岗军不仅有了足够的粮食，而且还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人参加义军。

驻守东都的越王杨侗为了挽回军事上的颓势，派刘长恭率步骑2.5万进攻瓦岗军，同时命令虎牢（今荥阳西）守将裴仁基引兵夹击，约定在兴洛仓城下会师。在他们出发不久，瓦岗军立即兵分两路：一部分埋伏在横岭下面，准备伏击裴仁基；一部分列阵于石子河东岸，等待刘长恭。刘长恭率军到达石子河西岸，见瓦岗军兵少，便发起挑战，被严阵以待的瓦岗军打得大败。刘长恭化装逃脱，裴仁基畏缩不前，瓦岗军又取得了一次重大胜利。

瓦岗军占领了荥阳和洛口仓，基本上实现了李密当初的计划。在取得了荥阳大捷以后，瓦岗军便着手进行政权的建设。在徐世勣和王伯当等人的推举下，李密成了瓦岗军的最高领导人，封魏公，建立行军元帅府。翟让担任上柱国、司徒，封东郡公，地位在李密之下。瓦岗军的其他一些领导人物，也都分别获得了官职和封爵。如单雄信为左武侯大将军，徐世勣为右武侯大将军，房玄藻为元帅左长史。他们还把洛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三，大业十二年。



口当做根据地,派人修筑洛口城,方圆40里。

在瓦岗军的影响下,"赵魏以南、江淮以北"的其他农民军,或者直接加入瓦岗军的队伍,或者派人与瓦岗军联系,使瓦岗军的势力进一步扩大。如孟达、郝孝德二人原来都是小股农民起义领袖,在这时都率领人马参加了瓦岗军。郭孝恪在阳翟(今禹州)招募数百人,投奔李密。东阿(今属山东)人程咬金,聚众数百,前来投奔瓦岗军。此外,汲郡王德仁、济阴(今山东曹县西北)房献伯、淮阳魏六儿、李德谦、魏郡(今安阳)李文相、谯郡(今安徽亳州)张迁、上谷(今河北易县)王君廓、长平(今山西晋城)李士才、济北(今山东长清)张青特、上洛(今陕西商州)周比洮等,都推李密为盟主。襄城人张善相,也在许昌一带领导农民起义,人数最多时号称二十多万。永安(今湖北黄冈)大族周法明、任城(今山东曲阜)大侠徐师仁以及徐圆朗等人,也都率宗族或自己的农民队伍加入了瓦岗军,使瓦岗军迅速发展到数十万人。

房彦藻率兵向东南发展,很快占领了安陆(今属湖北)、汝南、淮安(今泌阳)、济阳(今山东定陶)等地。孟让也率领步骑2000人,夜晚偷袭洛阳外郭城,放火烧丰都市。不久,隋巩县县长柴孝和及监察御史郑颋、虎牢关守将裴仁基等也都投奔了瓦岗军。接着,李密派裴仁基、孟让率兵2万,攻克了洛阳东北的回洛仓,乘胜进攻洛阳,火烧天津桥;又派李文相、赵君德攻占黎阳仓(今浚县西南),获得了更多的粮米。至此,河南大部分郡县都被瓦岗军控制。

是年五月,隋炀帝派庞玉、霍世举率领关内兵救援东都。七月又派王世充、王隆、韦霁、王辩诸军解东都之围,并命涿郡留守薛世雄率领河北精锐3万南下,节制诸将。但是,由于薛世雄部在南下的路上被河北起义军领袖窦建德打败,王隆一军误期不至,于是隋炀帝所纠集的十多万军队,只剩下王世充一支。在双方的交锋中,隋将王辩、费青奴、杨威、霍世举、刘长恭、梁德重、董智通、孟德谊等先后被瓦岗军杀死,王世充退回洛阳城中,东都已处在瓦岗军的包围之中。

(三)瓦岗军的分裂及其失败

瓦岗军取得节节胜利以后,本应该乘胜进军,推翻隋王朝的统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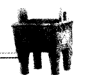
但在这关键时刻，领导集体却发生了严重的分裂，最终断送了瓦岗军。

李密加入瓦岗军以后，为瓦岗军的发展壮大发挥了重要作用，他也获得了瓦岗军的最高领导权。但他是一个野心极大的人，不满足于做一个农民军首领，时刻幻想着能当一个像刘邦那样的开国皇帝。他刚投靠瓦岗军不久，就派人到处宣传"图谶"，说是"李氏当王"，还私下制作一首《桃李章》，附会他有做天子的命运。他又让军师贾雄劝说翟让放弃瓦岗军的领导权。由于他有意结帮拉派，在他周围逐渐形成了一个由原隋朝官吏、降将组成的集团，称为"蒲山公营"。又从瓦岗军中抽出8 000人，组成一支内军，专门保卫他。在他的不断逼迫下，缺乏政治斗争经验的翟让步步退缩，最后被迫交出了最高领导权。但原来跟随翟让在瓦岗起义的一些老将对李密并不服气，如王儒信就曾劝翟让"自为大冢宰，总领众务，以夺密权"[①]。翟弘也劝他"天子汝当自为，奈何与人！汝不为者，我当为之"[②]。由于瓦岗军中已明显地分为两派，冲突也就不可避免。

大业十三年（617 年），荥阳石子河战斗刚结束，李密就设下圈套要除掉翟让。十一月十一日，他以庆祝胜利为名邀请翟让赴宴。在宴会上，李密拿出一副良弓请翟让观赏，刽子手蔡建德从背后杀害了翟让。一同赴宴的王儒信、翟弘、翟摩侯等人都被杀害，徐世勣、单雄信等则当场投降李密。李密的这种"弃恩忘本"行径引起了全军上下的不满，"将佐始有自疑之心"[③]，内部矛盾进一步加剧。

瓦岗军的分裂对其自身的影响是巨大的。王世充"冀其相图，得从而乘之"[④]；在江都（今江苏扬州）杀害了隋炀帝的宇文化及也率 10 余万隋军北上。形势对瓦岗军极为不利。为了避免两面作战，李密决定向东都洛阳的隋朝残余势力妥协。义宁二年（618 年）六月，李密正式向越王杨侗称臣，被封为魏公。李密率瓦岗军与宇文化及大战于童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四，义宁元年。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四，义宁元年。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四，义宁元年。
④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四，义宁元年。



山(今浚县西南),虽然取得胜利,但瓦岗军也元气大伤,“劲卒良马多死,士卒疲病”[①],损失严重。

宇文化及的失败,解除了对瓦岗军和东都洛阳的威胁,瓦岗军与王世充的矛盾又重新尖锐起来。这年九月,王世充乘瓦岗军大战之后需要休整之机,率2万精兵向瓦岗军发动进攻,双方相遇于偃师城北。交战的第一天,瓦岗军失利,许多勇将负伤。由于以前多次胜利,李密产生了骄傲轻敌情绪,不设壁垒,在第二天激战中,营寨即被王世充军攻占、焚烧。瓦岗军军心动摇,士兵溃败。裴仁基被俘,偃师守军叛降。王世充乘胜追击,守卫洛口仓的翟让旧部邴元真叛变,瓦岗军土崩瓦解。

偃师一战,拥有几十万人的瓦岗军被王世充的2万精兵击溃,10多万士兵和大批家属被隋军俘虏,重要将领程咬金、裴行俨、秦琼、罗士信、单雄信等人先后被俘,李密所依靠的8 000内军也溃不成军,瓦岗军遭到毁灭性的打击。李密率2万余人投奔关中的李渊,不久被杀害。轰轰烈烈的瓦岗军反隋斗争宣告失败。

(四)瓦岗军反隋的历史经验与教训

瓦岗军虽然失败了,但它在中国农民战争史上写下了辉煌的一页。它转战于中原各地,历时达8年之久,部众数十万,在反隋斗争中做出了巨大的贡献,“破化及,摧世充,声动四方,威行万里”[②],终于和其他义军一起推翻了隋王朝的统治,削弱了隋王朝的残余力量,为全国的统一奠定了基础。

在反隋斗争实践中,瓦岗军攻占粮仓,开仓济贫,从死亡边缘拯救了许多无辜百姓的性命。荥阳大捷,奇袭兴洛仓,大战石子河,黎阳群英会,在反隋斗争的舞台上演出了一幕幕威武雄壮的活剧。不仅对于隋朝的统治秩序有所冲击,也对南北朝以来迅速发展的佛教势力给予了沉重打击。起义军攻入嵩山少林寺,打败了负隅顽抗的僧徒,一把火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六,武德元年。

② 《隋书》卷七十《史臣曰》。

把寺院烧光[1]。安阳西山的云门寺也为起义军所摧毁,“房宇孑遗,余皆焚荡”[2]。

当然,瓦岗军的领导人在紧要关头犯下历史性的错误,教训是极为深刻的。翟让发动并领导了瓦岗起义,勇敢善战,直爽朴实,团结群众,为起义军的发展壮大打下了很好的基础。但他在起义高潮到来时,不能及时认清形势,缺乏远大的斗争目标,致使领导权落入李密手里。李密带有浓厚的封建贵族意识,在反隋斗争的胜利曙光微现时,企图利用农民起义的力量来建立一个封建政权,自然难以成功。但是,作为李密平生的主要方面,是参加并领导了瓦岗农民起义。由于他丰富的斗争经验和过人胆识,最终成为瓦岗军的核心人物。由于他的努力,瓦岗军迅速发展,成为颠覆隋朝统治的主力。

五、王世充在洛阳的短期统治

瓦岗军反隋斗争失败后,在洛阳一带出现一个由王世充依靠隋朝的残余势力而建立的郑政权。

(一)王世充势力的崛起

王世充本是西域胡人,姓支字行满,祖辈迁到新丰(今陕西临潼北)居住。其父曾做过隋朝的小官。王世充从小涉猎史书,通晓兵法。在隋朝开皇年间,他受庇荫为左翊卫,后来历官兵部员外郎、幽州长史。隋炀帝时,出任民部侍郎。因他“善候人主颜色,阿谀顺旨”[3],博得了隋炀帝的欢心,担任江都通守。大业八年(612年),各地开始发生叛乱,王世充私下与叛乱首领联系,收揽人心。隋炀帝却认为他有担任将帅的才能,让他带兵镇压农民起义。大业十一年,隋炀帝被突厥人围困于雁门,王世充“尽发江都人将往赴难,在军中蓬首垢面,悲泣无度,晓夜不解甲,藉草而卧。炀帝闻之,以为忠,益信任之”[4]。待到李密逼近东都,留守越王杨侗告急,炀帝遂将解救洛阳之围的重任交给王世充,

---

① 《少林寺碑》,《全唐文》卷二百七十九。
② 《高僧传》二集卷十九《释僧稠传》。
③ 《旧唐书》卷五十四《王世充传》。
④ 《旧唐书》卷五十四《王世充传》。



拨给他10余万精锐军队。这样，王世充便从一介文官变成手握重兵的军事首领。

(二)王世充与李密在中原的战争

大业十三年十月，王世充率领隋军经南阳到达洛阳，做好了进攻起义军的准备。一天夜里，他率部偷渡洛水，抢占了黑石关，在洛水西北岸扎寨。那里是邙山丘陵地带，断崖深沟交错纵横，利于步兵不利于骑兵。王世充率领一队步兵，与李密的骑兵作战，获得了初战的胜利。接着进军月城(今巩义西)，却被李密从后方偷袭，急忙撤军，损失了3 000士兵。王世充遂坚壁不出。十一月间，越王杨侗催促王世充出战，他不得已率兵进攻石子河，袭击洛口，结果又一次被打败。

王世充虽然连吃败仗，却阻止了瓦岗军进围洛阳，收到了以攻为守的效果。后来他又与瓦岗军"大小百余战，无大胜负"[①]，双方进入了胶着状态。次年正月，王世充突袭月城，同时进逼巩县北部，令隋军在洛水上造浮桥多处。双方相遇后，隋军悍将王辩首先向瓦岗军发起进攻，攻破李密军营的外栅，进军巩县城下。由于遭到瓦岗军的偷袭，加上气候突变，下起大雪，致使隋军大乱，"争趋浮桥，溺死者数万"，许多将士被俘虏。王世充只带了千余人逃往河阳(今孟县西南)，收集散亡，得万余人，退至洛阳含嘉城内，不敢复出。

在王世充难以招架的时候，时局却发生了重大变化。一是宇文化及率十余万大军北上争夺中原；二是李密杀害了翟让，瓦岗军内部出现了严重分裂。这对王世充和瓦岗军来说都是不利的。他们只好暂时化解前嫌，共同对付宇文化及。等宇文化及被消灭以后，双方的战争又重新开始，瓦岗军最终被王世充击败。

(三)王世充灭隋及郑国的建立

王世充击败李密以后，又攻下了河南大部分郡县，势力发展到江汉地区。这时，李渊已在长安(今陕西西安)称帝建唐；杨侗也在洛阳登基，仍称隋朝。在洛阳的小朝廷中，除王世充最有势力外，元文都、卢楚

① 《新唐书》卷八十五《王世充传》。

等人也有一定的势力。他们担心王世充势力过于强大,不利于杨侗政权,便密谋除掉王世充。经过激烈的斗争,王世充消灭了异己势力,成为杨侗政权中惟一的实权人物,而杨侗却成了傀儡。

为了挟持杨侗,进而称帝,王世充"自为太尉、尚书令,加黄门印绿綟绶",并"以尚书省为府,置官属"[①]。又"悉取隋朝显官、名士为太尉府官属"[②]。他先后攻克谷州(今新安)等地,"外示攻取,实召文武之附己者议受禅"[③]。次年,王世充进位相国,假黄钺,总百揆,晋爵郑王,加九锡。接着又置丞相以下官职,建天子旌旗,俨然成了一国之君。武德二年(619 年)四月,王世充废杨侗自立,国号郑,以洛阳为国都,尽有河南全境。

郑国建立后,王世充大封宗室,以兄世衡为秦王,世伟为楚王,世恽为齐王,次子玄恕为汉王,其他亲故也都得以封拜。洛阳以东、黄河淮河之间的州县长吏都归顺于他。但王世充是一个"沉猜多诡诈"的人[④],对百姓极为残酷。如"家一人逃者,无少长皆坐为戮","令五家相保,有全家叛去而邻人不觉者,诛及四邻"[⑤]。其统治集团内部也不稳固。他所俘获的瓦岗军将士,大多数厌弃他的为人;而归附的一些豪强,只不过是为他的武力所慑服。王世充也觉察到这种情况,于是尽量集中兵力,任用亲信。正如时人所指出的那样:"世充得地虽多,而羁縻相属,其所用命者,唯洛阳一城而已。"[⑥]

在王世充统治洛阳的时候,关中的李唐政权也在积极向东发展势力,图谋夺取中原这一战略要地。这样,王世充与李唐政权之间的战争也就不可避免。

---

① 《新唐书》卷八十五《王世充传》。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七,武德二年。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七,武德二年。
④ 《隋书》卷八十五《王世充传》。
⑤ 《旧唐书》卷五十四《王世充传》。
⑥ 《旧唐书》卷六十三《封伦传》。

(四)郑唐之战及王世充的败亡

王世充统治洛阳时,在关中有唐李渊的势力,河北为窦建德所占有,江淮是杜伏威的天下。上述四种势力相差不大,若一方与另一方联合起来,对另外两方各个击破是有可能的。但王世充并没有这样的战略眼光,他不仅与窦建德在黄河以北相攻击,而且也与李渊集团有矛盾,可以说到处树敌。而李渊集团乘机与杜伏威结盟,解除了南顾之忧,就集中力量对付王世充和窦建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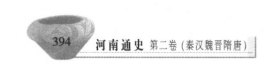
武德三年(620年)七月,秦王李世民率兵攻打王世充。在战争初期,王世充就丧失了大部分属地。"王世充将帅、州县来降者,时月相继。""邓州土豪执王世充所署刺史来降","王世充显州总管田瓒以所部二十五州来降"①,"黄河已南,莫不响应,城堡相次来降"②。与此同时,唐军史万宝部自宜阳向南占据了伊阙,刘德威沿太行山东下,包围了河内(今沁阳),王君廓攻占了洛口,切断了王世充的粮道,黄君汉攻下了回洛城。这样,洛阳就处在唐军的包围之下。李世民所率领的大军屯于邙山(今洛阳北),时刻准备进攻洛阳城。

王世充四面受敌,形势危急,遂向河北的窦建德求救。窦建德深知唐军灭掉王世充后就会向自己开刀,便亲率十余万大军救援。这时,洛阳的防守还相当严密,武器也很精良,唐军猛攻十余天仍不能得手。但由于洛阳被封锁,城中的粮食严重缺乏,公卿之家,糟糠难继,百姓往往饿死。因此,尽管唐军疲劳思归,李世民却认为洛阳破在旦夕,不肯撤军。

窦建德率援军南下,相继攻占管(今郑州)、荥阳、阳翟(今禹州)。李世民亲自率兵把窦建德阻挡在虎牢关(今荥阳西)以东。窦建德猛攻虎牢关一个多月,未能攻克,士气逐渐低落。次年五月,唐军伪装刍草已尽,诱引窦建德前来决战。窦建德果然中计,全军出动,在牛口(今荥阳北)布阵,北距大河,西薄汜水,南连鹊山,长达20里。李世民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八,武德三年。

② 《旧唐书》卷二《太宗纪上》。



按兵不动，以逸待劳。直到中午，窦军“兵士饥倦，皆坐列，又争饮水”①。李世民方领兵渡过汜水，猛攻窦军。窦建德正与群臣聚会，仓猝应战，阵势大乱，只得引军退去，又被唐军追杀30里，损失5万余人。窦建德本人也受伤被擒。

在唐军与窦建德作战之时，王世充没能抓住战机实行反攻。窦建德失败以后，洛阳形势更加危急。五月，王世充向李世民投降，郑亡。

王世充降唐后，所辖地区也相继归附了唐朝。河南地区的历史随之进入一个新的时期。

第二节　唐前期的河南形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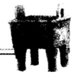
唐朝是汉代以后中国历史上又一个强大的封建王朝。在唐代前期，国家相对统一，社会比较安定，河南地区获得了又一个和平发展环境。当时河南地区处于或邻近都畿，为当时全国最重要的地区之一。统治者重视这一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于是河南地区在各方面都出现了新的发展势头。

由于唐朝是一个立国近三百年的封建王朝，其前、后两时期多以爆发于唐玄宗末年的安史之乱为分界。现先就唐前期河南的政治状况加以探析。

一、统治秩序的整顿

隋末的社会动乱使河南地区混乱不堪，荒凉残破。初唐名臣魏徵曾形容当时的情况说：“今自伊、洛以东，暨乎海岱，灌莽巨泽，苍茫千里，人烟断绝，鸡犬不闻，道路萧条。”②隋朝末年，地方豪强纷纷拥兵自保，占有州县，称霸一方。唐朝统治者为了拉拢他们，往往就地增设州县，任命他们为总管、刺史。于是天下州县的数目，比隋初几乎增加了

① 《旧唐书》卷二《太宗纪上》。
② 《旧唐书》卷七十一《魏徵传》。



一倍。加上人口逃亡，户籍管理混乱，唐朝廷所控制的人口不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国家的赋税来源和社会的安宁。这些，都是唐朝建立以后必须解决的问题，为此，唐朝廷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废隋苛政，颁行新法

为确立统治秩序，唐朝统治者首先下令革除隋朝的弊政，“去其泰甚”[①]。唐高祖李渊称帝之后，下诏“废大业律令”[②]，“用开皇旧制”[③]，同时加紧制订新的法律。武德七年（624 年）新律令制成，名为《唐律》，颁行于天下。唐高宗时，又对《唐律》进行解释，编成《唐律疏议》一书。这种新律令与《隋律》比起来，不仅减去“大辟”罪 92 条、减“流人徒者”71 条，而且对死刑的处理更加慎重，规定“二日中五复奏”[④]，即要求多次上奏多次议决。这对于稳定当时河南乃至全国的局势，扭转隋末法令废弛的局面，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河南百姓已饱受隋末战乱之苦，最需要的是政局安定，有一个良好的环境从事耕作和休养生息。唐朝统治者理解百姓的苦衷，在武德二年（619 年）下令减轻百姓负担，要求各级官吏“不得横有调敛”[⑤]。武德六年又特别下了“简徭役诏”和“禁止迎送营造差科诏”。这些诏令分析了隋末弊政及给百姓带来的危害，认为唐初的百姓在经济“凋弊之余，饥寒重切”，因此要使他们从事耕织，以求“家给人足”。诏令中规定：“河南……非有别敕，不得辄差科徭役”；各地州县亦不得任意征发百姓从事“道路送迎，廨宇营筑”[⑥]。这样，百姓便获得了一个休养生息的机会。

（二）撤并州县，裁汰冗员

唐朝初年，统治者出于权宜之计，曾在河南不少地方增设州县，以

---

① 《唐大诏令集》卷一百一十一引《置常平监官诏》。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五，武德元年。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九，武德四年。
④ 《旧唐书》卷五十《刑法志》。
⑤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七，武德二年。
⑥ 《唐大诏令集》卷一百一十一。

安置那些为唐朝的建立立下功勋的人。后来，随着政局的渐趋稳定，过多的州县越来越成为行政管理的羁绊，闲官冗员也成为百姓的沉重负担。唐朝政府要整顿统治秩序，必须撤并州县。

唐朝廷撤并河南的州县，是从唐太宗时期开始的。针对当时州府“倍多前代”[①]，“民少吏多，思革其弊”的情况，贞观元年（627 年）开始“大加并省”[②]。至贞观十三年，全国仅剩“州府凡三百五十八，县一千五百一〔五〕十一”[③]。约有二百五六十个州被撤消，其中属于河南地区的就有嵩州、熊州、鼎州、南韩州等四十多个。当然，在撤并的过程中也有根据需要增设州县的情况，但数量有限，后来又大多被撤并。

唐代河南地方行政机构，基本上是州县两级。州有时称郡，与之平行的行政机构又有府，是对那些较为重要的州的别称。贞观元年，唐太宗为加强对全国州县的监察，又根据山河自然形势划分全国为 10 道。唐玄宗时将有的道分为两道，共有 15 道。今天的河南省在唐代大部分属河南道。玄宗时将以洛阳为中心的大片地区从河南道中划出，另设都畿道。今新乡、安阳属河北道，信阳淮河以南部分属淮南道，南阳各县属山南道。玄宗时将山南道分为东、西两道，南阳又属山南东道。当时河南政区形势如下：

都畿道辖洛州（河南府）和汝州（临汝郡）。

洛州（河南府）治河南县（今洛阳市），辖河南、洛阳、偃师、巩县、告城、缑氏、登封、陆浑、伊阙、伊阳、寿安、新安、福昌、渑池、长水、永宁、密县、河清、颍阳、河阳、汜水、河阴、温县、济源等 24 县。

汝州（临汝郡）治梁县（今汝州），辖梁县、郏城、鲁山、叶县、襄城、龙光、临汝 7 县。

河南道辖陕州（陕郡）、虢州（弘农郡）、滑州（灵昌郡）、郑州（荥阳郡）、许州（颍川郡）、陈州（淮阳郡）、蔡州（汝南郡）、汴州（陈留郡）、宋

① 《通典》卷一百七十二《州郡二·序目下》。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九十二，贞观元年。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九十五，贞观十三年。



州(睢阳郡)以及亳州(谯郡)、濮州(濮阳郡)、曹州(济阳郡)等。此外,还辖郓州(东平郡)、泗州(临淮郡)、海州(东海郡)、兖州(鲁郡)、徐州(彭城郡)、宿州、沂州(琅邪郡)、密州(高密郡)、齐州(济南郡)、青州(北海郡)、淄州(淄川郡)、棣州(乐安郡)、莱州(东莱郡)、登州(东牟郡),今分属山东、安徽、江苏省。

陕州(陕郡)治陕县(今三门峡),辖陕县、峡石、灵宝,又辖黄河北的芮城、平陆、安邑、夏县,今属山西省。

虢州(弘农郡)治弘农(今灵宝北),辖弘农、阌乡、湖城、朱阳、玉城、卢氏等6县。

许州(颍川郡)治长社(今长葛东北),辖长社、长葛、许昌、鄢陵、扶沟、临颍、舞阳、郾城8县。

汴州(陈留郡)治浚仪(今开封),辖浚仪、开封、尉氏、陈留、封丘、雍丘6县。

蔡州(汝南郡)治汝阳(今汝南),辖汝阳、郎山、遂平、郾城、上蔡、新蔡、褒信、新息、平舆、西平、真阳11县。

滑州(灵昌郡)治白马(今滑县东北),辖白马、卫南、韦城、匡城、胙城、酸枣、灵昌7县。

陈州(淮阳郡)治宛丘(今淮阳),辖宛丘、太康、项城、溵水、南顿、西华6县。

宋州(睢阳郡)治宋城(今商丘南),辖宋城、襄邑、宁陵、虞城、下邑、谷熟、柘城,又辖砀山、单父、楚丘,今分属安徽、山东省。

另有鹿邑、真源、酂县、永城四县属设在谯县(今安徽亳州)的亳州(谯郡)管辖,濮阳、范县二县属于设在鄄城(今属山东省)的濮州(濮阳郡)管辖,考城属于设在济阴(今山东曹县)的曹州(济阴郡)管辖。

上述大部分州属于河南道。此外,怀州(河内郡)、相州(邺郡)、卫州(汲郡)属河北道,邓州(南阳郡)和泌州(淮安郡)属于山南东道,光州(弋阳郡)和申州(义阳郡)属于淮南道。

怀州(河内郡)治河内县(今沁阳),辖河内、武德、武陟、修武、获嘉5县。

卫州（汲郡）治汲县（今卫辉），辖汲县、新乡、卫县、共城、黎阳5县。

相州（邺郡）治安阳（今属河南），辖安阳、林虑、汤阴、内黄、临河、尧城，又辖邺县、洹水、成安、临漳，今属河北省。

顿丘、昌乐二县属于设在贵乡（今属河北大名）的魏州（魏郡）管辖。

邓州（南阳郡）治穰县（今邓州），辖穰县、南阳、新野、向城、临湍、内乡、菊潭7县。

唐州（淮安郡）治比阳（今泌阳），辖比阳、慈丘、桐柏、平氏、湖阳、方城、泌阳7县。

光州（弋阳郡）治定城（今潢川），辖定城、光山、仙居、殷城、固始5县。

申州（义阳郡）治义阳（今信阳市），辖义阳、钟山、罗山3县。

河南府置牧1员，尹1员，从三品，专总府事，少尹2员，司录参军2人，录事4人，功、仓、户、兵、法、士等六曹参军事各2人，府史、参军事6人，执刀15人，典狱11人，问事12人，白直24人。又有经学博士1人，助教2人，学生80人。医药博士1人，助教1人，学生20人。

上州置刺史1员，长史1人，司马1人，录事参军事1人，录事3人，司功、司仓、司户、司兵、司法、司士六曹参军事各1人，参军事4人，典狱14人，问事8人，白直24人，市令1人，丞1人，佐1人，史2人，帅3人，仓督2人。经学博士1人，助教2人，学生60人。医学博士1人，助教1人，学生15人。中州与下州，官吏设置与上州相同，惟官吏人数有所减少。

河南牧及诸都督、刺史掌清肃邦畿，考核官吏，宣布德化，抚和齐民，劝课农桑，敦敷五教。尹、少尹、别驾、长史、司马掌贰府州之事，以纲纪众务，通判列曹。岁终则更入奏记。司录录事参军掌勾稽，省署钞目，监符印。功曹、司功掌官吏考课、祭祀、祯祥、道佛、学校、表疏、医药、陈设之事。仓曹、司曹掌公廨、度量、庖厨、仓库、租赋、征收、田园、市肆之事。户曹、司户掌户籍、计账、道路、道旅、婚田之事。兵曹、司兵



掌武官选举、兵甲器仗、门户管钥、烽候传驿之事。法曹、司法掌刑法。士曹、司士掌津梁、舟车、舍宅、百工众艺之事。市令掌市廛交易、禁斥非违之事。经学博士掌以"五经"教授诸生。医药博士以百药救民疾病。下至执刀、白直、典狱、佐史,也各有其职。

县设令,掌导扬风化,抚字黎甿,敦四民之业,崇五土之利,养鳏寡,恤孤穷。审察冤屈,躬亲狱讼,务知百姓之疾苦。河南、洛阳二县,称作京县。置令1人,丞2人,主簿2人,录事2人,佐2人,史4人,尉6人。司功有佐3人,史6人;司仓有佐4人,史8人;司户有佐5人,史10人;司兵有佐3人,史6人;司法有佐5人,史10人;司士有佐4人,史8人,典狱14人,问事8人,白直18人。博士1人,助教1人,学生50人。

河南府所管诸县,称作畿县。诸州所辖县,又分为上、中、中下、下四等。所设官吏,与京县相同,只是员额依次有所减少。

为了加强对各级官吏的督察和管理,唐朝政府还制订了由朝廷遣使定期巡察的制度。唐太宗把全国划分为10道,其目的也是便于朝廷命官的巡察。担任这一职务的人被称为采访处置使,也称巡察使、观察处置使,每道2人,轮流巡察,"以六条巡察四方"[①]。开始时采访处置使的驻所并不固定。后来河南道和都畿道分别居于汴州(今开封)和洛阳。其职务多由辖区内的州刺史或郡太守兼任,在辖区内进行巡察。

河南地区经过唐初的整顿和治理,社会混乱的局面有所改变,人口有所增加,生产也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使它再度成为统治重心之一。

(三)东都的建立和州县等级的提高

唐朝廷因袭隋朝之旧,将洛阳作为东都,并提高河南各州县的等级,使之在全国具有特殊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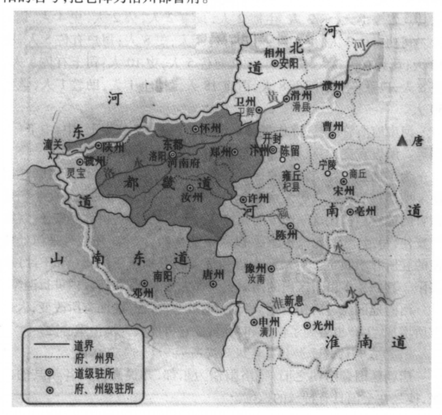
1. 东都洛阳的建立

武德元年(618年),高祖李渊始建唐朝,以长安(今陕西西安)为国都。这时,隋朝的东都洛阳尚在王世充的统治之下。直到武德四年

① 《唐会要》卷七十八《诸使中》。

秦王李世民领兵东征，王世充出降，洛阳及河南大部分地区才正式纳入唐王朝的统治范围。

李世民在平定王世充、进入洛阳后，“观隋宫殿，叹曰：‘逞侈心，穷人欲，无亡得乎！’命撤端门楼，焚乾阳殿，毁则天门及阙；废诸道场，城中僧尼，留有名德者各三十人，余皆返初”[①]，并于这年正式取消东都洛阳的名号，把它降为洛州都督府。



唐代河南地区诸州图

洛阳在唐初尽管地位有所下降，但由于在隋末战乱中所受破坏较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九，武德四年。



小，隋朝时所奠定的都市基础得以保存下来，成为它重新崛起的基本因素。洛阳在战乱中所受的破坏，仅有隋义宁元年（617 年）李密部将孟让攻入洛阳外郭，“烧掠丰都市，比晓而去”①。一些有远见的政治军事首领，还有意识地对洛阳城加以保护。如武德四年李世民与王世充相拒时，“部分诸军，先入洛阳，分守市肆，禁止侵掠，无敢犯者”②。至于后来他下令焚毁乾阳殿等，只是对隋朝过于奢华的部分建筑加以毁坏，并没有从根本上破坏整个洛阳城的建筑布局。

由于洛阳城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在战乱中还具有较大的吸引力，以至有不少人入城避难，改变了城中的居民结构，造成“人多浮伪”。贞观二年（628 年），窦轨出任洛州都督，对城中秩序加以整顿，将他们“并遣务农，各令属县有游手怠惰者皆按之”③，洛阳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治理。至贞观六年，唐太宗李世民正式下令洛阳“号洛阳宫”④。

唐太宗以后，洛阳一带经济恢复较快，江淮地区米粮物资不断通过大运河运至，使之成为唐朝的重要粮仓所在，唐朝廷对洛阳的依赖也与日俱增。自唐高宗时期开始，关中地区不断发生自然灾害，由洛阳转运而来的米粮无法满足朝廷的粮食需求，迫使唐朝政府把统治中心向较为富庶且交通便利的洛阳一带转移。唐显庆二年（657 年），高宗正式下令把洛阳更名为东都，成为与长安并称的两大统治中心之一。

随着洛阳被正名为东都，它在全国的政治、经济地位也迅速上升。咸亨元年（670 年），“关中旱，饥，九月，丁丑，诏以明年正月幸东都”⑤。高宗亲自率领文武百官到洛阳“就食”，解决关中粮食供应不足问题。至咸亨三年（672 年）十一月“甲辰，车驾至京师”⑥。这种上自皇帝、下至百官集体入洛“就食”事件，反映了洛阳经济状况良好和地位重要。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三，义宁元年。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九，武德四年。
③ 《旧唐书》卷六十一《窦威传》。
④ 《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二》。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咸亨元年。
⑥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咸亨三年。

永淳元年(682 年),“关中饥馑,米斗三百”①,高宗又率百官至东都就食。此后,关中灾害频仍,不仅皇帝与百官就食洛阳,百姓也大批东出潼关,避难河南,进入洛阳,其中多数“流宕亡归”②。为此,朝廷还专门为他们建立“客户坊”加以安置。另外,“雍、同等州,先有工商户在洛者甚众”③,后来也都成为洛阳的正式居民。经过朝廷的不断经营和百姓的辛勤劳动,至唐朝中叶,东都洛阳已呈现出一派繁荣的景象。当时人杨齐哲所谓“神都帑藏、储粟,积年充实;淮海漕运,日夕流衍……长安府库及仓,庶事空缺,皆借洛京”④,正是这种情况的真实写照。

总之,从唐代建立以后东都洛阳政治地位的上升可知,洛阳在全国具有无可替代的作用。洛阳在唐初被称为洛阳宫或东都,以后又相继演变为神都、东京,显得越来越重要起来。

2. 州县等级的提高

唐朝在地方实行州县两级制度,但诸州县又因其实际地位不同而有所差别。如就州而言,除把具有战略意义的州称为都督府、都护府外,又有府、辅州、雄州、望州、紧州、上州、中州、下州等 8 个等级。同样,县也有赤县、次赤县、畿县、次畿县、望县、紧县、上县、中县、中下县、下县等十多个等级。各州县等级以排在前面的为高,其后依次下降。

河南作为唐朝的统治重心之一,是高等级州县最为密集的地区。如就州府的等级而言,河南府与京师长安所在的京兆府、北都太原所在的太原府齐名。由于当时称“京兆、河南、太原为三都”⑤,河南府及所辖各县也成为河南地区地位最高的行政区。在府之下,河南还拥有唐代 6 雄州中的陕、怀、郑、汴、魏 5 州,成为东都洛阳的屏障。由于“大凡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永淳元年。
② 《唐大诏令集》卷九十九《置鸿宜鼎稷等州制》。
③ 徐坚:《请停募关西户口疏》,《全唐文》卷二百七十二。
④ 《唐会要》卷二十七《行幸》。
⑤ 《唐六典》卷三《户部》。



环天子之居为雄州"[①]，而被列为雄州的河南5州又都具有重要的地位和发达的经济，从而也奠定了河南在全国举足轻重的地位。此外，在当时全国10个望州中，河南又有虢、汝、许、宋、卫、相、滑等7个望州，人口众多，地居冲要。它们从西南、南、东南、东北、北、西北等几个方向与陕、怀、郑、汴、魏5雄州相接，组成一个四面环绕河南府的护卫圈。此外，河南的仙州(治今舞阳)被称为紧州，是"土地饶沃"之地[②]。拥有3万户人口的州被称为上州，2万户为中州，2万以下者为下州。据统计，唐代前期的州级行政区划有3都、4辅、6雄、10望、10紧之称，除其中的"4辅"为京师长安所特设外，其余大多分布在河南各地，足以说明河南各州在当时所拥有的特殊地位。

唐代的河南各县在全国的县级各等次中也拥有较为突出的地位。被称为赤县的县在全国仅有6个，而河南府的洛阳、河南二县都名列其中；畿县是"京之旁邑"，全国有82个，河南府所辖有25个县；望县是指"户口多"、"资地美"的县，唐前期有85个，河南的陕县、开封、宋城、荥泽、酸枣、河内等24县都属于这一等级；紧县也是地位较为重要的县。至于上、中、中下、下等县，是指户口多少而言。其中户数在5 000以上者为上县，2 000以上者为中县，1 000以上者为中下县，1 000以下者为下县。当时河南各县除赤、畿、望、紧县以外，大多属于中县以上。从赤、畿、望、紧等县在河南境内的广泛分布，说明河南的高等级县相当多。

二、武周的短期统治

尽管从唐太宗至唐高宗不断加强对洛阳的经营，但当时的洛阳仍然属于陪都，并没有取代长安成为全国的政治中心。但自武则天执政以后，洛阳成了她所建立的武周政权的政治中心，地位居长安之上。

(一)武则天营建神都

弘道元年(683年)十二月，唐高宗病死，中宗继位。光宅元年(6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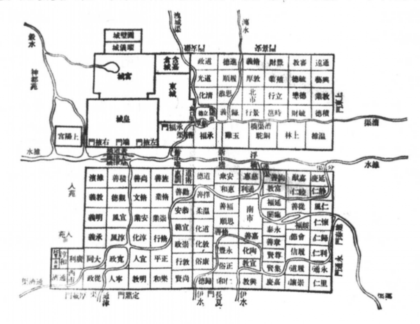
---

① 刘禹锡:《郑州刺史东厅壁记》,《全唐文》卷六百六。

② 《唐会要》卷七十《州县改置上》。

年）二月六日，武则天废中宗为庐陵王，另立睿宗。从此武则天独揽朝权。这年九月，她改东都为神都，开始常住于此。天授元年（690 年），武则天称帝，改国号为周。从她当政至神龙元年（705 年）退位的二十多年间，除长安元年（701 年）二月至三年十月住在长安外，其余全在洛阳度过。

武则天把洛阳当做统治中心，是其改朝换代的需要。唐高宗死后，她便为取代唐朝作准备，先后立中宗、睿宗而又相继废黜。她把长安托付给西京留守刘仁轨，暗示他要像当年萧何支持刘邦那样支持自己在洛阳"亲政"。接着，她"改东都为神都，宫名太初"[①]，抬高洛阳的地位。她还在洛阳建造祭祀祖宗的宗庙和明堂，并为取代唐朝造政治舆论。她唆使人在一块白石上凿上"圣母临人，永昌帝业"八字，称从洛



唐东都外郭城图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光宅元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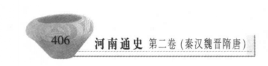
水中得到。她于是把这块石头当做符瑞“宝图”,“亲拜洛,受‘宝图’”,并“命诸州都督、刺史及宗室、外戚以拜洛前十日集神都”。不久又“更命‘宝图’为‘天授圣图’,洛水为永昌洛水,封其神为显圣侯,加特进,禁渔钓,祭祀比四渎”[①]。这样做的目的是向人们表明,她当皇帝是受命于天。洛水附近的洛阳便成为她选定的政治中心。

从唐朝立国至武则天执政,已经有了六十多年的历史。在这一时期,尽管唐朝廷以长安为根本,但其粮食物资却仰给于由关东、江南至洛阳、再由洛阳西上的漕运。当时“水陆漕运,岁不过二十万石”[②],政府开支还不算很大;加上关中连年丰稔,还能在一定程度上补充漕运供应的不足。但自唐高宗时期开始,国家机器过于庞大,关中自然灾害不断,粮食缺乏成为朝廷所面临的重要问题。而由东南和中原地区集结到洛阳的粮食物资由黄河西运时,由于三门峡段河道狭窄,暗礁密布,水流湍急,导致行船极为困难,“民间传言用斗钱运斗米”[③],费用高得惊人。唐高宗多次率百官就食洛阳,也正说明长安的粮荒已十分严重。

武则天时,有人把长安和洛阳经济状况作过对比,认为三辅“顷遭荒馑,人被荐饥”,“岁月奔命,其弊不堪”。而洛阳“南有宛、叶之饶,东压江、淮,食湖海之利,西驰崤、渑,据关河之宝。……洛口积天下之粟,国家之资,斯为大矣”[④],经济上的优势十分明显。又有人说:“神都帑藏储粟,积年充实,淮海漕运,日夕流行,地当六合之中,人悦四方之会。……长安府库及仓,庶事空缺,皆藉洛京,转输价值,非率户征科,其物尽官库酬给,公私糜耗,盖亦滋多。”[⑤]对于上述情况,武则天十分清楚。关中出现饥荒时“群臣多请车驾复幸东都”[⑥],说明洛阳的经济地位优于长安。因此,当有人在她一度想由洛阳返回长安时,劝她不要“背逸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垂拱四年。
② 《新唐书》卷五十三《食货志三》。
③ 《新唐书》卷五十三《食货志三》。
④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中《文苑传中》。
⑤ 《唐会要》卷二十七《行幸》。
⑥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景龙三年。



就劳，破益为损”，她便欣然接受。

武则天对东都洛阳的经营，一个重要措施就是增加这里的居民数量，发展城市工商业。在她登极的次年，就下令把关中百姓数万人迁到洛阳居住，使这里的人口得到充实。同时，她又吸引全国各地甚至西域的胡商前来城中进行商业经营，把他们安置在三大市场中。长安元年（701 年），她还下令引漕渠水，开凿新潭，以便商船停靠。史称这条漕渠“皆天下之舟船所集，常万余艘，填满河路”，整个洛阳城“商贩贸易，车马填塞”[①]，商业的繁盛是空前的。

总之，由于武则天把洛阳当做她的统治中心，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也对洛阳进行了较多的经营。到了武则天后期，社会稳定，经济繁荣，成为唐朝建立以来最好的时期。

（二）豫州刺史李贞举兵反抗

由于武则天的君临天下违背了封建正统观念，再加上她在执政之初又大杀李唐宗室，引起反对势在必然。垂拱四年（688 年）爆发了豫州刺史李贞的反武周斗争。

李贞是唐太宗第八子，贞观十年（636 年）被封为越王，历任相、蔡等州刺史。弘道元年（683 年）任豫州刺史，加太子太傅。他“少善骑射，颇涉文史，兼有吏干”[②]，是一位颇有才能的诸侯王。他的儿子李冲，“好文学，善骑射。历密、济、博三州刺史，皆有能名”[③]，封琅邪王。父子二人在唐宗室中都是很有影响的人物。

弘道元年，中宗继位，武则天以母后身份临朝称制，不久废中宗为庐陵王，另立睿宗，自己控制朝政大权。对此，忠于唐朝的宗室诸王及朝中老臣极为不满。次年九月，原英国公徐勣之孙、徐敬业联合一些失意士人在扬州起兵讨伐武则天，以匡复唐室、拥护庐陵王为号召，部众达到十余万之多。后来，徐敬业被部下杀死，起兵失败。从此，武则天

① 《唐两京城坊考》卷五《东京·漕渠》注。
② 《旧唐书》卷七十六《太宗诸子传》。
③ 《旧唐书》卷七十六《太宗诸子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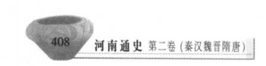
“疑天下人多图己，又自以久专国事，且内行不正，知宗室、大臣怨望，心不服，欲大诛杀以威之”[①]。她任用周兴等酷吏，冤狱屡兴，弄得朝臣人人自危。垂拱四年(688 年)，武则天“潜谋革命，稍除宗室”[②]，打算首先向韩王兼绛州刺史李元嘉等“在宗室中皆以人才行有美名”的人开刀，李贞父子亦名列其中。不甘心受制于人，联合起兵以自救，就成为李贞起兵的直接原因。

李贞作为李唐宗室中颇具才干的人，在武则天控制大唐朝政之初就有举兵讨伐之意。他在任蔡州刺史时，“数奏免所部租赋以结人心，家僮千人，马数千匹，外讬以畋猎，内实习武备”[③]，为起兵做准备。垂拱四年(688 年)七月，通州刺史李譔派人送给他密信一封，劝他从速举兵，“若至今冬，恐成痼疾”[④]。不久，李譔又伪造皇帝手令，要求李贞子李冲起兵。李冲便于这年八月首先在任所博州募兵举义，并邀请诸王共同举兵，进攻洛阳。李贞接信以后，便在豫州起兵响应。

李贞起兵后，首先攻克了上蔡等县，武则天也派张光辅等率兵 10 万前来镇压。不久，李冲在博州被部下杀害，起兵失败。消息传到豫州，李贞一时气馁。后来，他的属官新蔡令傅延庆为他募得勇士两千余人，他又重鼓斗志，并对士兵说：“琅邪已破魏、相数州，有兵二十万，朝夕至矣。”[⑤]接着，李贞又募集了五千多名士兵，交付汝南县丞裴守德统领；又为属下五百多人加官晋爵，以收揽人心。但未等他布署完毕，武周大军已进至豫州城东 40 里。他派少子李规及裴守德前去迎战，结果一触即溃，仓猝退回城中。后来听说周军已进至城下，李贞便与李规、裴守德等人一起自杀。

李贞起兵失败的原因，是事起仓猝，孤军奋战。“诸王往来相约结，未定而冲先发，惟贞狼狈应之，诸王皆不敢发，故败。”假若李贞及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垂拱二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垂拱四年。
③ 《旧唐书》卷七十六《太宗诸子传》。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垂拱四年。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垂拱四年。



李冲的起兵得到了更多的诸侯王的支持,坚持的时间势必会长一些,影响也会大一些。

神龙元年(705 年)正月,已经 82 岁的武则天病重,宰相张柬之等人发动政变,逼她退位,另立唐中宗,复国号为唐。唐中宗在继位之初,即下令改神都为东都,又把武则天所尊奉的武氏七庙西迁长安,在洛阳创置太庙社稷,重新确立李唐政权对洛阳的统治。这年十一月,武则天在洛阳病逝。次年十月,唐中宗率文武百官离开洛阳,西迁长安。

唐中宗以后,各位皇帝都把长安当做统治中心,只是在巡幸时才驾临洛阳。尤其是在唐玄宗以后,由于在关中推行变造法、和籴等经济政策,增加了朝廷的粮食来源,对洛阳的经济依赖有所降低。以武则天的退位和唐中宗的西迁为标志,洛阳失去了全国政治中心的地位。

第三节 安史之乱中的河南

唐玄宗天宝十四年(755 年),爆发了以安禄山、史思明为首的叛乱,史称安史之乱。这场战乱是唐朝由盛到衰的转折点,对河南地区产生了十分深远的影响。

唐玄宗时期(712—756 年),河南地区经过近百年的休养生息,社会较为安宁,人民较为富足,是继唐太宗“贞观之治”之后又一个黄金发展时代。这时“海内富实”①,“东由汴宋,西经岐、凤,夹路列店,陈酒馔待客,行人万里,不持寸刃”②。开元十三年(725 年),洛阳一带“斗米十五钱”③,尽管比偏远的青齐地区略高,但作为全国的中心地带,粮价是相当低廉的。到了开元二十八年,“西京、东都米斛直钱不满二百,绢匹亦如之”④。亦即每斗米的价钱不足二十钱。这不仅说明了洛

① 《新唐书》卷五十一《食货志》。
② 柳芳:《唐历》。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开元十三年。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开元二十八年。



阳一带的物价仍然很低，而且与开元十三年的物价相比变化不大，说明是相当稳定的。至于在洛阳以外的州郡，家给人足的景象也随处可见。如在相州（治今安阳）有一个王叟，“积粟近至万斛”①。大诗人杜甫在《忆昔》一诗中写道：“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廪俱丰实。九州道路无豺虎，远行不劳吉日出。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诗中所描绘的，也大体符合当时河南的情况。

当然，唐代中叶河南社会也并非没有危机。早在开元初年，河南及山东、河北一带连年发生蝗灾，以至“河南北之人，流亡殆尽”②。由于唐朝廷及时派遣御史到各州县监督捕蝗，措施得力，才不因“连岁蝗灾”而“至大饥”③。另外，在洛阳一带，由于武则天、唐中宗等大兴佛教，“贵戚争营佛寺，奏度人为僧”，“富户强丁，多削发以避徭役，所在充满”④。这种私自剃度僧尼和百姓为逃避徭役而出家的现象，到唐玄宗初年仍时有发生。对此，唐朝廷不得不“命有司沙汰天下僧尼，以伪妄还俗者万二千余人”⑤。又如，唐朝廷为了对那些有功的王公贵族进行奖赏，多赐给一定数量的封户或封地。仅在滑州（治今滑县东）一地，就因当地出产全国驰名的纨绨，所辖7县中有5县成为封地。封地上的居民一旦成为封户，就要向封主交纳租庸，并由封主所派来的“国官”或“奴仆”直接统领。这些“国官”或“奴仆”往往“挟势骋威，凌蔑州县，凡是封户，不胜侵渔”⑥，封户的负担要比一般百姓重得多。在唐玄宗初年，曾对这些封主进行过一定程度的限制，如把封主直接征收租庸改为由州县代为征收，然后封主再向国库领取，但这些封主的封地仍有许多被保留了下来。

---

① 《太平广记》卷一百六十五《王叟》。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开元三年。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开元四年。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开元二年。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开元二年。
⑥ 《唐会要》卷九十《缘封杂记》。

唐代中叶河南地区的繁荣,一方面得益于唐代建立以后近百年的平稳发展,同时也与唐玄宗实行较为开明的政治有关。唐玄宗在当政初年"励精求治"[①]、"日慎一日"[②],处处效法唐太宗,为唐朝赢得了一个"开元之治"的全盛时期。但到唐玄宗晚年,"自恃承平,以为天下无复可忧,遂深居禁中,专以声色自娱,悉委政于(李)林甫"[③],导致朝政日非,终于引起了一场旷日持久的战乱,不仅使大唐王朝由盛转衰,而且也把河南地区带入了一场空前的浩劫之中。

一、安史之乱初期的形势

发动安史之乱的安禄山和史思明原本都是西域胡人,后在平卢镇柳城(今辽宁朝阳)充任军将。安禄山曾担任范阳(镇蓟县,今北京)节度使兼平卢、河东二镇节度使,又兼任河北、河东采访处置使,兼领闲厩、陇右群牧等使、群牧总监,手中控制着18万军队,拥有自今山西北部至辽宁西部广大地区的军事、民政、财政大权及对国有马匹的调度权;史思明则任平卢镇兵马使。当时中央禁军不过12万,由于天下承平,久不习战,"皆不能受甲"[④],远不能与剽悍善战的安禄山军队相比。安禄山随着个人势力的不断膨胀,已不把唐朝廷放在眼里。天宝十四年(755年)十一月,宰相杨国忠打算削减安禄山的势力,引起了安禄山的不满,于是"发所部兵及同罗、奚、契丹、室韦凡十五万众,号二十万,反于范阳……以讨杨国忠为名"[⑤]。这样,终于爆发了对唐朝历史发生重大影响的安史之乱。

安禄山在范阳举兵后,迅速挥师南下,十二月二日在灵昌(今滑县)渡过黄河,进入河南境内。时"百姓累世不识兵革"[⑥],州郡军备废

① 《新唐书》卷一百二十六《传赞》。
② 唐玄宗:《允行封禅诏》,《全唐文》卷二十九。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六,天宝十一载。
④ 《新唐书》卷五十《兵志》。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七,天宝十四载。
⑥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七,天宝十四载。



弛已久,“铠仗皆穿朽钝折不可用,持梃斗,弗能亢”[①]。当安禄山围攻荥阳时,唐军“士卒乘城者,闻鼓角声,自坠如雨”[②],完全不堪一击。叛军“所过州县,望风瓦解,守令或开门出迎,或弃城窜匿,或为所擒戮”[③]。陈留(治今开封)、荥阳(治今郑州)等郡城及所辖县很快落入安禄山之手。唐朝廷派安西四镇节度使封常清驰赴洛阳招募军队,抵御安禄山。封常清在旬日之间招募了6万人,但这些人都是“佣保市井之流”[④],没有作战能力;洛阳武库的兵杖在天宝十年的大火中毁坏殆尽,没有再制造。封常清便带着这些临时募集起来并缺乏武器的军队抗击所向披靡的叛军。他下令士兵切断河阳桥(在今孟州西南),为洛阳的防守作准备;继而率军东进武牢(今荥阳汜水西),欲阻止安禄山西进。但双方刚一交锋,唐军便被击溃,封常清退回洛阳城中。在以后的巷战中,唐军同样不堪一击。十二月十二日,洛阳便完全落入安禄山之手。封常清则带领余部继续西撤,与屯驻在陕郡(治今三门峡)的高仙芝会合,防守潼关。

以安禄山攻占东都洛阳为标志,安史之乱开始波及河南的北部和中、西部。此后,由于河北各地勤王之师的到来和“河南诸郡防御固备”[⑤],加上唐军对潼关守卫牢固,叛军无法继续西进,形势出现了暂时的缓和。安禄山于次年正月初一日在洛阳称帝,国号大燕,建元圣武。他又向河南各州县派出军队以攻城掠地,妄图将河南作为其统治中心。于是,在河南各地,便又出现了一场合力抵抗叛军的斗争。

二、各地军民抵抗叛军的斗争

安史之乱波及河南时,最先受敌的灵昌、陈留、荥阳、河南、陕郡等州郡的官吏大多闻风丧胆,因此导致了这些州郡的迅速沦陷。安禄山进攻陈留时,驻守在城中的河南节度使张介然及陈留太守郭纳不战而

---

① 《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五《安禄山传》。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七,天宝十四载。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七,天宝十四载。

④ 《旧唐书》卷一百四《封常清传》。

⑤ 姚汝能:《安禄山事迹》,第27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降，最终被安禄山杀害。其后叛军进攻洛阳，河南尹达奚珣也投降叛军。安禄山还未自洛阳西上，陕郡太守窦廷芝便弃郡出逃，将陕郡拱手相让。此后，“临汝、弘农、济阴、濮阳、云中郡皆降于禄山”[①]，安禄山在河南的势力进一步扩大。安史之乱初期的唐河南州郡官员，仅有荥阳太守崔无诐及东都留守李憕等人拒不降贼，以身殉国。安禄山攻克洛阳以后，上述地区都已纳入其统治之下，便以此为中心向南部、东部扩展势力。大敌当前，尚未沦陷地区的军民同仇敌忾，为保卫自己的家乡与叛军进行了殊死搏斗，其中，豫南的南阳保卫战和豫东的睢阳（今商丘）军民抗敌斗争尤为震撼人心。

（一）南阳保卫战

南阳是江汉平原的屏障，也是唐朝将长江中游地区物产北运的水陆交通枢纽。安禄山攻克洛阳后，即分兵进军江、汉，欲切断江南对唐朝廷的粮食物资供应。南攻江汉地区的叛军便以夺取南阳为重点。同时，唐朝廷也把南阳视为战略要地，在南阳郡增设南阳节度使，让素有威名的南阳郡守鲁炅兼任这一职务。又从岭南、黔中、山南东道等地征调5万援军，屯驻在叶县以北、滍水以南，修筑壕栅，坚守待敌。

天宝十五年（756年）正月，鲁炅表请以薛愿为颍川太守兼防御使，庞坚为副使，加强南阳北部重镇许州（今许昌）的防卫。这年四月，安禄山派大将武令珣、毕思琛等率众向鲁炅防地进攻，兵临叶县。将士们欲出营迎击，鲁炅不许。武令珣等见唐军营寨是木栅筑成，便顺风纵火放烟，栅内守军被迫出营逃命。唐军大败，鲁炅及监军薛道等人突围而出，退保南阳，武令珣等乘胜进围南阳。不久，颍川太守来瑱、襄阳太守魏仲犀等率军队前往救援，在城外为叛军击败。援军退走，南阳遂成为一座孤城。城中给养发生困难，“食尽，煮牛皮筋角而食之，米斗至四五十千，有价无米，鼠一头至四百文，饿死者相枕藉”[②]。尽管如此，鲁炅仍带领南阳军民坚守。后来，朝廷派中官将军曹日升到南阳慰问，又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七，天宝十四载。

② 《旧唐书》卷一百一十四《鲁炅传》。



从襄阳一带运来粮米。于是守城军民士气大振，抗敌意志更为坚定。直到次年五月，鲁"炅在围中一年，救兵不至，昼夜苦战，人相食"[①]，无法再坚守下去，遂率余众突围而出，南走襄阳。

鲁炅所率领的南阳军民抗敌斗争，在十分艰苦的情况下坚持一年多，阻止了叛军的继续南下，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史家认为"时贼欲南侵江、汉，赖炅扼其冲要，南夏得全"[②]，对此役予以充分肯定。

(二)睢阳等地军民的英勇抵抗

在鲁炅等坚守南阳的同时，安禄山叛军也加强了对河南东部地区的进攻，企图打开中原至江淮地区的通道，切断以大运河为依托的唐朝经济命脉。叛军的进攻遭到了睢阳等地军民的英勇抵抗。

陈留、睢阳两郡经济发达，战略位置重要，历来为朝廷所重视。但在安史之乱爆发后，陈留太守郭纳降敌，仅剩下睢阳一郡坚守不下。安禄山在占领陈留以后，任命李庭望为河南节度使，以陈留为据点向睢阳等地发动进攻。

天宝十四年十二月，安禄山任命张通晤为睢阳太守，与陈留长史杨朝宗一起率领骑兵数千东下，一度攻占睢阳城。不久，单父(今山东单县南，时属睢阳郡)尉贾贲率吏民南击睢阳，杀死张通晤，收复了失地。次年正月，起兵抗敌的原济南太守李随率数万人至睢阳，被任命为河南节度使，前高要县尉许远被任命为睢阳太守兼防御使，共同担负起抗击叛军的重任。

1. 雍丘、宁陵保卫战

至德元年(756年)二月，在雍丘(今杞县)展开了一场抗击叛军的斗争。此前，雍丘县令令狐潮投降安禄山，被任命为将领，率兵镇压淮阳、襄邑(今睢县)等地的义军，反而被义军击败。原单父县尉贾贲率义军进驻雍丘。后来，真源(今鹿邑)县令张巡也率一支义军至雍丘与贾贲会合，使雍丘成为河南东部义军抗敌的中心。不久，令狐潮率叛军

① 《旧唐书》卷一百一十四《鲁炅传》。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九，至德二载。

进攻雍丘,贾贲阵亡。张巡力战退敌,原贾贲部众也由张巡统一指挥。三月,令狐潮又与叛将李怀仙等率军队4万人围攻雍丘。张巡让一部分人登城拒守,自己率一支骑兵出城迎战。他身先士卒,直冲贼阵,击退叛军。此后,"积六十余日,大小三百余战,带甲而食,裹疮复战"①,终于以顽强的斗志战胜了来犯之敌。在叛军撤退之时,张巡又率领士兵乘胜追击,俘获两千多人,军威大振。后来,张巡又率军主动出击,袭击屯驻在白沙涡(今宁陵北)的叛军,俘斩七千余人。当还军至桃陵(今杞县东南)时,遇叛军派来的四百多名援兵,又将他们全部歼灭。经过这些战斗,张巡的军队声威日隆,"旬日间,民去贼来归者万余户"②。

这年八月,安禄山所署河南节度使李庭望亲率蕃汉军队两万余人东袭宁陵、襄邑,在雍丘城外30里处扎营。一天夜晚,张巡率轻兵3 000前往偷袭,杀伤大半,李庭望率残军逃回陈留。叛军见雍丘久攻不下,便在雍丘城北另置杞州,并切断雍丘的粮食供应。由于相邻近的鲁郡、东平、济阴等郡相继向叛军投降,使叛军得以抽调更多的兵力向雍丘反扑。不久,叛军将领杨朝宗率军2万逼近宁陵,意在切断张巡的后路。在这种情况下,张巡不得不从坚守了八个多月的雍丘城中撤出,退守宁陵。接着,他又主动出兵宁陵城西北,与数倍于己的杨朝宗军交战,"昼夜数十合,大破之,斩首万余级,流尸塞汴而下,贼收兵夜遁"③,又一次取得胜利。

至德二年正月,安史叛军改以尹子奇为汴州刺史兼河南节度使,率军13万绕过宁陵,直接向睢阳发动进攻。睢阳太守许远向张巡告急。张巡留下一部分人防守宁陵,自己领兵前往睢阳,与许远一起保卫睢阳城。

2. 睢阳保卫战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七,至德元载。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八,至德元载。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九,至德元载。

睢阳是河南东部的一座重要城市。它不仅是陆路交通上的重镇和江、淮的屏障，而且由于大运河从城侧穿过，江南粮米多由此转运，也具有重要的经济、军事地位。它的得失无论是对唐朝还是对安史叛军来说都至关重要。而当时的唐朝廷已基本处于瘫痪状态，无力派兵来加强睢阳的防卫。睢阳原有守军仅 3 800 人，与张巡的援军合在一起也不足 7 000 人。以这些兵力抗拒尹子奇的 13 万叛军，形势自然十分严峻。



商丘唐张巡墓

至德二年正月，尹子奇率领叛军进围睢阳城，受到了守城军民的顽强抗击。“(张)巡督励将士，昼夜苦战，或一日至二十合；凡十六日，擒贼将六十余人，杀士卒二万余，众气自倍”①，尹子奇不得不撤军。三月，尹子奇再次组织人马围攻睢阳，又受到睢阳军民的痛击，损失了30 多位将官和3 000 多士兵。五月，张巡率将士出城奇袭贼营，又杀死叛将 50 余人和 5 000 多士兵，尹子奇的一只眼睛也被射瞎。至七月，睢阳已被围困半年之久，原来储存的粮食将尽，“将士人廪米日一合，杂以茶纸、树皮为食”②，军队也减少到 1 600 人。但军民的抗敌意志丝毫没有动摇。后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九，至德二载。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七，至德二载。

来，张巡派人出城向屯驻于临淮（今江苏盱眙西北）的河南节度使贺兰进明求援，但贺兰进明因畏惧叛军而不敢发兵。谯郡太守许叔冀、彭城太守尚衡等也坐视不救。这年十月，城中守军仅剩下600多人，粮荒也更为严重。有人建议弃城东走。张巡、许远则认为："睢阳，江、淮保障也，若弃之，贼乘胜鼓而南，江、淮必亡"①。他们仍为顾全大局而坚持守城。为了维持生命，他们"茶纸既尽，遂食马；马尽，罗雀掘鼠；雀鼠又尽，巡出爱妾，杀以食士，远亦杀其奴；然后括城中妇人食之，继以男子老弱。人知必死，莫有叛者，所余才四百人"。最后，由于"将士病，不能战"②，睢阳城才被叛军攻破，张巡等36将不屈而死，许远被押送洛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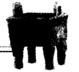
张巡、许远率睢阳军民的抗敌斗争，历时10个月，依靠不足万人的军队和城中数万居民抗击十余万来犯之敌，"前后大小战凡四百余，杀贼卒十二万人"③，最后全军覆没，睢阳城也变成一座空城。但军民合力抗战，无一人投降，其顽强拼搏精神极其可贵。由于他们的坚守，使唐朝"全得江、淮财用，以济中兴"④，保住了江南的半壁河山。睢阳保卫战意义重大。

（三）河南其他地区的抗敌斗争

在南阳、睢阳等地军民抗击安史叛军的同时，在河南其他一些地方也同样展开了一场场与叛军的殊死斗争。如安禄山于至德元年（756年）派兵进犯颍川（治今许昌），遭到了太守薛愿、长史庞坚等人的痛击。薛愿等人坚守颍川城，与叛军进行了一次次的战斗，长期把叛军阻止在城外。颍川的守城战进行得十分艰苦，以至"绕城百里庐舍、林木皆尽"。由于唐救兵不至，安禄山却不断派兵增援攻城叛军，颍川军民最后"昼夜死斗十五日，城陷"⑤，薛愿、庞坚都被杀害。

---

① 《新唐书》卷一百九十二《忠义传中》。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至德二载。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至德二载。
④ 《新唐书》卷一百九十二《忠义传中·赞》。
⑤ 《资治通鉴》卷一百一十九，至德元载。



河南人民的抗敌斗争在安禄山盘踞的地区也时有发生。如在最早沦陷的灵昌郡，有许叔冀等人领导的抗敌斗争。在濮阳郡，尚衡等人也杀掉安禄山部将邢超然，起兵抗敌。这些抵抗不仅给叛军以不同程度的打击，甚至还影响了某些叛军将领，促使他们归顺朝廷。如屯驻在陕郡的叛军守将杨务钦，主动杀掉郡中的反对者，举郡向朝廷投降。这些抗敌斗争也像南阳、睢阳等地军民的抗战一样，牵制了叛军的大批主力，为整个战局的扭转和叛军的败亡做出了贡献。

三、唐军与叛军的战争

在河南各地军民抗击安史叛军的同时，叛军和唐朝廷之间也发生了一系列的战争。这些战争的规模有大有小，交战的双方各有胜负。其中有些战争在河南境内进行，对河南地区乃至全国战局都产生了重大影响。

（一）灵宝之战和叛军的西进

安禄山在洛阳称帝以后，西攻潼关受阻，原已占领的河北、河南等地义军蜂起，一时出现了对唐朝有利的局面。安禄山也不得不承认“吾所有者止汴、郑数州而已”①。负责守卫潼关的唐将封常清、高仙芝等人坚守不战，欲等待时机，瓦解叛军斗志。这种策略对叛军影响很大，以至使安禄山放弃洛阳，走归范阳。但是时过不久，唐朝廷内部即发生政争。结果以丧师惧敌之罪名杀掉封常清和高仙芝，另派哥舒翰为潼关守将。安禄山见唐军临阵易将，犯了兵家大忌，大喜过望，遂重新布署对唐朝的进攻。至德元年(756 年)春夏，安禄山不断派人去长安活动，散布叛军在陕州一带防卫空虚等假情报，意在令唐朝廷派兵东下，自己乘机击溃唐军。

六月四日，哥舒翰奉命率军东出潼关，与安禄山所署陕郡守将崔乾祐相遇于灵宝西原。崔乾祐利用当地北阻河、南薄山的地形，在长达 70 里的峡谷地带摆开了阵势。为了迷惑唐军，他把精锐部队隐藏起来。次日，5 万唐军在王思礼带领下首先与叛军相遇，庞忠指挥的 10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八，至德元载。

万唐军紧随其后，哥舒翰的3万唐军则在黄河以北布阵相助。双方刚一遭遇，崔乾祐故意让叛军溃逃，使唐军产生轻敌情绪；接着伏兵突起，横冲直撞，唐军阵脚大乱。另一支叛军又从背后包抄过来，前后夹击，唐军大败，“死者数万人，号叫之声振天地，缚器械，以枪为楫，投北岸，十不存一二”[1]。等到战争结束，号称20万的唐军仅有8 000人逃回潼关，几乎是全军覆没。

灵宝会战是安史之乱中关系极为重大的一场战役。由于唐朝投入的是仅有的兵力，会战的失败意味着唐朝廷失去抵抗叛军的能力。战后的第二天，叛军便攻克了潼关，进入关中。唐玄宗率王公百官弃城西逃，叛军攻占长安。

（二）叛军内乱和唐朝的收复洛阳

安禄山攻占长安以后，自以为完全控制了唐朝的腹心地区，心骄志满，不思进取；其军队也“以为得志，日夜纵酒”[2]。而各地勤王义师蜂起，代替唐玄宗执掌天下的唐肃宗在灵武（今属宁夏）称帝，朔方节度使郭子仪、河东节度使李光弼等部都在西部或北部抗击叛军，加上河北、河南等地的义军坚持战斗，形势逐渐发生了有利于唐朝的变化。

至德二年正月，叛军发生内讧，安禄山被其子安庆绪杀死。九月，唐朝军队在回纥骑兵的帮助下收复了长安，接着挥师东下，越过潼关，把与叛军作战的战场推进到河南境内。

唐军由广平王李俶节度，郭子仪指挥，另有仆固怀恩率领的回纥骑兵随之东下。他们首先攻克了弘农郡（今灵宝东北），叛将张通儒退保陕郡（今三门峡）。不久，安庆绪悉发洛阳叛军前来支援，人数达到15万之多。十月四日，两军在陕郡西部的新店相遇，郭子仪所率唐军初战不利，后得回纥骑兵相助，遂大败叛军，杀伤无数。张通儒率残部弃郡东走，唐军进入陕城，仆固怀恩率回纥骑兵继续追击叛军。安庆绪得知前方失败的消息，便在当天夜里率余部从洛阳逃至黄河以北。

---

① 《旧唐书》卷一百四《哥舒翰传》。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八，至德元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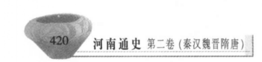
十月八日，唐军进入被叛军丢弃的洛阳城，接着收复了河阳（今孟县南）与河内（今沁阳），陈留（今开封）、颍川（今许昌）等郡叛军相率来降，唐朝基本上恢复了对河南地区的统治。不久，朝廷以颍川太守来瑱为河南节度使。

（三）邺城会战和河南的再度沦陷

安庆绪率部从洛阳北逃邺郡（今安阳市），打算以此为据点重整旗鼓。他改邺郡为安成府，又改元天成。他的部将田承嗣从颍川、武令珣从南阳等地赶来，加上在黄河以北各地招募的军队，人数很快达到6万之多，“军声复振”[①]。次年四月，他率兵2万南攻河内，以显示军威。

乾元元年（758年）十月，唐朝派朔方节度使郭子仪、淮西节度使鲁炅、兴平节度使李奂、滑濮节度使许叔冀、镇西节度使李嗣业、郑蔡节度使季广琛、河南节度使崔光远等7位节度使及平卢兵马使董秦共同率军20万围攻邺城，又派河东节度使李光弼、关内节度使王思礼率所部兵马协助。十月初，郭子仪在杏园（今卫辉境内）渡过黄河，进军获嘉，击败叛将安太清，俘斩近5 000人，取得了初战的胜利。接着，鲁炅自阳武（今原阳）、季广琛和崔光远自酸枣（今延津西南）等地渡过黄河，与郭子仪会师于卫州（今卫辉）城下。拒守卫州的叛将安太清告急，安庆绪把守卫邺城的7万精兵全部调来救援。由于叛军分作上、中、下三部，互不统属，由安庆绪直接指挥的中军很快被郭子仪击败，安庆绪之弟安庆和被俘，唐军很快收复了卫州。郭子仪等乘胜进击，在邺城西愁思岗（今汤阴境内）再次击败安庆绪，俘斩三万余人，迫使其退回城中。唐军进围邺城。这时，安庆绪向拥兵13万的史思明求救，并声称要以皇位相让。史思明遂率兵南下，攻陷魏州（今河北冀县），杀戮三万余人，崔光远逃回汴州。次年正月，史思明在魏州称大燕圣王，又修筑城池，摆开了与唐军相持的架势。唐军围邺城日久，又掘漳水灌城，但安庆绪仍坚守待援。唐军“人皆以为克在朝夕，而诸军既无统师，进退无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至德二载。



所禀；城中欲降者，碍水深，不得出。城久不下，上下解体"[1]。

乾元二年三月，唐军步骑约60万在安阳河以北布阵，史思明也亲率5万大军前来挑战。史思明突然向唐军发动猛攻，李光弼、王思礼、许叔冀、鲁炅等措手不及，被击败，鲁炅被流矢射伤。郭子仪打算布阵相拒，忽然一阵大风刮来，飞沙走石，只好溃围南奔，史思明也带兵向北撤退。经过这场战斗，唐军"战马万匹，惟存三千；甲仗十万，遗弃殆尽"[2]，损失重大。

安阳河北战后，唐朝诸节度使各率残部退回，郭子仪仅用一部分兵力屯驻在河阳桥（今孟县南），以备史思明南攻洛阳。失利消息传到洛阳，"东京士民惊骇，散奔山谷；留守崔圆、河南尹苏震等官吏南奔襄、邓"[3]。有人主张放弃洛阳，退守蒲（今山西永济西南）、陕（今三门峡），由于郭子仪等人反对方作罢。

不久，史思明用计骗得安庆绪出城，然后以弑父犯上之罪将他杀死，吞并了他的部众。这年四月，史思明在范阳自称大燕皇帝。九月，他留子史朝清守范阳，亲率大军南下，兵分四路，从黎阳（今浚县）、濮阳、白皋（今滑县西北）、胡良（今滑县西北）等地渡过黄河，围攻汴州（今开封）。守将许叔冀与战不胜，率众投降。接着史思明挥师西进，进攻郑州，逼近洛阳。朔方节度使兼东京留守李光弼见洛阳难以防守，遂将军队北撤河阳（今孟县南），让城中官民出城相避。不久，史思明率部进入洛阳，郑、滑等州也相继为叛军攻占，河南大部分地区再度落入叛军之手。

（四）唐军河阳之战的胜利

李光弼将洛阳兵力和辎重北迁河阳是一种策略。河阳是一个可攻可守的战略重地。据此"北阻泽、潞，胜则出，败则守，表里相应，贼不得西，此猿臂势也"[4]。史思明也深知李光弼率精兵良将屯驻河阳是对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一，乾元二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一，乾元二年。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一，乾元二年。
④ 《新唐书》卷一百三十六《李光弼传》。

他的严重威胁。因此，在他刚进入洛阳不久，便在河阳城南构筑工事，准备与唐军进行决战。

乾元二年十月，史思明率众进攻河阳，派骁将刘龙仙至城下挑战。李光弼以裨将白孝德迎敌，临阵杀死刘龙仙，初战告捷。史思明改以火船攻城，打算烧坏河阳浮桥，切断唐军粮食供应，又被李光弼击败，李日越、唐庭晖等率部投降唐军。河阳有南城、北城，史思明见围攻南城不胜，另派骁将周挚进攻北城，并且投入了精兵锐卒。李光弼则沉着应对，将最为得力的几员大将分别派去守卫一方城墙。诸将无不奋勇杀敌，大败叛军，临阵斩杀两千余人。史思明率部退回洛阳。

唐军在河阳的胜利有力地牵制了叛军的攻击势头，使其不敢远离洛阳西进。

（五）邙山之战和唐军收复洛阳的失败

史思明北攻河阳失败，转而率兵西攻陕郡，企图打开通往关中的通道，但又相继在礓子阪（今洛宁东）、永宁（今洛宁）、莎栅（今洛宁北）等地被唐军击败。次年二月，李光弼率军进攻叛将安太清盘踞的怀州，史思明前去救援，被击败于沁水之上。此后，双方又在怀州城下及河阳西交锋，也以唐军取胜而告终。不久，李光弼攻克怀州，安太清被俘。史思明见北攻计划受阻，转而向黄河以南发展势力。十一月，他派骁将田承嗣、王同芝、许敬江等人各率一支叛军，分别向河南东南部、南部、东北部进军，各地相继沦陷。

从当时双方力量对比来看，史思明的势力还相当强大，屯驻在河阳一带的李光弼军队尚不足与之抗衡。但在上元二年（761 年）年初，唐肃宗迫使李光弼节度众军夺取洛阳。李光弼派陈郑节度使李抱玉守卫河阳，自己和朔方节度使仆固怀恩率唐军主力，会同陕州观军容使鱼朝恩、神策节度使卫伯玉等一起进攻洛阳。二月，唐军进至洛阳以北的邙山一带，布防未毕，史思明已率叛军来到，乘机向唐军发起猛攻，唐军大败，死亡数千人，军资器械尽为史思明所得。李光弼、仆固怀恩渡河向闻喜（今属山西）一带退却，鱼朝恩等逃奔陕郡，李抱玉也丢弃河阳逃走，河南地区几乎全部落入叛军之手。

邙山之战是唐军和叛军在河南境内进行的一场较大规模的战争。由于唐军在交战中失利退却,使河南再度沦入叛军的统治之下。而叛军由于不断地损兵折将,势力也远非昔日可比。因此在邙山之战以后,双方又进入了相持阶段。

随着唐军从河南的撤退和河南各地的再度沦陷,史思明以为胜利在望,开始进攻潼关和长安。但是其内部的固有矛盾越来越尖锐,一场大乱也正在酝酿之中。

上元二年三月,史思明长子史朝义率兵作为前锋,自北路袭取陕城(今三门峡市);史思明则率大军从南路西进。但史朝义所率叛军屡屡为卫伯玉所败,被阻止在礓子岭(今陕县东)一带。史思明所部南路军不得不退屯永宁(今洛宁)。史思明对其长子深为不满,声称"俟克陕州,终斩此贼"[①]。史朝义更加不安,于是收买史思明心腹曹将军,发动兵变,囚禁史思明,不久又把史思明缢杀,自己继皇帝位。史朝义担心史思明部将不服,又分别派人到福昌(今宜阳)、范阳等地杀掉不少将领,制造一系列血腥事件,导致众叛亲离。

史朝义率部退回洛阳,其滑、郑等州节度使令狐彰等向唐朝投降。不久,唐朝以李光弼为河南等八道行营节度,重新组织对叛军的进攻。这年十月,神策节度使卫伯玉攻克由叛军盘踞的永宁、渑池、福昌(今宜阳西)、长水(今洛宁县西)等县,将战场推进到洛阳附近。次年正月,李光弼率部攻克了许州(今许昌),平卢节度使侯希逸等也率部进入河南,对史朝义叛军形成围歼之势。不久,朝廷派雍王李适为元帅,仆固怀恩为副元帅,都督众军及回纥兵,在陕州会合,向史朝义叛军发起反攻。

反攻的唐军分作三路。西路以仆固怀恩及回纥军队为前锋,陕西节度使郭英乂和神策观军容使鱼朝恩为后继,出陕郡经渑池东下,这是反攻的主力;另两路分别由潞泽节度使李抱玉和河南等道副元帅李光弼率领,从河阳和陈留向洛阳进发,配合作战。西路军首先进至洛阳北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二,上元二年。

郊，在横水（今孟津境内）一带布阵，并分军收复了怀州。不久，唐军向驻扎在洛阳北郊的数万叛军发动进攻，取得了首战的胜利。史朝义率精兵10万前来相救，又被击败。接着，双方又在洛阳石榴园、老君庙等地交战，唐军全胜，斩获八万多人，史朝义仅率亲兵数百骑东逃。唐军再次收复洛阳。

史朝义东逃郑州，被唐军追及，与战失败，再逃至汴州，被其守将张献诚拒于城外。又转奔卫州，其睢阳节度使田承嗣带兵4万前来相助，势力稍振。但在昌乐（今南乐）等地与唐军交战又被击败，其陈留节度使张献诚、邺城节度使薛嵩等都相继向唐军投降。广德元年（公元763年）正月，史朝义在北逃途中被唐军追及，穷蹙自杀。安史之乱宣告结束。

安史之乱前后历时8年，河南处于战乱的中心，所受破坏最为惨重。早在叛军进入河南时，陈留郡官军近万人投降后被杀害。叛军攻克洛阳，纵兵杀掠，使洛阳居民饱受战乱之苦难。叛军围攻南阳、睢阳、颍川等地时，不仅城内居民死亡殆尽，而且附近百姓也都屡遭兵燹。颍川城外数百里人烟断绝，南阳至邓州之间也是"遗骸委积于墙堑间"[1]。战乱结束以后，河南地区满目疮痍，境况惨不忍睹。史称"东至郑、汴，达于徐方，北自覃怀，经于相土，人烟断绝，千里萧条"[2]。尤其是叛军盘踞的中心洛阳，经过几次争夺之后，"宫室焚烧，十不存一。百曹荒废，曾无尺椽，中间畿内，不满千户。井邑榛棘，豺狼所嗥"[3]。洛阳附近及河南西部和中部一带，也同样是"函、陕凋残，东周尤甚。过宜阳、熊耳，至武牢、成皋，五百里中，编户千余而已。居无尺椽，人无烟爨，萧条凄惨，兽游鬼哭"[4]。与不久前的繁荣景象相比，真是天壤之别。

安史之乱中河南所遭受的破坏，不仅是安史叛军所造成，同时也是唐朝官军之所为。由于唐朝招引较为落后的回纥军队参加平叛，又制

---

① 《旧唐书》卷一百一十四《鲁炅传》。
②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郭子仪传》。
③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郭子仪传》。
④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三《刘晏传》。

造了一些新的祸端。唐朝参加平叛的其他军队，如神策军、朔方军等也都胡作非为。史称“回纥入东京，肆行杀略，死者万计，火累旬不灭。朔方、神策军亦以东京、郑、汴、汝州皆为贼境，所过虏掠，三月乃已。比屋荡尽，士民皆衣纸”①。

早在唐高宗时期，光州固始（今属河南）人陈政奉命带领数千将士到闽、粤交界处平定蛮、獠等族的啸乱，其子陈之光被任命为漳州刺史，开始开发闽、粤地区。安史之乱后，中原百姓大批南迁，为江南的经济开发作出了很大贡献。

经过了安史之乱的河南地区，人口锐减，经济萧条，社会历史出现了严重的停滞和倒退。

第四节　经济的恢复与发展

隋朝建立不久，灭亡了江南的陈朝，结束了数百年的分裂战乱的局面，实现了国家的统一，为社会经济的恢复发展创造了条件。隋朝和唐朝前期的统治者推行了一些有利于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促进了农业、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河南所在的关东地区为隋唐两朝的都畿所在，政治、经济地位十分重要，隋唐统治者非常重视这一地区的经济恢复和发展，广大人民群众也手胼足胝，辛勤劳作。于是，从隋朝建立到安史之乱前，河南地区的经济得到了迅速的恢复和发展。

这一时期河南地区经济总的趋势是恢复和发展，但也伴随着巨大的经济波动。农业生产水平尚未达到以前有过的高度，手工业和商业在总体上有所发展，一些新的行业和经营方式开始出现。

一、均田制与租庸调制的实行

隋朝建立后，在全国实行均田制，使农民与土地相结合。农民则向封建国家缴纳租调，服劳役。唐王朝在土地制度方面继续实行均田制，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二，宝应元年。



赋税制度方面则实行租庸调制。在这两项基本经济制度之下，官吏受有永业田和职分田，皇亲国戚、勋臣贵族有食封地和赐田。新兴的贵族官僚地主不仅占有大量土地，而且享有免役的特权，广大农民则是各种赋税的承担者，处于被压迫和剥削的地位。

（一）均田制的实行与土地兼并

开皇初年（581 年），隋文帝参照北齐均田之制，颁行新令："男女三岁已下为黄，十岁已下为小，十七已下为中，十八已上为丁。丁从课役，六十为老，乃免。自诸王已下，至于都督，皆给永业田，各有差。多者至一百顷，少者至四十亩。其丁男、中男永业露田，皆遵后齐之制。并课树以桑榆及枣。其园宅，率三口给一亩，奴婢则五口给一亩。丁男一床，租粟三石。桑土调以绢絁，麻土以布绢。絁以匹，加绵三两。布以端，加麻三斤。单丁及仆隶各半之。未受地者皆不课。""京官又给职分田，一品者给田五顷。每品以五十亩为差……至九品为一顷。外官亦各有职分田。又给公廨田，以供公用。"①

此令规定，农民丁男、中男依照北齐旧制，一夫受永业露田 80 亩，妇 40 亩。桑（麻）田 20 亩。18 至 60 岁的男女从课役。丁男 1 床，租粟 3 石。植桑者调絁 1 匹，绵 3 两；植麻者，调布 1 端，麻 3 斤。诸王以下至都督，给永业田，多至 100 顷，少至 40 亩不等。京官给职分田，多则 5 顷，少则 1 顷。外官亦有职分田。另有公廨田，供公用。有品爵者，免课役。

但是上述农民受田数量规定，在河南不少地区，难以实行。史称"时天下户口岁增，京辅及三河，地少而人众，衣食不给。议者咸欲徙就宽乡。其年（开皇十二年）冬，帝命诸州考使议之"。"帝乃发使四出，均天下之田。其狭乡，每丁才至二十亩，老小又少焉。"②河南、河内诸郡为地少人众的"狭乡"，每丁得到的土地不过 20 亩，赋役负担却不能减轻，自然是"衣食不给"了。官僚除占有永业田、职分田外，赏赐所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得田数更多。如大业三年(607 年)隋炀帝过河内(今沁阳)张衡家,“赐其宅傍田三十顷”①。因此,官僚地主占有大片土地、农民则缺乏耕地的情况不可能改变。

唐高祖武德七年(624 年),继续实行均田制。所定律令规定:“丁男、中男给一顷,笃疾、废疾给四十亩,寡妻妾三十亩。若为户者加二十亩。所授之田,十分之二为世业,八为口分。世业之田,身死则承户者便授之;口分,则收入官,更以给人。”②“诸以工商为业者,永业、口分田各减半给之;在狭乡者并不给。”③这是均田制关于农民和工商业者的土地数量规定。而对于有官爵者,也授予永业田。“凡官人受永业田:亲王一百顷;职事官正一品六十顷;郡王及职事官从一品五十顷;国公若职事官正二品四十顷;郡公若职事官从二品三十五顷;县公若职事官正三品二十五顷;职事官从三品二十顷;侯若职事官正四品十四顷;伯若职事官从四品十顷;子若职事官正五品八顷;男若职事官从五品五顷。上柱国三十顷;柱国二十五顷;上护军二十顷;护军十五顷;上轻车都尉一十顷;轻车都尉七顷;上骑都尉六顷;骑都尉四顷;骁骑尉、飞骑尉各八十亩;云骑尉、武骑尉各六十亩。其散官五品以上,同职事给。”④

由于隋末农民战争期间河南地区人口大量减少,唐初就全国而言,河南道属于宽乡。但在河南道各州之间,人口分布也不平衡。从贞观十三年(639 年)的户口统计来看,河南道西北部人口密集,其余地区则地广人稀。洛州人口最为密集,滑、濮二州人口密度仅次于洛、陕、怀三州。郑、汴二州人口密度较大,宋、亳二州人口稀少,豫州、颍州、陈州、许州地广人稀。河北道的相、卫二州,人口居中。山南道的邓州人口较少。因此,除济、陕、怀及滑、濮二州外,其他地区多为人寡地多的宽乡,具备实施均田的客观条件。

① 《北史》卷七十四《张衡传》。
② 《旧唐书》卷四十八《食货志上》。
③ 《通典》卷二《食货二》。
④ 《大唐六典》卷三《尚书户部》。



隋末农民大起义杀戮和驱逐了大批地主，不少农民由此获得了土地。唐朝政府用均田形式承认了农民起义所造成的土地占有关系的调整。对于无地和少地的农民，授予部分荒地和官地，使之耕种。因此，唐朝初期河南地区存在着数量众多的自耕农和半自耕农。如刘禹锡自称："小人祖先壤树，在京、索间（今荥阳），瘠田可耕，陋室未毁。"[1]就是适例。

但是均田制不可能触动地主阶级的根本利益，像李勣那样居住在河南的庶民地主所拥有的众多田地依旧被保留下来。而且当时规定："诸庶人有身死家贫无以供葬者，听卖永业田，即流移者亦如之。乐迁就宽乡者，并听卖口分。诸买地者，不得过本制。"[2]允许土地买卖，就无法制止土地兼并。地主阶级通过买卖、典贴、借荒、置牧乃至私改籍书、强行吞并等多种方式，兼并农民的土地。

洛阳所在的都畿地区，达官显贵众多，占有大量的土地。如东京留守李憕"丰于产业，伊川膏腴，水陆上田，修竹茂林，自城及阙口，别业相望"[3]。曾任东都留守、刑部尚书的卢从愿也"广致田园，有地数百顷"[4]。寺观也向农民掠夺土地。武则天时"所在公私田宅，多为僧有"[5]。范阳人卢照邻在具茨山下（今新郑）"买园数十亩"[6]，汴州尉氏人靖思贤也"尽货田宅"[7]。

高宗、武则天时期，土地兼并呈加剧之势。"豪富兼并，贫者失业"。朝廷不得不下令"禁止买卖世业、口分田"。"永徽五年（654年），（贾敦颐）累迁洛州刺史。时豪富之室，皆籍外占田，敦颐都括获三千余顷，以给贫乏。"[8]这是地方官抑制兼并、实行均田的实例，但难

① 刘禹锡：《上杜司徒书》，《全唐文》卷六百三。
② 《通典》卷二《食货二》。
③ 《旧唐书》卷一百八十七下《忠义传下》。
④ 《太平御览》卷八百二十一引《唐明皇杂录》。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天册万岁元年。
⑥ 《新唐书》卷二百一《文艺传上》。
⑦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一《方伎传》。
⑧ 《旧唐书》卷一百八十五上《良吏传上》。

以解决农民无地、少地的问题。开元二十二年（734年）“十一月甲戌，免关内、河南八等以下户田不百亩者今岁租”①，说明在河南各地，占居农民绝大多数的八等户和九等户，一般占田都不足百亩。而唐代一亩约合今0.787亩。农民土地不足的现象较为普遍。开元二十九年（741年），“以京畿地狭，计丁给田犹不足，于是分诸司官在都者，给职田于都畿，以京师地给贫民”②。即将洛阳一带的田地授给东都的朝官，作为职分田，而一般农民占有的土地又有所减少。

均田制的实行，使官僚地主得到了数量较多的职分田，小农也多少得到了一些土地。但是土地兼并使官僚地主土地增加，拥有大小不一的田庄。

早在隋朝，郑善果进封武德郡（治今沁阳东南）公，就有自己的庄田。其母崔氏“非自手作及庄园禄赐所得”，悉不许入门③。隋末唐初，关道爱居于洛阳，有“负郭田二顷，修家千金”④。唐开元年间，河南人屈突仲任，父“亦典郡，庄在温。……父卒时，家僮数十人，资数百万，庄第甚众”⑤。

除了土著地主占有大量土地外，还有一些寄庄户和客户也在河南地区占有土地。“凡是离开本乡户籍在外地购置的田户称寄庄，拥有寄庄的外乡人户称为寄庄户。”⑥寄庄户实际上是些官僚地主，如汴州人樊令言，“庄在外县”⑦，中山人王素臣为申州（治今信阳）罗山令，“秩满，寓居襄城，庄临颍水”⑧。在高宗、武后以降的和平安定时期，寄庄有所发展。

---

① 《新唐书》卷五《玄宗纪》。
② 《新唐书》卷五十五《食货志》。
③ 《隋书》卷八十《列女传》。
④ 周绍良编：《唐代墓志汇编》，第9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⑤ 《太平广记》卷一百《屈突仲任》引《纪闻》。
⑥ 张泽咸：《唐代阶级结构研究》，第160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96。
⑦ 《云笈七签》卷一百二十一《樊令言修北帝道场诛狐魅验》。
⑧ 《芒洛冢墓遗文三编》之《王府君墓志铭》。

（二）租庸调制

隋朝实行均田，在给农民一定数量土地的同时，也规定了农民应负担的租调和力役。男子18岁至60岁要从课役。“丁男一床，租粟三石。桑土调以绢絁，麻土以布绢。絁以匹，加绵三两。布以端，加麻三斤。”[①]但因为在地少人众的“狭乡”（如河南、河内）农民受田多不能达到规定的亩数，而租调不是以实有亩数而是以床（一夫一妇）收取，因而农户负担颇重。

隋朝初年，曾对包括河南在内的北齐统治区的户口进行检查。“是时，山东尚承齐俗，机巧奸伪，避役惰游者十六七。……高祖令州县大索貌阅，户口不实者，正长远配，而又开相纠之科。大功已下，兼令析籍，各为户头，以防容隐。”[②]检籍和析户旨在保证朝廷的赋役。

唐前期最基本的赋役制度是租庸调法。户税和义仓地税在税收上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唐朝于武德七年（624年）所定律令有“赋役之法：每丁岁入租粟二石。调则随乡土所产，绫绢絁各二丈，布加五分之一。输绫绢絁者，兼调绵三两；输布者，麻三斤。凡丁，岁役二旬。若不役，则收其庸，每日三尺。有事而加役者，旬有五日免其调，三旬则租调俱免。通正役，并不过五十日”。“凡天下人户，量其资产，定为九等。每三年，县司注定，州司覆之。”年龄构成分为五类：“男女始生者为黄，四岁为小，十六为中，二十一为丁，六十为老。”[③]对这些规定，玄宗开元二十五年（737年）又有所调整。唐代赋役规定比隋代更为细密。不服力役，则交庸每日三尺。

在田租之外，又征户税。武德七年律令，“将全国民户按资产定为九等，每隔三年，各县还要重新审订一次”，“名为九等，实际只区分为三等。上上户至中上户共四等为‘上户’，中中户至下上户三等为‘次户’，下中户和下下户为‘下户’”[④]。大历四年（769年）正月十八日，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③ 《旧唐书》卷四十八《食货志上》。
④ 张泽咸：《唐五代赋役史草》，第12页，中华书局，1986。

“定天下百姓及王公已下每年税钱，分为九等：上上户四千文，上中户三千五百文，上下户三千文；中上户二千五百文，中中户二千文，中下户一千五百文；下上户一千文，下中户七百文，下下户五百文。其见官，一品准上上户，九品准下下户，余品并准依此户等税”[①]。

关于义仓地税，开元二十五年规定：“凡王公以下，每年户别据已受田及借荒等，具所种苗顷亩，造青苗簿，诸州以七月以前申尚书省；至征收时，亩别纳粟二升，以为义仓。”[②]

唐代前期，赋役负担加重。武则天时，“天下编户，贫弱者众，亦有佣力客作以济糇粮，亦有卖舍贴田以供王役”[③]。在豫、亳等州，“庸赋不办，以至流亡”[④]。农民不堪重负，多逃亡。史称开元年间，“天下户口逃亡，免役多伪滥，朝廷深以为患”。宇文融“奏请检查伪滥，搜括逃户”，被唐玄宗采纳。于是“置劝农判官十人，并摄御史，分往天下，所在检括田畴，招携户口”。括客户的举措也在河南地区实行。阳翟（今禹州）县尉皇甫憬上疏以为括客扰民不便。理由有三：一是“聚人阡陌，亲遣括量，故夺农时，遂令受弊”；二是应出使之辈“务以勾剥为计。州县惧罪，据牒即征。逃亡之家，邻保代出；邻保不济，又便更输。急之则都不谋生，缓之则虑法交及”，户口逃逸将更为严重；三是“今之具僚，向逾万数，蚕食府库，侵害黎人。国绝数岁之储，家无经月之畜。虽其厚税，亦不可供”[⑤]。他认为括田税客并不能解决财政困难。此言朝廷未予采纳，皇甫憬反被贬官。于是“州县希旨张虚数，以正田为羡，编户为客，岁终，籍钱数百万缗”[⑥]。这次检括籍外羡田逃户，实际上是对民脂民膏的一次搜刮。

---

① 《旧唐书》卷四十八《食货志上》。
② 《唐六典》卷三《户部》。
③ 《旧唐书》卷九十四《李峤传》。
④ 《册府元龟》卷四六九《封驳》。
⑤ 《旧唐书》卷一百五《宇文融传》。
⑥ 《新唐书》卷五十一《食货志一》。



二、人口的缓慢增长

黄河中下游地区虽然经历了十六国北朝时期的数百年战乱,但是到了隋朝,人口很快恢复到原有的水平,关东地区的经济很快恢复。依据隋大业五年(609 年)全国民户的统计,隋代民户主要集中在黄河流域。“其中河南、河北道户数为 4 935 005,占全国户数的 54% 。”“河南道地区,在隋代,民户居全国之首,为 290 万户。每户以五口计,接近 1 400余万口。”[①]成为全国人口最稠密的地区。

由于隋末唐初各种势力的频繁争战,河南、河北人口又急剧下降。贞观六年(632 年),魏徵指出:“今自伊、洛之东,暨乎海、岱,灌莽巨泽,茫茫千里,人烟断绝,鸡犬不闻,道路萧条,进退艰难。”[②]至贞观十三年,河南、河北道,民户仅有 649 897,仅占全国户数的 22%。河南道只有 30 万户,130 余万口,仅占隋时的 1/10。直至显庆二年(657 年),许、汝二州仍然是“田地极宽,百姓太少”[③]。在唐朝立国四五十年以后,河南道的一些地区仍然属于地宽人少的“宽乡”。

就河南道而言,唐初人口集中于沿黄河一线,尤其是洛、陕、怀三州,其外围是汴河上游的郑、汴二州,以及与河、汴有联系的濮、曹二州。换句话说,“河南道人口密集在该道西北一隅”,即今河南省境内。而今属山东的“河南道之东部沂、海、密、莱四州,人口最稀,每平方千米不足二人”[④]。据翁俊雄统计,贞观十三年河南道部分州的每平方千米人口平均数如下:

州 名	洛州	陕州	怀州	滑州	濮州	济州	齐州	郑州	汴州	宋州	亳州	豫州	颍州	泗州
平均人口数/每平方千米		24.76	21.68	15.47	18.25	8.22	8.09	15.71	11.23	6.14	4.20	3.25	1.11	1.36

---

① 翁俊雄:《唐初政区与人口》,第 60 页,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0。

② 吴兢:《贞观政要》卷二《直谏》。

③ 《通典》卷七《食货七》。

④ 翁俊雄:《唐初政区与人口》,第 71 页。

洛州户口数字旧志漏载，但其周围各州人口密度均较大。洛州与关中的雍州地位相当，又是东都所在地，人口密度应当为河南诸州之冠。

唐前期不断向河南地区徙民。如万岁通天二年（697 年），将契丹李志固部落“移于徐、宋等州”。开元十年（722 年），平康愿子的反叛，“徙河曲六州残胡五万余口于许、汝、唐、邓、仙、豫等州”①。再加上人口的自然增长，这一地区人口数量逐渐回升。

河南道内各州人口分布不平衡，反映了战乱破坏程度的不同，决定了经济恢复速度的快慢。人口较为密集的地区，其破坏程度有限，经济恢复也较快，反之亦然。

人口较密集的洛、陕、怀、滑、濮诸州，唐代前期经济恢复较快。

洛阳在隋末唐初未受到太大破坏。武德四年（621 年）李世民平王世充，进入洛阳前，“部分诸军，先入洛阳，分守市肆，禁止侵掠，无敢犯者”②。由于长期战乱，附近农民拥入城内，致使洛阳无业游民增多。贞观二年（628 年），窦轨为洛州都督，“并遣务农，各令属县有游手怠惰者皆按之”③。此外，唐朝廷又从扬州“运江、淮之米，以实洛阳”④。洛州经济恢复较快，江淮米粮又不断运至，使东都洛阳粮仓充实。因此唐高宗在关中灾荒的咸亨元年（670 年）和永淳元年（682 年）亲率百官到东都就食。而且关中的居民也大批东出潼关，避难河南，其中多数“流宕亡归”。天授二年（691 年）武则天《置鸿、宜、鼎、稷等州制》称：“其有诸州人，或先缘饥岁，流宕亡归；或父兄去官，因循寄住。为籍贯属，恐陷刑名，荏苒多时，未经首出。卫士、杂色人等，并限百日内首尽，任于神都及畿内、怀、郑、汴、许、汝等州附贯，给复一年。”⑤可见天授二年前后，关中大批农民、卫士、工商业者，逃到河南西部诸州。制令允许他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开元十年。
②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九，武德四年。
③ 《旧唐书》卷六十一《窦威传》。
④ 《册府元龟》卷四百九十八《漕运》。
⑤ 《唐大诏令集》卷九十九。

们在所居地附贯，成为编户。“雍、同等州，先有工商户在洛者甚众。”[1]洛阳城中设有“客户坊”，专门安置外地逃来的居民。

除了将关中逃往河南的百姓变成当地的编户齐民外，唐及武周政权还组织了大规模的移民。如上引天授二年的《制书》又言：“其雍州旧管及同、太等州，土狭人稠，营种辛苦。有情愿向神都编贯者，宜听，仍给复三年。百姓无田业者，任其所欲。即各差清强官押领，并许将家口自随。便于水次，量给船乘，作班次进发，至都分付洛州受领，支配安置讫，申司录奏闻。”这次移民效果显著，史称是年“徙关内户数十万以实洛阳”，移民被安置在洛州等地。

由于上述措施，唐开元、天宝年间，河南人口逐渐恢复，比贞观十三年增长数倍。洛、郑、怀、滑、濮等州劳动力充实，为经济迅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唐贞观、天宝年间河南户口比较表

州府	辖县	户数		口数	
		贞观	天宝	贞观	天宝
河南府	河南、洛阳、偃师、缑氏、巩、阳城等20县		194 746		1 183 092
陕州	陕、峡石、灵宝及夏、芮城、平陆6县	21 171	30 950	81 919	170 238
虢州	弘农、阌乡、湖城、朱阳、玉城、卢氏6县		28 249		88 845
汝州	梁、郏城、叶、襄城、龙兴、鲁山、临汝7县	3 884	69 347	17 534	273 756
汴州	浚仪、开封、尉氏、封丘、雍丘、陈留6县	57 701	109 876	82 879	577 507
宋州	宋城、襄邑、楚丘、柘城、宁陵、下邑、谷熟等10县	11 303	124 268	61 720	897 041
亳州	谯、酂、城父、鹿邑、真源、永城、蒙城7县	5 790	88 960	33 177	675 121
颍州	汝阳、颍上、下蔡、沈丘4县		30 707		202 829
滑州	白马、卫南、匡城、韦城、胙城、酸枣、灵昌7县	13 738	71 983	64 940	422 790
郑州	管城、荥阳、荥泽、原武、阳武、新郑、中牟7县	18 793	76 694	93 937	367 881
许州	长社、长葛、阳翟、许昌、鄢陵、扶沟等9县	15 715	73 247	72 229	487 864

① 徐坚：《请停募关西户口疏》，《全唐文》卷二百七十二。

续表

州府	辖　县	户数		口数	
		贞观	天宝	贞观	天宝
陈州	宛丘、太康、项城、溵水、南顿、西华6县	6 367	66 442	30 961	402 486
蔡州	汝阳、朗山、遂平、上蔡、新蔡、褒信等10县	12 182	80 761	60 415	460 205
申州	义阳、钟山、罗山3县	4 729	25 864	23 061	147 756
光州	定城、光山、罗山3县	5 649	31 473	28 291	198 580
曹州	济阳、考城、宛句、乘氏、南华、成武6县	9 244	10 352	54 981	716 848
濮州	鄄城、濮阳、范、雷泽、临濮5县	8 628	57 781	44 135	400 648
怀州	河内、武德、获嘉、武陟、修武5县	30 090	55 349	126 916	318 126
魏州	贵乡、元城、魏、昌乐、临河、内黄等14县	30 440	151 596	136 612	1 109 870
相州	安阳、汤阴、尧城、临漳、林虑、邺6县	11 490	101 142	74 766	590 196
卫州	汲、卫、共城、新乡、黎阳5县	11 903	48 056	43 682	284 630
邓州	穰、南阳、向城、临湍、内乡、菊潭6县	3 754	43 055	18 212	165 257
唐州	泌阳、比阳、慈丘、桐柏、平氏、湖阳、方城7县	4 726	42 643	22 299	183 360

三、农业的恢复和发展

（一）土地垦殖与水利兴修

唐朝在部分国有土地上实行屯田，屯田逐渐由边疆转移到内地。开元年间，河南道“陈州二十三屯，许州二十二屯，豫州三十五屯，寿州二十七屯”①。开元二十三年（735年），在河南道陈、许、豫、寿四州，又置百余屯。二十五年敕“以为不便，并长春宫田三百四十余顷，并令分给贫人”②。屯田由工部管理，设有屯田郎中（从五品）、员外郎（从六品）各1人，主事2人，及令史、书令史、计史、掌田等官吏。诸军州管屯，“大者五十顷，小者二十顷。凡当屯之中，地有良薄，岁有丰俭，各

① 《唐六典》卷七《屯田郎中》注。

② 转引自〔日〕玉井是博：《南宋本大唐典校勘记》，载《支那社会经济史研究》，岩波书店版，第512页。



定为三等。凡屯皆有屯官、屯副”①。民屯初由司农寺统辖,“大唐开元二十五年令:诸屯隶司农寺者,每三十顷以下,二十顷以上为一屯”②。

屯田配以耕牛,平均人耕二三十亩到四五十亩,剥削率占1/2到3/4。实行屯田是土地开发利用的一项措施。

伴随着人口的增殖,河南的平原地区地少而人众,农民为维持生计,开始向山林和陂泽要田,开垦山坡、陂泽荒地,改造盐碱地。隋朝及唐前期河南地区的耕作范围更为广泛,耕地面积增加。农业生产工具也有所改进。唐代的铁犁铧銎部较大,铧的前部较薄,而省去了犁铧冠,犁铧与犁冠合一,减少了部件,使用更为方便,而且出现了曲辕犁。陈文华发现的“出土于河南洛阳的唐三彩胡人执犁俑”,其犁是短曲辕犁的代表。

在陕(今三门峡)、虢(今灵宝市)等州的深山区,许多山坡贫瘠的土地都得到垦殖。“老农家贫在山住,耕种山田三四亩”的情况并不罕见。如卢氏县“有卢氏山……山宜五谷,可以避水灾”③。陂池周围河流两岸的沼泽地也被开垦。如被人称为“荥泽奥区”的荥阳,“则田畴自垦,草莱尽辟……树木甚茂”④。对于地势低洼的盐碱地,也通过淤灌改造为良田。如隋文帝时,卢贲任怀州(今沁阳)刺史,“决沁水东注,名曰利民渠,又派入温县,名曰温润渠,以溉舄卤,民赖其利”⑤。

隋朝河南地区除了开凿通济渠和永济渠的浩大工程外,也兴修了一些中小型水利工程。在陕州有南北利人渠。“北利人渠,隋开皇六年(586年),文帝遣邳国公苏威引橐水西北入城,百姓赖其利,故以为名。南利人渠,东南自峡石界流入,与北渠同时疏导。”⑥济源有“百尺

---

① 《旧唐书》卷四十三《职官志二》。

② 《通典》卷二《食货二》。

③ 《元和郡县图志》卷六《河南道二·虢州》。

④ 刘穆之:《洛州荥阳县头陀逸僧识法师上颂圣主中兴得贤令卢火清德文》,《全唐文》卷二百七十。

⑤ 《隋书》卷三十八《卢贲传》。

⑥ 《元和郡县图志》卷六《河南道二·陕州》。

沟，在县东北六里，引济水灌溉，仁寿三年(603 年)置。初分功，人穿十丈，故名百尺沟”①。汝州梁县有黄陂，“在县东二十五里”，初修于隋，“有灌溉之利”②。蔡州新息(今息县)有隋故玉梁渠，在县西北 50 里。“开元中，令薛务增浚，溉田三千余顷。”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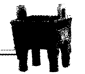
唐初至安史之乱前的一百多年间，河南地区兴修了许多中小型水利工程，不少前代兴建的水利工程又得到修复。

弘农县“南七里有渠，贞观元年，令元伯武引水北流入城”④。鸿胪水又过“县北十五里入灵宝界，溉田四百余顷”⑤。陕县有“广济渠，武德元年(618 年)，陕东道大行台金部郎中长孙操所开，引水入城，以代井汲。”又有“南渠，贞观十一年(637 年)太宗东幸，使武候将军丘行恭开”⑥。

陈留县境内“有观省陂，贞观十年，令刘雅决水溉田百顷”⑦。天授元年(690 年)，学士杨炯和宋之问分值洛城，“疏瀍兮裂谷”⑧，对瀍水和谷水进行了治理。咸亨三年(672 年)，安阳县修挖“高平渠”，在县西二十里，“刺史李景引安阳水东流溉田，入广润陂”⑨。

除了新兴建的工程外，秦汉至隋代兴建的水利工程多因年久而堙废，至唐代又得以复修。例如隋代在梁县修建的黄陂灌溉工程，隋末废坏。唐乾封初年(666 年)，“有诏增修，百姓赖其利焉”⑩。隋仁寿年间(601—604 年)开凿的新息玉梁渠，“开元中县令薛务更加疏导，两岸通

① 《元和郡县图志》卷五《河南道一·河南府》。
② 《元和郡县图志》卷六《河南道二·汝州》。
③ 《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二》。
④ 《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二》。
⑤ 《元和郡县图志》卷六《河南道二·虢州》。
⑥ 《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二》。
⑦ 《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二》。
⑧ 宋之问:《秋莲赋》,《全唐文》卷二百四十。
⑨ 《新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三》。
⑩ 《元和郡县图志》卷六《河南道二·汝州》。



官陂一十六所，利田三千余顷”[1]。光山县西南8里，有雨施陂灌溉工程，永徽四年(653年)，“刺史裴大觉积水以溉田百余顷”[2]。神龙年间(705—706年)，西华县令张余庆复开邓门废陂，“引颍水溉田”[3]。

（二）农作物种植

隋朝及唐代前期，河南地区仍然是粮食和桑麻的主要产区，农作物品种比前代有所增加。从唐代河南道各州的贡赋看，就有谷、粟、辫麦、绵、蚕桑等，粟（谷子、小米）、黍、稷、高粱、菽（豆）、麦、麻等，多为旱地作物，在河南各地都有广泛种植。水稻的种植也较广泛，茶也在河南一些地区栽植。

除了上述旱作物外，水稻在河南各地也有种植。

水稻种植较为集中的地区首先是洛阳附近的伊水、济水流域。隋朝有诗句称伊洛河流域“稻粱叨岁月，羽翮仰恩光”[4]。唐代伏牛山北的伊河流域也有水稻种植，“晨登歇马岭，遥望伏牛山。……粳稻远弥秀，栗芋秋新熟”[5]。其次，河内和相州地区也通过兴修水利工程，淤灌盐碱地，栽植水稻。曾担任相州刺史与河北按察使的张说曾在开元年间上表说：“淇水可以溉汤阴，若开屯田，不减万顷。化萑苇为秔稻，变斥卤为膏腴，用力非多，为利甚博。”[6]卫州（今卫辉）及所辖各县也都种植水稻，共城（今辉县）的百门陂，“百姓引以溉稻田，此米明白香洁，异于他稻”[7]。这里的水稻品质优良，常作为贡品。此外，在淮河流域的陈、蔡诸州，南阳盆地的唐白河流域，也有水稻种植。

在蔬菜果品类作物中，传统的葵（冬寒菜）、藿（大豆苗嫩叶）、薤（藠头）、葱、韭、菲（萝卜）、葑（蔓菁）、菘（白菜）、菰（茭白）、豇（带豆）

---

① 《元和郡县图志》卷九《河南道五·蔡州》。
② 《新唐书》卷四十一《地理志五》。
③ 《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二》。
④ 庾自直：《初发东都应识》，《全唐文》卷三。
⑤ 宋之问：《游陆浑南山》，《全唐诗》卷五十一。
⑥ 张说：《请置屯田表》，《张燕公集》卷十三。
⑦ 《元和郡县图志》卷十六《河北道一》。



洛阳唐含嘉仓砖铭

等蔬菜仍在各地种植，一些从国外传入的蔬菜，如茄（紫茄、白茄）、胡瓜（黄瓜）、菠棱（菠菜）、莴苣、扁豆、刀豆等，也陆续以洛阳等地为中心向四周传播种植。樱桃、桃、杏、梨、李、奈（红果）、山楂、柿子、枣、栗、葡萄、石榴、核桃等也都是当时河南地区较常见的果树品种。唐代河南府等地所产的酸枣仁，以及虢州的梨、许州的柿等都是当地的主要贡品。另外，芍药、牡丹、梅、荷、兰、菊等花卉在一些重要都市和达官显贵的园林及民间都有栽培。牡丹于隋炀帝时在东都洛阳开始栽培，后来

因武则天的提倡而广为种植。宋代洛阳的牡丹花被称为天下第一，其基础便是在隋唐时期奠定的。

在隋唐五代时期的河南农作物中，茶树的种植尤值得一提。当时在河南的光州和申州、怀州等地都出产有茶，其中申、怀二州的茶还都被列为贡品。光州所产的茶叶不仅数量较大，而且质量上乘，被时人陆羽称为淮南道所产最好的茶叶①。

除茶树的种植以外，作为丝织业主要支柱的桑树栽植在河南地区十分广泛。据《新唐书·地理志》所记，当时河南道的河南府以及汝、虢、滑、郑、许、陈、蔡、汴、宋、濮、怀、相、卫、邓等州都以丝织品作为贡品，其中的汴、宋、陈、汝等州还把丝织品当做惟一的法定贡品，说明蚕桑业在河南普遍存在。另外，初唐人李袭誉曾说他在"河内(今沁阳)有赐桑千树，蚕之可以充衣"②。中唐人张鷟也说寿安(今宜阳)、永宁(今洛宁)"桑枣成林"③。无论是唐初还是唐代中叶，河南的中部和西部都是桑树的种植区。因河南桑树种植面积较大，唐朝廷还把它与河北道一起视为全国最重要的蚕桑产区。唐中宗在景龙二年(708年)所下诏书中称"河南北桑蚕倍多，风土异宜，租庸须别。自今以后，河南、河北蚕熟，依限即输庸调。秋苗若损，唯令折租，乃为常式者"④。由于河南等地蚕桑业发达，朝廷特准在正常年景用丝织品充纳庸调，遇有灾荒之年也可以用来抵折租粟。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的畜牧和渔业也有所发展。当时多利用陂池养鱼。河阳县"有池，永徽四年(653年)引济水涨之，开元中以畜黄鱼"⑤，就是适例。有人在伊洛河上捕捞鱼虾。大业年间在梁县(今汝州西南)广成泽置马牧。唐东都设有专门机构，管理养马业。

---

① 陆羽:《茶经》下，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884册。
② 《旧唐书》卷五十九《李袭志传》。
③ 张鷟:《秦新安谷水社，旧是苑内地，近被百姓并吞，将作数请收入苑内，百姓不伏》，《全唐文》卷一百七十三。
④ 张廷珪:《请河北遭旱涝州准式折免表》，《全唐文》卷二百六十九。
⑤ 《新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三》。

四、手工业的繁荣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的手工业有了长足的发展,一些传统的手工业门类与新兴的手工行业并驾齐驱。尤其是丝织、陶瓷、酿酒、雕刻、造纸等行业,拥有较多的手工工匠和较高的生产技术,产品数量多,质量高,在全国的手工业生产中占据着较为重要的地位,也反映了这一时期河南手工业的发展水平。

(一)手工业概况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的官营手工业可分为全国性的官营手工业和地方性的官营手工业;而私营手工业也因其性质的不同,分作家庭手工业和作坊手工业等。

1. 官营手工业及其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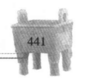
全国性官营手工业,在隋朝初年由太府寺和将作寺统一管理,隋炀帝迁都洛阳以后又从太府寺中分出少府监,分别辖左右尚方署、司染署、掌冶署、甄官署、左右校署、司织署、铠甲署、弓弩署等,负责各有关手工业的生产管理。后来,司染、司织二署合并为染织署,铠甲、弓弩二署被撤销。入唐以后,各种官营手工业则分别由少府监、军器监和将作监管理。其中少府监负责各种日常手工业品的生产及管理。它规模最大,隶属机构最多,所管理的产品种类包括宗庙祭器、服饰玩好、各种必需品、日用品、奢侈品等。军器监专门负责各种军用品的制造,将作监则专门负责土木营建工程和各种建筑材料的生产加工。

除直接隶属于中央寺、监各署的官营手工业外,河南地区还有一些由皇宫内庭管理的手工作坊或工场,从事一些特殊行业的手工生产,以便专门满足宫廷的需要。如在唐代中叶以前,东都洛阳就有一个织锦坊,其产品直接供应内庭。至开元二年(714 年),唐玄宗“以风俗奢靡,秋,七月……罢两京织锦坊”①。但至安史之乱以后,这种织锦坊又被恢复起来。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还有一些地方性的官营手工业。各州县有一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一,开元二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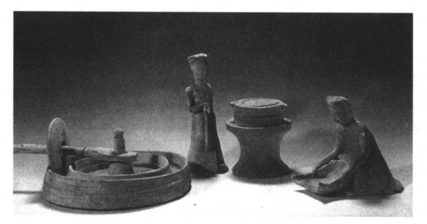


定的军权和财权，也制造兵器和所需要的各种手工制品。当时各州基本都设立有作院，生产一些自用或上交给朝廷的兵器、丝织品或具有地方特色的手工制品。

2. 私营作坊和家庭手工业

除各种性质的官营手工业外，还有一些分布广泛的私营作坊和家庭手工业。私营作坊在规模上大小不等，但主要以仅有几人的小作坊为主，采取自产自销的方式进行生产和经营。当时的河南私营手工作坊有木器、铁冶、织造等，性质大概类似于后来的木匠铺、铁匠铺、纺织铺等。这些私营作坊大多集中于人口密集的都市之中，从事一些生活必需品的生产和经营。

家庭手工业是手工业中最基本的一种生产方式，也是人们日常生活所需物品的主要来源。由于自然经济在当时占据主导地位，传统的“男耕女织”格局根深蒂固，人们生活的绝大部分手工制品仍由自己生产或制造，只在自己不能制造时方通过交换获得。因此手工业的生产依然附属于家庭之中，成为家庭副业，并在家庭经济生活中占据重要地位。同时，一些家庭手工制品在满足自己需要的情况下也用于出售，使之成为商品。为了适应行业的竞争和保守技术秘密的需要，一些从事商品生产的家庭手工业还以父子相传的形式进行技术的传授。如在丝



安阳隋墓出土劳作陶俑

织业中，丝制品因其加工方法和图案的不同而分作绫、罗、绸、缎、锦、绮、纱、绝、绢、缣、帛等多种，色彩和花样也千变万化，就是出自不同的工匠之手，由不同的技术织造出来的。

这一时期河南的家庭手工业产品种类很多。虢县（今灵宝）的田婆针即较为著名。相传一位神仙曾受二玉女之托“买虢县田婆针，乃市之”。这虽是一则神话故事，但也反映了这种商品生产及销售的事实。

（二）手工工匠

手工工匠主要有官营手工工匠和民间工匠两类。官营手工工匠有籍没的罪人，短期服役的平民百姓和雇佣而来的熟练工人，民间则有专门从事手工生产的工匠和通过“男耕女织”等形式形成的兼职手工工匠。

1.官营手工业工匠

官营手工业工匠，是分散在各级官府中从事劳作的手工生产者。他们中一小部分是因犯罪而被籍没的有技术之人，更多的是被征调而无偿服役的民间工匠，另外还有一些被雇佣而来从事特殊劳作的人。这些工匠主要集中在州县所设的官营作坊中从事生产，其人数因州县等级的高低和所要生产的手工产品的多寡而有所不同。如唐武则天时在洛阳的尚方监中“有短蕃匠五千二十九人，绫锦坊巧儿三百六十五人，内作使绫匠八十三人，掖庭绫匠百五十人，内作巧儿四十二人，配京都诸司诸使杂匠百二十五人”[①]，这些都是直接隶属于国家有关机构从事手工生产的工匠。可以看出，进行短期服役的短蕃匠占其中的绝大多数，其他的内作使绫匠、掖庭绫匠、内作巧儿、诸司诸使杂匠则应是固定从事手工生产的人员，其来源也主要是籍没的罪犯之家及世代从事手工业生产的工匠户。当然，上述数字只是唐前期在国家各机构中从事手工生产者的一般数目，此后便因所需生产手工制品的增多而增加。如城市建设需要的从事建筑的熟练工匠和劳动者，其人数就有显著的

① 《新唐书》卷四十八《百官志三》。



增加。隋炀帝“始建东都,以尚书令杨素为营作大监,每月役丁二百万人”①,“筑宫城,一时布兵夫,周匝四面,有七十万人。……其内诸殿基及诸墙院,又役十余万人”②,“其木工、瓦工、金工、石工,又十余万人”③。上述这些为筑城和修建宫殿而劳作的人,除大多数属于不需要有特殊技术的人力工人外,尚有木工、瓦工、金工、石工,都要掌握一定的专门技术。仅修建宫城就需要十余万人,可见其数量之多。在武则天时,也从全国各地征调不少人修建东都洛阳宫殿、明堂、开凿石窟、营造佛像,这些人中也有不少手工工匠。

官营手工业工匠,以分布在东都洛阳为最多。有些还是成批从外地迁来的。如隋炀帝在营建洛阳以后,曾命“河北诸郡送工艺户陪东都三千余家,于建阳门东道北口十二坊。此临洛水,给艺户居住”④。唐高宗时期,由于关中各地连年发生灾荒,居民大批东迁河南各地“就食”。在这些人中,有些也是从事手工业生产的人。史书所谓“雍、同等州,先有工商户在洛者甚众”⑤。武则天时的洛阳手工业达到了空前的繁荣,就与此有关。

唐代的制度规定,“官户奴婢有技能者,配诸司,妇人入掖庭,以类相偶”⑥。也就是说,将那些有技艺的官奴婢挑选出来从事手工业生产。而对于那些因犯罪而被籍没的人,“其应徒则皆配居作:在京送将作监,妇人送少府监缝作,外州者供当处官役及修理城隍仓库及公廨杂使”⑦,让他们在不同的机构中从事手工劳动。这些从事手工劳作的官奴婢和囚徒,都是在各级官府中专门从事劳役的人,只有在十分特殊的情况下和被赦免时才能脱离手工业者的队伍。至于从民间征调而来从

---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杜宝:《大业杂记》,见《十万卷楼丛书》第9函《续谈助》卷四。
③ 《元河南志》卷4《隋城阙古迹》。
④ 杜宝:《大业杂记》。
⑤ 徐坚:《请停募关西户口疏》,《全唐文》卷二百七十二。
⑥ 《新唐书》卷四十八《百官志三》。
⑦ 《唐六典》卷六《刑部》。

事无偿服役的手工工匠，其所服之役属于徭役性质，其户籍也被编入特殊的工匠户籍中，只能按规定定期到官府服役，不得随意改变行业。他们每年服役的时间是20天，一旦遇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服役时间，则通过减免租调等办法对他们进行补偿。如果不能前去服役，一般可以出资另雇别人代役，但有特殊技术并应在内庭供职的能工巧匠不得如此。为了加强对前来服役工匠的管理，唐朝政府还以州县为单位将他们组织起来，“以州县为团，五人为火，五火置长一人”①。这些服役之人在技术上存在着高下之别，其服役时间的长短也不相同。其中的绝大部分人都按规定时间轮番服役，只有那些技术特别高者被长期留在官府中从事手工生产。长期劳作的工匠可以得到一定的补偿，而临时来服役者则属无偿劳动。长期服役的工匠称为长工匠，短期者则称为轮番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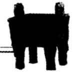
在官营手工工匠中，还有一些是被临时雇佣而来的人，当时称为和雇匠，这类工匠大都具有临时性质，政府对他们要支付一定的工资，与那些无偿所服的徭役性质不同。除此而外，还有一种被称为明资匠的人，也是由官府雇佣且支付固定工资的。但这类工匠的人数很少，而且基本没有什么技艺，仅仅是单纯出卖劳动力而已。

2. 民间工匠

民间工匠大致包括从事来料加工、自产自销和开设作坊者。在这些人中，有些属于已被官府注籍登记的工匠户，在赴官府服役的闲暇时从事一定数量的手工生产，或者在家完成官府所派给的织造、生产任务以后进行自己的手工经营。关于这类的工匠，在河南地区普遍存在。当时许多诗人的笔下，都描写了这类织工或织女从事家庭手工生产的情景，说她们“缫丝夜夜织，万梭为一素”②，“贫家女为富家织，翁母隔墙不得力。水寒手涩丝脆断，续来续去心肠烂。草虫促促机下啼，两日

① 《新唐书》卷四十六《百官志一》。

② 于渍：《织素谣》，《全唐诗》卷五百九十九。



催成一匹半。输官上顶有零落,姑未得衣身不著"①。这些诗中所描写的尽管多是织女的辛苦和怨愤,但也多少反映了一些家庭成员从事手工生产的事实。

利用自己的原料从事生产,然后将产品拿去出售,是民间工匠的另一种经营方式。这种经营方式对当时各地的民间工匠来说,比为官府加工手工产品更有意义。如在当时的东都洛阳等地,由于达官显贵云集,各种为他们服务的消费型手工业也特别多。甚至一些手工匠户乘佛道盛行之机制作佛、道雕像出售,借以牟取暴利。皇帝为此专门下了一通诏书,称"佛道形像,事极尊严,伎巧之家,多有造铸,供养之人,竟来买购,品藻工拙,揣量轻重。……自今已后,工匠皆不得预造佛道形像卖鬻,其见成之像,亦不得销除,各令分送寺观,令寺观徒众酬其价值"②。由于这类的手工匠人往往根据市场需求进行生产,所获利润一般较多,其中的一些人可能成为富裕人家。

隋唐时期,河南一些较有实力的民间工匠还自发开设手工作坊,从事手工制品的加工和经营,成为集生产和销售为一身的民间工匠。除此而外,还有一些因有技术而受雇于人的手工工匠,其性质颇似古代的流佣,没有自己的生产资本,也不开设作坊,仅靠出卖技术而换得一定的工资报酬。这类人从事的行业极多,从建筑、修造、采掘到木工、装饰、绘画等,几乎应有尽有。

(三)手工业门类及其成就

隋唐时期河南的手工业,门类十分齐全,其中较有影响的,主要是丝绸纺织业、陶瓷烧造业以及酿酒、雕刻、造纸、造船、制镜等行业。

1. 丝绸纺织业

河南地区的丝织业长期在我国处于领先地位。隋唐前期,河南、河北二道所在的中原地区的丝织品位居全国第一。"隋及唐初盛产蚕丝者三区:一是河南、河北道,二是巴蜀,三是吴越,即唐代淮南、江南二道

① 王建:《当窗织》,见《古今图书集成·考工典》卷一〇《织工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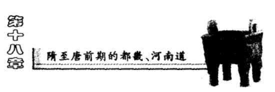
② 唐太宗:《断卖佛像敕》,《全唐文》卷九。

东端之地。三区之中，以前二区为重要。”但是“巴蜀丝织品的质量总的趋势比河南、河北道所产为差”[①]。隋唐时期，河南道各州县基本上都有蚕桑业的生产，其中洛、汝、虢、滑、郑、许、陈、蔡、汴、宋、怀、相、卫、邓等州还都把以蚕桑为原料的各种丝制品作为贡品，每年都有大量的生产任务。唐代明确规定河南各地“厥赋绢、絁、绵、布，厥贡䌷、絁、文绫、丝、葛、水葱、蕉心席，瓷石之器”[②]。这里所说的“厥赋”、“厥贡”，意即朝廷征收和地方进献的土特产，其中大多是手工产品。在这些产品中，绢、絁、䌷、文绫都是丝织品，其中绢是一种质地很薄的丝制品，絁是一种粗绸子，䌷也是绸子，文绫是一种既轻又薄且带花纹的丝织品。由于当时河南的蚕丝产量很大，丝绸纺织业就成了手工业的主要门类。宋州（今商丘）出产的绢是全国最好的，被列为第一等；郑（今郑州）、汴（今开封）、怀（今沁阳）等州的绢也很著名，列为第二；滑（今滑县）、卫（今淇县）、陈（今淮阳）、相（今安阳）、濮（今濮阳）等州的绢名列第三。除此之外，其他出产丝织品的州县，如许（今许昌）、豫（今汝南）等州的绢在全国被列为第四等，申（今信阳）、光（今潢川）、唐（今泌阳）等州的绢为第五，邓州绢为第六。特别是宋州的绢，质地非常薄，是当时河南最主要的贡品。另有一种轻绢，一匹（四丈）仅重半两。用这种绢制成的幡几乎是透明的，挂在门前不挡光线。

绢是这一时期河南丝织品的主要种类。此外，还有更多的名目，仅当时的贡品就有絁、䌷、纱、绫、绵、锦、缯、练、縠、罗、丝葛、丝布等种类。而其中的绫又因产地和加工方法、花色等的不同，分为文绫、方纹绫、四窠绫、云花绫、双距绫、溪鹜绫等。

这一时期河南地区丝织业的发展表现在丝织品等次的提高、种类的繁多和出产地区分布的广泛。不仅在黄河流域，淮河流域以及南阳盆地一带也有出产，唐代申、蔡、邓等州向朝廷进贡的物品中也有丝制品。此外，在河南各地还都有较好的蚕种，洛阳一带的商人曾将这种蚕

① 张泽咸：《唐五代赋役史草》，第35页，中华书局，1986。
② 《通鉴地理通释》卷三，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312册。



种贩运到东南沿海的越州(今浙江绍兴)获取暴利[1]。《唐六典》将天下各州出产丝绸制品按照其质量分作九等,属于前三等的主要分布在今河南境内,三等以下者在河南较少。这也说明河南当时所产丝织品质量上乘,其中除先进的加工技术外,原料的优良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因素。

除各种丝制品外,纺织业中还有对麻、葛、毛等原料的纺织和加工。当时用麻织成的称为布,用葛织成的称作葛或葛布。二者在光、申二州都有出产。其中光州的葛布、申州的绯葛、洛州的丝葛等都被列为贡品。申州的纻布、赀布,相州的隔布,邓州的丝布,唐州的赀布等也都被列为贡品,在全国具有一定的影响。以毛为主要原料的纺织品主要是毡。在郑州和黄河以北诸州有毡的生产,尽管规模和数量都不大,但在当地纺织业中仍占有一定的地位。

隋朝时,相州(今安阳)一带的绫文细布非常著名,刺史豆卢通曾把它献给隋文帝。相州"士女被服,咸以奢丽相高"[2]。唐代这里仍是"土贡纱、绢、隔布、凤翮席、花口瓢"[3],说明纺织业方面的传统技术仍然得以沿袭。当时河南道以纺织技术见称的州县很多,如宋、汴、郑、怀、滑等州均以产绢闻名。隋朝灭亡时在洛阳等地的仓房中储存着大量的丝绸和其他纺织品,唐代全盛时每年从河南各地征收绢七百多万匹、绵近二百万屯(每屯六两)、布一千多万端(每端五丈)。

隋唐时期,黄河南北的蚕桑业迅速发展。"唐前期,就一般丝织品而论,河南道超过河北道。但河南道产特殊丝织品六州七种,河北道产特殊丝织品五州十二种。综合一般丝织品和特殊丝织品而论,河北道应居十道之首,河南道应居第二。"[4]唐开元、天宝年间,河南府及其周围的纺织业仍保持着相当高的水平,丝织品远销于西北地区,出土文书

---

① 何延之:《兰亭始末记》,《全唐文》卷三〇一。

② 《隋书》卷三十《地理志中》。

③ 《新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三》。

④ 王永兴:《试论唐代丝纺织业的地区分布》,见《魏晋隋唐史论集》第二辑,第269—292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

多有反映。如"唐开元二十三年,沙州会计历63号文书言:'贰拾陆匹河南府生绝。'唐天宝二年交河郡市估案,'河南府生绝壹匹上直钱陆佰叁拾元,次陆佰贰拾文,下陆百壹拾文。蒲、陕州绝壹匹,上直钱陆佰壹拾文,次陆百文,下陆伍百玖拾文'"①。

2. 陶瓷烧造业

隋唐时期是河南地区陶瓷业获得重大发展的时期。由于国家为加强对铜质货币的管理而对铜锡等金属原料管制越来越严格,以铜锡器皿为主的生活日用品渐渐为陶瓷器所代替。一些达官显贵死后的丧葬中也以陶瓷制品取代金玉制品作为明器,从而使河南地区出现了制造陶瓷器的高潮。

(1)瓷器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的制瓷业仍以制造青瓷器为主,白瓷也有了飞速发展,黄瓷、黑瓷、花釉瓷、绞胎瓷等也在一些地区流行并批量生产。

青瓷是当时影响最广的瓷制品,窑址的分布也相当广泛。近年考古发掘资料表明,在今安阳、巩义、新密、郏县、鹤壁、鲁山、内乡、禹州、郑州、荥阳、登封等地都有这一时期的瓷窑。窑体多呈圆形馒头状,内径1米左右,窑壁约15厘米厚,用耐火土筑造。所烧制的瓷器以青瓷为主,颜色有青绿、青灰、青褐等多种,器形有高足盘、四系罐、碗、钵、壶、罐、盂、瓶等,并大多以刻、划、印、贴等手法装饰着花纹。在安阳发现的隋开皇十四年(594年)张盛墓和仁寿三年(603年)卜仁墓中,都出土了数量较多的生活用具和明器、俑群,绝大部分是青瓷。它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当时青瓷的生产水平。进入唐代以后,上述瓷窑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青瓷器烧造技术逐渐走向成熟。

白瓷的烧造北齐时开始在河南境内出现,在隋代有较大的发展,到了唐代已臻成熟。白瓷以其美观的外表和优良的质量获得世人的青睐,并迅速从早期的仅作葬器使用而进入人们的日常生活中。当时河

---

① 〔日〕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概观·录文》,第371、448页,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报告,1979。



南境内烧造白瓷的瓷窑，主要分布在今安阳、巩义、鹤壁、新密、登封、郏县、荥阳等地，其中尤以安阳相州窑、巩义小黄冶和铁炉村窑、新密西关窑、登封曲河窑较为著名。前述安阳隋张盛墓中，出土的俑、罐、壶、瓶、瓿、三足炉、博山炉、碗、钵、盆等瓷器尽管还泛着一些青色，但仍被认为是迄今所发现的最有代表性的隋朝白瓷器，在我国瓷器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唐代巩县瓷窑所生产的白瓷器曾被列为洛州的贡品之一。小黄冶和铁炉村是当时北方最主要的白瓷产地。所出土的白瓷有碗、盘、壶、罐、枕等十多个品种，经专家对其所用主要原料进行化验，发现其胎质的化学成分以三氧化二铝为最高，达32%左右，氧化钛的含量也在1%以上。另外在今新密也盛产白瓷，有的白瓷釉上有绿斑，并有珍珠底划花装饰，产品有壶、碗、盘等。考古工作者在新密西关唐代窑址发现刻花的白瓷枕片。"残片上除刻花外，地上戳满小圆圈纹。"[①]俗称珍珠地纹，是西亚银器上常用装饰纹之一。登封河曲村一带的瓷窑所出产瓷器的釉色和器形也与新密瓷窑相似。由于瓷器色彩的形成受瓷料所含矿物质的影响，只有在铁的成分被提炼干净或控制在一定比例之内才能烧成白瓷，因此白瓷的大量烧造无疑是技术进步的象征，同时也是这一时期河南制瓷业所取得的突出成就。唐代河南、河北等北方地区白瓷产量与日俱增，打破了长期以来青瓷一统天下的局面，在陶瓷生产中形成"南青北白"新格局。

除青瓷和白瓷外，一些瓷窑还出产一定数量其他颜色的瓷器。如分布在新密和郏县境内的瓷窑在大量出产白瓷的同时，也烧制一些黄瓷或黑瓷，器形有碗、盏、杯、钵、枕、玩具等。在郏县的黄道窑、鲁山的段店窑、禹州的下白峪窑以及内乡窑等，则烧制一些由黑、黄、黄褐、天蓝、茶色、月白等颜色混合在一起的花釉瓷，器形以壶、罐为主，另有瓶、腰鼓、三足盘等形状。至于将白、褐两色瓷土糅合在一起所烧造的绞胎瓷，则在今巩义的瓷窑遗址上有所发现，从残存的少量碎片上可以推知有杯、盘、三足小盘、枕等瓷器产品。

---

① 赵青云:《河南陶瓷史》，紫禁城出版社，1993。

(2)三彩陶

唐代在东都洛阳一带出现了以烧制彩色陶器为主的行业，因其主要出产于唐代，产品形状多样且独具特色，釉色以黄、绿、蓝为主，被后人称为“三彩陶”或“唐三彩”。唐三彩的烧制始于高宗时期，它“是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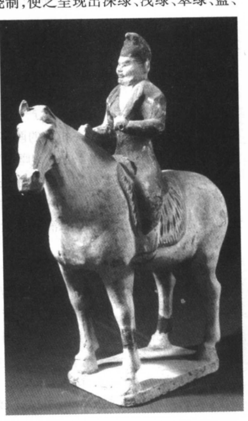
洛阳出土唐三彩菱纹罐

单色彩和两色彩的基础上发展而来，主要以黄、绿、蓝三种色彩为基调，有时还加有赭、褐等色彩，通常将带有两种以上色彩的釉陶统称为三彩器。唐三彩釉层厚，釉面光亮，釉色绚丽，是我国古陶瓷工艺中的创新品种”，在中国陶瓷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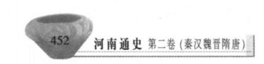
巩义黄冶发现有烧唐三彩的窑炉 5 座。这些窑大多呈圆形馒头

① 于文荣：《浅析唐代北方陶瓷工业成就》，《中国历史博物馆馆刊》，2002(2)，第102—103 页。

状，由窑门、火膛、窑室和烟囱几部分组成。由于长期使用的缘故，许多窑壁都被烧成了坚硬的青灰色和红色。在窑的附近，为烧窑和制造陶器所用的支烧窑具、匣钵、陶范等都有大量发现，其中陶范有凤首壶范、马范、象范、人骑骆驼范、狮子狗范、猴头埙范，以及大量的石榴范、山茶花范等。在唐代曾明确规定洛阳以"埏埴盎缶"为主贡品，其所指便包括这种陶器。在此之前，陶器还只能施以单一的釉色，尚没有掌握在同一件陶器上施用多种釉色的技术。但到唐高宗时期，洛阳一带的制陶工匠们开始尝试在陶坯上用含有铜、铁、钴、锰、锑等元素的矿物作釉料着色，然后经过约800℃的低温烧制，使之呈现出深绿、浅绿、翠绿、蓝、黄、白、赭、褐等多种色彩。通过这种方法烧造的陶器多种多样，仅瓶一项就有双龙耳瓶、双系扁瓶、花口瓶、洗口瓶、细颈爪腹瓶等。生活用具中的壶、罐、钵、杯、盘、碗、烛台、枕，畜禽类的骆驼、马、驴、猪、牛、羊、狗、鸡、鸭，人物中的贵妇人、男女侍从、马夫、文官、武士、胡人、天王、乐伎，以及箱柜、假山、水榭、鸳鸯、砚台、水注、唾壶、香炉、仓房、厕所、陶车、镇墓兽等，真是应有尽有。这些产品大多塑工精细，造型生动，色彩斑斓，具有很高的艺术价值。


偃师唐恭陵出土骑马胡俑

三彩陶除一部分作为生活用品或陈列品使用外，大多被达官显贵当做明器陪葬入土。作为陪葬品的三彩陶以



人物和马为最多，并因其造型生动最受世人称道。

武则天和玄宗时期是河南彩陶制造业最为辉煌的时期，安史之乱以后便走向衰落。唐三彩通过对外交往被带到今日本、朝鲜、印尼、伊拉克、埃及等地，成为我国与这些国家交往的历史见证。尤其是在日本、朝鲜等地，还仿造这些彩陶而创制了“奈良三彩”、“新罗三彩”等，进一步光大了这种手工技术。.

（3）砖瓦

隋唐时期，为满足建筑需要，砖瓦烧造业也得到了发展。仅在东都洛阳城内外，就发现有4个大型的砖瓦场。对这4处砖瓦窑场的考古调查表明，城内的一个窑场就有砖瓦窑7座，而城外的一个窑场中竟有24座，另一个也有7座。这些窑在形制结构上有单窑、对窑、串窑之分。单窑由窑道、窑门、火膛、窑床、烟囱等5部分组成，所烧制的有砖、板瓦、陶鸱尾等。在某些砖瓦的平面上，还印有“作宫瓦”、“匠程社”、“匠左员”等字，表明其用途和生产工匠的名称。对窑由分布规整的各窑窑门两两相对而得名，在相对的两窑之间一般有壕沟相连，其烧造的也多是砖瓦和瓦当。串窑是由3座单窑串连在一起的窑群，窑与窑之间窑床相通，中无隔梁。这种窑实际是把3个窑合而为一，不仅增加了窑内的容积，而且还可以节约燃料和增加温度，达到了一举多得的效果。砖瓦产品多是就近使用，满足邻近城市建设的需求。

（四）冶铸业

隋唐时期，河南郡长水县（今属洛宁）有锡，伊阳县（今嵩县西南）有银、铜、锡、金，临汝郡鲁山县有银，弘农郡朱阳县（今属灵宝）有铁。矿藏规模较大，基本上都是由国家经营。隋朝在河南郡新安县、河内郡河阳县（今孟州西北）设有冶官。陕州在隋朝和唐朝初年是官营矿冶业的主要基地之一，当时全国“凡银、铜、铁、锡之冶一百六十八。陕……五州银冶五十八，铜冶九十六，铁山五，锡山二，铅山四。……麟德二年，废陕州铜冶四十八”[1]。可见，陕州的矿冶业是有相当规模的，仅

① 《新唐书》卷五十四《食货志四》。



在一年之间就有48座铜矿的开采被废止，仍在开采者无疑还有不少。

在河南西南部的伊阳县，隋唐时期也是一个以出产金、银、锡而著名的县。尤其是该县的五重山一带，银、锡矿在唐代中叶以前都是由私人经营，至开元十五年(727年)，朝廷才加强对这里矿冶业的管理，"初税伊阳五重山银、锡"[①]。当地的采矿者开始向官府交纳一定数量的税款。考古工作者在桐柏县围山城发现了唐宋时期的冶银遗址。

按照隋唐时期对矿冶业的政策，在唐德宗以前基本上是听任百姓自由开采的，官府只是将所开采的铜、铅、锡等矿物加以收买，用于铸造钱币。这种政策，对矿冶业的发展是有利的。

铸造业是与矿冶业有密切关系的一个行业，在隋唐时期也有一定程度的发展。当时铸造业中最为常见的是对农器和生活用品的铸锻和制造。

除铁器的铸造以外，也有对其他金属品的制造和加工。在近年来发掘的洛阳和三门峡等地的唐代墓葬中，出土了数枚用螺钿镶嵌法制造的铜镜。这些铜镜都是由铜锡合金制成，镜面净白如银，背面铸造和镶嵌有人物花鸟图案，工艺价值极高。

(五)酿酒业

隋唐前期，河南地区也是全国美酒的生产和酿造之地，拥有较为先进的酿酒技术。如在郑州荥阳一带，唐代就出产一种名为"土窟春"的酒，"以荥水酿酒，近邑与远郊美数倍"[②]。这种酒利用荥水作为水源，用土窟泥池的办法将原料发酵，进而酿出美酒，因此命名为土窟春酒。唐代天下名酒大约有十余种，其中绝大部分都是由南方各地所出产，在北方仅有关中、河东和荥阳三地出产，而荥阳又是河南地区唯一一个出产名酒的地方[③]。荥阳一带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资源优势，也拥有完备的酒类生产和加工技术。

---

① 《新唐书》卷五十四《食货志四》。

② 王谠:《唐语林》卷八《补遗》，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

③ 李肇:《唐国史补》卷下，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 035册。

（六）造纸与印刷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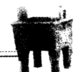
隋唐时期，由于文化教育的发展，对各种纸张和书籍的需求量大增，从而促进了造纸业和印刷业的发展。当时的造纸技术不仅与前代相比有很大提高，而且造纸业的分布也更加广泛。一些技术较为复杂的高级纸张，在河南境内也有生产。史称在宋州（今商丘）一带，就生产一种带条纹的高级纸，“织成界道绢素，谓之乌丝栏、朱丝栏，又有茧纸”[①]。茧纸是一种用纺织剩余的蚕茧等制成的纸张。由于纸张质地洁白，带有黑、红等颜色的条纹，所以被称为界道绢素或乌丝栏、朱丝栏。将织绢剩余的原料加工成纸张，不仅做到了物尽其用，也在当时的造纸业中开辟出一条新的途径，无疑是当地手工业者的一项贡献。

造纸业的进步还带动了印刷业的发展。在唐代早期，在淮河以南申、光等州有印刷历书的。同时，出生于洛州偃师的著名高僧玄奘也用一种被称为回锋纸的纸张印制佛像，“施于四众，每岁五驮无余”[②]。这些佛像也被认为是我国早期的印刷品之一。

（七）造船业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的水上运输业有长足的进步，与之相关的造船业也迅速发展起来。隋炀帝开凿运河以后，曾多次出游江都（今江苏扬州），每次出游之前，都要征调河南及其他各地的造船工匠们在东都洛阳打造船只，以便出游时使用。他远征高丽，也动用了大批船只。这些船只不少是由河南造船工匠打造的。当时的工匠已掌握了较为复杂的造船技术，能建造长 200 丈、高 45 尺以下的各种船只。所造仅供隋炀帝出游的船只，就有龙舟、翔螭舟、浮景舟，以及漾彩、朱鸟、苍螭、白虎、玄武、飞羽、青凫、凌波、五楼、道场、玄坛、板艙、黄篾、平乘、青龙、艨冲、艚䑿、八棹、艇舸等多种。尤其龙舟，形制最大，是一种分层建造的楼船。这种船共有 4 层，“高四十五尺，长二百丈。上重有正殿、内殿、

① 李肇：《唐国史补》卷下。
② 冯贽：《云仙散录》卷五《印普贤像》引《僧园逸录》。



东西朝堂，中二重有百二十房，皆饰以金玉，下重内侍处之"[①]，俨然是一个可以移动的水上宫殿。此外，翔螭舟也有4层高，浮景有3层高，都被称为"水殿"。这些为皇帝和从官使用的船只代表着当时造船业的最高水平。至于民间运输和经商所用的船只也不少。仅在隋末的运河上，"公家运漕，私行商旅，舳舻相继"[②]，来往的船只非常多。

当时洛阳等地作为江南通过水路北运的物资集散地和向关中转运的中心，对舟船的需求量很大。为了满足水上运输的需要，除沿河各州及较大的转运地设有造船或修补船只的船场外，在洛阳等地还有专门的大型作院，从事船只的建造和修复。开元十四年(726年)夏天，洛阳城内河水暴涨，一次就飘没光州(今光山)等地的运米船数百艘，可见当地的船只之多。

造船业的发展，不仅表现为船只数量的增多和运输能力的提高，而且还表现在造船技术的进步。隋炀帝时期任朝散大夫的黄衮，受命用木材制造船具，"间以妓航、酒船，人物自动如生，钟磬筝瑟，能成音曲"[③]。黄衮制造的尽管还只是船型玩具，与造船工匠所生产的船只并不相同，但其构思之奇巧、技术之高超，仍可反映当时河南造船业的发展水平。

五、商业与交通

隋唐前期，河南地区的农业和手工业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商业作为社会经济中的一个主要门类，也在以前的基础上有所恢复和提高。尽管当时的封建国家和各级政府依然把商业视为末业，奉行"重本抑末"政策，但由于社会的进步和交通事业、农业、手工业的发展，河南商业具备了发展的条件。因此城乡商业经济都有所发展，与其他地区乃至国外的商业交往有所加强，一些新的商业现象也随之出现。

(一)商业发展的一般概况

进入隋朝以后，随着国家的统一和社会的安定，人的观念的变化和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大业元年。

② 《元和郡县图志》卷五《河南道一》。

③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三，大业十二年。



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商业经营也重新开始活跃起来。唐代前期的商业经营更为突出。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有许多有利商业发展的因素。从社会观念看，人们越来越把经商当做一个重要行业，尤其是在唐代，由于从事农业生产获利少且负担重，弃农经商的现象十分普遍。当时不少有识之士认为"官家不税商，税农服作苦"[①]，而"金多众中为上客"[②]，是吸引人们弃农经商的重要原因。于是在有些地区，"客行野田间，比屋皆闭户。借问屋中人，尽去作商贾"[③]。一些因经商而成为巨富的人，也反过来说："农夫何为者，辛苦事寒耕。"上述事实不能不引起人们思想观念的转变，促使更多农民脱离农业生产去经营商业，从而引起商人队伍的扩大。

一些有权势的王公贵族参与商业经营，也使商人队伍进一步扩大。尽管唐朝前期的一些皇帝曾下诏禁止，但由于高额利润的吸引，不仅屡禁不止，反而进一步增多。朝廷也不得不承认这种既成事实，只是规定"宜与百姓一例差科"了事[④]。贵族官吏经商得到了朝廷默许，对商业的发展无疑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隋代和唐前期水陆交通运输业高度发展，粮食、盐、茶等生活日用品的大量贩运和进入商业经营领域，加速了商业发展。由于政府认识到各地粮食交换对平定粮价所起的作用，对贩运粮食等生活必需品也大力提倡。如在唐代的不少诏书中，就曾多次提到"通商惠人，国之令典。自今宜令州府不得辄有闭籴"[⑤]，即鼓励粮食的贩卖与交易。特别是遇到灾荒之年时，"农耕多废，粒食未丰"，粮食更成为商人们贩运的对象。史称"河南通商之后，淮南诸郡，米价渐起"[⑥]，可见粮食交易数

---

① 姚合：《庄居野行》，见《姚少监诗集》卷六。
② 张籍：《贾客乐》，见《张司业集》卷二。
③ 姚合：《庄居野行》，见《姚少监诗集》卷六。
④ 《唐大诏令集》卷二《穆宗即位赦》。
⑤ 《册府元龟》卷五〇二《平籴》。
⑥ 《唐会要》卷九十《闭籴》。



量之多。像粮食这样的生活用品加入商业贩运和经营领域，无疑是推动商业发展的一大动力。

商业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是商业市场管理体制变化的结果。在此之前，传统的集市定时交易制度一直占据统治地位，商人们被限制在一个封闭的市场之中，并在固定的时间内进行交易。到了唐代，尽管定时交易和传统的市场管理制度仍占主导地位，但也出现了市场经营场地扩大、经营品种增多、行业组织出现等新情况，甚至在固定的市场之外出现了夜市、邸店、酒肆、草市等，都是过去所未曾有的，成为这一时期商业发展的重要标志。

当然，当时的商业也受不少不利因素的制约。传统的重本抑末政策并没有根本改变，商业的发展还不时受到各种限制。隋文帝在开皇十五年(595 年)封禅泰山路过汴州(今开封)时，"恶其殷盛"，专门派令狐熙担任汴州刺史，对之进行整顿："禁游食，抑工商，民有向街开门者杜之，船客停于郭外星居者勒为聚落，侨人逐令归本。"[①]此后，他又让相州(今安阳)刺史豆卢通也像令狐熙一样治理相州。在这种情况下，无论这些地区有多么好的商业基础，即使像洛阳那样"俗尚商贾，机巧成俗"[②]，像蔡州(今汝南)那样"地接荆郢，商旅殷繁"[③]，商业都不可能得到高度发展。

(二)货币与物价

在隋唐时期河南地区商业发展的诸多制约因素中，最为重要的莫过于货币和物价。当时的货币虽以铜币为主，但也有丝、布等实物货币。由于铸币问题和商业流通过程中的一些变化，遂使货币成为商业发展中的一项重要因素，物价的升降也大抵与此有关。

1. 金属货币的普遍使用

至隋朝统一时，在河南境内流行的钱币多为秦汉以后各王朝铸造

① 《隋书》卷五十六《令狐熙传》。

② 《隋书》卷三十《地理志中》。

③ 《隋殷济墓志》，见赵万里：《汉魏南北朝墓志集释》图版 506，科学出版社，1956。

的货币，币制不统一，严重影响着商业交换的进行。隋文帝改铸新的五铢钱，颁行天下，统一了币制。这种货币铸后造得比较精致，“背面肉好，皆有周郭，文曰‘五铢’，而重如其文”①。“又严其制。自是钱货始一，所在流布，百姓便之。”②进入唐代以后，也在武德四年（621 年）改铸“开元通宝”，废止隋朝五铢钱。此后，尽管唐高宗时一度改铸“乾封皇宝”，但流通不久仍行开元通宝，直到唐末五代都没有改变。这种统一的货币在河南境内的流行，无疑为商业的发展提供了前提条件。

隋唐时期的货币尽管是国家的法定货币，但由于铸造权并不完全由国家掌握，其铸币所需的铜、铅、锡等原料也较为易得，铸造工艺也不繁杂，私铸和钱币质量下降等问题始终存在，严重时甚至成为商业发展的桎梏。唐朝初年，在东都洛阳设有钱监，专门负责对钱币铸造的监督和打击盗铸犯罪，但盗铸之风并没有被扼制，“是时钱益滥恶”③。唐朝廷在一些生产铜的州县就近开炉铸钱，如邓州有 5 个铸钱炉，上设铸钱监，由州刺史直接管理。每炉每年用铜两万多斤，铸钱二十多万贯。这种就地铸钱的办法有利于货币的流通，但政府的监铸并没有根除民间的盗铸，盗铸之风仍呈愈演愈烈之势。尽管朝廷屡屡下诏禁止，或者另铸新钱以取代旧钱，但民间的盗铸并没有停止，仍然是“商贾积滞，富家藏镪”④，严重影响着商业的发展。

总的来看，这一时期的河南地区，铜币的使用量有了大幅度的增加，在大多数情况下在市场上处于主导地位，这与以物易物的交易大不相同，其本身就是商业发展的标志。至于其间出现的钱币盗铸、飞钱、除陌等特殊现象，无疑是由社会需求的增加所引起，它也意味着商业的迅速发展。

2. 实物货币的继续流行

除金属货币的广泛使用以外，市场上有时也通行布、帛、谷、粟等实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③ 《旧唐书》卷四十八《食货志上》。
④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物货币，作为金属货币的一种补充。在实物货币中，最为流行的是布和帛。布是麻织品，系各种衣服的材料，在日常生活中用处最广，在金属货币缺乏的地区作为货币用于交换，自然有其流通的价值。帛是丝织品的总称，主要包括绢、丝、锦、绸、缯、罗、缎等，以其高贵精美的品质和实用价值为人们所喜好，作为货币使用也有其广阔的市场。至于谷、粟等物品，尽管为人们日常生活所必需，但因其价值较低且过于沉重，作为货币的功用显然不能与布帛相比。

隋唐时期河南境内布、帛等实物货币的流行，除受商品经济发展的实际水平的影响外，有时也与政府的提倡有关。因为在这一时期中，金属货币的地位逐渐上升，实物货币的地位则逐渐下降。政府为了维持传统的布帛本位制，曾不时把布帛作为价格尺度，使之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商品的交换。如唐代的各种诏令中，就多次把布帛当做财富的标准进行衡量，甚至规定在商品交易达到一定规模时，必须使用一定数量的布帛等实物货币，有意维持这些实物货币的地位。在实际生活中，无论是官府还是民间，都曾把布帛等当做货币使用。如武则天称帝于洛阳时，曾从皇宫中拿出一定数量的锦缎作为营造佛像的资本，这些锦缎可以交换别的物品或应付开支，显然具有货币的性质。

由于粮食布帛等实物为人们衣食所必需，且在隋唐时始终具有货币的职能，一些人故意“湿谷以要利，作薄绢以为市”。对此，朝廷严加禁止，规定“凡织造之家，所织绫、罗、绝、帛诸物，并须斤两尺度合官定规程，不得辄为疏薄，所在官吏觉察禁止，不得更然”[①]。由于朝廷一直把布帛视为根本，始终提倡使用实物货币，要求在交易中至少做到钱物兼用，甚至规定“公私交易，十贯钱以上，即须兼用匹段”[②]，在刑律中也以布帛计算官吏贪污的多寡，如“枉法十五匹以上绞”[③]，等等，都为布帛等实物货币在交易中继续保有一席之地提供了条件。

---

① 《册府元龟》卷五〇四《丝帛》。

② 《旧唐书》卷四十八《食货志上》。

③ 《旧唐书》卷一百六十五《殷侑传》。

3. 物价

物价是用货币表现的市场价格,其高低要受商品和货币的市场供应情况、商品和货币本身的价值、供需关系的变动等多种因素的制约。

隋朝的河南物价,从炀帝初年"户口益多,府库盈溢"[①]等情况看,显然是不高的。入唐以后,由于社会安定,风调雨顺,百余年间基本上没有出现大的灾荒,加上人民的辛勤劳作,使物价一直处于低廉的状态,尤其是粮食等生活必需品,其价格之低甚至不可想像。如在唐初,洛阳一带一斗米可以换一匹绢,十余年后因"频岁丰稔,一匹绢得粟十余石"[②],折合成钱币约每斗三五钱,粮价出现暴跌。唐高宗永徽五年(654年)农业大丰收,"洛州米斛至两钱半,粳米斗至十一文"[③],下跌的幅度惊人。这样的粮食价格基本维持到唐代中叶,如开元十三年(725年)"东都斗米十五钱"[④],开元二十八年"东都米斛直钱不满二百,绢匹亦如之"[⑤]。粮价的稳定是农业丰收和社会安定的标志,但价格过低也会刺伤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由于隋唐时期河南物价大多受自然和人为因素的左右,在战乱和灾荒频发的年代也会出现过高的价格。如在隋末洛阳大乱时城中乏粮,"米斗三千"[⑥],创造了隋朝建立以来的天价。唐安史之乱中,洛阳"米斗至钱七千"[⑦],相州(今安阳)"米斗钱七万余"[⑧]。

隋唐时期的河南物价,从粮食价格的波动情况便可窥知一斑。此外如布帛、牲畜、奴婢及某些特殊物品的价格等也大抵受各种相关因素的影响,制约着河南的商业市场。

---

①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② 《旧唐书》卷七十四《马周传》。
③ 《册府元龟》卷二十四《符瑞三》。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二,开元十三年。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一十四,开元二十八年。
⑥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四,义宁元年。
⑦ 《新唐书》卷五十一《食货志一》。
⑧ 《旧唐书》卷二百《安禄山传》。

（三）交通事业与水陆运输

商业发展的水平在一定程度上也与水陆交通状况有关。由于隋唐前期的商业经营方式主要以贩运为主，其水陆交通是否畅通和发达直接影响着商业的发展。

1. 交通干道的兴建与陆上运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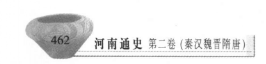
隋唐时期，河南境内的道路由官道和地方道路构成。隋朝建立后，为了进一步巩固统一的成果，于河南境内新修了一些驰道或御道。尤其是在隋炀帝时期，不仅开通了以洛阳为中心的大运河，而且还在运河两旁修筑驰道，栽种柳树，使之成为与水路相伴而行的陆上交通运输线。此外，隋朝在河南境内新修和修复的主要道路还有自桃林（今灵宝旧城）至阌乡（今灵宝文底村西）的“晋王斜路”，自硖石（今陕县）至三乡（今宜阳西）的“夔州道”，自洛阳至并州（今山西太原）的洛并直道，自洛阳经今济源至太行山的直道等。这些道路与前代遗留的道路纵横交错，连结成网，为公私往来提供了很大方便。同时，隋炀帝还规定“郡县城去道过五里以上者，徙就之”[①]，即把郡县的治所迁到交通干道附近，便于交通往来，同时也为商业的发展提供了便利条件。

唐代较为重视对道路的保护和维修，河南境内的陆上交通四通八达。当时的交通干道基本上以东都洛阳为中心，向东西南北四个方向呈放射状分布。其中主要有自洛阳西通长安的驰道，自洛阳向东经郑、汴、宋到达今山东半岛的东西交通干道，沿大运河向南和向北的交通干道，自洛阳向南至襄州（今湖北襄樊）的交通干道等。

除上述道路以外，隋唐时期还有一些地方性道路和城镇内部的道路，也为交通提供着各种便利。这些道路与全国道路联结成网，可以抵达西域、高丽（今朝鲜）、安南（今越南）等地。它“阻伊洛而固崤、函，跨两都而总万国……西出玉门，东逾碣石，堑山堙谷，浮河达海”[②]，为商业的发展提供了便利。

① 《隋书》卷四《炀帝纪下》。

② 《隋书》卷七十《史臣曰》。



2. 河渠的开凿与漕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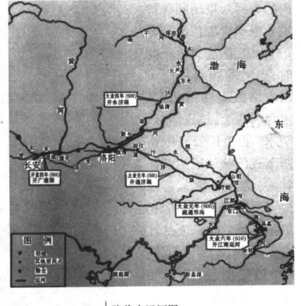
隋唐时期是河南水上运输业有较大发展的时代。隋炀帝开凿了以洛阳为中心的大运河后，通济渠和永济渠成为河南与江淮地区及海河流域进行商贸往来的水上交通要道，所谓“沟通江汉之漕，控引河淇之运”[①]，“公家运漕，私行商旅，舳舻相继”[②]，就是当时情况的真实写照。在这条运河上，往来的漕船和商船众多，仅在宋（今商丘）、郑（今郑州）之间的运河上便“商旅往还，船乘不绝”[③]，水上运输颇为繁忙。在这条运河进入东都洛阳以后，又有通远、泄城、千步陂等城内漕渠，将各地前来的漕船和商船直接引入城中，常常是“郡国舟船舳舻万计”[④]，各种商旅云集，舟车辐辏。这条运河“北通涿郡之渔商，南运江都之转输”[⑤]，使河南地区与“交、广、荆、益、扬、越等州，运漕商旅，往来不绝”[⑥]，从而把河南的水上运输业和商业贸易推向了高潮。

进入唐代以后，河南的河渠开凿和水上运输业又有所发展。当时被称作汴河的一段运河仍是河南乃至全国航运业的中心，在其主干道上通行着南方各地的漕船和商船。唐朝廷为了保证东南财物的运输，还新开通了三条与之相连的支流：一条由楚州至泗州（已没入洪泽湖中），经虹县（今安徽泗县）溯淮河而上，由涡口（今安徽怀远境内）入涡水，经亳州（今属安徽）、太康，西合蔡水，至汴州合于汴河运道；另一条由涡口西上入颍水，至颂城（今沈丘）入蔡水，经陈州（今淮阳）至汴州与汴河汇合；第三条即隋朝开通济渠以前的古汴水。除此而外，载初元年（689 年）还开凿了一条“引汴注白沟，以通曹、兖赋租”[⑦]的湛渠，进一步扩大了以汴河为中心的水上运输网。

---

① 《唐大诏令集》卷七十九《幸东都诏》。
② 《元和郡县图志》卷五《河南道一》。
③ 《旧唐书》卷六十七《李勣传》。
④ 杜宝:《大业杂记》。
⑤ 皮日休:《皮子文薮》卷四《汴河铭》。
⑥ 《通典》卷一百七十七《州郡七》。
⑦ 《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二》。

隋朝被称为永济渠的一段运河，在唐代仍是通向北方的主要运输水道。这条运河在河南境内的北段又称为淇河，在转运河北物产和转漕给军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其商旅往来也很频繁。为了便于通航，当地政府还把原来的由沁水入黄河改为引清、淇二水水源，然后由淇水与黄河通舟。从而提高了运输能力，为黄河北部航运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隋代大运河图

自郑州至陕州（今三门峡）之间的黄河水域也得到了充分开发和利用。这段黄河不仅是汴河和永济渠南北之间通航的纽带，也是承东启西的水运要道。隋文帝开皇十五年（595 年）六月，“诏凿砥柱”。唐太宗于贞观十二年（638 年）二月，亲自视察砥柱。高宗显庆元年（656 年），发卒 6 000 凿三门山，功不成。“其后将作大匠杨务廉又凿为栈，以挽漕舟。”①尤其是在唐玄宗开元、天宝之际，陕州太守李齐物主持在三门峡人门左岸山岩间凿山开河，修建石渠，称“开元新河”。考古工作者在三门峡黄河两岸发现了许多开凿河道的碑刻题记，如人门段有“总章三年正月廿一日，儒林郎守司马表当开三门河道”②。在新安境

① 《新唐书》卷五十三《食货志三》。
②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三门峡漕运遗迹》，第 43 页，科学出版社，1959。

内的黄河八里胡同峡段也发现不少唐代治河题记和栈道遗迹①。此时，漕船商舶既可由黄河入洛河直达洛阳，又可溯河西上，过三门，入渭水，抵达长安。但洛阳至三门峡一段为黄河峡谷，礁石密布，船逆水而上需要牵挽，漕运仍旧困难且危险。而从江南到洛阳段，经由黄河的“粮船商舶，前后相望，帆扬无阻”②，其水运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



新安黄河八里胡同峡唐栈道遗迹

唐朝河南境内各条交通渠道的开凿，为商业运输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当时河南地处水运的中心，通过运河可以与全国许多地方联结起来，“控引河洛，兼包淮海。弘舸巨艦，千轴万艘，交贸往还，昧旦永日”③，商旅往来十分频繁。从全国各地征调来的土特产，大都通过水运储存到河南地区运河和黄河沿线的转运仓中，然后再用小船运到关中。仅在天宝初年经由河南转运关中的“江南轻货（土特产）”，就有广陵郡（今江苏扬州）的锦，丹

① 朱亮、史家珍：《小浪底淹没区洛阳段漕运遗迹调查获重大成果》，《中国文物报》1998年2月12日。
② 《通典》卷一百七十七《州郡七》。
③ 《旧唐书》卷九十四《崔融传》。



阳郡（今江苏镇江）的缎，晋陵郡（今江苏常州）的绫绣，会稽郡（今浙江绍兴）的罗、吴绫、绛纱，吴郡（今江苏苏州）的方文绫，南海郡（今广东广州）的玳瑁、珍珠、象牙、沉香，豫章郡（今江西南昌）的名瓷、酒器、茶釜、茶盅、茶碗，宣城郡（今安徽宣州）的空青石、纸、笔、黄连，始安郡（今广西桂林）的蕉葛、蛇胆、翡翠，等等，一次就装满了二三百只小船。在运河上行驶的民间商船，则以贩运盐、茶和南北杂货为主。其中盐商"居无征徭，行无榷税，身则庇于盐籍，利尽入于私室"①，茶商"舟车相继，所在山积，色额甚多"②。商业经营活动十分活跃。

除国内的漕船商舶在河南境内的运河水域行驶外，唐代的运河还是中外文化交流的纽带。近人的研究成果表明，当时的新罗（今朝鲜）、日本等东亚各国的使者或商船都是通过水路到达洛阳或长安的。一些新罗商人甚至还在运河沿线留居下来，建立"新罗坊"或"新罗馆"③。负有不同使命的日本人航行在运河上者也很多。此外，在南亚和西亚的安南（越南）、天竺（印度）、波斯（伊朗）、大食（阿拉伯）等国也不断有使者或商船通过水路来到河南，从事外交活动或经营商业。特别是唐代中叶以后，由于吐蕃贵族切断了西域各国与唐朝的联系，转由水路来到中原腹地的人更多，同时也带来大批的珍宝进行交易。所谓"蕃国岁来互市。奇珠玳瑁，异香文犀，皆浮海舶以来"④，正反映了当时的国际贸易的实际情况。

3. 关津商税及其服务设施

隋唐时期的河南地区交通被纳入政府较为严格的管理之下。在道路河川咽喉要地都设有关津，以稽查行旅，检验商货，并征收商税。当时河南的许多州县都设有关卡，如洛州的河南（今洛阳）、偃师，郑州的酸枣（今延津县）、新郑，汴州的浚仪（今开封），许州的郏城（今郏县）、鲁县（今鲁山），陕州的卢氏，滑州的黎阳（今浚县），卫州的新乡，等等，

---

① 白居易：《论盐商之幸》，见《白香山集》卷六十三《策林二之二十三》。

② 封演：《封氏见闻记》卷六《饮茶》，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862册。

③ 园仁：《入唐求法寻礼》卷一。

④ 李翱：《徐公行状》，《全唐文》卷六百三十九。

都设有关卡，并设有官吏。在唐代中叶以前，为了便于公私来往，关津管理较为宽松，商人可以自由往返。后来由于战乱而国用日蹙，才增收关津之税，甚至“鄣塞天下山谷径路，禁止行人，以收商旅征算”①。但这样做的结果于国家财政所补甚少，却严重阻碍了商业的发展。

各级政府为发展交通事业，还在一些河渠上架设桥梁，在要道上建立驿馆和传舍，以方便过往行人。当时的桥梁主要有洛阳城内的天津桥、永济桥、中桥、利涉桥、皇津桥、石桥，河阳（今孟县）的河阳桥，洛州的孝义桥等。这些桥梁除由国家督造和管理外，有的也由民间自行修建。如在天宝五至八年（746—749 年），洛阳商人李秀生集资数万，在南市附近的洛水上架起了一座长 200 步的石桥。至于在一些无法架桥的较宽的水面上，也都配备有船只和船工，以摆渡过往行人。

驿馆和传舍是传递信息和供人休息的处所，主要担负为官府服务的职能。由于它不对一般商旅开放，一些专为商旅服务的旅店也因之应运而生。这些旅店多开设在驿馆传舍附近或交通沿线的村镇之中，供过往行旅止宿之需。开设旅店者有些是附近的乡民，有些则由官府或驿站官吏直接经营。店中不仅出售酒饭，提供住宿，而且还“有驴赁客乘，倏忽数十里”②，极大地方便了商人的往来。

（四）城市商业的发展和都会的繁荣

隋代和唐前期河南地区商业的发展，其主要表现之一便是城市商业的发展和商业都会的繁荣。当时河南最主要的城市是东都洛阳和汴州（今开封），其商业在全国乃至世界都有较大影响。各州县所在地的商业也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

1. 洛阳

洛阳作为隋唐东都，是河南最大的商业都会。早在隋炀帝营建东都时，曾“徙洛州郭内人及天下诸州富商大贾数万家”③于洛阳，又让

① 白居易、孔传：《白孔六帖》卷七十八《重敛》，台湾新兴书局有限公司，1967。

② 《通典》卷七《食货七》。

③ 《隋书》卷二十四《食货志》。

"江南诸州科上户分房入东都住,名为部京户,六千余家"①。这些人都是富商大贾或富裕人家。至唐高宗、武则天时期,又"徙关外雍、同、秦等七州户数十万,以实洛阳"②。这些民户中也同样有不少善于经营商业的人,这从史书中"雍、同等州,先有工商户在洛者甚众"③等记载中便可得到证实。外来工商户迁居洛阳经营商业,为洛阳商业的发展做出了不少贡献。这一时期的洛阳商业发展所以能达到较高的水平,与大批商人的迁入有很大关系。

隋朝的洛阳商业,仍按传统的定点定时经营方式进行,但在某些方面有所突破和发展。根据城市的统一规划,在洛阳城的南、北、西三方,分别建有丰都(唐名南市)、通远(唐名北市)、大同(唐名西市)三大商业市场,集中进行商业经营。这些市场的规模比西京长安的市场更大。如丰都市"周八里,通门十二,其内一百二十行,三千余肆。甍宇齐平,四望如一。榆柳交荫,通渠相注。市四壁有四百余店,重楼延阁,牙相临映,招致商旅,珍奇山积";通远市"二十门,分路入市,市东合漕渠。市周六里,其内郡国舟船,舳舻万计";大同市则周围四里④。隋炀帝时为了招徕各地客商,又对这些市场进行过一次大规模的整修,"修饰诸行,葺理邸店,皆使甍宇齐正,高卑如一,瑰货充积,人物华盛"⑤。当时的洛阳不仅聚集着来自全国各地的商人,而且还有较多的外商。整个城中的居民达到了二十多万户,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大都会。

唐代洛阳商业在隋朝的基础上又有所发展。在唐代最为繁盛的时期,洛阳城内的人口超过100万,"货赂山积"⑥。商人们为了保护自己的利益,还自动组织了各自的行会,如彩帛行、丝行、药行等,共有一百多个。为了扩大自己的经营面积,一些商人还在正铺之外建造偏铺,使

---

① 杜宝:《大业杂记》。
② 《唐会要》卷八十四《移户》。
③ 徐坚:《请停募关西户口疏》,《全唐文》卷二百七十二。
④ 杜宝:《大业杂记》。
⑤ 《太平御览》卷一百九十一引《两京记》。
⑥ 徐松辑:《河南志》之一《京城门坊街隅古迹》。

经营场地有了较大的扩展。在今洛阳龙门保存的唐代石刻造像中,也有题为"北市彩帛行净士堂"、"北市丝行"、"北市香行"等佛龛造像,显然是商人行业组织开凿的。这些佛龛的规模都很大,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洛阳商人的富有。

唐代的洛阳商业又有一些新发展。在北市以南的洛河和漕渠两岸、新潭附近一带,是南北大运河交汇之地,又形成了一个新的商业区。这里"皆天下之舟船所集,常万余艘,填满河路,商旅贸易,车马填塞"①,繁华程度可与长安的崇仁坊相比。另外在一些居民里坊之中,也出现了酒肆、饮食店、旅店,有些还在夜间经营。商业经营突破了传统的市场管理制度,成为这一时期洛阳商业中的新事物。

2. 汴州

汴州(今开封)是在南北朝后期逐渐发展起来的商业都会,隋初已相当殷盛。隋文帝封禅泰山经过这里的时候,"恶其殷盛,多有奸侠",便令地方官"禁游食,抑工商,民有向街开门者杜之,船客停于郭外星居者勒为聚落,侨人逐令归本"②。以洛阳为中心的大运河开通以后,汴州成为自洛阳至江南的一个最重要的水运枢纽。它南有蔡水通航,陆路交通方便,周围农业发达,为商业发展提供了便利条件。入唐以后,汴州人口最多时已近60万人,成为雄据一方的大都会。史称"河南,汴为雄郡,自江、淮达于河、洛,舟车辐辏,人庶浩繁"③,"当天下之要,总舟车之繁,控河朔之咽喉,通淮湖之运漕"④。诗句说"四面诸侯瞻节制,八方通货溢河渠"⑤、"水门向晚茶商闹,桥市通宵酒客行"⑥、"天涯同此路,人语各殊方。草市迎江货,津桥税海商"⑦,就是汴州繁

① 徐松辑:《河南志》之八《唐城阙古迹》。
② 《隋书》卷五十六《令狐熙传》。
③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中《文苑传中》。
④ 刘宽夫:《汴州纠曹厅壁记》,《全唐文》卷七百四十。
⑤ 刘禹锡:《令狐相公见示河中杨少尹赠答兼命继之》,《全唐诗》卷三百六十。
⑥ 王建:《寄汴州令狐相公》,《全唐诗》卷三百。
⑦ 王建:《汴路即事》,《全唐诗》卷二百九十九。

盛的真实写照。当时驻守汴州的一位官吏为了搜刮民财，伪称所供奉的一尊佛像流汗，致使"将吏商贾，奔走道路，唯恐输货不及"，仅十天时间，"所入盖巨万计，悉以赡军"[①]。一位地方长官向朝廷进献物品，一次就献了丝织品30多万匹和金银器数千件，府库中仍有绢絁等百余万匹、钱108万缗和粮食300万斛。当地官民之富庶，于此可见一斑。

3. 其他州县

一些交通便利的州县，也都保持着不同程度的繁荣。如洛阳与汴州之间的郑州、荥泽（今荥阳一带），在大运河通航以后也获得了迅速发展，至唐代中叶已是商旅云集。诗人王维曾在诗中描绘这种景象说："泛舟入荥泽，兹邑乃雄藩。河曲闾阎隘，川中烟火繁。""渔商波上客，鸡犬岸旁村。"[②]可见，当地由于水道的便利，渔业较为发达，吸引着各地的渔商。

宋州（今商丘）地当运河沿岸，是繁华程度可与郑州相比的另一商业中心。史称"宋、郑商旅之会，御河在中，舟舰相属"[③]，同样吸引着不少客商。汴州附近的陈留（今开封东南）"水陆所凑，邑居万家"[④]；蔡水沿岸的蔡州（今汝南）"地接荆郢，商旅殷繁"[⑤]；黄河以北的魏郡（今安阳）"浮巧成俗……咸以奢丽相高，其性所尚习，得京、洛之风矣"[⑥]。这些都是颇有影响的地方商业都会。

（五）乡村商业活动与集市贸易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商业的兴盛，在乡村也有所体现。尽管当时绝大多数乡村仍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但在一些相对发达的地方或城市近郊，商业交换也时有发生，并因此出现了定期进行交易的草市、庙市或墟市，说明这一时期商业已向纵深发展。

---

① 李肇：《唐国史补》卷上。
② 王维：《早入荥阳界》，《全唐诗》卷一百二十五。
③ 《白孔六帖》卷十一《舟》。
④ 《旧唐书》卷一百八十七下《忠义传下》。
⑤ 赵万里：《汉魏南北朝墓志集释》图版506，段齐墓志，科学出版社，1956。
⑥ 《隋书》卷三十《地理志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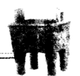
所谓草市，即设在城郊、交通要道、驿站以及大村镇的一种民间自由市场。在这种市场中，有或多或少的常设店铺，经销各地的物产，也是四方商贾聚集之所。如汴州城外的汴水渡口附近就有一个很繁华的草市，市中出售的货物有不少是由江南各地甚至南海诸国商人运来的。所谓“草市迎江货，津桥税海商”、“天涯同此路，人语各殊方”等，指的就是这种情况。一个草市能招致天下货物和商贾，可见其规模是不小的。其经营的方式与城内市场相比有自己的特色。由于这些草市靠近农村或就在农村之中，所交易的商品以农村生活用品为主。商品的来源大多为农村所出产，也有一些农村无法生产的商品。在一些交通便利和人口流动量较大的草市中，还大量开设着酒楼和邸店。当时还出现了一些专业化的草市。

庙市的性质近似于后世的庙会，是因寺庙宗教活动而形成的一种农村自由市场。由于佛教和道教在这一时期获得发展，礼神拜佛成为农村社会生活中的大事。分布在各地的寺庙成为农村社会活动的中心，庙市便是在这种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此外，有些庙市的前身原来就是诸如草市之类的交易市场，后来由于建立了寺庙而转化为庙市。庙市中经营的商品除与草市上所出售的大致相同外，又多了一些宗教用品。甚至不少寺院的僧人直接参与经营，“嗜欲无厌，营求不息。出入闾里，周旋阛阓，驱策田产，聚积货物。耕织为生，估贩成业，事同编户，迹等齐人”[①]。这种现象更加速了庙市的形成。

墟市也是一种设在农村的定期集市，当时多称为“集”，是一种初级的农贸市场。市场上的交易者多是附近的农民，所出售的也以农产品为主。由于是定期的临时会聚，这种市场不仅没有常设店铺，而且也缺乏必要的管理，自发的性质十分明显。如在临汝郡的官梁店（今汝州一带）就有一个这样的集市，附近的居民都来这里进行交易[②]。

隋唐时期，河南的农村集市中的草市、庙市、墟市，尽管发展水平还

① 《旧唐书》卷一《高祖纪》。
② 《太平广记》卷三百三十四《王乙》。



不高，交易的规模也不大，但毕竟冲破了完全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藩篱，开创了商品经济的新风气。

（六）对外贸易和外商

隋唐时期，由于河南地区商业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特别是因为拥有洛阳和汴州两大商业都会，不仅吸引了全国各地的富商巨贾前来从事商业经营，而且还吸引了不少来自国外的商人。于是对外贸易也有了相当的发展。

1. 以丝绸为主的对外贸易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的对外贸易，输出的主要商品是各种丝绸制品、三彩陶器和瓷器。由于当时河南地区是全国最主要的丝绸产地，而丝绸制品又特别受西域和海外诸国欢迎，因此成为对外贸易的大宗。不断有来自大秦（今罗马）、波斯（今伊朗）、大食（今阿拉伯）、天竺（今印度）、安南（今越南）、新罗（今朝鲜）、倭国（今日本）等国的使团或商人到洛阳等地采办丝绸，河南各地也有商人赴国外经商。尤其是河南地区与中亚、西亚、东欧、北非诸国，商旅往来十分频繁。唐朝初年的著名高僧玄奘，西去取经时有“同侣商胡数十”，途中又遇见“商侣数百”。及自天竺东还，仍是共商侣东行①。这些都说明，当时自内地至国外的往返商旅是很多的。近年在洛阳、陕县等地的考古发掘中，都发现了不少波斯、大秦钱币，出土了表现外商骑着骆驼贩运丝绸的三彩陶器，说明当时河南地区与海外的经济交往相当频繁。由于自洛阳向西贩运的丝绸极多，而这些丝绸中的相当一部分被贩运到西域及其以西各国，因此这条通道也被后人命名为“丝绸之路”，而洛阳则是这条丝绸之路的重要起点。

隋唐时期的河南外贸物品除丝绸以外，还有洛阳一带烧制的三彩陶器。当时从国外来到河南地区的商人，在购买丝绸的同时还带回了一定数量的彩陶制品。因此，在丝绸之路经过的许多国家，如西亚和北非的伊拉克、伊朗、叙利亚、埃及、苏丹以及苏联的撒马尔罕等地都出土

① 慧立、彦悰：《大唐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二、卷五，中华书局，1983。

了唐三彩陶器,在南亚和东亚的印度、朝鲜、日本等国也有这种陶器出土。而在近年洛阳等地的考古发掘中,出土了东罗马金币。

在隋唐时期的河南地区对外贸易,除有大量的物品远销到世界各地外,也从国外购入不少货物,其中尤以各国的奇珍异产为最多,如珠宝、胡粉、香料等。各国的一些生活用品也都先后输入,进一步丰富了市场,方便了居民生活。

2. 洛阳、汴州等地的外商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对外贸易的发展,除受益于当时强盛的国力、开放的政策和发达的交通网络外,在很大程度上也是外国商人推动的结果。当时在洛阳和汴州等大都会中都住有外国商人,人数最多时达到数万。隋朝初年的洛阳城,诸蕃来朝,“请入丰都市交易”[①],人数相当多。这些外商有的是官方派来的,以朝贡的形式从事贸易。他们来时向朝廷进贡一定数量的方物,回去则得到丝绸等大量赏赐。这些方物和赏赐的礼品实际上就是商品,进贡和馈赠实质上就是国家之间的贸易。至于数量更多的外商,则以贩卖珠宝和丝绸等为主要目的,以获取高额的利润。为了加强对他们的管理,政府在有外商的地方都设有瓦市监,“掌诸蕃交易之事”[②]。由于外商们大都从事往返贸易,因此也都十分富有。武则天时在洛阳建造的天枢,是“番客胡商聚钱百万亿所成”[③]。他们曾为购买一匹轻缯而一掷千金,或者斥资10万买一只罽宾国碗,甚至以10万贯资金买一



洛阳出土罗马金币、波斯银币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一,大业六年。
② 《唐六典》卷二十二《诸瓦市监》。
③ 《太平广记》卷二百三十六《则天后》。



颗青泥宝珠。至今在洛阳龙门石窟的古阳洞仍保留有一个由唐代外商开凿的佛龛。根据佛龛上的题记可知,他们是来自西域安(乌兹别克布哈拉)、康(乌兹别克撒马尔罕)、史(撒马尔罕南)等国的商人,在洛阳经营香料。唐代汴州的一位外商,在临死前曾以一颗价值万缗的宝珠送人。当然,这些外商中也有一些因经营不善而穷困潦倒的人,甚至在去世时连下葬的棺木也没有。

隋唐时期居住在洛阳和汴州等地的外商很多,如洛阳的崇义里、立德坊、修善坊、会节坊、南市西坊等地都是他们集中居住的地方,另外在其他城市和运河沿线,也有新罗坊、新罗馆等专门安置新罗(今朝鲜)商人的居民点。他们"列肆而市",往往形成繁华热闹的商业区。他们在这里建造形制奇特的房屋,出售各具特色的商品,甚至建立自己的商业组织和举行宗教活动。前述洛阳外商开凿古阳洞北的佛龛,便是由"北市香行社"出面组织的。一个行社联络了那么多同行业的人,说明其在外商的小团体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为了加强对他们的管理和约束,政府除设立互市监管理贸易外,又采取"以夷治夷"的方针,在他们中间挑选一人任蕃长,帮助维护社会治安。遇到外商犯罪或发生纠纷,唐律规定其"同类自相犯者各依本俗法,异类相犯者以法律论"①,即在法律上有所优待。

六、洛阳城的营建

仁寿四年(604 年),隋炀帝杨广即位,旋至洛阳巡视,诏令营建洛阳城以为东京。隋炀帝之所以营建东京,一是监督因参与汉王谅谋反事而被迁至河南的并州兵民的需要,二是便于控制江南地区。他亲自参与东京城的选址,将新址定在汉魏故城西 9 千米的地方。这座城市的选址直至唐代尚受称赞,说它南望伊阙之口,北依邙山之塞,东出瀍水之东,西逾涧水之西,有河汉之象。隋东京城以伊阙龙门为天然门阙,由此北沿形成轴线,气势雄伟,宏大壮观。次年三月,诏令尚书令杨素、纳言杨达和将作大匠宇文恺营建东京,每月服役的丁夫多达 200

① 《唐律疏议》卷六《名例》。



隋唐洛阳城遗址图

万，相当于当时全国人口的5%，建造宫殿用的大木，来自遥远的江南诸州，每根用2 000民夫运送。为营建显仁宫，“发大江之南、五岭以北奇材异石，输之洛阳；又求海内嘉木异草，珍禽异兽，以实园苑”①。与营建东京配套，隋炀帝下令开凿大运河，这条大运河以洛阳为中心，北通涿郡，南达余杭，沟通了中国海河、黄河、淮河、长江、钱塘江五大水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大业元年。



系;又修筑从洛阳穿过太行山通向并州的直道。这些工程使洛阳成为全国水陆交通的枢纽。为了满足京城的粮食供应,修建了含嘉仓,可以储粮48万石。又在洛水入黄河处置洛口仓,洛阳城北7里处置回洛仓,两仓储粮可达5亿公斤。

洛阳城区包括外郭城、宫城、皇城及东城、含嘉仓城等附属的小城。外郭城的西墙外有西苑,这是一所规模宏大的皇家园林,周围100千米。郭城四面开12门。城市的中轴线偏西,北起邙山,穿越宫城、皇城、洛水、南部里坊、建国门,直至伊阙。洛水将全城分为南北二区。洛水北岸,郭城的西北隅,并立的皇城和宫城形成一体。皇宫以东及整个南区分布着103个里坊,是官吏和百姓的住宅区。又有大同、通远、丰都三个市场,是繁华的商业区。

皇宫坐落在外郭城西北,分为皇城和宫城两部分。皇城呈"凹"字形,从东、南、西三面围护宫城。城内12条街道纵横交错,两侧分布着省、府、寺、卫等官署。宫城是皇帝居处和接见朝臣们的处所。其北有曜仪城和圆璧城。宫城内宫殿棋布,楼台林立。宫城周围9里300步,开10门。宫城的正门称则天门,位于南墙正中。"则天门两重观,上曰紫微观,左右连阙,阙门百二十尺",极为壮观。宫城内街道纵横,有乾阳、大业、文成、武安等殿。乾阳殿为正殿,为皇帝举行大典和接待外国使节而建。殿基高3米,从地面至殿顶的鸱尾,高约57米。此殿共13间,29架,3陛轩。文栋雕槛,雪楣绣柱,华榱碧档,古朴典雅,规制宏丽。在武安殿北、大业殿西,又有元靖、观象、修文、观文、含凉诸殿。修文殿是为皇家编定图书资料的地方,观文殿则是皇家的图书和博物馆,收藏着当时的秘籍图书。

皇城周围24千米多,设有7门。端门为其南正门,门前洛水横流,高大巍峨的门楼倒映在碧波绿水之中。西苑有积翠池,是一个周围5公里的人工湖。湖中叠石为假山,称蓬莱、方丈、瀛州,高出水面三四十米。山上建有通真观、习灵台、总仙宫。东有龙鳞渠,注水入湖。缘渠建有16院,各院堂殿楼观,无不穷极华丽。渠上有拱桥,过桥则植有杨柳修竹,繁茂旺盛,名花异草,映现轩阶间。西苑内建有宫、殿、堂、亭,

又遍植花木。春夏之时,绿树流翠,碧波摇红。冬季则用彩锦裁成花叶,缀于枝条。

隋唐之际,洛阳为王世充盘踞。大业十三年(617 年),李密率农民起义军攻陷回洛仓,烧天津桥。武德二年(619 年),行军总管刘弘基派部将种如愿袭击王世充于河阳城,毁黄河桥。行军总管罗士信领兵入洛阳外郭,纵火焚清化里。武德四年,秦王李世民击败王世充后入洛阳,"观隋宫殿,叹曰:'逞侈心,穷人欲,无亡得乎!'命撤端门楼,焚乾阳殿,毁则天门及阙"[①],又毁建国门。

唐朝既以洛阳为东都,又加以营建。李世民登基后,于贞观五年(631 年)诏令将作大匠窦琎修治洛阳宫,作为行宫。贞观十四年,在洛河上垒方石筑桥墩,重建天津桥。显庆二年(657 年),唐高宗诏改洛阳宫为东都。二年后,又任命少卿韦机为司农卿兼知东都营田,修葺宫苑。韦机在洛阳宫的基础上增建了许多宫殿设施。在禁苑中修建了高山、宿羽两宫,沿洛水建造了著名的上阳宫。天授元年(690 年),武则天代唐建周,以洛阳为神都,增建了许多建筑物。如宫城内的万象神宫、天堂、端门外的天枢、则天门及阙等。长寿元年(692 年),武则天诏令凤阁侍郎李昭德修筑外郭城垣,"崇高丈有八尺"。天宝二年(743 年),又予以加固。

依据考古勘察,唐东都外郭城大体呈方形。南墙长约 7 290 米,北墙长约 6 138 米,东墙长约 7 312 米,西墙长约 6 776 米。城门与隋代大体相同,但名称略有变更。郭城南面中门为定鼎门,其东为长夏门,西为厚载门。东面北为上东门,中为建春门,南为永通门。城北为徽安门与安喜门。西垣有关门。城内有南北街和东西街各 10 余条。定鼎门大街由端门经天津桥至定鼎门,为城市的南北轴线,宽 90 至 121 米。大街两边槐柳成阴,四望成行。街道纵横交错,组成 109 个里坊。洛河南有南市、西市,洛河北有北市。

郭城西北隅的皇城城垣宽 14 至 16 米。其南墙正中为端门,东为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九,武德四年。



左掖门,西为右掖门。东墙南为宾耀门。西墙有丽景和宣辉门。

宫城墙宽度约为15至16米。其南面正门为应天门,西为长乐门、崇庆门,东为明德门,北门为玄武门。此外,又有乾元门、宣政门等。

端门南有黄道渠,上有桥三道。再往南洛水上,有天津桥。桥南北对起四楼,各高百余丈,楼为日月表胜象。天津桥附近景色迷人。

洛水南为星津渠,上有浮桥,可开可合,以便船只通过。

皇宫周围6千米,四面仍开12门,但城门名称也有所改易。南面五门:正中为则天门,东有明德门、宣政门,西有隆琼门,后称崇庆门;北面二门:东为安宁门,西为宣武门;东面二门:北为重光北门,南为重光门;西面三门:中为方渚门,北为豫嘉门,南为洛城门。

宫城正南原为则天门,为避武则天之讳而改称应天门,后又称神龙门、五凤楼。此门唐初李世民下令拆毁,唐高宗迁洛后得以重建。近年考古工作者在周公庙和洛阳日报社院内,发现了应天门遗址。城门由门楼、朵楼、阙楼组成。下部台基东西长120米以上,南北达60米,城门进深25米,门道基石呈南北向三排。向南突出的双阙,保留长度45米,阙南端宽30米,双阙之间距离为83米。阙与城门之间有城墙相连,东西两侧的朵楼、阙楼以廊庑相连,构成了一座宏伟巨大的建筑群。应天门体现了中国封建社会鼎盛时期雄伟壮观的建筑风格,且对后世的城门建筑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应天门楼是重要的政治活动场所,武则天改国号为周,自称皇帝,就在这里举行了隆重的登基仪式。此门楼相当高峻,登楼远眺,洛阳城风景尽收眼底。

应天门内的乾元殿,坐落在中轴线上,是宫城内最为雄伟壮观的宫殿。此殿在隋乾阳殿的旧基上重建。大殿建筑在三重平台之上,高40米,长115米,宽约59米,为九间九檩的三层重檐楼阁。前面一排,有八根浮雕腾云起雾造型的盘龙金柱,柱粗两围多。红墙黄瓦,雕梁画栋,飞檐排角,透花棂窗。前面平台上摆着鎏金的飞龙、彩凤、麒麟、雄狮,可谓金碧辉煌,巍峨壮观。但是武则天又下令将它拆掉,改建为明堂,称万象神宫。

万象神宫平面为方形，宽各100米，高98米。在洛阳百里之外，就可以望见。正中为一根粗十围的巨柱直通顶部，其他构件如楯、栌、樘等，均以大木为质，以铁索系连。木柱通体涂以丹青，饰以珠玉，刻木为瓦，夹纻漆之。宽大的台阶上装有石雕栏杆。

神宫后有天堂，内藏夹纻佛像，极为高大，仅其小指就可容纳数十人。其余宫殿有贞观殿、武成殿、集贤殿、洛城殿等。

宫城内的建筑极其富丽堂皇，其他离宫别馆也十分绮丽豪华。负盛名的有上阳宫、三阳宫、紫桂宫、奉天宫以及神都苑中的高山、宿羽、合璧宫等。

位于皇城西南隅、神都苑东面的上阳宫，始建于调露元年（679年）。宫正门朝东，共有7门。其中正殿为观风殿，是高宗和武则天听政之所。其余尚有甘露殿、麟趾殿、芬芳殿及化城院、本枝院、丽春院、甘汤院、客省院。宫内环境优美，谷、洛二水注入，清渠萦回，竹木苍翠。

城西的神都苑，即隋时的西苑，规模略有缩小。但苑内名花异草，垂柳修竹，掩映轩陛；奇山怪石，珍禽异兽，充斥其中。显庆五年（660年）将其中的八关宫改为合璧宫，内有连璧、齐圣、绮云三殿，极为豪华壮观。高山宫与宿羽宫，可以登高远眺，明德宫与合璧宫则临洛水而建。苑东南的凝碧池，长2.5千米，宽1.5千米。池有假山名蓬莱、方丈、瀛州，高出水面三四十米，山上有亭。其东又有积翠池。苑中牡丹最负盛名。

隋唐洛阳城还包含圆壁城、曜仪城、东城和含嘉仓城。它在中国古代都城建筑史上具有重要地位。

第十九章
从唐后期的藩镇割据到五代的更迭

第一节　唐后期的藩镇割据

唐玄宗时，为了加强对边远地区的管理，曾先后派节度使领兵屯驻边疆。这些节度使和军队，当时又称藩镇或方镇。安史之乱爆发以后，出于平乱和收揽人心的需要，唐朝廷又在内地广设节度使，藩镇遂分布于全国各地。后来，随着藩镇势力的不断膨胀和朝廷势力的相对缩小，藩镇逐渐控制了地方的军政大权，成为“既有其土地，又有其人民，又有其甲兵，又有其财赋”[①]的割据势力。在这样的大背景下，藩镇割据也在河南地区蔓延开来。

唐代后期的藩镇，几乎遍布河南各地。在北部和东北部有昭义（驻相州邺城，今安阳市）、义成（镇滑州白马，今滑县西）、滑濮（镇濮州，今濮阳市）等镇，东部和东南部有宣武（镇汴州，今开封市）、汴宋（镇汴州）、陈郑亳（镇陈州，今淮阳）等镇，中部有郑陈（镇郑州）、豫许汝（镇许州，今许昌市）、忠武（镇长社，今长葛）等镇，西部有东畿（镇洛阳）、陕虢华（镇陕州，今三门峡市）等镇，南部有淮西（镇蔡州汝阳，今汝南）、唐邓（镇唐州，今唐河）等镇。这些藩镇所辖州县数量不等，势

① 《新唐书》卷五十《兵志》。

力有大有小,割据时间也有长短之别。其中影响较大的,是昭义、宣武和淮西三镇。

一、昭义等镇在北部的割据

在唐代后期的河朔地区,原先有昭义、义成、滑濮等镇。后来随着统辖关系的变化,魏博镇(今河北南部)和泽潞镇(今山西东南部)的势力也曾到达这里。在这些方镇中,义成、滑濮二镇势力相对弱小,且基本上为朝廷所控制,没有形成割据状态;而泽潞镇的统治重心不在河南。因此,这一时期黄河以北的藩镇,以昭义、魏博两镇为主要代表。

(一)昭义镇割据始末

昭义镇又称相卫镇,位于今河南北部和河北南部一带,下辖相(治今安阳市)、卫(治今卫辉)、洺(治今河北永年东)、邢(治今河北邢台)四州,其节度使驻相州邺城(今安阳市)。早在安史之乱末期,史思明以原范阳节度使薛楚玉之子薛嵩为邺郡节度使,驻守邺城。及史朝义从河南溃败北奔,其部将纷纷降唐,薛嵩也以邺城及所辖相、卫、洺、邢四州向唐朝的陈郑泽潞节度使李抱玉投降。朝廷让薛嵩统帅其旧部,继续担任节度使职务。随着安史之乱的最后平定,建功居多的仆固怀恩意欲在黄河以北地区树立自己的势力,奏请以薛嵩及原安史部将田承嗣、张忠志、李怀仙等人各统帅一部,分别出任相、魏、恒、幽等州节度使,各领数州之地,建立藩镇。朝廷无力对仆固怀恩进行约束,只好准其所奏,以薛嵩为相州刺史兼相、卫、洺、邢等州节度观察使。这样,以薛嵩继续镇守邺城为标志,河朔地区的割据正式开始。

薛嵩所在的相、卫等州地处今河南、河北两省交界处,是当时最重要的方镇之一。由于它与田承嗣所统领的魏博镇、李宝臣的成德镇、李怀仙的卢龙镇同属安史旧部所建,且全在黄河以北,故统称为河朔四镇。薛嵩所部军队被称为昭义军,他所镇守的地方也被称为昭义镇。

薛嵩的势力在河朔的延续全是由于唐朝廷的容忍和宽纵。仆固怀恩"恐贼平宠衰,故奏留嵩等及李宝臣分帅河北,自为党援。朝廷亦厌



苦兵革,苟冀无事,因而授之"[1]。结果无疑是养虎遗患,藩镇割据称雄形成了尾大不掉的局面。薛嵩不仅在辖区自署文武将吏,不负担朝廷的租税徭役,而且还与魏博节度使田承嗣、平卢节度使李正己、山南东道节度使梁崇义等人相互勾结,扮演了一个事实上的国中之国首领的角色。

对于薛嵩的割据,朝廷不得不承认既成事实。在大历元年(766年),授予他一个高平郡的封号,其所领方镇也正式被称为昭义军。薛嵩于大历八年去世后,昭义镇发生内乱,将士推他年方 12 岁的儿子薛平为节度使。接着薛平又让位于叔父薛崿。裴志清逐薛崿向魏博镇田承嗣投降。田承嗣率兵袭取昭义镇,"尽据相、卫四州之地,自置长吏,掠其精兵良马,悉归魏州"[2],昭义镇遂被魏博镇吞并。

(二)魏博镇对河南北部的统治

昭义镇被田承嗣吞并以后,相、卫二州被纳入魏博镇的统治之下。由于田承嗣的实力远在薛嵩之上,他对这一地区的割据也呈愈演愈烈之势。早在相卫镇发生裴志清叛乱时,朝廷下诏以李承昭为相州刺史。而田承嗣早有吞并昭义镇的野心,私下派人至邺城一带,策动将士起兵谋反,而他又以平叛为名出兵相州。朝廷下诏让他罢兵,他拒不听从,却逼将士黥面割臂,宣誓效忠于他。朝廷委派淮西节度使李忠臣、汴宋节度使田神玉等 8 位节度使率兵 6 万前往讨伐。李忠臣率兵攻卫州,在黄河岸边筑城布阵。由于其他节度使各有打算,观望不前,李忠臣只好撤兵南下,退屯阳武(今原阳)。其后,各节度使相互攻击,田承嗣乘机攻陷了滑州,进一步扩大了自己的地盘。后来李灵曜在汴州起兵反唐,求助于田承嗣。田承嗣又分兵 3 万前去救援,一度进军至汴州城北。朝廷见实在无法征服田承嗣,只好给他封官晋爵了事。

魏博镇在田承嗣死后,由于内乱频仍,对河南北部相、卫等州的控制有所减弱。至田弘正时,魏博镇归顺朝廷,朝廷以其兄田融为相州刺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二,广德元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五,大历十年。

史，并一度派兵参与平定河南其他方镇的反叛，当地的社会秩序也较为安定。但在其子田布以后，魏博镇重新走向割据。历任节度使史宪诚、何进滔、罗弘信等人无不把河朔作为自己的领地，并以此作为南下争雄的根据地。如在史宪诚任节度使时，汴州节度押衙李齐作乱，派人求他相助。他便率军至黎阳（今浚县）黄河岸边，遥为声援。后来，朝廷以魏博兵强，一度将相、卫、澶三州分出，另立一镇，以史宪诚之子史孝章为节度使。史孝章还未来得及赴任，史宪诚便被部下杀死，分镇之事也只好作罢。

唐僖宗时，农民起义爆发，魏博节度使韩简乘机在所属六州之地发展势力。当时农民军队以诸葛爽为河阳节度使，驻守河阳（今孟县）。韩简举兵南攻诸葛爽，占领河阳。后来，他又分兵进攻郓州（今属山东），河阳复归诸葛爽占据。及韩简攻克郓州，归途中与诸葛爽军相遇，被击败，不久病死。

韩简之后，魏博镇一度推澶州刺史乐彦祯为节度使，乐彦祯以子乐从训为相州刺史。后乐彦祯被部将杀死，乐从训求救于宣武节度使朱全忠。朱全忠率军至内黄。乐从训自率相州军3万北攻魏州，与战不胜，引军退至洹水（今安阳北），被叛军追及，兵败被杀。继任节度使的罗弘信及其子罗绍威当唐末大乱之时。由于魏博镇地处汴州朱全忠和晋阳李克用两大势力之间，不得不依附于势力稍强的朱全忠以求自全。天祐三年（906年）正月，罗绍威借助朱全忠的力量消灭了镇内作乱的将士，屠灭八千余家，但其势力也大为衰减。6年后，魏博镇被后梁吞并，河朔一带也纳入后梁的统治范围。

二、宣武军在东部的称雄

宣武军又称汴宋军，是唐代中后期割据今河南东部一带的方镇。由于作为唐代经济命脉的大运河从这一地区经过，宣武军的叛服对唐朝的兴衰有着重要的影响。

（一）宣武军及其辖境的变迁

宣武军是对驻守在宋州（治今商丘南）一带的节度使的称谓。唐代宗大历七年（772年），为滑、宋、陈三州节度使赐名为永平，此后遂称



永平军。至大历十一年,增领宋、泗二州,三年后又增领汴、颍二州,共计七州。建中二年(781 年),朝廷在宋、亳、颍三州别置节度使,同时将泗州划归淮南节度使管辖,而以郑州隶永平军。不久,永平军更名为宣武军,治宋州。至兴元元年(784 年),宣武军又移治汴州。因所辖地区以汴、宋二州最为重要,于是又称为汴宋军,其节度使也称汴宋节度使。

宣武军所辖之地相当于今河南省东部及其与山东、江苏、安徽交界处一带,原为安史之乱时期河南节度使所统领之地。当时河南节度使驻守汴州,下领陈留(今开封)、睢阳(今商丘)、灵昌(今滑县)、淮阳、汝阴(今安徽阜阳)、滑、济阴(今山东曹县北)、濮阳、淄川(今山东淄博)、琅邪(今山东临沂)、彭城(今江苏徐州)、临淮(今江苏盱眙)、东海(今江苏连云港)等十三州之地。不久,朝廷废河南节度使,改置汴州都防御使,领十三州如故。此后,汴州都防御使移镇滑州,其名称也改为汴滑节度使。至上元二年(761 年),又废汴滑节度使,将汴州改隶淮西节度。一年后,朝廷重设河南节度使,仍镇汴州,但所辖州郡有所减少,仅领汴(即陈留郡)、宋(睢阳)、曹(济阴)、徐(彭城)、颍(今安徽阜阳)、兖(今山东兖州)、郓(今山东郓州)、濮(今濮阳)八州。大历四年(769 年),河南节度使又增领泗州,而以颍州隶泽潞节度。大历十一年,又废河南节度使,汴州改隶淮西节度,宋、亳州则由永平军管辖。直到兴元元年(784 年),宣武军所辖宋、亳、颍三州与汴州合并,皆由宣武军节度,其治所也由宋州迁至汴州,其行政区划方基本固定下来,长期领有汴、宋、亳、颍四州,相当于今河南省的开封、商丘和安徽省的亳州、阜阳等地。

(二)李灵曜作乱与宣武军割据的开始

唐朝在安史之乱中以权宜之计而设河南节度使,较早出任这一职务的是降唐的安史部将田神功。在他本人任河南节度使兼汴、宋等八州观察使时,对朝廷的态度还比较恭谨,曾多次入朝京师,并主动贡献马匹、金银、缯彩等物。后来其弟田神玉继任节度使,曾率兵与其他节度使一起北讨魏博镇田承嗣。田神玉在位仅有两年,没有形成割据势力。田神玉去世以后,都虞侯李灵曜乘机作乱,杀死兵马使孟鉴,北结

田承嗣作为外援。朝廷承认了既成事实，任命李灵曜为汴宋留后。但他仍不满足，不仅随意撤换所辖八州刺史、县令，而且打算效法河朔四镇进行割据。由于被唐朝视为经济命脉的大运河从此经过，允许其割据就是自断粮食物资供应，朝廷当然不会答应。大历十一年八月，唐代宗下诏命令淮西节度使李忠臣、永平节度使李勉、河阳节度使马燧、淮南节度使陈少游、淄青节度使李正己等各率本部联合进讨李灵曜。九月，李忠臣、马燧所率军队与李灵曜战于郑州，被李灵曜击败，但李正己攻克了郓、濮二州，李灵曜部将李僧惠也反戈一击，在雍丘（今杞县）击败李灵曜，并将他赶回汴州城中。不久，魏博镇田承嗣派兵前来救援李灵曜，被李忠臣击败于汴州城北。李灵曜逃至韦城（今滑县东南），被唐军擒获，其作乱终于被平定。

李灵曜之乱前后历时半年，对汴州一带的局势却发生了不小影响。由于他拥兵进行割据，其部将李僧惠、高凭、石隐金也起兵反对他，造成当地的战乱。李灵曜作乱汴州是宣武军割据的标志。

（三）宋州之乱和宣武军的割据闹剧

李灵曜拥兵割据汴州时，其部将李僧惠暗中向朝廷投降，被任命为宋州刺史。李灵曜叛乱被平定后，李僧惠因与淮西节度使李忠臣争功被杀，宋州一时无主。永平军押牙刘洽乘机进占宋州，不久被朝廷署为宋州刺史。建中二年（781 年），朝廷为了防备平卢节度使李正己作乱，又升刘洽为宋、亳、颍三州节度使，定名为宣武军。此后，刘洽利用朝廷平定李正己及其子李纳的叛乱之机发展势力，攻占了濮阳等地。又在平定淮西李希烈之乱时攻占汴州，从而拥有汴、濮、宋、亳、颍等数州之地，朝廷也任命他为汴宋节度使，并将其治所由宋州西迁汴州，仍称宣武军节度使。刘洽“习邻道故事，久未入朝”[1]，依靠宣武军割据称雄。贞元八年（792 年），宣武军发生内乱，刘洽被养子乐士朝杀死，军中将士推刘洽之子刘士宁为节度留后。刘士宁派人与王武俊、刘济、田绪、李纳等藩镇首领相邀结，公开拥兵割据。次年十一月，刘士宁又因残暴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十二，贞元二年。



荒淫被其都知兵马使李万荣驱逐，宣武军的割据和内乱进一步加剧。

李万荣驱逐刘士宁以后，自任留后。这时朝廷已基本削平了其他藩镇的叛乱，有能力干涉宣武军，因此有人建议“遣朝臣宣劳，徐察事情，冀免差失”[①]。唐德宗仅派去一个节度大使，仍让李万荣担任节度留后，后来又正式任命他为节度使。李万荣更加骄纵不法。贞元十年（794年）四月，宣武军发生兵乱，大将韩惟清等人图谋乘机驱逐李万荣，但被镇压，数千人被杀。经过这次事变，宣武军内部“人心恟恟不安”[②]，李万荣又杀死许多人。贞元十二年八月，李万荣病死，宣武军共推都虞侯邓惟恭权知军事。不久，朝廷以东都留守董晋兼宣武军节度使，另以汝州刺史陆长源为行军司马，仍让邓惟恭担任原来的职务。邓惟恭心怀不满，举兵作乱，但很快被董晋击败，朝廷才基本恢复了对宣武军的控制。

（四）宣武军割据局面的终结

董晋于贞元十二年出任宣武军节度使，贞元十五年病死于任上。因他“谦恭简俭，每事因循多可，故乱兵粗安”[③]，宣武镇出现了一个较为安定的时期。但因他倚重轻佻冒进的陆长源、孟叔度等人，引起军人不满，又为宣武军再次走向动乱埋下了祸根。他去世仅十多天，军人便起兵杀死知留后事的陆长源和孟叔度，迎立宋州刺史刘逸准为节度使。同年九月，刘逸准死，宣武军又推都知兵马使韩弘为节度使。韩弘利用自己为原节度使刘洽外甥的身份和军中将士思念故主的心理，极力树立个人权威，诛杀了带头作乱的三百多名将领，“血流道中，弘对宾僚言笑自若”[④]。此后，“至弘入朝，二十一年，士卒无一人敢欢呼于城郭者”[⑤]，军人随意作乱的局面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扭转。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十四，贞元九年。
②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刘玄佐传》。
③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董晋传》。
④ 《旧唐书》卷一百五十六《韩弘传》。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十五，贞元十六年。

韩弘在此任职20余年,“四州征赋皆为己有,未尝上供”[①],“十余年不入朝,颇以兵力自负,朝廷亦不以忠纯待之”[②]。韩弘显然也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割据势力首领。直到元和十四年(819年),河南地区的其他藩镇都被朝廷平定,他才因“势屈入觐”[③],主动归顺朝廷,并献上多年搜刮来的大批金银绢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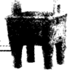
韩弘之后,继任者先后有张弘靖、李愿等人,当时的宣武军也基本上在朝廷的控制之下。长庆二年(822年),宣武军将士再次发动兵变,李愿逾城逃跑,乱军推都押牙李岕为留后。宰相李逢吉认为宣武兵乱会影响朝廷从大运河上得到的物资供给,甚至“江、淮以南皆非国家有也”[④],坚决主张派兵进讨。这年七月,朝廷以韩弘之弟韩充为宣武军节度使,与忠武军节度使李光颜、兖海节度使曹华等一起进讨李岕。不久,李岕部将李质杀死李岕,举兵迎韩充入境。韩充解散了李岕作乱时征集的兵丁,驱逐了协同作乱的人,“由是内外按堵,汴人爱赖之”[⑤]。

长庆四年韩充去世,朝廷又以河南尹令狐楚为宣武军节度使。令狐楚“以仁惠为治,去其太甚,军民咸悦,翕然从化。后竟为善地”[⑥]。宣武军风俗为之一变,与朝廷之间的联系也有所加强。从此以后,宣武镇的割据基本结束,其节度使的任命与调遣、赋税的征收和军政的管理基本上都由朝廷控制。

(五)宣武军割据的根源

在唐代中后期,宣武军的割据不如河朔三镇那样剧烈,但其频频发生的内乱则有过之而无不及。仅在贞元八年至贞元十四年(792—798年)的6年间,就相继发生过五次大的动乱。这些动乱的发动者是军中将领,其矛头指向节度使,致使节度使成为军将手中玩物。兵乱使当

① 《旧唐书》卷一百五十六《韩弘传》。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十九,元和十年。
③ 《旧唐书》卷一百五十六《韩弘传》。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十二,长庆二年。
⑤ 《新唐书》卷一百五十八《韩弘传》。
⑥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二《令狐楚传》。



地兵连祸结，长期不能安定。那么，其割据及动乱的根源究竟是什么呢？

首先，宣武军的割据原因在于其优越的地理位置。宣武军所治的汴州，在大运河通航以后迅速崛起，政治地位及经济实力不断提高。这里“舟车辐辏，人庶浩繁”[①]。朝廷不仅恢复了汴州的行政建制，还把它定为“雄州”，增设中都督和河南采访处置使、节度使、巡院等。建中二年(781 年)李勉任永平节度使兼汴州刺史的时候，曾扩建汴州城。唐宣宗时期的河东节度使王宰甚至主动贿赂京师权幸，要求调任宣武军节度使一职。由此可见，宣武军有着优越的地理位置，容易被一些有野心的人利用进行割据。

其次，宣武军的经济优势也很明显。在大运河开通以后，这里是江淮物资北运关中的重要中转站。特别是唐代宗时期在这里设立了盐铁转运巡院以后，将大量财物贮存于此。而且自李灵曜开始“赋税不上供”，财政独立于中央，使当地更加富足。所以，早在刘洽任节度使时，仅以施舍汴州佛寺为名，在 10 天内就聚敛了上万的财产。其后刘逸准任节度使，仅半年也积聚了数百万钱。尤其是韩弘任节度使二十多年，罢任后向朝廷进献马 2 000 匹、绢 35 万匹、杂缯 3 万匹、金银器数千件、钱数万贯，他家中还有私钱百万贯、粟 300 万斛、马 7 000 匹。这些，都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宣武军的富庶。甚至历任节度使上任时都有一个不成文的习惯，“始至率以钱二百万实其私藏”[②]，即随例得到 200 万财产。如果没有当地的富足作为基础，这种习俗显然是不可能形成的。

再次，唐中叶以后朝廷在汴州大量屯驻军队，也为当地的割据和动乱提供了客观条件。从安史之乱开始，朝廷在汴州一带的驻军不断增加。后来扩建汴州城，一次从京西移来防乱士兵九万多人，充实汴、宋、滑三镇。这些军队后来大多为宣武军所有。刘洽任节度使后，又通过一些途径扩充军队，使驻军人数超过 10 万。

---

①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中《齐浣传》。

②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二《令狐楚传》。

宣武镇驻军由于历任节度使的宠惯和纵容，养成了一种恃宠作乱、贪功邀赏的恶习，是导致动乱的直接原因。军中有一支“牙兵”，人数虽然仅有数千，但“日供酒食”，待遇特殊。一有风吹草动，便首先举兵作乱。直到韩充任节度使时将他们全部驱逐，局势才安定下来。其他军人，也同样具有这些习性。节度使董晋死后，留后陆长源为收揽人心，以每人二三斤盐相赏，结果仍因赏赐较少而引起兵变，将他脔而食之。李灵曜作乱时，“据州城，绝运路，以邀节制”，韩惟清“劫转运财货及居人”[①]。而一些在宣武军任节度使时局势较为稳定的人，如刘洽、韩弘、张弘靖等，无不把赏赐作为收揽人心的手段。张弘靖“屡赏以悦军士”，即使“府库虚竭”也在所不惜[②]。在张弘靖去职后不久所发生的李愿被逐事件，便是这种宠纵的直接后果。

总之，宣武军“地辟土沃，兵多甲坚”[③]，加以“汴军素骄”[④]，才会发生拥兵割据和“累逐主帅”的动荡局面。

三、淮西镇在南部的跋扈

淮西全称淮南西道，在地理方位上指今河南、安徽两省的淮河以北地区，淮西镇是指在唐代中叶以后割据此地的方镇。由于其治所和统辖地域的不同，淮西镇又被称为淮宁军、申光蔡节度使、彰义军、淮西节度使等，其主要辖境是申（今信阳）、光（今潢川）、蔡（今汝南）三州之地，治所也长期在蔡州（今汝南）。大致相当于今郾城、上蔡、新蔡以南，西平、遂平、确山、信阳以东，淮河以北地区。

（一）淮西镇的设立与割据的开始

淮西镇设立于至德元年（756年）十二月，称淮南西道节度使，领义阳（今信阳）、弋阳（今潢川）、颍川（今许昌）、荥阳、汝南五郡，治所在颍川。两年后徙治郑州，增领陈、颍、亳三州，在其原辖之地别置豫（治今上蔡）、许（即颍川郡）、汝（即汝南）节度使，治豫州。次年，朝廷废淮

---

①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刘玄佐传》。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十二，长庆二年。
③ 刘宽夫：《汴州纠曹厅壁记》，《全唐文》卷七百四十。
④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二《令狐楚传》。

西节度使，以所辖陈、亳、颍三州改隶陈郑节度使。不久，淮西节度使又被恢复，领申、光、寿、安、沔、蕲、黄七州，治寿州（今安徽寿县）。上元二年（761 年），增领陈、郑、颍、亳、汴、曹、宋、徐、泗九州，称淮西十六州节度使，是建镇以来统辖范围最大的时期。此后，亳州和徐州分别改由滑卫和兖郓节度，郑州隶泽潞节度，颍、汴、宋、曹四州隶河南节度，泗州隶兖郓节度，申州隶蔡汝节度，沔、蕲、黄三州隶鄂岳节度，而使淮西节度使增领许、隋、唐三州。大历八年（773 年），淮西节度使徙治蔡州，与蔡汝节度使合并，尽有其地。大历十一年至十四年间，淮西节度使一度增领汴州，其治所也由蔡州迁至汴州。回迁蔡州以后，被称为淮宁军节度使或申光蔡节度使，将其所辖汝州、唐州改由东都畿管辖，汴州隶永平军节度，许州隶义成军节度，安州隶山南东道，另在寿州别置观察使。贞元十四年（798 年），该镇又被赐号彰义军，直到元和十二年（817 年）才恢复淮西旧名。在此期间，曾一度让其增领唐、隋、邓三州。此外，淮西镇还一度增领溵州（今郾城）。元和十三年，淮西镇被废除，其地初由蔡州防御使或龙陂监牧使统领，后则由奉国军节度使管辖。

朝廷设立淮西镇，其首任节度使由颍川防御使来瑱担任，意在阻止安史叛军掠夺淮西地区及防备永王李璘发动叛乱。乾元元年（758 年），来瑱入朝为殿中监，另以襄阳节度使鲁炅为淮西节度使。鲁炅在乾元二年率淮西军队与安史叛军交战，兵败自杀，朝廷又先后以右羽林大将军彭元曜和王仲升为节度使。宝应元年（762 年）二月，王仲升与史朝义部将谢钦让在申州交战时被俘，朝廷改以太常卿同正李忠臣为节度使。李忠臣是一个在安史之乱中以军功起家的人，加以手握重兵，被朝廷寄以方面之任。他对朝廷的态度比较恭顺，每当“方隅有警，忠臣必先期而至。由是代宗嘉其忠节，加本道观察使，宠赐颇厚”①。当时淮西镇辖十一州之地，李忠臣除任节度使之外，又兼任御史大夫、检校工部尚书、蔡州刺史、检校尚书右仆射、知尚书省事等职。

大历十一年，与淮西镇毗邻的汴州发生了李灵曜叛乱，李忠臣奉命

---

①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李忠臣传》。

前去平叛。他不仅将河阳三城使马燧所立功劳据为己有,还擅杀了宋州刺史李僧惠,逼走了宋州牙门将刘昌,独占汴州城,"果专其功"①,表现了较多的不臣之心。朝廷由于一时无法制约,只好承认既成事实,以他为汴州刺史、加检校司空平章事。

从李忠臣出任淮西节度使到他的势力扩张至汴州,已在淮西镇10余年,逐步奠定了割据的基础,淮西也成为跨越今河南、安徽两省的一个实力雄厚的藩镇。其军队无纪纲,所至纵暴,人不堪命。从李忠臣攻占汴州,淮西镇的割据状态已经形成。

(二)淮西镇割据的愈演愈烈

李忠臣据有汴州后,遂将治所北迁汴州,进一步扩大了自己的势力。大历十四年(779年),李忠臣族子李希烈发动叛乱,驱逐李忠臣,自任留后。朝廷又任命李希烈为节度使,令其由汴州还镇蔡州,又将其节度使称号改为淮宁军以示尊崇。建中二年(781年),山南东道节度使梁崇义举兵反抗朝廷,李希烈受命督诸军进讨。击败梁崇义后,他以此为资本,欲将所收复之地据为己有。在朝廷逼迫之下不得不撤兵还镇,"乃大掠阖境所有而去"。他"有功之后,偃蹇不臣"②,割据称雄之心越来越明显。

建中三年秋,淄青节度使李纳叛唐,李希烈再次奉命进讨,"遂率所部三万人移居许州,声言遣使往青州招谕李纳,其实潜与交通,又移牒汴州令备供拟,将与纳同为乱。……自是志意纵肆,言多悖慢,日遣使交通河北诸贼帅等"③,公开拥兵进行割据。这年十二月,李希烈又效法河北各藩镇的做法,自称建兴王、天下都元帅,派兵攻占了汝州、尉氏,进围郑州、彭婆(今伊川东北)等地,致使"东都士民震骇,窜匿山谷;留守郑叔则入保西苑"④。朝廷派颜真卿前往晓谕,他竟将这位七十多岁的名臣杀害。朝廷号令各节度使联合进讨,由于缺乏统一指挥,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五,大历十一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七,建中二年。
③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李希烈传》。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八,建中四年。



反而多次被击败，襄城、汴州、宁陵、滑州等地相继沦陷。兴元元年(784年)正月，李希烈在汴州称帝，国号大楚，以汴州为大梁府，将所控制地区分成四节度。接着，他又乘“江、淮大震”之机兵分两路袭取寿州(今安徽寿县)和鄂州(今湖北武汉)，欲切断江淮地区对朝廷的物资供应，但都被击败。十一月，宋亳节度使刘洽和汴滑节度使李澄联合进攻汴州，将他赶回蔡州，郑州等地也相继收复，形势向有利于朝廷的方向转变。贞元二年(786年)四月，李希烈被其部将陈仙奇杀死，陈仙奇举众向朝廷投降，从而结束了李希烈的叛乱。

陈仙奇被任命为淮西节度使。3个月后，他又被淮西兵马使吴少诚杀害，大权落入吴少诚之手。不久，朝廷以吴少诚为淮西节度使。吴少诚“日事完聚，不奉朝廷”①，甚至出兵攻掠临近藩镇，陷临颍，围许州。朝廷调发十六路兵马前往讨伐，但由于内讧而一事无成，只好不了了之。

吴少诚于元和四年(809年)十一月病死，申州刺史吴少阳杀吴少诚之子吴元庆，自任留后。他“时夺掠寿州茶山之利，内则数匿亡命，以富实其军”。“据蔡州凡五年，不朝觐”②，仍然割据自保。元和九年(814年)，吴少阳病死，其子吴元济自任为留后，“狂悍而不可遏，屠舞阳，焚叶县，攻掠鲁山、襄城。汝州、许州及阳翟人多逃伏山谷荆棘间，为其杀伤驱剽者千里，关东大恐”③，其割据之势达到了巅峰。

(三)淮西镇割据引发的社会危机

淮西镇愈演愈烈的割据，使当地和邻近地区长期陷于动乱之中。由于其割据的地区处于长江和黄河之间，向北向东都可以控制被唐朝视为经济命脉的大运河，切断由江淮地区而来的粮食供应，所以对唐朝廷的威胁很大。早在李希烈进据汴州以前，对大运河的漕运就已造成影响，“由是东南转输者皆不敢由汴渠(即大运河)，自蔡水而上”④。

---

①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吴少诚传》。
②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吴少诚传》。
③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吴少诚传》。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七，建中三年。

后来他又进据邓州，“南路遂绝，贡献、商旅皆不通”[①]。朝廷不得不另外开辟一条山路进行运输。随着割据的继续加剧，这些通道又被阻塞，以至“江、淮路绝，朝贡皆自宣、饶、荆、襄趣武关”[②]，给朝廷的粮食供应和与江、淮地区的联系带来了困难。朝廷为了防范淮西镇，常年在其四周驻军数十万，仅军费就是一项沉重的负担。建中四年（783 年）调动军队平定淮西叛乱，反而引起兵变，唐德宗被赶出长安城，前卢龙节度使朱泚乘机称帝。后来尽管平定了兵变，但唐王朝进一步削弱，各地的割据局面也进一步加剧。因此，淮西镇尽管“非如河北，四无党援”[③]，但其割据所造成的影响却不比其他藩镇小。

淮西镇的割据还助长了其他藩镇的气焰，进一步增加了河南地区的社会危机。元和十年（815 年），淄青节度使李师道以声援吴元济为名派出数批刺客、亡命之徒，大搞恐怖活动。他首先派十多人攻入朝廷设在河阴（今郑州西北）的江淮物资转运院，杀伤十余人，烧毁钱帛三十余万缗匹，谷物三万余斛，接着又刺死宰相武元衡，刺伤御史中丞裴度。这年八月，他又指使中岳寺恶僧圆净率领淄青镇在洛阳的留后人员发动叛乱，图谋焚烧宫阙，杀掠居民，未能得逞，相率逃往虢州（今卢氏）深山中。他还派人焚烧了东都柏崖仓、襄州军备库和唐朝的宗庙陵寝。

淮西镇的割据带来了一系列的社会问题，造成了严重的恶果。正如宰相裴度所言：“淮西，腹心之疾！”[④]

（四）朝廷对淮西的平定

元和九年（814 年）十月，朝廷组织宣武、忠武等十六镇节度使兵力，大举讨伐淮西镇。

忠武军节度使李光颜和怀汝节度使乌重胤所率领的两支军队努力作战，山南东道节度使严绶率领的军队也从南部进攻淮西镇，牵制了叛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八，建中四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九，建中四年。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十九，元和九年。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三十九，元和十年。



军的一部分兵力。而另一些节度使，如汴州节度使兼淮西行营兵马都统韩弘在名义上是讨伐淮西诸军的统师，私下却与淄青节度使李师道勾结，暗助淮西，“李师道馈盐，出入宁陵、雍丘间，韩弘知而不肯禁”[①]，“虽居统帅，常不欲诸军立功，阴为逗挠之计，每闻献捷，辄数日不怡”[②]。因为各节度使自有打算，诸军号令不一，致使朝廷连年对淮西用兵，多无进展。凡十八镇之师，环于申、蔡，“四年不克，馈运疲弊，民至有以驴耕者”[③]。

元和十二年七月，宰相裴度自请兼任彰义节度使，充淮西宣慰处置使，屯驻郾城以节度众军，“激励士众。军士喜度至，以赏罚必行，皆愿输罄”[④]。而吴元济“食尽，士卒食菱芡鱼鳖皆竭，至斫草根以给者。民苦饥，相与四溃”[⑤]，形势开始朝着有利于唐朝廷的方向发展。李光颜、乌重胤等军节节胜利，连克郾城凌云栅（今郾城东北）等地，李愬也攻拔了文城栅（今汝南西南），俘获淮西骁将吴秀琳、李祐等。十月十四日，李愬利用吴元济精锐军队与李光颜等相拒于洄曲（今漯河市沙河与澧河汇流处下游一带）、蔡州城防守空虚之机，采用降将李祐的计策，率6 000精兵雪夜偷袭蔡州，一举获得成功，将吴元济俘获。在前线与官军对抗的3万淮西精兵向朝廷投降，淮西之乱被平定。

淮西平定后，流行于淮西的“夜不能语”等严刑苛法也被废除，百姓得到了朝廷赈济的粮食及耕牛、种子等，当地的社会秩序和经济状况开始出现好转。“蔡之妇女，盈门笑语”，“蔡之卒夫，投甲呼舞”，“奔走来阶，同我太平”[⑥]。淮西出产的土特方物和征收来的赋税也上交到朝廷，“户部以其久不至，请元日陈于廷”[⑦]，作为当地“始复为王土”的标

①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四《吴少诚传》。
② 《旧唐书》卷一百五十六《韩弘传》。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十，元和十二年。
④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吴少诚传》。
⑤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四《吴少诚传》。
⑥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四《吴少诚传》。
⑦ 《新唐书》卷二百一十四《吴少诚传》。

志。元和十三年五月，朝廷下令将淮西镇所属申、光、蔡三州划归忠武、鄂岳、淮南三道管辖，淮西镇不复存在。

唐朝对淮西镇割据叛乱的平定不仅结束了当地的社会动荡，解除了对运河漕运的威胁，而且还对其他藩镇起到了震慑作用。史书称“及淮西平，(李)师道忧惧，不知所为”、“吴元济既就擒，王承宗破胆”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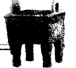
四、藩镇割据对社会的影响

唐代后期河南地区的藩镇，尽管地盘有大有小，割据时间有长有短，但都对这一时期的社会产生了影响。

各地的藩镇割据扰乱了社会秩序，破坏了社会生产力，使在安史之乱中受到重创的河南地区再次遭受浩劫。各藩镇拥兵割据之时，都为扩大自己的实力而招募军队，让无辜的百姓卷入战争之中。藩镇首领又视百姓如草芥，杀人如儿戏。昭义镇被魏博镇吞并之时，许多士兵都被逼迫黥面割臂，以表示对新首领的效忠。朱全忠执掌宣武镇，为了防止士兵逃亡，强行在他们脸上刺字。李希烈进攻汴州时，“驱民运土木，筑垒道以攻城。忿其未就，并人填之，谓之湿薪”②；李万荣作乱汴州，人多逃亡，而他则“悉捕逃叛将卒妻孥数千人，皆诛之”③；宣武节度使韩弘在一日之中杀掉数百人，“血流道中，弘对宾僚言笑自若”④。滥杀与战乱中的百姓死亡，使原来所剩无多的河南人口再度减少，造成劳动人手奇缺，经济匮乏，衣食无寄，社会倒退。淮西镇“民多无食”⑤，朝廷为讨平叛乱而以耕牛运输粮草，致使百姓不得不以驴进行耕种。尤其是在宣武军所辖之地，每户农民几乎要负担2至3名士兵的需求，不仅要供给其衣食器械，还要负担士兵家人的生活开支。所有这些，严重地影响着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十，元和十三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九，建中四年。
③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刘玄佐传》。
④ 《旧唐书》卷一百五十六《韩弘传》。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十，元和十二年。



就唐代后期河南地区的整体情况来看，藩镇割据带有一定程度的局部性和暂时性，除昭义、宣武、淮西三镇以外，其他藩镇基本上都是拥护朝廷的，并积极参与朝廷对割据势力的平定，在经济上支援朝廷，部分地区基本上是在朝廷的控制之下。忠武军节度使李光颜在朝廷平定淮西之乱时独当一面，虽"矢集于身如猬"，仍率众杀敌，牵制了淮西军主力，致使李愬能够乘机收复蔡州城。有些藩镇在经济上对朝廷进行支持，如滑州节度使令狐彰"岁奉王税及修贡献，未尝暂阙"[①]。甚至一度割据宣武军的韩弘，在势屈之后也向朝廷进献绢35万匹。此外，在安史之乱后，一些节度使还主动肩负起了医治战争创伤的责任。藩镇首领为了解决粮食问题，也曾组织农业生产。如宣武节度使董晋在汴州一带进行屯田，以观察巡官崔翰"掌军田，凿浍沟，斩茭茅，为陆田千二百顷、水田五百顷。连岁大穰，军食以饶"[②]。令狐彰在滑州"以身励下，一志农战……数年间，田畴大辟，库藏充积"[③]。他的继任者薛平"在镇六周岁，兵甲完利，并赋均一"，又与魏博镇一起疏浚了黄河故道，使"滑人遂无水患"[④]。陈许节度使曲环"勤身恭俭，赋税均平，政令宽简"，致使"襁负而归者相属"[⑤]。可见，有些节度使也为恢复和发展当地经济做出了贡献。

总之，唐代后期的河南藩镇割据，影响所及包括政治、经济、社会等许多方面，其所造成的破坏加剧了社会的危机，也给河南百姓带来了深重灾难。但是，这一时期的河南也有对朝廷较为忠顺并尽力为减少河南的动荡而做出贡献的藩镇和节度使。唐代后期河南的形势是割据与维护统一相交织，战争破坏与医治战争创伤并存。

---

①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四《令狐彰传》。

② 《东雅堂昌黎集注》卷二十四《崔评事墓志铭》，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1 075册。

③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四《令狐彰传》。

④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四《薛嵩传》。

⑤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二《曲环传》。

第二节 唐末农民战争

唐僖宗乾符元年（874 年），由王仙芝和黄巢领导的农民起义爆发。在以后的 10 年时间里，这支农民军不断发展壮大，人数最多时超过 60 万，并且转战南北，攻克京师，建立政权，势力遍及大半个中国。农民军先后四次进入河南地区，对当时河南社会产生了较大的冲击和影响。

乾符元年冬，濮州（今范县南濮城东）人王仙芝在长垣聚众数千人起义，得到了冤句（今山东曹县西北）人黄巢的响应，揭开了唐末农民战争的序幕，由于起义和早期活动的地点在今河南东北和山东西南部一带，旧属梁、宋之地，所以被当时统治者称作"巨盗起梁宋，兵火照天下"[①]。

唐末农民战争的爆发有其深刻的社会根源。唐代后期，统治者十分腐朽。为了满足奢侈挥霍的需要，地方官吏想方设法搜刮民财，根本不顾百姓死活。咸通年间，怀州（今沁阳）一带发生旱灾，"民诉旱，刺史刘仁规揭榜禁之"[②]。后来陕州（今三门陕）大旱，"百姓诉旱，（观察史崔）荛指庭树曰：'此尚有叶，何旱之有？'乃笞之"[③]。一些达官显贵随意侵占百姓土地，霸占别人财产。当时有人指出，"或富者有连阡之田，贫者无立锥之地"[④]。尽管如此，农民所负担的租赋一点也不能减免。"天下以三分劳筋苦骨之人，奉七分待衣坐食之辈"[⑤]，负担十分沉重。

唐朝末年的统治阶级敲骨吸髓的剥削与自然灾害交织在一起，进一步加剧了各种矛盾。自唐懿宗时期起，关东一带连年发生水、旱、蝗

① 张保和：《新移抚州子城记》，《全唐文》卷八百一十九。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咸通八年。
③ 《旧唐书》卷一百一十七《崔荛传》。
④ 《旧唐书》卷十九上《懿宗纪》。
⑤ 《唐会要》卷六十九《州府及县加减官》。



等自然灾害，致使百姓"贫者硙蓬实为面，蓄槐叶为齑。或更衰羸，亦难收拾"[1]。各级统治者不仅不予赈济，反而"不以实闻，上下相蒙"[2]，对各种应纳税额"督趣甚急，动加捶挞。虽撤屋伐木，雇妻鬻子，止可供所由酒食之费，未得至于府库也。或租税之外，更有他徭"[3]。百姓被逼得无路可走，"相聚为盗"。所以当时便有人指出，"近岁螟蝗作害，旱暵延灾，因令无赖之徒，遽起乱常之暴"[4]。农民战争的爆发"本因饥岁，人以利合，乃至实繁"[5]。这些说法，无疑都切中要害。

唐朝末年，在河南道的北部一带还活动着一支贩运私盐和因参与士兵暴动、反抗官府而隐藏在民间的人，他们都是农民起义的群众基础。唐末的盐价昂贵，1 斗盐竟达 370 文之多。尽管朝廷为加强盐的专卖而对私自贩盐者处以极刑，但由于贩卖私盐能获取暴利，仍吸引着一些人去铤而走险。他们为了保证自身的安全，往往武装贩运，"挟持军器，与所由捍敌"[6]。这些贩盐者后来成为王仙芝和黄巢起义时所依靠的基本力量。咸通九年（868 年）在徐州（今属江苏）一带爆发了庞勋领导的戍卒起义，一度西攻宋、亳，历时一年，在当地造成了很大影响。被镇压后，其余众犹相聚乡里，"州县不能禁"[7]。咸通十一年，光州（今潢川）也爆发了农民起义，驱逐了刺史李弱翁。这一切都说明，唐代后期所存在的各种矛盾，至唐懿宗末年已经到了无法调和的程度。

乾符元年，河南道北部一带再次发生大水灾，庄稼几乎颗粒无收，秋冬便出现了大面积的饥荒。已被逼上绝路的农民便在王仙芝等人的率领下揭竿而起，拉开了唐末农民战争的序幕。

王仙芝在长垣起兵后，传檄天下，指斥唐朝"吏贪沓，赋重，赏罚不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二，乾符元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二，乾符元年。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二，乾符元年。
④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八《郑畋传》。
⑤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八《郑畋传》。
⑥ 《唐会要》卷八十八《盐铁》。
⑦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二，乾符元年。

平"①,号召农民起来与朝廷斗争。次年五月,他率众攻克了濮州,人数发展到万人以上。郑州节度使李种出兵镇压,被击败。这年夏天,黄河流域蝗虫蔽天,赤地千里,民不聊生,饿殍遍野,又有数万人参加了农民军。唐朝廷急忙从忠武、宣武、义成等藩镇调集军队,进行镇压。农民军则东撤,与官军周旋。八月,他们又大举西进,在不到10天的时间内连克阳翟(今禹州)、郏城(今郏县)等8县,把矛头直接指向东都洛阳。朝廷一面急调义成、昭义二镇兵力救援洛阳,一面令忠武军从陈、许一带包抄农民军,同时让山南东道节度使李福选督军把守汝(今汝州)、邓(今邓州)一带要道,阻止农民军西进。为了防止腹背受敌,农民军在攻克汝州以后,转而向东北迂回,克阳武(今原阳)、郑州,致使"东都大震,士民挈家逃出城"②。但义军在围攻中牟之战中被官军击败,于是南趋唐州(今唐河)、邓州,转战于申(今信阳)、光(今潢川)等州。其中由尚让领导的一支农民军占据嵖岈山(今遂平西),以此地作为抗击官军的据点。

这时,王仙芝和黄巢由于对待朝廷诱降的态度不同而发生分歧,黄巢自己带领一部分农民军北上,王仙芝则继续留在南方发展。乾符四年四月,黄巢率军至嵖岈山,不久后又带兵北攻宋州。农民军与官军相持于城下。唐忠武节度使崔安潜派兵7 000前来救援,农民军与战不利,被迫解围南下,进军江淮。十一月,黄巢因攻蕲(今湖北蕲春)、黄(今湖北黄冈)等州受挫,再次挥军北上,克匡城(今长垣西南)、濮州。王仙芝率部在江汉地区游动作战,最后在申州(今信阳)、黄梅(今属湖北)等地被击败,王仙芝也被杀害。

黄巢在王仙芝失败以后,继续在河南道北部一带与官军周旋。乾符五年正月,义军与官军相拒于亳州(今属安徽),王仙芝余部在尚让的带领下前往与之会合。黄巢自称冲天大将军,署置百官,正式建立了农民政权。三月,黄巢攻亳州不下,转而引军向北,连克濮州、滑州等

① 《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五下《黄巢传》。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二,乾符三年。



地，然后经宋、汴二州，直趋卫南（今滑县东）、叶（今叶县）、阳翟（今禹州）等地，将兵锋再次指向东都洛阳。朝廷急调河南、宣武、昭义等镇兵增援东都，又在洛阳附近募兵，加强守卫；征调义成军士兵3 000守轘辕（今偃师东南）、伊阙（今洛阳南）、河阴（今郑州西北）、武牢（今荥阳西）等地，防卫洛阳外围重镇。黄巢见进攻洛阳尚有难度，转而向唐朝统治力量薄弱的江浙地区发展，义军人数发展到数十万。

广明元年（880年）九月，黄巢率领农民军渡过淮河北上，攻下申州（今信阳），转战于颍（今安徽阜阳）、宋（今商丘）、徐（今江苏徐州）、兖（今山东兖州）等地，并于十一月攻克汝州，第三次逼近东都洛阳。黄巢自称天补大将军，发布文告称“吾将入东都，即至京邑，自欲问罪，无预众人”[①]。僖宗见农民军声势浩大，谋划逃亡巴蜀，对东都洛阳的得失已无力过问。十一月十四日，黄巢率义军至洛阳城下，东都留守刘允章率百官迎谒，义军兵不血刃进入了洛阳城。不久农民军攻下了虢州（今灵宝），又相继攻克了潼关和长安。黄巢遂自称帝，国号大齐，改元金统。

农民军攻克长安以后，分布在各地的藩镇首领纷纷向长安一带集结，企图进攻农民军。如义成（今滑县东）、忠武（镇今许昌）等藩镇士兵都在其节度使或监军的率领下西进，参加对农民军的镇压。农民军在新的形势下由于没有采取应变策略，死守长安城，结果失掉了许多战机。中和三年（883年）四月，农民军在接连不断的失利后被迫从长安撤出，再次进入河南地区。

早在中和元年二月，农民军将领朱温率兵在河南地区发展势力，攻克邓州，“以扰荆襄”[②]。但由于孤军作战，不久便被忠武军监军杨复光击败，率余部退回关中。中和三年五月，黄巢率15万农民军退回关东，使大将孟楷率兵1万进攻蔡州（今汝南），节度使秦宗权战败投降。接着，孟楷移师项城，打算东攻陈州（今淮阳），但被陈州节度使赵犨击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四，广明元年。
② 《新唐书》卷二百二十五《黄巢传》。

败,全军覆没,孟楷也被杀。

黄巢见孟楷作战失败,率军屯于溵水(今商水),进而与秦宗权合兵包围陈州,“储粮为持久计”[①]。赵犨也公开宣称“吾家久食陈禄,誓与此州存亡”[②],表达了坚守陈州的决心。双方长期相拒于陈州城下,“小大数百战,胜负相当”[③],城内“兵食将尽”[④]。黄巢分兵至许(今许昌)、汝(今汝州)、唐(今唐河)、邓(今邓州)、孟(今孟县西)、郑(今郑州)、汴(今开封)等州袭取粮食。十二月,朝廷从宣武等镇调来的援军不断向陈州一带集结,攻克鹿邑、亳州、瓦子寨(今淮阳附近)等地。由河东节度使李克用率领的沙陀骑兵也进入河南,与许、汴、徐、兖等州兵在陈州附近会合,双方力量对比发生根本变化。次年四月,各路唐军在太康击败农民军,屯驻于西华的农民军黄思邺部也为官军所破,黄巢担心腹背受敌,退兵至故阳里(今淮阳北),解除对陈州城的包围。

黄巢久围陈州是战略上的一大失误,它使所剩不多的农民军再次遭受损失。形势从此急转直下,一些农民军将领率所部人马向官军投降,农民军失去了重整旗鼓的机会。当农民军退至故阳里的时候,宣武军节度使朱全忠(即原农民军将领朱温)率众向北追击,加以暴雨漂没军营,义军不得不继续向北撤退,最后在王满渡(今中牟北)又被官军击败,损失万余人。大将尚让率万余人向徐州方向转移,最后投降了武宁节度使时溥,另一些将领则投降了宣武节度使朱全忠。此后,黄巢率残部经封丘、胙城(今延津东北)、匡城(今长垣南)等地向东北退却。七月,他在泰山狼虎谷(今山东莱芜西南)自杀而死,历时近 10 年的唐末农民战争结束。

唐末农民战争是对河南地区产生重大影响的政治事件,它对当时的社会造成了巨大冲击。

唐末农民战争加速了河南地区的政局动荡,使之陷入新的混乱之

---

① 《新唐书》卷一百八十九《赵犨传》。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五,中和三年。
③ 《新唐书》卷一百八十九《赵犨传》。
④ 《旧五代史》卷十四《赵犨传》。

中。都畿与河南道西部地区自安史之乱以来的百余年间几乎没有安宁之日，藩镇割据带来的连续战乱的创伤还未得到医治，便又成为农民战争的主要战场。尽管农民军在攻克洛阳时“供顿而去，坊市晏然”[①]，但农民军多次进出河南，长期出没于濮、滑、宋、汝、邓、蔡、陕、虢、许等州，而统治者又为镇压农民军而不断向这些地区用兵，在一定程度上加深了这些地区的社会危机，使本已残破不堪的社会经济再次受到破坏。如在农民军围困陈州时，曾到许、汝、唐、邓、孟、郑、汴等州搜集粮食。而当时这些地区“仍岁大饥，民无积聚”[②]，“公私穷竭，内则骄兵难制，外为大敌所攻，无日不战，众心危惧”[③]。各藩镇节度使都是农民军的克星。赵犨以为(黄)巢“素与忠武为仇”[④]，因此在农民军进攻陈州时固守城池负隅顽抗。秦宗权本是忠武军牙将，奉命调守蔡州，“闻许州乱，托云赴难，选募蔡兵，遂逐刺史，据其城”[⑤]，乘机发展个人势力。宣武军节度使朱全忠本是农民军将领，投降朝廷后又向农民军开刀，不仅参与了对进攻陈州的农民军的围剿，而且在农民军解围北上时担心汴州被围，请求沙陀兵进入河南，使河南地区再度遭受洗劫。在以后的20多年中，他又不断向河南的其他藩镇发动进攻，大搞火并，将河南地区长期拖入战乱之中。

唐末农民战争对河南社会和经济的冲击也很巨大。当时人刘崇远曾说：“始盗贼聚于曹濮，皆承平之蒸民也。……初则窥夺谷粟，以救死命；党与既成，则连衡同恶，跨山压海，东逾梁宋，南穷高广。”[⑥]无辜的百姓被逼无奈才发动了农民战争，但农民战争又反过来影响了“承平之蒸民”。在受冲击较为严重的洛阳一带，“洎(黄)巢、蔡(秦宗权)之乱，洛都灰烬”。原宰相李德裕在洛阳平泉所营建的庄园别业，“采

---

① 《旧唐书》卷十九《僖宗纪》。
② 《旧唐书》卷十九《僖宗纪》。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五，中和三年。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五，中和三年。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四，广明元年。
⑥ 刘崇远：《金华子杂编》卷下，见《丛书集成初编》，第2 840册。

天下奇花异竹、珍木怪石，为园池之玩”。农民战争以后，“李氏花木多为都下移掘，樵人鬻卖，园亭扫地矣”[1]。当然，这种结果不全是农民战争的直接破坏，但在客观上由农民战争所引起，也是不容否认的事实。当时人韦庄所作《秦妇吟》一诗，生动地描绘了洛阳附近一位老翁及其一家的遭遇：“乡园本贯东畿县，岁岁耕桑临近甸；岁种良田二百廛，年输户税三十万。……千间仓兮万斯箱，黄巢过后犹残半。自从洛下屯师旅，日夜巡兵入村坞；……入门下马若旋风，罄室倾囊如卷土。家财既尽骨肉离，今日垂年一身苦。”[2]老翁本是个种良田、输租税的富裕农民，但经过农民战争和官军的劫掠，不仅倾家荡产，而且骨肉分离，露宿街头。这种遭遇不止他一家所独有，“山中更有千万家”。说明洛阳一带所遭受的破坏之严重。农民战争打乱了唐王朝的统治秩序，引起了藩镇之间新的兼并，更加深了河南的社会危机。原蔡州刺史秦宗权部将孙儒、诸葛爽等人把洛阳当做争夺的目标，“迭相攻伐，七八年间，都城灰烬，满目荆榛……井邑穷民，不满百户”[3]，本来就已满目疮痍的洛阳城变得更加残破荒凉。其他地区的情况也大抵如此。

当然，唐末农民战争毕竟沉重打击了唐王朝的统治，在一定程度上理顺了极度恶化的生产关系，扫清了社会发展的障碍。也正因如此，在唐末农民战争期间，河南各地农民纷纷参加农民军。在光州（今潢川）一带还爆发了由屠夫王绪领导的农民起义，“聚众五百，盗据本州……复陷光州，自称将军”[4]。这支农民军后来还转向闽越（今福建）一带发展，王审知依靠这支农民队伍，建立了被称为“十国”之一的闽国。

① 《旧五代史》卷六十《李敬义传》。
② 《全唐诗外编（上）》第一编《补全唐诗》。
③ 《旧五代史》卷六十三《张全义传》。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四，中和元年。

第三节　政权频繁更迭的五代

从天祐四年(907 年)朱温迫使唐哀帝禅位、灭亡历时 290 年的唐王朝开始,到显德七年(960 年)赵匡胤建立北宋王朝为止,是中国历史上的五代时期。这一时期多个分裂割据政权并存,是唐代后期藩镇割据的继续和发展。

所谓“五代”,是指前后相继统治中国北方黄河流域的 5 个封建王朝,即后梁(907—923 年)、后唐(923—936 年)、后晋(936—947 年)、后汉(947—950 年)和后周(951—960 年)。五代共存在了 53 年,更换了 5 姓 13 君①。除了后唐国都设在洛阳之外,其余 4 个朝代的国都基本上在汴州(今开封)。

关于五代时期的社会状况,史称:“自兵乱相乘,王纲大坏,侵欺凌夺,有力者胜。凡略人之妻女,占人之田宅,奸赃之吏,刑狱之冤者,何可胜纪。”②经济遭到严重破坏,民不聊生,苦难深重,被后人视为“季世”。朱梁的建国,五代的更替,基本上都是以河南地区为根据地而完成的。这一时期河南地区相对安定,战乱较少,政治有所变革,经济有所恢复和发展,洛阳附近地区和汴州尤其如此。五代既是旧的士族门阀残余势力彻底崩溃的时期,也是一个从分裂战乱走向统一安定的过渡时期。藩镇割据势力由盛而衰,在相互吞噬的兼并战争中,强大的割据势力转化为统一的力量,完成了局部的统一,成为全国重新走向统一

---

① 五代实际上更换了 8 姓 13 君,即后梁太祖朱温,末帝友贞;后唐庄宗李存勖,明宗嗣源(原名邈佶烈),闵帝从厚,废帝从珂(本姓王);后晋高祖石敬瑭,出帝重贵;后汉高祖刘知远,隐帝承祐;后周太祖郭威,世宗柴荣,恭帝宗训。若加上后梁朱友珪(他也当了 9 个月的皇帝),五代就有 8 姓 14 君。这里采用史籍通常的提法,5 姓 13 君即言 5 个朝代 13 位皇帝,后梁朱友珪正史中未列入本纪,被除外。

② 《新五代史》卷二十八《萧希甫传》。

的开端。总之，五代“是一个大震荡、大变革的时期”[1]。

一、后梁

后梁是五代时期中原地区的第一个封建王朝。它是在唐末农民起义失败、李唐统治名存实亡、新的方镇割据加剧的形势下建立的。唐昭宗乾宁四年（907 年）四月，朱温代唐称帝，建都汴州，国号大梁，史称后梁。后梁政权统治的地区，共有 78 州，包括今河南、山东两省的全部和陕西、山西、河北、宁夏、湖北、安徽、江苏等省的部分境土。龙德三年（923 年），河东节度使李存勖攻陷汴京，梁末帝朱友贞殉国，后梁灭亡。后梁共历 2 主 17 年，是五代时期一个历时最长的小王朝。后梁是以河南道为根据地建国的。

（一）宣武军势力的发展壮大

梁王朝的建立者朱温（852—912 年），史称梁太祖。他是宋州砀山（今属安徽）人。唐乾符四年（877 年）参加黄巢起义军，任同州防御使。中和二年（882 年）投降唐朝，任河中行营招讨副使，并被唐僖宗赐名全忠。次年，又授任宣武军节度使。中和四年，他与河东节度使李克用等联兵镇压了黄巢起义军，以功封晋王。此后，他与各割据势力，尤其是李克用父子进行了长期的争战，成为关东最强大的方镇。天祐元年（904 年）八月，朱温弑唐昭宗于东都（今洛阳市）。四年四月十八日，他灭唐称帝，即位于汴州。升汴州为开封府，建名东都，以唐东都洛阳为西都。开平三年（909 年），又迁都洛阳。

朱温所建立的封建割据政权，是在镇压黄巢起义和藩镇混战中形成和强盛起来的。朱温由一个靠镇压唐末农民起义起家的新藩镇首领，迅速削平群雄，成为中原地区最为强大的割据势力的主宰者，并一举灭唐称帝，是有其深刻的政治、经济及社会原因的。

唐朝的统治经受唐末农民大起义的沉重打击，已经名存实亡，权力落入方镇之手，这是朱温割据势力得以存在的政治原因。

唐末农民起义被镇压后，除跋扈已久的河北诸镇外，又出现了许多

---

[1] 陶懋炳：《五代史略》“前言”，第 7、8 页，人民出版社，1985。

新藩镇。这些藩镇“皆自擅兵赋,迭相吞噬,朝廷不能制。江淮转运路绝,两河、江淮赋不上供,但岁时献奉而已。国命所能制者,河西、山南、剑南、岭南西道数十州。大约郡将自擅,常赋殆绝,藩侯废置,不自朝廷,王业于是荡然”[①]。在这些新旧方镇中,割据河朔的有魏博镇乐彦祯(后为罗弘信)[②],据有卫(治今卫辉)、澶(治今内黄东南)、相(治今安阳)三州及魏州(治今河北大名)一部分。黄河以南则有诸葛爽据河阳、洛阳,秦宗权据许、蔡二州,朱瑄据濮州的濮阳(治今濮阳西南)。治所在汴州的宣武镇,不过领有汴、宋、亳(治今安徽亳州)、颍(治今安徽阜阳)四州并兼领滑州(治今滑县)之地,势力范围并不大。但中枢衰敝、方镇并峙的形势,使宣武镇得以存在和发展。另外,由于唐朝廷政治腐败,宦官专权,存在朋党之争,朝中各派政治力量分别凭依藩镇力量,相互排斥和倾轧。而各藩镇又利用朝廷内部矛盾,相互兼并,扩展势力。这种政治局面也使朱温割据势力得以生存和壮大。

方镇代表着本镇大土地私有者的利益,节度使又完全掌握着本镇的财赋,形成财政上的独立状态[③]。这是朱温割据势力存在和发展的经济条件。朱温在镇压黄巢起义过程中,招降纳叛,实力大增。宣武镇处于久经战乱、破坏严重的地区。“时汴、宋连年阻饥,公私俱困,帑廪皆虚”[④]。财赋军粮供应有无保障直接关系着方镇的生死存亡。因此,朱温不得不注意发展农业生产。“梁祖之开国也,属黄巢大乱之后,以夷门一镇,外严烽堠,内辟汙莱,厉以耕桑,薄以租赋,士虽苦战,民则乐输,二纪之间,俄成霸业。”[⑤]朱温能成霸业,经济上的支撑显然非宣武一镇之地。但在他直接统辖的汴宋地区,经济则有所恢复。其兼领的滑州,在谢瞳坐镇期间(约890—903年),“部内增户约五万,益兵数千

① 《旧唐书》卷十九下《僖宗纪》。
② 《旧唐书》卷一百八十一《乐彦祯附子从训传》。
③ 韩国磐:《隋唐五代史纲》(修订本),第270页,人民出版社,1979。
④ 《旧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一》。
⑤ 《旧五代史》卷一百四十六《食货志》。

人"①。说明当时农业生产也有所发展。

宣武镇经济条件的改善，主要得益于陈州（今淮阳市）刺史赵犨兄弟和河南尹张全义。赵犨是陈州土豪，世为牙将，因据守陈州抗拒黄巢农民军有功升任陈州刺史。他注意兴修水利，发展农业生产。朱温能击败横行河南地区的强大的秦宗权集团，与经济上得到赵犨的大力支持分不开。以后的兼并征伐，也得益于赵犨兄弟良多。赵犨进擢忠武军节度使，仍以陈州为治所。"陈、许流亡之民，襁负归业，犨设法招抚，人皆感之"②。赵犨死后，其弟赵昶接任。"昶以大寇削平之后，益留心于政事，劝课农桑，大布恩惠"。"是后太祖每有征伐，昶训练兵甲，馈輓供亿，无有不至。"③赵昶死后，接任的弟弟赵珝更注重城防和水利建设，发展生产。"陈州土壤卑疏，每岁壁垒摧圮，工役不暇，珝遂营度力用，俾以甓周砌四墉，自是无霖潦之虞"；"又询邓艾故址，决翟王河以溉稻粱，大实仓廪，民获其利"④。显而易见，赵氏兄弟在陈州及许州的经营，为朱温的兼并征伐，为创立后梁基业，提供了巨大的经济援助。

唐僖宗光启三年（887 年），张全义任河南尹，依附于朱温。他采取与民休养生息的政策，不仅恢复了所辖 18 县的农业生产，还恢复了地方政权建制和统治秩序。张全义依附朱温，皆从其制，不仅出兵跟随征战，而且供给军粮物资。朱温劫持唐昭宗东迁洛阳，"缮理宫阙、府廨、仓库，皆全义之力也"⑤。

朱温还采取了一些经济措施，如安辑流亡，轻徭薄赋，劝课农桑，收到了一定效果。如唐光启三年五月，秦宗权围攻汴州失败后，屠郑州，原攻占的陕（治今陕县）、洛（今洛阳）、孟（治今孟州南）、怀（治今沁阳）、许（治今许昌）、汝（治今汝州）诸州百姓，"咸弃之而遁，帝（朱温）

---

① 《旧五代史》卷二十《谢瞳传》。
② 《旧五代史》卷十四《赵犨传》。
③ 《旧五代史》卷十四《赵昶传》。
④ 《旧五代史》卷十四《赵珝传》。
⑤ 《新五代史》卷四十五《张全义传》。



乃慎选将佐,俾完葺壁垒,为战守之备,于是远近流亡复归者众矣"[①]。军食无虞,后方巩固,朱温才能够出兵兼并邻镇,扩大势力。

拥有数量众多的军队,尤其是掌握一支强悍的牙兵,是能够进行割据的武装保证。节度使的侍卫兵称作牙兵。中唐以后,牙兵实际上是节度使掌握的一支亲兵,是藩镇割据的核心武装力量[②]。五代十国的开国帝王,都是靠一支强悍的牙兵割据一方而登帝位的。朱温镇宣武时,拥有厅子都、拔山都、黑云都、银枪都、效节都、横冲都、左右长剑都、落雁都、天兴军等牙兵队伍[③]。

朱温割据势力逐步由弱转强,以致中原无敌,与朱温采取正确的策略和战略分不开。在策略上,他"采取联合一批,消灭一个,平定一方,再图他方"的方针;在战略上他"从不四面出击,也不跋涉千里,借道远征",总是"依河南为根本"[④],胜进败返。

(二)朱温的扩张兼并和政治篡夺活动

唐中和三年(883 年)三月,朱温被授任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使。他以宣武镇为依托,东西出击,逐渐兼并邻镇,势力范围扩大到整个河南道。他以此为根据地,屡败晋军,重创割据幽、沧(治今河北沧州)的刘仁恭,然后长驱入关,慑服岐、华(治今陕西华阴),剪除宦官,屠戮朝臣,劫持皇帝到洛阳,随即杀戮易帜,在汴州建国称帝。可见,朱温在河南的扩张兼并奠定了他与强藩争锋、实施篡夺的基础。

朱温领宣武镇后,于唐中和三年十二月在鹿邑(治今鹿邑县西)击退黄巢军,遂占有亳州。黄巢起义军和秦宗权联合围攻陈州,刺史赵犨向朱温求救,"全忠乃自将救犨,率诸镇兵击败巢将黄邺、尚让等",重

---

① 《旧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一》。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二十二,代宗广德元年六月条。来可泓先生认为牙兵起源于中唐时期,具体来说,即起源于唐玄宗开元年间(713—741 年)前期。参见其《五代十国牙兵制度初探》,《学术月刊》,1995(2)。

③ 郑学檬:《五代十国史研究》,第 47 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

④ 陶懋炳:《五代史略》,第 48、49 页。

围遂解。"（赵）犨以全忠为德，始附属焉"[①]。赵犨的归附，不仅扩大了朱温的势力范围，而且为其消灭秦宗权势力提供了经济支持。光启二年（886年）十一月，朱温乘义成军（治滑州今滑县）内乱之机，出兵攻取滑州。

蔡州节度使秦宗权集团严重威胁着宣武镇的存在和扩张。秦宗权是许州人，抗黄巢失败，便与黄巢联合反唐。黄巢东撤后，秦宗权恃兵称帝于蔡州。"（光启）二年春，蔡贼益炽。……连陷汝、洛、怀（治今沁阳）、孟、唐（治今泌阳）、邓、许、郑，圆幅数千里，殆绝人烟，惟宋、亳、滑、颍仅能闭垒而已。"[②]秦宗权几乎控制了河南全境。朱温面临着被歼灭的危险，于是奋力反击。在兖州（今属山东）朱瑾、郓州（今山东东平西北）朱瑄兄弟及滑州胡真的援助下，于光启三年大破秦宗权，进据许、汝、郑等州。李罕之取河阳（今孟县南）、张全义取洛阳，纳款归附[③]，宣武军势力大增。朱温趁汴州大捷之机，又攻取了"盟友"朱氏兄弟的曹、濮二州[④]。文德元年（888年）三月，河南尹张全义袭破河阳李罕之，罕之求援于晋。晋7 000骑兵围攻河阳，朱温派兵赴援，败晋军于温县。四月，朱温又攻取卫州黎阳（今浚县）、相州临河（今浚县东北）两县。此举既替河南尹张全义解除河阳之围，并进占河阳，也使洛阳纳入其势力范围。十二月，秦宗权被执，蔡州平定。至此，朱温控制了河南道大部分地区。

朱温消灭秦宗权集团，基本上结束了河南地区的割据战乱局面，为生产恢复、经济发展提供了一个相对安定的政治环境，也为其进一步扩张兼并，提供了一个较为巩固的根据地。这是朱温势力发展的重要转折点。

汴州大捷后，朱温势力开始向北、西和西南方向发展。黄河以北的魏博镇（治今河北大名）和隔河相望的滑州以及濮州、怀州等地的攻取

① 《新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上》。
② 《旧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一》。
③ 《新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上》。
④ 《新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上》。《旧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一》仅载攻陷濮州。



则较为艰难。光启三年十月朱温派兵攻陷濮州。文德元年四月攻取黎阳、临河两县。大顺元年(890 年)十一月又平濮州。景福元年(892年)十月,攻下卫州的淇门(今淇县东南)、卫县(治今淇县东)。次年正月,与魏博军在内黄至永定桥一线展开拉锯战,魏博镇节帅罗弘信被迫乞和依附。乾宁三年(896 年)三月,"晋军大掠相、魏诸邑"[①]。四月,河水泛涨,"将坏滑城(滑州城),帝令决堤岸以分其势为二河,夹滑城而东,为害滋甚"[②]。滑州隔河是卫州(治今汲县),是进入河北的桥头堡,朱温为保全城池和阻遏晋军南下救援兖、郓,不惜决河酿灾,可见其与魏博及晋军战争的残酷性。

魏博镇辖魏、博(治今山东聊城东北)、贝(治今河北清河)、卫、澶(治今内黄东南)、相(治今安阳)6 州,是一雄藩重镇,河朔皆惟其马首是瞻。河东李克用与汴州朱温争霸中原,魏博镇居其要冲,有举足轻重之势。魏博镇的归附,使朱温得以全力东向并取朱瑄的天平(治郓州)、朱瑾的泰宁(治兖州)、王师范的平卢(又称淄青,治青州)3 镇。光化二年(899 年),幽州刘仁恭大举进攻魏州,朱温乘机进入河北,在内黄大败燕军。"自是(罗)绍威感太祖援助之恩,深加景附"[③],朱温得以大举进攻河中(治蒲州,今山西永济市西)。天复元年(901 年)、二年朱温先后两次围攻李克用的根据地晋阳(治今山西太原西南),李克用不敢与汴军争锋。罗绍威归附后,因厌恶牙兵专横,借朱温之力除之。天祐三年(906 年)正月,朱温以会葬其女为名,选强兵悍卒千人,"伏兵仗于巨橐中,肩舁以入魏州"[④],自己亲率大军随后进驻内黄。宣武军配合罗绍威,夷灭牙军 8 000 家,州城为之一空。残杀导致魏博 6州境内军民纷纷据城抗击,罗绍威也因此一蹶不振,完全受制于朱温。"朱全忠既得魏博镇之后,不但扭转了局势,并且得到了不少的人力物

---

① 《旧五代史》卷二十六《武皇纪下》。
② 《旧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一》。
③ 《旧五代史》卷十四《罗绍威传》。
④ 《旧五代史》卷十四《罗绍威传》。

力的帮助，使其能更顺利地称帝中原”[1]。

黄河以北的怀、孟二州，虽然文德元年已纳入朱温势力范围，但遭受破坏严重。依附于李克用的泽州（治今山西晋城）李罕之“日以寇抄怀、孟、晋（治今山西临汾）、绛（治今山西新绛），数百里内，郡邑无长吏，闾里无居民。……自是数州之民，屠啖殆尽，荆棘蔽野，烟火断绝，凡十余年”[2]。大顺元年（890年）五月，唐朝廷征讨李克用时，晋军追袭汴军到怀州而还。次年八月，晋军“略地怀、孟，河阳赵克裕望风送款，请修邻好”[3]。到光化二年，李罕之归附朱温后，怀、孟等地仍是晋、汴两军的攻守之地。次年晋李嗣昭攻取怀州，进攻河阳。

秦宗权横行河南时，朱温曾派郭言带领军队“越河、洛，趋陕、虢（治今灵宝），招召丁壮以实部伍”，“得锐士万余”[4]。乾宁四年八月，朱温势力进入陕州。光化二年十一月，“陕州都将朱简杀留后李璠自称留后”[5]，依附朱温。但到天复元年二月平定河中，陕州才真正纳入朱温势力范围。光化元年七月，朱温攻取豫西南唐州、邓州。天祐元年十一月，光州（治今潢川县）依附。次年八月，朱温大将军杨师厚进收唐、邓等7州。至此河南地区基本上都在朱温控制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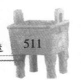
朱温持续兼并攻伐，基本上控制了黄河中下游地区。光化二年进入河北，魏博归附，镇州（今河北正定）王镕、定州（今属河北）王处直也乞降依附。朱温势力及于长江淮河以北和黄河南北；进而围攻晋阳，使李克用无力与之抗衡。

在兼并拓土的同时，朱温实施了一系列篡唐活动。

天复元年，朱温带兵入关，打败李茂贞，挟持昭宗回长安，杀死宦官七百余人，结束了唐中叶以来百余年的宦官专政局面。他又杀崔胤等

---

① 韩国磐：《关于魏博镇影响唐末五代政权递嬗的社会经济分析》，《隋唐五代史论集》，第340页，三联书店，1979。
② 《旧五代史》卷十五《李罕之传》。
③ 《旧五代史》卷二十五《武皇纪上》。
④ 《旧五代史》卷二十一《郭言传》。
⑤ 《旧五代史》卷二《太祖纪二》。



朝臣，清除迁都洛阳的障碍，还对洛阳进行了修缮。“自天子奔华州(治今陕西华县)，王(朱温)请迁都洛阳，虽不许，而王命河南张全义修洛阳宫以待”[①]。“梁祖迫昭宗东迁，命(张)全义缮治洛阳宫城，累年方集”[②]。可见，河南尹张全义等在唐天复年间(901—903 年)和天祐元年(904 年)初，对洛阳宫城进行了修建。

天祐元年正月唐昭宗及随从百官、居民离开长安，四月到达洛阳。八月，朱温令朱友恭等带兵入宫弑昭宗于椒殿。遂以判官韩震代河南尹，升陕州都督府[③]为兴唐府，相关官职并予改升，以长史为尹，左右司马为少尹，录事为司录，升陕县为次赤，余为次畿[④]。八月，昭宗第九子李祚(即位后改名柷)继位，史称昭宣帝，又称哀帝，在位仅 2 年 9 个



洛阳出土唐哀帝玉册

① 《新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上》。

② 《旧五代史》卷六十三《张全义传》。

③ 据《新唐书》卷三十八《地理志二》，陕州陕郡，大都督府，雄。辖陕、峡石、灵宝、夏、芮城、平陆 6 县，其中陕、灵宝、峡石(治今三门峡市东南)3 县属河南。

④ 《旧唐书》卷二十上《昭宗纪》。

月。

天祐二年五月，朱温以“浮薄”之名贬谪朝臣，宰相独孤损以下“贬逐无虚日，搢绅为之一空”①。六月，朱温将集中在滑州白马驿的被贬朝廷大员三十多人统统杀死，投于黄河②，扫清了妨碍他篡唐的政治势力。天祐四年四月，宰相张文蔚及文武群官赴汴州劝进，朱温即皇帝位，建国号梁。贬唐哀帝为济阴王，迁于曹州（治今山东定陶西南）。唐朝灭亡。

（三）后梁对河南统治秩序的整顿

后梁开国后，施行改革措施，加强对国家的治理，也整顿了河南地区的统治秩序。

1. 定都开封。

朱温建都汴州，称东都，而以唐朝的东都洛阳为西都。在唐代后期，汴州作为唐王朝的军事重镇，逐步凌驾于其他军镇之上。及至唐末，朱温领宣武军，成为当时最大的藩镇势力。汴州的交通漕运枢纽地位得以确立，城市经济迅速发展，实际上已成为新的政治中心。后梁末帝朱友贞曾说：“夷门（开封），太祖（朱温）创业之地，居天下之冲，北拒并、汾，东至淮海，国家藩镇，多在厥东，命将出师，利于便近。”③后晋高祖石敬瑭亦言：“今夷门重地，梁苑雄藩，水陆交通，舟车必集。”④他们都认识到开封的重要战略地位。

朱梁建都开封，是中国封建社会政治经济发展的结果。它顺应了历史发展，开创了都城建设的新局面，在中国城市发展史上具有重大意义。全国政治中心、经济文化中心移向开封，朱梁开其端，北宋终其成。总之，朱梁建都开封，“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件大事，它不仅长期影响着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六十五，天祐二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六十五，天祐二年。《新五代史》卷一《太祖纪上》载：天祐二年六月，“杀司空裴贽等百余人”。据此，“白马之祸”所杀浮薄远不止30余人。

③ 《旧五代史》卷八《末帝纪上》。

④ 《旧五代史》卷七十六《高祖纪二》。



封建社会的进程,在开封历史上更具有划时代的性质"①。

后梁加强了对开封城的建设。首先,建设皇宫殿宇,并更改城门名称。开平元年(907年)四月,"制宫殿门及都门名额:正殿为崇元殿,东殿为玄德殿,内殿为金祥殿,万岁堂为万岁殿,门如殿名","以大内正门为元化门,皇墙南门为建国门,滴漏门为启运门,下马门为升龙门……皇墙东门为宽仁门,浚仪门为厚载门,皇墙西门为神兽门,望京门为金凤门,宋门为观化门,尉氏门为高明门,郑门为开明门,梁门为乾象门,酸枣门为兴和门,封丘门为含耀门,曹门为建阳门。"②不仅建筑几座宫殿,而且兴造官府、宗庙、社稷,开封的政治中心地位被确定下来。虽然朱温一度迁都洛阳,但以爱子博王朱友文为东都留守。末帝即位后,仍还都开封。

其次,设立开封府,置赤县和畿县,以拱卫京城。开平元年四月,升汴州为开封府,"升开封、浚仪(治今开封)为赤县,尉氏、封丘、雍丘(治今杞县)、陈留(治今开封东南)为畿县"③。开平三年二月,增扩开封府辖县。诏云:"自升州作府,建邑为都,未广邦畿,颇亏国体。其以滑州酸枣(治今延建县西)、长垣县,郑州中牟、阳武(治今原阳)县,宋州襄邑县(治今睢县),曹州戴邑县(治今民权县西南),许州扶沟、鄢陵县,陈州太康县等九县,宜并割属开封府,仍升为畿县。"④开封府属县由原先6个增至15个,已具有京府的规模。

加强京城周边防卫力量。开平元年七月敕:"今二京俱在关东以内,仍以潼关隶陕州,复置河潼军使,使虢州刺史兼领之。"又设虎牢关(今荥阳西)为军,仍置虎牢关军使⑤。贞明六年(920年)五月,升宋州(今商丘)为大都督府,其余废大都督府⑥。加强关防,提升宋州地位,

① 周宝珠:《朱梁建都开封及其历史意义》,《开封大学学报》,1998(3)。
② 《旧五代史》卷三《太祖纪三》。
③ 《旧五代史》卷三《太祖纪三》。
④ 《旧五代史》卷四《太祖纪四》。
⑤ 《旧五代史》卷三,《太祖纪三》。
⑥ 《旧五代史》卷十《末帝纪下》。

增强了东都开封府的防卫。

西都洛阳在后梁建国后，进一步得到修治。开平三年正月，迁都洛阳。“车驾将入洛，(罗绍威)奉诏重修五凤楼、朝元殿，巨木良匠非当时所有，倏架于地，泝流西立于旧址之上，张设绨绣，皆有副焉。”①此后，又修建文宣王庙、天骥院、天宫佛寺等。

2. 削弱藩镇势力，加强中央集权。

朱温即位之初，将枢密院改为崇政院，唐中叶以来一直由宦官担任枢密使职务，后梁则以文职官吏担任崇政院使。

为了加强中央权力，后梁采取了一些对地方严格控制的措施，其重点是削藩。其一，在加强中央禁军基础上，削弱和改编藩镇牙兵。北衙六军是皇帝的亲卫军，为中央武装力量的核心。梁太祖始置侍卫马步军，开平元年九月增置左右天兴军和左右广胜军，次年十月又置左右神捷军②。中央禁军力量的加强，改变了唐中叶以来外重内轻的局面。北衙诸禁军由牙军升格而来。“太祖牙下诸将，皆四镇旧人。”③作为藩镇节帅卫队的牙兵，是藩镇赖以生存并进而割据的主要武装。后梁除将牙兵成批收编、升格为禁军外，又杀死那些经常为乱的藩镇牙兵，以根除后患。后梁还通过“选练”的方式来加强禁军力量，削弱藩镇武装。所谓“选练”，即选拔藩镇军队中身材魁梧、武艺高强的兵士送入禁军。如梁末隶郑州开道都的史弘肇，“拳勇健步，日行二百里，走及奔马”④，遂被选入禁军。

其二，运用分割藩镇辖地的办法，削弱藩镇势力。后梁贞明元年三月割天雄军所属相、卫、澶 3 州置昭德军，但因军乱和外敌入侵而中止。

其三，实行屯戍制度。在河南一些地方屯驻禁军，如怀州屯驻有龙

① 《旧五代史》卷十四《罗绍威传》。
② 《文献通考》卷一百五十五《兵七》。
③ 《旧五代史》卷二十三《刘鄩传》。此 4 镇指宣武、宣义、护国和忠武(治许州)。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七《史弘肇传》。

骥禁军[1]，在魏博镇也推行屯戍制度，"魏故大镇，多外兵"[2]。派禁军进驻地方，对方镇具有牵制威慑作用。

其四，移易镇帅，削弱"父子相继，亲党胶固"[3]的割据局面。如开平三年十一月，以罗绍威之子罗周翰充魏博节度副使、知府事。及朱友珪自立，杨师厚乘机逐出节度使罗周翰。朱友珪遂以杨师厚为天雄军节度使，割据一百五十余年的魏博镇归属中央。刺史的改移更为频繁。如乾化四年（914 年）四月，以濮州刺史王彦章为澶州刺史；贞明二年四月，以汝州防御使王彦章为郑州防御使；贞明三年正月，以宣义军（治滑州）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霍彦威为天平军（治郓州）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等。

此外，重视州县吏治，限制和规范藩镇职能，提高刺史、县令的权力。开平四年，朱温"敕天下镇使，官秩无高卑，位在邑令下"[4]。为了控制地方，朱温又下达了"刺史得以专达"中央的命令："魏博管内刺史，比来州务并委督邮（州级曹官），遂使曹官擅其威权，州牧同于闲冗，俾循通制，宜塞异端。并依河南诸州例，刺史得以专达。"[5]于是，后梁的地方吏治有所改善。

3. 着手恢复封建法制。

后梁承唐制，重视律、令、格、式的刊定。开平三年十一月，梁太祖诏太常卿李燕等删定律、令、格、式。次年十二月，重新刊定律令 30 卷、式 20 卷、格 10 卷，并目录 13 卷、律疏 30 卷，共 103 卷，定名《大梁新定格式律令》，颁下施行。乾化元年（911 年）正月，梁太祖下诏重申："立法垂制，详刑定科，传之无穷，守而勿失。中书门下所奏新定格式律令，已颁下中外，各委所在长吏，切务遵行。"[6]再次强调贯彻实施新法。后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六十八，乾化二年。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六十七，开平三年。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六十五，天祐三年。
④ 《旧五代史》卷五《太祖纪五》。
⑤ 《旧五代史》卷五《太祖纪五》。
⑥ 《旧五代史》卷六《太祖纪六》。

梁大理卿李保殷曾撰《刑律总要》12卷进呈。但是，五代是封建法制大坏、淫刑四起的年代，后梁自上而下"有法不依"、"徇私枉法"的现象仍普遍存在[①]。

4. 注重经济的恢复。

梁太祖朱温建国后，面临李克用、李存勖父子，刘仁恭、刘守光父子，以及李茂贞、杨行密等割据势力的威胁，为了图存称霸，不得不重视增强经济、军事实力。朱温"忧民重农，尤以足食足兵为念"[②]。因为农业的发展，人口的增加，既可保证兵源，又可保证军粮供应。

后梁注重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开平二年四月，"车驾幸繁台（东都高明门外）观稼"；五月，令诸州对蝗虫下子处，"精加剪扑，以绝根本"[③]。乾化元年二月，"幸曜村（洛阳城外）民舍阅农事"[④]。同时，任用重视农桑、关心民间疾苦的官吏。禁止额外差役，规定两税之外不得妄有科配。又多次放免税赋，以减轻人民负担。梁末帝贞明六年（920年）四月，放免两京及宋、魏、滑、郑、濮、陈、许、邓、泌（唐）、陕、怀、汝等32州贞明四年冬以前的夏秋两税，并滑、濮等7州兼欠贞明四年以前的营田课利物色等，"并委租庸使逐州据其名额数目矜放"，对于私放远年债负，"所在州县，不在更与征理之限"；龙德元年（921年）五月诏令，"应欠贞明三年、四年诸色残欠，五年、六年夏秋残税，并放"[⑤]。

对水涝灾害地区亦适时赈济。开平四年，宋、滑、辉（治今山东单县）、亳诸州以及东都畿内，"水涝败伤，人户愁叹"。梁太祖诏令各州"分等级赈贷，所在长吏监临周给，务令存济"，"赈贷东都畿内，如宋、滑制"[⑥]。

在唐朝末年藩镇混战之后，这些恢复经济的措施起着一定的积极

① 郑学檬：《五代十国史研究》，第77页。
② 《旧五代史》卷六《太祖纪六》。
③ 《旧五代史》卷四《太祖纪四》。
④ 《旧五代史》卷六《太祖纪六》。
⑤ 《旧五代史》卷十《末帝纪下》。
⑥ 《旧五代史》卷五《太祖纪五》、卷六《太祖纪六》。

作用。但是，后梁王朝整顿地方统治秩序及恢复生产、发展经济的措施所取得的成效仍很有限，相反，与晋战争、兵乱、吏治败坏、天灾等，给河南地区造成的灾难却深重得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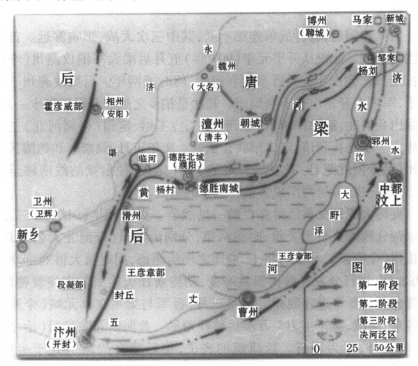
（四）梁、晋战争及对河南的影响

朱温建国称帝，标志着黄巢起义失败后中原地区藩镇割据和混战局面暂时结束，但它并没有为中原及整个北方的统一奠定牢固的基础。其他方镇，尤其是占据河东的晋王李克用父子势力的强大，始终威胁着后梁政权，严重影响了政治安定。旷日持久地与晋战争，是后梁政局的一大特点。

后梁建国后，与晋战争连绵不断，其中三次大战，影响深远。首先是围潞之战。此役从开平元年（907 年）五月后梁大军围攻潞州（今山西长治）城，到次年五月晋军胜利解围，历时近两年。后梁攻潞州不能得手，军事上开始出现不利局面。其次是柏乡之战。开平四年十一月，朱温出兵河北，欲除掉镇州（今河北正定）王镕、定州（今属河北）王处直势力。于是晋和镇、定二州联合抗梁。次年正月，梁禁军和魏博兵在赵州（治今河北赵县）柏乡展开会战，梁军败绩，使后梁防线南移至滑州、开封一线，黄河两岸成为梁晋战争的前线。

夹河大战是关系后梁存亡的一场战争。贞明元年（915 年）三月，梁末帝分魏博 6 州为天雄、昭德两镇，分别治魏州（今河北大名东北）和相州（今安阳），分魏博将士、府库之半给昭德，同时派大将刘鄩率兵 6 万渡河，进行分割。魏博镇兵哗变，劫持新任天雄军节度使贺德伦，降晋乞援。晋军进驻魏州。次年三月，晋军与梁军在故元城（今河北大名东）会战，梁军主力 7 万步兵被歼殆尽。黄河以北除黎阳（治今浚县）一城外，尽为晋有。魏博镇的丧失，使后梁在战略上处于劣势。梁、晋两军的主战场移向德胜（属今濮阳）、扬刘（今山东东阿东北）一带的黄河两岸，开始了旷日持久的夹河大战。贞明三年，晋军进攻黎阳，又趁黄河冰冻渡河，攻取扬刘城。次年，梁将谢彦章反攻扬刘，决河阻隔晋军，为晋军所败。晋军屯于麻家渡，后梁也动用全部兵力，由贺环、谢彦章统辖，屯于濮阳北，进行抵御。晋兵至胡柳陂，与梁军会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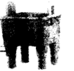
双方死伤较重,晋大将周德威父子战死,濮阳(治今濮阳县西南)为晋军攻取。贞明五年初,晋将李存审在德胜夹黄河筑南北两城,并造浮桥相连。四月,梁将贺环围德胜南城,以艨艟扼断津渡,为晋军击败。八月,梁将王瓒亦在距德胜上游 18 里的杨村夹河筑垒,造浮桥相连。是年,梁、晋双方夹河进行拉锯战。梁军一度占领濮阳,又为晋军反攻夺取,王瓒败逃杨村北城。龙德元年(921 年)二月,晋成德(治恒州)发生兵变。梁将戴思远趁李存勖北上讨伐之机,攻克德胜。晋"自失德胜,梁兵日掠澶、相,取黎阳、卫州。"①



后唐灭后梁战争图

龙德三年四月李克用长子李存勖在魏州称帝建唐后,便大举伐梁,

① 《新五代史》卷二十四《郭崇韬传》。



袭取郓州(今山东东平西北)。梁将王彦章攻下德胜南城,唐北城军保扬刘,梁军进逼扬刘,又攻唐军博州沿河新垒,不克而退。八月,王彦章被罢去帅位,由怯懦无谋的段凝接任。段凝在滑州决开黄河,东注曹、濮、郓等州,企图阻隔唐兵。此时,李嗣昭之子李继韬举潞州降后梁,梁末帝遣将董璋前往接应,配合李继韬攻下泽州(今山西晋城),绝唐兵归路,并进攻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梁又调关西、汝、洛兵自相、卫攻成德,拊唐军后背,另以禁军攻郓州。在这生死存亡关头,唐庄宗李存勖采纳谋臣郭崇韬、宿将李嗣源之计,集中全力,乘虚袭取汴梁。开封尹王瓒以城降,招讨使段凝在封丘率全军投降,梁朝灭亡。

梁、晋连年战争,给河南人民带来深重灾难。围潞之战与柏乡之战,使河朔孟、怀、卫、澶、相、魏之地进一步遭受战争的破坏。乾化元年(911年)秋,李思安为相州刺史,“自循宴安,无意为政。……而复壁垒荒圮,帑廪空竭”[①]。相州府库空竭,李思安荒政是原因之一,但更主要的原因,是农业生产受战争破坏严重,百姓无可搜括。后唐同光元年(923年)九月,梁唐战争处于胶着状态,唐军粮刍严重不足,“(卫)州以西,相以南,寇抄日至,编户流亡,计其军赋,不支半年”[②]。可见,素有地广兵强的魏博镇,因遭受战争的破坏,经济萧条,府库空虚,百姓流亡,繁华不再。频繁的征战加重了人民的负担。乾化元年(911年)十二月,梁太祖北征返回,途经怀州,刺史段凝“贡献加等”;“梁祖复北,凝迎奉进贡,有加于前”[③]。显然,段凝供奉于朱温的钱财,是从境内百姓身上搜括而来。后梁帝王、将领率军北征,频繁往返,给人民带来沉重的经济负担。连年征战导致后梁国库空虚,百姓赋役繁重。正如宰相敬翔贞明三年(917年)十二月所奏:“国家自刘鄩失律(指梁晋元城会战刘鄩败绩),府藏殚竭,箕敛百姓,供军不暇。”[④]又如贞明六年四月制云:“将士久于战征,黎庶疲于力役。木牛暂息,则师人有乏爨之忧;

① 《旧五代史》卷十九《李思安传》。
② 《旧五代史》卷二十九《庄宗纪三》。
③ 《旧五代史》卷七十三《段凝传》。
④ 《旧五代史》卷九《末帝纪中》。

流马尽行，则丁壮有无聊之苦。……用兵之地，赋役实繁。”[①]为支持战争，河南人民承受沉重的赋役负担。如王瓒尹政京邑，“汴人驻军于河上，军计不足，瓒请率汴之富户，出助军钱，赋取不均，人靡控诉，至有雉经者”[②]。梁军为抵御晋军，先后两次决开黄河大堤。贞明四年，梁将谢彦章与晋军交战，在杨刘城“决河水，弥浸数里，以限晋兵”[③]；龙德三年（923 年），梁将段凝“自滑州南破河堤，使水东注曹、濮之间，至于汶阳，弥漫不绝，以陷北军”[④]。两次决河给人民带来深重的灾难。

战争本身的伤亡及战乱所伴随的屠杀掳掠，造成人口大量减少，幸存者也衣食无着，朝不保夕。

（五）兵乱暴政、吏治腐败与陈州毋乙、董乙起义

后梁地方官制基本上沿袭唐后期制度。“节度使兼理军政，又有使相等加官，从而形成了具有割据倾向的地方势力”，“并使地方的州县两级制事实上成为节度使、州、县三级制”。节度使或者自兼刺史，或者任其部将为刺史。“刺史多用武人，刺史属下督邮（州级曹官）、军将权力很大，干预州县政务”。而县令所用非人，职权削弱[⑤]。这种具有浓郁的藩镇统治色彩的地方官制，导致吏治败坏，苛政病民，阶级矛盾激化。

梁朝藩镇仍有相当势力，不时发生叛乱，造成政局和社会的动荡。梁末帝时，魏博杨师厚“矜功恃众，骤萌不轨之意，于是专割财赋，置银枪效节军凡数千人”，“复故时牙军之态”。杨师厚死，末帝“乃议裂魏州为两镇，既而所树亲军，果为叛乱，以招外寇，致使河朔沦陷，宗社覆灭，由师厚兆之也”[⑥]。贞明元年（915 年）三月，魏博军乱，“放火大

① 《旧五代史》卷十《末帝纪下》。
② 《旧五代史》卷五十九《王瓒传》。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十贞明四年。
④ 《旧五代史》卷二十九《庄宗纪二》。
⑤ 郑学檬：《五代十国史研究》，第 49、54、55 页。
⑥ 《旧五代史》卷二十二《杨师厚传》。



掠”,不仅生灵涂炭,“魏之士庶被屠戮者不可胜纪”[①],而且使河北之地为晋所有。

后梁时期,河南地区发生的兵乱还有不少。如乾化元年(911 年)二月,蔡州右厢指挥使刘行琮乘虚作乱,“因纵火驱拥,为渡淮计”。蔡州顺化军指挥使王存俨诛刘行琮,被部将拥立为主[②]。兵乱使社会动荡不安,经济遭受严重破坏。如龙德元年陈州刺史惠王朱友能举兵反叛,开封府太康、襄邑、雍丘三县遭叛军劫掠,其夏税只能依据见苗输纳。而朝廷派驻地方或镇压叛乱的军队,也常烧杀劫掠。为此,梁太祖曾下诏言:“宜令将帅节级严戒戎伍,不得焚烧庐舍,开发丘垄,毁废农桑,驱掠士女。”[③]

地方镇使头会箕敛,贿赂公行,吏治败坏,毫无法度可言。“初,梁祖领四镇……四方舆金辇璧,骏奔结辙,纳赂于其庭。如是者十余年,寖成风俗;藩侯牧守,下逮群吏,罕有廉白者,率皆掊敛剥下,以事权门。”[④]后梁建国后,吏治败坏状况严重。“法吏舞文,铨衡既失于选求,州镇又无刺,风俗未厚,狱讼实繁”[⑤];方镇横暴,官吏因缘赋役,广敛贪求。冯行袭镇许州时,除上供外,“别进助军羡粮二十万石”。及太祖郊禋,又“贡献巨万”。他“为政深刻”,竭民力以奉朝廷。[⑥] 张慎思任蔡州刺史,也“以贪货大失民情”[⑦]。河南尹张全义“月进铠马,以补军实。及梁祖为友珪所弑,首进钱一百万,以助山陵。……其剥下奉上也又如此”[⑧]。梁末帝时,袁象先移镇宋州,“侵刻诛求尤甚,以此家财巨万。庄宗初定河南,象先率先入觐,辇珍币数十万,遍赂权贵及刘皇后

① 《旧五代史》卷八《末帝纪上》。
② 《旧五代史》卷六《太祖纪六》。
③ 《旧五代史》卷六《太祖纪六》。
④ 《旧五代史》卷五十九《袁象先传》。
⑤ 《旧五代史》卷四《太祖纪四》。
⑥ 《旧五代史》卷十五《冯行袭传》。
⑦ 《旧五代史》卷十五《张慎思传》。
⑧ 《旧五代史》卷六十三《张全义传》所引《五代史阙文》。

伶官巷伯”①。

天灾亦加重了河南人民的苦难。如开平四年（910 年）滑、宋、辉（治今山东单县）、亳等州及东都畿内发生水灾，同年陈、许、汝、蔡、颍 5 州境内发生蝝（蝗幼虫）灾。自然灾害给当地百姓造成巨大损失。

战争、兵乱、苛政及天灾交织，广大农民饱受征兵、供军、饥饿之苦，无法生存，被迫起来抗争。

后梁太祖朱温素以苛暴治军，后来见峻法滥杀不能奏效，不得不改变政策，但流民“盗寇”仍然未止。他先后两次下诏，加强关津督察，严格公验、过所发放与按验，以“息奸诈、止奔亡”②。河南两京、河阳、邓州等地，是后梁关防重地，这里兵民奔亡，“寇盗”不息。

梁代有三次农民起义发生在河南。第一次是开平四年（910 年）四月爆发于蔡州西平县界的张渍起义，但很快就遭到镇压。“叶县镇遏使冯德武于蔡州西平县界杀戮山贼，擒首领张渍等七人以献”③，余众逃亡。继起的是同年末的汝州李虔起义④。这两次农民起义规模较小。第三次是陈州毋乙、董乙起义。毋乙、董乙借宗教为掩护，组织发动群众，采取秘密活动的方式，“宵聚昼散”，使起义队伍“渐及千人”⑤。起义群众在乡村间惩治豪富，“长吏不能诘”。接着攻下州县城镇。到了秋季，控制了“陈、颍、蔡三州”，建立了以毋乙为“天子”、并树置“官属”的农民政权，屡次击败前来镇压的“州兵”。十月，由于后梁“发禁军及数郡兵合势追击”，起义军溃散，毋乙、董乙等首领 80 余人被捕，械送开封后被斩⑥，起义失败。

毋乙、董乙起义得以在陈州一带爆发，有其社会历史原因。其一，在陈州发动起义的基础较好。唐僖宗中和年间，黄巢率军包围陈州

① 《旧五代史》卷五十九《袁象先传》。
② 《旧五代史》卷六《太祖纪六》。
③ 《旧五代史》卷五《太祖纪五》。
④ 《册府元龟》卷六百九十五《屏盗》。
⑤ 《旧五代史》卷十《末帝纪下》。
⑥ 《旧五代史》卷十《末帝纪下》。



300天，与唐朝官军殊死决战，虽然败退，但在陈州一带播下了反抗的种子。其二，佛教思想的影响。五代时劳动人民借助宗教进行反抗斗争。他们汲取三阶教的结社形式和某些主张，形成了被统治阶级指斥的“左道惑众”思潮。毋乙、董乙领导的起义，是宗教结社反抗统治者的思潮变成政治斗争的结果。其三，陈州吏治腐败，赋役繁重。陈州刺史惠王朱友能，为政苛暴，鱼肉百姓，肆无忌惮，加重了陈州人民的苦难。其四，分裂割据形势和后梁统治集团内部矛盾的激化，在一定程度上掩蔽和加速了毋乙、董乙起义的发展。“时刺史友能恃戚藩之宠，动多不法，故奸慝之徒，望风影附。”[①]惠王朱友能对朝廷不满，对境内“左道结社”纵容放任，有利于毋乙、董乙起义的酝酿和发展。

毋乙、董乙起义虽然失败了，但后梁政权也在兵乱、农民起义的打击以及与晋李存勖长期混战之中，实力日益削弱，数年后便灭亡了。

二、后唐

后唐是五代时期中原地区的第二个封建王朝，也是五代时期以洛阳为国都的王朝。

龙德三年(923年)四月，李存勖利用魏博兵变尽有后梁河北之地后，即皇帝位于魏州。十月，他亲率大军南下汴京，灭后梁，建都洛阳，国号唐，史称后唐。后唐政权的统治地区有123州，包括今河南、山东、陕西、山西、河北、北京、天津等省市以及宁夏回族自治区、甘肃省的各一部分，湖北省的汉水流域，安徽省和江苏省的淮北地区。如果加上同光三年(925年)灭掉的前蜀，还包括四川省的绝大部分。后唐自庄宗李存勖建国，中经明宗李嗣源、闵帝李从厚，至末帝李从珂清泰三年(936年)十一月灭亡，共历4帝13年，是五代一个历时仅次于后梁的小王朝。

(一)庄宗时期的黑暗政治与汉化政策

李存勖创建后唐，不仅消灭了唐朝中期以来的河北三镇的割据势力，而且把河东地区与后梁的辖区合为一国，使黄河流域进一步统一，

① 《旧五代史》卷十《末帝纪下》。

这在客观上有利于历史的发展。

但是李存勖灭掉后梁以后，却“骄于骤胜，逸于居安”，宠任宦官和伶人，疑忌功臣，致使朝政紊乱[①]。他任用租庸使孔谦，残酷地搜刮民财。官吏“峻法以剥下，厚敛以奉上”，致使“民产虽竭，军食尚亏”[②]，人民困苦，啼饥号寒，阶级矛盾异常尖锐。庄宗长子李继岌在刘皇后支持下，杀死郭崇韬，又冤杀功臣朱友谦全家，引起了功臣宿将的疑惧。同光四年（926 年），魏州兵变，拥指挥使赵在礼为魏博留后。李克用养子李嗣源出师招讨魏州。他在河北诸镇拥戴下，率军南下。同年四月，庄宗李存勖众叛亲离，为部下所弑。

后唐庄宗李存勖在位不过 3 年，但因其政治黑暗，致使河南社会凋敝，人民困苦。

后唐庄宗经常带领大批侍从，纵猎于洛阳畿内，蹂践民田，祸害百姓，行同寇盗。同光二年十一月，畋于伊阙。三年十二月，“狩于白沙，皇后、皇子、宫人毕从”。因大雪苦寒，不少吏士冻踣于路。“伊、汝之民，饥乏尤甚，卫兵所至，责其供饷，既不能给，因坏其什器，撤其庐舍而焚之，甚于剽劫。县吏畏恐，窜避于山谷间。”[③]他在郑州中牟县境内田猎，县令拦马苦谏，险遭杀身之祸[④]。庄宗溺于田猎，百姓、侍从乃至县吏都深受其苦，尤其汴州、洛阳京畿一带，生产遭到破坏，百姓财产蒙受很大损失。

庄宗一朝，上自皇帝、皇后，下至将校、官吏，搜刮成性，贪污贿赂公行，百姓赋役繁重。同光四年正月诏：“自壬午年以前所欠残税，及诸色课利，已有敕命放免者，尚闻所在却有征收。”[⑤]同年三月，“诏河南府预借今年秋夏租税。时年饥民困，百姓不胜其酷，京畿之民，多号泣于

① 《旧五代史》卷三十四《庄宗纪八》。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四十六《食货志》。
③ 《旧五代史》卷三十三《庄宗纪七》。
④ 《旧五代史》卷三十四《庄宗纪八》同光四年引《五代史补》。
⑤ 《旧五代史》卷三十四《庄宗纪八》。



路"①。由此可见,庄宗时河南地区苛捐杂税繁重,所谓放免,不过是一纸空文。朝廷租庸使孔谦,"酷加赋敛,赦文之所原,谦复刻剥不行"②,并用租庸使帖直下州县催征租税,"贷民钱,使以贱估偿丝,屡檄州县督之"③。贪吏主持国家财政税收,河南人民,尤其是洛阳京畿一带百姓所遭受的盘剥极重。朝臣多贪婪,连位极人臣、号称忠正的郭崇韬也不例外。他阐述接受赂遗的理由说:"伪梁之日,赂遗成风,今方面藩侯,多梁之旧将,皆吾君射钩斩祛之人也,一旦革面,化为吾人,坚拒其请,得无惧乎!藏余私室,无异公帑。"④地方官吏也贪污贿赂,剥下奉上成风。如汝州防御使张继孙"擅行威福……无赖者实为其党。而又横行暴敛,虐法峻刑,藏兵器于私家,杀平人于广陌"⑤。庄宗初平中原,河南尹张全义"合与敬翔、李振等族诛,又通赂于刘皇后,乘庄宗幸洛,言臣已有郊天费用。夫全义匹夫也,岂能自殖财赋,其剥下奉上也又如此"⑥。符习移汴州节度使,"厚赋民钱,以代纳藁,及纳军租,多收加耗"⑦。

徇私枉法、滥施淫刑之风盛行。河南尹张全义附势作威,恣情杀戮。"河南令罗贯,方正文章之士,事全义稍慢,全义怒告刘皇后,毙贯于枯木之下……洛阳监军使尝收得李太尉(唐宰相李德裕)平泉庄醒酒石,全义求之,监军不与,全义立杀之。"⑧身为县令、军使尚难免无辜被杀,普通百姓的人身安全更无保障。

灾连祸结,道殣相望。同光二年八月,汴、宋、曹、郓等州大风雨,大水损稼。三年四月,诸道州府"时雨久衍",而洛阳一带旱甚。六月,"京师雨足。自是大雨,至于九月,昼夜阴晦,未尝澄霁,江河漂溢,堤

① 《旧五代史》卷三十四《庄宗纪八》。
② 《旧五代史》卷三十一《庄宗纪五》。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十三,同光二年。
④ 《旧五代史》卷五十七《郭崇韬传》。
⑤ 《旧五代史》卷三十二《庄宗纪六》所引《册府元龟》。
⑥ 《旧五代史》卷六十三《张全义传》所引《五代史阙文》。
⑦ 《旧五代史》卷五十九《符习传》。
⑧ 《旧五代史》卷六十三《张全义传》所引《五代史阙文》。

防坏决，天下皆诉水灾”[1]。七月，滑州大水，黄河决；河阳河溢岸；陕州“河涨二丈二尺，坏浮桥，入城门，居人有溺死者”；汴州“汴水泛涨”；许州大水；洛阳“洛水泛涨，坏天津桥，以舟济渡，及有覆溺者”[2]。八月，“邺都（魏州）大水，御河（运河）泛溢”；九月，镇、卫二州“水入城，坏庐舍”，河阳河水涨一丈五尺[3]。

同光二年，鉴于大雨导致洪水，后唐曾征发兵民修治河堤。“梁所决河连年为曹、濮患，甲辰，命右监门上将军娄继英督汴、滑兵塞之。未几，复坏。”[4]次年正月，又命青州节度使符习修酸枣（今延津西）堤。后唐还对一些水道进行疏浚。如同光二年二月，为通漕运，诏蔡州刺史朱勍疏浚自南向北流经郑州、河南府注入汴水的索水[5]。同光三年七月，御河涨于石灰窑口，开古河道以分水势[6]。但是这些治河工程成效不明显。

水旱灾害，使农业生产破坏严重，百姓流离失所，兵士乏食。当时的惨状，正如庄宗同光三年（925 年）所下罪己诏所云：“或力役罕均其劳逸，或赋租莫辨于后先，但以督促为名，烦苛不已。被甲胄者何尝充给，趋朝省者转困支持，州闾之货殖全疏，天地之灾屡应……旱涝不时，农桑失业于丘园，道殣相望于郊野。”[7]是年三月，洛阳“诸营家口一千二百人逃亡，以艰食故也”[8]。十二月，河南府“伊、汝之间，饥乏尤甚”[9]，“是时，两河大水，户口流亡者十四五，都下供馈不充，军士乏食，乃有鬻子去妻，老弱采拾于野，殍踣于行路者”[10]。洛阳饥荒如此严重，

① 《旧五代史》卷三十二《庄宗纪六》。
② 《旧五代史》卷三十三《庄宗纪七》。
③ 《旧五代史》卷三十三《庄宗纪七》。
④ 《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十三，同光二年。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十三，同光二年。
⑥ 《旧五代史》卷一百四十一《五行志》。
⑦ 《旧五代史》卷三十三《庄宗纪七》。
⑧ 《旧五代史》卷三十二《庄宗纪六》。
⑨ 《旧五代史》卷三十三《庄宗纪七》。
⑩ 《旧五代史》卷三十三《庄宗纪七》。



以致有人建议庄宗,到汴州就食。

政治黑暗与连年灾荒,致使天下流言四起,人心惶惶,兵乱接踵而至。同光四年二月,魏博军乱,拥军校赵在礼攻入邺城,诸军大掠。庄宗派李嗣源统亲军前往讨伐,兵至邺城下,军乱,余众流散。李嗣源假托收抚散卒,得镇州兵5 000人。至相州,又获官马2 000匹,始得成军。接着趋白皋渡,驻军于河上,截获山东上供纲载数船赏军,借沿流木筏济师,直抵汴梁。庄宗率军东讨,及至荥泽,前军姚彦温率所部逃奔汴州,随从骑兵已失万余。庄宗被迫退回洛阳。从马直(侍卫亲军)指挥使郭从谦率众哗变,庄宗为流矢射中而死。朱守殷"选嫔御及珍宝以归,纵军士劫掠京都"①。兵乱使魏州、汴州,尤其是京城洛阳更加残破。

后唐庄宗初入洛阳,为了取得正统地位,推行汉化政策,开展了一系列恢复李唐旧制的活动。恢复洛阳唐时殿、门名额,在洛阳建太庙。依旧以洛阳为东都,雍州为西京,并州(治今太原市南)为北都,原东京魏州为邺都,与北都并为次府。并据《十道图》,以首都洛阳所在的河南道为上。在确立洛阳的政治中心地位后,也对它进行了一定程度的营造。如修月陂堤,建造避暑高楼等。并鼓励官员、百姓建造房舍。"诏洛京应有隙地,任人请射修造,有主者限半年,令本主自修盖。""藩方侯伯,内外臣僚,于京邑之中,无安居之所,亦可请射,各自修营。"②

庄宗又改宋州宣武军为归德军,汴州开封府复为宣武军,许州匡国军复为忠武军,滑州宣义军复为义成军,陕府镇国军复为保义军,邓州为威胜军。后梁割隶开封府的9县,除阳武、匡城(治今长垣县)、扶沟、考城仍隶属汴州外,其余诸县各还本州。同光元年四月升魏州为东京兴唐府,两年后又改为邺都,降为次府。

后唐庄宗还推行沙陀汉化政策。其一,习音律,好俳优;其二,不以夷狄自居,自号唐王;其三,定都洛阳,推行汉制;其四,注重流品。后唐

---

① 《旧五代史》卷七十四《朱守殷传》。
② 《旧五代史》卷三十二《庄宗纪六》。



庄宗将都城建立在汉族聚居且有悠久历史的洛阳，“对沙陀的汉化起了巨大的作用”①。

（二）明宗时期统治秩序的改善

后唐明宗李嗣源，原名邈佶烈，本是代北的沙陀部人，李克用收为养子。同光四年（926 年）四月，继庄宗李存勖为帝。他出身卑贱，深知民间疾苦。庄宗李存勖骤胜而速败的前车之鉴，也使他警醒。因此，他在位期间，实行了一些改革，使河南地区的统治秩序在一定程度上得以恢复。

第一，整肃官吏，惩治贪浊。明宗先后下诏禁止藩镇、州县科敛，并抑制豪富。他严禁节度使、刺史妄以兵粮、修造、招兵、辟吏等名目进行科敛，禁指挥书契券辄卖良人。又禁止富户希假权贵，规避丁徭，投名势要，以求荫庇。诏罢州县官到任后率敛，天下州县官不得与部内富民于公厅同坐。对违禁者严惩不贷。天成二年（927 年）八月，邓州留后陶玘税外科率，为内乡县令盛归仁所讼，被贬官。长兴元年（930 年）五月，郑州防御使张进、副使咸继威因盗掠城中居民免职。明宗对贪浊、渎职官吏，不论贵贱，决不姑息。如办理汴州仓吏贪赃案时，罪犯史彦珣是明宗女婿石敬瑭的亲戚，并有宿将王建立为之求情，仍被处斩②。经过明宗的整肃，地方吏治有所改善。

废除苛敛之法，停征省耗，减免两税。天成元年四月，“分遣诸军就食近畿，以减馈送之劳。秋夏税子，每斗先有省耗一升，今后只纳正数，其省耗宜停”③。次年十月诏放诸道、州、府“自同光三年已前所欠秋夏税租，并主持务局败阙课利，并沿河舟船折欠，天成元年残欠夏税”，又放免受朱友殷叛乱扰劫的汴州城内百姓 2 年屋税④。天成三年，“诏弛曲禁，许自造，于秋苗上纳征曲价，亩出五钱”⑤。长兴二年五

① 李锋敏：《唐五代时期的沙陀汉化》，《甘肃社会科学》，1999(3)。
② 参见陶懋炳：《五代史略》第 83 页。
③ 《旧五代史》卷三十六《明宗纪二》。
④ 《旧五代史》卷三十八《明宗纪四》。
⑤ 《旧五代史》卷三十九《明宗纪五》。



月，又诏"诸州府城郭内依旧禁曲，其曲官中自造，减旧价之半货卖。应田亩上所征曲钱并放，乡村人户一任私造"[①]，进一步便利了百姓。长兴元年二月，停征河阳管内人户旧征桥道钱。并限制高利贷盘剥，"应私债出利已经倍者，只许征本，已经两倍者，本利并放"[②]。次年六月，诏均补苗税，"将有力人户出剩田苗，补贫下不迨顷亩，有嗣者排改检括，自今年起为定额"[③]。毋庸置疑，这些便民、利民措施，减轻了人民负担，亦为经济复苏打下了基础。

第二，限制藩镇势力，严厉镇压叛乱。明宗时频繁迁移镇将。如长兴元年三月，凤翔节度使李从曮移镇汴州，许州节度使孔循移镇沧州（今属河北），陕州节度使张延朗移镇许州。节度使、留后、刺史的频繁调动，在一定程度上分离和削弱了骄兵悍将之间的关系，遏制了藩镇势力的形成和发展。又派禁军屯驻地方，形成了禁军与藩镇之间的互相制衡关系。明宗时，河南地区多次发生兵乱。天成元年六月，汴州屯驻控鹤指挥使张谏等谋叛伏诛，谋乱指挥使赵虔以下3 000人并族诛，以枢密使孔循权知汴州军州事。次年十月，汴州节帅朱友殷"驱市人闭壁以叛"[④]。明宗自京水（在今荥阳）亲统禁军日夜兼程赶到汴州，拔城，斩朱友殷。几次兵乱都及时得到平息，给河南造成的直接破坏不大。

第三，整顿法制，移风易俗。明宗注意健全法制，全面恢复行施唐朝律令格式。天成元年十月，正式实施唐开成格令。次年闰五月，"诏有司及天下州县，于律令、格式、《六典》中录本局公事，书于厅壁，令其遵行"[⑤]。四年六月，诏御史中丞龙敏等详定《大中统类》。又加强执法检察。如天成元年十二月，鉴于"京城坊市士庶工商之家，有婢仆自经投井，非理物故者"，诏对死丧及婢仆死亡进行检察，"今后文武两班及

① 《旧五代史》卷四十二《明宗纪八》。
② 《旧五代史》卷四十一《明宗纪七》。
③ 《旧五代史》卷四十二《明宗纪八》。
④ 《旧五代史》卷七十四《朱友殷传》。
⑤ 《旧五代史》卷四十二《明宗纪八》。

诸道商旅,凡有丧亡",由台司检举,"其坊市民庶军士之家,凡死丧及婢仆非理物故,依台司奏,委府县、军巡同检举"。诸道州府,"亦仰约京城事例处分"①。这种措施,无疑有利于保障下层劳苦大众的人身安全。但官吏滥刑、冤杀无辜之事仍难避免。

第四,加强水利建设,重视农业生产。明宗时期,河南地区自然灾害时有发生。天成三年,张敬询为滑州节度使,对黄河进行了修治,"自酸枣县界至濮州,广堤防一丈五尺,东西二百里,民甚赖之"②。长兴三年又兴修了伊水石堰③。明宗还注意保护农民利益,采取积极措施发展农业生产。如长兴元年八月,禁在京百司影射州县税户。二年九月,诏天下营田务,只许耕无主荒田及召浮客,不得留占属县编户。三年三月,"诏罢(洛阳)城南稻田务,以其所费多而所收少,欲复其水利,资于民间碾硙故也"④。保护编户的土地,既保证了国家税源,也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了农民的利益。长兴二年十二月,"诏开铁禁,许百姓自铸农器、什器之属,于秋夏田亩上,每亩输农器钱一文五分"⑤。次年三月,在洛阳近郊观稼,"民有父子三人同挽犁耕者,帝闵之,赐耕牛三头"⑥。这些恢复农业生产的措施收效颇大。明宗在位 7 年,"兵革粗息,年屡式登,生民实赖以休息"⑦。河南地区的农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

河南地区行政区划也有变更,州府地位明显上升。长兴三年四月,重定三京、诸道州府地望次第,升河南道为上;增 8 州大都督府为 10 州大都督府,以陕州为首。天成二年三月,因雍陵在其界,升河南府新安县为次赤⑧。但是汴州地位则有所下降。曹州从汴州宣武军分离出

① 《旧五代史》卷三十七《明宗纪三》。
② 《旧五代史》卷六十一《张敬询传》。
③ 《旧五代史》卷四十三《明宗纪九》。
④ 《旧五代史》卷四十三《明宗纪九》。
⑤ 《旧五代史》卷四十二《明宗纪八》。
⑥ 《旧五代史》卷四十三《明宗纪九》。
⑦ 《新五代史》卷六《明宗纪》。
⑧ 《旧五代史》卷三十八《明宗纪四》。



去，汴州扶沟县复割属许州。

总的来说，明宗实行了“以民为本”的治国方略，采取了一些利民措施，给人民以生存的条件，有利于社会经济的恢复。但是，河南地区藩镇当道、将士骄纵、官吏贪暴、法制败坏的政治局面并未有多大改观。

（三）后唐末期宗室的内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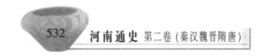
后唐末期宗室内讧频繁。长兴四年十一月，明宗长子李从荣发动兵变，失败被杀，明宗亦病死。三子李从厚继位，是为闵帝。在位不及5个月，皇位被明宗养子潞王李从珂所夺，是为末帝。末帝即位2年多，明宗女婿石敬瑭勾结契丹，于清泰三年（936年）闰十一月推翻了后唐王朝。后唐王朝以内讧而告终，京都所在的河南人民饱受其害。

李从荣兵变，率兵于洛阳天津桥布阵，为禁军所败，逃奔河南府，被杀。受此牵连，河南府不少将吏遭诛杀、流放、贬逐。应顺元年（934年）二月，凤翔节度使潞王李从珂移镇，拒命反叛。为激励将士前往平叛，闵帝出银绢钱厚赐诸军，洛阳府藏为之一空。但平叛将士纷纷叛降，致使潞王率军进入洛阳，闵帝匆忙出逃，不久被鸩杀于卫州。

潞王即帝位，是为末帝。他始登皇位，就“诏河南府率京城居民之财以助赏军”，“又诏预借居民五个月房课……以府库空匮，于是有配率之令，京城士庶自绝者相继”，甚至“太后、太妃出宫中衣服器用以助赏军”[①]。骄兵索赏，居民罹祸。此后，横征暴敛，但增无已。清泰二年正月，又添征蚕盐钱及增曲价，曲每斤由80文增至150文。六月，为拒契丹，令怀、孟租税于忻（治今山西忻县）、代（治今山西代县）二州输纳。“时水旱民饥，河北诸州困于飞挽，逃溃者甚众，军前使者继至，督促粮运，由是生灵咨怨。”[②]

清泰三年五月，河东节度使石敬瑭移镇，拒命反叛。末帝命侍卫步军指挥使符彦饶屯兵河阳，接着又亲往河阳、怀州督战。闰十一月，唐军为石敬瑭、契丹联军所败，末帝退回洛阳，举族自燔，后唐灭亡。洛阳

① 《旧五代史》卷四十五《闵帝纪》。
② 《旧五代史》卷四十七《末帝纪中》。



"众心大震,居人四出,逃窜山谷"①。

三、后晋

后晋是五代时期中原地区的第三个封建王朝,也是契丹贵族在中原建立的傀儡政权。

后唐末帝清泰三年(936 年),河东节度使石敬瑭勾结契丹贵族灭掉后唐,并受契丹册封,入洛阳称帝。然后建都汴州,国号晋,史称后晋。后晋政权除割燕云 16 州给契丹外,其统治疆域略同后唐。后晋自高祖石敬瑭建国,至出帝石重贵开运四年(947 年)初为契丹所灭,共历 2 帝 11 年。

石敬瑭是沙陀族人。其父曾为李国昌、李克用父子的部下骁将,历平、洺二州刺史。石敬瑭为李嗣源女婿,追随李氏势力在灭梁战争中屡立大功。后李嗣源入洛阳称帝,石敬瑭深得其信任,一跃而成为驸马都尉兼六军诸卫副使。唐末帝时为太原节度使、北京留守。清泰三年五月,石敬瑭移镇拒命,据太原反叛,并向契丹君主耶律德光称臣,上表愿以父礼事之,割让卢龙一道和雁门关以北的燕云十六州,每年贡献帛 30 万匹。于是耶律德光亲率 5 万大军南下声援。45 岁的石敬瑭为了得到皇位,竟无耻地认年仅 35 岁的耶律德光为父皇。天福元年(836 年)闰十一月,石敬瑭凭借契丹统治集团的支持,率大军 5 万进攻洛阳,灭亡了后唐政权。

石敬瑭建立的后晋,是中国历史上最早出现的外族傀儡政权,极其黑暗、腐朽和残暴。石敬瑭对契丹贵族奴颜卑膝,除每年常贡帛 30 万匹外,"其余宝玉珍异,下至中国饮食诸物,使者相属于道,无虚日"②。他在政治上推行的民族投降主义以及对契丹的屈节奉侍,不仅带来民族耻辱,而且加重了人民负担,影响社会经济的发展。

后晋的割地给契丹贵族的南侵带来了便利的条件。正如当时宰臣桑维翰所言,契丹骑兵利在坦途,中原步兵利在险阻。"赵、魏之北,燕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八十,天福元年。
② 《新五代史》卷七十二《四夷附录一》。



(今属北京)、蓟(今天津蓟县)之南,千里之间,地平如砥,步骑之便,较然可知"[①]。契丹以幽州(今北京西南)为据点,随时可进入山西、河北、山东等地,对中原地区进行掠夺。

天福七年六月,石敬瑭死,其子石重贵即位,是为出帝。他不愿继续做契丹的傀儡,遂与契丹绝盟。开运元年(944年)年初,契丹君主耶律德光以其"不先以告,而又不奉表,不称臣而称孙"[②]为口实,从幽州和云中(治今大同)两路进犯。出帝亲自率兵抵御,连败契丹军。开运三年六月,契丹军队第三次进犯。后晋北边守将杜重威、李守贞、张彦泽等,领有二十余万重兵,却叛降契丹。张彦泽率先锋部队攻陷汴梁,石重贵投降。次年正月,契丹君主耶律德光进入汴梁,废出帝为负义侯。

(一)建都汴州及河南地方政区的改变

晋高祖石敬瑭"托以洛阳漕运有阙,东巡汴州"[③]。天福二年(937年)七月,诏洛京留司百官并赴汴州。十月,正式建都汴州。御札称:"今汴州水陆要冲,山河形胜,乃万庾千箱之地,是四通八达之郊。"于是,升汴州为东京,"置开封府,仍升开封、浚仪两县为赤县,其余升为畿县"[④]。自此,东京开封府一名正式产生。又改洛京为西京,作为陪都。

后晋时期,河南一些州的地位明显上升。天福三年十一月,升相州为彰德军,置节度观察使,以澶、卫二州为属郡。澶州仍升为防御州,治所由顿丘(今浚县北)移于德胜口,并割濮州濮阳县为属县。六年八月,改澶州为德清军。开运元年(944年)八月,升澶州为节镇,以镇宁为军额,割濮州为属郡。天福五年七月,降安州节度使为防御使,以申州改隶许州。次年七月,升陈州为防御使。开运二年十月,又升为节镇,以镇安军为军额。天福七年九月,均、房二州割属邓州,升泌州(又称唐州)为团练使。

---

① 《旧五代史》卷八十九《桑维翰传》。
② 《新五代史》卷七十二《四夷附录一》。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八十一,天福二年。
④ 《旧五代史》卷七十七《高祖纪三》。

为拱卫东京,将曹州(今山东曹县西北)升为防御州,开运二年九月又升为节镇,以威信军为军额;魏州兴唐府,天福二年九月改为广晋府。次年十一月,又升为邺都,置留守。开运二年四月,降为天雄军。

河南地区府州地位的升降,反映出后晋分割藩镇的频繁。藩镇领州明显减少,藩镇势力日益削弱。号称天下雄镇的魏博经瓜分豆剖,完全为朝廷控制。后晋分割藩镇辖地取得一定成效。

(二)天灾、兵祸和暴政肆虐

后晋时期,河南地区天灾严重,水、旱、蝗灾相乘。"频年灾沴,稼穑不登,百姓饥荒,道殣相望"[①],饿殍遍野。天福二年至四年,洛阳瀍、涧、伊、洛等河沿岸遭受水灾。开运三年,河南境内普遍遭受水灾,房屋和秋稼遭受损害。天福五年和开运元年的滑州两次河决,不仅导致沿河的滑、濮、澶、曹等州苗稼严重受损,而且使不少百姓死亡。天福七年、八年,河南陕、汝、陈等州遭受严重旱、蝗之灾。邺都及澶、曹、相等州亦遭受旱、蝗之灾。河南府、开封府蝗灾严重。河南府"飞蝗大下,遍满山野,草苗木叶食之皆尽"[②]。

水、旱、蝗灾给河南人民带来深重的苦难。百姓大批逃荒和死亡。天福八年正月,河南府"逃户凡五千三百八十七,饿死者兼之"。"时州郡蝗旱,百姓流亡,饿死者千万计。"[③]六月,河南府百姓多饿死,陕州逃户凡8 100;十二月,陕州逃户凡1.23万。是冬大饥,河南诸州饿死者2.6万余口。开运三年"河南、河北诸州郡饿死者数万人,群盗蜂起,剽略县镇"[④]。仅天福八年一年,后晋受灾死亡人口就达数十万,仅陕州逃户就多达2万,灾情严重程度可见一斑。

后晋藩镇兵乱频仍。晋高祖石敬瑭对藩镇多姑息,"而藩镇之臣,或不自安,或心慕高祖所为,谓举可以成事,故在位七年,而反者六

① 《旧五代史》卷八十三《少帝纪三》。
② 《旧五代史》卷八十一《少帝纪一》。
③ 《旧五代史》卷八十一《少帝纪一》。
④ 《旧五代史》卷八十三《少帝纪三》。



起"①。晋高祖时期的六次叛乱，其中一次发生在河南境内。

天福二年六月，天雄节度使范延光，命澶州刺史冯晖、元从押衙孙锐，领步骑2万，南抵卫州黎阳(今浚县)，发动叛乱。后晋命护圣都指挥使白奉进领骑兵1 500赴滑州白马渡巡检，又派侍卫使杨光远领步骑1万赴滑州讨击。孙锐等败退邺城，杨光远领兵围城进讨②。东都巡检使张从宾奉命发河桥屯兵数千人，东讨范延光，却与其合谋为乱，劫河桥，杀河阳节度使楚王石重信等，举兵攻汜水关(今荥阳西)。后晋以奉国都指挥使侯益、护圣都指挥使杜重威领步骑5 000屯汜水关设防。③ 七月，滑州节度使符彦饶作乱，杀害侍卫马军都指挥使白奉进，被奉国都指挥使马万领部兵镇压。侯益、杜重威等击败张从宾，汜水关收复④。晋军围困邺城经年。天福三年九月，范延光请降，叛乱平定⑤。

兵乱给河南人民带来灾难。"守臣叛命，敌骑入边，致使甲兵不暇休息，军旅有征战之苦，人民有飞輓之劳，疲瘵未苏，科徭尚急"⑥。

后晋上下严刑峻法，搜括民脂民膏。"仓廪不足，则掇人之糇食；帑藏不足，则率人之资财；兵士不足，则取人之丁中；战骑不足，则假人之乘马。"⑦天福八年，天下饥馑异常，朝廷反而"遣内外臣僚二十八人分往诸道州府率借粟麦，时使臣希旨，立法甚峻，民间碓硙泥封之，隐其数者皆毙之。由是人不聊生，物情胥怨"。朝廷却令"诸州郡括借到军食，以籍来上，吏民有隐落者，并处极法"⑧。

地方将吏横征暴敛，鱼肉百姓。"藩侯郡牧，多以勋授，不明治道，

---

① 《新五代史》卷五十一《安从进传》。
② 《旧五代史》卷九十七《范延光传》。
③ 《旧五代史》卷八十七,《石重乂传》、《石重信传》。
④ 《旧五代史》卷七十六《高祖纪二》。
⑤ 《旧五代史》卷七十七,《高祖纪三》。
⑥ 《旧五代史》卷八十三《少帝纪三》。
⑦ 《旧五代史》卷八十三《少帝纪三》。
⑧ 《旧五代史》卷八十一《少帝纪一》。

例为左右群小惑乱，卖官鬻狱；割剥蒸民，率有贪猥之名"①。这反映了后晋当时地方吏治的败坏。宋州节度使"（赵）在礼在宋州，人尤苦之；已而罢去，宋人喜而相谓曰：'眼中拔钉，岂不乐哉！'既而复受诏居职，乃籍管内，口率钱一千，自号'拔钉钱'"②。各地官吏"莫不公行督责，有不如约，则加之鞭扑，虽租赋之不若也。是岁获钱百万"③。天福三年十一月，杨光远为西京留守，兼镇河阳，在任暴敛重赋。他在河阳杀人越货，溺杀范延光，劫其奇货、囊装、妓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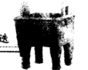
（三）河南军民抗击和驱逐契丹的斗争

后晋出帝时，契丹耶律德光三次大举南犯中原。开运元年正月，契丹主耶律德光进据魏州元城（治今河北大名北），令赵延寿掠南乐，攻黎阳。晋出帝亲征到达澶州（今濮阳县西），遣右武卫上将军张彦泽等率劲骑3 000至黎阳抵御契丹。晋军在戚城、马家口打退契丹的进攻。三月，耶律德光亲率士兵13万，与晋军决战于澶州城北，"战场之地，人马死者无算，断箭残簇，横厚数寸"④，契丹被迫退回。

开运元年闰十二月，契丹主耶律德光统大军第二次南侵，与晋军在相州北安阳河上相持。皇甫遇与濮州刺史慕容彦超率前锋与契丹骑兵战于榆林店，张从恩部将安审奇率所部骑兵逾水援救，契丹兵解围而去。晋出帝命李守贞屯兵滑州，自己领军亲征，在澶州北戚城阅军。次年三月，契丹主耶律德光北撤途中复领军5万余骑反扑，两军在阳城（治今河北安国县东南）血战，契丹军大败而退。

开运三年，契丹军队第三次大举南犯。耶律德光指使赵延寿和瀛州（治今河北河间县）刺史刘延祚诈降，诱使后晋北面行营招讨使杜重威、兵马都监李守贞统率大军北上。晋军进驻镇州（今河北正定）中流桥时，为契丹兵围困，杜重威、李守贞、张彦泽等率诸军向契丹投降。耶律德光立即派降将张彦泽率2 000骑为先锋，日夜兼程直抵汴京，晋出

① 《旧五代史》卷九十八《安重荣传》。
② 《新五代史》卷四十六《赵在礼传》。
③ 《旧五代史》卷九十《赵在礼传》所引《五代史补》。
④ 《旧五代史》卷八十二《少帝纪二》。



帝石重贵出降，后晋灭亡。

河南地区是后晋抗击契丹三次大规模南犯的重要战场。后晋第一和第二次抗击契丹的胜利，与河南各地军民的浴血奋战分不开。契丹的南侵，使黄河南北人民，尤其是黄河以北地区人民付出了巨大的代价，承受了更多的苦难。兵役、赋税负担明显加重。如开运元年正月，"诏率天下公私之马以资骑军"。三月，"诏天下抽点乡兵，凡七户出一士，六户资之，仍自备兵仗"。四月，"分命文武臣僚二十六人往诸道州府括率钱帛，以次军门"[①]。而后晋出征将士的邀赏、破坏和劫掠，扰民极甚。"征师五万，运粮千里，行扈所过，卷团一空，将吏醉饱，百草尽除，遂使河北生民无措足之所"。军队出发、回师分别赏赐"挂甲钱"、"卸甲钱"，立功另赏赐缗帛，"动计三十万数"[②]。

契丹南侵造成房屋资产遭焚掠，田地遭蹂践，人民遭屠杀。如第一次南侵失败，"辽帝北归，所过焚掠民物殆尽"[③]。战事平息后，避寇百姓才回归营种。相州农业生产遭受影响和破坏。而第三次南侵给河南带来的破坏空前。降将张彦泽至京城，将"内帑奇货，悉辇归私邸"。凭借劫掠，"所居财货山积"。"仍纵军大掠，两日方止"，又"数日之内，恣行杀害"。兵士抓到人，他"不问所犯，但瞋目出一手，竖三指而已，军士承其意，即出外断其腰领焉"[④]。

后晋灭亡，汴京遭受张彦泽降兵浩劫，河南人民也被契丹搜括和掳掠。天福十二年春，耶律德光进入东京，即皇帝位，改国号辽。随即命"括借都城士民钱帛，自将相以下皆不免。又分遣使者数十人诣诸州括借，皆迫以严诛，人不聊生"。又"纵胡骑四出，以牧马为名，分番剽掠，谓之'打草谷'，丁壮毙于锋刃，老弱委于沟壑，自东西两畿及郑、

---

① 《旧五代史》卷八十二《少帝纪二》。

② 《册府元龟》卷一百八十《帝王·滥赏》。

③ 《旧五代史》卷八十二《少帝纪二》开运元年所附《旧五代史考异》转引的《契丹国志》。

④ 《旧五代史》卷九十八《张彦泽传》。

滑、曹、濮数百里间，财畜殆尽"①。从京城到地方普遍受到契丹的肆意杀掠。东京开封府残破萧条，人烟稀少。

契丹的劫掠和杀戮，激起人民的反抗，聚众抗辽者蜂起。各地将校亦逐杀辽国派驻的将吏，据守州郡。就在耶律德光称帝东京（开封）时，"陕府屯驻奉国指挥使赵晖、侯章，都头王晏杀契丹监军及副使刘愿，晖自称留后"②。澶州王琼率众断本州浮桥，进攻州城。"中夜窃发，自南城杀守将，绝浮航，入北城，朗五据牙城以拒之"。虽然最终失败，却使辽主耶律德光"惧甚，由是大河之南无久留之意"③。

嵩山（今登封市境）张遇拥后梁故嗣密王朱乙为天子，率众万余攻郑州，杀死前洛州团练使李琼。伊阙（治今伊川西南）农民群众万余围攻洛阳，为契丹洛京巡检、河南府留守方太击溃。汴京以东诸起义军亦攻克宋、亳、密3州。"戎王入汴，召赴京师，会草寇攻宋州急，遣（高）行周归藩。"④京东诸州起义军沉重地打击了辽军及其依附势力，使汴梁的契丹贵族惊慌失措，契丹主耶律德光感叹道："我不知中国之人难制如此！"⑤

耶律德光退兵时，原后晋奉国都虞侯武行德至河阴发动兵变，击败其河阳节度使崔廷勋，占据河阳城。耶律德光更为惊悸忧郁，病死于镇州栾城（今河北滦县）。耶律德光妻弟、汴州节度使萧翰将洛阳的后唐许王李从益迎至东京，立为皇帝，自己率部北逃。辽相州节度使高唐英为屯驻指挥使王继弘、楚晖所杀。辽镇州节度使麻答、河阳节度使崔廷勋、洛京留守刘晞同奔定州（今属河北）。至此，辽国军队全部退出河南。

河南地区军民的抗辽斗争，是一次反抗民族压迫、反抗劫掠残杀的正义战争。河南人民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价。但是，中原军民抗辽斗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八十六，天福十二年。
② 《旧五代史》卷九十九《高祖纪上》。
③ 《旧五代史》卷九十九《高祖纪上》。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二十三《高行周传》。
⑤ 《资治通鉴》卷二百八十六，天福十二年。

争的胜利果实却落到刘知远手中。

四、后汉

后汉(947—950年)是五代时期中原地区的第四个封建王朝,第三个沙陀族王朝,也是中国历史上最短命的封建王朝。

开运三年(946年)十二月后晋为契丹所灭。次年二月,刘知远称帝,建都汴州,史称后汉。后汉政权的统治地区,包括今河南、山东、山西及河北南部、湖北北部、陕西大部、安徽北部、甘肃一部分。乾祐三年(950年),隐帝刘承祐(高祖刘知远的次子)被弑,天雄节度使郭威灭掉后汉。后汉共历2帝,仅存4年而亡。

后汉高祖刘知远是沙陀部人,世居晋阳(今山西太原南)。初事后唐明宗李嗣源,后从后晋高祖石敬瑭。后晋初建,充侍卫马步都指挥使,历任陕、许、宋等州节度使。天福五年(940年),任邺都留守。次年,又授北京(治今山西太原市南)留守、河东节度使,累封至北平王。契丹南犯之际,保聚河东,并趁机扩军备粮。契丹灭后晋,他派遣贺使入贡。得知耶律德光准备北逃,中原无主,遂于天福十二年二月在晋阳称帝建国,六月进军大梁,改国号为汉。他的治国方略与后晋政权的民族投降主义有所不同,在一定程度上得到各阶层的支持。

刘知远在位一年死去,次子刘承祐继位,是为隐帝。这时,护国节度使李守贞、军校赵思绾、凤翔巡检使王景崇联合反叛。叛乱虽先后被平定,但朝内倾轧趋于白热化。隐帝与贵戚幸臣李业、郭允明、聂文进、石匡赞等密谋剪除权臣,连续杀掉枢密使杨邠、侍卫都指挥使史弘肇、三司使王章,又密令邺都行营马军都指挥使郭崇威、步军都指挥使真定曹英杀郭威及监军、宣徽使王峻。重兵在握的天雄节度使郭威起兵反抗。郭允明知事不济,弑隐帝而后自杀,后汉灭亡。

由于后汉统治者异常残暴和贪浊,再加上天灾和兵乱,河南地区进一步残破。

(一)后汉在河南地区的残暴统治

刘知远夺取中原军民抗击契丹的胜利果实后,就加紧镇压起义群众,其凶残的程度在暴君酷吏盛行的五代是首屈一指的。

进入东京后,刘知远就诏令:“亡命不逞之徒,残民囊物之类,或隐藏山谷,或畏惧典刑,及今日已前,结集为非者,并不问罪。……与限两月,明示招携。如限满依前结集为非,不议宽恕,即严加捕捉,复罪如初。”[①]天福十二年八月,“诏天下凡关贼盗,不计赃物多少,案验不虚,并处死”[②],对起义群众残酷镇压。权臣的凶暴程度也耸人听闻。宰相苏逢吉深文好杀,“朝廷患诸处盗贼,遣使捕逐,逢吉自草诏意云:‘应有贼盗,其本家及四邻同保人,并仰所在全族处斩。’”[③]侍卫都指挥使史弘肇“都辖禁军,警卫都邑,专行刑杀,略无顾避”。“不问罪之轻重,理之所在,但云有犯,便处极刑,枉滥之家,莫敢上诉。”以至“时太白昼见,民有仰观者,为坊正所拘,立断其腰领。又有醉民抵忤一军士,则诬以讹言弃市。其他断舌、决口、斮筋、折足者,仅无虚日”[④],真是穷凶极恶!东京开封府血雨腥风,有如人间地狱,人民生活在恐怖中,朝不保夕。

各地藩镇、州县将吏竞相苛暴,大肆杀戮。当时“天下因盗杀人滋滥”[⑤]。卫州刺史叶仁鲁听说境内有“盗”,便“自帅兵捕之。时村民十数共逐盗,入于山中,盗皆散走。仁鲁从后至,见民捕盗者,以为贼,悉擒之。断其脚筋,暴之山麓,宛转号呼,累日而死”[⑥]。是时,“法尚深刻,藩郡凡奏刑杀,不究其实,即顺其请”[⑦]。藩镇属吏草菅人命,一般百姓更难自保。

后汉统治者对百姓横征暴敛。三司使王章“专于权利,剥下过当”。“旧制,秋夏苗租,民税一斛,别输二升,谓之‘雀鼠耗’。乾祐中,输一斛者,别令输二斗,目之为‘省耗’,百姓苦之”;“官府出纳缗钱,皆

① 《册府元龟》卷九十五《帝王·赦宥》。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高祖纪下》。
③ 《旧五代史》卷一百八《苏逢吉传》。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七《史弘肇传》。
⑤ 《新五代史》卷三十《苏逢吉传》。
⑥ 《新五代史》卷三十《苏逢吉传》。
⑦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隐帝纪上》。



以八十为陌，至是民输者如旧，官给者以七十为陌，遂为常式”；“民有诉田者，虽无十数户，章必命全州覆视，幸其广有苗额，以增邦赋，曾未数年，民力大困”；“民有犯盐、矾、酒曲之令，虽丝毫滴沥，尽处极刑。吏缘为奸，民不堪使”①。

地方浊吏横行无忌。许州节度使、蔡王刘信“在镇日，聚敛无度”。高祖山陵梓宫经由境上，他“率掠吏民，以备迎奉，百姓苦之”②。滑州节度使白再荣“为政贪虐难状”，“箕敛诛求，民不聊生”③。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史弘肇兼镇宋州，其属府公利，委亲吏杨乙就府检校。杨乙“贪戾凶横，负势生事，吏民畏之。副戎已下，望风展敬，聚敛刻剥，无所不至，月率万缗，以输弘肇”④。西京留守王守恩，“性贪鄙，委任群小，以掊敛为务，虽病废残癃者，亦不免其税率，人甚苦之”⑤。甚至“或纵麾下，令盗人财”⑥。敛及病废残疾、乞丐，出丧也要买路钱。

后汉的残暴统治，使本已萧条残破的河南地区陷入更深的泥潭，而天灾和兵乱又进一步加剧了这种残破。

（二）河南的灾乱与残破

后汉建国之初，黄河南北经后晋和辽兵的搜刮和劫掠，满目疮痍，萧条残破。正如高祖刘知远进入洛阳时诏书所说：“顷属前朝季年，中原失驭，蒸黎板荡，寓县分离。寰区为戎虏之所，宫阙作腥毡之地。百万之生聚，俱陷虎狼；数千里之人烟，顿成荆棘。……大河之北，易水之南，久因兵戈，聚成疮痏，男孤女寡，十室九空”。“薄狩陕虢，洎及京邑，周览神皋，禾黍废为闲田，墙屋毁为平地”⑦。广大地区田地荒芜，人烟稀少。到乾祐二年春，仍是“人民稀而仓禀匮”⑧。而天灾和兵乱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七《王章传》。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五《蔡王（刘）信传》。
③ 《旧五代史》卷一百六《白再荣传》。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七《史弘肇传》。
⑤ 《旧五代史》卷一百二十五《王守恩传》。
⑥ 《资治通鉴》卷二百八十八，乾祐二年。
⑦ 《册府元龟》卷九十五《帝王 · 赦宥》。
⑧ 《旧五代史》卷一百六《刘审交传》。

又使河南的残破凋敝状况进一步加重。

乾祐元年，黄河以北地区遭受旱灾，原武县以东黄河沿岸地区又遭受水灾，开封府部分地区则受旱、蝗之灾。二年夏，黄河以北及河南中东部地区普遍遭受蝗灾。其中开封府、滑州、曹州等蝗灾非常严重；秋，河南地区苗稼又遭受水涝之害。洛水溢岸，造成水害。三年五月，东京“大风雨，坏营舍”，“拔大木数十，震死者六七人，水平地尺余，城隍皆溢”①；六月，郑州原武县黄河决口。

后汉建国初，河南地区百姓已遭到辽兵大量屠杀。辽兵北窜途中屠相州（治今安阳），被害军民十余万。后汉统治者为镇压境内农民起义，大肆屠杀无辜，加上兵乱，进一步造成人口大量减少。天福十二年七月，新授宋州节度使杜重威据邺都反叛。诸军攻邺城，死伤万余人。杜重威出降，而“邺城士庶，殍踣者十之六七”②。叛乱造成百姓大量伤亡，社会生产遭受严重破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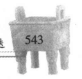
乾祐三年十一月，郭威率兵自邺都南下，在东京城外击溃后汉军，进入城内。隐帝为亲信郭允明所弑，前太师冯道前往徐州奉迎节度使刘斌继位。十二月，郭威领大军北征，经滑州至澶州，再次挥师南下，进入京城。郭威第一次领兵至京城，“三军纷扰，杀人争物者不可胜数”③，“诸军大掠，烟火四发”。王殷、郭崇威劝谏：“若不止剽掠，比夜化为空城耳。”剽劫才被禁止④。但东京已遭受浩劫。

五、后周

后周是五代时期中原地区的第五个封建王朝，也是五代中最强盛的王朝。它承唐启宋，完成了北方的初步统一。

乾祐四年（951 年），邺都留守郭威取代后汉称帝，建都汴州，国号周，史称后周。后周疆域大致包括今河南、山东两省和山西南部、河北中南部、陕西中部、甘肃东部、湖北北部以及安徽、江苏江北部分。自郭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三《隐帝纪下》。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九《杜重威传》。
③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三《太祖纪四》显德元年所注引《五代史补》。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太祖纪一》。



威称帝建国，中经世宗柴荣，至显德七年(960 年)恭帝柴宗训逊位于宋，共历 3 帝，不到 10 年而亡。

后周太祖郭威，邢州尧山(今河北陈尧)人。出身卑微贫贱，但才干出众，果断多谋，是五代时期的一位较有作为的将领和君主。他在后汉建国时，即以权枢密副使的身份，辅佐高祖刘知远。隐帝时，出任枢密使，加检校太尉，一举平定李守贞、赵思绾、王景崇三镇将的叛乱。后周建立后，他面对后晋、后汉以来的弊政，进行了一系列政治、经济改革，成效显著。



新郑后周世宗陵墓

郭威死后，世宗柴荣嗣位。他是五代时期一位才能卓越、文武兼备的政治家、军事家。柴荣是邢州龙岗(今河北邢台)人，出身于小地主家庭，幼时为其姑父郭威收为养子，年轻时替郭威管家，经营田庄，并外出经商，得以接触社会现实。郭威即位后，柴荣担任澶州节度使，封太原郡侯。广顺三年(953 年)，为开封尹，封晋王。显德元年(954 年)，登帝位。他一方面继续推进郭威开创的政治、经济改革，另一方面，进行军事上的改革，发动了统一中国的战争。柴荣"留心政事，朝夕不

倦,摘伏辩奸,多得其理"[1],并且"英武果敢,亲临寇敌"[2]。"区区五六年间,取秦陇,平淮右,复三关,威武之声震慑夷夏。而方内延儒学文章之士,考制度、修《通礼》、定《正乐》、议《刑统》,其制作之法皆可施于后世"[3]。他为历史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柴荣去世后,其子柴宗训即位,史称周恭帝。在位 8 个月,被迫让位于北宋太祖赵匡胤。

(一)后周政治经济的整顿与改革

后周开国后,太祖郭威首倡改革,"保守疆土,力事恢复,积蓄力量"[4];世宗柴荣进一步推进改革,成效卓著。改革促进了后周政治经济的发展,影响深远。后周实行了以下几项整顿改革措施:

1. 扩建汴梁,加强城市建设。

郭威即位后,便修建汴梁外城。广顺二年正月,"修东京罗城,凡役丁夫五万五千,两旬而罢"[5]。世宗继位,嫌东京城市规模狭小,遂对京城大加扩建。显德二年诏书说:"东京车马辐辏,水陆会通,时向隆平,日增繁盛。而都城因旧,制度未恢。……将便公私,须广都邑。"[6]京城的扩建,不伤民力,不误农时,严格按规划进行。"今后凡有营葬及兴窑灶并草市,并须去标识七里外,其标识内候官中擘画定军营、街巷、仓场、诸司公廨院务了,即任百姓营造。"[7]知开封府事王朴参与京城的规划建设,"凡通衢委巷,广袤之间,靡不由其心匠"[8]。显德三年正月,征发畿内丁夫及滑、曹、郑诸州丁夫 10 万动工修筑京师罗城,曹州节度使韩通为总指挥。又拓展街道,种树建井,美化环境。"近者开广都邑,展引街坊……其京城内街道阔五十步者,许两边人户各于五步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九《世宗纪六》。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四《世宗纪一》。
③ 《新五代史》卷十二《世宗纪》。
④ 陶懋炳:《五代史略》,第 299 页。
⑤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二《太祖纪二》。
⑥ 《五代会要》卷二十六《城郭》。
⑦ 《五代会要》卷二十六《城郭》。
⑧ 《旧五代史》卷一百二十八《王朴传》。



内,取便种树掘井,修盖凉棚,其三十步以下至二十五步者,各与三步,其次有差。"[①]

这次扩建京城,兴建、修缮了不少官衙、宫殿、寺院。如"(王)峻于本院(枢密院)之东,别建公署,廊庑厅事,高广华侈"[②]。显德四年四月,重修永福殿。次年,东京罗城竣工。扩建工程历时近3年。新城规模广大,周围48里230步,街道最宽达30步[③]。

新建开封城与隋唐的长安、洛阳城有很大不同。开封城除特定宫殿、官衙区域外,对居民开店造屋不加限制。这种开放性的都城建设,改变了传统的坊市制度。汴梁的扩建,适应了后周经济发展的需要,奠定了北宋东京的城市基础。

后周时期,除大规模扩建都城外,河南地区的州城亦有建造。如广顺元年柴荣为澶州节度使时曾扩建澶州(今濮阳县西)城。

2. 治理黄河,疏通漕运。

后唐以来,黄河为患日益严重。后周建国之初,便着手对黄河进行治理。广顺三年正月,诏枢密使王峻巡视河堤。"三年春,修利河堤,大兴土功,峻受诏检校。"[④]这次治河,并无成效。不久滑州河决,责任人齐藏珍被除名发配。黄河决口不止滑州一处。"河决河阴,京师霖雨不止。"[⑤]决口原因一是修河官吏玩忽职守,二是霖雨过久。显德六年六月,"河决原武,诏宣徽南院使吴延祚发近县丁夫二万人以塞之"[⑥]。这次治河工程虽未能彻底解决河患问题,但减少了灾害。

浚治漕路,使大运河重行通航。显德五年三月,"浚汴口,导河流达于淮,于是江淮舟楫始通"[⑦]。次年二月,"发徐、宿、宋、单等州丁夫

---

① 《五代会要》卷二十六《街巷》。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三十《王峻传》。
③ 沈起炜:《五代史话》,第125页,中国青年出版社,1983。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三十《王峻传》。
⑤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三《太祖纪四》。
⑥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九《世宗纪六》。
⑦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四,显德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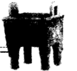
数万浚汴河。甲申，发滑、亳二州丁夫浚五丈河，东流于定陶，入于济，以通青、郓水运之路。又疏导蔡河，以通陈、颍水运之路”①。三月，“世宗令树斗门于汴口”②。五丈河航道，河宽5丈，从开封城北东流，经曹州到郓州，注入梁山泊，下接济水，大致上就是现在的黄河河道。五丈河的浚修，开通了汴梁向东的航线。蔡河水道，是汴水以西、大体上与汴水平行的一条水道，引汴水通蔡水，沟通了大梁与陈、颍等州的水道交通，而汴口、鹳河的疏浚，则沟通了黄、淮和长江间的水上航线。

航道的疏通，扭转了唐末以来江淮漕运断绝的局面，为后周末、北宋初开封经济的繁荣创造了条件。史称：“周世宗显德中，遣周景大浚汴口，又自郑州导郭西濠达中牟。景心知汴口既浚，舟楫无壅，将有淮浙巨商贸粮斛、贾万货临汴，无委泊之地。讽世宗，乞令许京城民环汴栽榆柳，起台榭，以为都会之壮。世宗许之。景率先应诏，踞汴流中要起巨楼十二间。……景后邀巨货于楼，山积波委，岁入数万计”③。可见，汴梁的扩建，漕路的畅通，促进了城市的繁荣和经济的发展。

3. 赋予营田户土地，改革税收制度。

后周太祖诏令停罢营田，将其土地、庐舍、农具、耕牛分给营田户，充当永业。广顺二年三月诏：“西京庄宅司、内侍省、宫苑司、内园等四司，所管诸巡系税户二千五百并还府县。”④次年正月，又诏：“诸道州府系属户部营田及租税课利等，除京兆府庄宅务、赡国军榷盐务、两京行从庄外，其余并割属州县，所征租税课利，官中只管旧额，其职员节级一切停废。应有客户元佃系省庄田、桑土、舍宇，便赐逐户，充为永业，仍仰县司给与凭由。应诸处元属营田户部院及系县人户所纳租中课利，起今年后并与除放。所有见牛犊并赐本户，官中永不收系。”⑤十一月，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九《世宗纪六》。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二十八《王朴传》。
③ （宋）文莹：《玉壶清话》卷三，中华书局，1984。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二《太祖纪三》。
⑤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二《太祖纪三》。



又废卫州共城（今辉县）稻田务，任人佃莳[①]。可见，在河南地区，除两京少数行从庄外，其余官庄停罢，或充永业，或任人佃莳。“至是以天下系官庄田仅万计，悉以分赐见佃户充永业。是岁出户三万余，百姓既得为己业，比户欣然，于是葺屋植树，敢致功力。”[②]这一措施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有利于社会经济的发展。

周太祖、世宗注意招抚流亡，对逃户荒地，准许农民承佃耕种，妥善地解决了荒地与逃户返乡后的土地问题。这些措施，促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

后周又大刀阔斧地改革赋税制度。太祖时停罢“斗余秤耗”、“羡余”等苛敛，减轻盐税及违禁之刑，又减轻犯私曲之刑。世宗时，规定“曹、宋已西十余州皆尽食颗盐”，大大减轻了河南人民运盐之役，私造私贩现象大为减少[③]。太祖下令废除牛租，改革牛皮税，将其分摊到田亩上，每10顷一张，余下只要不出境，可自由买卖。又停罢诸道州府作院，以杜绝征敛之弊。减免苛敛，利于民困复苏。

后周曾多次下令减免租税、徭役。广顺元年正月、显德元年三月，先后除放天下州县租税。广顺三年五月，周太祖除放宋州丝券。“新授青州节度使常思在宋州日出放得丝四万一千四百两，请征入官。诏宋州给还人户契券，其丝不征。”[④]显德三年，世宗收复光州（今光山），除放光州原南唐科徭配率。五年，申、光、宋、陈、许、蔡等6州显德四年秋夏税物被放免。周世宗还对征收赋税时间及兴贩牛畜税作了重新规定，改变了征敛不时之弊，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农耕用牛的困难。

均定田赋，是后周世宗在税收制度方面最重要的改革。显德五年十月，世宗以唐代元稹所上《均田表》为基础，制定《均田图》，颁发诸道节度使、刺史。同月，遣左散骑常侍艾颖等均定河南60州税赋，均定“所贵，永适重轻”，于显贵不得优免。次年，“总计检到户二百三十万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三《太祖纪四》。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二《太祖纪三》。
③ 《旧五代史》卷一百四十六《食货志》。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三《太祖纪四》。

九千八百一十二,定垦田一百八万五千八百三十四顷。淮南郡县不在此数"①。这次均定田赋效果明显。"开封府奏田税旧一十万二千余顷,今按得羡苗四万二千余顷;敕减三万八千顷。诸州行苗使还,所奏羡苗,减之仿此。"②均定税赋,既减除了农户的额外负担,也增加了国家赋役来源。

4. 抑佛废寺,令僧尼还俗。



安阳后周天宁寺塔

① 《册府元龟》卷四百八十八《赋税》;卷四百九十五《田制》。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四,显德六年。



寺院势力急剧扩张，造成国家赋税收入和劳动人手减少，钱币短缺，封建政权的稳定受到威胁。后周大力采取抑佛措施，打击和限制寺院势力。

广顺三年闰正月，周太祖诏废京城（开封）内无名额僧尼寺院58所①。周世宗显德二年五月颁诏，规定"诸道州府县镇村坊，应有敕额寺院，一切仍旧。其无敕额者，并仰停废"，"王公戚里诸道节刺已下，今后不得奏请创造寺院及请开置戒坛"。禁止私自剃度和受戒，严格剃度和受戒程序。"经本府陈状乞剃头，委录事参军本判官试验经文"，"两京、大名府、京兆府、青州各处置戒坛，候受戒时，两京委祠部差官引试"。严格出家资格条件，加强僧尼籍账管理。"僧尼籍账内无名者，并勒还俗。"②经过这次整顿，后周境内总共保留寺院2 694所，废除寺院30 336所，在籍僧尼有6.12万人。

后周对寺院大力裁抑，只是限制其恶性膨胀，并非完全禁绝。河南地区仍是寺院势力较集中的地区，两京及魏州设有戒坛，特别是东京，是寺院设置的中心区。显德元年九月，周世宗"以东京旧宅为皇建禅院"③。在采取"灭佛"措施后，京城内寺院仍有增设。如显德四年十月，"赐京城内新修四寺额，以天清、天寿、显静、显宁为名"④。但世宗灭佛的意义是巨大的，大批僧尼还俗，国家财赋及劳动力明显增加，钱币短缺现象有所缓解，增进了社会的稳定，有利于当时河南地区经济的发展。

5. 整编禁军，创建水军。

整顿殿前禁军，简选军士。诏令"侍卫兵士……宜令一一点选，精锐者升在上军，怯懦者任从安便。庶期可用，又不虚费。""召募天下豪杰，不以草泽为阻，进于阙下。躬亲试阅，选武艺超绝及有身首者，分署

---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二《太祖纪三》。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五《世宗纪二》。
③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四《世宗纪一》。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六《世宗纪三》。

为殿前诸班。"[①]于是"诸军士伍,无不精当。由是兵甲之盛,近代无比,且减冗食之费焉"[②]。通过整编禁军,后周中央武装力量加强,方镇兵力削弱。

周世宗为削平淮南,特地创建了水军。"先是周与唐战,唐水军锐敏,周人无以敌之,帝每以为恨。返自寿春(治今安徽寿县),于大梁城西汴水侧造战舰数百艘,命唐降卒教北人水战。数月之后,纵横出没,殆胜唐兵。"[③]开封城西近汴水处有后周战船建造基地和水军训练基地,后周水师沿蔡河入颍河,再入淮河,为平淮南立下了汗马之劳。

6. 刷新政治,调整机构。

后周太祖、世宗在位时,积极改革政治,整饬纲纪,加强对地方控制。其一,澄清吏治,严惩贪浊不法,奖励廉吏。对逞兵作乱的宿将或跋扈专横的功臣严厉打击。如功臣王殷,授天雄军节度使,加同平章事,充邺都留守,却专横聚敛。周太祖严加告诫,后来终赐死。对其他贪浊不法将吏,更是严惩不贷。广顺元年五月,曹州考城县(今民权西南)巡检、供奉官马彦勍匿赦书,杀狱囚,被弃市。三年二月,唐州方城县令陈守遇因克留户民蚕盐 1 500 斤,被弃市。世宗继位,惩治贪虐渎职之将吏更为常见。显德元年十月,供奉官郝光庭在叶县(治今叶县西南)巡检时,挟私情冤杀平民百姓,被弃市。四年三月,前许州行军司马韩伦在陈州"干预郡政,掊敛之暴,公私患之",被追夺在身官爵,配流沙门岛[④]。后周在惩治贪浊不法的同时,又奖掖廉吏。显德三年十二月,"故襄邑令刘居方赠右补阙,男士衡赐学究出身,奖廉吏也"[⑤]。对地方上贪浊不法将吏的惩治和打击,对廉吏的奖掖,有利于地方吏治的改善,勋旧矫恣、方镇暴虐、官吏贪浊之风明显扭转。

其二,调整中央官属,整顿基层结构。太祖、世宗都注重选才任贤,

① 《五代会要》卷十二《京城诸军》。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四《世宗纪一》。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三,显德四年。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七《世宗纪四》及所附《旧五代史考异》。
⑤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六《世宗纪三》。

调整机构，以提高政府运行效能。太祖始即位，便恢复三省六部的权力，选拔李谷、范质、王溥等人主持政事。世宗继位后，提高文臣地位，废王章所行的“折估”，对文臣支实钱①，以文臣充任要职，开始扭转武人左右朝政的局面。

其三，大力整顿地方机构。广顺元年正月，周太祖废除在京诸司差军将充州郡官属的旧制。三月，罢撤诸州府散从亲事官等，规定和限制地方官吏差定职役：“诸道节度副使、行军司马、两京少尹、留守判官并许差定当直，人力不得过十五人；诸府少尹、书记、支使、防御团练副使，不得过十人；节度推官、防御团练军事判官，不得过七人，逐处系帐收管。此外如敢额外影占人户，其本官当行朝典。”②四月，又统一诸防御使、团练使、刺史的料钱、禄粟、盐马、元从人数衣粮的数量。世宗又将地方重要属官任免权收归中央。显德二年六月诏“两京及诸道州府，不得奏荐留守判官、两使判官、少尹、防御团练军事判官，如是随幕已曾任此职者听奏”③。五年十二月，又简省官员。“诏两京及五府少尹、司参军各省一员，六曹判司内祗直户法二曹，余及诸州观察支使、两蕃判官并省。”④此外，又调整诸道州府县邑等级。邺都留守王殷，因专横不法，为周太祖赐死。随之诏废邺都依旧为天雄军，大名府在京兆府之下。从此以后，“大名府虽为河北重镇，却不复能威胁朝廷，据邺都逞兵入朝夺权或据邺都以制朝廷、发动叛乱等情事不再演出”⑤。广顺二年七月，复升陈、曹 2 州为节镇，以加强京城外围的防御力量。三年十一月，重定县邑等级，诏“除畿赤外，其余三千户已上为望县，二千户已上为紧县，一千户已上为上县，五百户以上为中县，不满五百户为中下县”⑥。

① 《册府元龟》卷五百八《邦计·俸禄》。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一《太祖纪二》。
③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五《世宗纪二》。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八《世宗纪五》。
⑤ 陶懋炳：《五代史略》，第 316 页。
⑥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三《太祖纪四》。

后周通过一系列政治、经济改革，阶级矛盾趋向缓和，但一些地方仍存在“贼盗”，即被迫铤而走险的百姓。如广顺初，赵凤“用为宋、亳、宿三州巡检使。……乃诱致盗魁于麾下，厚待之，每桴鼓之发，无不擒捕，众以为能，然平民因捕盗而破家者多矣”①。百姓多遭受捕盗之累。世宗即位后强化乡村基层组织，采取郑州新郑县设义营的办法，防止和镇压“盗贼”活动。“新郑乡村团为义营，各立将佐，一户为盗，累其一村，一户被盗，罪其一将。每有盗发，则鸣鼓举火，丁壮云集，盗少民多，无能脱者。由是邻县充斥而一境独清。请令他县皆效之，亦止盗之一术也。”②显德五年十月，世宗又“诏诸州并乡村，率以百户为团，团置耆长三人”，“选三大户为耆长，凡民家之有奸盗者，三大户察之；民田之有耗登者，三大户均之”③。通过这些措施，进一步加强了对地方的控制。

（二）河南人民在保境与统一军事行动中的贡献

周太祖为保境安民，几次挫败北汉军队的南侵。显德元年，北汉乘柴荣新继位、政局未完全稳定之机，勾结契丹联兵南下。柴荣立即采取措施，募山村“亡命之徒”，征调滑、郑、澶、陕及天雄军等州镇将士，抗击北汉和契丹的南侵。接着，世宗亲征，与河东刘崇、契丹杨衮大战于高平（今山西晋城），大败北汉与契丹军。高平之战，河阳节度使刘词亦领援军参战，使南下北汉军得以彻底覆灭。高平大捷后，世宗进讨河东。“时大集兵赋，及征山东怀、孟、蒲、陕丁夫数万，急攻其城，旦夕之间，期于必取”④，因连日大雨，士卒疲病，只得班师。后周高平之捷及第一次北伐，河南军民不仅支援物资，而且浴血奋战，做出了较大贡献。

高平战役后，世宗开始了统一全国的军事活动。显德三年正月，世宗亲征南唐，收取光州（今光山）。五年三月，南唐被迫议和，“淮南平，凡得州十四，县六十，户二十万六千五百七十四”。南征获胜，收到了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二十九《赵凤传》。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三，显德四年。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四，显德五年；《五代会要》卷二十五《团貌》。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四《世宗纪一》。



"取威"、"得众"、"阜财"、"息乱"、"习兵张势"的效果①。显德三年十二月,"发陈、蔡、宋、亳、颍、曹、单等州丁夫城下蔡(治今安徽凤台)"②。可见,淮上用兵,征发丁夫,基本上来自陈、蔡、宋及亳、曹等州,申、许等州军民也参加了这次南征行动。

显德六年三月,世宗再次北伐。"帝之北征也,凡供军之物,皆令自京递送行在。"③沿漕路的河南人民,承担了运送军需粮草支援前线的任务。

五代时期河南军额④表

军 号	理所	改 易 情 况
宣武军	汴州	唐置,辖汴、宋、亳、颍4州,后梁以汴州为开封府,建为东都,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为宣武军,天成元年八月,增辖曹州,后晋天福三年升汴州为东京,后汉、后周因之。
宣义军(义成军)	滑州	唐置义成军,光启二年四月改为宣义军,辖滑、郑、濮3州,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为义成军。
匡国军(忠武军)	许州	唐置忠武军(天祐二年五月,许州重为忠武军),辖许、陈、蔡3州,后梁开平二年改为匡国军,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为忠武军,后晋天福五年七月,增辖申州。
镇国军(保义军)	陕州	唐置保义军,辖陕、虢2州,后梁开平二年改为镇国军。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为保义军。
宣武军(归德军)	宋州	唐属宣武军节度,后梁开平三年五月徙置宣武军,辖亳、辉(单)、颍3州,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改为归德军。后晋天福四年八月升亳州为防御使额。
威信军(彰信军)	曹州	故属宣武军节度,后晋天福二年十月升为防御州,开运二年九月升为威信军,后汉天福十二年六月降为刺史,后周广顺二年七月复升为彰信军,辖单州。

---

① 陶懋炳:《五代史略》,第343页。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八《世宗纪五》。
③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九《世宗纪六》。
④ 节度使本为军职,凡置军则设节度使。

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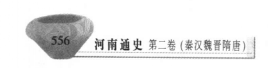
军　号	理所	改　易　情　况
镇安军	陈州	后晋天福六年七月,升为防御使额,开运二年十月升为镇安军,后汉天福十二年六月降为刺史,后周初升为防御州,广顺二年七月复为镇安军,辖颍州。
天雄军	魏州	唐天祐元年更名魏博曰天雄军,辖魏、博、贝、卫、相、澶6州,后梁开平元年重申魏博曰天雄军。
彰德军(昭德军)	相州	后梁贞明元年三月割相州置昭德军,因军乱而止,入于晋,后唐复属天雄,后晋天福三年十一月复升为彰德军,辖澶、卫2州。
镇宁军	澶州	故属天雄军节度,后晋开运元年八月升为镇宁军,辖濮州。
河阳军	孟州	唐置,辖孟、怀2州,后梁因之。
宣化军(威胜军、武胜军)	邓州	后梁开平三年五月升为宣化军,辖泌(唐)、隋、复、郢4州,后唐同光元年改为威胜军,后晋天福七年九月,增辖均、房2州,唐州升为团练使额,后周广顺二年改为武胜军。
山南东道	襄州	原为山南东道,辖隋、郢、襄、复、均、房、邓、唐8州,元和中,析邓、唐2州另立一节度,后晋天福七年降为防御州,所管房、均2州割隶邓州,后汉天福十二年六月复为山南东道节度使。
武昌军	鄂州	唐置,辖鄂、岳、蕲、黄、安、申、光等州,吴、南唐因之。
安远军(宣威军)	安州	后梁置宣威军,后唐同光元年改为安远军,后晋天福五年七月降为防御州,以申州隶许州,后汉天福十二年六月复置安远军,后周显德元年十月又降为防御州。

说明:此表在郑学檬"五代军额表"基础上制作(参见其《五代十国史研究》,第37—39页),但作了一定的补充和修正。山南东道、武昌军和安远军三节度使,因涉及河南属州,所以也附列于表后。



五代河南行政区划变动情况表

州府	变动情况
汴州	后梁开平元年四月升为开封府，建为东都，开封、浚仪2县为赤县，余4县为畿县；开平三年二月增酸枣、长垣、中牟、阳武、戴邑（原考城）、扶沟、鄢陵、襄邑、太康9县为畿县。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为汴州，酸枣、中牟、襄邑、鄢陵、太康5县还其故；戴邑复为考城；天成元年九月，减扶沟。后晋天福二年十月升为东京，恢复后梁时属县；长垣为匡城，戴邑为考城，雍丘为杞。后汉，杞复为雍丘。
洛阳	后梁为西都。后唐为洛京。后晋、后汉、后周为西京。
河南府	唐天祐二年十一月，告成改为阳邑。后唐天成二年三月升新安县为次赤。
滑州	后梁开平三年二月减酸枣、长垣。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酸枣。后晋天福二年十月减酸枣；天福五年十一月减黎阳。
郑州	后梁开平三年二月减中牟、阳武。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中牟。后晋天福二年十月减中牟。
宋州	后梁开平三年二月减襄邑；贞明六年五月，宋州升为大都督府。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襄邑。后晋天福二年十月减襄邑。
曹州	后梁开平三年二月减戴邑。
陕州	唐天祐元年四月升为兴唐府，陕县为次赤，余为次畿。后唐长兴三年四月，增改陕州为10大都督府之首。
许州	后梁开平三年二月减扶沟、鄢陵。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鄢陵，同光二年十二月，减叶、襄城，天成元年九月复扶沟。后晋天福二年十月复减扶沟、鄢陵。
陈州	后梁开平三年二月减太康。后唐同光元年十二月复太康。后晋天福二年十月减太康。
汝州	后唐同光二年十二月复叶、襄城。后周显德三年三月废临汝。
唐州	唐天祐三年六月，理所由比阳移泌阳。后周显德三年三月废慈丘。
邓州	后汉乾祐元年正月，临湍改为临濑。后周显德三年三月，废菊潭、向城。
蔡州	唐天祐二年十月，襄城为苞孚。



续表

州府	变动情况
大名府（魏州）	唐天祐三年八月，增内黄、临河。后唐同光元年四月为东京兴唐府，同光三年三月改为邺都，长兴三年四月增兴唐府为7府之首。后晋天福二年九月改为广晋府，同年十月降居8府中的第2位，天福三年十一月建为邺都。后汉乾祐元年三月复名大名府。后周显德元年正月罢邺都，大名府在京兆府之下。
相州	唐天祐三年八月，减内黄、临河。
卫州	后晋天福五年十一月增黎阳。
澶州	后晋天福三年十一月，治所由顿丘移于德胜口，增濮阳，天福六年八月顿丘置德清军。
濮州	后晋天福三年十一月减濮阳。

说明：1. 此表主要依据《新五代史》卷六十《职方考三》、《旧五代史》卷一百五十《郡县志》、《新五代史·本纪》、《旧五代史·本纪》中有关河南区划情况制作。

2. 五代河南行政区划基本上与唐时一致，东、西两都和22州府，只是光州先后属吴、南唐、后周辖境。唐时河南行政区划详情，可参见第十八章第二节《唐前期的河南形势》第一部分“统治秩序的整顿”中第二项措施“撤并州县，裁汰冗员”中登记表，本表只列出五代时期河南行政区划的变动情况，并且时间上限稍微延至唐朝廷进入河南之时，即唐天祐元年二月昭宗进入河南陕州后，河南的政区变化情况也列入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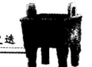
3. 另据《旧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二》，唐时河南行政区划，魏州（大名府）有昌乐，还有澶州顿丘、清丰、观城、临黄4县。

第四节 经济的停滞与衰退

安史之乱使河南地区经济遭受严重破坏，以后的藩镇割据与五代更迭，导致这一地区社会经济持续波动和停滞。与之相反，江南地区经济则得到迅速发展，全国的经济重心，开始呈现南移的趋势。

一、土地兼并的加剧与两税法的推行

地主阶级的土地兼并在唐代初期已经存在，武周和唐玄宗时已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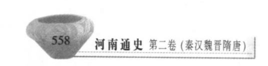
加速发展,但是由于当时仍在进行土地的收授和实施均田,这种兼并还有所限制。安史之乱以后,社会秩序大乱,均田制完全瓦解,河南地区的土地兼并加剧。

进行土地兼并的主要是官僚、地主和商人。兼并的途径一是购买、典贴,二是巧取豪夺。

诸州节度使也广占田地,如元和年间,李师道置留邸于河南府,“多买田于伊阙、陆浑之间,凡十所处,欲以舍山棚而衣食之”[①]。德宗时,卢群“先寓居郑州,典质良田数顷,及为节度使至镇,各与本地契书,分付所管令长,令召还本主”[②]。地方官吏也巧取豪夺土地。穆宗长庆年间,“洛苑使姚文寿纵部曲夺民田,匿于军,吏不敢捕”。河南尹冯宿“掩取榜杀之”[③]。这是靠权势抢夺民田,终于受到严惩。三品官崔玄亮在“济源有田,洛下有宅”[④]。许州长葛县令严郜,“咸通罢任,乃于县西北境上陉山阳置别业,良田万顷,桑柘成阴,奇花芳草,与松竹交错,引泉成沼,疏阜为台”[⑤]。一个离职的县令竟能拥有良田万顷,可见土地兼并之剧烈。

在唐东都畿内,官僚占有大片土地,成为自己的庄田,并兴建第宅别墅。唐文宗太和年间,裴度立第于东都“集贤里,筑山穿池,竹木丛萃。有风亭水榭,梯桥架阁,岛屿回环,极都城之胜概。又于午桥创别墅,花木万株,中起凉台暑馆,名曰绿野堂,引甘水贯其中”[⑥]。李德裕“于伊阙南置平泉别墅,清流翠筱,树石幽奇”[⑦]。开成初年,牛僧孺为东都留守,“治第洛之归仁里,多致嘉木美石”[⑧]。唐代后期,达官显贵多在东都洛阳建第宅,置别墅,占有许多肥沃土地。唐末宰相张浚致仕

①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四《李师道传》。
②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卢群传》。
③ 《新唐书》卷一百七十七《冯宿传》。
④ 《文苑英华》卷九百五十四《崔玄亮墓志铭》。
⑤ 皇甫枚:《三水小牍》卷下《郑大王聘严郜女为子妇》,《抱经堂丛书》第7函第46册。
⑥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裴度传》。
⑦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四《李德裕传》。
⑧ 《新唐书》卷一百七十四《牛僧孺传》。



后“居于长水县（今属洛宁）别墅”，亦应有不少田亩①。

官僚地主的土地阡陌相连，主要是通过购买、典质而得。但也有少数是利用地位和权势，用强卖、霸占等手段获取土地。而商人对土地的兼并则靠购买。如五代时人宋彦筠，“性好货殖，能图什一之利。良田甲第，相望于郡国。将终，以伊洛之间田庄数十区上进，并籍于官焉”②。

官僚、地主、商人兼并土地的结果，一方面是地主田庄的扩大，另一方面是个体小农的大量破产。当然小农有所分化，个别家庭也可能上升为地主。如“卫庆者，汝坟（今叶县东北）编户也。其居在温泉，家世游惰。至庆乃服田，尝戴月耕于村南古项城之下。……自是家产日滋，饭牛四百蹄，垦田二千亩，其丝枲他物称是，十年间郁为富家翁”③。这种靠勤劳致富的例子比较罕见，小农破产流亡或沦为佃户则极为普遍。

土地兼并的加剧导致税收方式的改变。唐后期实行的两税法由以前的户税和地税发展而来。史书概括道：“盖口分、世业之田坏而为兼并，租庸调之法坏而为两税。”④唐代在安史之乱前后，既不能认真实施均田，也未能很好地编订户籍，出现了“丁口转死，非旧名矣；田亩移换，非旧额矣；贫富升降，非旧第矣”⑤的情况，以丁征课的租庸调制难以继续实行。因为在田亩加速移换的情况下，租庸调变成了单纯的人丁税，朝廷的税收减少。

唐代宗永泰二年（766 年），元结谈到河南等地的情况：“当今三河膏壤，淮泗沃野，皆荆棘已老，则耕可知。太仓空虚，雀鼠犹饿。至于百姓，朝暮不足，而诸道聚兵百有余万……今欲劝人耕种，则丧亡之后，人自贫苦，寒馁不救，岂有生资。”⑥安史之乱后，地主和贪官污吏不仅把

①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九《张浚传》。
② 《旧五代史》卷一百二十三《宋彦筠传》。
③ 皇甫枚：《三水小牍》卷上《卫庆耕田得大珠》。
④ 《新唐书》卷五十一《食货志》。
⑤ 《旧唐书》卷一百一十八《杨炎传》。
⑥ 元结：《问进士第三》，《全唐文》卷三百八。



死亡、出逃农户的田宅并入自己的庄田，而且直接掠夺有主农户的田地。大地主的庄田进一步发展，破产农民被迫以租佃为生，编户农民上交国家的正税减少。藩镇的赋税也不上交。朝廷所需费用，只好在它直接控制的河南、关中和江淮地区加重征收。于是在河南、淮南，"耕夫困于军旅，蚕妇疲于饷馈"，"放富役贫，多患廉察。务令靡室靡家，皆籍其谷；无衣无褐，亦调其庸"[①]。农民被迫大量逃亡。赋税制度的改革已是势在必行。

大历十四年(779 年)，唐德宗即位，以杨炎为相，面对土地集中、户口逃亡和国赋不入的情况，提出了一套完整的税收方案。"凡百役之费，一钱之敛，先度其数，而赋于人，量出以制入。户无主客，以见居为簿；人无丁中，以贫富为差。不居处而行商者，在所郡县税三十之一；度所取与居者均，使无侥利。居人之税，秋夏两征之，俗有不便者正之。其租庸、杂徭悉省，而丁额不废，申报出入如旧式。其田亩之税，率以大历十四年垦田之数为准而均征之。夏税无过六月，秋税无过十一月。逾岁之后，有户增而税减轻，及人散而失均者，进退长吏，而以尚书度支总统焉。"[②]这就是两税法。

两税包括租庸调和各种杂税，其核心是地税和户税，征收的物品主要是谷和钱。田亩税在两税中占据重要地位。初行两税法时，指令黜陟使、观察使、刺史、转运使等，对朝廷所能控制地区的土户和客户按资产评定等级，以便分等交纳两税。唐末至五代，两税逐渐改征实物。两税法从根本上改变了过去的丁税性质，按资产区分等级征税。其前提是及时核实户等高下。但唐代曾长期不核实户等，因此税收存在问题很多。赋税不均，赋重民贫，导致民户流散。

除了正税以外，还有诸色杂税。如折纳、折籴、虚估与实估、加征与科配及其他附加。折籴是以税钱折籴粮食，多为筹措军粮。贞元十二年(796 年)，河南府尹齐抗曾上疏，谈到税钱折收布帛的害民情况："百

---

① 《刘晏宣慰河南淮南制》，《唐大诏令集》卷一一六。

② 《旧唐书》卷一百一十八《杨炎传》。

姓本出布帛，而税反配钱，至输时复取布帛，更为三估计折，州县升降成奸。若直定布帛，无估可折。"[①]主张实行实物税，以免因估法不同而产生奸弊。州郡长吏多行加征。以青苗钱为例，贞元二年，德宗批准在"关内、河中、河南等道秋夏两税、青苗等钱，悉折纳粟麦"[②]。贞元年间，虢州所征青苗钱"亩征七十"，"税重数倍"[③]。经刺史崔衍陈情，特敕度支，令减虢州青苗钱。河南道所征青苗钱数量，应与之相差不大。纽配是在两税之外，额外征收的钱物。如五代后汉时，洛阳以北的河阳管内，每亩岁收桥道钱5文。摊征系当地户口逃亡，所负之税加在其他民户身上。如河南道所属阌乡县原有3 000户，元和末只存1 000户。其他州县也大体如此，其原因"始自均摊逃户，凡十家之内，大半逃亡，亦须五家摊税，似投石井中，非到底不止。摊逃之弊，苛虐如斯"[④]。

唐代中期以后，自耕农减少，依附农民增多，计丁征税很难兑现，按田亩、资产收税势在必行。从唐前期的户税和地税，到德宗初年统一实行"丁租庸调，并入两税"，是在土地日益集中的形势下，对社会财产再分配的改进。这种按资产（田地）征税的分配方案一直沿续到明代。

两税法的实行，出现了税率不均、钱重物轻、久不定户而产生的摊派和"户去税存"、一再加税等弊端，朝廷征收两税，"量出为入"，将财政开支全部摊派到百姓身上，百姓的负担不可能减轻。但统一的税制终究比名目万端的胡征乱收为好。

两税法的推行，改变了"赋敛之名凡数百，废者不削，重者不去"的情况，统一了税目。又改变了按丁征收的旧制，使"富人多丁"以及浮客多少承担法定赋税，有限度地改变了"课免于上而赋增于下"的情况，以资产户等征收。两税大多征收钱，需要实物折纳。它反映了唐代赋役制度由按丁征发课税的租庸调制转变为按户资与按田亩征发的两税制的转变。

---

① 《新唐书》卷五十二《食货志》。
② 《旧唐书》卷十二《德宗纪》。
③ 《册府元龟》卷六八八《爱民》。
④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一《李渤传》。



二、经济的持续波动和停滞

河南是安史之乱的重灾区，社会经济遭受严重破坏。黄河沿线和南阳地区更为突出，“函、陕凋残，东周尤甚。过宜阳、熊耳，至武牢、成皋，五百里中，编户千余而已。人烟萧条，兽游鬼哭”①。“夫以东周之地，久陷贼中，宫室焚烧，十不存一，百曹荒废，曾无尺椽。中间畿内，不满千户。井邑榛棘，豺狼所嗥。既乏军储，又鲜人力。东至郑、汴，达于徐方，北自覃、怀，经于相土，人烟断绝，千里萧条”②，而其南“方城县旧万余户，今二百户以下，其南阳、向城等县，更破碎于方城……自经逆乱，州县残破，唐、邓两州，实为尤甚。荒草千里，是其疆畎；万室空虚，是其井邑；乱骨相枕，是其百姓；孤老寡弱，是其遗人”③。加上唐朝实行逃户赋役均摊政策，导致人户大量逃亡。唐宪宗元和十五年(820年)，李渤上疏：“阌乡县本有三千户，今才有一千户，其他州县，大约相似。”④

肃宗、代宗和德宗前期，河南地区户口损耗严重，一是由于战争的劫难，许多人死于兵革；二是人民为避战乱，大量南迁。

安史之乱时及其以后，中原人口大量南迁。“自至德后，中原多故，襄邓百姓，两京衣冠，尽投江湘，故荆南井邑，十倍其初。”⑤“天宝之乱，元结自汝溃，大率邻里投襄汉，保全者千余家。乃举义师宛、叶之间，有婴城捍寇之力。”⑥“天宝末，禄山作乱，中原鼎沸，衣冠南走，真如展转流寓于楚州安宜县(今江苏宝应南)。”⑦流入闽越者为数亦不少。

安史之乱平定后，便开始了愈演愈烈的藩镇之乱。各藩镇皆拥重兵，又任意截留地方赋税，实际是一个个小独立王国。他们不仅反抗朝

① 《唐会要》卷八十七《转运盐铁总叙》。
② 《旧唐书》卷一百二十《郭子仪传》。
③ 元结：《请省官状乾元三年上来大夫唐邓等州县官》，《全唐文》卷三百八十一。
④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一《李渤传》。
⑤ 《旧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二》。
⑥ 《太平广记》卷二百二《元结》。
⑦ 《太平广记》卷四百四《肃宗朝八宝》。

廷，觊觎王位，而且互相争雄夺利，干戈扰攘，祸害剧烈。德宗兴元元年（784 年）十月乙亥诏称："顷戎役繁兴，两河尤剧，农桑俱废，井邑为墟。丁壮服其干戈，疲羸委于沟壑。历河朔而至太原，自淮沂而被洛汭，虫螟为害，雨泽愆时。然尤征赋未息，征役未宁，冻馁流离，寄命无所。"[①] 德宗以后，藩镇连年称兵构乱。如宪宗元和九年（814 年）九月，"时贼（吴元济）阴计已成，群众四出，狂悍而不可遏，屠舞阳，焚叶县，攻掠鲁山、襄城，汝州、许州及阳翟人多逃伏山谷荆棘间，为其杀伤驱剽者千里，关东大恐"[②]。藩镇作乱导致人口大量死亡。但在唐末农民大起义前，中原地区户口仍有所回升。

唐末爆发了声势浩大的黄巢起义，义军转战于河南各地。虽义军攻下东都后"闾里晏然"，生产如常，但唐朝统治者对起义军又进行血腥镇压和残酷屠杀。所到之地，破坏无遗。

唐亡前夕，诸镇混战，汴、晋争霸，经济凋敝。河南地区遭秦宗权焚掠，残破不堪。秦宗权部将孙儒与李罕之相互争夺，使洛阳周围"县邑荒废，悉为榛莽，白骨蔽野，外绝居人。洛城之中，悉遭焚毁"[③]。张全义进据洛阳，为唐河南尹，选 18 人为屯将，分赴河南 18 县招抚农户，劝课农桑。流民既归，又选 18 人为屯副，负责安辑。规定"除杀人者死，余但加杖而已。无重刑，无租税"[④]。户口增多后，又任命 18 人为屯判官，掌书记。两年后，每屯都达到数千户。5 年后，生产恢复，百姓安定，乃设置县令、主簿，恢复县级政权机构。洛阳之民"田夫田妇相劝，以力耕桑为务。是以家家有蓄积，水旱无饥民"[⑤]。张全义治洛阳 40 年，河南府经济得以恢复。

朱全忠据宣武（今开封），也采取了一些恢复生产的措施。"以夷门一镇，外严烽堠，内辟汙莱，厉以耕桑，薄以租赋。士虽苦战，民则乐

① 《册府元龟》卷一〇六《帝王部·惠民二》。
②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五《吴少诚传》。
③ 《洛阳缙绅旧闻记》卷二《齐王张令公外传》，见《丛书集成初编》，第 2 844 册。
④ 《洛阳缙绅旧闻记》卷二《齐王张令公外传》，见《丛书集成初编》，第 2 844 册。
⑤ 《洛阳缙绅旧闻记》卷二《齐王张令公外传》，见《丛书集成初编》，第 2 844 册。

输，二纪之间，俄成霸业。”[①]

陈州(今淮阳)在河南诸州之中，遭受破坏较小，恢复也较快。早在秦宗权之前，忠武军节度使赵犨已注重广储粮秣。秦宗权败亡后，赵犨招抚流亡，恢复农桑。及其弟赵珝继掌节旄，“询邓艾故址，决翟王河以溉稻粱，大实仓廪，民获其利”。又因“陈州土壤卑疏，每岁壁垒摧圮”，乃“营度力用，俾以甓周砌四墉，自是无霖潦之虞”[②]。

五代时期，河南地区没有发生毁灭性的战争，社会相对稳定。但是在长期战乱之后，社会经济破坏严重，可谓元气大伤。河南各地人烟断绝，荆棘蔽野的残破状况在短时期内难以改变。五代各王朝长则十余年，短则四五年，更迭频繁，如同走马灯一般，加上自然灾害，社会经济仍处于萧条状态。

后梁建国后，河南地区从陈、许至汴、洛，经济恢复的成效显著。梁、唐对垒之时，后梁三次决黄河制敌，酿成的灾患十分严重。此后黄河改道，9次决口，经常发生水灾。朝廷调发军民修治河堤，终未有成效。黄河泛滥，并灌入淮河，人民生命财产遭到威胁，社会生产破坏严重。后唐庄宗时，战乱破坏程度较大，河南受祸最烈。明宗即位后，注意改革弊政，惩治贪暴，安辑百姓，恢复生产。诏令禁止官府以所造劣质农具强卖于民，准许百姓自铸器物。它有利于生产发展。明宗在位七八年间，“比岁丰登，中原无事，言于五代，粗为小康”[③]。洛阳、汴京的商业也称繁盛。经济稍许回升，中原略得喘息。但梁、唐二朝于正税之外，增盐曲折征、诸般钱谷等名目。州县官吏征税催科，恣意勒索，百姓不堪其苦。钱滥税苛，商旅困扰。

梁、唐之时，中原局部地区的社会经济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河南诸州较为显著。后唐灭亡前后，中原经济破坏严重。后晋、后汉两朝，中原混乱至极。

---

① 洪迈：《容斋三笔》卷十《朱梁轻赋》，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851册。

② 《旧五代史》卷十四《赵犨传》。

③ 王禹偁：《五代史阙文》，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407册。

后周太祖即位,奖励耕植,招抚流亡,平均赋役。广顺三年(953年)颁诏"以天下系官庄田仅万计,悉以分赐见佃户充永业",致使百姓"比户欣然,于是葺屋植树,敢致功力"①。又废除受牛户所纳"牛租"。鉴于军营屯垦的营田,已为高资地主所占有,国家赋税收入削减,又下令罢营田,把佃户变成了小自耕农,有利于农业生产。显德二年(955年)诏令规定:"应自前及今后有逃户庄田,许人请射承佃,供纳租税。如三周年后本户归来业者,其桑土不论荒熟,并庄田交还一分。五年内归业者,三分交还一分。应以上承佃户,如是自出力别盖造到屋舍及栽种到树木园圃,并不在交还之限。如五周年外归田者,庄田除本户坟茔外,不在交付;如有荒废桑土,承佃户自来无力佃莳,只仰交割与归业人户佃莳。"②这些措施,将流散的农民重新附着在土地之上,从而使生产得以恢复和发展,保证了国家的赋税收入。

显德五年,周世宗颁发唐元稹《均田图》于诸道节度、刺史,要求各地认真改革赋税不均之弊。并派人至诸州检定民租,于显贵亦不予假贷。如后汉宰相窦贞国,入周授司徒,致仕后居洛阳,"府县以民视之,课役皆不免"③。又改变不时征敛,免除卖买牛税,以利农民。还兴修水利,治理黄河。显德六年,"河决原武(今原阳),诏宣徽南院使吴延祚发近县丁夫二万人以塞之"④。又疏浚汴河、五丈河、蔡河,使汴梁水运四通八达。并扩建东京,整顿钱币,淘汰滥恶,立监铸钱。这些措施,促进了河南地区的经济恢复。

五代末至宋初,河南道已有 1 230 139 户,仅次于江南道,居全国第二位,但仍较唐前期的天宝年间河南道的户数为少。

三、营田与水利兴修

安史之乱后,中原地区经济凋敝,"民户耗减,野多闲田"。为了尽快恢复农业生产,唐朝廷在有闲田处普遍设立营田区。所谓营田就是

---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二《太祖纪三》。
② 《五代会要》卷二十五《逃户》。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二,显德元年。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九《世宗纪六》。



开垦荒地，发展生产。由节度使兼任营田使。营田规模很大。据统计，宋州、汴州、亳州、郑州、滑州、许州、怀州、孟州、邓州、襄州、唐州均有营田区分布[①]。“营田之名，盖缘边多隙地，藩兵镇戍，课其播殖以助军需，谓之屯田。其后中原兵兴，民户减耗，野多闲田，而治财赋者如沿边例开置，名曰营田。行之岁久，不以兵，乃招致农民强户，谓之营田户。复有主务败阙犯法之家，没纳田宅，亦系于此。自此诸道皆有营田务。”[②]营田大多分布在灌溉便利的河湖旁边。唐代宗诏：“如闻自东都至淮泗，缘汴河州县，自经寇难，百姓凋残，地阔人稀，多有盗贼，漕运商旅，不免艰虞。宜委王缙各与本道节度计会商量，夹河两岸，每两驿置防援三百人，给侧近良沃田，令其营种，分界捉搦。”[③]贞元五年（789年），杜亚任东都留守，“奏请开苑内地为营田，以资军粮，减度支每年所给，从之。亚不躬亲部署，但委判官张荐、杨晪。初奏请取荒地营田。其苑内地堪耕食者，先为留司中官及军人等开垦已尽。亚计急，乃取军中杂钱，举息与畿内百姓。每至田收之际，多令军人车牛散入村乡，收敛百姓所得菽粟将还军。民家略尽，无可输税，人多艰食，由是大致流散”[④]。杜亚奏请以洛阳苑内荒地开置营田，以助军饷，出发点是好的。但苑内荒地已被留司中官及军人开垦完毕，营田无法进行。他取军中杂钱举息与畿内百姓，收获季节收取农民粮食。由于过量收取，造成农民无粮缴纳赋税，又不能糊口，被迫逃亡。这是一种虚假营田，有害而无益。

军队营田较有成效的是崔翰在汴州的营田。贞元十二年，相国陇西公“作藩汴州”，任命崔翰为观察巡官，实掌军田。“凿浍沟，斩茭茅，为陆田千二百顷，水田五百顷。连岁大穰，军食以饶。”[⑤]除营田外，还在有些地方实行屯田。如裴度平蔡后，“诏析上蔡、郾城、遂平、西平四

① 乌廷玉：《唐朝二百九十年》，第47页，中国经济出版社，1999。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四十八，大中三年八月注。

③ 唐代宗：《缘汴河置防援诏》，《全唐文》卷四十六。

④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六《杜亚传》。

⑤ 韩愈：《崔评事墓志铭》，《全唐文》卷五百六十六。

县为溵州,拜(高)承简刺史,治郾城,始开屯田,列防庸,濒溵绵地二百里,无复水败,皆为腴田"①。

营田在五代时继续进行。后唐明宗天成二年(927年)十二月,左司郎中卢损上言,"以今岁南征,运粮靡费,唐、邓、复、郢地利膏腴,请以下军官健兴置营田,庶减民役,以备军行"②。

在屯田、营田的同时,各地也兴修了一些中小型水利工程。元和四年(809年),释子坚公"有开河之志,承恩衔命,敕使监临"。"堰洪口巨流,缺东南之岸,分流一派,溉数百顷之田,荷锸兴云,鈇渠降雨,黄泥五斗,粳稻一石,每亩一钟,实为广济。""由是河内之人,无饥年之虑。"③长庆二年(822年)崔弘礼由河南尹迁河阳节度使,修治河内秦渠,溉田千顷,岁收8万斛。"又上言请于秦渠下辟荒田三百顷,岁收粟二万斛,诏皆从之。"④长庆五年九月,温造改授河阳、怀节度观察等使,"以河内膏腴,民户凋瘵,奏开浚怀州古秦渠枋口堰,役工四万,溉济源、河内、温、武陟四县田五千余顷"⑤。太和五年(831年)六月乙卯,陈许节度使高瑀奏,"修筑许州绕城水堤,及开渠沟,周回一百八十里,毕工"⑥。修武"西北二十里有新河,自六真山下合黄丹泉水,南流入吴泽陂,大中年,令杜某开"⑦。这些中小型水利工程,可兴灌溉,防洪涝,为增加粮食产量提供了条件。

四、手工业与商业的发展

安史之乱以后,河南地区出现了藩镇割据的局面。藩镇之间的兼并战争,藩镇的内乱,对经济造成了较大的破坏。但是各藩镇面临弱者担心被兼并、强者欲兼并他人的形势,也不得不注意发展生产,以壮大

---

① 《白孔六帖》卷五十七《屯田》。
② 《册府元龟》卷五〇三《屯田》。
③ 阙名:《沁河枋口广济渠天城山兰若等记》,《唐文续拾》卷十。
④ 《旧唐书》卷一百六十三《崔弘礼传》。
⑤ 《旧唐书》卷一百六十五《温造传》。
⑥ 《册府元龟》卷四九七《河渠》。
⑦ 《新唐书》卷三十九《地理志三》。



自己的经济和军事力量。于是在战乱停止后，生产得以迅速恢复。进入五代时期后，河南地区为各王朝的统治中心，各代统治者为了生存，也都重视这一地区的生产发展。到五代后期，河南地区的经济有一定程度的恢复。手工业与商业方面表现得更为明显。

（一）手工业

唐代后期至五代，手工作坊数量增加，"和雇"政策出现，工匠身份有所提高。这些因素导致手工业产品增多。

唐代后期，河南地区的纺织业仍分为官营和私营两种。家家户户都从事机织。元和年间，卢坦为寿安（今宜阳）县令，"时河南尹征赋限穷，而县人诉以机织未就，坦请延十日，府不许。坦令户人但织而输。勿顾限也"[①]。元和年间河南地区丝织业继续保持着原来的水平。唐中后期洛阳一带官营纺织作坊生产技术很高，丝织品花样不断翻新，质量优良。织锦人对科举落第士人卢氏言：自己"世织绫锦。离乱前，属东都官锦坊织宫锦巧儿。以薄艺投本行，皆云：如今花样，与前不同。不谓伎俩儿以文彩求售者，不重于世，且东归去"[②]。宪宗元和二年（807年）六月"癸酉，东都庄宅使织造户，并委府县收管"[③]。原属中央的织造户改由地方管辖。安史之乱后，大河南北的丝织品生产在一定时期内仍然保持优势。见于记载的元和、长庆年间的丝织品贡赋，河北交纳的绢帛的州数略与中唐前期相若，贡特殊丝织品的州则由前期的5州12种增加到9州15种，河南地区增加接近一倍。虽然唐代后期河北、河南二道藩镇割据，"战争较多，但并未因此而使丝纺织业落后或停滞不前"[④]。

唐中期以后，在河南地区设盐铁河阴院，负责盐的专卖，掌管银、铜、铁、锡等金属的开采和冶炼。唐文宗时期，东都亦设盐铁院。

---

① 《旧唐书》卷一百五十三《卢坦传》。
② 《太平广记》卷二百五十七《织锦文》。
③ 《旧唐书》卷十四《宪宗纪上》。
④ 王永兴：《试论唐代丝纺织业的地理分布》，《魏晋隋唐史论集》第二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

唐代后期,河南地区有私家酿酒。客居洛阳的白居易曾说:“先是颍川陈季山与酿法,酒味甚佳。”[①]酿酒技术也有所提高。

洛阳附近造纸作坊很多。代宗时期朔方军及郭英乂、鱼朝恩等军与回纥军掠夺洛阳坊市及汝、郑等州,致使“比屋荡尽,人悉以纸为衣,或有衣经者”[②]。

五代时,河南地区的手工业又有所恢复。后周世宗采取扩建大梁、发展工商的政策。他鉴于东京“坊市之中,邸店有限,工商外至,亿兆无穷”[③]的形势,对大梁城进行扩建,加宽街道,便于车辆行人往来。又疏通漕运,浚汴口、汴河、蔡河,革除漕运积弊。还罢诸州作院,罢方镇及诸州贡器甲,选各地精工巧匠赴东京作坊。东京的军器作坊技术得以改进。对于私家丝织品,又确定规格,禁止滥造。显德三年(956年)敕:“旧制织造𫄨、䌷、绢、布、绫、罗、锦、绮、纱、縠等幅阔二尺,起来年后并须及二尺五分。宜令诸道州府,来年所纳官绢,每匹须及十二两。其𫄨、䌷只要夹密停匀,不定斤两。其纳官紬绢,依旧长四十二尺。”[④]

考古工作者在巩义黄冶唐三彩窑址的唐代晚期地层和灰坑中发现了一件青花瓷片,还有部分白釉洒点蓝彩的彩釉瓷器。这些瓷器釉色纯净,火候较高,应为原始青花瓷器。黄冶可能是中国青花瓷的发源地。

周世宗时,中原瓷器生产复兴,郑州柴窑烧制的御用瓷器,“青如天,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滋润细媚,有细纹,制精色异,为古来诸窑之冠”[⑤]。

(二)商业

安史之乱后,河南地区的商品经济在继续发展。农产品作为商品流入市场。粮食和经济作物如茶、漆、竹、木等手工业品都作为商品流

---

① 白居易:《池上篇·序》,《全唐诗》卷四百六十一。
②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五《回纥传》。
③ 《五代会要》卷二十六《城郭》。
④ 洪迈:《容斋三笔》卷十,《纳绸绢尺度》,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851册。
⑤ 《陶录》卷七。



通，行会组织开始出现，洛阳龙门石刻中所见有彩帛行、丝行、香行等。

唐代后期至五代，洛阳由于受战乱的破坏，商业曾出现过萧条，但商业经营活动并没有停止。僖宗时，洛阳商人曾出钱谷供东都军储"数月之费"[①]，反映了商人的财力。五代时，洛阳出现了著名的大商人赵在礼。后唐明宗皇后杨氏、庄宗皇后刘氏等都以经商致富，"家财百万"。为促进商业发展，周世宗还整顿钱币，陶汰滥恶。显德二年诏立监铸钱，"应两京诸道州府铜象、器物、诸色装铰所用铜，限敕到五十日内，并须毁废送官；其私下所纳利铜，据斤两给付价钱"[②]。钱监铸币后，劣质货币多被汰除，对商业流通起了积极作用。

五代时，汴州作为全国的首都，加上交通的便利，成为北方最大的商业都会。东京城内有财产数十万、邸店数千间的富商大贾。"车马辐辏，水陆会通。"[③]江淮地区的商人将南方的粮食、货物贩运至此。商业的繁荣满足了百姓的生活需求，使商人获得了利润，也增加了税收。当时人曾说："每见税官坐而获利，一日所获，可以敌商贾数月。"[④]更为重要的是，城市的坊市制度被打破，商贾突破了定时入坊市交易的旧制，经营时间延长，地点有所扩大，还出现了夜市。

由于商业的发展，行会制度形成。洛阳、开封市内的商行以百数。在同一行业中，行会主持分配所承担的官私义务。

草市是民间自然形成的非官置集市。天宝末年的安史之乱，河南社会遭受严重破坏，陆路上已经形成的草市大多随之消失。但不久以后，又开始复兴。在开封附近，"草市迎江货，津桥税海商"，表明汴水一线存在草市。少数草市最终转化为州县治所。代宗大历七年(772年)于魏州顿邱县置澶州，以顿邱县之观城店置观城县，以清丰店置清丰县，并割隶澶州。所谓"店"、"行市"，就相当于南方的草市。

五代后唐天成三年(928 年)七月敕"京都及诸道州县镇坊界及关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五十三，乾符五年。
② 《五代会要》卷二十七《泉货》。
③ 《五代会要》卷二十六《城郭》。
④ 《旧五代史》卷一百一十九《周世宗纪》。

城草市内逐年买曲酒户”云云，表明在河南各地草市很多。后晋时期滑州（今滑县）就有草市。

唐代前期自然经济仍然居主导地位，国家赋税主要征收实物。安史之乱后，物轻钱重，实物交换逐渐消失。铜钱流通领域有所扩大，银也成为货币。洛阳市出土有唐后期的银铤和银饼。货币在交换中的比重明显增加。

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商税随之创立与增长。商税包括一般正额商税、临时性杂商税、盐茶酒税以及藩镇的地方性商税等。安史之乱后，行税和地税相继创立，逐渐成为税收大宗。

五、经济重心南移的开始

从秦汉迄唐代前期的上千年中，河南所在的黄河中下游地区一直处于全国经济的重心地位。河南由于是历代都城的所在地，其经济也长期在全国居于领先地位。

黄河中下游地区的土地，经过两汉以来的近千年开发，在当时的技术水平下，凡是可耕之地已基本垦植，隋唐时期能够增加的可耕地已经不多。这一地区尽管到隋唐前期农业生产仍然处于优势地位，但发展的潜力已不大。

唐代前期黄河中下游地区经历隋末战争破坏之后，社会经济又一次得到恢复发展，到玄宗时期黄河南北仍是全国经济最发达的地区。开元二十五年（737 年）九月诏书称：“大河南北，人户殷繁，衣食之源，租赋尤广。”[1]隋代关中地区的粮食补充主要依赖黄河以北地区。唐代前期关中粮食在丰收年景基本能保证京师需要，可以不需外地支援。灾年外地支援亦不止江淮，相当一部分来自河北、河南以及河东地区。黄河南北在唐代前期一直是东都洛阳粮食消费及关中粮食补给的主要来源之一。

河南地区与农业相结合的家庭手工业在唐代前期也很发达。自给自足的地主和小农家庭都在可能的条件下生产各种手工业品，其中最

① 《册府元龟》卷四八七《邦计部·赋税一》。



重要的是纺织品。河南地区的丝织技术自汉代以来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直到唐朝前期，黄河南北地区生产的丝织品的数量和质量仍远远超过南方。官府手工业作坊中少府所属丝织作坊分工之细，织染技术之精，仍为江淮地区所不及。

有鉴于此，唐长孺先生以为："毫无疑问，农业和丝纺织业这两大项，南北朝以至唐代前期北方都居于领先地位，因而尽管南方经历六朝的显著发展，但经济中心仍在北方。"[①]但是在安史之乱后，这种情况开始发生变化。

安史之乱后，河南所处的北方地区藩镇割据，战乱频仍，而长江流域却相对安定。安史之乱期间及其以后，中原士人再次大量南迁，为南方带去了大批劳动力和先进技术。于是在中唐以后，长江中下游地区进入全面开发耕地时期。不仅兴修了众多的水利工程，在水网地区扩大水稻种植，而且丘陵山区也进行开发，种植旱作物。随着生产技术的提高和稻麦复种的推广，水稻生产的集约化超过北方。经济作物，如茶的种植面积也有所扩大。

在手工业方面，江南道的丝织贡品从唐代前期的 7 州 10 种发展到后期的 15 州 32 种，跃居全国首位，而中原、剑南则退居其后。江南丝织技术在唐代中后期已不亚于甚至开始超过北方。丝织手工业无论从数量还是质量上逐渐赶上北方，有些品种已超过北方。虽然中唐以后直至北宋，北方原来盛产绢帛的黄河南北及青、齐地区仍然保持着相当大的产量，蚕桑纺织业在数量和质量上大致都维持过去的水平，但是南方则有长足的进步。

从商业与都市市场看，唐前期洛阳、汴州及相州邺城等，都是极其繁华的商业都会。但在安史之乱后，它们逐渐削弱，失去了在全国经济中原有的地位。而在江南，作为运河漕运枢纽的扬州成为除长安以外全国最大最繁华的城市。长江下游的六朝古都建康、苏州、杭州，长江中游的江陵、洪州、寻阳以及华南的广州、明州、泉州等，迅速兴盛起来。

① 唐长孺：《魏晋南北朝隋唐史三论》，第 336 页，武汉大学出版社，1993。

总之,安史之乱以后,“整个南方的社会经济,从农业、手工业到商业、都会,继续得到加速发展,而大河南北却‘戎事方殷’,大批劳动力流亡南徙,或‘释耒执兵’,社会经济发展停滞甚至萎缩。在南北经济的彼此升降之间,经济重心从黄河流域稳健、逐步地转移到长江流域。当然其最表面的的征象或者说最直接的表现,是财赋重心的南移”[①]。韩愈曾说:“当今赋出于天下,江南居十九。”[②]可见唐代后期江淮地区所具有的雄厚经济实力。但是全国经济重心的南移是一个缓慢的历史过程,它的全面完成则是南宋时期[③]。

---

① 唐长孺:《魏晋南北朝隋唐史三论》,第369页。

② 《韩昌黎集》卷十九《送陆歙州序》。

③ 郑学檬:《中国古代经济重心南移和唐宋江南经济研究》,第19页,岳麓书社,2003。



第二十章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的文化、教育与社会生活

隋唐时期是继秦汉之后我国封建社会发展的又一高峰。政治上结束了数百年的分裂割据，建立了统一强盛的帝国；经济上推行强国富民之策，获得了持续发展；宽松的社会环境催育了思想的活跃和文化的繁荣。与亚洲各国的通使交往，促使中国走上一条开放之路。在前代积累的基础上，海纳百川，博采众长，融会中西，创造了气魄非凡、内涵丰富、流派纷呈、风格迥异的盛唐文化，涌现出辉映长空、驰誉千秋的璀璨群星。河南地处隋唐王朝腹地，交通便利，人文丰厚。政治的先进与经济的稳步发展带来了学术的繁荣。各种思潮、流派荟萃于此，互相碰撞冲击，形成了独具特色的文化，与关中地区共同成为全国的文化中心。现分别阐述隋唐时期河南地区的文化、教育和社会生活状况。

第一节　学术思想

隋唐时期河南的思想家有韩愈、徐文远、白履忠、郑覃、姚崇、刘禹锡、张廷珪等人。韩愈倡导新儒家的道统学说，成为中唐时期反佛的代

表；刘禹锡是一位著名的思想家，其著作阐述了进步的自然观；李筌则融合了道家和兵家的观点，形成了自己的哲学和军事思想。

一、韩愈的新儒家思想及其反佛教斗争

（一）韩愈的道统说和他的反佛教斗争

韩愈（768—824年），字退之，河南河阳（今孟州）人，因祖辈曾居昌黎，故称韩昌黎。他是唐代著名的思想家、古文运动的领导者，也是一个对宋明理学有重大影响的哲学家。在唐代反佛教的斗争中，他也持积极态度。因而后人称他"文起八代之衰，道济天下之溺"。其著作保存在《韩昌黎集》中。其中《原道》、《原性》、《原人》、《谏迎佛骨表》都是重要的哲学论文。

韩愈在民族文化、学术传统、理论体系等方面对佛教进行了批判。他的新儒学也正是在批判佛教的过程中形成和发展的。为了从理论上与佛教抗衡，韩愈制造了圣人相传的道统。他之所以反对佛、老，主要是因为他们破坏了封建的君臣、父子和夫妇等伦常关系。

韩愈重新提出了以《大学》为纲领的理论体系。他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论反对佛教的只讲个人修养身心的出世原则，他主张凡是不承认纲常伦理关系的学说，应一律禁止，不允许佛教凌驾于中国传统的先王学说之上。他认为先王学说的中心是仁、义、道、德。"博爱之谓仁，行而宜之之谓义，由是而之焉之谓道，足乎己，无待于外之谓德。仁与义，为定名，道与德，为虚位。"[①]所谓"定名"，是说仁与义有它固定不移的内容，不能随意解释。他从当时的道统立场出发，把当政者为缓和社会矛盾所采取的恩赐理念称作"仁"，符合这种道德标准的行为叫做"义"，能够推行仁义者称为"圣人"。韩愈把历史的发展、社会的进步归功于圣人的功劳。他认为人们的生产生活、创造发明是圣人所教，国家组织、政治制度是圣人安排建立的，圣人是历史的缔造者和推动者。

---

① 韩愈：《原道》，《韩昌黎文集校注》卷一，马其昶校注，马茂元整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韩愈根据自己的主观设计，描绘出理想的社会秩序的蓝图：人们受教于《诗》、《书》、《易》、《春秋》；制度是“礼、乐、刑、政”；社会成员是“士、农、工、贾”；伦常关系是“君臣、父子、师友、宾主、昆弟、夫妇”。显然，佛、道二教不符合上述标准，佛、道不讲仁义，不顾君臣关系。他说：“君者出令者也，臣者行君之令而致之民者也。民者出粟米麻丝，作器



孟州唐韩愈陵园

皿，通货财，以事其上者也。”[①]关于君臣关系，他强调君只有权利，民只有义务。韩愈引证《大学》的治国平天下的封建社会关系与道德修养原则和佛教的出世学说相对抗：“《传》曰：‘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②]他重新提出修齐治平原则，除了在理论上与佛教对抗外，还有强化中央集权的意义。韩愈在政治上主张强化中央集权，在宗教问题上反对佛教，在当时均有进步意义。

---

① 《原道》。

② 《原道》。

韩愈的政治立场与当时的社会状况相抵牾，正如他自己所言："公不见信于人，私不见助于友，跋前踬后，动辄得咎。"[①]正因为如此，他的斥佛老，扬道统，比当年孟子"辟杨墨"要艰难得多。但他表示："使其道由愈而粗传，虽灭死，万万无恨！"决不"因一摧折，自毁其道以从于邪也"[②]。韩愈极力抨击当时势力最大的佛教，在客观上有积极意义。韩愈不信佛教，却信天命与鬼神，他不是以无神论反对佛教，因而他反佛教的现实意义更大于他在思想学术领域中的意义。

（二）韩愈的"性三品"说

在人性论问题上，韩愈继承和发展了董仲舒的性三品说，对孟子、荀子、扬雄等人的人性论都有所补充和修正。他在《原性》中说："性也者，与生俱生也。情也者，接于物而生也。性之品有三，而其所以为性者五。情之品有三，而其所以为情者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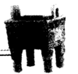
韩愈认为人性与人的生命俱生，性的生命是五德：仁、义、礼、智、信，人人都具有，但又可根据差异分为上、中、下三等。上品的人性"主于一而行于四"，以一德为主，但也通于其他四德；中品"一不少有焉，其于四也混"。中品人性对于某一道德有所不足或有所违背，其余四德也有不足或不合；下品的人性"反于一而悖于四"。一德既反，对其余四德不合。情的具体内容是喜、怒、哀、惧、爱、恶、欲。人情也有三品：上品情的发动都符合道德原则；中品情的发动有过与不及，但又合乎道德原则的要求；下品情的发动违背道德标准。他认为通过教育，上品之性可以"就学而愈明"，下品之性能"畏威而寡罪"。韩愈提出人性三品说，其实际意义是说明"上者可教而下者可制"。

韩愈的性三品说，比过去的人性论更为详尽细致，它鞭辟入里地阐明善恶根源于性，而表现为善恶，实由于情。一方面承认人性有差别，另一方面强调了按照封建道德标准改造中品人性的可能性。既避免了过去孟子、荀子等人人性论的片面性，又重申了用道德控制人性的必要性。

---

① 《进学解》，《韩昌黎文集校注》卷一。

② 《与孟尚书书》，《韩昌黎文集校注》卷三。



韩愈反对佛教宣扬所谓灭情以见性的出世观点，认为在伦常关系中才能使情“动而处其中”，因情以见性，彻底批驳佛教的出世的人性论。

（三）李翱的性善情恶与“复性”学说

韩愈的弟子李翱（772—841年），字习之，陇西成纪（今甘肃秦安）人。《复性书》是他的重要哲学著作，在理论上他发展着韩愈的反佛思想并有所创新。李翱发展了韩愈的基本观点，以《中庸》作为理论根据，以反对佛教。

李翱的人性论是性善情恶说：“人之所以为圣人者，性也；人之所以惑其性者，情也。喜、怒、哀、惧、爱、恶、欲七者，皆情之所为也。情既昏，性斯匿矣。非性之过也，七者循环而交来，故性不能充也。”（《复性书》）既然每个人的性，都符合圣人的标准，为什么人们不能成为圣人呢？原因是情的困扰使得善性不能得到扩充，情是性之累。李翱和韩愈都认为性是基本的，情从属于性，但李翱的思想更加明确犀利。他进一步探讨人性的根源：“性者，天之命也，圣人不得之而不惑者也；情者，性之动也，百姓溺之而不能知其本者也。”性是天生的，“人生而静，天之性也”（《乐记》）。但圣人是超乎常人的特殊人物，他们“不往而到，不言而神”。显然不是常人的感情。李翱认为排除情感，拂去思虑，便会产生一种清明“至诚”的境界，可以“尽人之性”，“尽物之性”，最后达到“赞天地之化育”，“与天地参”了。

李翱认为治国平天下，格物致知，圣人的制礼作乐，是复性的途径。他的人性论和老、庄、列、释的人性论的区别就在于此。

韩愈、李翱反佛教，提出了自己的正面主张，开始提出代替佛教的新儒家的理论，但不太精细。到了北宋，张载开始对佛教的观点进行了系统的驳斥，反佛斗争进入到一个新阶段。

二、刘禹锡的自然论和“天人交相胜”说

刘禹锡（772—842年），字梦得，河南洛阳人，他是唐代著名的思想家和诗人。

（一）自然论

刘禹锡的《天论》，继承了先秦以来的思想传统，补充了柳宗元《天

说》的思想，对有神论展开了批判。

刘禹锡给“天”以唯物的解释：“天，有形之大者也；人，动物之尤者也。”①他批判了佛教和玄学家把“空”或“无”当做世界本体的观点，认为“所谓无形者，非空乎？空者，形之希微者也。为体也不妨乎物，而为用也恒资乎有，必依于物而后行焉。今为室庐，而高厚之形藏乎内也；为器用，而规矩之形起乎内也。音之作也有大小，而响不能逾。非空之数欤？夫目之视，非能有光也，必因乎日月火炎而后形焉。所谓晦而幽者，目有所不能烛尔。彼狸狌犬鼠之目，庸谓晦而幽邪？吾固曰：以目而视，得形之粗者也；以智而视，得形之微者也。乌有天地之内有无形者邪？古所谓无形，盖无常形尔，必因物而后见尔”。

这一思想显然来自老子，但他对“无”的解释远比老子彻底。刘禹锡认为：“空”不是超越物质形体之外的独立存在，而是物质形体的一种表现形态，宇宙万物是一个生长发展的自然过程。他说：“天之有三光，光悬寓，万象之神明者也，然而其本在乎山川五行。浊为清母，重为轻始。两位既仪，还相为庸。嘘为雨露，噫为雷风。乘气而生，群分汇从。植类曰生，动类曰虫。倮虫之长，为智最大。”以地的物质性来论证天的物质性，这是刘禹锡对天地形成的朴素的唯物主义的论述。万事万物“乘气而生”，山川、雨露雷风、植物动物，直至“为智最大”的人类，都是气在阴阳交互运动中产生的。由此而产生的事物，各有特性，从而产生无穷无尽的事物。这体现了刘禹锡的朴素的辩证法观点。

对客观世界的发展变化，刘禹锡提出“理”、“数”、“势”三个重要的哲学范畴。他说：“理”是贯串于事物发展过程的规律，“数”是事物存在及其规律的必然性，“势”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趋势。“理”、“数”、“势”三者都是本身固有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原则。他认为万事万物都受“理”、“数”、“势”的支配，“有形”的、“无形”的事物均如此。

当然刘禹锡不可能对自然、社会各方面取得完全符合科学的认识，

---

① 以下所引均出自刘禹锡著、瞿蜕园笺证：《刘禹锡集笺证》卷五《论上》，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他的"理"、"数"、"势"的观念,仍带有宿命论倾向。他虽然否定上帝或天意,但他的"数"、"势",仍包含有人类无法掌握的命运的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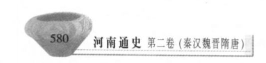
(二)"天人交相胜"说

刘禹锡继承了荀子的唯物自然观,根据当时的科学水平和对有神论斗争的经验,提出了"天人交相胜"说,即自然界和人类社会各有自己的特殊规律,它们之间既相互区别又相互作用。这是刘禹锡在无神论的发展上的突出贡献。

刘禹锡认为人和天的区别在于:"天之道在生植,其用在强弱;人之道在法制,其用在是非。"生物界只有强弱竞争,没有是非可说;人类社会,却有维持社会秩序的礼法制度所规定的"是非"作为行为的准则。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各有自己的独特法则。"天之所能者,生万物也";"人之所能者,治万物也"。人类社会的职能,是"治万物",对万物加以利用改造。春耕夏耘,秋收冬藏,斩木穿山,冶炼金属。"用天之利,立人之纪",建立礼法和社会制度,制定赏罚标准,禁止强暴,崇尚功业。这是对荀子的"制天命而用之"的思想以及礼治和法治的社会政治思想的继承和丰富。

刘禹锡对宗教起源还提出过极有价值的见解:"人能胜乎天者,法也。法大行,则是为公是,非为公非。天下之人蹈道必赏,违善必罚……福兮可以善取,祸兮可以恶召,奚预乎天邪?"他认为当时佛教的有神论和无神论盛行蔓延的原因,是由于政治不上轨道,绝灭"人理"的缘故。"然则人非务胜乎天者也。何哉? 天无私,故人可务乎胜也。"为此他坚决反对当时"政出权道"、"权幸家,荣势足以破理"的强权政治,高扬打击豪门的旗帜。他的"人诚务胜乎天"的思想,是对荀子"人定胜天"思想的继承,并直接服务于政治革新的任务。

刘禹锡提出,宗教的产生,除了社会原因外,还有它的认识论根源。当规律未被认识时,就会产生有神论;当人们认识了规律后,就会对有神论产生怀疑。对自然、社会的认识均如此。"生乎治者人道明,咸知其所自,故德与怨不归乎天;生乎乱者人道昧,不可知,故由人者举归乎天。""人道明","有公是公非",赏罚得当,不会产生有神论;"人道



昧”,是非赏罚无定,吉凶祸福“不可知”,方产生有神论。

刘禹锡视人们的愚昧无知为宗教产生的原因,却忽视了深刻的社会根源,并没有触及问题的本质,导致他的无神论有不彻底性。而且他把宗教蔓延的社会原因当做其合理存在的根据,并予以容忍,是错误的。

三、李筌的唯物论和军事思想

李筌约为唐玄宗时人,曾隐于登封少室山,号称“少室布衣”,后来任荆南节度判官、刺史[1]。他研究道教的经典,著有《阴符经疏》[2]和《孙子注》。他的《太白阴经》有丰富的军事辩证法思想。

(一)自然观和无神论思想

李筌的哲学思想主要保存在《阴符经疏》中。《阴符经》是道教的重要经典,与兵家思想有关,也有不少宗教神秘主义思想。李筌的《阴符经疏》对天地作了明确的唯物的解释。

关于宇宙起源的问题,李筌说:“天者,阴阳之总名也。阳之精气轻清,上浮为天;阴之精气重浊,下沉为地,相连而不相离。……故知天地则阴阳之二气,气中有子,名曰五行。五行者天地阴阳之用也,万物从而生焉。万物则五行之子也。故使人观天地阴阳之道,执天地五气而行,则兴废可知,生死可察。除此外,无可观执,故言尽矣。”[3](《阴符经疏》)李筌继承了两汉以来的唯物论传统,以为天地为阴阳二气所构成,五行为二气的产物,万物又由五行产生。

李筌把“五贼”解释为五行之气。“五贼者,五行之气,则金、木、水、火、土焉。……所言贼者,害也,逆之不顺,则与人生害,故言贼也。”五行之气是客观存在的物质,它的运行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逆之”则对人发生危害。李筌明确提出了人了解五行运行的规律,并掌握它,即可免于贼害。

---

① 据今人余嘉锡:《四库提要辨正》卷十一,第595页,科学出版社,1958。
② 《阴符经》可能出于北朝,或与道士寇谦之有关,李筌有注疏。
③ 这一段话是对《阴符经》“观天之道,执天之形,尽矣”的注释。



对自然变化与社会治乱的关系，李筌也力图作唯物的解释："愚人见星流日晕、风雨雷电、水旱灾蝗而生忧惧，殊不知君臣道德，政理淳和，安抚黎人，转祸为福。……天地悬日月以照善恶，垂列宿以示吉凶，皆道德自然之理矣。……为君有道，政理均和，主信臣忠，百姓戴上，虽有水旱，不能为灾也。水旱者天地也，文理时物也。若明时物之理者，皆能转祸为福，易死而生。故曰我以时物之理哲。"李筌已感到天地、万物与人之间有矛盾又有统一的关系。顺应这个自然之理，就可得到吉利。他虽然没有达到刘禹锡的天道与人道区分的认识水平，但已发展了仲长统的"人事为本，天道为末"的思想，无情批判了当时笃信阴阳五行的思想。他认为，离开一定的条件，仅靠"阴阳"不能产生万物。至于迷信阴阳、占卜，依靠天命鬼神，只能导致败亡。战争的胜败，主要决定于人事。

（二）重视主观作用的辩证法思想

虽然李筌充分认识到地形对战争的重要性，但他并没有陷于地形决定论中，强调充分发挥人的主动作用。他根据《孙子兵法·九地篇》关于利用地势的原则，认为"兵因地而强，地因兵而固"。地形是主要的因素，作战时必须充分考虑地理环境，但这只能作为"兵之助"，真正起作用的是人，不是地，"地之险易因人而险"①，地理险阻不是最后决定胜败的因素。

李筌用大量史实批判了先天人性论，指出这种说法与事实不符。他认为人的勇怯之性是后天形成的。"勇怯在乎法，成败在乎智。怯人使之以刑则勇，勇人使之以赏则死。能移人之性，变人之心者，在刑赏之间。勇之与怯于人何有哉！"②

李筌认为战争的胜负取决于双方力量的对比，强大者胜。但必须"乘天之时，因地之利，用人之力，乃可富强"。"乘天之时"并不是坐等

---

① 《太白阴经·地无险阻》，此处引用连同以下所引《太白阴经》皆出自《丛书集成初编》。

② 《太白阴经·人无勇怯》。

天的恩赐,而是“春植谷,秋植麦,夏长成,冬备藏”①,尽量发挥人力;“因地之利”不是专靠土地的肥沃和地形险要,而是要积极调动全国各地的物力;“用人之力”,是要把人力用于生产方面,他主张只有发挥了人力,才能“不畏强御”。

李筌还指出,贫富不是天生不变的,而是取决于主观努力的发挥。“夫有容身之地,智者不言弱;有市井之利,智者不言贫;地诚任,不患无财;人诚用,不畏强御。”②尽管李筌忽视转化的条件,但他没有把人的贫富归于天命,没有把国家的强弱委之于命定,他始终给人的主观努力以充分的估价,力图从人类本身的努力,从社会内部寻求说明社会的原因。他在中国哲学史的社会历史观方面,是有贡献的。

李筌强调作战要利用一切有利的条件:“战阵无常势,因敌以为形。故兵之极至于无形,无形则间谍不能窥,智略不能谋。”③有利的形势,必须使全军明了,才可以增加作战的信心。“夫未见利而战,虽众必败,见利而战,虽寡必胜。”一切形势是由人造成的,战和不战都“制在于人”。指挥作战,必须捕捉战机,“见利而起,无利而止”④。要善于利用一切有利的形势,掌握主动权。把握了有利的形势,才能高屋建瓴,势如破竹,否则只能失败。

(三)主动发现敌人意图和利用权术

李筌发展了《孙子兵法》的权谋思想。他主张根据敌人的不同特点,探测敌人之心思。只有充分了解敌人,才可以争取主动。争取主动的原则是“避人之长,攻人之短;见己之所长,避己之所短”。他继承和发展了《孙子兵法》中利用敌人的特点,化敌人的优点为弱点,变自己的弱点为优点的思想。要制造一些对自己有利、对敌人不利的条件以探测敌人的意图,这是对《孙子兵法》“知己知彼”思想的运用和发展。

李筌的军事辩证法,继承和发展了《孙子兵法》的辩证法和朴素唯

① 《太白阴经·人无勇怯》。
② 《太白阴经·人无勇怯》。
③ 《太白阴经·兵形篇》。
④ 《太白阴经·作战篇》。



物论思想，进一步认识到人的主观能动作用。他的贡献不止于军事科学本身，也具有一般认识论和方法论的哲学意义。他避免了过去的学者论述社会现象常犯的宿命论和偶然论错误，而附之以更多的唯物论因素。

另外，唐代河南籍哲学家还有姚崇（650—721 年），又名元崇，陕州（今三门峡市）人。历武则天、睿宗、玄宗三朝宰辅。姚崇坚持“人定胜天”的唯物主义立场，反对神学天命论。玄宗时他破除了山东、河南等地的禳祭蝗虫的世俗迷信思想，反对和批判了灾变迷信观点。他坚持无神论，和傅奕、吕才二人一样，是从唯物论出发反对佛教和禄命迷信的杰出代表。他还提倡薄葬，反对厚葬。姚崇是对唐代政局有影响的思想家。

第二节 宗　　教

一、佛教

继南北朝佛教迅速发展之后，隋唐时期河南地区佛教趋于极盛。在建寺、度僧尼、凿窟造像、佛事活动方面均呈现盛况，佛经翻译和佛学著述讲论蔚成风气，佛教宗派形成，并东传朝鲜、日本等地。

（一）隋代高僧智𫖮、道信

智𫖮（538—597 年），隋代著名的高僧，佛教天台宗的创立者，又称“智者大师”。他俗姓陈，字德安，祖籍许昌。曾拜名僧慧思为师学习禅法，修行法华三昧。他是一个社会活动能力很强的宗教领袖，生前造大寺 35 所，度僧 4 000 余人，有传业弟子 32 人。

智𫖮依据《法华经》阐明的诸法实相的原理，融合当时南北佛教的特点，正式将止观并重作为最高修养原则。他在《修习止观禅法要》中说：“泥洹之法，人乃多途，论其急要，不出止观二法。所以然者，止乃伏结之初门，观是断惑之正要；止则爱养心识之善资，观则策发神解之妙术；止是禅定之胜因，观是智慧之由借。”“若人成就定（止）、慧（观）

二法，当知此之二法，如车之双轮，鸟之双翼，若偏修习，即堕邪倒。”天台宗所谓“止”，即佛教训练的坐禅；所谓“观”，即佛教宗教世界观的建立，即般若。由此可看出，佛教与道教的互相吸收融合的迹象，佛教已开始脱离印度佛教的依傍，具有中国佛教的特点。

在主观和客观联系方面，智颢以主观吞没客观，他在《摩诃止观》中说：“一界具三十种世间，百法界即具三千种世间，此三千在一念心。若无心而已，介尔有心，即具三千。”世界的多样性、复杂性，在他看来，不过是一念心的产物；没有主观的思维，也就没有世界的变化发展。只有心才是最真实、最可靠、最根本的实体。客观实在的世界是幻象，不论长达十年，还是短到一刹那，都可包罗在一心之中。事物的存在完全可超出空间、时间之外，它不过是人们一心虚构的产物。以此为基础，智颢建立了“三谛圆融”的宗教世界观。

智颢“三谛圆融”的观点，在于说明一切事物只是因缘和合的假想。因缘是假设的一种关系，不是独立存在的实体，是“空”的。所谓“三谛圆融”，无非是客观精神和主观精神的符合，即把物质统一于精神。

智颢还创五时、八教之说，在中国佛教史上占有重要地位。他的著作很多，主要经他口述，由弟子灌顶集录而成。除天台宗的代表作《法华玄义》、《法华文句》、《摩诃止观》外，他还著有《四教义》、《净名义疏》、《金光明文句》、《观音义疏》等。

道信（580—651 年），泌阳人，著名高僧，禅宗四祖。他于少林寺拜师求佛，得其传法。唐太宗四次诏请他入宫，并赐其号曰“大医禅师”。道信于湖北破头山弘法 34 年，传法于弘忍。其弟子法融，别立牛头禅。

道信首先主张“心净即佛土”、“心即佛”。在他看来，只要坚持念佛，就能使躁动的心灵安定下来，去除攀缘之心，最终达到一种与佛同体的平等不二的心理境界，这就叫正法，也叫净土，即佛教追求的最高境界。其次，道信强调坐禅摄心。这是初学禅者入道之门，包括身心两方面的训练：从身体训练说，要独居一处，端身正坐，宽衣解带，放身纵体，腹气出尽，清虚恬静；从心理训练上说，要于静处直观身心，摈弃一



切感觉妄想。再次是发心自悟。道信认为“学者有四种人”，一种是靠行为求解脱，但不能用智慧使自己得到证明的“下下人”；一种是有行为有智慧，也不能证明自己的“中下人”；再一种是没有行为只有智慧，不能自证的“中上人”；最后是有行为有智慧有自证能力的“上上人”。真正有慧根之人不需要这些烦琐的步骤，就能得到“定慧一体”的自悟。这是一种相当玄妙的修行路径，暗示了一种更直接更超绝的解脱之道。道信在修行方式上，不同于先师到处游化的做法，改为定居寺院，潜心苦修。他传法甚严，世称“东山法门”。

（二）唐代佛教宗派与高僧、译师

唐代河南地区佛教的宗派，主要有四派：即禅宗、法相宗、律宗和密宗。高僧主要有法琳、王梵志、玄奘、神秀、怀素、道岸、智周、僧一行等。翻译家除玄奘大师外，还有房融。

玄奘（600—664 年），原姓陈名祎，洛州缑氏（今偃师）人。他是唐代杰出的高僧、佛教学者、旅行家，与鸠摩罗什、真谛并称为中国佛教三大翻译家。他是法相宗的创始人，他所编译的《成唯识论》和弟子窥基所著《成唯识论记述》，是这一派的代表性经典。玄奘一生的主要活动是全力从事佛教经典的翻译工作，共翻译经论 1 335 卷。

玄奘以艰苦卓绝的精神，克服重重困难，完成了赴印度取经的任务。他在印度求学期间虚心地学习各种佛教经典知识，在中印文化交流史上写下了辉煌的一页。他的学识、社会声望都得到印度僧众和国君的推重，但他毅然回到自己的祖国，从事佛教经籍翻译工作。同时创建法相宗，又名唯识宗。

唯识宗把“识”作为世界的本原，认为“彼相（各种观象）依识所转变而假设”，即世界万物都是由“识”变现出来的。他们所说的“识”有八种，即眼、耳、鼻、舌、身、意、末那、阿赖耶。前六识类似我们所说的感觉、知觉和思维。它们以“外境”为对象，或与“外境”联系，具有辨别作用。末那识能够思考和度量，胜过前六识，起维持前六识和第八识的联系作用。阿赖耶是八识中最根本的一种，具有主宰一切的作用。它是前七识的共同依据，叫做“根本依”。它里面包含有神秘的“种子”，又

称“种子识”。“种子”先变为七识,再变现为世界上各种现象。这些现象仅仅是幻象,不是实有,由此他们说“唯识无境”。

第八识所藏的种子中有“相分”种子和“见分”种子,它们所变的“识”在活动时也分成两个方面:一方面变现出“相分”,即各种现象;另一方面变现出“见分”,即认识能力。人的认识活动,不是主观和客观发生关系,而是“识”自己认识自己的过程,即“识”的“见分”认识“相分”。种子又分为“共相”种子和“不共相”种子。“共相”种子变现出来的“相分”,人们有共同的感受;“不共相”种子变现出来的“相分”,只有本人才能感受它。各种“识”在活动时,互相影响和依赖,但最后都取决于第八识。第八识中还包藏着邪恶的有漏种子和清净的无漏种子。人们要想成佛,须通过累世修行,消灭有漏种子,增加无漏种子,方能进入天国。

唯识宗坚持“一切唯识”,否认客观世界的独立存在,把事物说成是主观意识所产生的幻象,用宗教的烦琐哲学,论证人们成佛升天必须忍受现实的苦难,放弃对不合理的现实的斗争。

神秀(606—706 年),俗姓陈,汴州尉氏(今属河南)人。唐代高僧,佛教禅宗北宗创立者。他少览经史,博学多闻,曾投师于禅宗五祖弘忍门下,学成后广传禅法,从学者众多。神秀颇受武则天、中宗和睿宗的礼遇,赐号“大通禅师”。因神秀是在北方传“渐悟”禅学法门,故称“北宗”,他曾作偈词:“身是菩提树,心如明镜台,时时勤拂拭,莫使有尘埃。”其掌门弟子为普寂、义福等。

怀素(624—697 年),俗姓范,祖籍南阳邓州(今南阳市),他是唐代律宗三派之一的东塔宗的创始人。他师从载誉而归的玄奘,专攻律,写成《四分律开宗记》20 卷,称为新疏。还著有《俱舍论疏》15 卷、《遗教经疏》、《遗教经疏钞》、《新疏拾遗钞》、《四分僧戒本》及《四分尼戒本》等。

智周(668—723 年),唐代法相宗僧人,慧沼之弟子。他曾在濮阳报城寺传授法相宗教义,对因明学也有补充。新罗僧人智凤、智鸾、智雄,日本僧人玄肪都曾师从他学法。他成为继窥基、慧沼之后的法相宗



三世祖，称“濮阳大师”，著有《成唯识论演秘》、《因明入正理论前记、后记》等。

房融，洛阳人，佛经翻译家。武则天时曾入朝为官。他通晓佛经，精于梵语，与天竺名僧般剌、密谛共同译出了《首楞严经》。

五代后唐的法华禅师(847—925 年)，俗姓阎，原武(今原阳)人，少林寺主。唐武宗灭佛使得少林寺庙宇荒废，佛事消寂，法华禅师召募化缘，完成大殿的整修工作，恢复了寺院的正常秩序。法华禅师卒于少林寺，建塔而葬。塔背面有《大唐嵩山少林寺故寺主法华钧大塔铭》，记载了他的生平及当时的佛教状况，为研究五代时期少林寺及社会状况提供了珍贵的资料。

二、道教

唐代道教相当兴盛。道教的发展，备受统治阶级的关注。敕令建立的道观不胜枚举，著名道士累世迭出。河南地区著名的道教学者和道士有成玄英、刘道合、司马承祯、韩湘子等。

成玄英，字子实，陕州(今三门峡市)人，太宗时加号“西华法师”。曾注《老子》，名《道德真经义疏》，近人蒙文通有辑本。又注《庄子》，名《南华真经注疏》，共 30 卷，大旨仍承向秀、郭象《庄子注》旧义而有所发挥，重视训诂，杂有佛教思想。清代郭庆藩《庄子集释》予以全文收录。

刘道合，陈州(今淮阳)人。高宗深尊礼之，令他在所隐之处建立太乙观。他为高宗炼丹，丹成而卒。

司马承祯(647—735 年)，字子微，河内温县(今属河南)人。他是南朝道士陶弘景的三传弟子，曾遍游名山大川，传道于天台山。武则天、睿宗、中宗对他恩礼倍加，赋诗相遣。玄宗准许他“于王屋山自选形胜，置坛室以居焉”。他“在王屋山所居为阳台观”，玄宗“自题额，遣使送之。赐绢三百匹，以充药饵之用”[①]。司马承祯善篆、隶书法，奉命用三体书写《老子》、《坐忘论》等。玄宗刊《老子经》正文而定之，并赐承祯号“真一先生”。死后，玄宗亲制碑文。

---

①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二《隐逸传》。

司马承祯不重视道教中炼丹、服食、法术变化的神仙方术，而偏重于道教的宗教理论的研究。他以“摈见闻、去知识”为惟一修炼方法。认为修炼主要在于修心，修心在于主静。他说：“心者一身之主，百神之师，静则生慧，动则生昏。”“静”是产生智慧的根源，“动”可导致昏乱。他教人去动守静。具体办法是：“学道之初，要须安坐，收心离境，住无所有，不著一物，自入虚无，心乃合道。”①这和佛教的止观、禅定的宗教修养方法有类似之处。

他的宗教神秘主义的“静”的境界，不是与“动”完全对立、完全脱离的。他说：“若执心住定，还是有所，非谓无所。”把离境当做惟一任务，不去想它，只坚持以“定”为对象去思虑，还是不能摈除思虑。应当做到“心不著物，又得不动，此是真定正基。用此为定，心气调和，久益清爽，以此为验，则邪正可知”②。他教人既要经常不起任何思虑，又不能完全不思考。

司马承祯认为，要达到应物而不为物累，必须把宗教认识论和本体论紧密结合起来，即所谓“坐忘”、“收心”。这种主静去欲的神秘主义、僧侣主义的精神状态，和后来宋代理学家所宣扬的“定性”的主张十分接近。这种“坐忘”，成为周敦颐的《太极图说》的“无欲故静”的“主静”学说的先驱。

三、祆教、摩尼教、景教

（一）祆教

祆教是古波斯琐罗亚斯德创立的宗教。祆教以火为圣洁，奉火为善神的象征，故又称火教或拜火教。有时也称祆道、火祆，其神庙称祆祠、大秦寺等。祆教于南北朝时传入中国，唐代大为流行，朝廷曾置祆正，官阶从七品。唐中叶渐废不传。祆教在河南的传播，以洛阳为中心，盖缘于当时商业的发达。“两京及碛西诸州火祆，岁再祀，而禁民

① 《坐忘论·收心》。
② 《坐忘论·收心》。



祈祭。”[①]据《唐两京城坊考》载，东都洛阳会节坊、立德坊皆有祆祠[②]。另外，汴州也建有祆祠。

（二）摩尼教

摩尼教是古波斯人摩尼所创立的宗教。它宣扬光明与黑暗对立为善恶的本原。摩尼为明的代表，故摩尼教又称明教、明尊教。此教自晋朝传入中国，唐代广泛传播。武则天时，波斯拂多诞持摩尼教《二宗教》（明与暗）来朝。后摩尼教多在长安、洛阳及西域商人中流行。唐宪宗时在洛阳建摩尼寺。虽然唐武宗曾下令禁绝摩尼教，废寺入官，但直到五代时期，摩尼教仍有传播。后“梁贞明六年（920 年），陈州（今淮阳）摩尼党类立毋乙为天子”。“后唐、石晋时，复潜兴，推一人为主，百事禀从。”[③]可知五代时摩尼教还在中原民间流传。

（三）景教

景教是基督教的支流，5 世纪初聂斯托良所创。唐贞观年间，波斯人阿罗本携景教经典入住长安，其信徒多为来华的西域人，流传地区为长安、洛阳。玄宗天宝四年（745 年）诏曰：“其两京波斯寺，宜改为大秦寺，天下诸府郡置者，亦准此。”[④]德宗建中二年（781 年）所立《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记载了景教传入中国的情况，碑下及两侧有古叙利亚文题名。景教于武宗会昌五年（848 年）与佛教同时遭到禁绝。

第三节　史学和地理学

一、史学

隋唐时期，史学得到较大的发展，一是官修史书制度的确立，二是出现了新的史学创作。河南地区史家在史学方面颇多建树。

---

① 《新唐书》卷四十六《百官志一》礼部。

② 吕思勉：《隋唐五代史》下册，第 1 384 页，中华书局，1959。

③ 《僧史略》卷下。

④ 《通典萨宝注》，商务印书馆，1936。

隋代河南地区的史学家，较有名的是庾季才和于仲文。庾季才(516—603年)，字叔亦，新野人。好占玄象，术业尤博。他撰有《灵台秘苑》120卷、《垂象志》142卷、《地形志》87卷。于仲文，洛阳人。曾为军中将领，炀帝即位后参掌文武选事。撰有《汉书刊繁》、《略览》各20卷。

唐代河南史家及在史学上有建树的学者不下20人，其中著名的有李延寿、吴兢、朱敬则、蒋乂等。

李延寿，字遐龄，相州(今安阳)人，唐初史学家李太师之子。太宗及高宗时兼修国史，曾修《五代史志》、《晋书》，撰写《太宗政典》。其最突出的成就是以一人之力，删补整理宋、齐、梁、陈、魏、北齐、北周、隋八代史事，历时16年编成《南史》80卷、《北史》100卷，备受后世推崇。其宗旨在撰写一部阐明王道得失，褒贬恰当，足资劝戒，事详而文省的南北朝史。《南史》、《北史》是在对南北朝八部史书作删繁、增补、订正的基础上撰成的，故较之南北八书，叙事简净，条理分明，史事翔实而可信。问世以后，颇受人们重视，对后世影响颇大。其体例为薛居正《旧五代史》和欧阳修《新五代史》所采用。

吴兢(668—749年)，字西斋，汴州浚仪(今开封)人，博通经史，成就甚大，深得朱敬则等史家器重。武则天时，宰相魏元忠推荐吴兢说："兢有史才，堪居近侍。"[①]中宗时他曾与韦承庆、崔融、刘子玄撰成《武则天实录》，又与刘知己、徐坚共撰史书，并私撰《唐书》、《唐春秋》30卷(未成)，有《齐史》10卷、《太宗勋史》1卷、《唐书备阙记》10卷、《中宗实录》20卷、《睿宗实录》5卷。玄宗时他被贬为荆州司马，以史稿自随。吴兢一生忠于史职，号为"良史"。他撰有史书多种，今仅存《贞观政要》10卷，广为流传。该书记贞观年间唐太宗与房玄龄、杜如晦、魏徵等45人的问答及有关谏诤事迹，涉及唐初立国方针、为君之道、任贤纳谏、君臣鉴戒等一系列内容，总结"贞观之治"的历史经验较为系统，是研究李世民及初唐政治的重要参考资料。

---

① 《旧唐书》卷一百一《吴兢传》。



朱敬则(635—709年),字少莲,亳州永城(今属河南)人。他少以辞学知名,精通史学,除参修唐史外,还"采魏、晋已来君臣成败之事",著《十代兴亡论》及《五等论》等①。

蒋乂,字德源,祖籍常州义兴(今属江苏),徙家河南(今洛阳),他与子蒋偕、蒋系都是唐代史家,博学多才。他生性明敏,博通群籍,入集贤院校理图书,以部分类,得善书两万多卷。宪宗时他与独孤郁、韦处厚修《德宗实录》50卷。他居史职长达20年,精通百家,著述达百余篇。其子蒋偕曾与卢耽、牛丛等撰写《文宗实录》,参与补作《唐历》所缺大历年间史事。蒋系,在文宗时与沈傅师等修撰《宪宗实录》,蒋氏父子三人撰修国史,世称"良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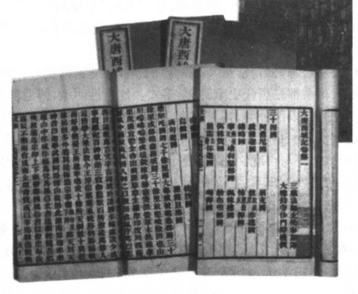
除此以外,还有一些学者曾在朝中担任史职,成就斐然。如:范履冰(?—689年),泌阳人,武则天招文士入宫修史时,他与元万顷等皆入选,号为"北门学士",历经二十余年撰成《列女传》、《臣轨》、《百僚新戒》等。刘允济,巩义人,他工诗文,与王勃齐名,撰《鲁后春秋》20卷进献。丘悦(?—714年),嵩县人,有文才,撰有《三国典略》30卷。独孤郁(776—815年),字古风,洛阳人,预修《德宗实录》。

二、地理学

隋唐营建东都后,洛阳是国际性的大都会,各民族和各国商人、使者辐辏而来,学者视野的开阔使地理学与地图学得到长足发展。炀帝曾诏令将全国各地地图上于尚书,组织人力编绘了《区宇图志》129卷,《诸州图经集》100卷。《区宇图志》是我国第一部一统志,已佚。民部侍郎裴矩奉命在张掖主管西域互市工作,采访搜集了44个国家的风土人情,辑成《西域图记》一书,该书是我国古代有关中西交通的一部重要地理文献,已佚。偃师高僧玄奘赴西域求取佛法,了解西域地理和风土民情,撰成《大唐西域记》一书,留传后世。

唐朝廷极其重视地图的编绘,全国州府每3年或5年绘制一次地图,交兵部职方掌管,据此综合编绘成总舆图《十道图》。在洛阳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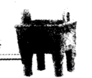
① 《旧唐书》卷九十《朱敬则传》。



唐玄奘《大唐西域记》书影

书收藏机构里，既有各郡县的地图，也有国家编绘的一统图。由于巩固边防和对外交往的需要，地图大量出现。在编绘地图技术上，较西晋又有进步，创立了以朱墨分注古今地名的技法，至今仍为编制历史地图学者所用。

卫县（今卫辉东）人谢偃（？—约643年），善于作赋，与李百药被称为"李诗谢赋"。他在地理学上建树最大。曾与萧德言等合撰唐代分道、计州的地方志名著《括地志》550卷，又《序略》5卷。《序略》述历代沿革和公元639年都督府区划和州县建置。《括地志》全面叙述了全国政区建置沿革，兼记山川形势、风俗物产、古迹人物等，旁征博引，考证严密，南宋时散佚。现在传世的《括地志》，有清王谟、孙星衍的辑本。



第四节 文　　学

隋朝历时较短，文坛相对沉寂，文学成就不高。此时的河南地区仅有几位略善诗、赋、文章的作家。如王贞，字孝逸，陈留（今属开封县）人，通诸子百家，工诗文。上《文集》33卷，齐王览而称善；后又上《江都赋》，齐王赐钱10万贯，马2匹[①]。又如，庾自直（？—618年），颍川（今许昌）人，能属文，尤善五言诗，流传后世的只有《初发东都应诏诗》。仕隋任著作佐郎，炀帝每有篇章，必先"令其诋诃"，并据以改正，至于再三，直到赞同而"称善"[②]，然后才出示于人。他著有《文集》10卷，《类文》377卷。

唐代河南地区的文学得到蓬勃发展，呈现出空前繁荣的景象。群星灿烂，名家辈出，流派纷呈。当时形成的河南文学家群体中颇有名气的有一百多位。如果加上来河南地区展露才华、奉献诗文的外籍才士，成果更为辉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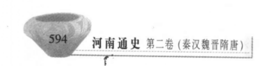
唐代文学的体裁之中，以诗歌最为繁盛。唐诗代表中国古代诗歌发展的最高成就，散文也颇有影响，传奇、词等文体也已出现。

一、诗歌

（一）初唐的宫廷诗派

在唐初浮艳诗风泛滥，写作宫廷或艳情诗的诗人为数不少，最著名的首推上官仪（608—664年）。上官仪是陕州陕县（今三门峡）人，太宗时做过宫廷的侍臣，受命应和作诗。有《奉和山夜临秋》、《奉和过旧宅应制》、《早春桂林殿应诏》等28首，誉满当朝。上官仪的诗虽多应制、奉和之作，但他"本以词彩自达，工于五言诗"，且诗风"好以绮错婉媚为本"，适合宫廷需要，士大夫纷纷仿效，成为一种颇有影响的诗歌

① 《隋书》卷七十六《文学传》。
② 《隋书》卷七十六《文学传》。



创作体裁,称为“上官体”[①]。他还归纳六朝以来诗歌中的对仗方法,进一步程式化,提出“六对”、“八对”之说,对唐代律诗的形成有一定促进作用。他原有诗文集30卷,已佚。

上官仪稍后,杜审言出现在初唐诗坛。杜审言(约646—708年),字必简,祖籍襄阳,其父为巩县(今巩义市)令。高宗时,他历任洛阳丞、著作佐郎、膳部员外郎、国子监主簿等官职,居东都洛阳。杜审言除去应制、奉和之诗,也有一些诗颇少雕饰,以浑厚见长。特别是五言诗较有成就。如“忽闻歌古调,归思欲沾巾”[②],形象鲜明,工致而不伤于纤巧。杜审言在五言律诗的创作艺术上,对唐代“近体诗”的形成和发展,贡献了他的一份力量。因此,前人曾说:“近体,梁陈已有,至杜审言而始叶于度。”[③]

在唐初诗坛,宫廷诗写得较多并受六朝诗风影响的诗人,还有沈佺期和宋之问,并称“沈宋”。沈佺期(约656—713年),字云卿,相州内黄(今属河南)人。其两首乐府古题最为人称道。宋之问(约656—712年),字延清,虢州弘农(今灵宝)人。其《度大庾岭》诗最著名。沈、宋的诗,除应制之作外,在律诗上成就颇大。他们的诗讲究音韵和对仗,形式力求工致,在“回忌声病,约句准篇”等方面,确实下了工夫。他们对唐代律诗的形成和发展具有较多的贡献。明人辑有《沈佺期集》和《宋之问集》。

女诗人上官婉儿(664—710年),是上官仪的孙女,中宗时成为宫廷中权威性的女作家。她曾代朝廷品评诗文。一时天下文人骚客尽入她的门下。唐代诗人迭出,实与她大力倡导有关。她的应制诗镂金错采,修辞华美,但内容贫乏。几首反映隔绝人世的宫禁生活的感伤诗,较有价值。如:“叶下洞庭初,思君万里余。露浓香被冷,月落锦屏虚。欲奏江南曲,贪封蓟北书。书中无别意,惟怅久离居。”玄宗时曾编录

---

① 《旧唐书》卷十《上官仪传》。

② 杜审言:《和晋陵陆丞早春游望》,《全唐诗》卷六十二。

③ 王夫之:《薑斋诗话笺注》,第130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她的文集20卷，张说作序，盛赞她"独使温柔之教，渐于生人；风雅之声，流于来叶"，承认她开一代诗风。《全唐诗》存其诗32篇。

武则天对东都洛阳的经营促进了河南地区文学的发展，一些才情兼具的诗人脱颖而出，独领风骚。张说(667—730年)，字道寂，又字说之，河南洛阳人。史籍称赞他"三秉大政，掌文学之任凡三十年。为文俊丽，用思精密，朝廷大手笔，皆特承中旨撰述，天下词，人咸讽诵之。尤长于碑文、墓志，当代无能及者"[①]。他是盛唐文风转变的承前启后的关键人物。其诗歌流传至今的有三百六十多首，代表作品有《邺都行》、《巡边在河北作》、《幽州夜作》、《湖山寺》、《南中别蒋五岑向青州》等，以军旅诗和山水纪行诗见长。其子张钧，玄宗开元年间进士，亦以诗鸣。

带有六朝诗风影响的著名诗人还有刘希夷(651—680年?)，字延芝，汝州人。他善写长篇歌行，特别是哀怨的闺情诗。前人说他"多依古调，体势与时不合"。他的诗写得柔婉纤巧，代表作有《白头吟》，自然流畅，充满了悲叹韶光易逝的情调，哀伤感人。诗中的"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是为人传诵的名句。

以"上官体"为主的宫廷派诗歌辞藻华丽，对仗工整，在唐代律诗的形成和发展中具有一定的作用。它以众多的诗人，柔隽的诗风承前启后，继往开来，在唐诗中占有一定地位。

卫州黎阳(今浚县)人王梵志的诗作质朴明快，犀利泼辣，代表了民间白话诗的成就。

(二)盛唐时的边塞诗派

边塞诗派是指较多描写边塞地区或征战生活的诗歌流派。盛唐诗人所共同具有的追求理想的不羁精神与豪迈气概所形成的时代精神，在边塞诗中多有表露。代表人物有岑参、高适、崔颢、李颀等人。

高适(702—765年)，字达夫，渤海蓨县(今河北景县)人，壮年时曾在梁宋(今开封、商丘一带)漫游，创作颇丰。有诗《宋中》10首反映

---

① 《旧唐书》卷九十七《张说传》。

了人民的疾苦，抨击了不合理的社会现象。在梁宋之游中，他和李白、杜甫相伴而行，并作诗记事："古城莽苍饶荆榛，驱马荒城愁杀人。魏王宫观尽河黍，信陵宾客随灰尘。""侠客犹传朱亥名，行人尚识夷门道。白壁黄金万户侯，宝刀骏马填山丘。年代凄凉不可问，往来惟有水东流。"古都大梁在他眼中故事丛生，英雄云集。他的感怀、咏史慷慨豪放，表述个人的理想，抒发了傲岸自负的气概。

岑参（716—770 年），邓州南阳（今属河南）人。因曾做过嘉州（今四川乐县）刺史，人称"岑嘉州"。他的诗不仅描写了火山云、天山雪等酷热、奇寒的边塞风光，还满怀激情地歌颂了将士的英雄战斗精神，如《走马川行奉送出师西征》："君不见走马川行雪海边，平沙莽莽黄入天。轮台九月风夜吼，一川碎石大如斗，随风满地石乱走。""将军金甲夜不脱，半夜军行戈相拨，风头如刀面如割。马毛带雪汗气蒸，五花连钱旋作冰。"岑参的边塞诗还描写了征戍生活的其他方面，如《奉陪封大宴》云："幕下人无事，军中政已成。坐参殊俗语，乐杂异方声。"有征战多年不得爵赏的怨望，如《北庭贻宗学士道别》云："两度皆破胡，朝廷轻战功。十年只一命，万里如飘蓬。"也写过征戍者的乡思，如《逢入京师》云："故园东望路漫漫，双袖龙钟泪不干。马上相逢无纸笔，凭君传语报平安。"岑参的诗写得比高适的诗更为丰富多彩。一些人所罕见、千变万化的边疆景色被他以奔腾浪漫的激情写入诗里，如《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北风卷地白草折，胡天八月即飞雪。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散入珠帘湿罗幕，狐裘不暖锦衾薄。将军角弓不得控，都护铁衣冷难着。瀚海阑干百丈冰，愁云惨淡万里凝。中军置酒饮归客，胡琴琵琶与羌笛。纷纷暮雪下辕门，风掣红旗冻不翻。轮台东门送君去，去时雪满天山路。山回路转不见君，雪上空留马行处。"相比之下，高适的诗悠扬婉转，在浓厚的抒情意味中，表现了奔放的气势和慷慨激昂的精神。岑参则急促、高亢，以奇峭而俊丽的风格，描绘了边地光怪陆离、变幻莫测、瑰奇壮丽的风光。岑参是唐代边塞诗派的最卓越的代表。他传世的诗文集有《岑嘉州集》。

崔颢（704—754 年），汴州（今开封）人，开元十一年（723 年）进士，



曾任太仆寺丞、司勋员外郎。其早期诗作以妇女生活为题材，如《卢姬篇》、《王家少妇》等，比较真实地反映了当时上层生活的一个侧面。他的小诗《长干曲》4 首，采用男女对唱的形式，生动活泼，富于民歌风味。后来他多次赴边塞建功立业，诗风大变，具有雄浑奔放、慷慨豪迈的边塞诗歌特点，《游侠篇》、《赠王威古》等诗颇受读者欢迎。他的七律《黄鹤楼》更是久负盛名。相传它曾为李白所倾倒，广为世人传诵："昔人已乘黄鹤去，此地空余黄鹤楼。黄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晴川历历汉阳树，芳草萋萋鹦鹉洲。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全唐诗》收存崔颢的诗 42 首，明人辑有《崔颢集》。

李颀（690？—751 年？），河南颍阳（今登封）人。他和王昌龄、王维、高适及当时著名的禅师都有交往，赠禅师谈禅理的诗不少。但慷慨豪放的诗风又和李白相似。李颀的边塞诗只有几首，却颇为流传。如《古从军行》、《古意》都发挥了歌行体的特点。前者写道："白日登山望烽火，黄昏饮马傍交河。行人刁斗风沙暗，公主琵琶幽怨多。"李颀还有两首描写音乐的诗也很有名。他尽量用大自然的音响和现象表达音乐给人的感受，如其《听董大弹胡笳声兼寄语房给事》形容董庭兰的胡笳感人力量之强："空山百鸟散还合，万里浮云阴复晴。……川为净其波，鸟亦罢其鸣。"其《听安万善吹歌》形容音调之变化动人："忽然更作渔阳惨，黄云萧条白日暗。变调如闻杨柳春，上林繁花照眼新。"他还善于用五言、七言古体诗来塑造人物现象。如《赠张旭》、《别梁皇》、《送刘十》等篇，都善于抓住人物的各种特征加以描绘。

（三）李白的梁宋之游

李白（701—762 年），字太白，自号青莲居士。祖籍甘肃，生在碎叶（今托克马克），长在绵州彰明县（今四川绵阳）青莲乡，是继屈原之后我国又一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天宝三年（744 年）李白与杜甫经过荥阳县时，一同登临广武山，亲临汉、霸二王城。李白十分钦佩汉高祖，不满于阮籍所说的"世无英雄，遂使竖子成名"；即写下《登广武古战场怀古》，驳斥阮籍说："拨乱属豪圣，俗儒安可通？沉湎呼竖子，狂言非至公。抚掌黄河曲，嗤嗤阮嗣宗。"尔后他们乘舟东下，直达汴州（今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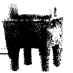
封),遇到了高适,三人开始了著名的梁宋之游。李白赋诗《侠客行》,热情歌颂了“三杯重然诺,五岳倒为轻”,“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的侠风义胆,表达了对侠士们慷慨悲歌生活的倾慕。三人又到了宋州的梁园(今商丘东)。李白赋诗《梁园吟》:“我浮黄云去京阙,挂席欲进波连山。天长水阔厌远涉,访古始及平台间。平台为客忧思多,对酒遂作梁园歌。……昔人豪贵信陵君,今人耕种信陵坟。荒城虚照碧山月,古木尽入苍梧云。梁王宫阙今安在?枚马先归不相待。”面对梁园遗迹,作者虽有“人生达命岂暇愁,且饮美酒登高楼。平头奴子摇大扇,五月不热疑清秋”那样纵酒享乐的消极思想,但结尾处却又表达“扶社稷、济苍生”的远大抱负。

(四)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杜甫

杜甫(712—770年),字子美,河南巩县(今巩义市)人,出生于一个世代“奉官守儒”的封建官僚家庭。

杜甫的青年时期正当高度繁荣的开元盛世,他先后写出《望岳》、《房兵曹胡马》、《画鹰》等诗,显示出不凡的才质和雄健的风格。公元746年杜甫去到长安写出了一篇为人民呼喊的杰作《兵车行》,标志着诗人在创作道路上开始了一个新的起点,他把笔触从个人的忧愤感伤延伸至广阔的社会,现实主义的创作风格也日益鲜明。杜甫在长安闲居了近十年,写下《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这是杜甫长安十年痛苦生活的总结,它标志着诗人在思想艺术上已达到高度成熟。安史之乱中,杜甫接连写出了一连串不朽的名篇,例如《哀王孙》、《悲陈陶》、《悲青板》、《春望》、《哀江头》、《喜达行在所三首》、《述怀》、《羌村》、《北征》、《彭衙行》等等,把他的现实主义的诗歌创作发展到顶点。后来他流落剑南,在成都、夔州等地居住,开始了创作上的又一丰收期,如著名的《秋兴八首》,现实主义的风格仍然未改,但感情却由炽烈而趋向萧飒,对律诗用功更深。

杜甫是唐代诗坛上的伟大诗人,人们公认的“诗圣”。他用形式多样的诗篇,继承和发扬《诗经》以来现实主义的优秀传统并达到空前的高度,成为我国古代诗歌中的现实主义高峰。他的作品有博大浩瀚的



思想内容，善于选择具有普遍意义的题材，善于铺陈时事，广泛地反映社会现实，深刻地揭露社会矛盾，显示出唐代由开元盛世转向分裂衰微的历史过程，因此被称为“诗史”。例如，他的诗《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具体表现了他自己“入门闻号咷，幼子饥已卒”的痛苦体验；他的诗句“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穷年忧黎元，叹息肠内热”，表现了他对统治阶级骄奢淫逸等罪恶行为的不满，对人民生活的同情。他的诗歌有 1 400 首。除一些时事诗外，如“三吏”、“三别”、《兵车行》等篇描绘了战争给人民生活带来的灾难，其他如感怀、吊古、酬和、登临、咏物、题画等都独具风采。他写过几首怀念李白的诗，“不见李生久，佯狂真可哀。世人皆欲杀，吾意独怜才”，洋溢着他对李白的真挚友情和深刻理解。善于描写大自然，也是杜甫诗歌的另一成就，他的许多山水诗、田园诗或通过写景来抒情的诗，都很精绝，并自成家数。如《水槛遣心》中“细雨鱼儿出，微风燕子斜”，《秋兴八首一》中“寒衣处处催刀尺，白帝城高急暮砧”。

杜甫对诗歌艺术的热爱和追求至为感人。他自述：“为人性癖耽佳句，语不惊人死不休”，“新诗改罢自长吟”，表现了诗人的一丝不苟的创作态度。惟其如此，杜甫在艺术上拥有多方面的才能。无论是五言、七言、古体、近体，无不卓然成章。现实主义是杜甫创作的主要特点，但他也有不少浪漫主义的好诗，如《饮中八仙歌》、《洗兵马》、《梦李白》、《古柏行》、《蚕谷行》、《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等。杜甫诗歌在艺术上的另一个特色是深沉凝重的创作风格，这是诗人的生活经历、思想个性以及时代特色的有机统一。以此为基础体现出多种风采，或雄浑，或悲壮，或质朴，或瑰丽，无不达于胜境。他的诗歌语言特色是精工、稳重、有力而又出人意外，他还善于运用民间口头语言和方言，显出“诗圣”的功夫。

杜甫在诗歌创作上的伟大贡献，产生了极为深远的影响。人们把他与李白并列，称之为“李杜”。历代文人无不把他的诗歌奉为学习的最高典范，还出现了许多搜集、注解和研究杜诗的著名学者。杜甫的诗作对唐代诗歌的发展，有很大的推动作用。唐代以白居易为首的诗人

所倡导的“新乐府”，就是受杜甫诗歌的启发而形成的现实主义的诗歌运动。而且杜甫的诗歌，早已凌波越海飞出国界，使他成为世界闻名的大诗人。

另外，玄宗开元年间还有几位诗人。如刘慎虚，嵩山人，曾任洛阳尉，交友多为山僧道侣，诗风情幽性远，用词雅奇，声律婉转，有“永明体”之风。王湾，河南洛阳人，少年得志，词翰早著，天下称闻。其《江南意》一联云：“海日生残夜，江春入旧年”，颇得张说欣赏。祖咏，河南洛阳人，有文名，诗风“剪刻省静，格调凌俗”，曾与王维唱和。崔署，宋州（今商丘）人，诗风悲凉幽怨，语言激切简赅，擅长送别、登楼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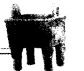
（五）中唐诗人

自玄宗天宝至代宗大历年间（742—779 年），出现了“大历十才子”，有韩翃、卢纶、刘长卿、钱起等人，他们着力于自然景物方面的描写，反映现实不多。在此之前，诗风显著不同的，则有元结。

元结（719—772 年），字次山，河南洛阳人，他在诗和散文方面都很有成就。其诗相当深刻地反映了人民生活的苦难。如《系乐府》中的《贫妇词》、《去乡悲》、《农臣怨》、《舂陵行》和《贼退示官吏》等都描写了人民流离失所的惨状。元结编选有《箧中集》，收入和他同时的沈千运、王季友、孟云卿、张彪等 7 人的 24 首诗，不少作品充满忧郁愤慨之情。元结序文中说：“凡所为文，皆与时异”，足见他矫正颓风的愿望。

孟云卿，河南洛阳人，与元结同时，其诗风哀怨感伤。王季友，河南洛阳人。其诗风寄情山水，疏淡寥漠。杜甫《可叹》诗云：“丈夫正色动引经，酆城客子王季友。群书万卷常暗诵，《孝经》一通看在手。”可知其才智高出群伦。张彪，本是安徽人，为避动乱隐居嵩山，工古体诗。禀性高洁，擅长草书，志在求仙，杜诗《寄张十二山人彪三十韵》云：“静者心多妙，先生艺绝伦。草书合太古，诗兴不无神。曹植休前辈，张芝更后身。数篇吟可老，一字买堪贫。”概括了张彪的诗书成就。

刘长卿（709—780 年?），字文房，河北河间人。他少居嵩山读书，后移家洛阳居住。因曾官随州刺史，世称刘随州，有《刘随州集》。他的诗内容丰富，各体都有佳作。权德舆称他为“五言长城”，主要是指



他的五言律诗而言。他的近体诗佳作很多,如五绝《逢雪宿芙蓉山主人》:"日暮苍山远,天寒白屋贫。柴门闻犬吠,风雪夜归人。"字句精工,凝练感人,最足以代表他的风格。

韦应物(737—?),长安人。曾任洛阳丞。人称"韦江州"。其诗风简洁,内涵丰富。《睢阳感作》、《广德中洛阳作》、《祖函谷关》、《登高望洛城作》等诗都是感慨时事的佳作,豪迈愤激。

韩翃,字君平,邓州南阳(今属河南)人。天宝年间进士,才华横溢,"大历十才子"之一。他"工诗,兴致繁富,如芙蓉出水,一篇一咏,朝士珍之。比讽深于文房,筋节成于茂政,当时盛称焉"[①]。代表作有《寒食》:"春城无处不飞花,寒食东风御柳斜。日暮汉宫传蜡烛,轻烟散入五侯家。"词采清丽,情思绵邈。

朱放,邓州南阳人。性情恬淡,有《剡溪行却寄别新者》云:"潺湲寒溪上,自此成离别。回首望归人,疑舟逢暮雪。频行识草树,渐老伤年发。惟有白云心,为向东山月。"其诗风清越,神情萧散。

贾至(718—772年),洛阳人,贾曾之子。诗风俊逸,辞藻清畅平易,有鲍照、庾信之风。

(六)批判现实的新乐府运动

安史之乱后,唐代的阶级矛盾更加尖锐,诗人们提倡用新乐府诗描写民生疾苦,新乐府盛极一时,其中最突出的是白居易。在他之前,已有王建等诗人继承了李、杜的批判现实主义传统。

王建(约767—830年),字仲初,颍川(今许昌)人。他的乐府诗语气激昂,能作大胆的揭露,如《羽林行》:"长安恶少出名字,楼下劫商楼上醉","百回杀人身合死,赦书尚有收城功"。《水运行》、《田家行》、《水夫谣》、《海人谣》等则从各个方面为人民呼吁。王建诗的另一特色是善于用通俗的语言描写农民的生活,口吻逼真,手法简练,有名的《望夫石》:"望夫处,江悠悠,化为石,不回头。山头日日风和雨,行人归来石应语",足证明作者功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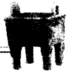
---

① 辛文房撰,舒宝璋校注:《唐才子传》,第164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87。

白居易(772—846年),字乐天,原籍太原,后迁居下邽(今陕西渭南),诞生于河南新郑县的一个小官僚家庭。曾任江州司马、杭州太守,晚年闲居洛阳香山寺,自号香山居士。死后葬洛阳龙门。著有《白氏长庆集》71卷。他的现实主义的文学主张,首先表现在诗歌和现实的关系问题上。他竭力强调诗歌应反映人民的痛苦和指责时政的弊病。其次,他认为诗歌必须反映现实,诗歌具有积极的教育作用,能改变现实,诗能"补察时政"和"泄导人情",写诗要于"时"于"事"起讽喻作用。他强调诗的真实性,主张文辞真实,反对虚伪。他不仅创立了符合现实主义的诗歌理论,而且在创作实践中表现了平易通俗、周明详直的诗风。其讽喻诗从杜甫"三吏"等作品变化而来,突出了"兼济"思想。闲适诗则表现了"独善"思想,多受陶渊明、韦应物的影响。除此之外,还有感伤、杂律两类诗。

白居易最重视的是讽喻诗。他认为它能"救济人病,裨补时阙"。他洞察社会的深邃目光,涉及每个角落,大小问题均能"遇事托讽",以收"美刺比兴"之功。他的讽喻诗有170多首,《新乐府》占了50首,以揭露宫市制度罪恶的《卖炭翁》、谴责对南诏的不义战争的《新丰折臂翁》、暴露统治阶级昏暴的《缚戎人》等篇成就最高。它和《长恨歌》、《琵琶行》在艺术手法上有相同之处,刻画人物形象鲜明突出,谋篇布局上注意故事情节,脉络联系,前后照应,曲折感人。《上阳白发人》倾诉了深宫禁闭的妇女的"怨旷"。为妇女鸣不平的有《母别子》,揭示了妇女被压迫蹂躏的种种悲剧。

感伤诗主要是写他自己"随感遇"的咏叹,其中著名的有《长恨歌》和《琵琶行》,足以见他的艺术特色。《长恨歌》取材于唐玄宗和杨贵妃的民间传说,通过丰富的想像加以充实和渲染,成为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杰作。故事完整且情节富于变化,描写细致,抒情气氛浓厚,博得人们永久的传诵。《琵琶行》则是作者被贬为江州司马时所作。借沦落天涯的琵琶女一生的遭遇抒发自己的牢骚。"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这是作者感触最深的表白。比起《长恨歌》,它不但更有现实意义,而且艺术感染力更强。



其闲适诗表现出作者对人生的乐观态度。通过他平易的风格，给人一种明朗圆熟、自然流丽的美。如有名的《有悟真寺一百三十韵》、《归田三首》等。此外则为杂律。白氏现存律诗约1 914首，占总数的2/3，如《赋得古原草送别》、《暮江吟》等最为脍炙人口。

由于白居易的诗富于情味，雅俗共赏，“自篇章以来，未有如是之广者”[①]，不但当时国内广泛流传，而且日本、高丽等国也争相抄写贩卖他的诗。

元稹（779—831年），字微之，河南洛阳人，和白居易齐名，世称“元白”，时人称他元才子。元稹著有《元氏长庆集》60卷，其中诗26卷，共800首左右。他把自己的诗分类为：古风，乐风，古体，新题乐府，律诗，艳诗。他的讽喻诗《乐府古题》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民生疾苦。《田家词》和《织夫词》的内容相当深刻。最有名的《连昌宫词》竭力写唐玄宗荒淫腐化的往事，是一篇及时的讽谏之作。元稹最好的作品是古今艳体诗和悼亡诗。他富于辞藻，精于描绘，尤其擅长叙写男女之间的爱情，如《春晓》：“半欲天明半未明，醉闻花气睡闻莺。狌儿撼起钟声动，二十年前晓寺情。”感情真挚，言辞隽永。

新乐府诗的创作，王建等是先驱，白居易、元稹有明确的文艺主张，影响较大。晚唐黄滔说：“大唐前有李、杜，后有元、白，信若沧溟无际，华岳干天。”[②]充分肯定了元、白在唐代诗坛上的地位。

与元、白同时的诗人还有武元衡（758—815年），河南偃师人，诗风清雅，构思奇巧，被时人丝竹传唱，人称“工诗而达宦者惟高适，达宦而诗工者惟元衡”。现有《临淮集》10卷传世。张登，邓州南阳人，秉性刚洁，诗风狷急。有集6卷，权德舆序其文。

（七）唐中叶的其他诗人

和白居易同时代的洛阳人刘禹锡，长期过着逐客生活，写了不少讽刺诗，有名的就是游玄都观所写的七绝：“紫陌红尘拂面来，无人不道

① 《白氏长庆集序》，元稹撰，冀勤点校：《元稹集》卷五十一，中华书局，19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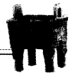
② 黄滔：《答陈磻隐论诗书》，载《莆阳黄御史集》（二），见《丛书集成初编》，第1 862册。

看花回。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①]长期在巴山蜀水一带生活的刘禹锡，学习和改写过那里的民间歌谣。他的《竹枝词》：“杨柳青青江水平，闻郎江上唱歌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山桃红花满上头，蜀江春水拍山流。花红易衰似郎意，水流无限似侬愁”[②]，就是吸收、融会了民歌而创作的新诗。刘禹锡的成就是多方面的，近体诗韵调尤其优美，佳句很多。“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等，都是诗人对生活深刻的观察和概括，发人深省。刘禹锡的怀古诗流传也很广泛，如《西塞山怀古》、《金陵无题》、《石头城》等格调沉郁悲凉，感伤哀怨。小诗《视刀环歌》、《秋风引》则意味隽永。刘禹锡的诗歌雄浑爽朗，节奏和谐明亮，在当时即有“诗豪”之称。

韩愈的诗也在李、杜之后开辟了一个重要的流派。他的诗保存下来的有300多首。韩愈一生对奇异壮丽的事物有特殊爱好，他的写景诗突出地表现了诗人的浪漫气质，代表作品有《南山》、《陆浑火》等。他的政治抒情诗则把对国事的忧愤和自己仕途的失意情怀交织起来，激愤填膺，感慨淋漓，如《归彭城》、《促织》等。长篇古风《此日足可惜赠张籍》、《县斋有怀》等，继承杜甫《北征》、《彭衙行》等“诗史”传统而有变化。通过自身经历的述写，反映了中唐时代重大的时事，比之杜甫，韩愈更偏重个人悒郁情绪的奔泻，痛切感人。韩愈“以文为诗”的“奇险”诗风对当时的诗坛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李贺（790—816年），字长吉，河南福昌（今宜阳）人，是我国文学史上一位多才短命、成就特殊的诗人，有“诗鬼”之称。李贺诗风激越凄戾：“夜来霜压栈，骏骨折西风”[③]，“我当二十不得意，一心愁谢如枯兰。衣如飞鹑马如狗，临歧击剑生铜吼”[④]。在忧伤失意之余，他把全

① 刘禹锡：《元和十年自朗州诏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全唐诗》卷八百九十。
② 《竹枝词》，《刘禹锡集笺证》卷二十七《乐府下》，瞿蜕园笺证。
③ 《马诗》其九，《李贺诗集》卷二，叶葱奇疏注，人民文学出版社，1998。
④ 《开愁歌》，《李贺诗集》卷三。



部心力倾注于诗歌创作之中，“长歌破衣襟，短歌断白发”[1]，正说明他创作的勤奋。李贺诗现存4卷，有一定的社会现实性。统治集团的腐朽现象在诗中多有揭露，如《猛虎行》、《荣华乐》、《苦昼短》等诗，对帝王贵戚的耽于淫乐，地方官吏的残害人民，都有讽刺和挞伐。也有少数诗篇对人民的痛苦寄予深切的同情，如《感讽》其一、《黄家洞》，特别在《老夫采玉歌》中对采玉工人悲惨境遇的述写，倾诉了他们的苦难生涯，揭露了统治阶级的荒淫与残酷：“采玉采玉须水碧，琢作步摇徒好色。老夫饥寒龙为愁，蓝溪水气无清白。夜雨冈头食榛子，杜鹃口血老夫泪。蓝溪之水厌生人，身死千年恨溪水……”其诗更多的是感慨人生、抒发愤惋，但也有一些诗情景鲜明，辞意显豁。如《咏怀二首》、《南园十三首》、《休洗江》等。又有一些诗用离奇的想像和浓重的色彩，造成幽冷凄艳、华丽怪诞的境界，如《苏小小墓》、《李夫人》、《湘妃》等。

李贺不仅广泛运用古乐府诗题写了许多咏古讽今的诗歌，而且突破藩篱，大胆在用语和立意上创造了新的格调。他的诗在夸张铺饰、奇诡变幻、愤怨激越方面承继了《楚辞》的精神，如《金铜仙人辞汉歌》：“茂陵刘郎秋风客，夜闻马嘶晓无迹”，“空将汉月出宫门，忆君清泪如铅水”，“衰兰送客咸阳道，天若有情天亦老”。《雁门太守行》：“黑云压城城欲摧，甲光向日金鳞开”，“报君黄金台上意，提携玉龙为君死”。表现了一种反庸俗的冲击力量，带有浪漫主义的怪诞离奇色彩。李贺浓艳的爱情诗，绚烂凄婉，设色绮丽，形成了他奇峭不羁、瑰丽凄恻的独特风格，开辟了我国古典诗歌新的艺术境界。稍后于他的李商隐、温庭筠受他影响，形成唐诗的一个流派。

（八）李商隐与晚唐诗人

李商隐（813—858年），字义山，号玉溪生，怀州河内（今沁阳）人，出身于没落的小官僚家庭。进入仕途后，于党争夹缝中奔波，一生穷困潦倒。他的诗不仅在唐代而且在古典诗歌的整个传统中都很有特色。他汲取了汉魏古诗和乐府歌词及梁陈宫体诗的精华，融会杜甫、杜牧、

① 《长歌续短歌》，《李贺诗集》卷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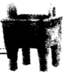
李贺等诗人的特点。少数反映民生疾苦和部分咏叹历史、爱情的诗,最能代表他的艺术特色和优美风格。



沁阳唐李商隐墓

《行次西郊一百韵》是李商隐直接反映民生疾苦的代表作。他生动描绘了人民的苦难生活,表达了人民渴望社会安定的愿望。这首诗的表现手法和思想内容都受了杜甫的《北征》、《石壕吏》等诗的影响,用质朴的语言表现广阔的社会现实,相当和谐。李商隐的咏史诗,量多质高。他对历代著名的好神仙、好女色的帝王进行不同程度的讽刺。广为传诵的如:"八骏日行三万里,穆王何事不重来"(《瑶池》),"可怜夜半虚前席,不问苍生问鬼神"(《贾生》)。李商隐咏史诗的特点是用鲜明的形象揭露帝王的荒淫无耻,并以典雅含蓄的语言增强了作品的感染力和韵味。

足以代表李商隐风格的,是以《无题》和以作品中个别词为题的爱情诗。他的《无题》诗,汲取了各家精华,创立了典雅华丽的风格,比咏史诗有更大的稳定性和更多的创造性。如"昨夜星辰昨夜风,画楼西畔桂堂东。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相见时难别亦难,东



风无力百花残。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对爱情的执着不渝，使这些诗成为千古传诵的名句。加上音调和谐婉转，对仗工整，遣词谨严，辞藻华丽，形象优美生动，因而感染力极强。李商隐还写了咏物写景的诗，如《登乐游原》：“向晚意不适，驱车登古原。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①格调低沉，但寄情深刻，形象新奇，有独创性。

李商隐的诗歌反映现实生活者少，抒写个人感情者多。思想性较高的少，艺术技巧上可取者多。他开创了诗歌新的风格和流派，发展和丰富了我国古典诗歌。人们称他与同时代的杜牧为“小李杜”。李商隐独具特色的诗歌使他成为晚唐时代独树一帜的诗人，充溢着永久的魅力。

姚合(775—854 年)，陕州(今三门峡)人，宰相姚崇之孙。与贾岛齐名，号“姚贾”。诗风平澹易作，质朴方拙。他爱花嗜酒，颓然自放。著诗 10 卷，又选王维、祖咏等 18 人诗为《极玄集》1 卷。撰《诗例》1 卷，集摭古人诗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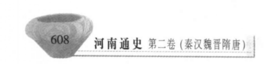
张祜(约 782—约 852 年)，邓州南阳人。其宫廷词和山水田园诗为人称道。他作诗研工修琢，杜牧极为欣赏。李涉，河南洛阳人，自号“清溪子”，与张祜同时，作《岳阳别张祜》：“十年蹭蹬为逐臣，鬓毛白尽巴江春。”他的诗作“词意卓荦，不群世俗。长篇叙事，如行云流水，无可牵制，才名一时钦动”②。

唐末政治局势动荡，一批出身贫寒、仕途坎坷的诗人在诗歌创作上继承了现实主义传统，以聂夷中等为代表。

聂夷中(837—?)，河南沁阳人，曾任华阴县尉。他的诗继承了汉魏古体诗和乐府歌词的传统，形象丰满，语言朴素生动，音调和谐自然。流传下来的诗只有三十多首，内容充实，技巧圆润成熟。如《伤田家》：“二月卖新丝，五月粜新谷。医得眼前疮，剜却心头肉。我愿君王心，化作光明烛。不照绮罗筵，只照逃亡屋。”用概括的形象深刻反映出农

① 李商隐著，叶葱奇疏注：《李商隐诗集疏注》卷上，第 31 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5。

② 辛文房撰，舒宝璋校注：《唐才子传》，第 209 页，中州古籍出版社，1987。



民被剥削的惨状。《公子行二首》之一："汉代多豪族，恩深益骄逸；走马踏杀人，街吏不敢诘；红楼宴青春，数里望云蔚……"对统治阶级的揭露和讽刺使他成为唐末现实主义诗人中较出色的一个。

江为，五代时济阳考城（今兰考）人，江淹之后裔。唐末举进士，工诗，有《送客》云"天形围泽国，秋色露人家"、"月寒花露重，江晚水烟微"等佳句。

二、散文

初唐河南的散文作家有南阳棘阳（今南阳市）人岑文本、卫州卫县（今浚县）人谢偃和上官仪三人。岑文本的《龙门三龛记》、谢偃的《愚夫哲妇论》和上官仪的《对用刑宽猛策》各具特色。

盛唐时代河南地区的散文作家较多，其中以张说、姚崇、吴兢、元结、萧颖士、独孤及、梁肃、贾至等较为著名。张说的碑志、姚崇的疏诫、吴兢的表疏，均值得称道。

独孤及（725—777 年），字至之，河南洛阳人。他"为文必彰明善恶，长于议论"。作品有《仙常铭》等为后人称颂，所著有《毘陵集》传世。萧颖士，字茂挺，颍川（今禹州）人，倡导文体复古，作品内容充实。梁肃（753—793 年），字敬之，河南嵩县人。他工于古文，其文章为韩愈、柳宗元等所师法，文集已佚。元结不仅在诗歌上，而且在散文方面还自成一家，他认为文学的主要任务是"道达情性"和"救世劝俗"，最不满意"拘限声病，喜尚形似"的作品。元结的散文在形式上摆脱了骈偶体裁的桎梏，内容也和他的诗一样具有现实主义的精神。这些古文运动的先驱，为古文运动奠定了基础。

中唐时期，韩愈和柳宗元同为古文运动的倡导者。

韩愈（768—824 年），字退之，河内河阳（今孟州）人。他不仅提出了古文运动的理论，还写出不少优秀作品。

韩愈的古文理论包括文学和文体两部分，他对文学的见解通过对文章的看法表现出来。文道合一而以道为主，是韩愈古文理论的基本



出发点。他说:"愈之志在古道,又甚好其言辞"[1],反复强调文道应该兼备,道是决定性的因素。韩愈的"道",在他的理论认识上仍然是传统的儒家之"道"。在实践中,他的"文道合一"还有另一种含义,即指文章要言之有物,并不只是把"文"归结为传道的手段。文体改革论是韩愈古文理论的精华,韩愈是从词汇和语法两方面来建立他的新型"古文"标准的:一是"惟陈言之务去"[2],要求语言的新颖;一是"文从字顺各识职"[3],要求文句的妥帖和流畅。他还认为两方面应该统一起来:言贵独创,词必己出。古文运动不仅打击了风靡300年的绮丽柔弱的文风,而且直接启示了北宋的文学革新运动,开创了我国文学史上以唐宋八大家为代表的古文传统,对后世的影响极其深远。

韩愈不仅是古文运动的倡导者,也是杰出的古文家,著有文集40卷。他把新型的"古文"广泛地用于政论、书启、赠序、杂说乃至祭文、墓志铭等各种体裁,推出了不少优秀的散文。韩愈的记叙文,写人、记事、状物都很重视形象的鲜明和完整。他写人物善于选择最典型的事件来突出人物的性格,在客观的叙述中,寄寓强烈的爱憎之情。如《张中丞传后叙》写张巡、许远等英勇守战的事迹,可歌可泣。与叙事紧密结合是韩愈长篇抒情散文的特点,《祭十二郎文》一反传统祭文的固定格套,用自由的散体抒写悼念亡侄的哀痛。《杂说》是韩愈论说文中具有文学价值的散文,表达了知识分子怀才不遇的感慨。《原道》、《原毁》、《本政》、《守戒》、《争臣论》、《师说》等都是有名的篇章,汪洋恣肆,气势宏大,笔触犀利,辩才滔滔,最能代表他的文风。他在体裁上也有发展和创造,扩大了同一体裁的表现范围。韩愈的散文语言新颖、简洁、生动,不仅善于吸收古人语言的精粹,还注意从时人的语言中加以选择改造。

除韩愈外,刘禹锡、白居易、元稹等也是中唐河南地区的著名散文

---

① 《答陈生书》,《韩昌黎文集校注》卷三,马其昶校注,马茂云整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② 《答李翊书》,《韩昌黎文集校注》卷三。

③ 《南阳樊绍述墓志铭》,《韩昌黎文集校注》卷七。

作家。刘禹锡的论说文,以《天论》为代表,成就最高。白居易的策论和奏疏不少为议论文的杰作,最具代表性的是《与元九书》。元稹以治策见长,《叙诗寄乐天书》、《杜甫墓志铭》影响较大。

晚唐时期,李商隐也写了许多散文和骈文。其散文古朴奇崛,骈文典雅温润,情文并茂,影响久远。

三、传奇

当诗歌在唐代取得辉煌成就时,古典小说也获得了长足发展,全面反映社会生活的传奇应运而生。"传奇"意为"做意好奇",梁绍壬认为是取自裴铏的传奇小说《传奇》。唐代的传奇小说,是文人的自觉创作,它既反映一定的社会现实,又寄寓了作者的理想。河南地区的传奇小说作家创作了不少名篇。张说的《梁四公记》已具备传奇的体制。

元稹的《莺莺传》是唐代爱情小说中负有盛名的作品,对后世文学的影响极大。他生动描绘了莺莺和张生的爱情故事,热情讴歌了这一对恋人对爱情的追求,鞭挞了封建伦理道德对青年男女婚恋的束缚。小说中的莺莺是一个成功的艺术形象,她在恋爱的过程中表现得比较隐蔽和曲折,强烈的爱情终于使她冲破了内在和外在的樊篱。通过莺莺这一形象的塑造,以生动而真实的艺术力量,体现了当时要求爱情自由、妇女解放的呼声,无论在当时还是对后世影响都很大,李绅据此写出诗歌《莺莺歌》,宋金时赵令畤把它谱成鼓子词《商调蝶恋花》,董解元写成《西厢记诸宫调》元代的王实甫又改写为杂剧《西厢记》。

郑还古,河南荥阳人,少有俊才,元和中进士,官至国子监博士。不仅工诗,更善于写传奇小说,著有小说集《博异记》。袁郊,字子乾,蔡州(今确山县)人。他曾写有《甘泽谣》、《圆规》、《嫩残》、《红线》、《许云封》等。其中《红线》成为侠义小说的代表作品。英雄主角红线是个为主报恩的女侠,奴仆出身,这在重男轻女的社会背景下很有意义。白居易之弟白行简的《李娃传》写荥阳公子郑生入京应试,与妓女李娃相爱的故事,也是唐传奇中的佳作。

四、词

唐代是古典文学普遍发展的时代,不仅诗歌、散文、小说取得了辉



煌成就，而且还兴起了一种新的诗体——词。词所以兴起于唐代，与当时随着城市经济繁荣而兴起的音乐有关。在唐代，较早汲取民间词的表现形式来从事创作的，是诗人韦应物、王建、刘禹锡、白居易等。他们所写的词，数量较少，形式短小，仅止于小令，反映的生活内容也不宽广。作家开始尝试写词时，还受着民间词的影响，因此作品一般都具有清新、明朗、活泼的特色。如颍川(今许昌)人王建《宫中调笑》:“团扇，团扇，美人病来遮面。玉颜憔悴三年，谁复商量管弦？弦管，弦管，春草昭阳路断。”刘禹锡《忆江南》:“春去也，多谢洛阳人。弱柳从风疑举袂，丛兰凝露似沾巾，独坐亦含嚬。”白居易是唐代早期写词较多较好的诗人。他写的一些词，如《长相思》云“汴水流，泗水流，流到瓜洲古渡头”等，都是朴实通俗的作品。

第五节　艺　　术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地区的艺术粲然生辉，驰誉千秋。官方的倡导组织促成了民间画运隆盛，画家竞争激烈。当时绘画仍以道释人物画为主题，但山水画已兴起，绘画理论有所发展:名画的评赏、鉴藏、绘画学理的探讨、绘画方法的阐明呈齐驱之状。书法艺术更是精品尽展，大师迭出，创下了里程碑式的成就。音乐和舞蹈也在前代的基础上推陈出新、融会中西。雕塑以其独具的魅力展示了那个气度非凡的时代。

一、绘画

隋唐五代时期，有些统治者关注绘画艺术，重视珍品的收藏，掀起绘画的热潮。隋炀帝即位后命人撰写《古今艺术图》50卷，既画其行，又说其文。在东都洛阳营建观文殿以贮书，聚集魏晋以来的墨宝名画。在殿后筑二台，东为妙楷，收藏书法古迹；西为宝台，鉴藏古画。新建的显仁宫以及寺观邸宅所需的装饰绘画促成壁画的兴盛。唐高祖和太宗均擅绘画，统治阶级以绘画点饰治世，每当战胜凯旋、蛮夷职贡之时，辄命画工描图。五代时期诸贵族中颇有爱好绘画者。如梁相于兢、千牛

卫将军刘彦齐等,均极著名。于兢善画牡丹,有写生《全本折节》传世。刘彦齐善画竹,且秘藏书画,重爱鉴赏,罗致名迹,不下千卷。当时有"唐朝吴道子手,梁朝刘彦齐眼"之称。官方的组织倡导和参与,对当时绘画的发展起了推波助澜、催育扶植的作用,致使名家荟萃,流派纷呈。

隋唐五代时期绘画界以道释人物为主流,山水花鸟画时有起落。故当时画家多为善画佛寺人物高手,如董伯仁、吴道子等,独具特色,尽呈风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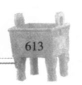
(一)道释派画家

董伯仁,汝南人,多才多艺,乡里号为"智海",官至光禄大夫、殿中将军。他善画,与隋代另一绘画大师展子虔同召入籍。二人始则相轻,继而相资,融合南北风尚。董伯仁笔下的楼台人物,旷绝古今,杂画巧瞻,高视一代。动笔形似,画外有情,足使名家先辈动容失色。隋炀帝兴建洛阳显仁宫、汾阳宫及长安至扬州40余处离宫时,招董伯仁参与土木装饰工程,尽显才华。董伯仁画多为其绝思妙想。有《周明帝畋游图》、《杂画台阁样》、《弥勒变》、《弘农田家图》、《隋文帝上厩名马图》等作品传于世。

释迦佛陀,天竺(今印度)人。隋朝于嵩山重建少林寺殿宇,他曾雕琢绘画,画有佛国人物图像、器物、外国兽图、鬼神画。

吴道子,河南禹县(今禹州)人。大约生活在睿宗、玄宗时期,是盛唐画家中最负盛名的一位。玄宗为之更名道玄,时人尊称其为吴生。他少时孤贫,绘画有天赋之才,曾师于张旭、贺知章学书,后改学绘画。客居于蜀,摹写蜀道山水,始创山水之体,自成一家。年未二十,已穷丹青之妙。他笔下的人物鸟兽草木台阁,冠绝于世。开元年间,吴道子和杨惠之共同师法南梁名画家张僧繇的笔迹,二人"号为画友,巧艺并著"。后吴道子声名日隆,杨惠之一气之下,焚笔毁砚,毅然弃画,改攻雕塑,终以塑像与吴道子相抗衡,时人赞道:"道子画,惠之塑,夺得僧繇神笔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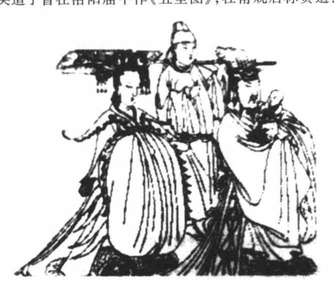
吴道子之画与将军裴旻的剑舞、张旭的草书并称为"三绝"。他作



画先酝酿腹稿而后动笔。吴道子奉命前往四川实地写生。返回京都后,回报作画情况:“臣无粉本(草稿),并记在心。”遂应命在大同殿作画,嘉陵江300里山水,一日画毕。

吴道子的宗教画最为著名。他曾在长安和洛阳的寺观中画壁三百余堵。其中,“佛像人物、奇踪异状,无有同者”。吴道子在长安兴善寺作画时,“观者如堵。其圆光立笔横扫,势若飞旋,人皆谓之神助”[①]。他曾在菩萨寺画《礼骨仙人》一幅,但见仙人“天衣飞扬,满壁风动”,即有“吴带当风”的美称。他早年笔法较细,风格稠密;中年变为遒劲,圆润似“蔬菜条”。点画之间,时见缺落,有笔不周而意周之妙。后人把他和张僧繇的“宽松劲爽”的笔法并称“疏体”,以别于东晋顾恺之、南朝陆探微“劲紧联绵”的“密体”。

吴道子曾在洛阳庙中作《五圣图》,杜甫观后称赞道:“画手看前



吴道子《天王送子图》

① 《两京耆旧传》。

辈，吴生远擅扬。森罗移地轴，妙绝动宫墙。五圣联龙衮，千官列雁行。冕旒俱秀发，旌旗尽飞扬。”[1]吴道子还曾在汴州大相国寺佛殿内作文殊维摩像一幅，为唐代相国寺十绝之一。北宋文学家苏东坡称赞吴道子：“诗至于杜子美，文至于韩退之，书至于颜鲁公，画至于吴道子，而古今之变，天下之能事毕矣。”他还说：“出新意于法度之中，寄妙理于豪放之外，所谓游刃余地，运斤成风，盖古今一人而已。”

不仅如此，吴道子对绘画理论也有贡献。他很重视画家的主观情思对艺术对象的熔铸作用，强调画家的观察力和表现技巧。他说：“传神者写人之精神，清奇古怪英雄相貌，移于片幅之间，非得之于心，应之于目，露之于手者，其能然乎？”[2]一语道出了绘画传神的真谛。

吴道子一生所作，多为宫廷寺观壁画。其《维摩诘图》，极为形象逼真。由于年代久远，世道沧桑，其真迹已荡然无存，只能从《送子天王图》之类的传世摹本中欣赏当年的名画风采。但他却以卓绝的艺术成就创一代画风，成为当时画坛的领袖人物，被奉为“百代画圣”。他弟子甚多，名家有李生、张藏、王耐儿等。

韩幹，祖籍大梁（今开封）人。年少时常为卖酒家送酒，曾征债于王右丞，戏言画地为人马，王右丞奇其意趣，每年给他2万钱作画，韩幹遂得以扬名。天宝年间入京为供奉，善写貌人物，尤工鞍马。玄宗时西域大宛献胡马于北地牧养，诏令描摹骏马，遂作《玉花骢照夜白》等。申王薛宁厩中有善马，韩氏并图之，骨力追风，毛彩照地。画马遂成为唐代独步。他的画作有《龙朔功臣图》、《明妃上马图》、《五陵游侠图》、《贵戚阅马图》、《于阗黄马图》等。

朱瑶，为五代名画家，本是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工画佛道，酷似吴道子，尝客游雍、洛间。河南府金真观，有朱瑶的画作，世称神笔。

张图，字仲谋，洛阳人，梁时掌行军资粮簿籍，人呼张将军。他好丹

---

① 杜甫：《冬日洛城北谒玄元皇帝庙》，见杜甫著，仇兆鳌注：《杜诗详注》第一册，第89页，中华书局，1979。

② 《赵氏家法笔记传神心法》。



青，善泼墨，作《释迦像》，锋芒豪纵，势类草书。他尤长大像。梁龙德年间，洛阳广爱寺沙门义喧置金币，邀请四方奇笔，作画三门两壁。当时的绝笔跋异来应募，画定草样后，张图挥笔绘画右壁，攸忽而成《折腰报事师》，从以三贵，跋异惊异。张图于东壁画《水神》一座，与西壁《报师者》相视，意境高远。跋异在福先寺大殿下画《护法善神》，有滑台（今滑县东）人李罗汉与其对画。跋异竭精伫思，屹成一神，设色艳丽，精妙人神。

王殷、胡翼二人皆为后梁驸马赵嵓的食客，均工道释人物。王殷尤精于外国人物，胡翼善临摹古今名笔。王仁寿，汝南人，后晋绘画名家。工画佛道鬼神，兼长鞍马。释智蕴，后周的名画家，河南人。工画佛像人物，师学曹体。周太祖时进献舞钟馗的图像。

（二）山水画派

隋唐五代时期的山水画家有郑虔、荆浩等人。

郑虔，河南荥阳人。玄宗时为著作郎，坐以私撰国史之罪谪居10年。玄宗爱其才，授职广文馆博士。他好琴酒篇咏，善图山水。能书，苦于无纸，在慈恩寺贮柿叶数屋，逐日书写殆遍。他曾自写其诗并画表进献，玄宗大署其尾曰："郑虔三绝。"安史之乱中他与张通、王维并被囚系，三人皆善画，后崔圆使之绘斋壁而得以释放。

卢鸿，字浩然，本是河北人，后徙家洛阳，隐居嵩山。善八分书，善画山水树石，作《草堂十志图》，描摹隐居之处的景物，有摹本流传。

刘方平，河南人，工诗赋。隐居颍阳大谷（今登封北）。他神意淡泊，善画山水，墨妙无前。

荆浩，字浩然，河南济源人，他曾隐居于太行山洪谷，自号洪谷子。他工画佛像，尤妙山水，有独特的山水画理论，自撰《山水诀》1卷，通俗讲解了山水画的技法；《笔记法》1卷，论述绘画"六要"：气、韵、思、景、笔、墨；下笔有"四势"：筋、肉、骨、气；"二病"：有形、无形。他精辟阐释了"六要"："气者，心随笔运，取象不惑；韵者，隐迹立形，备仪不俗；思者，删拔大要，凝想形物；景者，判度时因，搜妙创真；笔者，虽依法则，运转变通，不质不形，如飞如动；墨者，高低晕淡，品物浅深，文彩自然，似

非因笔。”他善画云中山顶，笔墨横溢，四面浚厚。曾对人说：“吴道子画山水，有笔而无墨；项容，有墨而无笔；吾当采二子之所长，成一家之体。”可见其苦意陶熔，能成前人所未成。他作《宣和画谱》述论唐人画艺。汤垕《画鉴》亦云：“荆浩山水，为唐末之冠。”荆浩蜚声艺苑，则在五代。师法者甚多，有关仝、范宽为最著名。他与关仝并称为“荆关”。

后梁时除前述相国于兢、牛千卫将军刘彦齐等山水画家外，还有驸马赵嵒，善画人马，挺然高格，非众人所及。且精鉴赏，收藏尤富，罗致秘藏图轴，不下5 000卷。招致画士胡翼、王殷等为食客，品第画迹，劣者“辄令医去其病，或用水刷，或用粉扑，经数次方合其意”，当时称为赵家选画场。

袁义，河南登封人，后唐画家，善画鱼，能穷其变态。释德符，善画松柏，气韵潇洒。他曾于相国寺厅壁画一松一柏，观者如市，文人骚客题诗百余篇。智晖，后唐时画家。他颇精吟咏，得骚雅之体，工山水，尤喜粉壁，兴趣酣浓，云山在掌。

此时名画的品评鉴赏也蔚然成风，诗文家多以绘画为题，欣赏赞美。如韩愈的《画记》，白居易的《题八骏图》、《画竹歌》，杜甫的《丹青引赠曹将军霸》、《戏题王宰画山水图歌》、《题韦偃双松图歌》等，虽非绘画专家的评论，但能阐奇发幽，一唱三叹，有助于绘画的传扬。

二、书法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地区的书法名家较多，唐代的褚遂良、孙过庭为主要代表人物。

褚遂良（596—658年），字登善，阳翟（今禹州）人，太宗、高宗时任官朝廷，因被封河南郡公，故称“褚河南”。他博涉文史，尤工书法。其书法继“二王”（王羲之、王献之）、欧阳询、虞世南之后，别开生面。晚年的正书，丰艳流畅，变化多姿。在当时就备受推崇，太宗咏叹：“虞世南死，无与论书者。”张怀瓘《书断》中说：褚遂良“少则服膺虞监，长则祖述右军。真书甚得其媚趣，若瑶台青琐，穷映春林，美人婵娟，似不胜于罗绮，铅华绰约，甚有余志”。后人称褚遂良、虞世南、欧阳询、薛稷为初唐四大书法家。褚遂良存世的作品有：正书碑刻《京师至德观主



孟法师碑》、《伊阙佛龛记》、《雁塔圣教序》、《房玄龄碑》、《同州圣教序》,及传本墨迹、正书法帖《倪宽传》、《模兰亭序》和行书法帖《枯树赋》、《太宗哀册文》等。

孙过庭,字虔礼,汴州(今开封)人。他工于正、行、草各体书法,尤以草书擅名。其草书遵法"二王",工于用笔,俊拔刚健,尚异好奇。宋代米芾以为"凡唐草的二王法,无出其右"。孙过庭自撰自书《书谱》,这是一部书法理论著作和书法作品,原书共2卷6篇,现仅存其手迹1卷,题作《书谱卷上》。书中深入探讨了前代书法名家的传承关系和风格,精辟阐述了不同书体的特点,认为"篆尚婉而通,隶欲精而密,草贵而流畅,章务检而便"。《书谱》还论证了真、草二体的相互联系,并对书法的基本技法作了研究,提出"执、使、转、用"四法,"举贤所未及,启后学于成规"。《书谱》的书法精美,独具特色,历来备受称赞。它用笔神采矫健,结构规律性强,各部分配合适度,学书者皆奉为楷模。南宋高宗曾谓《书谱》妙备草法,手不少置。

洛阳龙门造像题记和碑刻,多书法精品。唐代碑刻中有一件出类拔萃的千古史碑——伊阙佛龛碑,刻在宾阳中洞和南洞之间的摩崖巨石上,通高5米,系岑文本撰,褚遂良书。碑文共一千六百余字,初唐楷体,字迹端庄工整,古拙清新,奇伟遒丽,点如垂金,是杜甫称道的"书贵瘦硬方通神"的范本。商丘旧城南则有颜真卿撰并书的《八关斋会报德记》碑。

三、雕塑

龙门石窟,位于洛阳南郊的伊阙。从北魏孝文帝太和十八年(494年)开始营建,中经东魏、北齐、北周至隋唐连续大规模营建达400年之久。唐代对龙门石窟的开凿,是龙门石窟开凿史上继北魏之后的又一个高潮。此时开凿的佛龛最多,约占总数的2/3。除魏窟宾阳洞是唐太宗四子李泰承继前朝完成的工程之外,龙门西山的潜溪寺、奉先寺、万佛洞、极南洞、摩崖三佛龛及东山诸窟都是唐代新开凿出来的。其中,奉先寺位于龙门西山南部,为高宗永徽年间至武则天时开凿而成,是龙门石窟中最大的洞窟,南北宽33.50米,造像布局为一佛、二弟

子、二菩萨、二天王、二力士、二供养人。主尊是卢舍那佛像,“雕饰奇伟,冠于当世”,是我国美术史上的奇观。它通高17.14米,头高4米,耳长1.9米,丰颐秀目,目光朗朗。那含蓄而神秘的微笑流露出对人世间的关注和智慧的光芒。在卢舍那的旁边,辅有二弟子、二菩萨、二天王、二力士的雕像,高度多在10米以上,取得了群星托月的艺术效果。卢舍那佛像北侧的须弥座下,刻有《大卢舍那佛龛记》,记载了奉先寺的开凿历史。在龙门石窟中,有少数龛窟是外国人凿造的,如龙门西山北部的“新罗佛龛”,为高宗、武则天时新罗僧徒开凿的;龙门东山北侧的吐火罗僧宝隆造佛龛,为睿宗时北“天竺三藏弟子吐火罗”僧宝隆开凿的。

巩义石窟位于今巩义市城东北9千米大力山下,始造于北魏熙平二年(517年),西魏、北齐、唐、宋各代相继开凿。千佛龛位于石窟最东边,唐代乾封年间(666—668年)开凿,内有排列整齐的小佛龛999个,加上中间坐佛,恰满千数。此外,浚县千佛寺石窟、陕县温塘摩崖造像,均为唐代开凿。

四、乐舞百戏

隋唐时期歌舞百戏艺术在继承传统与吸收外来技艺基础上,取得的成就引人瞩目。河南地区荟萃四方精品,云集八面大家,以繁盛精湛的艺术创造走在国内诸地区的前列。

隋唐时期,东都洛阳设有太乐署,禁中置内教坊,负责乐舞的教习。在洛阳会聚了许多音乐、舞蹈人才。

郑译(540—591年),字正义,荥阳开封(今属河南)人。他“颇有学识,兼知钟律,善骑射”。隋文帝令他参议音乐,他认为北周七声废缺,应该更新礼乐,重新阐述“七始”的意义,写成《乐府声调》凡8篇。文帝称赞:“律令则公定之,音乐则公正之。礼乐律令,公居其三,良足美也。”①

元德秀(696—754年),字紫芝,河南(今洛阳)人。弹琴读书之

① 《隋书》卷三十八《郑译传》。



余，写文章吟诗。所著有《季子听乐论》，为行家称颂。他认为“王者作乐崇德，天人之极致，而辞章不称，是无乐也”，遂作《破阵乐辞》，以订商周辞章。

张说，唐代著名的文学家、政治家，通晓音乐，于玄宗开元初年奉旨作雅乐乐章。李嗣真，滑州匡城人，博学，晓音律。敬新磨，五代时期后唐的宫廷艺人，擅长诙谐的表演艺术。

（一）乐舞

隋唐时代舞蹈已发展为一种完整、独立的艺术表演形式，并具有相当高的艺术水平。唐代舞蹈分为“健舞”、“软舞”两大类：前者矫健雄捷，节奏明快；后者优美柔婉，抒情性强。“健舞”类有胡旋舞、胡腾舞等。隋唐时期，西域乐舞在中原经久不衰，人们对它的艺术特征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从而创造了具有时代特色的舞蹈风貌。

胡旋舞从中亚传来。早在南北朝时康国乐舞已传入中原，而胡旋舞的盛行却是在唐代天宝年间，白居易感叹：“天宝季年时欲变，臣妾人人学圜转……从兹地轴天维转，五十年来制不禁。”[①]可见当时流行的盛况。康国俱密于开元十五年（719 年）向唐献胡旋女。而白居易诗：“胡旋女，出康居，徒劳东来万里余。中原自有胡旋者，斗妙争能尔不如。”在开元年间西域献胡旋女之前，已有中原人表演胡旋舞，其技艺之高，不亚于西域的胡旋女。

柘枝舞原是中亚一带的民间舞，也是唐代名舞。柘枝舞属“健舞”类，屈柘枝属“软舞”类。唐代诗篇中有不少描写柘枝舞的佳句，真切地勾画出歌舞伎人的美妙舞姿、生动表情、动人的鼓乐声和艳丽的服饰。如“红铅拂脸细腰人，金绣罗衫软著身”（张祜《李家柘枝》），“红蜡烛移桃叶起，紫罗衫动柘枝来。带垂钿胯花腰重，帽转金铃雪面回”（白居易《柘枝妓》）。

“健舞”与“武舞”或与武术有关。为人们喜闻乐见的剑器舞，直接由民间武术发展而来，经过唐代著名舞伎公孙大娘的艺术加工和创造，

---

① 白居易：《胡旋女》，《全唐诗》卷四百二十六。

更加完美动人。杜甫回忆他在河南郾城观看公孙大娘表演《剑器舞》的情景,并作诗《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昔有佳人公孙氏,一舞剑器动四方。观者如山色沮丧,土地为之久低昂。耀如羿射九日落,矫如群帝骖龙翔。来如雷霆收震怒,罢如江海凝清光。"描写出动人心魄的健舞风采。史载公孙大娘善舞多套《剑器舞》,最引人注目的是《裴将军满堂势》,当为舞剑能手裴旻独创的一套剑舞,裴旻舞剑被誉为唐代"三绝"之一。





洛阳出土唐彩绘女乐舞俑

东都洛阳吸引了不少名家艺伎来此表演切磋,发展和创造了许多舞蹈表演形式。古代有折柳送别的风俗,北方民歌《折杨柳》改编创新后,流行于洛阳等地。刘禹锡《杨柳枝》词有"请君莫奏前朝曲,听唱新翻杨柳枝"句。白居易《杨柳枝二十韵》是观赏了洛阳年轻歌舞伎人的表演后写下的诗篇。这个用民歌编创的舞蹈,优美矫捷,风靡一时。

(二)百戏

百戏,是中国古代乐舞杂技表演的总称。隋唐五代时期,由于统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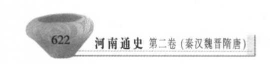
阶级的提倡，乐舞百戏甚为流行。隋炀帝杨广精通音乐、舞蹈，炀帝大业年间宫廷乐舞发达。他大集百戏于洛阳，荟萃了丰富多彩的优秀节目，推选出名闻遐迩的歌舞艺人。大业二年(606年)，"突厥染干来朝，炀帝欲夸之，总追四方散乐，大集东都"[①]。"大业二年，突厥单于来朝洛阳宫，炀帝为之大合乐，尽通汉、晋、周、齐之术，胡人大骇。帝命乐署肄习，常以岁首纵观端门内。"[②]当时款待突厥单于的表演节目："有舍利先来，戏于场内，须臾跳跃。……水人虫鱼，偏覆于地。又有大鲸鱼，喷雾翳日，倏忽化成黄龙，长七八丈，耸踊而出，名曰《黄龙变》。又以绳系两柱，相去十丈，遣二倡女，对舞绳上，相逢切肩而过，歌舞不辍。又为夏育扛鼎，取车轮石臼大瓮器等，各于掌上而跳弄之。并二人戴竿，其上有舞，忽然腾透而换易之。又有神鳌负山，幻人吐火，千变万化，旷古莫俦。"[③]以后，令乐舞百戏的班子，"皆于太常教习"，成为隋朝不可缺少的节庆节目。

唐玄宗于东都五凤楼设宴，令300里内的县令、刺史带音乐班子来集。河内太守带百人乐队，身披锦绣，扮作犀牛大象，前来应命。名家元德秀自谱歌曲《于蒍于歌》，带领乐工联手演唱。

唐代，西南少数民族菩萨蛮队舞蹈传入中原，经过著名艺人李可及加工整理，定名为《菩萨蛮队舞》。这种舞蹈，舞者高发金冠，身披缨络，伴随舞曲《菩萨蛮》而行进。另外，唐代河南民间流行狮子舞、龙舞、高跷、旱船，并出现了杂技新节目爬竿，以及改造后的《踏摇娘》。隋末，河内(今沁阳)有人貌恶而嗜酒，常自号郎中，醉归必殴其妻。其妻美色善歌，为怨苦之词。河朔演其曲而被之弦管，因写其妻之容。妻悲诉，每摇顿其身，故号《踏摇娘》[④]。

---

① 《隋书》卷十五《音乐志下》。
② 《旧唐书》卷二十九《音乐志二》。
③ 《隋书》卷十五《音乐志下》。
④ 《旧唐书》卷二十九《音乐志二》。



第六节 科学和技术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的天文学、历算学、医学都有新的发展,冶金、制陶、建筑、印刷技术也有长足进步。

一、天文历算

隋唐时河南地区的天文、历法和算学都有很大的进步。新野人庾季才及其子庾质是隋代有名的星历学家,唐代僧一行在天文学方面成就卓著。

僧一行(683—727 年),俗姓张,名遂,魏州昌乐(今南乐)人,著名的天文学家、历法学家和高僧。他是开国名臣张公瑾的重孙,自幼聪敏好学,博览经史,精通天文、数学、历象、阴阳五行之术。20 岁时入嵩山少林寺为僧。开元年间,应征入京,主持天文学方面的事务和修订新历法。

僧一行与梁令瓒合作,制造了测量天球黄道坐标的黄道游仪,并以此测出了二十八宿距天球北极的度数,在世界上第一次发现了恒星位置变化的现象,比英国人哈雷发现恒星移动几乎早千年。开元十三年(725 年),他再度与梁令瓒携手制成了以漏水转动的浑天铜仪,仪器外的两轮上缀有日月,转动周期同日月转动和会合的实际日期基本相同。铜仪上的两个木人,一个每刻一击鼓,一个每时辰一撞钟,这是世界上较为完善的最早的机械自动计时器,也称机械天文钟。他还组织了一次大规模的天文测量。开元十二年至十三年,他从中亚的铁勒到中国南端的交州,测量北极高度及冬至、夏至、春分、秋分时太阳在南方的日影高度。纠正了前人"南北地隔千里,影长差一寸"的臆断之词,第一次测出了地球子午线的长度。

他在历法方面的成就是花费六七年时间修订《大衍历》。开元十七年《大衍历》颁行天下,这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历法。唐代大臣张说与陈玄景撰写了《大衍历议》凡 13 条,从理论上阐明《大衍历》。其



中第二条"中气议",对以往历法岁时的变化过程及原因作了详细说明,指出自春秋时代到开元十二年以来,史籍载冬夏至31事,傅仁的《戊寅元历》得16,《麟德历》为23,《大衍历》为24。从岁时、朔策、润余诸参数的精确度看,《大衍历》略高一筹。又指出了《大衍历》测定朔的方法,比其他历法准确。《大衍历》总结了以往对岁差与日行迟疾认识的发展过程,有较高的资料价值。

二、医学

隋唐时期,河南地区出现了三位医学家,即甄权、甄立言、孟诜。

甄权(540—643年),颍川扶沟(今属河南)人。称疾辞官,专门从医,在针灸上术道颇深。隋鲁州刺史库狄钦"苦风患,手不得引弓,诸医莫能疗。权谓曰:'但将弓箭向垛,一针可以射矣。'针其肩隅一穴"[①],库刺史"应时即射"。他总结医术,著有《脉经》、《针方》、《明堂人行图》各1卷及《针经钞》3卷,《古今录验方》50卷。

甄立言,与甄权是亲兄弟,医术高超,曾治愈不少疑难病。御史大夫杜淹患风毒发肿,"立言视之。奏曰:'从今更十一日午时,必死。'果如其言"[②]。尼明律,年六十余,患心腹"鼓胀"20年,甄立言为之诊脉,指出其腹内有虫。令服雄黄驱毒,其病立愈。除治病外,他还总结临床经验,撰写医学著作《本草音义》7卷,《古今录验方》50卷及《本草要术》、《本草药性》等。

孟诜(621—713年),蔡州(今汝南)人。唐中宗时弃官归隐,致力于医药研究,曾师事医学家孙思邈,撰有《食疗本草》3卷。原卷由英国人从敦煌千佛洞带往英国,收藏于英国博物馆。国内现存有敦煌莫高窟所发现的古抄本残卷。他还撰有《必效方》3卷、《补养方》3卷及《外台秘要》、《医心方》、《证类本草》等书。他的《食疗本草》一书是我国现存最早的饮食疗法专著,收集可食植物200种,并分析食性,论述功用,阐释禁忌,鉴别异同,具有较高的医学价值。

---

①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一《方伎传》。
②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一《方伎传》。

三、金属冶铸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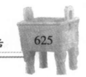
唐代，冶金技术较之前代大幅度提高，钢铁和有色金属的冶铸很发达。武则天时在洛阳铸造“天枢”及九鼎。延载元年（694 年）八月，武则天应四夷酋长的请求，用铜、铁铸造天枢，立于端门之外。高 35 米，径 4 米。它有八面，径各约 1.7 米，下为周长约 57 米、高 7 米的“冶铁象山为趾”的趾山，下有铁制蟠龙、麒麟萦绕，上为承露云盘，径 10 米，四龙直立捧火珠，高约 3.3 米。九鼎是神功元年（697 年）武则天命人用铜、铁铸成。神都（豫州）鼎，高 6 米，可容 1 800 石；其他八州鼎，各高约 4.7 米，可容 1 200 石。九鼎共用铜 280 356 千克。铸造如此高大的器物，显示了当时的冶铸技术之高超。洛阳出土唐代铜镜数量众多，反映了铸造工艺的进步。

四、陶瓷

隋唐五代时期是中国陶瓷生产的一个重要转折时期，不仅生产规模大，且技术上不断推陈出新，风格也迥异于以往，为宋元以后陶瓷业的鼎盛奠定了基础。河南地区陶瓷生产技术也获得了长足发展，如隋代安阳的青瓷、唐代洛阳的唐三彩、五代河南的柴窑瓷器都极具有代表性。

洛阳唐三彩，是唐代独创的低温釉陶，具有很高的科学技术价值和艺术价值。其制法是以白黏土作胎，外施低温釉，釉中以铜、铁、钴、锰等金属作着色剂，用铅作助熔剂，平涂或点垛组合使用，在大约 800℃下煅烧而成。铅由于熔点低首先熔化，其他不同颜色的金属氧化物颗粒在熔化的铅中浸润、扩散，呈现出绿、蓝、黄、白、褐等多种色彩交会而成的缕缕丝丝、飘忽不定的图案。洛阳唐三彩颜色的种类，以釉中着色金属的多少、烧制时氧化及还原的不同而定。它的突出特点是胎质坚实洁白，釉色艳丽，装饰繁缛，光彩夺目。

五代宫廷加强了对瓷器生产的管理，出现了秘色窑瓷和柴窑瓷。秘色窑瓷器是青瓷。柴窑是后周显德初年建立的瓷窑，窑址在郑州。明末谷应泰《博物要览》说：“昔人论柴窑曰：‘青如天，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柴窑瓷器以青色为主，还有虾青、豆青等色。釉极薄，有“薄





洛阳出土唐三彩嘶鸣骆驼

如纸"赞语,光润明洁。瓷胎致密,扣之作金石声。宫廷的需要对瓷器的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对瓷器制造技术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宋瓷的繁荣,柴、秘二窑实开其端。

五、园林与建筑技术

(一)洛阳的西苑

炀帝大业元年(605 年)于东都洛阳宫城之西建西苑(通称会通苑),依伊、洛、瀍、涧四水之利,傍邙山之势,周围 200 千米,是美丽的皇家园林。苑内沿龙麟渠建 16 所宫院,征集了各地的奇花异草,珍禽异兽。洛阳宫苑和花圃中的大红袍、关公面、紫尖容等一类红牡丹,株壮、叶旺、花大、味清香,成为"洛阳牡丹之鼻祖",通称"洛阳红"。苑中有海,方圆十余里,有蓬莱、方丈、瀛洲诸山,高出水面百余尺。山上有台观殿阁,穷极华丽。西苑的建筑,极具科学性、艺术性。

唐代在隋西苑基础上兴建禁苑,又称东都苑或神都苑,规模虽有所缩小,但仍然危楼跨水、高阁依云,艺术性堪与隋西苑媲美。王维游洛阳皇家园林时,曾感慨"上阳华木不曾秋,洛水穿宫处处流","曾读列王仙母传,九天未胜此中游"。

(二)佛塔建筑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各地的佛塔建筑很多,其中以登封的净藏寺塔、法王寺塔、永泰寺塔及汝州风穴寺七祖塔最为出名,最具代表性。净藏寺师塔、法王寺塔、永泰寺塔都是登封现存的唐代砖塔。净藏禅师塔是唐代高僧净藏禅师的墓塔,单层重檐,塔身建在须弥座高台基上,通高9米多,平面为八角形,正南壁面有半圆形拱券门,正北壁面嵌有塔铭,塔身八个棱角均有倚柱和斗拱装饰,塔身上部为迭涩檐,其上置平面圆形的须弥座和仰莲,最上为火焰宝珠状塔刹,这是我国现存最早的八角形砖塔,在建筑史上地位非凡,影响深远。



汝州风穴寺唐七祖塔

六、雕版印刷

隋唐五代时期,中州地区的藏书和图书出版业得到了长足发展,体现了当时文化的盛况。由于洛阳长期是都城或陪都,作为全国重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处在当时图书印制业的前沿,在很大程度上体现和代表了当时河南地区的总体水平。

隋炀帝即位,将秘阁藏书限写50副本,藏于洛阳观文殿,计有89 663卷。为了区别和查阅之便,按藏书的质量分为三品,装上不同颜色的卷轴。另外,隋代又选派学者柳边等,对国家全部37万卷藏书进行整理。除其重复猥杂,得正御本3 700余卷。学者们把整理后的图书藏于洛阳,并编成《隋大业正御书目录》9卷。

唐玄宗开元三年(715年),褚无量校正了内库所藏图书。他"奏请缮写刊校,以引经籍之道。于是上于东都乾元殿前,施架排因,大力搜



写,数年间,四部充备"。这次整理影响深远。开元四年,褚无量协助洛阳人元行冲进行图书目录的编辑工作。开元九年辑成《群书四部录》200卷、序例1卷,共著录图书2 655部,48 169卷。继元行冲之后,其同乡毋煚"改旧传之失者三百余条,加新书之目者六千余卷",遂成《古今书录》,分为四部,45类,著录图书3 060部,51 852卷,藏于乾元殿。玄宗开元年间,文化典籍日臻兴盛。长安、洛阳"两都聚书四部,以甲乙丙丁为次,列经、史、子、集四库,其本有正有副,轴、带、帙、竿皆异色别之"。唐代洛阳的图书的规模、收集、分类、整理已颇为可观。

隋唐五代时期还在洛阳设置机构、配备官员,编著和印制了很多图书。隋的观文殿,唐的乾元殿,都是为朝廷服务的图书机构,既像图书馆一样收藏图书,又修撰、印刷、出版图书。唐代的乾元殿,配备有殿直大学士、学士、修撰、校理、判正、校勘诸官及直写御书、招工书写、画直、装书直等各类技术工匠,负责大量的手抄图书或少量的雕版印刷图书。唐代洛阳图籍采用雕版印刷者间或有之,大多为皇室的一些重要经籍和佛教典籍。据明代史家邵经拜《弘简录》记载,太宗贞观十年(636年)采用雕版之法印制了皇后长孙氏撰写的《女则》10篇。唐代文学家司空图在《为东都敬爱寺将律僧惠确化募雕刻律疏》一文中称,重新印刷的武宗会昌五年(845年)毁佛事件中洛城所焚佛经印本的佛家经典,"印本共八百纸"。

五代后唐明宗长兴三年(932年),宰相冯道、李愚奏请皇帝敕令,组织马缟、陈欢、田敏等在洛阳国子监顾召雕字匠人采用雕版印刷的新技术,根据运至洛阳的郑覃所刊《开成石经》校刊儒家的《九经》,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由政府组织刻印书籍的壮举。后汉时又将《周礼》、《仪礼》、《公羊》、《谷梁》"四经文字镂板",后周时"校勘《经典释文》三十卷,雕造印板"[①]。

抄书风气的盛行和雕印本的出现,加速了隋唐五代时期洛阳书肆的繁荣。五代时期,儒家经典《九经》于洛阳刻成后,即在全国"雕印卖

① 《五代会要》卷八《经籍》。

之"。官方负责图书的印制和发行,成为图书生产、流通的一个重要方式,有力地促进了雕版印刷业的发展。宋代的活字印刷,是在唐代雕版印刷的基础上改进而成的。

第七节 教　育

隋唐时期,政治、经济和文化空前繁荣和昌盛,教育事业也蓬勃发展。此时河南地区的教育仍走在全国的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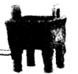
一、官学的设置和管理

隋唐时期是我国古代教育发展的鼎盛时期。隋文帝、炀帝都很重视学校教育,曾颁布诏书,令各地建学兴教,东都洛阳和河南其他州县恢复和建立了各级学校。大业三年(607 年)定国子寺脱离太常,设祭酒 1 人,专门掌管教育,属下有主簿、录事各 1 人,统领各官学。这是中国历史上设立专门教育行政部门和设置专门教育长官之始,是古代教育发展史上的一个进步。隋朝在东都洛阳除设有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又设有书学、算学和律学。它是继汉代鸿都门学之后,专科学校教育的一个新发展。国子、太学、四门、书、算五学归国子寺管辖,律学由大理寺管辖。此外,在太医署中,也招生纳徒,传授医术,培养医学人才。在地方亦设有州郡学校。由于隋文帝初年积极振兴教育,一度出现了文化教育的昌盛景象:"于是超擢奇隽,厚赏诸儒,京邑达乎四方,皆启黉学。……中州儒雅之盛,自汉、魏以来,一时而已。"[1]

隋朝河南官学的兴办,在官学发展史上,起到了承前启后的作用。隋代的学校设置和教育制度都为唐代所继承和发展,并为后世所效法。尽管教育制度尚不完备,但它的影响是巨大的。

唐代社会经济发展,国力强盛,科学文化繁荣,为教育的进步创造了条件。为适应中央集权制的需要,封建官吏队伍不断扩大,一些有作

① 《隋书》卷七十五《儒林传·序》。



为的皇帝，都把兴学视为经邦治国之本。高祖李渊于武德七年(624年)在《兴学敕》中说："自古为政，莫不以学为先。学则仁、义、礼、智、信五者具备，故能为利深博。"①唐玄宗李隆基在《命张说等两省侍臣讲读敕》中亦说："先王务本，君子知教，化人成俗，理国齐家，必由于学矣。"②唐代初期至中叶近百年间，官学教育的发展，实为魏晋以来400年间所未有。

官学教育制度到了唐代日臻完备。唐代河南官学分为中央官学和地方官学两级。高宗龙朔二年(662年)在长安、洛阳置国子监，"增加生员，分于两都教授"。玄宗天宝十五年(756年)，长安、洛阳国子监有学生2 000余人，设祭酒司业。在东都洛阳设的中央官学有：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弘文馆、崇文馆、崇玄馆、广文馆、律学、书学、算学、医学、卜筮、兽医学。在地方设有：州学、县学、医学、玄学等等。在河南(今洛阳)有京都学，置经学博士1人，助教2人，学生80人；医学博士1人，助教1人，学生20人。在诸州有州学，亦分经学、医学二科，置博士、助教，多为1人，经学学生40—60人，医学10—15人。在河南、洛阳二京县，置经学博士、助教各1人，学生50人，河南所辖县为畿县，亦置经学博士、助教各1人，学生40人，其他上、中、中下、下县学，经学学生20至40人不等。从中央到地方设立了各级各类的官学，形成了一个比较完整的教育体系。

二、经学学校

经学教育到了唐代，在官学教育体系中占据主导地位，属于经学学校的有洛阳的几所全国最高学府和地方官学。

国子学为最高学府，设博士5人，掌教三品以上及国公子孙、从二品以上曾孙为生者。《周易》、《尚书》、《毛诗》、《左氏春秋》、《礼记》等五经，为国子学必修课程。《论语》、《孝经》、《尔雅》，不立学官，附中

① 《唐大诏令集》卷一〇五。
② 《唐大诏令集》卷一〇五。

经而已。学生以长幼为序，习正业之外，教吉、凶二礼。公私有事则相仪[①]。助教 5 人，掌佐博士分经教授。直讲 4 人，掌佐博士、助教以经术讲授。国子学学生皆为贵族子弟。学生能通二经以上，才有资格参加科举考试。高宗龙朔二年（662 年）东都国子学学生 15 人，宪宗元和二年（807 年）为 10 人。

太学亦属于最高学府。设博士 6 人，助教 6 人。掌教五品以上及郡县公子孙，从三品曾孙为生者。五分其经以为业，每经百人[②]。太学规模大于国子学，但太学生入学资格和教师的官职低于国子学。史载东都太学学生有 15 人。

四门学为高等学校。设博士 6 人，助教 6 人，直讲 4 人，掌教七品以上、侯伯子男之子为生及庶人子为俊士生者。由于四门学入学资格要求较宽，所以学生名额多于国子学和太学。但四门学的实际人数随着政治形势的变化，不断减少，龙朔二年、元和二年东都四门学学生各为 50 人，学通一经方有资格参加考试。

弘文馆名称几经变化，它一直是专门收藏、校雠和研习儒家经典的场所，学生 30 人。武则天时以宰相兼领馆务，号馆主，给事中 1 人判馆事。

广文馆天宝九年（750 年）始于国子监下设置，有博士 4 人，助教 2 人，掌领国子生业进士者，即专门培养投考进士科的学生。东都广文馆有学生 10 人。弘文、崇文二馆是“五经”的学术研究基地。学士教授由宗室、宰相及散官一品、功臣身食封者为之。

崇玄学为传授老庄道家学术的机构。开元二十五年（737 年），置崇玄学于玄元皇帝庙。天宝元年两京置博士、助教各 1 员，学生百人。次年改崇玄学为崇玄馆。唐代皇帝特崇道教，诏两京置玄元皇帝庙和崇玄学，诏诸州亦各置玄元皇帝庙和崇玄学各一所，设玄学博士 1 人，学习《道德经》及《庄子》、《列子》、《文子》等，学生毕业准许按明经举

---

① 《新唐书》卷四十八《百官志三》。
② 《新唐书》卷四十八《百官志三》。



送。

唐代河南各地还设有经科学校，史载：武德元年（618 年）初令郡县学亦各置生员[①]。州县分为三等，上郡学置生 60 员，中、下以 10 员为差；上县置生 40 员，中、下亦以 10 员为差[②]。这些州县学生是一般庶民子弟，教师的地位和待遇较低，学生的学习要求较低，学生毕业后一是升入中央四门学，再就是等待科举考试。地方经科学校的学生，除了学习正业以外，还要兼习吉凶礼。

乡里之间还设有乡学。《朝野佥载》云："唐国子监助教张简，河南缑氏人。曾为乡学讲《文选》。"[③]

三、专科性学校

隋唐时期，在东都洛阳，设立了专科性学校包括法律、书法、算术、医学、天文等。

律学设博士 3 人，助教 1 人。掌教八品以下及庶人子为生者，以律令为专业，兼习格式法例。龙朔二年和元和二年东都律学生各有 3 人。

书学设博士 2 人，助教 1 人。掌教八品以下及庶人子为生者。以《石经》、《说文》、《字林》为业，兼习余书。东都书学生有 3 人。

算学，隋代洛阳国子监设有算学博士 2 人、助教 2 人、学生 80 人，学习内容有《九章算术》、《周髀算经》等，要求学生既要有运算能力，又必须通晓数学的基本原理。唐代沿袭并有所发展。

隋朝在东都洛阳的太常寺下设太医署，除一般医官外，还有从事医学教育的学官，即太医博士 2 人，助教 2 人，按摩博士 2 人，咒禁博士 2 人。太医署一般采用博士带徒的办法传道授业，生徒一边学习，一边进行职业性的训练。在太医署中的生徒既要接受基础课的教育，又要进行各个专业课的学习。"贞观三年，置医学，有医药博士及学生。开元元年，改医药博士为医学博士，诸州置助教，写《本草》、《百一集验方》

---

① 《资治通鉴》卷一百八十五，武德元年。

② 《新唐书》卷一百九十八《儒学传》。

③ 尹德新主编：《历代教育笔记资料》，第 60 页，中国劳动出版社，1990。

藏之。”[1]可知河南自贞观三年创立了地方医学。

司天台还设有天文学、历数学、漏刻学等。

四、私学

唐代河南地区官学教育虽然兴盛,但私学依然存在,有些名流学者,涉猎经史,创立儒馆,从事著述和讲学活动。《河洛记》载:隋李密“诣睢阳(今商丘南),舍于村中,变名姓称刘知远,聚徒教授”。再如李德裕“以器业自负,特达不群。好著书为文,奖善疾恶……东都于伊阙南置平泉别墅,清流翠筱,树石幽奇。初未仕时,讲学其中”[2]。私学对当时的官学教育是一个重要的补充。好学之士“相与择胜地立精舍,为群居讲学之所”。这种“精舍”实为后世书院的前身。嵩山的嵩阳观即为一例。《原化记》载:“元和初,嵩山有五六客,皆寄山习业者也。”后“唐长兴三年,进士庞式,肄业于嵩阳观之侧,临水结庵以居。一日晨往前村未返。庵内唯薛生,东郡人也,少年纯笃,师事于式。”[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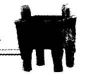
除了传授经学外,隋唐时期还有私学家传,培养科技人才。唐代名医孙思邈曾收徒传医术,河南的孟诜等人曾“师事之”[4]。家传,是私学的特殊形式,科技人才获益于世传家学的实例很多。如唐代河南籍太史令庾俭,就出身于天文星占世家。其先祖庾诜是著名的数学家,曾著《帝历》,其曾祖庾曼倩曾注《七曜历术》和一些数学书籍,其祖庾季才原为北周太史,后为隋代的著名天文学家。家学渊源造就了谙熟天文历算的庾俭。

五、科举

科举制度创立于隋朝大业年间,唐代有所继承和发展,逐步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备的选拔人才的制度。洛阳作为隋唐两代的东都也曾举办过全国性的科举考试。

---

① 《新唐书》卷四十九下《百官志四下》。
②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四《李德裕传》。
③ 尹德新主编:《历代教育笔记资料》,第60页,中国劳动出版社,1990。
④ 《新唐书》卷一百九十六《隐逸传》。



（一）都畿、河南诸道的贡举考试

唐代科举考试的科目繁多，大体上可分为常举和制举两大类。所有科目河南诸州府县均可考试荐举。

常举，即常科考试。考试科目有：秀才、明经、俊士、明法、明字、明算、一史、三史、开元礼、道举、童子、五经、三经、二经、一经、三礼、三传、武举等，皆为岁举之常选科目。概因"唐兴，世崇儒学，虽其时君贤愚好恶不同，而乐善求贤之意未始少怠，故自京师外至州县，有司常选之士，以时而举"[①]。

制举，由唐代皇帝下诏举行的特别考试，往往是由皇帝临时的需要决定的。主要有：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才高未达沉寂下僚科，博学通艺科，下笔成章志烈秋霜科等，约在百种以上。

各地学士，要参加科举考试，首先要"怀牒自列于州、县"，带着乡里或私学的证明，到所在府州县治所报名，然后参加严格的"州试县试"，州、县长官为监试官，县试被录取者，参加州试。州试通常在每年秋天举行，由州刺史负责。州试也分进士、明经等科进行。洛阳国子监所属诸学的毕业生，则由国子监组织考试，成绩合格者直接由国子监报送尚书省，不必参加地方的选拔考试。

（二）东都省试与"东选"

武则天时，长安、洛阳两地同时举行科举考试，称为"两都试"。东都洛阳举行的中央科举考试，多在东都国子监或河南府举行。

当贡士举子到主管常举考试的尚书省时，"皆疏名列到，结款通保及所居始由户部集阅"[②]。即填写自己的姓名、三代履历和三人（后五人）自相保结，户部审查核实之后，再将名册送至礼部，等待由尚书省礼部定期命题考试。主司在考试前先披阅举子贡士的"省卷"，以评量其文才诗笔，也作为及第与否的依据。

每年春节前后，举子贡士参加尚书省举行的全国统一的科举考试，

---

① 《新唐书》卷四十四《选举志上》。

② 《文献通考》卷二十九《选举二》。

即省试。省试是科举考试最关键的考试。明经、进士等科的考试均为三场，每场以一日为限。省试一般在礼部贡院进行。省试完毕后，由主考官员评阅试卷，参考所呈“省卷”，初步确定及第者及其名次，递呈宰相确定及第者名单。

吏部对及第进士、明经等的考试，亦称“关试”或“释褐试”。武则天时铨选考试以东都为主。吏部铨选试、关试在春季举行。东都选试或专派黄门监、侍郎主持，或由东都留守、河南尹代为主持。“吏曹所铨者四，谓身、言、书、判。”吏部考试内容：身，即观看相貌体检；口试，要求词说合理，对答得体；书法，要求字体秀丽；考试判词，以考察被选人的法律知识和拟判文笔，此项最难也最重要。

隋唐河南地区的科举考试，在中国科举考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当时国家级科举考试——省试和吏部铨选考试、关试长期在洛阳举行，武则天在洛阳首先实行殿试，并开设武选，都对后世有很大影响。通过科举考试，隋唐时期河南地区涌现了众多的杰出政治家、诗人和散文家，呈现出人才济济、群星璀璨的局面。

第八节　社会生活

社会生活是一个时期政治、经济、民族和时代精神的综合体现。隋唐五代时期丰厚的物质基础使河南的社会生活比以往更丰富。由于中西交流的频繁，异族的生活方式强烈地影响着时代的风尚。中原的饮食、服饰、娱乐既有时代性，又具有明显的地域特点。

一、服饰

隋及唐前期的男子，不论官吏还是吏民，都崇尚胡服。北宋的沈括指出：“中国衣冠自北齐以来，乃全用胡服。窄袖绯绿、短衣、长靿靴、有蹀躞带，皆胡服也。……唐武德、贞观时犹尔，开元之后，虽仍旧俗，



而稍博矣。"①

男子多穿袍衫,这是一种圆领窄袖、身长至足或膝的服装。隋唐普遍流行。洛阳遭灾后,张全义"悉召其家老幼,亲慰劳之,赐以酒食茶彩,丈夫遗之布袴,妇人裙衫。时民间尚衣青,妇人皆青绢为之"②。《河东记》载唐江西观察使韦丹到洛阳中桥见一鳖将死,"时天正寒,韦衫裤无可当,乃以所乘劣马易之"③。男穿布衫,女着青绢裙衫,应是河南地区的情况。

唐代河南男子盛行带巾,又称"幞头"。佛教诗人王梵志有诗《贫穷田舍汉》描写了当时乡民的衣着:"幞头巾子露,衫破肚皮开。体上无裈袴,足下复无鞋。"文献中还不时有"掷巾于地"的记载,可知"巾"是一般下层男子的必备头饰。

男子盛行穿靴。靴传入中原后,形制有所变化。直到五代,男子仍穿靴。五代后梁末年,在沙陀人的进攻下,后梁不支,"宰相敬翔顾事急,以绳内靴中,入见末帝"④。不仅武人而且文人也穿靴。女子穿绣花鞋,唐传奇中不乏其例。

这一时期的服饰体现了中外交流、南北融会的特色。《广异记》载"唐蔡希闵,家在东都。暑夜,忽大雨,雷电晦暝,堕一物于庭,作飒飒声。命火视之,乃妇人也。衣黄细裙布衫,言语不通,遂目为天女使"⑤。唐代侠女红线拜别薛嵩时,"梳乌蛮髻,贯金凤钗,衣紫绣短袍,系青丝轻履"⑥。元和末年盛行"悲啼妆",面部不施朱粉,惟一乌膏注唇,眉作"八"字行,"状似悲啼者"。

二、饮食

隋唐五代时期,中州地区为粟、麦产区,人们的主食为面食。饼是

① 沈括:《梦溪笔谈》卷一,见《丛书集成初编》第281册。
② 张齐贤:《洛阳缙绅旧闻记》卷二,《四库全书》,第1036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③ 《太平广记钞》卷十六《韦丹》,冯梦龙评纂,庄葳、郭群一点校,中州书画社,1983。
④ 《新五代史》卷三十二《王彦章传》。
⑤ 《太平广记钞》卷六十二《雷》。
⑥ 《太平广记钞》卷二十九《侠客》。

最普通的食物,帝王百官平民百姓皆食之。《广异记》载卜者对洛阳令杨玚说:“明日可以三十张纸作钱,及多造饼饺与壶酒,出定罪门外桑林之间,俟人过者则饮之,皂裘右袒,即召君之使也。若留而饮饺,君其无忧;不然,实难以济。”[①]《续玄怪录》载唐俭少时,乘驴到吴楚,经过洛阳时,向路旁小房的妇人求浆,妇人忙,“俭愧谢之,遗饼两轴而去”[②]。隋唐五代的饮食颇受胡族的影响,烘烤的胡饼也是此时河南地区人民的主要食品。《广异记》载东平尉李麐,“初得官,自东京之任,夜投故城店中。有卖胡饼者,其妻姓郑,色美,李目而悦之”[③]。五代时,这种饼类制作水平有很大的提高,炉饼用不同的馅料。

中原人还喜食酪。张易在王屋山、嵩山苦学,“食无盐酪者五岁”[④]。刘皇后曾令“宦官进飧酪”于庄宗[⑤]。

汤类主要是浆,或称“浆水粥”。前引唐俭少时过洛阳时,曾向路边一少妇乞浆。《酉阳杂俎》载同州司马裴沆从洛阳往郑州,与一老人随行,“至一庄,竹落草舍,庭芜狼藉。裴渴甚,求浆。老人指一土龛:‘此中有少浆,可就取。’裴视龛中,有杏核,一扇如笠,满中有浆,浆色正白,乃力举饮之,不复饥渴。浆味有杏酪”[⑥]。

唐代,中州人也养成了饮茶的习惯,正如“茶圣”陆羽所指“两都并荆渝间,以为比屋之饮”[⑦]。茶业贸易兴盛,《封氏闻见记》载:“自邹、齐、沧、棣,渐至京邑城市,多开店铺,煎茶卖之,不问道俗,投钱取饮。”[⑧]

三、居住

隋唐五代河南地区洛阳、汴京的宫殿豪华富丽,为帝王所居。乡村

---

① 《太平广记钞》卷十《道术》。
② 《太平广记钞》卷五十八《鬼三》。
③ 《太平广记钞》卷七十七《妖怪六》。
④ 《十国春秋》卷二十五《张易传》。
⑤ 《新五代史》卷十四《皇后刘氏传》。
⑥ 《太平广记钞》卷六十五《裴沆》。
⑦ 陆羽:《茶经》,《四库全书》,第884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⑧ 封演:《封氏闻见记》卷六,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百姓住房较为简陋，就地选取廉价的材料修建而成。以木为栋椽，以茅草铺盖房顶，以泥土砌成台阶，即通常所说"草茨竹椽"或"茅茨土阶"。《纪闻》载"开元间，同官令虞咸往温县，道左有小草堂，有人居其中，刺臂血和朱，写《一切经》"①。因房屋建造得狭小，又称"蜗舍"。与这些房屋相配套的设施是"柴门"，即用树枝编扎的门，或"荆扉"，即用荆条编织的门。刘方平隐居颍阳大谷时，诗云："篱边颍阳道，竹外少姨峰"；刘长卿的五绝："柴门闻犬吠，风雪夜归人"。这些有草舍、柴扉、篱墙构成的乡村住宅就是贫民的住所。

乡村民居的规模很小，但那些"义门"的宗姓大户，宅院却很大。五代后晋天福年间，邓州王仲昭六代同居，其住宅规模宏大，有厅事、步栏，其前列屏树乌头。在正门左右两侧竖有"阀阅"，以张贴功状。小阁椽木为正方形，以墨染黑，号称"乌头"。乌头南面有双阙，临街耸立。沿街种植槐、柳等树木②。

四、出行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和关中为全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驿传和水路形成发达畅通的交通网，给民众的出行提供了便利。驿路交通以东都为中心可至四方，"夹路列店肆客，酒馔丰溢。每店皆有驴赁客乘，倏忽数十里，谓之驿驴"③。水路交通也呈现一派盛况："天下诸津，舟航所聚，交通巴、汉，前指闽、越，七泽十薮，三江五湖，控引河洛，兼包淮海。"④

根据不同的地理状况和经济条件，人们选择了不同的交通工具。达官贵人多骑马，如"唐荥阳郑生，善骑射，以勇悍矫捷闻。家于巩洛之郊。尝一日乘醉，手弓腰矢，乘捷马，独驱田野间"⑤。马成为上层人远行出游的必备工具。也有人骑驴，如唐俭少时骑驴过洛城。《感应

---

① 《太平广记钞》卷十五《释证》。

② 《旧五代史》卷七十八《晋高祖纪四》；《新五代史》卷三十四《一行传》。

③ 《通典》卷七《历代盛衰户口》。

④ 《旧唐书》卷九十四《崔融传》。

⑤ 张读：《宣室志》卷五，《四库全书》第1042册。

录》载“天宝十四载，李泌三月三日，自洛乘驴归别墅”①。但骑驴者多为贫寒之士。“天下之士，什什伍伍，戴破帽骑破驴”，以投诗谒见王公大人。也有骑骡者。《朝野佥载》云“唐汴州刺史王志愔，饮食精细，对宾下脱粟饭。商客有一骡，日行三百里，曾三十千不卖”②。车也是当时的主要交通工具。

水路交通多用船筏，“东都龙门潭之南，有八节滩、九峭石，船筏过此，例及破伤”③。洛阳焦生被骑驴载至崖下，“崖下水深处河道弯曲，有筏数十双，上有人宿止”④。

也有用脚力者，《续定命录》载吴少诚贫贱时，至上蔡，“逡巡，有一人是脚力，携包袱过，见猎者，揖而坐”⑤。


巩义出土唐彩绘陶牛车

随着中外交流的加强，中亚商队的拥入，骆驼也偶用于中州的交通。唐三彩中不乏骑骆驼的陶俑。

五、婚丧习俗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地区的婚丧习俗基本沿袭前代，仍以“六礼”成婚，并保持了重视葬礼的传统。

（一）婚俗

“六礼”形成较早。隋唐五代时期的婚姻礼仪，仍基本履行这些仪式。纳采即男方派媒人去女方家提亲。自上层到下层，其婚姻皆有此

① 《太平广记钞》卷五《仙五》。
② 《太平广记钞》卷三十五《奢侈》。
③ 白居易：《开龙门八节滩诗二首并序》，《全唐诗》卷四百六十。
④ 张齐贤：《洛阳缙绅旧闻记》卷五，《四库全书》第1 036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⑤ 《太平广记钞》上卷二十《定数一》。



仪式。问名即男方请媒人问女方的名字及出生年月日。女方复书，告以女方出生年月日及生母姓氏。问名与纳采往往在一次议事中完成。纳吉即男方卜得吉兆，备礼通知女方，婚姻乃定。纳征亦曰“纳币”，即男方以礼物送女方，女方接受聘礼，即表示确定婚姻关系。社会地位的不同，导致聘礼的差别很大。请期即男方择定婚期，备礼告知女方家，征求女方意见。女方如同意，即为婚期。亲迎即夫婿于婚日，盛服至女家，迎新娘入男方家。除天子外，自太子至庶民，皆需亲迎。亲迎之日清晨，男方之父需告庙，即往祖庙向祖宗神位报告婚事。

古代婚礼在黄昏时举行，故称“昏礼”。但到了唐代，河南和其他地区一样，在拂晓时举行。新娘离家前，父母要对她进行一番教导，不要违背公婆夫婿之命。新郎将新娘迎入家后，要行“共牢”及“合卺”之礼，即共吃一份牲牢，同饮交杯酒，以表示共同生活的开始。

以上是中原传统的婚仪，见载于《大唐开元礼》，成为官修的仪式。而在现实中，一些地方性的民族性的婚俗也融入到中原的婚姻礼仪中，为传统婚俗增添了欢乐的气氛。如新郎以诗“催妆”，迎新妇入“青庐”，夫妇交拜时新娘“却扇”，拦住新郎新娘的车索要食物的“障车”，等等，使婚俗更具有社会文化意义。

(二)丧俗

自古以来，我国就有重视葬礼的传统。在先秦孔孟重视丧葬思想的影响下，隋唐五代的厚葬之风盛行，自达官贵人至平民百姓，在丧葬上莫不尽力铺张。汴州百姓赵怀正买一石枕。一年后，“赵病死。妻令毁(枕)视之，中有金银各一铤，如模铸者”，“各长三寸余，阔如巨指。遂货之，办其殓及偿债，不余一钱”[①]。由于丧葬的铺张导致清贫之士无力置办，刘温叟母，“终于玉泉之别墅，既殁无财可营葬事，其正直清苦也”[②]。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人士乡土观念重，客死异乡者，必归葬故乡。诗

① 《太平广记钞》下卷六十三《宝》。

② 张齐贤：《洛阳缙绅旧闻记》卷五，《四库全书》第1 036册，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

人杜甫一生坎坷,客死于湖南,其子流落湖湘,无力迁葬,至其孙杜嗣业方迁柩归葬于偃师西北,距杜甫之死已数十年之久①。韩愈死后,也由其弟子门生将其归葬河阳(今孟州)老家。

因遭战乱饥荒而大量死亡的乡民,多用"乡葬"。史称大历中,关中饥疫,人多死,尸骸狼藉。"荥阳人郑损率有力者,每乡为一大墓,以葬弃尸,谓之乡葬。"②

由于城市的兴起和商业的繁荣,助人营葬成为职业。在河南的城市中,有专门助人营丧的"凶肆",备有丧车和其他器具供租用,还有艺人为丧家鼓吹奏乐,唱挽歌。后晋高祖天福二年(93 年),高鸿剪上言:"伏睹近年以来,士庶之家死丧之苦,当殡葬之日,被诸色音声伎艺人等作乐搅扰,求觅钱物,请行止绝。"可见当时助丧行业的兴盛。

六、节日与娱乐

(一)节日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地区的节日丰富多彩,几乎每月都有。在名目繁多的节日中,为民间所重视的是元日、上元、寒食、清明、端午、七夕、重阳、腊日和除夕,大部分流传至今。

除夕是岁之末,元日为岁之首,最受重视,有祭祖、守岁、行傩礼、燃爆竹、贴春符等习俗。除夕和元日是合家团圆的节日,白居易《岁日家宴戏示弟侄等兼呈张侍御二十八丈殷判官二十三兄》描写了骨肉团圆的场面。

正月十五为上元节,即元宵节,民间观灯之风甚盛。开元初,玄宗于东都上阳宫观灯,"大陈影灯,设庭燎,自禁中至于殿庭,皆设蜡烛,连属不绝"。

至唐朝,清明取代寒食,盛行于世。此时风和日丽,万物复苏。郊游踏青、荡秋千、放风筝、打球、拔河、斗鸡是寒食节的主要游艺活动。

五月初五为端午节,人们有以五彩丝、楝叶包粽的习俗,在有水的

①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文苑传下》。

② 李肇:《唐国史补》卷上《郑损为乡葬》,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7。



地方还组织有龙舟竞渡活动。

七夕，其主要活动为女子乞巧，民间的女子于庭院中摆蔬菜瓜果，焚香致祭，诚心乞巧。

九月初九为重阳节，是一个重要的节日，登高、佩茱萸、饮菊花酒为重阳习俗，代代相传，沿袭不替。

腊日是冬季的重要节日。"腊"为"岁终祭众神之名"[①]。随着佛教的东传，十二月初八为佛祖得道日，民间模仿寺院，如法自煮粥，祭祀众神。

（二）娱乐

隋唐五代时期河南人民的文娱活动丰富多彩，主要包括竞技类，如马球、角抵；以智力博胜的棋类；还有各种观赏性质的乐舞、杂技、戏剧表演和适应市民阶层需要的新兴的说唱艺术。

马球在唐代风靡一时。它又称"击鞠"，是一种骑在马上持杖击球的运动。许多皇帝热衷于此，各地各界人士纷纷仿效，韩愈曾写诗劝谏徐泗节度使张建树收敛此风："汴泗交流郡城角，筑场千步平如削"，"当今忠臣不可得，公马莫走须杀贼"[②]。还有骑"驴打球"。如李林甫未冠时，"在东都，好游猎打球，驰逐鹰狗。每于城下槐坛下骑驴击鞠，略无休日"[③]。

角抵，又称"相扑"或"角力"，是古代的摔跤运动，以两人角力决胜负，比赛紧张激烈，唐代宫廷宴会和节日都有角抵戏助兴。

围棋是曾风行于魏晋南北朝士大夫之间的高雅游戏，到隋唐依然不衰，广泛流行于上层人士间。

隋唐五代的戏剧主要是参军戏，戏中有一定的故事情节，有对白、有动作，也有歌舞，剧目有《婆罗》、《假妇人》等。歌舞戏有《兰陵王》、《踏摇娘》、《拔头》等，以歌舞为主，杂以说白。

---

① 《左传》僖公五年，杜预注。
② 韩愈：《汴泗交流赠张仆射》，《全唐诗》卷三百三十八。
③ 无名氏：《李林甫外传》，见《唐开元小说六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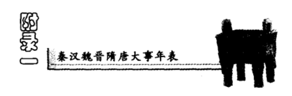
安阳隋墓出土彩绘坐部伎乐陶俑

傀儡戏广泛流行于民间。史载："散乐有窟儡子等戏，玄宗以其非正声，置教坊以处禁中。"[①]城市中已有傀儡戏的演出。

杂技是当时河南人喜闻乐见的娱乐活动，民间杂技艺人，走街串巷，在城市和乡村进行表演。洛阳作为东都，杂技也和其他文化一样，呈现出更加绚丽的风貌。

唐代的说唱艺术包括寺院俗讲和民间的说书。寺院僧侣为招揽信徒，在寺院观舍聚众讲演。寺院的俗讲促成民间说书艺术的形成，至晚唐五代时期，说书已成为城市市民消遣的主要方式，河南一些地方的酒楼茶馆、佛事斋会及达官贵人举行的宴会，都是说书艺人表演的场所。

① 《旧唐书》卷二十九《音乐志》。



附录一
秦汉魏晋隋唐大事年表

公元前221年	秦朝实行郡县制,新置陈郡(今淮阳)
公元前218年	张良博浪沙刺秦始皇
公元前209年	陈胜、吴广起义
公元前205年	楚、汉荥阳相持
公元前169年	汉朝廷益封梁国
公元前144年	梁孝王死,梁国分为五国
公元前132年	黄河决瓠子口,汉武帝率官员堵塞
公元前33年	召信臣任南阳太守,兴修水利
公元23年	昆阳(今叶县)之战
公元25年	光武帝刘秀定都洛阳
公元29年	东汉建洛阳太学
公元65年	汉明帝建洛阳白马寺
公元69年	王景、王吴治理黄河
公元79年	洛阳白虎观儒学大会
公元105年	蔡伦在洛阳造纸
公元117年	张衡在洛阳造“浑天仪”
公元121年	许慎《说文解字》成书
公元189年	董卓之乱
公元196年	曹操迎汉献帝都许(今许昌),屯田许下

公元200年	官渡之战
公元219年	医圣张仲景去世
公元220年	曹魏定都洛阳
公元235年	魏明帝营建洛阳城
公元249年	司马懿发动洛阳兵变
公元265年	西晋建立，都洛阳
公元291年	八王之乱
公元311年	汉军攻陷洛阳
公元319年	祖逖北伐，收复河南地
公元356年	东晋桓温收复洛阳
公元370年	前秦王猛取洛阳
公元384年	慕容垂在荥阳建后燕政权
公元388年	丁灵翟辽在黎阳（今浚县）建魏，后迁滑台（今滑县东）
公元298年	慕容德在滑台建南燕
公元416年	东晋刘裕北伐
公元430年	宋到彦之北伐
公元484年	范缜著《神灭论》
公元493年	魏孝文帝迁都洛阳
公元513年	钟嵘《诗品》写成
公元523年	魏宣武帝开凿龙门石窟
公元528年	河阴之变
公元534年	魏孝武帝奔长安，高欢迁都邺
公元579年	北周武帝在洛阳建东京六府
公元605年	隋炀帝营建东都、开运河
公元616年	瓦岗军荥阳大捷
公元617年	王世充占据洛阳
公元657年	唐高宗以洛阳为东都
公元690年	武则天建周，以洛阳为神都

公元720年	吴兢撰《贞观政要》
公元724年	洛阳建丽正书院
公元727年	僧一行修成《大衍历》
公元755年	安史乱军入河南
公元756年	安禄山称帝洛阳
公元757年	张巡与叛军睢阳(今商丘南)鏖战
公元757年	杜甫写"三吏"、"三别"
公元783年	淮西节度使李希烈叛乱
公元799年	元稹写成《莺莺传》
公元815年	淮西节度使吴元济叛乱
公元824年	文学家韩愈病故
公元846年	白居易去世
公元874年	王仙芝长垣起义
公元904年	唐迁都洛阳,朱温杀唐昭宗,乱洛阳
公元907年	朱温建立后梁,都开封
公元923年	后唐建立,都洛阳
公元936年	后晋建立,都开封
公元947年	辽太宗耶律德光灭后晋,后汉建立,都开封
公元951年	后周建立,都开封

附录二
插 图 目 录